

百年中国 文学经典

谢冕 钱理群 主编

3

即将画上句号的古典文学，以它最后的辉煌，提醒人们记住它永恒的魅力。而新文学则以让人目不暇接的快速的节奏，不断展示它充满锐气的试验性成果。

一边是夕阳的灿烂，一边是初月的清辉。生逢此时的中国人，终于窥见了这“百年不遇”的胜景。这一切，如今都蕴积在这套《百年中国文学经典》中了。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第三卷

一九三七—一九四九

谢冕 主编
钱理群

目 录

序	谢冕	一
序	钱理群	五

小 说

茅盾	霜月红似二月花（存目）	
老舍	四世同堂（存目）	
巴金	寒夜（存目）	
沙汀	淘金记（存目）	
	在其香居茶馆里	二
	堪察加小景	十七
张天翼	华威先生	三三
萧红	呼兰河传	四二
	小城三月	二四二
冯至	伍子胥	
	——从城父到吴市	二六八

2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第三卷(1937—1949)

张 爱 玲	金锁记	三二七
	倾城之恋	三七六
	封锁	四二二
沈 从 文	看虹录	四三五
路 翎	财主底儿女们(存目)	
	饥饿的郭素娥	四五一
	罗大斗的一生	五七九
	英雄的舞蹈	六二七
钱 钟 书	围城(存目)	
端木蕻良	鹈鹕湖的忧郁	六三三
	早春	六四四
骆 宾 基	北望园的春天	六七八
	一九四四年的事件	七〇六

谢冕

序

从上一个世纪末，到这一个世纪末，是完整的一百年。这一百年的中国社会，发生过很多重大的事件。这些事件，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中国的文学。就社会而言，这一百年的经历，是由古典中国向着现代中国的衍变过程；就文学而言，则是开始并完成了由旧文学向着新文学的完整过渡的过程。不论是从社会发展的层面，还是从文学发展的层面看，这一百年对于中国都是意义重大的，是充满追求的激情和刻骨铭心的苦难的历程。

文学在映照这一百年中国社会的全部丰富性中完成了自己。同时也留下历史性局限造出的畸斜乃至歧误。这就使这一百年的文学成为矛盾重重的中国社会的一面镜子。从文学

的使命和内涵，到它的表现形式，直至最终形成的艺术基本风格，如今我们面对的文学百年，都未曾脱离中国社会决定性的制约。

文学承受着充满焦虑而又复杂多变的社会给予的重压。文学为适应生长它的特殊环境而付出代价：一方面，为了顺应社会情势，文学竭力以自有的方式传达出这一特定时空中国的现实处境和中国人的情感经历；另一方面，它又不得不在较之艺术和审美更为急切的社会功利面前，不同程度地削弱以至在某一时期排挤文学自身的品质。审美与非审美，功利与非功利的矛盾、对立，以及“杂呈”，是这一百年文学的常态。但中国这一百年特有的忧患都意外地使文学得到好处。一种崭新的文学形态在深重的危机和庄严的召唤中诞生。中国现代文学终于在古典文学沉厚的土壤上脱颖而出。诞生于本世纪初期的新文学，直接受惠于清末以来文学改良和文体实验的一切成果，终于以充满现代精神和参与世界文学的姿态，进入了中国古典文学未曾也无法抵达的境界。

19、20 世纪之交，是中国社会的转型期，也是中国文学的转型期。尽管社会转型不一定伴随着文学转型，但在中国，这并不同步的现象都奇妙地有了某种叠合。我们如今看到的就是这样一种社会和文学相互印证、相互阐释的奇观。即将画上句号的古典文学，以它最后的辉煌，提醒人们记住它永恒的魅力。而新文学则以让人目不暇接的快速的节奏，不断展示它充满锐气的试验性成果。一边是夕阳的灿烂，一边是初月的清辉。生逢此时的中国人，终于窥见了这“百年不遇”的胜景。这一切，如今都蕴积在这套《百年中国文学经

典》中了。

“经典”一词在以往是慎用的，如今被应用得有点普泛化了。其实，任何关于“经典”或“精华”的厘定都是相对的。一个明显的道理就是，任何精神产品的价值判断，都不会是单纯的和唯一的，精神现象有不可比拟的繁复性。何况，做这些判断的人，他们的学养、趣味和考察的方式又是千差万别的。还有，一个无可置疑的事实是，文学史总有很多有意或无意的“遗漏”。文学史的基本方式不是累积，更确切地说，是淘汰。它以不间断的“减法”来保留那些最值得保留的文学资源，而忽略或弃置那些一般化的材料。文学史正是以这种“无情”的方式，推进它富有建设性的工作。

尽管如今的“经典”并不代表让人敬畏的神圣，但经典都始终意味着一种高度。高度并不是尽善尽美，也并非无懈可击。这里入选的作品，大体只是编者认为的是最值得保留和记忆的作品。这样说当然不是认为那些众多未入选的作品就应该遗忘。事实上有多少个选家就有多少种选本，同时也就存在着各异其趣的选择标准。这在文学观念变得多元化的今天，就更是如此。

编者在他长期（但都有限）的阅读中形成了他认为符合上面的陈述的观念。这种观念在遴选作品中被具体化了，这大体是指那些能通过具体的描写或感觉，直接或间接地表现出生活的信念、对人和大地的永恒之爱、有鲜明的个人风格、又有精湛丰盈的艺术表现力的作品。由于考虑到这一百年文学和社会的密切关联，编者尤为关注那些保留和传达了产生它的特定时代风情的精神劳作。

编者在从事本书的编选工作时始终怀有一种庄严感而不敢稍有疏忽。但百年文学浩如烟海,一个人的阅读非常有限,在这一点上,编者又是忐忑不安的。本丛书在编选过程中,得到严家炎、林斤澜、邵燕祥、崔道怡、陈骏涛、樊发稼等各位先生的指教和帮助;我的博士生高秀琴协助我做了全部资料工作和部分编选工作;在这里,我一并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1996年6月30日于北大畅春园

钱理群

序

编选《百年中国文学经典》，是不能不怀着庄严的历史感的。

此刻想到的是，一个世纪以来，围绕着新、旧文学（也即传统文学与现代文学）的价值与它们彼此的关系，曾经有过多少争论，而且直到今天仍在继续。记得五四时期，争论的一方，曾寄希望于“悠悠百年，自有能辨之者”。那么现在，已经到了世纪末，是可以进行科学的总结的时候了。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本《百年中国文学经典》，就是一个无声的发言：请看事实。

人们似乎已经忘记了这段历史：新文学在诞生伊始，曾因其异端性而不被承认。有人轻蔑地将其比作“春鸟秋虫”，

可以“听其自鸣自止”。有的则因为新文学将“都下引车卖浆之徒所操之语”作为文学语言而断然不许它进入文学的殿堂。面对如此巨大的压力,当年新文学的开创者们都憋着一股劲;他们明确地意识到,“人们要用你结的果子来评判你”,“一个文学运动的历史的估价,必须包括它的出产品的估价。单有理论的接受,一般影响的普遍,都不够证实那个文学运动的成功”(胡适:《新文学大系·建设理论集 导言》)。因此他们以“拿出实绩”互勉与自励,为此做出了称得上是艰苦卓绝的努力。现在,几代人奋斗的结果,终于显现在这里了:这确实是不同于传统文学的新文学,从文学观念、思维方式、情感方式、精神内涵,到文学审美、形式,特别是文学语言,都有异于传统而显示出一种“现代性”。它不仅已经作为不可替代的强大的存在,事实上成为现代中国人的主要精神养料,而且已经形成自己的传统,有了自己的文学史,产生了像鲁迅这样的文学巨人,足以与中国传统文学和世界文学的大师们并肩而立,并且有了一批成熟的文学作品进入“文学经典”,成为中国文学宝库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并以此参与了世界现代文明的创造。人们可以对新文学作家、作品提出这样、那样的批评,感到这样、那样的不足,人们也可以因为付出的代价与收获的不成比例而感到惋惜(其实鲁迅早就说过,人类历史——当然也包括文学——的积累,正如煤的形成,用了大量的木材,结果却只是一小块),但人们却不能无视这一基本的事实,不能否认这一基本的历史结论,而且这应该是我们讨论一切有关问题的基本出发点。

当年对新文学的主要指责之一,是新文学的提倡,将

“尽废古书”；今天似乎也还有人在嘀咕：五四新文学运动导致了“传统文化的断裂”。事实（仍然是事实！）已经证明，这至多不过是杞人之忧。古书没有、也不可能尽废，它们中的经典至今仍拥有众多的读者；而且如谢冕先生所说，即使在本世纪，古典文学也有过“最后的辉煌”，一些旧的形式（如古典诗词）也在继续焕发新的活力。更为重要的是，古典文学中的精华，已经作为一种传统融入了新文学的创造。你面对着的这些新文学作品，在赞叹它的新质的同时，你也必须承认，它是中国民族的，与这个民族的传统文学有着血肉般的联系。正是它的革新、创造，才使得传统在新的时代发挥出新的光辉。可以这样说，抱残守阙，不思变革，才是“传统与现代断裂”的真正危机所在。变革的方式，或渐变，或激变，可以有不同的选择；但，必须变，变革后而有新生，这是近百年的历史所证实了的，对此大概不会有什么怀疑了吧？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显示的是中国文学在本世纪已经达到的高度。我们把它选辑成册，是为了以此作为进一步普及的基础，也是为新的文学变革提供一个起点式的参照。同时我们也想为正在进行的对本世纪文学的反思，包括文学史的写作与教材编写，提供一些基础性的事实材料。比如，对“文学现代性”的讨论，是不是可以从这些已经形成的现代经典作品（小说、诗歌、戏剧、散文）出发，从对既成形态的考察与艺术经验的总结中，引出必要的理论概括呢？至少这是可以一试的。正因为意识到工作的意义，我们不能不谨慎从事，甚至时时有“如履薄冰”之感。编选前，我们在北大部分研究生、进修教师、外国留学生中进行了调查；提出初

稿后，也广泛征求过同行的意见，除了老一辈的严家炎、樊骏、王信、刘增杰诸先生，同辈的赵园、吴福辉、王晓明、杨义、蓝棣之、汪文顶、胡润森诸学友外，也还有薛毅、罗岗、解志熙、李怡、孔庆东、吴晓东、范智红等年轻学者。特别应提及的是，第一卷近代文学部分的选目更是得到了张中、夏晓虹、陈平原等老同学及研究生王枫、谢茂松的具体帮助。在某种程度上，这是一个集体劳动的结晶；主选者个人的主观烙印自然也是明显的。我们深知，编选（筛选）工作将不断进行，本选本的意义大概仅在提出了“百年中国文学经典”这样一个课题：一切都还只是开始。

1996年7月26日写于燕北园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全八卷·第三卷

小说

一九三七—一九四九

沙汀

在其香居茶馆里

坐在其香居茶馆里的联保主任方治国，当他看见从东头走来，嘴里照例扰嚷不休的邢么吵吵，他简直立刻冷了半截，觉得身子快要坐不稳了。

使他发生这种异状的有下面几个原因：为了种种糊涂的措施，他目前正处在全镇市民的围攻当中，这是一；其次，么吵吵第二个儿子，因为缓役了四次好多人在讲闲话了；加之，新县长又是宣言了要整顿兵役的，于是他糊糊涂涂地上了一封密告，而在三天前被兵役科捉进城了。

但最重要的是：如全市所批评，么吵吵是不忌生冷的人，什么话都说得出来的。而他本人虽不可怕，但他的大哥是全县极有威望的耆宿，他的舅子是财务委员，县政上的活动分

子，并且，就是主任的令尊在世的时候，也是对么吵吵那张嘴表示头痛的。

但么吵吵终于吵过来了。这是那种精力充足，对这世界上任何物事都抱了一种毫不在意的态度的典型男性。在这类人身上是找不出悲观和扫兴的。他常打着哈哈在茶馆里自白道：

“老子这张嘴么，就这样，说是要说的，吃也是要吃的；说够了回去两杯甜酒一喝，倒下去就睡……”

现在，他一面跨上其香居的阶沿，拖了把圈椅坐了下去，一面直着嗓子，干笑着嚷道：

“嗨，对！看阳沟里还把船翻了么！”

他所参加的桌子已经有着三个茶客，全是熟人：十年前当过视学的俞视学；前征收局的管账，现在靠着利金生活的黄光锐；会文纸店的老板汪世模汪二。

他们大家，以及旁的茶客，都向他打着招呼：

“拿碗来，茶钱我给了。”

“坐上来好吧，”视学客气道，“这里要舒服些。”

“我要那么舒服的做什么哇，”出乎意外，吵吵红着脸叫嚷道：“你知道么。我坐了上席会头昏的，……没有那个资格！”

本分人的视学禁不住红起脸来。但他立刻觉得么吵吵是针对着联保主任说的，因为在说的时候，他看见他满含恶意地瞥了坐在后面首席上的方治国一眼。

除却主任，那桌还坐着的有张三监爷。他们都说他是方治国的军师，但实际上，他只能跟主任坐坐酒馆。在紧要关头，尽点忠告。但这又并不特别，他原是对什么事也关心的，

而往往忽略了自己。他的老婆在家里是经常饿着饭的。

同监爷对坐着的是黄毛牛肉，正在吞服着一种秘制的戒烟丸药。他是主任的重要助手；虽然并无过人之才，唯一的特点是毫无顾忌；“现在的事你管那么多做什么哇，”他常常说，“拿得到的你就拿！”

他应付这世界上一切足以使人大惊小怪的事变，只有一种态度，装做不懂。因此，他小声向主任说道：

“你不要管他的，”他眨眼而且努嘴，“发神经！”

“这回子把蜂窝戳破了。”主任发出苦笑说。

“我看要赶紧‘缝’啊，”监爷拿着暗淡无光的黄铜水烟袋，沉吟道：“另外找一个人‘抵’怎样？”

“已经来不及了呀。”

“不要管他的，”牛肉道，“他是个火炮性子。”

这时，么吵吵已经拍着桌子，放开嗓子叫了。但他的战术还停留在第一阶段上，即并不指出被攻击的人的姓名，只是隐射着，似乎像一通没头没脑的谩骂。

“搞到我名下来了。”他佯装着打了一串哈哈，“好得很！老子今天就要看他是什么鸡巴入出来的：人鸡巴，狗鸡巴，你们见过狗鸡巴么，嗨，那才有兴趣！”

于是他又比又说地形容起来了。虽然已经蓄了十年上下的胡子，但他是以粗鲁话出名的。许多闲着无事的人，有时甚至故意挑弄他说下流话。他所谓的“狗”是指他的仇人说的，因为主任的外祖当过衙役，而这又是方府上下人等最大的忌讳。

因为他形容得太难堪了，那视学插嘴道：

“少造点口孽，有道理讲得清的。”

“我有什么道理哇！”吵吵忽然正色道，“有道理我也当什么鸡巴主任了。两眼墨黑，见钱就拿！”

“吓，邢表叔！”

气得脸青面黑的瘦小的主任，一下子忍不住站起来了。

“吓，邢表叔，”他说，“你说话要负责啊！”

“什么叫做负责哇！我就不懂，——什么人是你的表叔，你认错人了，是你表叔你也不吃我了！”

“对，对，对，我吃你。”主任解嘲地说，一面坐了下去。

“不是吗？”吵吵拍了一掌桌子，“兵役科的人亲自对我老大说的！你的报告真做得好呢。我倒要看你今天是长的几个卵子！……”

他愈说，就愈觉得这并非玩笑的事。如一向以来的瞎吵瞎闹一样，他感到愤激了。

他相信，要是一年或者半年以前，他是用不着怎样着急的，事情好办得很，只需给他大哥一个通知，他的老二就会自自由由走回来的。而且以往他就避掉过四次。但现在不同了，一切都要照规矩办了。而且更重要的，他的老二已经抓进城了。

照经验，事情一露了头，弄得县长面前去了，就难办的。他已经派了老大进城，但带回来的口信是：因为新县长的脾气还不清楚，而且一接印就宣布他是要整顿兵役的，所以他的伯父和舅父都表示情形的险恶。额外那捎信人又说，壮丁就要送进省了。

凡是邢大老爷们都感觉棘手的事，人还能有什么办法呢？

这也是说，他的老二只有作炮灰了。

“你怕我是聋子吧，”么吵吵简直在咆哮了，“去年蒋家寡母子的儿子五百，你放了；陈二靴子两百，你也放了！你比土匪头儿肖大个子还厉害，钱也拿了，脑壳也保住了，——老子也有钱！你要张一张嘴呀？……”

“说话要负责啊！那么老爷！”

主任咕噜着，而且现出假装的笑容。

这是一个糊涂而胆怯的人。胆怯是因为富有，而且在这个边野地方，从来没有摸过枪炮的原故。这里是每一个人都能来两手的。他一直规规矩矩地吃着祖宗的田产，在好几年以前，因为预征太多，许多人怕当公事，于是在一种策动下，他当团总了。

他明白这是阴谋。但一向忍气吞声的日子引诱他接受了这个挑战。他起初老是垫钱，但后来他发觉甜头了：回扣，黑粮等等，并且走进茶馆的时候，招呼茶钱的声音也来得更响亮，更众多了。

而在五年以前，他的大门上已经有了一道县长颁赠的匾额：

“尽瘁桑梓”

但不管怎样，如他自己所感觉的一般，在回龙镇，还是有人压住他的。他看得清楚，所以他现在很失悔做了糊涂事情。他老是强笑着，满不在意似的说道：

“你发气做什么啊，都不是外人。……”

“你也知道不是外人么？”对方反问道：“你知道不是外人，就不该搞我了，告我的密了！”

“我只问你一句！”

主任又站起来了。他笑问道：

“你说一句就是了：兵役科什么人告诉你的？”

“总有那个人呀！”

吵吵说，十分气派地摊在圈椅里面；一面冷笑着加添道：

“像还是我造谣呢。”

“不是，你要告诉我呀。”

看见吵吵松了劲，主任知道可以说理的机会到了，他就势坐向视学侧面去，赌咒发誓地分辩起来，说他是一辈子都不会做出这样胆大糊涂的事情来的。

但却并不向着吵吵，而是视学们。他说：

“你们想吧，”他平摊开手，侧仰他那瘦瘦的铁青的脸蛋，“你们想，我是吃饭长大的呀！并且，我一定要他去做什么呢？难道委员长会给我一个状元当么？没讲的话，这街上的事，一向糊得圆我总是糊的！”

“你才会糊！”吵吵叹着气抵了一句。

“那总是我吹牛啊！”主任无可奈何地说，“别的不讲，就拿公债来说吧，别人写的多少，你写的多少？”

他又挨近视学的耳朵呻唤道：

“连丁八字都是五百元呀！”

他之所以说得如此秘密的有两个原因，其一，是想充分表示出事情的重要性；又其一，是因为街上看热闹的人已经多了。公开宣布出来究竟太不光彩，而且容易引起纠纷。

大约视学相信了他的话，或者被他的诚意感动了。兼之又是出名的好好先生；因此他劝解道：

“么哥！我看这样啊，”他斯斯文文地扫了扫喉咙，“人不抓，已经抓去了，横竖是为了国家。……”

“这你才会说呢！”吵吵一下撑起来了：“这样会说，你怎么不把你自己的送去呢？”

“好！我不同你讲。”

视学红着脸说，故意勾脑袋吃茶去了。

“你讲呀！”吵吵重又坐了下去，继续道：“真是没有生过娃娃不晓得×痛！怎么把你个好好先生遇到了啊：东瓜做不得甑子？做得。蒸垮了呢？那是要垮的，——你个老哥子真是！”

他的形容引来了一片笑声。但他自己并不笑，他把他那结实的身子移动了一下，抹抹胡子，宣言道：

“闲话少讲！方大主任，说不清楚你走不掉的！”

“好呀，”对方漫应着，一面懒懒退还原地方去；“回龙镇只有这样大一个地方哩。往那里跑？要跑也跑不脱的。”

他的声口和表情照例带着一种嘲笑的意味，至于是嘲笑自己或者对方，那就要凭你猜了。他是经常凭藉了这点武器来掩护他自己的。而且经常弄得顽强的敌手哭笑不是。他们叫他做软硬人。

当回到原位的时候，他的助手一面吞服着戒烟丸，生气道：

“我白还懒得答呢，你就让他吵去！”

“不行不行，”监爷意味深长地说，“事情不同了。”

他一直这样坚持自己的意见是有理由的。他确信镇上已在进行一种大规模的控告；而且邢大老爷是可以左右它的；他

可以使这成为事实，也可以打消它，所以联络邢家乃是一个必要的步骤。

何况谁知道新县长是怎样一副脾气的人呢！

这时候，茶堂里的来客已增多了。连平时懒于出门的陈新老爷也走来了。新老爷是科举时代最末一次的秀才，当了十年团总，十年哥老会的头目，八年前才退休的。但他的说话还是同团总一样有效。

这可见么吵吵已经布置好一台讲茶了。茶堂里响着一片呼唤声，有单向堂倌叫拿茶来的，有站起来让座位的，有的甚至于怒气冲冲地吼道：

“不许乱收钱啦！嗨！这个龟儿子听到没有？……”

于是立刻跑去塞一张钞票在堂倌手里。

在这种种热情的骚动中间，争执的双方，已经变平静了。主任知道自己会亏理的，他在殷勤地争取着客人，希望能于自己有利。而么吵吵则一直闷气着，这是因为当着这许多漂亮人面前，他忽然直觉到，既然他的老二被抓，这就等于说他已经没面子了。

这镇上流行着这样一种风气的，凡是按规矩行事的，就是平常人，重要人物都是站在一切规矩之外的。比如陈新老爷，他并不是惜疼金钱的角色，但就连打醮这种小事他也是没有份的；不然便是惹起人们大惊小怪，以为新老爷失了面子，快倒霉了。

面子在这里就如此的厉害，所以吵吵闷着脸，只是懒懒地打着招呼。直到新老爷问起他是否欠安的时候，他才稍稍振作地答道：

“人倒是好的，”他苦笑着，“就是眉毛快给人剪光了！”他一连打了一串干燥无味的哈哈。

“你瞎说！”新老爷严肃地晃着脑袋，切断他。“你瞎说！”

“当真哩，不然也不敢劳驾你老哥子动步了。”

为了表示关切，新老爷叹了口气；并且问道：

“大哥有信来没有呢？”

“他也没办法呀！”

吵吵呻唤了。但为了免除人们的误会，以为他的大哥已经成了没面子的角色，遂又立刻加上一番解释：

“你想吧，新县长的脾气又没有摸到，他怎么办呢？常言说，新官上任三把火，他又是闹起要搞兵役的；谁晓得他会发什么猫儿毛病呢！前天我又托蒋门神打听去了。”

“这个人怕难说话，”一个新近从城里回来的小商人插入道，“看样子就晓得了：戴他妈副黑眼镜子……”

但严肃沉默的空气没有使小商人说下去。

大家都不知道应该如何表示自己的感情才好。表示高兴是会得罪人的，因为情形确乎有些严重；但说是严重吧，也不对，这又将显得邢府上太无能了。所以彼此只好暧昧不明地摇头叹气，喝起茶来。

看出主任有点焦灼和担心的神情，似乎正在考虑一种行动，牛肉包着丸药，小声道：

“不要管，这么快县长就叫他们喂家了么！”

“去找新老爷是对的！”监爷说。

这个脸面浮肿，常以足智多谋自负的没落者的建议正投了主任的机，他是已经在考虑着这个必要的办法的了。

使他迟疑的是他和新老爷的关系，与新老爷同邢家的关系的比较。他觉得差得多，并且虽然在派款和收粮上面，并没有对不住团总的地方，但在几件小事情上，他是开罪过他的。

比如，有一回曾布客想压制他，抬出老团总的招牌来，说道：

“好的，我们在新老爷那里去说！”

“你把时候记错了！”他发火道，“前几年的皇历用不上了！——你想吓倒我不行！”

后来，事情虽然依然在团总的意志下和平解决，但他的话语也一定散播开去。团总给记下一笔账了。可是他终于站起身来，向了新老爷走去。

这行动立刻使人们振作起来了，他们都期待着一个新的开端和发展。有几人在大叫拿开水来，以图缓和一下他们紧张的心情。吵吵自然也是注意到主任的攻势的，但他不当作攻势看，以为他是要求新老爷转圆的。但他却猜不准转圆的方式。

而且，他又觉得，在他目前的处境上，任何调解他都是难于接受的。这不能道歉了事，也不能用金钱的赔偿弥补，那么剩下的只有上法庭了。然则在一个整饬兵役的县长面前这件事他会操胜算么！

他觉得苦恼，而且一切都不对劲。这个坚实乐观的人第一次被烦扰所袭击了。

他在桌面上拍了一掌，苦笑着自言自语道：

“哼，乱整把，老子大家乱整！”

“你又来了，”那视学说，“他总会拿话出来说呀。”

“这还有什么说的呢？你个老哥怎么不想想啊：难道什么天王老子还有面子把人给我取脱手么？！”

“不是那么讲。取不出来也有取不出来的办法的。”

“那我就请教你，”吵吵依旧忍耐着说，“什么办法呢？！说一句对不住了事？打死了让他赔命？……”

“也不是那样讲。……”

“那又是怎样讲？”他简直大发起火了；“老实说吧！他就没有办法！我们只有到场外前大河里去喝水。”

他愤怒地吼叫着，真像要拼掉他的命了。

这宣言引起一阵新的骚动。许多人都像预感到节目的精彩部分了。一个看客，他是立在阶沿下人堆里的，他大声回绝着朋友的催促：

“你走你的嘛！我还要玩一会！”

茶堂倌也在兴高采烈叫道：

“让开点，你个龟儿子，看把脑壳烫肿！”

在当街的最末一张桌子上，那里离么吵吵隔着四张桌子，一种平心静气的谈判已近结束。但效果显然很少，因为长条子的团总，忽然板着脸站起来了。

他仰着脸把颈子一扭，大叫道：

“你倒说条鸟啊！”

但他随又坐了下去，手指很响地击着桌面。

“老弟！”他一直望着主任，“我不会害你的！一个人眼光要远大点，目前的事是谁也料不到的。”

“我知道呀！你都会害我么？”

“那你就该听大家劝呀？”

“查出来要这样呀，我的老先人？”

他苦滞地叫着，用手在后颈一比：他怕杀头。

这确也可虑，因为严惩兵役舞弊的明令，已经来过三四次了。这就算不上数，我们这里隔上峰还远，但县长于我们的情形却全然不相同了：他简直就在你的鼻子下面。并且既已捉去，要额外买人替换是更难了。

加之前一任县长正为壮丁问题撤职的，而新县长一上任便宣称他要扫除兵役上的种种积弊。谁知道也如一般新县长一样，说过了事，或者他更认真干一下？他的脾气又是怎样的呢？

此外，他还有不能冒这危险的理由。他已经四十岁了，但他还没有取得父亲的资格。他的两个太太都不中用，虽然一般人把这责任归在他的先天不足上面，好像就是再活下去，他也将永远无济于事。

但不管如何，便从他那畏惧的性格着想，他也是决不冒险的了。所以停停，他又解嘲地继续道：

“我的老先人！这个险我是不敢冒的。你说认真是我密告他的我都想得……”

他佯笑着，而且装得很安静的神情。同么吵吵一样，他也看出了事情的诸般困难的；而他应该否认那密告的责任。但他没料到，他是把新老爷激恼了。

那个人并不让他说完便很生气地，截住他道：

“你才会装呢！可惜是大老爷亲自听兵役科说的！”

“方大主任，”吵吵也直接插入了，“是人鸡巴搞出来的你

就撑住吧！我告诉你：赖是赖不脱的！”

“嘴巴不要伤人啊！”

主任认真起来了；但对方的嗓子也更提高了：

“是的，老子说了，是人搞出来的你撑住！”

“好嘛，你多凶啊。”

“老子就是这样！”

“对对对，你是老子！哈哈！……”

联保主任干笑着，一壁退回自己原先的座位上去。他觉得他在全市镇的人家面前受了辱，他决心要同他的敌人斗了。

他的同伴依旧担心着他。那牛肉说：

“你愈让他就愈来了，是吧！”

“不行不行，事情不同了，”监生叹着气。

许多人都感到事情已经闹僵了局，接着而来的一定是谩骂，是散场了。因为情形很明显，争吵的双方都是不会动拳头的，有的人是在准备回家吃午饭了。

但茶客们却谁也不能动身，这会很失体统，得罪人的。并且新老爷已经请了吵吵过去，在互相商量着，希望能有一个顾全体面的办法，虽然一个二十岁的青年人的生命不会恰恰就和体面相等。

然而由于一种不得已的苦衷，么吵吵终至让步了；他带着决然忍受一切的神情，说道：

“好好，就照你哥子说的做吧！”

“那么方主任，”于是团总站起来宣布了，“这一下就看你怎样：一切用费么老爷出，人由你找。事情由你进城办；办不通还有他们大老爷，——”

“就请林大老爷不更方便些么！”主任插入说。

“是呀！也请他们大老爷，不过你负责就是了。”

“我负不了这个责。”

“什么呀？”

“你想，我怎么能负责呢？”

“好！”

新老爷简紧地说，闷着脸坐下去了。他显然是被对方弄得不快意了；但沉默一会，他随耐着性子问道：

“你是怕用的钱会推在你身上么？”

“笑话！我怕什么，又不是我的事。”

“那是什么人的事呢？”

“我晓得的呀！”

主任说这些话的时候一直带着一种做作的安闲态度，而且嘲弄似的笑着；好像他什么都不懂，因此什么也不觉可怕，但他没有料到吵吵冲过来了。而且那个气的胡子发抖的汉子一把扭牢了他。

他扭住他的领口朝街面上拖，嚷叫道：

“我晓得你是个软硬人，我晓得你是个软硬人！”

“有话好好说啊！”人们劝解着：“都是熟人熟事的！”

但一面劝解、一面偷溜开的人也就不少。堂倌已经在忙着收茶碗了。监爷在四处向人求援。

“这太不成了，”他摇着头说，“大家把他们分开吧！”

“我管不了！”视学微笑着说，“看血喷在我身上。”

牛肉在包裹着戒烟丸药，一面咕咕道：

“这样就好！那个没有生得有手么！好得很！”

但当他收拾停当的时候，他的朋友已经吃了亏了。他淌着鼻血，左眼睛已经青肿。他已经被团总解救出来；他一只手摸着眼睛，嚷叫道：

“你姓邢的是对的，你打得好！……”

“你嘴硬吧！”吵吵则在唾着牙血，喘气着，“你嘴硬吧！”

黄牛肉建议主任应该即到医生那里去，但他被拒绝了，反而要他赶快去租滑竿。他觉得还是保持原样的好，因为他就要进城向县署控告去了。

他的眷属，尤其是他的母亲，那个以吝啬出名的小老太婆，一看过主任的成绩便连连叫道：

“咦，兴这样打么！这样的眼睛不认人么！”

那么太太也在丈夫耳朵边咕咕啾啾着：

“眼睛都肿来像毛桃子了！”

“不要管”吵吵吐着牙血，一面说，“打死了还有我报命！”

别的来看热闹的妇女也不少，整个市镇几乎全给翻了转来。吵架和打架本身就值得看，一对有面子的人的动手动脚，自然也就更可观了！

但正当人心沸腾的时候，一个左腿微跛，满脸胡须的矮汉子忽然挤将进来。这正是蒋米贩子，因为人呆滞尴尬，他又叫蒋门神。前天进城吵吵就托过他捎信的。所以他立刻为大家所注意了。首先拖住他的是么太太。

这是个顶着假发的胖妇人，爱做作，爱谈话，诨名九娘子。她担心地，颤声颤气地问道：

“怎么样了？……你坐下来说吧！”

“怎么样，”跛子冷淡地说。“人已经出来了。”

“当真的呀！”许多人吃惊了。

“那还是假话么！我走的时候还在十字口牌桌子上呢。昨天夜里点名，报数报错了，队长说他不够资格打国仗就开革了；打了一百军棍。”

“一百军棍？”又是许多声音。

“不是面子大，你就是挨一百也出来不了呢。起初都讲新县长厉害，其实很好说话。前天大老爷请客，一个人早就到了：戴他妈副黑眼镜子……”

正说着，他忽然注意到了么吵吵和联保主任。纵然是一个那么迟钝的人，他们的形状，也不免略略叫他吃惊起来了。

“你们是怎么搞的？”他问着，“你牙齿痛吗？你的眼睛怎么肿了？……”

（录自 1940 年 12 月 1 日《抗战文艺》
第六卷第四期）

堪察加小景

一阵细雨，一阵出山风，再加上昏夜，以及这山岳地带

秋天例有的寒冻，市面上已经没一点活气了。尤其是乡公所一带地方如此。因为这是一个冷僻的所在，背负着大山，前面又是湍激奔腾的河流，便在平日，只等公所的大门一关，竟也很难再找出一个人影子的。

但在一两顿饭以前，在那平时算是操场，赶场日子小贩们摆摊设市的坝子上面，却也着实热闹过一通。因为一次颇为别致的示众，它把全市的男妇老幼，一统召集来了，让他们替自己寂寞寡欢的生活撒上一点香料。若不是天气骤变，他们也许还不会走散的。然而，现在这里确又只剩有一些简陋的篾折棚子，一些赶场天用以煨煮肥肠猪血的行灶，和一两匹野狗了。此外就是风声、水声，以及困人的寒气。

但要认真找出一个人来，倒也并不困难，这便是那个被人拖来示众的流娼。她名叫筱桂芬，这天下午才初次到镇上来，而她立刻碰上了好运气。但现在苦她的，却已不是那场意外的遭际了。她只想好好地躺一躺，息一息已经酸软的周身关节；糟糕的是地面上已经因为下雨胡上了一层泥浆。

她已经直挺挺坐了好几个钟头，后衣包和裤子早湿透了。而更为严重的，是她上半天跑了五十里路，没有吃过一点东西。当她到达镇上的时候，已经半下午了。她在镇口河边上梳洗起来，用一些廉价的脂粉，一件印花的绸旗袍，和一双红底白花的布鞋把自己打扮起来，招摇过市地去找栈房；而她不久就碰见了对头。

这是她一两年流浪生活中没有过的遭际。挨打受气不必说了，最后还被拖来示众。但若果咀不硬，她是不会被柞上

脚柞 的，不会坐在湿地上来喝冷风，她会仅仅像那些和她遭受同样命运的妇女两天前碰到的样，被人驱逐出境完事。

背后有个墙壁也好，她可以靠一靠，倒霉四面都是空气！她好几次决了心就这样躺下去，但总临时又动摇了，因为她就只有这一身盖面衣服。

现在，她是完全地绝望了，嚤嚤啜泣起来。

“我犯罪来吗？”她自言自语地边哭边说，“我又没偷人抢人！……”

她哭得更伤心了，而且第一次那么明显地感觉到了自己的可怜；为了一顿饱饭，她得四处奔波，她得逢人要好，忍受下种种侮辱！现在更是连犯人都不如了，因为她就从来没见过犯人像她这样，深更半夜拿脚柞柞在露天坝里。

她继续哭下去；但她忽然间住嘴了，带点恐怖扫了一眼四面包围着她的黑夜。

“唉，未必就这样让我露一夜么？！——喂！……”

她意想不到地大吵大闹起来，而这个立刻使她有了勇气。她不再哭泣了，而她的声音越大，忿怒也更高了，因为她忽然想到，无论如何也不能就这样过一夜。

在她嚷闹当中，公所的大门，呀呀地敞开了。

“你是在喊冤哇？！”接着，她听见了一句口气并不粗暴的申斥。

“当然是喊冤罗！”筱桂芬顶着说，忘记了那个骂她的是

脚柞：一种刑具，以两块大木料做成，流行于川西北一带农村。它的作用在防止罪犯逃跑，比脚镣还有效，也更作孽。

个所丁，而且，她的目的是在求得解脱。“你又来试试看，”她接着说，“又冷又饿，腰杆都坐酸了！我又没有偷人抢人，……”

“可惜不是我把你炸起的啦！”所丁叫屈地插嘴说。

“我管哪个把我炸起的哇！就是犯人也该有个地方躲风，有几根草，……”

她哽咽起来，顿然没力气闹下去了。那所丁情不自禁地叹了口气。

“就像你把她炸起的样！”停停，他又自语般地说了，很有点像替自己辩解。

于是，他又叹了口气，退进那黑魆魆的大门。他叫谢开太，译名老娃，是个性情厚重，行动迂缓，矮而结实的农民，当了几年所丁，始终没有脱去土气。他慢慢转过身来，打算搥上大门；但他刚才伸出手臂，却又慢慢缩转去了。

他听见班长陈耀东在吆喝，于是叹一口气，停下来等候他。

“厌烦死了！”他生气地咕噜道，“真像夜猫子变的！……”

班长是个三十挨边的青年人，长条子，生满一手的好疥疮。小粮户的独子，除了红宝摊子，以及纸牌，他对甚么都没有兴致；但又往往十赌九输。他来服役不到一年，目的在逃避壮丁。因为无聊，他的脑子里早就盘据着一个邪恶念头，想糟蹋下筱桂芬。这苦恼着他，才从德娃子的烧房里喝了干酒转来。

班长狡猾地一笑，和所丁面对面停下来。

“叫你去睡觉哩，”他拖长了声音说，随又害羞似地笑了。

“睡觉？没有那么好的福气！”

“你这个人！”班长紧接着说，“我早就说过替你守啦！

.....”

所丁谢开太认真地盘算了一会。

“你不会摸到场合上去熬夜吧？”他怀疑地问。

“场合上去！连喝酒都是赊的，——你来摸吧！”

班长辩解着，双手拍拍制服口袋。

所丁翻眼望他，又摇摇头，于是决定偷点懒去睡觉。但他并不立刻动身，他忽然集中注意，侧起耳朵倾听起来；最后他叹息了，“仿佛你把她柞起的样！”他怨诉地在心里说，因为穿过暗夜，他听见筱桂芬还在旗台边嚶嚶啜泣。

他准备向班长谈一谈她，但他打了一个呵欠，结果这样说了：

“今晚上只有我们两个人罢.....”

所丁转身走进去了，班长在大门边留下来。

为了实现他的企图，班长已经费过不少苦心，而那全部工作的关键，便是支使开谢开太。办事员是照例不在所里住的，乡长进城求医去了，全部房子只有三五个所丁住宿；他们大半都有家有室，要诳走他们是容易的，但在那个无家可归的谢开太身上，他却打了不少麻烦。他曾经两三次提议代他守班，那个老实人始终都不放心，怕他会熬不住牌瘾，摸到场合里去。他已经有点灰心；但他现在轻轻松松就把谢开太打发走了。

可是，他并没有即刻去旗台边打筱桂芬。为了周全，他

做作地半掩了门，缓缓跟了进去。那是间大神殿，正中的东岳大帝已经搬移开了，中梁上悬着一盏久已失灵的洋灯。下面有张餐桌，几把凳子。然而，两厢皂隶之类的神像却还在的，其中一个大家叫做胖爷，脚下燃着一只破碗做成的油灯。神坐下的一堆柴火正在熊熊地燃烧着。班长在火堆边坐下来，留心着后殿里的动静。他听见谢开太在打呵欠，又嗒地一声丢下草鞋；接着是木床杂杂杂响了一阵，此后便没有声息了。

可是，虽然如此，班长却仍旧没有动身，一种倦怠情绪，重又罩住他了。他受了同伴的传染，竟也忍不住呵欠起来，感觉到了困乏。而且，经火一烤，他的疥疮更加痒了。而当一个人搔着疥疮的时候，任何幸福都很难引诱他的，倒是尽情抓它一通快活得多。但他蠢然一笑，又叹一口气，终于放下决心，站起来了。他离开火堆，轻轻地敞开门，贼也似地溜进暗夜里去……

那个可怜的女性还在啜泣，已不再幻想谁会拯救她了。因为由于所丁的出现，以及他的提示，她才又记起她今天触到的是怎样一种霉头！那个收拾她的妇人的威风，是她从来没见过过的，似乎甚么人都肯听她的话。而在那妇人的进攻当中，几乎全街人都是帮手。最怪的是那批神气活现的流氓，就像狗样，仅仅一声吆喝，她就被柞上脚柞了。

在她的熟人当中，曾经有两三个，也是遭到过醋婆子的虐待的。她们有的被撕破了仅有的盖面衣服，有的脸给磁瓦片划伤了，以致好久无法营生。这也许是更坏的事，但是她倒宁愿这样，因为她现在并不觉得一件衣服，一张面孔可惜，只要能够得到食物、温暖，和好好地躺一躺，她倒并不怎样

看重它们！

她举目四望，她所看见的只是黑暗；她又情不自禁地放声哭了。

“倒搞出怪来了！老子犯的甚么罪哇？！”她愠恼地抗声道，“又没偷人抢人，……”

她忽然间住了嘴，因为她听见了急促的脚步声。这是班长。他走到她面前停下来；但他发出傻笑，不知道怎样开口好。这不是他第一次接近女人，他有儿有女，已经结婚好几年了，但他接近一个被人当做商品的女人，这还是第一次。

而他之傻笑，更因为塞满他的只有那个原始欲望，而又害怕说失了格。

“甚么人叫你这两天跑来呵！”他终于找出话题来了，接着松了口气。

“这个怪得我么！”她反驳地说，但却庆幸自己有了一个诉苦的对象，“就说我来错了，我走好啦！把你像犯人样，——连犯人都不如！一个躲风的棚子都不给你！……”

哽咽打断了她，她的眼泪淌得更认真了。

“做一点好事吧！”停停，她又求乞地抽噎着说，“我总会记得的！……”

“你会记得我们？”班长嘲弄地抢着说，“骗老实人做啥呵……”

他是没想到他该这样说的，而一说出口来，他的迟疑和害羞全没有了。反而不知不觉地确定了一种态度，而这种态度，他自以为是对付一个被看作商品的女人最适宜不过的。于是他就流腔流调，但却自命风流地同她说起来了。

她也立刻反应地采取一个合乎她的行业的态度。因为她已经看出了一线希望，可能由此得到她所急需的食物、温暖，和好好地躺一躺。为要实现这个希望，她甚至连例有的忸怩也忘记了，凡事她都直截了当地答应了他。而且说得比他露骨。

就这样，班长很快把她从脚柞上取下来了。他领她摸进公所里去，让她坐在火堆旁边，然后准备到后面厨房里看看，还有剩饭没有。他就要动身了，却又停了下来，望着那个身材瘦小，缩住一团的可怜人蠢然一笑。

“你不要过桥抽板哇？！”他说，但又败兴地叹了口气。

“我骗你做什么呵！”她困惫地回答，抬起头来。

她的声调态度都有点不耐烦，仿佛如果她有自由，此时此刻，便是甚么老爷大爷走来，她也不张理的。她只想就这样坐在火堆旁边，抱着头清清静静休息一会；但她忽然记起她还需要食物，忽然看出班长的脸色沉下去了。

于是她就强使自己撒娇地一笑，紧接着说下去：

“我说的实在话哩。顺便请你看有热茶没有，口渴死了！”

“好嘛。”班长懒懒应声，没有回答她的挑逗。

班长走进厨房去了。他感觉有点丧气，因为她那毛耸耸的头发，她那被雨水和眼泪冲没了的脂粉，她那有着一只尖削的鼻子和一张微瘪的嘴唇的黄脸，她那蜷缩着的单薄的身体，以及她的假笑，她的大不耐烦的口声，都在在引起他的不满。他多少是失望了，兴致慢慢开始降低下去。

也许正为这个，当他转来，发现出那个所丁的时候，他还能够沉得住气，没有弄到张皇失措的地步。谢开太是抢先

一步从卧室里走出来的，因为他总担心着会出岔子，而且，他自己的一肚皮闷气也不让他安宁，于是他高声叫喊班长；他没有得到回答。这样，他就赶忙跑出来了。

他们两个不期然而然地打了个照面，于是所丁大为放心地说：

“哎呀！我还怕你出去向场合去了呢！……”

“向什么场合呵，”班长强笑着叹息说，“连刮痧的小钱都没有了！……”

“你把她放下来的哇？”所丁紧接着问，用下巴指了指筱桂芬。

“是啦！”班长装出厌烦的神气说，“她就那么不息气地哭啦！……”

所丁深沉地叹了口气。

“一个人是该多行点方便呵！”他抢着说，立刻相信班长做了一件值得称赞的事体，用不着再分辩，“我早就想这样做了，我怕我没有这个资格！再说呢，这场上的事，每样都认真得么？——呵哟！……”

他非笑地摇摇头，感慨万端地在火堆边坐下。

把饭递给那个已经被吵醒来的可怜的女性，闷着张脸，班长也在火堆边坐下了。起初，他颇担心那个老实人发觉了他的蹊跷，接着他就因为他的坦白善良自惭起来。而他现在，却又有一点冒火了，生气谢开太打岔了他的好事！

只有筱桂芬说得上心情开畅，食物使得她振奋起来，忘掉了疲倦了。

“哎呀，今晚上幸得遇到你们！”她深感庆幸地说，一面

开始掏饭。

“恐怕饭已经冷硬了！”所丁说，打了一个呵欠。

“那你就去帮她烧点开水好啦！”班长脱口而出地说。

他讲的是忤气话，但所丁却发愁道，“就看有没有引火柴呵！”于是，跑进厨房里烧水去了。他不久就带回来一大瓦钵开水，三个土碗，博得了筱桂芬更大的欢喜。便是班长，也都忽然开朗，为了所丁的善良憨直而发笑了。

“难怪都讲你心好哇！”班长取笑地说，“我今天才亲眼见到呢！”

“甚么叫心好呵！”所丁忸怩地说。

他打了一碗开水递给班长。接着就又抬起他的柿饼脸来，望着筱桂芬叹了口气了。

“幸得脸还没有抓烂！”他沉吟说，一面摸出一根烟棒。

“我倒要问问你们呵！”所丁触动了她的心事，于是停住掏饭，筱桂芬滔滔不绝地说下去了，“那究竟是甚么人哇？我也跑过一些码头，见过一些歪人；女光棍都见过，没有她这么样凶！说我引坏了她的甚么人么，我才来头一次啦！……”

身子朝前一耸，她就那么恶狠狠地望定所丁，而她的大眼睛濡湿了。

她重又记起了她的耻辱，她所遭受的不平的待遇。那时候她正花枝招展地经过一个黑漆龙门，想到栈房里去，但她听到了一阵辱骂；她好奇地站住了。于是转过身去，打算看个究竟，而她立刻大吃一惊：一个身材肥壮，像刷墙壁那样满脸脂粉的妇人向她奔走过来；电烫飞机头，带着满手的黄

货。

还没辩解一句，她就被打了耳光了，此后便是七嘴八舌的责嚷，……

“咦唉，”她哽咽地接着说，“只有她才是人生父母养的吗？！”

“这怪你把皇历翻错了！”所丁说，从肥鼻孔里喷出一股烟烟，“早半个月来都没事的。乡长不走也行。前天才赶走一批，你就来了，——卖灰面碰见了刮大风！……”

他顿住，把烟棒在地上一磕，敲出烟锅巴来。班长忽然纵声大笑。

“甚么人叫你们要拖垮人家的老公呢？”班长随又嬉皮笑脸岔了一句。

“这只能怪自己呀！”所丁不满地辩解说，“又不择嘴，来一个捡一个！……”

筱桂芬害臊地脸绯红了，于是作为躲闪，她吃起饭来。

这不是没由来的，因为经过所丁的辩解，她完全懂得了那所谓拖垮人家的老公是甚么意思，所谓不择嘴又是甚么意思，忽然感觉害羞起来。虽然她还不大明白事情的真相：由于荒淫无度，乡长的身体越来越加坏了，随常都在闹病，于是他的太太硬把她的忿怒转注在所有的流娼身上……

她掩饰地开始掏饭，但她忽然又把饭碗从嘴边拿开了。

“你们拖垮人家的老公！”她嚷叫道，一下扬起颧骨突出的瘦脸，“我先前来过啦？他是光脸吗？是麻子吗？……”

“他是开玩笑的！”所丁插进来说，因为她的气恼淡淡一笑。

“呵，开玩笑的！”筱桂芬重复说，“你怕人家不是人么，甚么玩笑都开？你自己又来试一试看，”她哽咽起来，语调变得生涩而脱气了，“不相信你受得住！都是人生父母养的，哪个甘愿来吃这一碗作孽饭么？……”

在这中间，班长先是嘿嘿嘿蠢笑，现在，他就认真地难为情了。

“哎呀！一句话就把你得罪了。”他终于说，又害羞地一笑。

“得罪我们算什么呵！……生下地来就是贱货！……”

翘起筷子，她拿手背揩去一大颗流在鼻翼边的眼泪，于是就沉默了。

她重新吃起饭来，但才掬了两口，她就没心肠再吃了，单只呷着饭里的开水。

所丁偷偷望了她一眼，又望望班长，继续抽起烟来。班长也没有再张声，但却努力维持住瘦脸上的笑意；这是解嘲，因为无论如何他总觉得筱桂芬损害了他的尊严。而若果没有他，筱桂芬还会在露天里受冻的，得不到食物，得不到温暖……

班长最后忘掉了她的可怜，但也忘掉了自己的野心，变得来很不满了。

“呵，我告诉你哇！”他忽然想起地说，“五更锣响你就要转去啊！……”

他紧盯住她，但是他的恫吓并未引起任何显著的反响。他感到挫折了。

“呵，那个时候你不要给我们找麻烦哇，”停停，班长又

口不应心地继续说了下去，“等到要给你柞上啦，又哭哭啼啼的，以为是我们在耍挖苦。闹出误会来更不大好！——呵？……”

“你放心好了，”筱桂芬沮丧地开口了，“我们识好歹的！”

“本来是呀！要不看见你太可怜了，睡在铺盖窝里哪一点不好呵！……”

“这样这样，”所丁忽然元通地说，“抽两口你去睡吧！——喏！……”

班长俨然地接过所丁谢开太递给他的烟棒，开始抽起烟来。

班长原想舒舒服服抽几口去睡的，让那老实人自己站班，并把那五更锣响时候该做的事摊派给他；然而，由于他的心里忽然变坦白了，再也没有甚么欲望，甚么鬼胎来烦扰他了；加之，他又是惯熬夜的，他的疥疮又拼命痒起来了，因此，当他抽好了烟，又把烟棒传给筱桂芬的时候，他倒神清气爽，不愿意睡觉了。

搔着鸡爪一样的手，又瞟眼看看她，班长的神情显得安闲而且满足。

“你怕二十岁出脚了吧？”所丁突然地问，当他审视了她一会之后。

“哪里呵！”筱桂芬否认地说，而且不好意思地笑了。

于是，等把包在嘴里的烟烟吐出完了，她才又清清楚楚地告诉他说：她今年十八岁。

“哼！……”所丁从鼻孔里叫了一声，又像怀疑，又像有点惊怪。

“的确的呢!”接着她又辩解地说,一面卜卜卜击落烟灰锅巴;仿佛这个在她十分重大一样,“你算算吧,辰的,属龙,今年不是恰恰十八岁么?我这个人才从来不隐瞒岁数呢。一个人吗,岁数是多大就多大啦!”

“你做几年生意了呢?”班长打偏头望望她,又在脉经上涂了点口水。

“明年春天就两年了。”

她回答得很平淡;但她忽又咽一口气,将手移开正在掏烟的牛皮荷包。

“老实说吧,哪个甘愿来做这种事啊!”她幽幽地接着说,口气听来很沉重了,“不怕你笑,我们早前也还是吃得起碗饭的呢!自家有好几亩,又租了它妈好几十亩,一年要卖一两槽肥猪,——哪个想得到现在会来吃这碗饭呢?……”

她摊开两手,求助似地扫了班长所丁一眼,于是折下身子,不再响了。

“杂种!就是金刚钻太把人整惨了!”她欠起身加上说,开始装烟。

“金刚钻是甚么人哇?”班长好奇地问。

“我们那里的联保主任。”她沉思地回答说,用箴片点着火。

“你们那里不兴叫乡长么?!”

“他儿子才是乡长,……”

箴片已经燃了,但她并不立刻抽烟,却又解释似地接下去说:

“想么,他自己也当过乡长的啦!那是才把联保主任改成

乡长的时候。等到儿子受训回来，他就把乡长交给儿子当了。
.....”

“哎呀，就跟我们这里一样！”班长恍惚大悟地说，瞄了一眼所丁。

“呵！呵！呵！”所丁终于也想通了，“我懂得了！.....”

“你还有父母没有呢？”班长更加专注地问，停止了抓痒。

“爹前年就死了。.....”

“这就叫天下老鸦一般黑！”所丁自言自语地说，没有注意听他们的；接着他就起身找柴去了。他那宽阔的黄脸上始终流露出一种又像嘲讽，又像怨忿的神气；而当他转来的时候，他又说了：“这就叫天下老鸦一般黑！.....”

他坐下去，动手添加木柴；但他听见筱桂芬正在讲述她的阿哥的遭际。

“怎么！你们那里不兴出钱买么？”他吃惊地问，忘记了添柴。

“出过两次钱呵！”筱桂芬沉痛地说，“结果还是抓了！
.....”

她忍不住伸了个懒腰，又连连呵欠着，但她并未看淡他们的关切。

“你们想吧，”她接着说，几乎一字一顿，“这一下剩到的全是娃儿.....妈动不得.....嫂嫂又金枝玉叶样，吹股风都要生病，哪里找人手啦！.....呵！先前还说，自己几亩田总做得出来吧，结果吃的比屙的多！.....后来妈就让崔三逛把我带到绵阳去了，家伙吹绵阳纱厂里在招工人，.....”

她打盹起来；但她立刻又惊醒了，注意到了自己身上单

薄的衣著。

“皱得来像腌菜了！”她懊丧地说，“提包也不还我！……”

“提包她会还给你的！”所丁说。“快好好睡一觉吧！”

“哎呀！今天幸亏碰到你们……”她呵欠着说。

她试想笑一笑来表示她的感激，但是还没有笑成功，她的脑袋已经落在膝头上了。

“请你们让我多睡下吧。”她梦呓一般地哀求说，随即起了鼾声。

那两个乡下人不约而同地相视一笑，接着就又叹了口气。

“担心会着凉呵！”所丁发愁地说。

“这么大一堆火啦！”班长反应地说，口气有点厌烦。

这厌烦，并不是因为他不满意所丁的关切，从筱桂芬的谈话，他想起自己来了。他也出了好几次钱，但他现在还被逼起来当班长；他的父亲也不健康，母亲老婆做不了多少事；目前又正在种小春，老头子真活该受罪了。……

他在心里向自己说，“怕要请一两天假才好哩！”接着却向所丁嚷道：

“喂！我们来挖对对福 好吧？”

所丁想了一会，又很响地咂了咂嘴唇。

“也要得嘛！”他闷声闷气地说，叹了口气。

于是，搬来一张独凳，搬来那胖爷脚下半边破碗改造的油灯，班长把一副边沿已被油腻浸透了的纸牌，掏出来了。他

们挖起对对福来，逐渐把甚么都忘掉了：黑暗，午夜，以及那个星袍红帽，下垂的下唇上粘满烟膏的胖爷……

只在洗牌的时候，两个人总要抽空瞄一眼筱桂芬，拨拨柴火，于是又继续打起来。

1944年11月24日

张天翼

华威先生

转弯抹角算起来——他算是我的一个亲戚。我叫他“华威先生”。他觉得这种称呼不大好。

“天翼兄你真是！”他说。“为什么一定要个‘先生’呢。你应当叫我‘威弟’。再不然叫我‘阿威’。”

把这件事交涉过了之后，他立刻戴上了帽子：

“我们改日再谈好不好，天翼兄。我总想畅畅快快地跟你谈一次——唉，可总是没有时间。今天刘主任起草了一个县长公余工作方案，硬要叫我参加意见，叫我替他修改。三点钟又还有一个集会。”

这里他摇摇头，没奈何地苦笑了一下。他声明他并不怕吃苦：在抗战时期大家都应当苦一点。不过——时间总要够支配呀。

“王委员又打了三个电报来，硬要请我到汉口去一趟，我怎么跑得开呢，我的天！”

于是匆匆忙忙跟我握了握手，跨上他的包车。

他永远挟着他的公文皮包。并且永远带着他那根老粗老粗的黑油油的手杖。左手无名指上带着他的结婚戒指。拿着雪茄的时候就叫这根无名指微微地弯着，而小指翘得高高的，构成一朵兰花的图样。

这个城市里的黄包车谁都不作兴跑，一脚一脚挺踏实地踱着，好像饭后千步似的。可是包车例外：Ding ding, Ding ding, Ding ding! ——一下子就抢到了前面。黄包车立刻就得往左边躲开，小推车马上打斜。担子很快地就让到路边。行人赶紧就避到两旁的店铺里去。

包车踏铃不断地响着。钢丝在闪着亮。还来不及看清楚——它就跑得老远老远的了，像闪电一样地快。

而——据这里有几位抗战工作者的上层分子的统计，跑得顶快的是那位华威先生的包车。

他的时间很要紧。他说过——

“我恨不得取消晚上睡觉的制度。我还希望一天不止二十

四小时。救亡工作实在太多了。”

接着掏出表来看一看，他那一脸丰满的肌肉立刻紧张了起来。眉毛皱着，嘴唇使劲撮着，好像他在把全身的精力都要收敛到脸上似的。他立刻就走：他要到难民救济会去开会。

照例——会场里的人全到齐了坐在那里等着他。他在门口下车的时候总得顺便把踏铃踏它一下：Ding！

同志们彼此看看：唔，华威先生到会了。有几位透了一口气。有几位可就拉长了脸瞧着会场门口。有一位甚至于要准备决斗似的——抓着拳头瞪着眼。

华威先生的态度很庄严，用一种从容的步子走进去，他先前那副忙劲儿好像被他自己的庄严态度消解掉了。他在门口稍为停了一会儿，让大家好把他看个清楚，仿佛要唤起同志们的一种信任心，仿佛要给同志们一种担保——什么困难的大事也都可以放下心来。他并且还点点头。他眼睛并不对着谁，只看着开花板。他是在对整个集体打招呼。

会场里很静。会议就要开始。有谁在那里翻着什么纸张，窸窸窣窣的。

华威先生很客气地坐到一个冷角落里，离主席位子顶远的一角。他不大肯当主席。

“我不能当主席，”他拿着一枝雪茄烟打手势。“工人救亡工作协会的指导部今天开常会。通俗文艺研究会的会议也是今天。伤兵工作团也要去的，等一下。你们知道我的时间不够支配：只容许我在这里讨论十分钟。我不能当主席。我想推举刘同志主席。”

说了就在嘴角上闪起一丝微笑，轻轻地拍几下手板。

主席报告的时候，华威先生不断地在那里括洋火点他的烟。把表放在面前，时不时像计算什么似地看看它。

“我提议！”他大声说。“我们的时间是很宝贵的：我希望主席尽可能报告得简单一点。我希望主席能够在两分钟之内报告完。”

他括了两分钟洋火之后，猛地站了起来。对那正在哇啦哇啦的主席摆摆手。

“好了，好了。虽然主席没有报告完，我已经明白了。我现在还要赴别的会，让我先发表一点意见。”

停了一停，抽两口雪茄，扫了大家一眼。

“我的意见很简单，只有两点，”他舔舔嘴唇。“第一点，就是——每个工作人员不能够怠工。而是相反，要加紧工作。这一点不必多说，你们都是很努力的青年，你们都能热心工作。我很感谢你们。但是还有一点——你们要时时刻刻不能忘记，那就是我要说的第二点。”

他又抽了两口烟，嘴里吐出来的可只有热气。这就又括了一根洋火。

“这第二点呢就是：青年工作人员要认定一个领导中心。你们只有在这一个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大家团结起来，统一起来。也只有一个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救亡工作才能够展开。青年是努力的，是热心的，但是因为理解不够，工作经验不够，常常容易犯错误。要是上面没有一个领导中心，往往要弄得不可收拾。”

瞧瞧所有的脸色，他脸上的肌肉耸动了一下——表示一种微笑。他往下说：

“你们都是青年同志，所以我说得很坦白，很不客气。大家都要做救亡工作，没有什么客气可讲。我想你们诸位青年同志一定会接受我的意见。我很感激你们。好了，抱歉得很，我要先走一步。”

把帽子一戴，把皮包一挟，瞧着天花板点点头，挺着肚子走了出去。

到门口可又想起了一件什么事。他把当主席的同志揩开，小声儿谈了几句：

“你们工作——有什么困难没有？”他问。

“我刚才的报告提到了这一点，我们……”

华威先生伸出个食指顶着主席的胸脯：

“唔，唔，唔。我知道我知道。我没有多余的时间来谈这件事。以后——你们凡是想到的工作计划，你们可以到我家去找我商量。”

坐在主席旁边那个长头发青年注意地看着他们，现在可忍不住插嘴了：

“星期三我们到华先生家里去过三次，华先生不在家……”

那位华先生冷冷地瞅他一眼，带着鼻音哼了一句——“唔，我有别的事，”又对主席低声说下去：

“要是我不在家，你们跟密司黄接头也可以。密司黄知道我的意见，她可以告诉你们。”

密司黄就是他的太太。他对第三者说起她来，总是这么称呼她的。

他交代过了这才真的走开。这就到了通俗文艺研究会的

会场。他发现别人已经在那里开会，正有一个人在那里发表意见。他坐了下来，点着了雪茄，不高兴地拍了三下手板。

“主席！”他叫。“我因为今天另外还有一个集会，我不能等到终席。我现在有点意见，想要先提出来。”

于是他发表了两点意见：第一，他告诉大家——在座的人都是当地的文化人，文化人的工作是很重要的，应当加紧地做去。第二，文化人应当认清一个领导中心，文化人在当地的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团结起来，统一起来。

五点三刻他到了工人救亡协会指导部的会议室。

这回他脸上堆上了笑容，并且对每一个人点头。

“对不住得很，对不住得很：迟到了三刻钟。”

主席对他微笑一下，他还笑着伸了伸舌头，好像闯了祸怕挨骂似的。他四面瞧瞧形势，就拣在一个小胡子的旁边坐下来。

他带着很机密很严重的脸色——小声儿问那个小胡子：

“昨晚你喝醉了没有？”

“还好，不过头有点子晕。你呢？”

“我啊——我不该喝了那三杯猛酒，”他严肃地说。“尤其是汾酒，我不能猛喝。刘主任硬要我干掉——嗨，一回家就睡倒了。密司黄说要跟刘主任去算帐呢：要质问他为什么要把我灌醉。你看！”

一谈了这些，他赶紧打开皮包，拿出一张纸条——写几个字递给了主席。

“请你稍为等一等，”主席打断了一个正在发言的人的话。
“华威先生还有别的事情要走。现在他有点意见：要求先让他

发表。”

华威先生点点头站了起来。

“主席！”腰板微微地一弯。“各位先生！”腰板微微地一弯。“兄弟首先要请求各位原谅：我到会迟了一点，而又要提前退席。……”

随后他说出了他的意见。他声明——这个指导部是个领导机关，这个指导部应该时时刻刻起领导中心作用。

“群众是复杂的。尤其是现在的群众，分子非常复杂。我们要要是不能起领导作用，那就很危险，很危险。事实上，此地各方面的工作也非有个领导中心不可。我们的担子真是太重了，但是我们不怕怎样的艰苦，也要把这担子担起来。”

他反复地说明了领导中心作用的重要，这就戴起帽子去赴一个宴会。他每天都这么忙着。要到刘主任那里去办事。要到各团体去开会。而且每天——不是别人请他吃饭，就是他请人吃饭。

华威太太每次遇到我，总是代替华威先生诉苦。

“唉，他真苦死了！工作这么多，连吃饭的工夫都没有。”

“他不可以少管一点，专门去做某一种工作么？”我问。

“怎么行呢？许多工作都要他去领导呀。”

可是有一次，华威先生简直吃了一大惊。妇女界有些人组织了一个战时保婴会，竟没有去找他！

他开始打听、调查。他设法把一个负责人找来。

“我知道你们委员会已经选出来了。我想还可以多添加几个。”

他看见对方在那里踌躇，他把下巴挂了下来：

“问题是在这一点：你们委员是不是能够真正领导这工作。你能不能够对我担保——你们会内没有不良分子？你能不能担保——你们以后工作不至于错误，不至于怠工？你能不能担保，你能不能？你能够担保的话，那我要请你写个书面的东西给我，以后万一——如果你们的工作出了毛病，那你就要负责。”

接着他又声明：这并不是他自己的意思。他不过是一个执行者。这里他食指点点对方胸脯：

“如果我刚才说的那些你们办不到，那不是就成了非法团体了么？”

这么谈判了两次，华威先生当了战时保婴会的委员。于是在委员会开会的时候，华威先生挟着皮包去坐这么五分钟，发表了一两点意见就跨上了包车。

有一天他请我吃晚饭。他说因为家乡带来了一块腊肉。

我到他家的时候，他正在那里对两个学生样的人发脾气。

“你昨天为什么不去，为什么不去？”他吼着。“我叫你拖几个人去的。但是我在台上一开始演讲，一看——连你都没有去听！我真不懂你们干了些什么？”

“昨天——我到了新组织的一个难民读书会去的。”

华威先生猛地跳起来了。

“什么！什么！——新组织的一个难民读书会？怎么我不知道，怎么不告诉我？”

“我们那天大家决议了的。我来找过华先生，华先生又是不在家——”

“好啊，你们秘密行动！”他瞪着眼。“你老实告诉我——这个读书会到底是什么背景，你老实告诉我！”

对方似乎也动了火：

“什么背景呢，都是中华民族！部务会议议决的，什么秘密行动也没有。……华先生又不到会，开会也不终席，来找又找不到……我们总不能把工作停顿起来。”

华威先生把雪茄一摔，狠命在桌上捶了一拳：Dung！

“浑蛋！”他咬着牙，嘴唇在颤抖着。“你们小心！你们，哼，你们！你们！……”他倒到了沙发上，嘴巴痛苦地抽得歪着。“妈的！这个这个——你们青年！……”

五分钟之后他抬起头来，害怕似地四面看一看。那两个客人已经走了。他叹一口长气：

“唉，你看你看！天翼兄你看！现在的青年怎么办，现在的青年！”

这晚他没命地喝了许多酒，嘴里嘶嘶地骂着那些小伙子。他打碎了一只茶杯。密司黄扶着他上了床，他忽然打个寒噤说：

“明天十点钟有个集会……”

（录自 1938 年 4 月 16 日《文艺阵地》

第一卷第一期）

萧 红

呼 兰 河 传

第 一 章

—

严冬一封锁了大地的时候，则大地满地裂着口。从南到北，从东到西，几尺长的，一丈长的，还有好几丈长的，它们毫无方向地，便随时随地，只要严冬一到，大地就裂开口了。

严寒把大地冻裂了。

年老的人，一进屋用扫帚扫着胡子上的冰溜，一面说：“今天好冷啊！地冻裂了。”

赶车的车夫，顶着三星，绕着大鞭子走了六七十里，天

刚一蒙亮，进了大车店，第一句话就向客栈掌柜的说：

“好厉害的天啊！小刀子一样。”

等进了栈房，摘下狗皮帽子来，抽一袋烟之后，伸手去拿热馒头的时候，那伸出来的手在手背上有无数的裂口。

人的手被冻裂了。

卖豆腐的人清早起来沿着人家去叫卖，偶一不慎，就把盛豆腐的方木盘贴在地上拿不起来了，被冻在地上了。

卖馒头的老头，背着木箱子，里边装着热馒头，太阳一出来，就在街上叫唤。他刚一从家里出来的时候，他走的快，他喊的声音也大。可是过不了一会，他的脚上挂了掌子了，在脚心上好像踏着一个鸡蛋似的，圆滚滚的。原来冰雪封满了他的脚底了。他走起来十分的不得力，若不是十分的加着小心，他就要跌倒了。就是这样，也还是跌倒的。跌倒了是不很好的，把馒头箱子跌翻了，馒头从箱底一个一个的滚了出来。旁边若有人看见，趁着这机会，趁着老头子倒下一时还爬不起来的时候，就拾了几个一边吃着就走了。等老头子挣扎起来，连馒头带冰雪一起拣到箱子去，一数，不对数。他明白了。他向着那走不太远的吃他馒头的人说：

“好冷的天，地皮冻裂了，吞了我的馒头了。”

行路人听了这话都笑了。他背起箱子来再往前走，那脚下的冰溜，似乎是越结越高，使他越走越困难，于是背上出了汗，眼睛上了霜，胡子上的冰溜越挂越多，而且因为呼吸的关系，把破皮帽子的帽耳朵和帽前遮都挂了霜了。这老头越走越慢，担心受怕，颤颤惊惊，好像初次穿上滑冰鞋，被朋友推上了溜冰场似的。

小狗冻得夜夜的叫唤，哽哽的，好像它的脚爪被火烧着一样。

天再冷下去：

水缸被冻裂了；

井被冻住了；

大风雪的夜里，竟会把人家的房子封住，睡了一夜，早晨起来，一推门，竟推不开门了。

大地一到了这严寒的季节，一切都变了样，天空是灰色的，好像刮了大风之后，呈着一种混沌沌的气象，而且整天飞着清雪。人们走起路来是快的，嘴里边的呼吸，一遇到了严寒好像冒着烟似的。七匹马拉着一辆大车，在旷野上成串的一辆挨着一辆地跑，打着灯笼，甩着大鞭子，天空挂着三星。跑了两里路之后，马就冒汗了。再跑下去，这一批人马在冰天雪地里边竟热气腾腾的了。一直到太阳出来，进了栈房，那些马才停止了出汗。但是一停止了出汗，马毛立刻就上了霜。

人和马吃饱了之后，他们再跑。这寒带的地方，人家很少，不像南方，走了一村，不远又来了一村，过了一镇，不远又来了一镇。这里是什么也看不见，远望出去是一片白。从这一村到那一村，根本是看不见的。只有凭了认路的人的记忆才知道是走向了什么方向。拉着粮食的七匹马的大车，是到他们附近的城里去。载来大豆的卖了大豆，载来高粱的卖了高粱。等回去的时候，他们带了油、盐和布匹。

呼兰河就是这样的小城，这小城并不怎样繁华，只有两条大街，一条从南到北，一条从东到西，而最有名的算是十

字街了。十字街口集中了全城的精华。十字街上有金银首饰店、布庄、油盐店、茶庄、药店，也有拔牙的洋医生。那医生的门前，挂着很大的招牌，那招牌上画着特别大的有量米的斗那么大一排牙齿。这广告在这小城里边无乃太不相当，使人们看了竟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因为油店、布店和盐店，他们都没有什么广告，也不过是盐店门前写个“盐”字，布店门前挂了两张怕是自古亦有之的两张布幌子。其余的如药店的招牌，也不过是：把那戴着花镜的伸出手去在小枕头上号着妇女们的脉管的医生的名字挂在门外就是了。比方那医生的名字叫李永春，那药店也就叫“李永春”。人们凭着记忆，哪怕就是李永春摘掉了他的招牌，人们也都知李永春是在那里。不但城里的人这样，就是从乡下来的人也多少都把这城里的街道，和街道上尽是些什么都记熟了。用不着什么广告，用不着什么招引的方式，要买的比如油盐、布匹之类，自己走进去就会买。不需要的，你就是挂了多大的牌子，人们也是不去买。那牙医生就是一个例子，那从乡下来的人们看了这么大的牙齿，真是觉得希奇古怪，所以那大牌子前边，停了许多人在看，看也看不出是什么道理来。假若他是正在牙痛，他也绝对的不去让那用洋法子的医生给他拔掉，也还是走到李永春药店去，买二两黄连，回家去含着算了吧！因为那牌子上的牙齿太大了，有点莫名其妙，怪害怕的。

所以那牙医生，挂了两三年招牌，到那里去拔牙的却是寥寥无几。

后来那女医生没有办法，大概是生活没法维持，她兼做了收生婆。

城里除了十字街之外,还有两条街,一条叫做东二道街,一条叫做西二道街。这两条街是从南到北的,大概五六里长。这两条街上没有什么好记载的,有几座庙,有几家烧饼铺,有几家粮栈。

东二道街上有一家火磨,那火磨的院子很大,用红色的好砖砌起来的大烟筒是非常高的,听说那火磨里边进去不得,那里边的消息可多了,是碰不得的。一碰就会把人用火烧死,不然为什么叫火磨呢?就是因为有火,听说那里边不用马,或是毛驴拉磨,用的是火。一般人以为尽是用火,岂不把火磨烧着了吗?想来想去,想不明白,越想也就越糊涂。偏偏那火磨又是不准参观的。听说门口站着守卫。

东二道街上还有两家学堂,一个在南头,一个在北头。都是在庙里边,一个在龙王庙里,一个在祖师庙里。两个都是小学:

龙王庙里的那个学的是养蚕,叫做农业学校。祖师庙里的那个,是个普通的小学,还有高级班,所以又叫做高等小学。

这两个学校,名目上虽然不同,实际上是没有分别的。也不过那叫做农业学校的,到了秋天把蚕用油炒起来,教员们大吃几顿就是了。

那叫做高等小学的,没有蚕吃,那里边的学生的确比农业学校的学生长的高,农业学生开头是念“人、手、足、刀、尺”,顶大的也不过十六七岁。那高等小学的学生却不同了,吹着洋号,竟有二十四岁的,在乡下私学馆里已经教了四五年的书了,现在才来上高等小学。也有在粮栈里当了二年的

管帐先生的现在也来上学了。

这小学的学生写起家信来，竟有写到：“小秃子闹眼睛好了没有？”小秃子就是他的八岁的长公子的小名。次公子，女公子还都没有写上，若都写上怕是把信写得太长了。因为他已经子女成群，已经是一家之主了，写起信来总是多谈一些个家政：姓王的地户的地租送来没有？大豆卖了没有？行情如何之类。

这样的学生，在课堂里边也是极有地位的，教师也得尊敬他，一不留心，他这样的学生就站起来了，手里拿着“康熙字典”，常常会把先生指问住的。万里乾坤的“乾”和乾菜的“乾”，据这学生说是不同的。乾菜的“乾”应该这样写：“乾”，而不是那样写：“乾”。

西二道街上不但没有火磨，学堂也就只有一个。是个清真学校，设在城隍庙里边。

其余的也和东二道街一样，灰秃秃的，若有车马走过，则烟尘滚滚，下了雨满地是泥。而且东二道街上有大泥坑一个，五六尺深。不下雨那泥浆好像粥一样，下了雨，这泥坑就变成河了，附近的人家，就要吃它的苦头，冲了人家里满满是泥，等坑水一落了去，天一晴了，被太阳一晒，出来很多蚊子飞到附近的人家去。同时那泥坑也就越晒越纯净，好像在提炼什么似的，好像要从那泥坑里边提炼出点什么来似的。若是一个月以上不下雨，那大泥坑的质度更纯了，水分完全被蒸发走了，那里边的泥，又黏又黑，比粥锅稠糊，比浆糊还黏。好像炼胶的大锅似的，黑糊糊的，油亮亮的，那怕苍蝇蚊子从那里一飞也要黏住的。

小燕子是很喜欢水的，有时误飞到这泥坑上来，用翅子点着水，看起来很危险，差一点没有被泥坑陷害了它，差一点没有被粘住，赶快地头也不回地飞跑了。

若是一匹马，那就不然了，非粘住不可。不仅仅是粘住，而且把它陷进去，马在那里边滚着，挣扎着，挣扎了一会，没有了力气那马就躺下了。一躺下那就很危险，很有致命的可能。但是这种时候不很多，很少有人牵着马或是拉着车子来冒这种险。

这大泥坑出乱子的时候，多半是在旱年，若两三个月不下雨这泥坑子才到了真正危险的时候。在表面上看来，似乎是越下雨越坏，一下了雨好像小河似的了，该多么危险，有一丈来深，人掉下去也要没顶的。其实不然，呼兰河这城里的人没有这么傻，他们都晓得这个坑是很厉害的，没有一个人敢有这样大的胆子牵着马从这泥坑上过。

可是若三个月不下雨，这泥坑子就一天一天地干下去，到后来也不过是二三尺深，有些勇敢者就试探着冒险的赶着车从上边过去了，还有些次勇敢者，看着别人过去，也就跟着过去了。一来二去的，这坑子的两岸，就压成车轮经过的车辙了。那再后来者，一看，前边已经有人走在先了，这懦怯者比之勇敢的人更勇敢，赶着车子走上去了。

谁知这泥坑子的底是高低不平的，人家过去了，可是他却翻了车了。

车夫从泥坑爬出来，弄得和个小鬼似的，满脸泥污，而后再从泥中往外挖掘他的马，不料那马已经倒在泥污之中了，这时候有些过路的人，也就走上前来，帮忙施救。

这过路的人分成两种，一种是穿着长袍短褂的，非常清洁。看那样子也伸不出手来，因为他的手也是很洁净的。不用说那就是绅士一流的人物了，他们是站在一旁参观的。

看那马要站起来了，他们就喝彩，“噢！噢！”地喊叫着，看那马又站不起来，又倒下去了，这时他们又是喝彩，“噢噢”地又叫了几声。不过这喝的是倒彩。

就这样的马要站起来，而又站不起来的闹了一阵之后，仍然没有站起来，仍是照原样可怜地躺在那里。这时候，那些看热闹的觉得也不过如此，也没有什么新花样了。于是星散开去，各自回家去了。

现在再来说那马还是在那里躺着，那些帮忙救马的过路人，都是些普通的老百姓，是这城里的担葱的、卖菜的、瓦匠、车夫之流。他们卷卷裤脚，脱了鞋子，看看没有什么办法，走下泥坑去，想用几个人的力量把那马抬起来。

结果抬不起来了，那马的呼吸不大多了。于是人们着了慌，赶快解了马套。从车子把马解下来，以为这回那马毫无担负的就可以站起来了。

不料那马还是站不起来。马的脑袋露在泥浆的外边，两个耳朵哆嗦着，眼睛闭着，鼻子往外喷着突突的气。

看了这样可怜的景象，附近的人们跑回家去，取了绳索，拿了绞锥。用绳子把马捆了起来，用绞锥从下边掘着。人们喊着号令，好像造房子或是架桥梁似的，把马抬出来了。

马是没有死，躺在道旁。人们给马浇了一些水，还给马洗了一个脸。

看热闹的也有来的，也有去的。

第二天大家都说：

“那大水泡子又淹死了一匹马。”

虽然马没有死，一哄起来就说马死了。若不这样说，觉得那大泥坑也太没有什么威严了。

在这大泥坑上翻车的事情不知有多少。一年除了被冬天冻住的季节之外，其余的时间，这大泥坑子像它被赋给生命了似的，它是活的。水涨了，水落了，过些日子大了，过些日子又小了。大家对它都起着无限的关切。

水大的时间，不但阻碍了车马，且也阻碍了行人，老头走在泥坑子的沿上，两条腿打颤，小孩子在泥坑子的沿上吓得狼哭鬼叫。

一下起雨来这大泥坑子白亮亮地涨得溜溜地满，涨到两边的人家的墙根上去了，把人家的墙根给淹没了。来往过路的人，一走到这里，就像在人生的路上碰到了打击。是要奋斗的，卷起袖子来，咬紧了牙根，全身的精力集中起来，手抓着人家的板墙，心脏扑通扑通地跳，头不要晕，眼睛不要花，要沉着迎战。

偏偏那人家的板墙造得又非常地平滑整齐，好像有意在危难的时候不帮人家的忙似的，使那行路人不管怎样巧妙地伸出手来，也得不到那板墙的怜悯，东抓抓不着什么，西摸也摸不到什么，平滑得连一个疤拉节子也没有，这可不知道是什么山上长的木头，长得这样完好无缺。

挣扎了五六分钟之后，总算是过去了。弄得满头流汗，满身发烧，那都不说。再说那后来的人，依法炮制，那花样也不多，也只是东抓抓，西摸摸。弄了五六分钟之后，又过去

了。

一过去了可就精神饱满，哈哈大笑着，回头向那后来的人，向那正在艰苦阶段上奋斗着的人说：

“这算什么，一辈子不走几回险路那不算英雄。”

可也不然，也不一定都是精神饱满的，而大半是被吓得脸色发白。有的虽然已经过去了多时，还是不能够很快地抬起腿来走路，因为那腿还在打颤。

这一类胆小的人，虽然是险路已经过去了，但是心里边无由地生起来一种感伤的情绪，心里颤抖抖的，好像被这大泥坑子所感动了似的，总要回过头来望一望，打量一会，似乎要有些话说。终于也没有说什么，还是走了。

有一天，下大雨的时候，一个小孩子掉下去，让一个卖豆腐的救了上来。

救上来一看，那孩子是农业学校校长的儿子。

于是议论纷纷了，有的说是因为农业学堂设在庙里边，冲了龙王爷了，龙王爷要降大雨淹死这孩子。

有的说不然，完全不是这样，都是因为这孩子的父亲的关系，他父亲在讲堂上指手画脚的讲，讲给学生们说，说这天下雨不是在天的龙王爷下的雨，他说没有龙王爷。你看这不把龙王爷活活地气死，他这口气那能不出呢？所以就抓住了他的儿子来实行因果报应了。

有的说，那学堂里的学生也太不像样了，有的爬上了老龙王的头顶，给老龙王去戴了一个草帽。这是什么年头，一个毛孩子就敢惹这么大的祸，老龙王怎么会不报应呢？看着吧，这还不能算了事，你想龙王爷并不是白人呵！你若惹了

他，他可能够饶了你？那不像对付一个拉车的、卖菜的，随便的踢他们一脚就让他们去。那是龙王爷呀！龙王爷还是惹得的吗？

有的说，那学堂的学生都太不像样了，他说他亲眼看见过，学生们拿了蚕放在大殿上老龙王的手上。你想老龙王哪能够受得了。

有的说，现在的学堂太不好了，有孩子是千万上不得学堂的。一上了学堂就天地人鬼神不分了。

有的说他要到学堂把他的儿子领回来，不让他念书了。

有的说孩子在学堂里念书，是越念越坏，比方吓掉了魂，他娘给他叫魂的时候，你听他说什么？他说这叫迷信。你说再念下去那还了得吗？

说来说去，越说越远了。

过了几天，大泥坑子又落下去了，泥坑两岸的行人通行无阻。

再过些日子不下雨，泥坑子就又有点像要干了。这时候，又有车马开始在上面走，又有车子翻在上面，又有马倒在泥中打滚，又是绳索棍棒之类的，往外抬马，被抬出去的赶着车子走了，后来的，陷进去，再抬。

一年之中抬车抬马，在这泥坑子上不知抬了多少次，可没有一个人说把泥坑子用土填起来不就好了吗？没有一个。

有一次一个老绅士在泥坑涨水时掉在里边了。一爬出来，他就说：

“这街道太窄了，去了这水泡子连走路的地方都没有了，这两边的院子，怎么不把院墙拆了让出一块来？”

他正说着，板墙里边，就是那院中的老太太搭了言。她说院墙是拆不得的，她说最好种树，若是沿着墙根种上一排树，下起雨来人就可以攀着树过去了。

说拆墙的有，说种树的有，若说用土把泥坑来填平的，一个人也没有。

这泥坑子里边淹死过小猪，用泥浆闷死过狗，闷死过猫，鸡和鸭也常常死在这泥坑里边。

原因是这泥坑上边结了一层硬壳，动物们不认识那硬壳下面就是陷阱，等晓得了可也就晚了。它们跑着或是飞着，等往那硬壳上一落可就再也站不起来了。白天还好，或者有人又要来施救。夜晚可就没有办法了。它们自己挣扎，挣扎到没有力量的时候就很自然地沉下去了，其实也或者越挣扎越沉下去的快。有时至死也还不沉下去的事也有。若是那泥浆的密度过高的时候，就有这样的事。

比方肉上市，忽然卖便宜猪肉了，于是大家就想起那泥坑子来了，说：

“可不是那泥坑子里边又淹死了猪了？”

说着若是腿快的，就赶快跑到邻人的家去，告诉邻居。

“快去买便宜肉吧，快去吧，快去吧，一会没有了。”

等买回家来才细看一番，似乎有点不大对，怎么这肉又紫又青的！可不要是瘟猪肉。

但是又一想，哪能是瘟猪肉呢，一定是那泥坑子淹死的。

于是煎、炒、蒸、煮，家家吃起便宜猪肉来。虽然吃起来了，但就总觉得不大香，怕还是瘟猪肉。

可是又一想，瘟猪肉怎么可以吃得，那么还是泥坑子淹

死的吧！

本来这泥坑子一年只淹死一两只猪，或两三口猪，有几年还连一个猪也没有淹死。至于居民们常吃淹死的猪肉，这可不知是怎么一回事，真是龙王爷晓得。

虽然吃的自己说是泥坑子淹死的猪肉，但也有吃了病的，那吃病了的就大发议论说：

“就是淹死的猪肉也不应该抬到市上去卖，死猪肉终究是不新鲜的，税局子是干什么的，让大街上，在光天化日之下就卖起死猪肉来？”

那也是吃了死猪肉的，但是尚且没有病的人说：

“话可也不能是这么说，一定是你疑心，你三心二意的吃下去还会好。你看我们也一样的吃了，可怎么没病？”

间或也有小孩子太不知时务，他说他妈不让他吃，说那是瘟猪肉。

这样的孩子，大家都不喜欢。大家都用眼睛瞪着他，说他：

“瞎说，瞎说！”

有一次一个孩子说那猪肉一定是瘟猪肉，并且是当着母亲的面向邻人说的。

那邻人听了倒并没有坚决的表示什么，可是他的母亲的脸色立刻就红了。伸出手去就打了那孩子。

那孩子很固执，仍是说：

“是瘟猪肉吗！是瘟猪肉吗！”

母亲实在难为情起来，就拾起门旁的烧火的叉子，向着那孩子的肩膀就打了过去。于是孩子一边哭着一边跑回家里

去了。

一进门，炕沿上坐着外祖母，那孩子一边哭着一边扑到外祖母的怀里说：

“姥姥，你吃的不是瘟猪肉吗？我妈打我。”

外祖母对这打得可怜的孩子本想安慰一番，但是一抬头看见了同院的老李家的奶奶站在门口往里看。

于是外祖母就掀起孩子后衣襟来，用力地在孩子的屁股上哐哐地打起来，嘴里还说着：

“谁让你这么一点你就胡说八道！”

一直打到李家的奶奶抱着孩子走了才算完事。

那孩子哭得一塌糊涂，什么“瘟猪肉”不“瘟猪肉”的，哭得也说不清了。

总共这泥坑子施给当地居民的福利有两条：

第一条：常常抬车抬马，淹鸡淹鸭，闹得非常热闹，可使居民说长道短，得以消遣。

第二条就是这猪肉的问题了，若没有这泥坑子，可怎么吃瘟猪肉呢？吃是可以吃的，但是可怎么说法呢？真正说是吃的瘟猪肉，岂不太不讲卫生了吗？有这泥坑子可就好办，可以使瘟猪变成淹猪，居民们买起肉来，第一经济，第二也不算什么不卫生。

二

东二道街除了大泥坑子这番盛举之外，再就没有什么了。也不过是几家碾磨房，几家豆腐店，也有一两家机房，也许有一两家染布匹的染缸房，这个也不过是自己默默地在那里

做着自己的工作，没有什么可以使别人开心的，也不能招来什么议论。那里边的人都是天黑了就睡觉，天亮了就起来工作。一年四季，春暖花开、秋雨、冬雪，也不过是随着季节穿起棉衣来，脱下单衣去地过着。生老病死也都是一声不响地默默地办理。

比方就是东二道街南头，那卖豆芽菜的王寡妇吧：她在房脊上插了一个很高的杆子，杆子头上挑着一个破筐。因为那杆子很高，差不多和龙王庙的铁马铃子一般高了。来了风，庙上的铃子格棱格棱地响。王寡妇的破筐子虽是它不会响，但是它也会东摇西摆地作着态。

就这样一年一年地过去，王寡妇一年一年地卖着豆芽菜，平静无事，过着安详的日子，忽然有一年夏天，她的独子到河边去洗澡，掉河淹死了。

这事情似乎轰动了一时，家传户晓，可是不久也就平静下去了。不但邻人、街坊，就是她的亲戚朋友也都把这回事忘记。

再说那王寡妇，虽然她从此以后就疯了，但她到底还晓得卖豆芽菜，她仍还是静静地活着，虽然偶尔她的菜被偷了，在大街上或是在庙台上狂哭一场，但一哭过了之后，她还是平平静静地活着。

至于邻人街坊们，或是过路人看见了她在庙台上哭，也会引起一点恻隐之心来的，不过为时甚短罢了。

还有人们常常喜欢把一些不幸者归划在一起，比如疯子傻子之类，都一律去看待。

哪个乡、哪个县、哪个村都有些个不幸者，瘸子啦、瞎

子啦、疯子或是傻子。

呼兰河这城里，就有许多这一类的人。人们关于他们都似乎听得多、看得多，也就不以为奇了。偶尔在庙台上或是大门洞里不幸遇到了一个，刚想多少加一点恻隐之心在那人身上，但是一转念，人间这样的人多着哩！于是转过眼睛去，三步两步地就走过去了。即或有人停下来，也不过是和那些毫没有记性的小孩子似的向那疯子投一个石子，或是做着把瞎子故意领到水沟里边去的事情。

一切不幸者，就都是叫化子，至少在呼兰河这城里是这样。

人们对待叫化子们是很平凡的。

门前聚了一群狗在咬，主人问：

“咬什么？”

仆人答：

“咬一个讨饭的。”

说完了也就完了。

可见这讨饭人的活着是一钱不值了。

卖豆芽菜的女疯子，虽然她疯了还忘不了自己的悲哀，隔三差五的还到庙台上去哭一场，但是一哭完了，仍是得回家去吃饭、睡觉、卖豆芽菜。

她仍是平平静静地活着。

三

再说那染缸房里边，也发生过不幸，两个年青的学徒，为了争一个街头上的妇人，其中的一个把另一个按进染缸子给

淹死了。死了的不说，就说那活着的也下了监狱，判了个无期徒刑。

但这也是不声不响地把事就解决了，过了三年二载，若有人提起那件事来，差不多就像人们讲着岳飞、秦桧似的，久远得不知多少年前的事情似的。

同时发生这件事情的染缸房，仍旧是在原址，甚或连那淹死人的大缸也许至今还在那儿使用着。从那染缸房发卖出来的布匹，仍旧是远近的乡镇都流通着。蓝色的布匹男人们做起棉裤棉袄，冬天穿它来抵御严寒。红色的布匹，则做成大红袍子，给十八九岁的姑娘穿上，让她去做新娘子。

总之，除了染缸房子在某年某月某日死了一个人外，其余的世界，并没有因此而改动了一点。

再说那豆腐房里边也发生过不幸：两个伙计打仗，竟把拉磨的小驴的腿打断了。

因为它是驴子，不谈它也就罢了。只因为这驴子哭瞎了一个妇人的眼睛，(即打了驴子那人的母亲)所以不能不记上。

再说那造纸的纸房里边，把一个私生子活活饿死了。因为他是一个初生的孩子，算不了什么。也就不说他了。

四

其余的东二道街上，还有几家扎彩铺。这是为死人而预备的。

人死了，魂灵就要到地狱里边去，地狱里边怕是他没有房子住、没有衣裳穿、没有马骑。活着的人就为他做了这么一套，用火烧了，据说是到阴间就样样都有了。

大至喷钱兽、聚宝盆、大金山、大银山，小至丫鬟使女、厨房里的厨子、喂猪的猪官，再小至花盆、茶壶茶杯、鸡鸭鹅犬，以至窗前的鹦鹉。

看起来真是万分的好看，大院子也有院墙，墙头上是金色的琉璃瓦。一进了院，正房五间，厢房三间，一律是青红砖瓦房，窗明几净，空气特别新鲜。花盆一盆一盆的摆在花架子上，石柱子、全百合、马蛇菜、九月菊都一齐的开了。看起来使人不知道是什么季节，是夏天还是秋天，居然那马蛇菜也和菊花同时站在一起。也许阴间是不分什么春夏秋冬的。这且不说。

再说那厨房里的厨子，真是活神活现，比真的厨子真是干净到一千倍，头戴白帽子、身扎白围裙，手里边在做拉面条。似乎午饭的时候就要到了，煮了面就要开饭了似的。

院子里的牵马童，站在一匹大白马的旁边，那马好像是阿拉伯马，特别高大，英姿挺立，假若有人骑上，看样子一定比火车跑得更快。就是呼兰河这城里的将军，相信他也没有骑过这样的马。

小车子、大骡子，都排在一边。骡子是油黑的，闪亮的，用鸡蛋壳做的眼睛，所以眼珠是不会转的。

大骡子旁边还站着一匹小骡子，那小骡子是特别好看，眼珠是和大骡子一般的大。

小车子装潢得特别漂亮，车轮子都是银色的。车前边的帘子是半掩半卷的，使人得以看到里边去。车里边是红堂堂地铺着大红的褥子。赶车的坐在车沿上，满脸是笑，得意洋洋，装饰得特别漂亮，扎着紫色的腰带，穿着蓝色花丝葛的

大袍，黑缎鞋，雪白的鞋底。大概穿起这鞋来还没有走路就赶过车来了。他头上戴着黑帽头，红帽顶，把脸扬着，他蔑视着一切，越看他越不像一个车夫，好像一位新郎。

公鸡三两只，母鸡七八只，都是在院子里边静静地啄食，一声不响，鸭子也并不呱呱地直叫，叫得烦人。狗蹲在上房的门旁，非常的守职，一动不动。

看热闹的人，人人说好，个个称赞。穷人们看了这个竟觉得活着还没有死了好。

正房里，窗帘、被格、桌椅板凳，一切齐全。

还有一个管家的，手里拿着一个算盘在打着，旁边还摆着一个帐本，上边写着：

“北烧锅欠酒二十二斤

东乡老王家昨借米二十担

白旗屯泥人子昨送地租四百三十吊

白旗屯二个子共欠地租两千吊”

这以下写了个：

四月二十八日

以上的是四月二十七日的流水帐，大概二十八日的还没有写吧！

看这帐目也就知道阴间欠了帐也是马虎不得的，也设了专门人才，即管帐先生一流的人物来管。同时也可以看出来，这大宅子的主人不用说就是个地主了。

这院子里边，一切齐全，一切都好，就是看不见这院子的主人在什么地方，未免地使人疑心这么好的院子而没有主人了。这一点似乎使人感到空虚，无着无落的。

再一回头看，就觉得这院子终归是有点两样，怎么丫鬟、使女、车夫、马童的胸前都挂着一张纸条，那纸条上写着他们每个人的名字：

那漂亮得和新郎似的车夫的名字叫：

“长鞭”

马童的名字叫：

“快腿”

左手拿着水烟袋，右手抡着花手巾的小丫鬟叫：

“德顺”

另外一个叫：

“顺平”

管帐的先生叫：

“妙算”

提着喷壶在浇花的使女叫：

“花姐”

再一细看才知道那匹大白马也是有名字的，那名字是贴在马屁股上的，叫：

“千里驹”

其余的如骡子、狗、鸡、鸭之类没有名字。

那在厨房里拉着面条的“老王”，他身上写着他名字的纸条，来风一吹，还忽咧忽咧地跳着。

这可真有点奇怪，自家的仆人，自己都不认识了，还要挂上个名签。

这一点未易地使人迷离恍惚，似乎阴间究竟没有阳间好。

虽然这么说，羡慕这座宅子的人还是不知多少。因为的

确这座宅子是好：清悠、闲静，鸦雀无声，一切规整，绝不紊乱。丫鬟、使女，照着阳间的一样，鸡犬猪马，也都和阳间一样，阳间有什么，到了阴间也有，阳间吃面条，到了阴间也吃面条，阳间有车子坐，到了阴间也一样的有车子坐，阴间是完全和阳间一样，一模一样的。

只不过没有东二道街上那大泥坑子就是了。是凡好的一律都有，坏的不必有。

五

东二道街上的扎彩铺，就扎的是这一些。一摆起来又威风、又好看，但那作坊里边是乱七八糟的，满地碎纸，秫杆棍子一大堆，破盒子、乱罐子、颜料瓶子、浆糊盆、细麻绳、粗麻绳……走起路来，会使人跌倒。那里边砍的砍、绑的绑，苍蝇也来回地飞着。

要做人，先做一个脸孔，糊好了，挂在墙上，男的女的，到用的时候，摘下一个来就用。给一个用秫杆捆好的人架子，穿上衣服，装上一个头就像人了。把一个瘦骨伶仃的用纸糊好的马架子，上边贴上用纸剪成的白毛，那就是一匹很漂亮的马了。

做这样的活计的，也不过是几个极粗糙极丑陋的人，他们虽懂得怎样打扮一个马童或是打扮一个车夫，怎样打扮一个妇人女子，但他们对他们自己是毫不加修饰的，长头发的、毛头发的、歪嘴的、歪眼的、赤足裸膝的，似乎使人不能相信，这么漂亮炫眼耀目，好像要活了的人似的，是出于他们之手。

他们吃的是粗菜、粗饭，穿的是破烂的衣服，睡觉则睡在车马、人、头之中。

他们这种生活，似乎也很苦的。但是一天一天的，也就糊里糊涂地过去了，也就过着春夏秋冬，脱下单衣去，穿起棉衣来地过去了。

生、老、病、死，都没有什么表示。生了就任其自然的长去；长大就长大，长不大也就算了。

老，老了也没有什么关系，眼花了，就不看；耳聋了，就不听；牙掉了，就整吞；走不动了，就拥着。这有什么办法，谁老谁活该。

病，人吃五谷杂粮，谁不生病呢？

死，这回可是悲哀的事情了，父亲死了儿子哭；儿子死了母亲哭；哥哥死了一家全哭；嫂子死了，她的娘家人来哭。

哭了一朝或是三日，就总得到城外去，挖一个坑把这人埋起来。

埋了之后，那活着的仍旧得回家照旧地过着日子。该吃饭，吃饭。该睡觉，睡觉。外人绝对看不出来是他家已经没有了父亲或是失掉了哥哥，就连他们自己也不是关起门来，每天哭上一场。他们心中的悲哀，也不过是随着当地的风俗的大流逢年过节的到坟上去观望一回。二月过清明，家家户户都提着香火去上坟茔，有的坟头上塌了一块土，有的坟头上陷了几个洞，相观之下，感慨唏嘘，烧香点酒。若有近亲的人如子女父母之类，往往且哭上一场；那哭的语句，数数落落，无异是在做一篇文章或者是在诵一篇长诗。歌诵完了之后，站起来拍拍屁股上的土，也就随着上坟的人们回城的大

流，回城去了。

回到城中的家里，又得照旧的过着日子，一年柴米油盐，浆洗缝补。从早晨到晚上忙了个不休。夜里疲乏之极，躺在炕上就睡了。在夜梦中并梦不到什么悲哀的或是欣喜的景况，只不过咬着牙、打着哼，一夜一夜地就都这样地过去了。

假若有人问他们，人生是为了什么？他们并不会茫然无所对答的，他们会直截了当地不假思索地说了出来：“人活着是为吃饭穿衣。”

再问他，人死了呢？他们会说：“人死了就完了。”

所以没有人看见过做扎彩匠的活着的时候为他自己糊一座阴宅，大概他不怎么相信阴间。假如有了阴间，到那时候他再开扎彩铺，怕又要租人家的房子了。

六

呼兰河城里，除了东二道街、西二道街、十字街之外，再就都是些个小胡同了。

小胡同里边更没有什么了，就连打烧饼麻花的店铺也不大有，就连卖红绿糖球的小床子，也都是摆在街口上去，很少有摆在小胡同里边的。那些住在小街上的人家，一天到晚看不见多少闲散杂人。耳听的眼看的，都比较的少，所以整天寂寂寞寞的，关起门来在过着生活。破草房有上半间，买上二斗豆子，煮一点盐豆下饭吃，就是一年。

在小街上住着，又冷清、又寂寞。

一个提篮子卖烧饼的，从胡同的东头喊，胡同向西头都听到了。虽然不买，若走谁家的门口，谁家的人都是把头探

出来看看，间或有问一问价钱的，问一问糖麻花和油麻花现在是不是还卖着前些日子的价钱。

间或有人走过去掀开了筐子上盖着的那张布，好像要买似的，拿起一个来摸一摸是否还是热的。

摸完了也就放下了，卖麻花的也绝对的不生气。

于是又提到第二家的门口去。

第二家的老太婆也是在闲着，于是就又伸出手来，打开筐子，摸了一回。

摸完了也是没有买。

等到了第三家，这第三家可要买了。

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刚刚睡午觉起来，她的头顶上梳着一个卷，大概头发不怎样整齐，发卷上罩着一个用大黑珠线织的网子，网子上还插了不少的疙瘩针。可是因为这一睡觉，不但头发乱了，就是那些疙瘩针也都跳出来了，好像这女人的发卷上被射了不少的小箭头。

她一开门就很爽快，把门扇刮打的往两边一分，她就从门里闪出来了。随后就跟出来五个孩子。这五个孩子也都个个爽快。像一个小连队似的，一排就排好了。

第一个是女孩子，十二三岁，伸出手来就拿了一个五吊钱一只的一竹筷子长的大麻花。她的眼光很迅速，这麻花在在这筐子里的确是最大的，而且就只有这一个。

第二个是男孩子，拿了一个两吊钱一只的。

第三个也是拿了个两吊钱一只的。也是个男孩子。

第四个看了看，没有办法，也只得拿了一个两吊钱的。也是个男孩子。

轮到第五个了,这个可分不出来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头是秃的,一只耳朵上挂着钳子,瘦得好像个干柳条,肚子可特别大。看样子也不过五岁。

一伸手,他的手就比其余的四个的都黑得更厉害,其余的四个,虽然他们的手也黑得够厉害的,但总还认得出来那是手,而不是别的什么,唯有他的手是连认也认不出来了,说是手吗,说是什么呢,说什么都行。完全起着黑的灰的、深的浅的,各种的云层。看上去,好像看隔山照似的,有无穷的趣味。

他就用这手在筐子里边挑选,几乎是每个都让他摸过了,不一会工夫,全个的筐子都让他翻遍了。本来这筐子虽大,麻花也并没有几只。除了一个顶大的之外,其余小的也不过十来只,经了他这一翻,可就完全遍了。弄了他满手是油,把那小黑手染得油亮油亮的,黑亮黑亮的。

而后他说:

“我要大的。”

于是就在门口打了起来。

他跑得非常之快,他去追着他的姐姐。他的第二个哥哥,他的第三个哥哥,也都跑了上去,都比他跑得更快。再说他的大姐,那个拿着大麻花的女孩,她跑得更快到不能想象了。已经找到一块墙的缺口的地方,跳了出去,后边的也就跟着一溜烟地跳过去。等他们刚一追着跳过去,那大孩子又跳回来了,在院子里跑成了一阵旋风。

那个最小的,不知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的,早已追不上了。落在后边,在号啕大哭。间或也想拣一点便宜,那就是

当他的两个哥哥，把他的姐姐已经扭住的时候，他就趁机会想要从中抢他姐姐手里的麻花。可是几次都没有做到，于是又落在后边号啕大哭。

他们的母亲，虽然是很有威风的样子，但是不动手是招呼不住他们的。母亲看了这样子也还没有个完了，就进屋去，拿起烧火的铁叉子来，向着她的孩子就奔去了。不料院子里有一个小泥坑，是猪在里打腻的地方。她恰好就跌在泥坑那儿了，把叉子跌出去五尺多远。

于是这场戏才算达到了高潮，看热闹的人没有不笑的，没有不称心愉快的。

就连那卖麻花的人也看出神了，当那女人坐到泥坑中把泥花四边溅起来的时候，那卖麻花的差一点没把筐子掉了地下。他高兴极了，他早已经忘了他手里的筐子了。

至于那几个孩子，则早就不见了。

等母亲起来去把他们追回来的时候，那做母亲的这回可发了威风，让他们一个一个的向着太阳跪下，在院子里排起一小队来，把麻花一律的解除。

顶大的孩子的麻花没有多少了，完全被撞碎了。

第三个孩子的已经吃完了。

第二个的还剩了一点点。

只有第四个的还拿在手上没有动。

第五个，不用说，根本没有拿在手里。

闹到结果，卖麻花的和那女人吵了一阵之后提着筐子又到另一家去叫卖去了。他和那女人所吵的是关于那第四个孩子手上拿了半天的麻花又退回的问题，卖麻花的坚持着不

让退，那女人又非退回不可。结果是付了三个麻花的钱，就把那提篮子的人赶了出来。

为着麻花而下跪的五个孩子不提了。再说那一进胡同口就被挨家摸索过来的麻花，被提到另外的胡同里去，到底也卖掉了。

一个已经脱完了牙齿的老太太买了其中的一个，用纸裹着拿到屋子去了。她一边走着一边说：

“这麻花真干净，油亮亮的。”

而后招呼了她的小孙子，快来吧。

那卖麻花的人看了老太太很喜欢这麻花，于是就又说：

“是刚出锅的，还热忽着哩！”

七

过去了卖麻花的，后半天，也许又来了卖凉粉的，也是一在胡同口的这头喊，那头就听到了。

要买的拿着小瓦盆出去了。不买的坐在屋子一听这卖凉粉的一招呼，就知道是应烧晚饭的时候了。因为这凉粉一个整个的夏天都是在太阳偏西，他就来的，来得那么准，就像时钟一样，到了四五点钟他必来的。就像他卖凉粉专门到这一条胡同来卖似的。似乎在别的胡同里就没有为着多卖几家而耽误了这一定的时间。

卖凉粉的一过去了，一天也就快黑了。

打着拨浪鼓的货郎，一到太阳偏西，就再不进到小巷子里来，就连僻静的街他也不去了，他担着担子从大门口走回家去。

卖瓦盆的，也早都收市了。

拣绳头的，换破烂的也都回家去了。

只有卖豆腐的则又出来了。

晚饭时节，吃了小葱蘸大酱就已经很可口了，若外加上
一块豆腐，那真是锦上添花，一定要多浪费两碗包米大云豆
粥的。一吃就吃多了，那是很自然的，豆腐加上点辣椒油，再
拌上点大酱，那是多么可口的东西；用筷子触了一点点豆腐，
就能够吃下去半碗饭，再到豆腐上去触了一下，一碗饭就完
了。因为豆腐而多吃两碗饭，并不算吃得多，没有吃过的人，
不能够晓得其中的滋味的。

所以卖豆腐的人来了，男女老幼，全都欢迎。打开门来，
笑盈盈的，虽然不说什么，但是彼此有一种融洽的感情，默
默生了起来。

似乎卖豆腐的在说：

“我的豆腐真好！”

似乎买豆腐的回答：

“你的豆腐果然不错。”

买不起豆腐的人对那卖豆腐的，就非常的羡慕，一听了
那从街口越招呼越近的声音就特别地感到诱惑，假若能吃一
块豆腐可不错，切上一点青辣椒，拌上一点小葱子。

但是天天这样想，天天就没有买成，卖豆腐的一来，就
把这等人白白地引诱一场。于是那被诱惑的人，仍然逗不起
决心，就多吃几口辣椒，辣得满头是汗。他想假若一个人开
了一个豆腐房可不错，那就可以自由随便地吃豆腐了。

果然，他的儿子长到五岁的时候，问他：

“你长大了干什么?”

五岁的孩子说:

“开豆腐房。”

这显然要继承他父亲未遂的志愿。

关于豆腐这美妙的一盘菜的爱好,竟还有甚于此的,竟有想要倾家荡产的。传说上,有这样的一个家长,他下了决心,他说:

“不过了,买一块豆腐吃去!”这“不过了”的三个字,用旧的语言来翻译,就是毁家纾难的意思;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我破产了!”

八

卖豆腐的一收了市,一天的事情都完了。

家家户户都把晚饭吃过了。吃过了晚饭,看晚霞的看晚霞,不看晚霞的躺到炕上去睡觉的也有。

这地方的晚霞是很好看的,有一个土名,叫火烧云。说“晚霞”人们不懂,若一说“火烧云”就连三岁的孩子也会呀呀地往西天空里指给你看。

晚饭一过,火烧云就上来了。照得小孩子的脸是红的。把大白狗变成红色的狗了。红公鸡就变成金的了。黑母鸡变成紫檀色的了。喂猪的老头子,往墙根上靠,他笑盈盈地看着他的两匹小白猪,变成小金猪了,他刚想说:

“他妈的,你们也变了……”

他的旁边走来了一个乘凉的人,那人说:

“你老人家必要高寿,你老是金胡子了。”

天空的云，从西边一直烧到东边，红堂堂的，好像是天着了火。

这地方的火烧云变化极多，一会红堂堂的了，一会金洞洞的了，一会半紫半黄的，一会半灰半百合色。葡萄灰、大黄梨、紫茄子，这些颜色天空上边都有。还有些说也说不出来的，见也未曾见过的，诸多种的颜色。

五秒钟之内，天空里有一匹马，马头向南，马尾向西，那马是跪着的，像是在等着有人骑到它的背上，它才站起来。再过一秒钟。没有什么变化。再过两三秒钟，那匹马加大了，马腿也伸开了，马脖子也长了，但是一条马尾巴却不见了。

看的人，正在寻找马尾巴的时候，那马就变靡了。

忽然又来了一条大狗，这条狗十分凶猛，它在前边跑着，它的后面似乎还跟了好几条小狗仔。跑着跑着，小狗就不知跑到哪里去了，大狗也不见了。

又找到了一个大狮子，和娘娘庙门前的大石头狮子一模一样的，也是那么大，也是那样的蹲着，很威武的，很镇静地蹲着，它表示着蔑视一切的样子，似乎眼睛连什么也不睬，看着看着地，一不谨慎，同时又看到了别一个什么。这时候，可就麻烦了，人的眼睛不能同时又看东，又看西。这样子会活活把那个大狮子糟蹋了。一转眼，一低头，那天空的东西就变了。若是再找，怕是看瞎了眼睛也找不到了。

大狮子既然找不到，另外的那什么，比方就是一个猴子吧，猴子虽不如大狮子，可同时也没有了。

一时恍恍惚惚的，满天空里又像这个，又像那个，其实是什么也不像，什么也没有了。

必须是低下头去，把眼睛揉一揉，或者是沉静一会再来看。

可是天空偏偏又不常常等待着那些爱好它的孩子。一会工夫火烧云下去了。

于是孩子们困倦了，回屋去睡觉了。竟有还没能来得及进屋的，就靠在姐姐的腿上，或者是依在祖母的怀里就睡着了。

祖母的手里，拿着白马鬃的蝇甩子，就用蝇甩子给他驱逐着蚊虫。

祖母还不知道这孩子是已经睡了，还以为他在那里玩着呢！

“下去玩一会去吧！把奶奶的腿压麻了。”

用手一推，这孩子已经睡得摇摇晃晃的了。

这时候，火烧云已经完全下去了。

于是家家户户都进屋去睡觉，关起窗门来。

呼兰河这地方，就是在六月里也是不十分热的，夜里总要盖着薄棉被睡觉。

等黄昏之后的乌鸦飞过，时，只能够隔着窗子听到那很少的尚未睡的孩子在嚷叫：

“乌鸦乌鸦你打场，
给你二斗粮……

……

那漫天盖地的一群黑乌鸦，呱呱地大叫着，在整个的县城的头顶上飞过去了。

据说飞过了呼兰河的南岸，就在一个大树林子里边住下

了。明天早晨起来再飞。

夏秋之间每夜要过乌鸦，究竟这些成百成千的乌鸦过到哪里去，孩子们是不大晓得的，大人们也不大讲给他们听。

只晓得念这套歌，“乌鸦乌鸦你打场，给你二斗粮。”

究竟给乌鸦二斗粮做什么，似乎不大有道理。

九

乌鸦一飞过，这一天才真正地过去了。

因为大昴星升起来了，大昴星好像铜球似的亮晶晶的了。

天河和月亮也都上来了。

蝙蝠也飞起来了。

是凡跟着太阳一起来的，现在都回去了。人睡了，猪、马、牛、羊也都睡了，燕子和蝴蝶也都不飞了。就连房根底下的牵牛花，也一朵没有开的。含苞的含苞，卷缩的卷缩。含苞的准备着欢迎那早晨又要来的太阳，那卷缩的，因为它已经在昨天欢迎过了，它要落去了。

随着月亮上来的星夜，大昴星也不过是月亮的一个马前卒，让它先跑到一步就是了。

夜一来蛤蟆就叫，在河沟里叫，在洼地里叫。虫子也叫，在院心草棵子里，在城外的大田上，有的叫在人家的花盆里，有的叫在人家的坟头上。

夏夜若无风无雨就这样地过去了，一夜又一夜。

很快地夏天就过完了，秋天就来了。秋天和夏天的分别不太大，也不过天凉了，夜里非盖着被子睡觉不可。种田的人白天忙着收割，夜里多做几个割高粱的梦就是了。

女人一到了八月也不过就是浆衣裳,拆被子,捶棒槌,捶得街街巷巷早晚地叮叮噹噹地乱响。

“棒槌”一捶完,做起被子来,就是冬天。

冬天下雪了。

人们四季里,风、霜、雨、雪的过着,霜打了,雨淋了。大风来时是飞沙走石,似乎是很了不起的样子。冬天,大地被冻裂了,江河被冻住了。再冷起来,江河也被冻得锵锵地响着裂开了纹。冬天,冻掉了人的耳朵,……破了人的鼻子……裂了人的手和脚。

但这是大自然的威风,与小民们无关。

呼兰河的人们就是这样,冬天来了就穿棉衣裳,夏天来了就穿单衣裳。就好像太阳出来了就起来,太阳落了就睡觉似的。

被冬天冻裂了手指的,到了夏天也自然就好了。好不了的,“李永春”药铺,去买二两红花,泡一点红花酒来擦一擦,擦得手指通红也不见消,也许就越来越肿起来。那么再到“李永春”药铺去,这回可不买红花了,是买了一贴膏药来。回到家里,用火一烤,黏黏糊糊地就贴在冻疮上了。这膏药是真好,贴上了一点也不碍事。该赶车的去赶车,该切菜的去切菜。黏黏糊糊地是真好,见了水也不掉,该洗衣裳的去洗衣裳去好了。就是掉了,拿在火上再一烤,就还贴得上的。一贴,贴了半个月。

呼兰河这地方的人,什么都讲结实、耐用,这膏药这样的耐用,实在是合乎这地方的人情。虽然是贴了半个月,手也还没有见好,但这膏药总算是耐用,没有白花钱。

于是再买一贴去，贴来贴去，这手可就越肿越大了。还有些买不起膏药的，就拣人家贴乏了的来贴。

到后来，那结果，谁晓得是怎样呢，反正一塌糊涂去了吧。

春夏秋冬，一年四季来回循环地走，那是自古也就这样的了。风霜雨雪，受得住的就过去了，受不住的，就寻求着自然的结果。那自然的结果不大好，把一个人默默地一声不响地就拉着离开了这人间的世界了。

至于那还没有被拉去的，就风霜雨雪，仍旧在人间被吹打着。

第二章

一

呼兰河除了这些卑琐平凡的实际生活之外，在精神上，还有不少盛举，如

跳大神；

唱秧歌；

放河灯；

野台子戏；

四月十八娘娘庙大会……

先说大神。大神是会治病的，她穿着奇怪的衣裳，那衣裳平常的人不穿；红的，是一张裙子，那裙子一围在她的腰上，她的人就变样了。开初，她并不打鼓，只是一围起那红花裙子就哆嗦。从头到脚，无处不哆嗦，哆嗦了一阵之后，又

开始打颤。她闭着眼睛，嘴里边叽咕的。每一打颤，就装出来要倒的样子。把四边的人都吓得一跳，可是她又坐住了。

大神坐的是凳子，她的对面摆着一块牌位，牌位上贴着红纸，写着黑字。那牌位越旧越好，好显得她一年之中跳神的次数不少，越跳多了就越好，她的信用就远近皆知。她的生意就会兴隆起来。那牌前，点着香，香烟慢慢地旋着。

那女大神多半在香点了一半的时候神就下来了。那神一下来，可就威风不同，好像有万马千军让她领导似的，她全身是劲，她站起来乱跳。

大神的旁边，还有一个二神，当二神的都是男人。他并不昏乱，他是清晰如常的，他赶快把一张圆鼓交到大神的手里。大神拿了这鼓，站起来就乱跳，先诉说那附在她身上的神灵的下山的经历，是乘着云，是随着风，或者是驾雾而来，说得非常之雄壮。二神站在一边，大神问他什么，他回答什么。好的二神是对答如流的，坏的二神，一不加小心说冲着了大神的一字，大神就要闹起来的。大神一闹起来的时候，她也没有别的办法，只是打着鼓，乱骂一阵，说这病人，不出今夜就必得死的，死了之后，还会游魂不散，家族、亲戚、乡里都要招灾的。这时吓得那请神的人家赶快烧香点酒，烧香点酒之后，若再不行，就得赶送上红布来，把红布挂在牌位上，若再不行，就得杀鸡，若闹到了杀鸡这个阶段，就多半不能再闹了。因为再闹就没有什么想头了。

这鸡、这布，一律都归大神所有，跳过了神之后，她把鸡拿回家去自己煮上吃了。把红布用蓝靛染了之后，做起裤子穿了。

有的大神，一上手就百般的下不来神。请神的人家就得赶快的杀鸡来，若一杀慢了，等一会跳到半道就要骂的，谁家请神都是为了治病，请大神骂，是非常不吉利的。所以对大神是非常尊敬的，又非常怕。

跳大神，大半是天黑跳起，只要一打起鼓来，就男女老幼，都往这跳神的人家跑，若是夏天，就屋里屋外都挤满了人。还有些女人，拉着孩子，抱着孩子，哭天叫地地从墙头上跳过来，跳过来看跳神的。

跳到半夜时分，要送神归山了，那时候，那鼓打得分外地响，大神也唱得分外地好听；邻居左右，十家二十家的人家都听得到，使人听了起着一种悲凉的情绪，二神嘴里唱：

“大仙家回山了，要慢慢地走，要慢慢地行。”

大神说：

“我的二仙家，青龙山，白虎山……夜行三千里，乘着风儿不算难……”

这唱着的词调，混合着鼓声，从几十丈远的地方传来，实在是冷森森的，越听就越悲凉。听了这种鼓声，往往终夜而不能眠的人也有。

请神的人家为了治病，可不知那家的病人好了没有？却使邻居街坊感慨兴叹，终夜而不能已的也常常有。

满天星光，满屋月亮，人生何如，为什么这么悲凉。

过了十天半月的，又是跳神的鼓，噹噹地响。于是人们又都着了慌，爬墙的爬墙，登门的登门，看看这一家的大神，显的是什么本领，穿的是什么衣裳。听听她唱的是什么腔调，看看她的衣裳漂亮不漂亮。

跳到了夜静时分，又是送神回山。送神回山的鼓，个个都打得漂亮。

若赶上一个下雨的夜，就特别凄凉，寡妇可以落泪，鳏夫就要起来彷徨。

那鼓声就好像故意招惹那般不幸的人，打得有急有慢，好像一个迷路的人在夜里诉说着他的迷惘，又好像不幸的老人在回想着他幸福的短短的幼年。又好像慈爱的母亲送着她的儿子远行。又好像是生离死别，万分地难舍。

人生为了什么，才有这样凄凉的夜。

似乎下回再有打鼓的连听也不要听了。其实不然，鼓一响就又是上墙头的上墙头，侧着耳朵听的侧着耳朵在听，比西洋人赴音乐会更热心。

二

七月十五盂兰会，呼兰河上放河灯了。

河灯有白菜灯、西瓜灯、还有莲花灯。

和尚、道士吹着笙、管、笛、箫，穿着拼金大红缎子的褙衫。在河沿上打起场子来在做道场。那乐器的声音离开河沿二里路就听到了。

一到了黄昏，天还没有完全黑下来，奔着去看河灯的人就络绎不绝了。小街大巷，哪怕终年不出门的人，也要随着人群奔到河沿去。先到了河沿的就蹲在那里。沿着河岸蹲满了人，可是从大街小巷往外出发的人仍是不绝，瞎子、瘸子都来看河灯（这里说错了，唯独瞎子是不来看河灯的），把街道跑得冒了烟了。

姑娘、媳妇，三个一群，两个一伙，一出了大门，不用问，到哪里去。就都是看河灯去。

黄昏时候的七月，火烧云刚刚落下去，街道上发着显微的白光，噉噉喳喳，把往日的寂静都冲散了，个个街道都活了起来，好像这城里发生了大火，人们都赶去救火的样子。非常忙迫，踢踢踏踏地向前跑。

先跑到了河沿的就蹲在那里，后跑到的，也就挤上去蹲在那里。

大家一齐等候着，等候着月亮高起来，河灯就要从水上放下来了。

七月十五日是个鬼节，死了的冤魂怨鬼，不得脱生，缠绵在地狱里边是非常苦的，想脱生，又找不着路。这一天若是每个鬼托着一个河灯，就可得以脱生。大概从阴间到阳间的这一条路，非常之黑，若没有灯是看不见路的。所以放河灯这件事情是件善举。可见活着的正人君子们，对着那些已死的冤魂怨鬼还没有忘记。

但是这其间也有一个矛盾，就是七月十五这夜生的孩子，怕是都不大好，多半都是野鬼托着个莲花灯投生而来的。这个孩子长大了将不被父母所喜欢，长到结婚的年龄，男女两家必要先对过生日时辰，才能够结亲。若是女家生在七月十五，这女子就很难出嫁，必须改了生日，欺骗男家。若是男家七月十五的生日，也不大好，不过若是财产丰富的，也就没有多大关系，嫁是可以嫁过去的，虽然就是一个恶鬼，有了钱大概怕也不怎样恶了。但在女子这方面可就万万不可，绝对的不可以；若是有钱的寡妇的独养女，又当别论，因为娶

了这姑娘可以有一份财产在那里晃来晃去，就是娶了而带不过财产来，先说那一份妆奁也是少不了的。假说女子就是一个恶鬼的化身，但那也不要紧。

平常的人说：“有钱能使鬼推磨。”似乎人们相信鬼是假的，有点不十分真。

但是当河灯一放下来的时候，和尚为着庆祝鬼们更生，打着鼓，叮噹地响；念着经，好像紧急符咒似的，表示着，这一工夫可是千金一刻，且莫匆匆地让过，诸位男鬼女鬼，赶快托着灯去投生吧。

念完了经，就吹笙管笛箫，那声音实在好听，远近皆闻。

同时那河灯从上流拥挤拥挤，往下浮来了。浮得很慢，又镇静、又稳当，绝对的看不出来水里边会有鬼们来捉了它们去。

这灯一下来的时候，金呼呼的，亮通通的，又加上有千万人的观众，这举动实在是不小的。河灯之多，有数不过来的数目，大概是几千百只。两岸上的孩子们，拍手叫绝，跳脚欢迎。大人则都看出了神了，一声不响，陶醉在灯光河色之中。灯光照得河水幽幽地发亮。水上跳跃着天空的月亮。真是人生何世，会有这样好的景况。

一直闹到月亮来到了中天，大昴星，二昴星，三昴星都出齐了的时候，才算渐渐地从繁华的景况，走向了冷静的路去。

河灯从几里路长的上流，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来了。再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去了。在这过程中，有的流到半路就灭了。有的被冲到了岸边，在岸边生了野草的地方就被挂住了。

还有每当河灯一流到了下流，就有些孩子拿着竿子去抓它，有些渔船也顺手取了一两只。到后来河灯越来越稀疏了。

到往下流去，就显出荒凉孤寂的样子来了。因为越流越少了。

流到极远处去的，似乎那里的河水也发了黑。而且是流着流着地就少了一个。

河灯从上流过来的时候，虽然路上也有许多落伍的，也有许多淹灭了了的，但始终没有觉得河灯是被鬼们托着走了的感觉。

可是当这河灯，从上流的远处流来，人们是满心欢喜的，等流过了自己，也还没有什么，唯独到了最后，那河灯流到了极远的下流去的时候，使看河灯的人们，内心里无由地来了空虚。

“那河灯，到底是要漂到哪里去呢？”

多半的人们，看到了这样的景况，就抬起身来离开了河沿回家去了。于是不但河里冷落，岸上也冷落了起来。

这时再往远处的下流看去，看着，看着，那灯就灭了一个。再看着看着，又灭了一个，还有两个一块灭的。于是就真像被鬼一个一个地托着走了。

打过了三更，河沿上一个人也没有了，河里边一个灯也没有了。

河水是寂静如常的，小风把河水皱成极细的波浪。月光在河水上边并不像在海水上边闪着一片一片的金光，而是月亮落到河底里去了。似乎那渔船上的人，伸手可以把月亮拿到船上来似的。

河的南岸，尽是柳条丛，河的北岸就是呼兰河城。

那看河灯回去的人们，也许都睡着了。不过月亮还是在河上照着。

三

野台子戏也是在河边上唱的。也是秋天，比方这一年秋收好，就要唱一台子戏，感谢天地。若是夏天大旱，人们戴上柳条圈来求雨，在街上几十人，跑了几天，唱着，打着鼓。求雨的人不准穿鞋，龙王爷可怜他们在太阳下边把脚烫得很痛，就因此下了雨了。一下了雨，到秋天就得唱戏的，因为求雨的时候许下了愿。许愿就得还愿，若是还愿的戏就更非唱不可了。

一唱就是三天。

在河岸的沙滩上搭起了台子来。这台子是用杆子绑起来的，上边搭上了席棚，下了一点小雨也不要紧，太阳则完全可以遮住的。

戏台搭好了之后，两边就搭看台。看台还有楼座。坐在那楼座上是很好的，又风凉，又可以远眺。不过，楼座是不大容易坐得到的，除非当地的官、绅，别人是不大坐得到的。既不卖票，哪怕你就有钱，也没有办法。

只搭戏台，就搭三五天。

台子的架一竖起来，城里的人就说：

“戏台竖起架子来了。”

一上了棚，人就说：

“戏台上棚了。”

戏台搭完了就搭看台，看台是顺着戏台的左边搭一排，右边搭一排，所以是两排平行而相对的。一搭要搭出十几丈远去。

眼看台子就要搭好了，这时候，接亲戚的接亲戚，唤朋友的唤朋友。

比方嫁了的女儿，回来住娘家，临走（回婆家）的时候，做母亲的送到大门外，摆着手还说：

“秋天唱戏的时候，再接你来看戏。”

坐着女儿的车子远了，母亲含着眼泪还说：

“看戏的时候接你回来。”

所以一到了唱戏的时候，可并不是简单地看戏，而是接姑娘唤女婿，热闹得很。

东家的女儿长大了，西家的男孩子也该成亲了，说媒的这个时候，就走上门来。约定两家的父母在戏台底下，第一天或是第二天，彼此相看。也有只通知男家而不通知女家的，这叫做“偷看”，这样的看法，成与不成，没有关系，比较的自由，反正那家的姑娘也不知道。

所以看戏去的姑娘，个个都打扮得漂亮。都穿了新衣裳，擦了胭脂涂了粉，刘海剪得并排齐。头辫梳得一丝不乱，扎了红辫根，绿辫梢。也有扎了水红的，也有扎了蛋青的。走起路来像客人，吃起瓜子来，头不歪眼不斜的，温文尔雅，都变成了大家闺秀。有的着蛋青市布长衫，有的穿了藕荷色的，有的银灰的。有的还把衣服的边上压了条，有的蛋青色的衣裳压了黑条，有的水红洋纱的衣裳压了蓝条，脚上穿了蓝缎鞋，或是黑缎绣花鞋。

鞋上有的绣着蝴蝶，有的绣着蜻蜓，有的绣着莲花，绣着牡丹的，各样的都有。

手里边拿着花手巾。耳朵上戴了长钳子，土名叫做“带穗钳子”。这带穗钳子有两种，一种是金的、翠的；一种是铜的，琉璃的。有钱一点的戴金的，少微差一点的带琉璃的。反正都很好看，在耳朵上摇来晃去。黄忽忽，绿森森的。再加上满脸矜持的微笑，真不知这都是谁家的闺秀。

那些已嫁的妇女，也是照样地打扮起来，在戏台下边，东邻西舍的姊妹们相遇了，好互相的品评。

谁的模样俊，谁的鬓角黑。谁的手镯是福泰银楼的新花样，谁的压头簪又小巧又玲珑。谁的一双绛紫缎鞋，真是绣得漂亮。

老太太虽然不穿什么带颜色的衣裳，但也个个整齐，人人利落，手拿长烟袋，头上撒着大扁方。慈祥，温静。

戏还没有开台，呼兰河城就热闹不得了了，接姑娘的，唤女婿的，有一个很好的童谣：

“拉大锯，扯大锯，老爷（外公）门口唱大戏。接姑娘，唤女婿，小外孙也要去。……”

于是乎不但小外甥，三姨二姑也都聚在了一起。

每家如此，杀鸡买酒，笑语迎门，彼此谈着家常，说着趣事，每夜必到三更，灯油不知浪费了多少。

某村某村，婆婆虐待媳妇。哪家哪家的公公喝了酒就要酒疯。又是谁家的姑娘出嫁了刚过一年就生了一对双生。又是谁的儿子十三岁就定了一家十八岁的姑娘做妻子。

烛火灯光之下，一谈谈个半夜，真是非常的温暖而亲切。

一家若有几个女儿，这几个女儿都出嫁了，亲姊妹，两三年不能相遇的也有。平常是一个住东，一个住西。不是隔水的就是离山，而且每人有一大群孩子，也各自有自己的家务，若想彼此过访，那是不可能的事情。

若是做母亲的同时把几个女儿都接来了，那她们的相遇，真仿佛已经隔了三十年了。相见之下，真是不知从何说起，羞羞惭惭，欲言又止，刚一开口又觉得不好意思，过了一刻工夫，耳脸都发起烧来，于是相对无语，心中又喜又悲。过了一袋烟的工夫，等那往上冲的血流落了下去，彼此都逃出了那种昏昏恍恍的境界，这才来找几句不相干的话来开头；或是——

“你多咱来的？”

或是：

“孩子们都带来了？”

关于别离了几年的事情，连一个字也不敢提。

从表面上看来，她们并不是像姊妹，丝毫没有亲热的表现。面面对峙的，不知道她们两个人是什么关系，似乎连认识也不认识，似乎从前她们两个并没有见过，而今天是第一次的相见，所以异常的冷落。

但是这只是外表，她们的心里，就早已沟通着了。甚至于在十天或半月之前，她们的心里就早已开始很远地牵动起来，那就是当着她们彼此都接到了母亲的信的时候。

那信上写着迎接她们姊妹回来看戏的。

从那时候起，她们就把要送给姐姐或妹妹的礼物规定好了。

一双黑大绒的云子卷，是亲手做的。或者就在她们的本城和本乡里，有一个出名的染缸房，那染缸房会染出来很好的麻花布来。于是送了两匹白布去，嘱咐他好好地加细地染着。一匹是白地染蓝花，一匹是蓝地染白花。蓝地的染的是刘海戏金蟾，白地的染的是蝴蝶闹莲花。

一匹送给大姐姐，一匹送给三妹妹。

现在这东西，就都带在箱子里边。等过了一天二日的，寻个夜深人静的时候，轻轻地从自己的箱底把这等东西取出来，摆在姐姐的面前，说：

“这麻花布被面，你带回去吧！”

只说了这么一句，看样子并不像是送礼物，并不像今人似的，送一点礼物很怕邻居左右看不见，是大嚷大吵着的，说这东西是从什么山上，或是什么海里得来的，那怕是小河沟子的出品，也必要连那小河沟子的身份也提高，说河沟子是怎样地不凡，是怎样地与众不同，可不同别的河沟子。

这等乡下人，糊里糊涂的，要表现的，无法表现，什么也说不出来，只能把东西递过去就算了事。

至于那受了东西的，也是不会说什么，连声道谢也不说，就收下了。也有的稍微推辞了一下，也就收下了。

“留着你自己用吧！”

当然那送礼物的是加以拒绝。一拒绝，也就收下了。

每个回娘家看戏的姑娘，都零零碎碎的带来一大批东西。送父母的，送兄嫂的，送姪女的，送三亲六故的。带了东西最多的，是凡见了长辈或晚辈都多少有点东西拿得出来，那就是谁的人情最周到。

这一类的事情，等野台子唱完，拆了台子的时候，家家户户才慢慢的传诵。

每个从婆家回娘家的姑娘，也都带着很丰富的东西，这些都是人家送给她的礼品。东西丰富得很，不但有用的，也有吃的，母亲亲手装的咸肉，姐姐亲手晒的干鱼，哥哥上山打猎打了一只雁来腌上，至今还有一只雁大腿，这个也给看戏小姑娘带回去，带回去给公公去喝酒吧。

于是乌三八四的，离走的前一天晚上，真是忙了个不休，就要分散的姊妹们连说个话儿的工夫都没有了。大包小包一大堆。

再说在这看戏的时间，除了看亲戚，会朋友，还成了许多好事，那就是谁家的女儿和谁家公子订婚了，说是明年二月，或是三月就要娶亲。订婚酒，已经吃过了，眼前就要过“小礼”的，所谓“小礼”就是在法律上的订婚形式，一经过了这番手续，东家的女儿，终归就要成了西家的媳妇了。

也有男女两家都是外乡赶来看戏的，男家的公子也并不在，女家的小姐也并不在。只是两家的双亲有媒人从中媾通着，就把亲事给定了。也有的喝酒作乐的随便的把自己的女儿许给了人家。也有的男女两家的公子、小姐都还没有生出来，就给定下亲了。这叫做“指腹为亲”。这指腹为亲的，多半都是相当有点资财的人家才有这样的事。

两家都很有钱，一家是本地的烧锅掌柜的，一家是白旗屯的大窝堡，两家是一家种高粱，是一家开烧锅。开烧锅的需要高粱，种高粱的需要烧锅买他的高粱，烧锅非高粱不可，高粱非烧锅不行。恰巧又赶上这两家的妇人，都要将近生产，

所以就“指腹为亲”了。

无管是谁家生了男孩子，谁家生了女孩子，只要是一男一女就规定他们是夫妇。假若两家都生了男孩，都就不能勉强规定了。两家都生了女孩也是不能够规定的。

但是这指腹为亲，好处不太多，坏处是很多的。半路上当中的一家穷了，不开烧锅了，或者没有窝堡了，其余的一家，就不愿意娶他家的姑娘，或是把女儿嫁给一家穷人。假若女家穷了，那还好办，若实在不娶，他也没有什么办法。若是男家穷了，男家就一定要娶，若一定不让娶，那姑娘的名誉就很坏，说她把谁家谁给“妨”穷了，又不嫁了。“妨”字在迷信上说就是因为她命硬，因为她某家某家穷了。以后她就不大容易找婆家，会给她起一个名叫做“望门妨”。无法，只得嫁过去，嫁过去之后，妯娌之间又要说她嫌贫爱富，百般地侮辱她。丈夫因此也不喜欢她了，公公婆婆也虐待她，她一个年轻的未出过家门的女子，受不住这许多攻击，回到娘家去，娘家也无甚办法，就是那当年指腹为亲的母亲说：

“这都是你的命（命运），你好好地耐着吧！”

年轻的女子，莫名其妙的，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有这样的命，于是往往演出悲剧来，跳井的跳井，上吊的上吊。

古语说，“女子上不了战场。”

其实不对的，这井多么深，平白地你问一个男子，问他这井敢跳不敢跳，怕他也不敢的。而一个年轻的女子竟敢了，上战场不一定死，也许回来闹个一官半职的。可是跳井就很难不死，一跳就多半跳死了。

那么节妇坊上为什么没写着赞美女子跳井跳得勇敢的赞

词？那是修节妇坊的人故意给删去的。因为修节妇坊的，多半是男人。他家里也有一个女人。他怕是写上了，将来他打他女人的时候，他的女人也去跳井。女人也跳下井，留下来一大群孩子可怎么办？于是一律不写。只写，温文尔雅，孝顺公婆……

大戏还没有开台，就来了这许多事情。等大戏一开了台，那戏台下边，真是人山人海，拥挤不堪。搭戏台的人，也真是会搭，正选了一块平平坦坦的大沙滩，又光滑，又干净，使人就是倒在上边，也不会把衣裳沾一丝儿的土星。这沙滩有半里路长。

人们笑语连天，哪里是在看戏，闹得比锣鼓好像更响，那戏台上出来一个穿红的，进去一个穿绿的，只看见摇摇摆摆地走出走进，别的什么也不知道了，不用说唱得好不好，就连听也听不到。离着近的还是看得见不挂胡子的戏子在张嘴，离得远的就连戏台那个穿红衣裳的究竟是一个坤角，还是一个男角也都不大看得清楚。简直是还不如看木偶戏。

但是若有一个唱木偶戏的这时候来在台下，唱起来，问他们看不看，那他们一定不看的，哪怕就连戏台子的边也看不见了，哪怕是站在二里路之外，他们也不看那木偶戏的。因为在大戏台底下，哪怕就是睡了一觉回去，也总算是从大戏台子底下回来的，而不是从什么别的地方回来的。

一年没有什么别的好看，就这一场大戏还能够轻易地放过吗？所以无论看不看，戏台底下是不能不来。

所以一些乡下的人也都来了，赶着几套马的大车，赶着老牛车，赶着花轮子，赶着小车子，小车上边驾着大骡子。

总之家里有什么车就驾了什么车来。也有的似乎他们家里并不养马，也不养别的牲口，就只用了一匹小毛驴，拉着一个花轮子也就来了。

来了之后，这些车马，就一齐停在沙滩上，马匹在草包上吃着草，骡子到河里去喝水。车子上都搭席棚，好像小看台似的，排列在戏台的远处。那车子带来了他们的全家，从祖母到孙子媳，老少三辈，他们离着戏台二三十丈远，听是什么也听不见的，看也很难看到什么，也不过是五红大绿的，在戏台上跑着圈子，头上戴着奇怪的帽子，身上穿着奇怪的衣裳。谁知道那些人都是干什么的，有的看了三天大戏子台，而连一场的戏名字也都叫不出来。回到乡下去，他也跟着人家说长道短的，偶尔人家问了他说的是哪出戏，他竟瞪了眼睛，说不出来了。

至于一些孩子们在戏台底下，就更什么也不知道了，只记住一个大胡子，一个花脸的，谁知道那些都是在做什么，比比划划，刀枪棍棒的乱闹一阵。

反正戏台底下有些卖凉粉的，有些卖糖球的，随便吃去好了。什么黏糕，油炸馒头，豆腐脑都有，这些东西吃了又不饱，吃了这样再去吃那样。卖西瓜的，卖香瓜的，戏台底下都有，招得苍蝇一大堆，嗡嗡地飞。

戏台下敲锣打鼓震天地响。

那唱戏的人，也似乎怕远处的人听不见，也在拼命地喊，喊破了喉咙也压不住台的。那在台下的早已忘记了是在看戏，都在那里说长道短，男男女女的谈起家常来。还有些个远亲，平常一年也看不到，今天在这里看到了，哪能不打招呼。所

以三姨二婶子的，就在人多的地方大叫起来，假若是在看台的凉棚里坐着，忽然有一个老太太站了起来，大叫着说：

“他二舅母，你可多咱来的？”

于是那一方也就应声而起。原来坐在看台的楼座上的，离着戏比较近，听唱是听得到的，所以那看台上比较安静。姑娘媳妇都吃着瓜子，喝着茶。对这大嚷大叫的人，别人虽然讨厌，但也不敢去禁止，你若让她小一点声讲话，她会骂了出来：

“这野台子戏，也不是你家的，你愿听戏，你请一台子到你家里去唱……”

另外的一个也说：

“哟哟，我没见过，看起戏来，都六亲不认了，说个话儿也不让……”

这还是比较好的，还有更不客气的，一开口就说：

“小养汉老婆……你奶奶，一辈子家里外头靡受过谁的大声小气，今天来到戏台底下受你的管教来啦，你娘的……”

被骂的人若是不搭言，过一回也就了事了，若一搭言，自然也没有好听的。于是两边就打了起来啦，西瓜皮之类就飞了过去。

这来在戏台下看戏的，不料自己竟演起戏来，于是人们一窝蜂似的，都聚在这个真打真骂的活戏的方面来了。也有一些流氓混子之类，故意地叫着好，惹得全场的人哄哄大笑。假若打仗的还是个年轻的女子，那些讨厌的流氓们还会说着各样的俏皮话，使她火上加油越骂就越凶猛。

自然那老太太无理，她一开口就骂了人。但是一闹到后

来，谁是谁非也就看不出来了。

幸而戏台上的戏子总算沉着，不为所动，还在那里阿拉阿拉地唱。过了一个时候，那打得热闹的也究竟平静了。

再说戏台下边也有一些个调情的，那都是南街豆腐房里的嫂嫂，或是碾磨房的碾官磨官的老婆。碾官的老婆看上了一个赶马车的车夫。或是豆腐匠看上了开粮米铺那家的小姑娘。有的是两方面都眉来眼去，有的是一方面殷勤，他一方面则表示要拒之千里之外。这样的多半是一边低，一边高，两方面的资财不对。

绅士之流，也有调情的，彼此都坐在看台之上，东张张，西望望。三亲六故，姐夫小姨之间，未免地就要多看几眼，何况又都打扮得漂亮，非常好看。

绅士们平常到别人家的客厅去拜访的时候，绝不能够看上了人家的小姐就不住地看，那该多么不绅士，那该多么不讲道德。那小姐若一告诉了她的父母，她的父母立刻就这样的朋友绝交。绝交了，倒不要紧，要紧的是一传出去名誉该多坏。绅士是高雅的，哪能够不清不白的，哪能够不分长幼地去存心朋友的女儿，像那般下等人似的。

绅士彼此一拜访的时候，都是先让到客厅里去，端端庄庄地坐在那里，而后倒茶装烟。规矩礼法，彼此都尊为是上等人。朋友的妻子儿女，也都出来拜见，尊为长者。在这种时候，只能问问大少爷的书读了多少，或是又写了多少字了。连朋友的太太也不可以过多的谈话，何况朋友的女儿呢？那就连头也不能够抬的，哪里还敢细看。

现在在戏台上看看怕不要紧，假设有人问道，就说是东

看西看，瞧一瞧是否有朋友在别的看台上。何况这地方又人多眼杂，也许没有人留意。

三看两看的，朋友的小姐到没有看上，可看上了一个不知道在什么地方见到过的一位妇人，那妇人拿着小小的鹅翎扇子，从扇子梢上往这边转着眼珠，虽说是一位妇人，可是又年轻，又漂亮。

这时候，这绅士就应该站起来打着口哨，好表示他是开心的，可是我们中国上一辈的老绅士不会这一套。他另外也有一套，就是他的眼睛似睁非睁的迷离恍惚的望了出去，表示他对她有无限的情意。可惜离得太远，怕不会看得清楚，也许是枉费了心思了。

也有的在戏台下边，不听父母之命，不听媒约之言，自己就结了终生不解之缘。这多半是表哥表妹等等，稍有点出身来历的公子小姐的行为。他们一言为定，终生合好。间或也有被父母所阻拦，生出来许多波折。但那波折都是非常美丽的，使人一讲起来，真是比看《红楼梦》更有趣味。来年再唱大戏的时候，姊妹们一讲起这佳话来，真是增添了不少的回想……

赶着车进城来看戏的乡下人，他们就在河边沙滩上，扎了营了。夜里大戏散了，人们都回家了，只有这等连车带马的，他们就在沙滩上过夜。好像出征的军人似的，露天为营。有的住了一夜，第二夜就回去了。有的住了三夜，一直到大戏唱完，才赶着车子回乡。不用说这沙滩上是很雄壮的，夜里，他们每家燃了火，煮茶的煮茶，谈天的谈天，但终归是人数太少，也不过二三十辆车子。所燃起来的火，也不会火

光冲天，所以多少有一些凄凉之感。夜深了，住在河边上，被河水吸着又特别的凉，人家睡起来都觉得冷森森的。尤其是车夫马官之类，他们不能够睡觉，怕是有土匪来抢劫他们马匹，所以就坐以待旦。

于是在纸灯笼下边，三个两个的赌钱。赌到天色发白了，该牵着马到河边去饮水去了。在河上，遇到了捉蟹的蟹船。蟹船上的老头说：

“昨天的《打渔杀家》唱得不错，听说今天有《汾河湾》。”

那牵着牲口饮水的人，是一点大戏常识也没有的。他只听到牲口喝水的声音呵呵的，其他的则不知所答了。

四

四月十八娘娘庙大会，这也是为着神鬼，而不是为着人的。

这庙会的土名叫做“逛庙”，也是无分男女老幼都来逛的，但其中以女子最多。

女子们早晨起来，吃了早饭，就开始梳洗打扮。打扮好了，就约了东家姐姐，西家妹妹的去逛庙去了。竟有一起来就先梳洗打扮的，打扮好了，才吃饭，一吃了饭就走了。总之一到逛庙这天，各不后人，到不了半晌午，就车水马龙，拥挤得气息不通了。

挤丢了孩子的站在那儿喊，找不到妈的孩子在人群里边哭，三岁的、五岁的，还有两岁的刚刚会走，竟也被挤丢了。

所以每年庙会上必得有几个警察在收这些孩子。收了站在庙台上，等着他的家人来领。偏偏这些孩子都很胆小，张

着嘴大哭，哭得实在可怜，满头满脸是汗。有的十二三岁了，也被丢了，问他家住在哪里？他竟说不出所以然来，东指指，西划划，说是他家门口有一条小河沟，那河沟里边出虾米，就叫做“虾沟子”，也许他家那地名就叫“虾沟子”，听了使人莫名其妙。再问他这虾沟子离城多远，他便说：骑马要一顿饭的工夫可到，坐车要三顿饭的工夫可到。究竟离城多远，他没有说。问他姓什么，他说他祖父叫史二，他父亲叫史成……这样你就再也不敢问他了。要问他吃饭没有？他就说：“睡觉了。”这是没有办法的，任他去吧。于是却连大带小的一齐站在庙门口，他们哭的哭，叫的叫，好像小兽似的，警察在看守他们。

娘娘庙是在北大街上，老爷庙和娘娘庙离不了好远。那些烧香的人，虽然说是求子求孙，是先该向娘娘来烧香的，但是人们都以为阴间也是一样的重男轻女，所以不敢倒反天干。所以都是先到老爷庙去，打过钟，磕过头，好像跪到那里报个到似的，而后才上娘娘庙去。

老爷庙有大泥像十多尊，不知道哪个是老爷，都是威风凛凛，气概盖世的样子。有的泥像的手指尖都被攀了去，举着没有手指的手在那里站着，有的眼睛被挖了，像是个瞎子似的。有的泥像的脚趾是被写了一大堆的字，那字不太高雅，不怎么合乎神的身份。似乎是说泥像也该娶个老婆，不然他看了和尚去找小尼姑，他是要忌妒的。这字现在没有了，传说是这样。

为了这个，县官下了手令，不到初一十五，一律的把庙门锁起来，不准闲人进去。

当地的县官是很讲仁义道德的。传说他第五个姨太太，就是从尼姑庵接来的。所以他始终相信尼姑绝不会找和尚。自古就把尼姑列在和尚一起，其实是世人不查，人云亦云。好比县官的第五房姨太太，就是个尼姑。难道她也被和尚找过了吗？这是不可能的。

所以下令一律的把庙门关了。

娘娘庙里比较的清静，泥像也有一些个，以女子为多，多半都没有横眉竖眼，近乎普通人，使人走进了大殿不必害怕。不用说是娘娘了，那自然是很好的温顺的女性。就说女鬼吧，也都不怎样恶，至多也不过披头散发的就完了，也决没有像老爷庙里那般泥像似的，眼睛冒了火，或像老虎似的张着嘴。

不但孩子进了老爷庙有的吓得大哭，就连壮年的男人进去也要肃然起敬，好像说虽然他在壮年，那泥像若走过来和他打打，他也决打不过那泥像的。

所以在老爷庙上磕头的人，心里比较虔诚，因为那泥像，身子高、力气大。

到了娘娘庙，虽然也磕头，但就总觉得那娘娘没有什么出奇之处。

塑泥像的人是男人，他把女人塑得很温顺，似乎对女人很尊敬。他把男人塑得很凶猛，似乎男性很不好。其实不对的，世界上的男人，无论多凶猛，眼睛冒火的似乎还未曾见过。就说西洋人吧，虽然与中国人的眼睛不同，但也不过是蓝瓦瓦地有点类似猫头鹰眼睛而已，居然间冒了火的也没有。眼睛会冒火的民族，目前的世界还未发现。那么塑泥像的人为什么把他塑成那个样子呢？那就是让你一见生畏，不但磕

头，而且要心服。就是磕完了头站起再看着，也绝不会后悔，不会后悔这头是向一个平庸无奇的人白白磕了。至于塑像的人塑起女子来为什么要那么温顺，那就告诉人，温顺的就是老实的，老实的就是好欺侮的，告诉人快来欺侮她们吧。

人若老实了，不但异类要来欺侮，就是同类也不同情。

比方女子去拜过了娘娘庙，也不过向娘娘讨子讨孙。讨完了就出来了，其余的并没有什么尊敬的意思。觉得子孙娘娘也不过是个普通的女子而已，只是她的孩子多了一些。

所以男人打老婆的时候便说：

“娘娘还得怕老爷打呢？何况你一个长舌妇！”

可见男人打女人是天理应该，神鬼齐一。怪不得那娘娘庙里的娘娘特别温顺，原来是常常挨打的缘故。可见温顺也不是怎么优良的天性，而是被打的结果。甚或是招打的原由。

两个庙都拜过了的人，就出来了，拥挤在街上。街上卖什么玩具的都有，多半玩具都是适于几岁的小孩子玩的。泥做的泥公鸡，鸡尾巴上插着两根红鸡毛，一点也不像，可是使人看去，就比活的更好看。家里有小孩子的不能不买。何况拿在嘴上一吹又会呜呜地响。买了泥公鸡，又看见了小泥人，小泥人的背上也有一个洞，这洞里边插着一根芦苇，一吹就响。那声音好像是诉怨似的，不太好听，但是孩子们都喜欢，做母亲的也一定要买。其余的如卖哨子的，卖小笛子的，卖线蝴蝶的，卖不倒翁的，其中尤以不倒翁最著名，也最为讲究，家家都买，有钱的买大的，没有钱的，买个小的。大的有一尺多高，二尺来高。小的有小得像个鸭蛋似的。无论大小，都非常灵活，按倒了就起来，起得很快，是随手就

起来的。买不倒翁要当场试验，间或有生手的工匠所做出来的不倒翁，因屁股太大了，他不愿意倒下，也有的倒下了他就不起来。所以买不倒翁的人就把手伸出去，一律把他们按倒，看哪个先站起来就买哪个，当那一倒一起的时候真是可笑，摊子旁边围了些孩子，专在那里笑。不倒翁长得很好看，又白又胖。并不是老翁的样子，也不过他的名字叫不倒翁就是了。其实他是一个胖孩子。做得讲究一点的，头顶上还贴了一簇毛算是头发。有头发的比没有头发的要贵二百钱。有的孩子买的时候力争要戴头发的，做母亲的舍不得那二百钱，就说到家给他剪点狗毛贴。孩子非要戴毛的不可，选了一个戴毛的抱在怀里不放。没有法只得买了。这孩子抱着欢喜了一路，等到家一看，那簇毛不知什么时候已经飞了。于是孩子大哭。虽然母亲已经给剪了簇狗毛贴上了，但那孩子就总觉得这狗毛不是真的，不如原来的好看。也许那原来也贴的是狗毛，或许还不如现在的这个好看。但那孩子就总不开心，忧愁了一个下半天。

庙会到下半天就散了。虽然庙会是散了，可是庙门还开着，烧香的人、拜佛的人继续的还有。有些没有儿子的妇女，仍旧在娘娘庙上捉弄着娘娘。给子孙娘娘的背后钉一个钮扣，给她的脚上绑一条带子，耳朵上挂一只耳环，给她带一副眼镜，把她旁边的泥娃娃给偷着抱走了一个。据说这样做，来年就都会生儿子的。

娘娘庙的门口，卖带子的特别多，妇人们都争着去买，她们相信买了带子，就会把儿子给带来了。

若是未出嫁的女儿，也误买了这东西，那就将成为大家

的笑柄了。

庙会一过，家家户户就都有一个不倒翁，离城远至十八里路的，也都买了一个回去。回到家里，摆在迎门的向口，使别人一过眼就看见了，他家的确有一个不倒翁。不差，这证明逛庙会的时节他家并没有落伍，的确是去逛过了。

歌谣上说：

“小大姐，去逛庙，扭扭搭搭走的俏，回来买个搬不倒。”

五

这些盛举，都是为鬼而做的，并非为人而做的。至于人去观看、逛庙，也不过是揩油借光的意思。

跳大神有鬼，唱大戏是唱给龙王爷看的，七月十五放河灯，是把灯放给鬼，让他顶着个灯去脱生。四月十八也是烧香磕头的祭鬼。

只是跳秧歌，是为活人而不是为鬼预备的。跳秧歌是在正月十五，正是农闲的时候，趁着新年而化起装来，男人装女人，装得滑稽可笑。

狮子、龙灯、旱船……等等，似乎也跟祭鬼似的，花样复杂，一时说不清楚。

第三章

一

呼兰河这小城里边住着我的祖父。

我生的时候，祖父已经六十多岁了，我长到四五岁，祖

父就快七十了。

我家有一个大花园，这花园里蜂子、蝴蝶、蜻蜓、蚂蚱，样样都有。蝴蝶有白蝴蝶、黄蝴蝶。这种蝴蝶极小，不太好看。好看的是大红蝴蝶，满身带着金粉。

蜻蜓是金的，蚂蚱是绿的，蜂子则嗡嗡地飞着，满身绒毛，落到一朵花上，胖圆圆地就和一个小毛球似的不动了。

花园里边明晃晃的，红的红，绿的绿，新鲜漂亮。

据说这花园，从前是一个果园。祖母喜欢吃果子就种了果园。祖母又喜欢养羊，羊就把果树给啃了。果树于是都死了。到我有记忆的时候，园子里就只有一棵樱桃树，一棵李子树，为因樱桃和李子都不大结果子，所以觉得他们是并不存在的。小的时候，只觉得园子里边就有一棵大榆树。

这榆树在园子的西北角上，来了风，这榆树先啸，来了雨，大榆树先就冒烟了。太阳一出来，大榆树的叶子就发光了，它们闪烁得和沙滩上的蚌壳一样了。

祖父一天都在后园里边，我也跟着祖父在后园里边。祖父带一个大草帽，我戴一个小草帽，祖父栽花，我就栽花；祖父拔草，我就拔草。当祖父下种，种小白菜的时候，我就跟在后边，把那下了种的土窝，用脚一个一个地溜平，哪里会溜得准，东一脚的，西一脚的瞎闹。有的把菜种不单没被土盖上，反而把菜子踢飞了。

小白菜长得非常之快，没有几天就冒了芽了，一转眼就可以拔下来吃了。

祖父铲地，我也铲地；因为我太小，拿不动那锄头杆，祖父就把锄头杆拔下来，让我单拿着那个锄头的“头”来铲。其

实哪里是铲，也不过爬在地上，用锄头乱勾一阵就是了。也认不得哪个是苗，哪个是草。往往把韭菜当做野草一起地割掉，把狗尾草当做谷穗留着。

等祖父发现我铲的那块满留着狗尾草的一片，他就问我：

“这是什么？”

我说：

“谷子。”

祖父大笑起来，笑得够了，把草摘下来问我：

“你每天吃的就是这个吗？”

我说：

“是的。”

我看着祖父还在笑，我就说：

“你不信，我到屋里拿来你看。”

我跑到屋里拿了鸟笼上的一头谷穗，远远地就抛给祖父了。说：

“这不是一样的吗？”

祖父慢慢地把我叫过去，讲给我听，说谷子是有芒针的。狗尾草则没有，只是毛嘟嘟的真像狗尾巴。

祖父虽然教我，我看了也并不细看，也不过马马虎虎承认下来就是了。一抬头看见了一个黄瓜长大了，跑过去摘下来，我又去吃黄瓜去了。

黄瓜也许没有吃完，又看见了一个大蜻蜓从旁飞过，于是丢了黄瓜又去追蜻蜓去了。蜻蜓飞得多么快，哪里会追得上。好在一开初也没有存心一定追上，所以站起来，跟了蜻蜓跑了几步就又去做别的去了。

采一个倭瓜花心，捉一个大绿豆青蚂蚱，把蚂蚱腿用线绑上，绑了一会，也许把蚂蚱腿就绑掉，线头上只拴了一只腿，而不见蚂蚱了。

玩腻了，又跑到祖父那里去乱闹一阵，祖父浇菜，我也抢过来浇，奇怪的就是并不往菜上浇，而是拿着水瓢，拼尽了力气，把水往天空里一扬，大喊着：

“下雨了，下雨了。”

太阳在园子里是特大的，天空是特别高的，太阳的光芒四射，亮得使人睁不开眼睛，亮得蚯蚓不敢钻出地面来，蝙蝠不敢从什么黑暗的地方飞出来。是凡在太阳下的，都是健康的、漂亮的，拍一拍连大树都会发响的，叫一叫就是站在对面的土墙都会回答似的。

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么样，就怎么样。都是自由的。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就开一个谎花，愿意结一个黄瓜，就结一个黄瓜。若都不愿意，就是一个黄瓜也不结，一朵花也不开，也没有人问它。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他若愿意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蝴蝶随意的飞，一会从墙头上飞来一对黄蝴蝶，一会又从墙头上飞走了一个白蝴蝶。它们是从谁家来的，又飞到谁家去？太阳也不知道这个。

只是天空蓝悠悠的，又高又远。

可是白云一来了的时候，那大团的白云，好像洒了花的白银似的，从祖父的头上经过，好像要压到了祖父的草帽那

么低。

我玩累了，就在房子底下找个阴凉的地方睡着了。不用枕头，不用席子，就把草帽遮在脸上就睡了。

二

祖父的眼睛是笑盈盈的，祖父的笑，常常笑得和孩子似的。

祖父是个长得很高的人，身体很健康，手里喜欢拿着个手杖。嘴上则不住地抽着旱烟管，遇到了小孩子，每每喜欢开个玩笑，说：

“你看天空飞个家雀。”

趁那孩子往天空一看，就伸出手去把那孩子的帽给取下来了，有的时候放在长衫的下边，有的时候放在袖口里头。他说：

“家雀叼走了你的帽啦。”

孩子们都知道了祖父的这一手了，并不以为奇，就抱住他的大腿，向他要帽子，摸着他的袖管，撕着他的衣襟，一直到找出帽子来为止。

祖父常常这样做，也总是把帽放在同一的地方，总是放在袖口和衣襟下。那些搜索他的孩子没有一次不是在他衣襟下把帽子拿出来的，好像他和孩子们约定了似的：“我就放在这块，你来找吧！”

这样的不知做过了多少次，就像老太太永久讲着“上山打老虎”这一个故事给孩子们听似的，哪怕是已经听过了五百遍，也还是在那里回回拍手，回回叫好。

每当祖父这样做一次的时候，祖父和孩子们都一齐地笑得不得了。好像这戏还像第一次演似的。

别人看了祖父这样做，也有笑的，可不是笑祖父的手法好，而是笑他天天使用一种方法抓掉了孩子的帽子，这未免可笑。

祖父不怎样会理财，一切家务都由祖母管理。祖父只是自由自在地一天闲着；我想，幸好我长大了，我三岁了，不然祖父该多寂寞。我会走了，我会跑了。我走不动的时候，祖父就抱着我；我走动了，祖父就拉着我。一天到晚，门里门外，寸步不离，而祖父多半是在后园里，于是我也在后园里。

我小的时候，没有什么同伴，我是我母亲的第一个孩子。

我记事很早，在我三岁的时候，我记得我的祖母用针刺过我的手指，所以我很不喜欢她。我家的窗子，都是四边糊纸，当中嵌着玻璃。祖母是有洁癖的，以她屋的窗纸最白净。别人抱着把我一放在祖母的炕边上，我不假思索地就要往炕里边跑，跑到窗子那里，就伸出手去，把那白白透着花窗棂的纸窗给通了几个洞，若不加阻止，就必得挨着排给通破，若有人招呼着我，我也得加速的抢着多通几个才能停止。手指一触到窗上，那纸窗像小鼓似的，嘭嘭地就破了。破得越多，自己越得意。祖母若来追我的时候，我就越得意了，笑得拍着手，跳着脚的。

有一天祖母看我来了，她拿了一个大针就到窗子外边去等我去了。我刚一伸出手去，手指就痛得厉害。我就叫起来了。那就是祖母用针刺了我。

从此，我就记住了，我不喜她。

虽然她也给我糖吃，她咳嗽时吃猪腰烧川贝母，也分给我猪腰，但是我吃了猪腰还是不喜欢她。

在她临死之前，病重的时候，我还会吓了她一跳。有一次她自己一个人坐在炕上熬药，药壶是坐在炭火盆上，因为屋里特别的寂静，听得见那药壶骨碌骨碌地响。祖母住着两间房子，是里外屋，恰巧外屋也没有人，里屋也没人，就是她自己。我把门一开，祖母并没有看见我，于是我就用拳头在板隔壁上，咚咚地打了两拳。我听到祖母“哟”地一声，铁火剪子就掉了地上了。

我再探头一望，祖母就骂起我来。她好像就要下地来追我似的。我就一边笑着，一边跑了。

我这样地吓唬祖母，也并不是向她报仇，那时我才五岁，是不晓得什么的，也许觉得这样好玩。

祖父一天到晚是闲着的，祖母什么工作也不分配给他。只有一件事，就是祖母的地榛上的摆设，有一套锡器，却总是祖父擦的。这可不知道是祖母派给他的，还是他自动的愿意工作，每当祖父一擦的时候，我就不高兴，一方面是不能领着我到后园里去玩了，另一方面祖父因此常常挨骂，祖母骂他懒，骂他擦的不干净。祖母一骂祖父的时候，就常常不知为什么连我也骂上。

祖母一骂祖父，我就拉着祖父的手往外边走，一边说：“我们后园里去吧。”

也许因此祖母也骂了我。

她骂祖父是“死脑瓜骨”，骂我是“小死脑瓜骨”。

我拉着祖父就到后园里去了，一到了后园里，立刻就另

是一个世界了。决不是那房子里的狭窄的世界，而是宽广的，人和天地在一起，天地是多么大，多么远，用手摸不到天空。而土地上所长的又是那么繁华，一眼看上去，是看不完的，只觉得眼前鲜绿的一片。

一到后园里，我就没有对象地奔了出去，好像我是看准了什么而奔去了似的，好像有什么在那儿等着我似的。其实我是什么目的也没有。只觉得这园子里边无论什么东西都是活的，好像我的腿也非跳不可了。

若不是把全身的力量跳尽了，祖父怕我累了想招呼住我，那是不可能的，反而他越招呼，我越不听话。

等到自己实在跑不动了，才坐下来休息，那休息也是很快的，也不过随便在秧子上摘下一个黄瓜来，吃了也就好了。

休息好了又是跑。

樱桃树，明是没有结樱桃，就偏跑到树上去找樱桃。李子树是半死的样子了，本不结李子的，就偏去找李子。一边在找，还一边大声的喊，在问着祖父：

“爷爷，樱桃树为什么不结樱桃？”

祖父老远的回答着：

“因为没有开花，就不结樱桃。”

再问：

“为什么樱桃树不开花？”

祖父说：

“因为你嘴馋，它就不开花。”

我一听了这话，明明是嘲笑我的话，于是就飞奔着跑到祖父那里，似乎是很生气的样子。等祖父把眼睛一抬，他用

了完全没有恶意的眼睛一看我，我立刻就笑了。而且是笑了半天的工夫才能够止住，不知哪里来了那许多的高兴。把后园一时都让我搅乱了，我笑的声音不知有多大，自己都感到震耳了。

后园中有一棵玫瑰。一到五月就开花的。一直开到六月。花朵和酱油碟那么大。开得很茂盛，满树都是，因为花香，招来了很多的蜂子，嗡嗡地在玫瑰树那儿闹着。

别的一切都玩厌了的时候，我就想起来去摘玫瑰花，摘了一大堆把草帽脱下来用帽兜子盛着。在摘那花的时候，有两种恐惧，一种是怕蜂子的勾刺人，另一种是怕玫瑰的刺刺手。好不容易摘了一大堆，摘完了可又不知道做什么了。忽然异想天开，这花若给祖父戴起来该多好看。

祖父蹲在地上拔草，我就给他戴花。祖父只知道我是在捉弄他的帽子，而不知道我到底是在干什么。我把他的草帽给他插了一圈的花，红通通的二三十朵。我一边插着一边笑，当我听到祖父说：

“今年春天雨水大，咱们这棵玫瑰开得这么香。二里路也怕闻得到的。”

就把我笑得哆嗦起来。我几乎没有支持的能力再插上去。等我插完了，祖父还是安然的不晓得。他还照样地拔着垅上的草。我跑得很远的站着，我不敢往祖父那边看，一看就想笑。所以我借机进屋去找一点吃的来，还没有等我回到园中，祖父也进屋来了。

那满头红通通的花朵，一进来祖母就看见了。她看见什么也没说，就大笑了起来。父亲母亲也笑了起来，而以我笑

得最厉害，我在炕上打着滚笑。

祖父把帽子摘下来一看，原来那玫瑰的香并不是因为今年春天雨水大的缘故，而是那花就顶在他的头上。

他把帽子放下，他笑了十多分钟还停不住，过一会想起来，又笑了。

祖父刚有点忘记了，我就在旁边提着说：

“爷爷……今年春天雨水大呀……”

一提起，祖父的笑就来了。于是我也在炕上打起滚来。

就这样一天一天的，祖父，后园，我，这三样是一样也不可缺少的了。

刮了风，下了雨，祖父不知怎样，在我却是非常寂寞的了。去没有去处，玩没有玩的，觉得这一天不知有多少日子那么长。

三

偏偏这后园每年都要封闭一次的，秋雨之后这花园就开始凋零了，黄的黄、败的败，好像很快似的一切花朵都灭了，好像有人把它们摧残了似的。它们一齐都没有从前那么健康了，好像它们都很疲倦了，而要休息了似的，好像要收拾收拾回家去了似的。

大榆树也是落着叶子，当我和祖父偶尔在树下坐坐，树叶竟落在我的脸上来了。树叶飞满了后园。

没有多少时候，大雪又落下来了，后园就被埋住了。

通到园去的后门，也用泥封起来了，封得很厚，整个的冬天挂着白霜。

我家住着五间房子，祖母和祖父共住两间，母亲和父亲共住两间。祖母住的是西屋，母亲住的是东屋。

是五间一排的正房，厨房在中间，一齐是玻璃窗子，青砖墙，瓦房间。

祖母的屋子，一个是外间，一个是内间。外间里摆着大躺箱，地长桌，太师椅。椅子上铺着红椅垫，躺箱上摆着硃砂瓶，长桌上列着座钟。钟的两边站着帽筒。帽筒上并不挂着帽子，而插着几个孔雀翎。

我小的时候，就喜欢这个孔雀翎，我说它有金色的眼睛，总想用手摸一摸，祖母就一定不让摸，祖母是有洁癖的。

还有祖母的躺箱上摆着一个座钟，那座钟是非常希奇的，画着一个穿着古装的大姑娘，好像活了似的，每当我到祖母屋去，若是屋子里没有人，她就总用眼睛瞪我，我几次的告诉过祖父，祖父说：

“那是画的，她不会瞪人。”

我一定说她是会瞪人的，因为我看得出来，她的眼珠像是会转。

还有祖母的大躺箱上也尽雕着小人，尽是穿古装衣裳的，宽衣大袖，还戴顶子，带着翎子。满箱子都刻着，大概有二三十个人，还有吃酒的，吃饭的，还有作揖的……

我总想要细看一看，可是祖母不让我沾边，我还离得很远的，她说：

“可不许用手摸，你的手脏。”

祖母的内间里边，在墙上挂着一个很古怪很古怪的挂钟，挂钟的下边用铁链子垂着两穗铁包米。铁包米比真的包米大

了很多，看起来非常重，似乎可以打死一个人。再往那挂钟里边看就更稀奇古怪了，有一个小人，长着蓝眼珠，钟摆一秒钟就响一下，钟摆一响，那眼珠就同时一转。

那小人是黄头发，蓝眼珠，跟我相差太远，虽然祖父告诉我，说那是毛子人，但我不承认她，我看她不像什么人。

所以我每次看这挂钟，就半天半天的看，都看得有点发呆了。我想：这毛子人就总在钟里边呆着吗？永久也不下来玩吗？

外国人在呼兰河的土语叫做“毛子人”。我四五岁的时候，还没有见过一个毛子人，以为毛子人就是因为她的头发毛烘烘地卷着的缘故。

祖母的屋子除了这些东西，还有很多别的，因为那时候，别的我都不发生什么趣味，所以只记住了这三五样。

母亲的屋里，就连这一类的古怪玩艺也没有了，都是些普通的描金柜，也是些帽筒、花瓶之类，没有什么好看的，我没有记住。

这五间房子的组织，除了四间住房一间厨房之外，还有极小的、极黑的两个小后房。祖母一个，母亲一个。

那里边装着各种样的东西，因为是储藏室的缘故。

坛子罐子、箱子柜子、筐子篓子。除了自己家的东西，还有别人寄存的。

那里边是黑的，要端着灯进去才能看见。那里边的耗子很多，蜘蛛网也很多。空气不大好，永久有一种扑鼻的和药的气味似的。

我觉得这储藏室很好玩，随便打开那一只箱子，里边一

定有一些好看的东西，花丝线、各种色的绸条、香荷包、搭腰、裤腿、马蹄袖、绣花的领子。古香古色，颜色都配得特别的好看。箱子里边也常常有蓝翠的耳环或戒指，被我看见了，我一看见就非要一个玩不可，母亲就常常随手抛给我一个。

还有些桌子带着抽屉的，一打开那里边更有些好玩的东西，铜环、木刀、竹尺、观音粉。这些个都是我在别的地方没有看过的。而且这抽屉始终也不锁的。所以我常常随意地开，开了就把样样，似乎是不加选择地都搜了出去，左手拿着木头刀，右手拿着观音粉，这里砍一下，那里画一下。后来我又得到了一个小锯，用这小锯，我开始毁坏起东西来，在椅子腿上锯一锯，在炕沿上锯一锯。我自己竟把我自己的小木刀也锯坏了。

无论吃饭和睡觉，我这些东西都带在身边，吃饭的时候，我就用这小锯，锯着馒头。睡觉做起梦来还喊着：

“我的小锯哪里去了？”

储藏室好像变成我探险的地方了。我常常趁着母亲不在屋我就打开门进去了。这储藏室也有一个后窗，下半天也有一点亮光，我就趁着这亮光打开了抽屉，这抽屉已经被我翻得差不多的了，没有什么新鲜的了。翻了一会，觉得没有什么趣味了，就出来了。到后来连一块水胶，一段绳头都让我拿出来了，把五个抽屉通通拿空了。

除了抽屉还有筐子笼子，但那个我不敢动，似乎每一样都是黑洞洞的，灰尘不知有多厚，蛛网蛛丝的不知有多少，因此我连想也不想动那东西。

记得有一次我走到这黑屋子的极深极远的地方去，一个发响的东西撞住我的脚上，我摸起来抱到光亮的地方一看，原来是一个小灯笼，用手指把灰尘一划，露出来是个红玻璃的。

我在一两岁的时候，大概我是见过灯笼的，可是长到四五岁，反而不认识了。我不知道这是个什么。我抱着去问祖父去了。

祖父给我擦干净了，里边点上个洋蜡烛，于是我欢喜得就打着灯笼满屋跑，跑了好几天，一直到把这灯笼打碎了才算完了。

我在黑屋子里边又碰到了一块木头，这块木头是上边刻着花的，用手一摸，很不光滑，我拿出来用小锯锯着。祖父看见了，说：

“这是印帖子的帖板。”

我不知道什么叫帖子，祖父刷上一片墨刷一张给我看，我只看见印出来几个小人。还有一些乱七八糟的花，还有字。祖父说：

“咱们家开烧锅的时候，发帖子就是用这个印的，这是一百吊的……还有伍十吊的十吊的……”

祖父给我印了许多，还用鬼子红给我印了些红的。

还有戴缨子的清朝的帽子，我也拿了出来戴上。多少年前的老大的鹅翎扇子，我也拿了出来吹着风。翻了一瓶莎仁出来，那是治胃病的药，母亲吃着，我也跟着吃。

不久，这些八百年前的东西，都被我弄出来了。有些是祖母保存着的，有些是已经出了嫁的姑母的遗物，已经在那黑洞洞的地方放了多少年了，连动也没有动过，有些个快要

腐烂了，有些个生了虫子，因为那些东西早被人们忘记了，好像世界上已经没有那么一回事了。而今天忽然又来到了他们的眼前，他们受了惊似的又恢复了他们的记忆。

每当我拿出一件新的东西的时候，祖母看见了，祖母说：“这是多少年前的了！这是你大姑在家里边玩的……”

祖父看见了，祖父说：

“这是你二姑在家时用的……”

这是你大姑的扇子，那是你三姑的花鞋……都有了来历。但我不知道谁是我的三姑，谁是我的大姑。也许我一两岁的时候，我见过她们，可是我到四五岁时，我就不记得了。

我祖母有三个女儿，到我长起来时，她们都早已出嫁了。可见二三十年内就没有小孩子了。而今也只有我一个。实在的还有一个小弟弟，不过那时他才一岁半岁的，所以不算他。

家里边多少年前放的东西，没有动过，他们过的是既不向前，也不回头的生活，是凡过去的，都算是忘记了，未来的他们也不怎样积极地希望着，只是一天一天地平板地、无怨无尤地在他们祖先给他们准备好的口粮之中生活着。

等我生来了，第一给了祖父的无限的欢喜，等我长大了，祖父非常地爱我。使我觉得在这世界上，有了祖父就够了，还怕什么呢？虽然父亲的冷淡，母亲的恶言恶色，和祖母的用针刺我手指的这些事，都觉得算不了什么。何况又有后花园！后园虽然让冰雪给封闭了，但是又发现了这储藏室。这里边是无穷无尽地什么都有，这里边宝藏着的都是我所想象不到的东西，使我感到这世界上的东西怎么这样多！而且样样好玩，样样新奇。

比方我得到了一包颜料，是中国的大绿，看那颜料闪着金光，可是往指甲上一染，指甲就变绿了，往胳膊上一染，胳膊立刻飞来了一张树叶似的。实在是好看，也实在是莫名其妙，所以心里边就暗暗地欢喜，莫非是我得了宝贝吗？

得了一块观音粉。这观音粉往门上一划，门就白了一道，往窗上一划，窗就白了一道。这可真有点奇怪，大概祖父写字的墨是黑墨，而这是白墨吧。

得了一块圆玻璃，祖父说是“显微镜”。他在太阳底下一照，竟把祖父装好的一袋烟照着了。

这该多么使人欢喜，什么什么都会变的。你看他是一块废铁，说不定他就有用，比方我捡到一块四方的铁块，上边有一个小窝。祖父把榛子放在小窝里边，打着榛子给我吃。在这小窝里打，不知道比用牙咬要快了多少倍。何况祖父老了，他的牙又多半不大好。

我天天从那黑屋子往外搬着，而天天有新的。搬出来一批，玩厌了，弄坏了，就再去搬。

因此使我的祖父、祖母常常地慨叹。

他们说这是多少年前的了，连我的第三个姑母还没有生的时候就有这东西。那是多少年前的了，还是分家的时候，从我曾祖那里得来的呢。又哪样哪样是什么人送的，而那家人家到今天也都家败人亡了，而这东西还存在着。

又是我在玩着的那葡蔓藤的手镯，祖母说她就戴着这个手镯，有一年夏天坐着小车子，抱着我大姑去回娘家，路上遇了土匪，把金耳环给摘去了，而没有要这手镯。若也是金的银的，那该多危险，也一定要被抢去的。

我听了问她：

“我大姑在哪儿？”

祖父笑了。祖母说：

“你大姑的孩子比你都大了。”

原来是四十年前的事情，我哪里知道。可是藤手镯却戴在我的手上，我举起手来，摇了一阵，那手镯好像风车似的，滴溜溜地转，手镯太大了，我的手太细了。

祖母看见我把从前的东西都搬出来了，她常常骂我：

“你这孩子，没有东西不拿着玩的，这小不成器的……”

她嘴里虽然是这样说，但她又在光天化日之下得以重看到这东西，也似乎给了她一些回忆的满足。所以她说我是并不十分严刻的，我当然是不听她，该拿还是照旧地拿。

于是我家里久不见天日的东西，经我这一搬弄，才得以见了天日。于是坏的坏，扔的扔，也就都从此消灭了。

我有记忆的第一个冬天，就这样过去了。没有感到十分的寂寞，但总不如在后园里那样玩着好。但孩子是容易忘记的，也就随遇而安了。

四

第二年夏天，后园里种了不少的韭菜，是因为祖母喜欢吃韭菜馅的饺子而种的。

可是当韭菜长起来时，祖母就病重了，而不能吃这韭菜了，家里别的人也没有吃这韭菜的，韭菜就在园子里荒着。

因为祖母病重，家里非常热闹，来了我的大姑母，又来了我的二姑母。

二姑母是坐着她自家的小车子来的。那拉车的骡子挂着铃当，哗哗唧唧的就停在窗前了。

从那车上第一个就跳下来一个小孩，那小孩比我高了一点，是二姑母的儿子。

他的小名叫“小兰”，祖父让我向他叫兰哥。

别的我都不记得了，只记得不大一会工夫我就把他领到后园里去了。

告诉他这个是玫瑰树，这个是狗尾草，这个是樱桃树。樱桃树是不结樱桃的，我也告诉了他。

不知道在这之前他见过我没有，我可并没有见过他。

我带他到东南角上去看那棵李子树时，还没有走到眼前，他就说：

“这树前年就死了。”

他说了这样的话，是使我很吃惊的。这树死了，他可怎么知道的？心中立刻来了一种忌妒的情感，觉得这花园是属于我的，和属于祖父的，其余的人连晓得也不该晓得才对的。

我问他：

“那么你来过我们家吗？”

他说他来过。

这个我更生气了，怎么他来我不晓得呢？

我又问他：

“你什么时候来过的？”

他说前年来的，他还带给我一个毛猴子。他问着我：

“你忘了吗？你抱着那毛猴子就跑，跌倒了你还哭了哩！”

我无论怎样想，也想不起来了。不过总算他送给我过一

个毛猴子，可见对我是很好的，于是我就不生他的气了。

从此天天就在一块玩。

他比我大三岁，已经八岁了，他说他在学堂里边念了书的，他还带来了几本书，晚上在煤油灯下他还把书拿出来给我看。书上有小人、有剪刀、有房子。因为都是带着图，我一看就连那字似乎也认识了，我说：

“这念剪刀，这念房子。”

他说不对：

“这念剪，这念房。”

我拿过来一细看，果然都是一个字，而不是两个字，我是照着图念的，所以错了。

我也有一盒方字块，这边是图，那边是字，我也拿出来给他看了。

从此整天的玩。祖母病重与否，我不知道。不过在她临死的前几天就穿上了满身的新衣裳，好像要出门做客似的。说是怕死了来不及穿衣裳。

因为祖母病重，家里热闹得很，来了很多亲戚。忙忙碌碌不知忙些什么。有的拿了些白布撕着，撕得一条一块的，撕得非常的响亮，旁边就有人拿着针在缝那白布。还有的把一个小罐，里边装了米，罐口蒙上了红布。还有的在后园门口拢起火来，在铁火勺里边炸着面饼了。问她：

“这是什么？”

“这是打狗饽饽。”

她说阴间有十八关，过到狗关的时候，狗就上来咬人，用这饽饽一打，狗吃了饽饽就不咬人了。

似乎是姑妄言之、姑妄听之，我没有听进去。

家里边的人越多，我就越寂寞，走到屋里，问问这个，问问那个，一切都不理解。祖父也似乎把我忘记了。我从后园里捉了一个特别大的蚂蚱送给他去看，他连看也没有看，就说：

“真好，真好，上后园去玩去吧！”

新来的兰哥也不陪我时，我就在后园里一个人玩。

五

祖母已经死了，人们都到龙王庙上去报过庙回来了。而我还在后园里边玩着。

后园里边下了点雨，我想要进屋去拿草帽去，走到酱缸旁边（我家的酱缸是放在后园里的），一看，有雨点拍拍的落到缸帽子上。我想这缸帽子该多大，遮起雨来，比草帽一定更好。

于是我就从缸上把它翻下来了，到了地上它还乱滚一阵，这时候，雨就大了。我好不容易才设法钻进这缸帽子去。因为这缸帽子太大了，差不多和我一般高。

我顶着它，走了几步，觉得天昏地暗。而且重也是很重的，非常吃力。而且自己已经走到哪里了，自己也不晓，只晓得头顶上拍拍拉拉的打着雨点，往脚下看着，脚下只是些狗尾草和韭菜。找了一个韭菜很厚的地方，我就坐下了，一坐下这缸帽子就和个小房似的扣着我。这比站着好得多，头顶不必顶着，帽子就扣在韭菜地上。但是里边可是黑极了，什么是看不见。

同时听什么声音，也觉得都远了。大树在风雨里边被吹得呜呜的，好像大树已经被搬到别人家的院子去似的。

韭菜是种在北墙根上，我是坐在韭菜上。北墙根离家里的房子很远的，家里边那闹嚷嚷的声音，也像是来在远方。

我细听了一会，听不出什么来，还是在我自己的小屋里边坐着。这小屋这么好，不怕风，不怕雨。站起来走的时候，顶着屋盖就走了，有多么轻快。

其实是很重的了，顶起来非常吃力。

我顶着缸帽子，一路摸索着，来到了后门口，我是要顶给爷爷看看的。

我家的后门坎特别高，迈也迈不过去，因为缸帽子太大，使我抬不起腿来。好不容易两手把腿拉着，弄了半天，总算是过去了。虽然进了屋，仍是不知道祖父在什么方向，于是我就大喊，正在这喊之间，父亲一脚把我踢翻了，差点没把我踢到灶口的火堆上去。缸帽子也在地上滚着。

等人家把我抱了起来，我一看，屋子里的人，完全不对了，都穿了白衣裳。

再一看，祖母不是睡在炕上，而是睡在一张长板上。

从这以后祖母就死了。

六

祖母一死，家里继续着来了许多亲戚，有的拿着香、纸，到灵前哭了一阵就回去了。有的就带着大包小包的来了就住下了。

大门前边吹着喇叭，院子里搭了灵棚，哭声终日，一闹

闹了不知多少日子。

请了和尚道士来，一闹闹到半夜，所来的都是吃、喝、说、笑。

我也觉得好玩，所以就特别高兴起来。又加上从前我没有小同伴，而现在有了。比我大的，比我小的，共有四五个。我们上树爬墙，几乎连房顶也要上去了。

他们带我到小门洞子顶上去捉鸽子，搬了梯子到房檐头上去捉家雀。后花园虽然大，已经装不下我了。

我跟着他们到井口边去往井里边看，那井是多么深，我从未见过。在上边喊一声，里边有人回答。用一个小石子投下去，那响声是很深远的。

他们带我到粮食房子去，到碾磨房去，有时候竟把我带到街上，是已经离开家了，不跟着家人在一起，我是从来没有走过这样远。

不料除了后园之外，还有更大的地方，我站在街上，不是看什么热闹，不是看那街上的行人车马，而是心里边想：是不是我将来一个人也可以走得很远？

有一天，他们把我带到南河沿上去了，南河沿离我家本不算远，也不过半里多地。可是因为我是第一次去，觉得实在很远。走出汗来了。走过一个黄土坑，又过一个南大营，南大营的门口，有兵把守门。那营房的院子大得在我看来太大了，实在是不应该。我们的院子就够大的了，怎么能比我们家的院子更大呢，大得有点不大好看了，我走过了，我还回过头来看。

路上有一家人家，把花盆摆到墙头上来了，我觉得这也

不大好，若是看不见人家偷去呢！

还看见了一座小洋房，比我们家的房不知好了多少倍。若问我，哪里好？我也说不出来，就觉得那房子是一色新，不像我家的房子那么陈旧。

我仅仅走了半里多路，我所看见的可太多了。所以觉得这南河沿实在远。问他们：

“到了没有？”

他们说：

“就到的，就到的。”

果然，转过了大营房的墙角，就看见河水了。

我第一次看见河水，我不能晓得这河水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走了几年了。

那河太大了，等我走到河边上，抓了一把沙子抛下去，那河水简直没有因此而脏了一点点。河上有船，但是不很多，有的往东去了，有的往西去了。也有的划到河的对岸去的，河的对岸似乎没有人家，而是一片柳条林。再往远看，就不能知道那是什么地方了，因为也没有人家，也没有房子，也看不见道路，也听不见一点音响。

我想将来是不是我也可以到那没有人的地方去看一看。

除了我家的后园，还有街道。除了街道，还有大河。除了大河，还有柳条林。除了柳条林，还有更远的，什么也没有的地方，什么也看不见的地方，什么声音也听不见的地方。

究竟除了这些，还有什么，我越想越知道了。

就不用说这些我未曾见过的。就说一个花盆吧，就说一座院子吧。院子和花盆，我家里都有。但说那营房的院子就

比我家的，我家的花盆是摆在后园里的，人家的花盆就摆到墙头上来了。

可见我不知道的一定还有。

所以祖母死了，我竟聪明了。

七

祖母死了，我就跟祖父学诗。因为祖父的屋子空着，我就闹着一定要睡在祖父那屋。

早晨念诗，晚上念诗，半夜醒了也是念诗。念了一阵，念困了再睡去。

祖父教我的有《千家诗》，并没有课本，全凭口头传诵，祖父念一句，我就念一句。

祖父说：

“少小离家老大回……”

我也说：

“少小离家老大回……”

都是些什么字，什么意思，我不知道，只觉得念起来那声音很好听。所以很高兴地跟着喊。我喊的声音，比祖父的声音更大。

我一念起诗来，我家的五间房都可以听见，祖父怕我喊坏了喉咙，常常警告着我说：

“房盖被你抬走了。”

听了这笑话，我略微笑了一会工夫，过不了多久，就又喊起来了。

夜里也是照样地喊，母亲吓唬我，说再喊她要打我。

祖父也说：

“没有你这样念诗的，你这不叫念诗，你这叫乱叫。”

但我觉得这乱叫的习惯不能改，若不让我叫，我念它干什么。每当祖父教我一个新诗，一开头我若听了不好听，我就说：

“不学这个。”

祖父于是就换一个，换一个不好，我还是不要。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

这一首诗，我很喜欢，我一念到第二句，“处处闻啼鸟”那处处两字，我就高兴起来了。觉得这首诗，实在是好，真好听“处处”该多好听。

还有一首我更喜欢的：

“重重叠叠上楼台，几度呼童扫不开。
刚被太阳收拾去，又为明月送将来。”

就这“几度呼童扫不开”，我根本不知道什么意思，就念成西沥忽通扫不开。

越念越觉得好听，越念越有趣味。

还当客人来了，祖父总是呼我念诗的，我就总喜念这一首。

那客人不知听懂了与否，只是点头说好。

八

就这样瞎念，到底不是久计。念了几十首之后，祖父开讲了。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

祖父说：

“这是说小的时候离开了家到外边去，老了回来了。乡音无改鬓毛衰，这是说家乡的口音还没有改变，胡子可白了。”

我问祖父：

“为什么小的时候离家？离家到哪里去？”

祖父说：

“好比爷像你那么大离家，现在老了回来了，谁还认识呢？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小孩子见了就招呼着说：你这个白胡老头，是从哪里来的？”

我一听觉得不大好，赶快就问祖父：

“我也要离家的吗？等我胡子白了回来，爷爷你也不认识我了吗？”

心里很恐惧。

祖父一听就笑了：

“等你老了还有爷爷吗？”

祖父说完了，看我还是不很高兴，他又赶快说：

“你不离家的，你哪里能够离家……快再念一首诗吧！念春眠不觉晓……”

我一念起春眠不觉晓来，又是满口的大叫，得意极了。完全高兴，什么都忘了。

但从此再读新诗，一定要先讲的，没有讲过的也要重讲。似乎那大嚷大叫的习惯稍稍好了一点。

“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

这首诗本来我也很喜欢的，黄梨是很好吃的。经祖父这

一讲，说是两个鸟，于是不喜欢了。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这首诗祖父讲了我也不明白，但是我喜欢这首。因为其中有桃花。桃树一开了花不就结桃吗？桃子不是好吃吗？

所以每念完这首诗，我就接着问祖父：

“今年咱们的樱桃树开不开花？”

九

除了念诗之外，还很喜欢吃。

记得大门洞子东边那家是养猪的，一个大猪在前边走，一群小猪跟在后边。有一天一个小猪掉井了，人们用抬土的筐子把小猪从井吊了上来。吊上来，那小猪早已死了。井口旁边围了很多看热闹，祖父和我也在旁边看热闹。

那小猪一被打上来，祖父就说他要那小猪。

祖父把那小猪抱到家里，用黄泥裹起来，放在灶坑里烧上了，烧好了给我吃。

我站在炕沿旁边，那整个的小猪，就摆在我的眼前，祖父把那小猪一撕开，立刻就冒了油，真香，我从来没有吃过那么香的东西，从来没有吃过那么好吃的东西。

第二次，又有一只鸭子掉井了，祖父也用黄泥包起来，烧上给我吃了。

在祖父烧的时候，我也帮着忙，帮着祖父搅黄泥，一边喊着，一边叫着，好像拉拉队似的给祖父助兴。

鸭子比小猪更好吃，那肉是不怎样肥的。所以我最喜欢

吃鸭子。

我吃，祖父在旁边看着。祖父不吃。等我吃完了，祖父才吃。他说我的牙齿小，怕我咬不动，先让我选嫩的吃，我吃剩了的他才吃。

祖父看我每咽下去一口，他就点一下头，而且高兴地说：“这小东西真馋，”或是“这小东西吃得真快。”

我的手满是油，随吃随在大襟上擦着，祖父看了也并不生气，只是说：

“快蘸点盐吧，快蘸点韭菜花吧，空口吃不好，等会要反胃的……”

说着就捏几个盐粒放在我手上拿着的鸭子肉上。我一张嘴又进肚去了。

祖父越称赞我能吃，我越吃得多。祖父看看不好了，怕我吃多了。让我停下，我才停下来。我明明白白的是吃不下去了，可是我嘴里还说着：

“一个鸭子还不够呢！”

自此吃鸭子的印象非常之深，等了好久，鸭子再不掉到井里，我看井沿有一群鸭子，我拿了秫秆就往井里边赶，可是鸭子不进去，围着井口转，而呱呱地叫着。我就招呼了在旁边看热闹的小孩子，我说：

“帮我赶哪！”

正在吵吵叫叫的时候，祖父奔到了，祖父说：

“你在干什么？”

我说：

“赶鸭子，鸭子掉井，捞出来好烧吃。”

祖父说：

“不用赶了，爷爷抓个鸭子给你烧着。”

我不听他的话，我还是追在鸭子的后边跑着。

祖父上前来把我拦住了，抱在怀里，一面给我擦着汗一面说：

跟爷爷回家，抓个鸭子烧上。”

我想：不掉井的鸭子，抓都抓不住，可怎么能规规矩矩贴起黄泥来让烧呢？于是我从祖父的身上往下挣扎着，喊着：

“我要掉井的！我要掉井的！”

祖父几乎抱不住我了。

第四章

—

一到了夏天，蒿草长没大人的腰了，长没我的头顶了，黄狗进去，连个影也看不见了。

夜里一刮起风来，蒿草就刷拉刷拉地响着，因为满院子都是蒿草，所以那响声就特别大，成群结队的就响起来了。

下了雨，那蒿草的梢上都冒着烟，雨本来下得不很大，若一看那蒿草，好像那雨下得特别大似的。

下了毛毛雨，那蒿草上就迷漫得朦朦胧胧的，像是已经来了大雾，或者像是要变天了，好像是下了霜的早晨，混混沌沌的，在蒸腾着白烟。

刮风和下雨，这院子是很荒凉的了。就是晴天，多大的太阳照在上空，这院子也一样是荒凉的。没有什么显眼耀目

的装饰,没有人工设置过的一点痕迹,什么都是任其自然,愿意东,就东,愿意西,就西。若是纯然能够做到这样,倒也保存了原始的风景。但不对的,这算什么风景呢?东边堆着一堆朽木头,西边扔着一片乱柴火。左门旁排着一大片旧砖头,右门边晒着一片沙泥土。

沙泥土是厨子拿来搭炉灶的,搭好了炉灶的泥土就扔在门边了。若问他还有什么用处吗,我想他也不知道,不过忘了就是了。

至于那砖头可不知道是干什么的,已经放很久了,风吹日晒,下了雨被雨浇。反正砖头是不怕雨的,浇浇又碍什么事。那么就浇着去吧,没人管它。其实也正不必管它,凑巧炉灶或是炕洞子坏了,那就用得着它了。就在眼前,伸手就来,用着多么方便。但是炉灶就总不常坏,炕洞子修的也比较结实。不知哪里找的这样好的工人,一修上炕洞子就是一年,头一年八月修上,不到第二年八月是不坏的,就是到了第二年八月,也得泥水匠来,砖瓦匠来用铁刀一块一块地把砖砍着搬下来。所以那门前的一堆砖头似乎是一年也没有多大的用处。三年两年的还是在那里摆着。大概总是越摆越少,东家拿去一块垫花盆,西家搬去一块又是做什么。不然若是越摆越多,那可就糟了,岂不是慢慢地会把房门封起来的吗?

其实门前的那砖头是越来越少的。不用人工,任其自然,过了三年两载也就没有了。

可是目前还是有的。就和那堆泥土同时在晒着太阳,它陪伴着它,它陪伴着它。

除了这个，还有打碎了的大缸扔在墙边上，大缸旁边还有一个破了口的坛子陪着它蹲在那里。坛子底上没有什么，只积了半坛雨水，用手攀着坛子边一摇动：那水里边有很多活物，会上下地跑，似鱼非鱼，似虫非虫，我不认识。再看那勉强站着的，几乎是站不住了的已经打碎了的大缸，那缸里边可是什么也没有。其实不能够说那是“里边”，本来这缸已经破了肚子。谈不到什么“里边”“外边”了。就简称“缸礅”吧！在这缸礅上什么也没有，光滑可爱，用手一拍还会发响。小时候就总喜欢到旁边去搬一搬，一搬就不得了了，在这缸礅的下边有无数的潮虫。吓得赶快就跑。跑得很远地站在那里回头看着，看了一回，那潮虫乱跑一阵又回到那缸礅的下边去了。

这缸礅为什么不扔掉呢？大概就是专养潮虫。

和这缸礅相对着，还扣着一个猪槽子，那猪槽子已经腐朽了，不知扣了多少年了。槽子底上长了不少的蘑菇，黑森森的，那是些小蘑；看样子，大概吃不得，不知长着做什么。

靠着槽子的旁边就睡着一柄生锈的铁犁头。

说也奇怪，我家里的东西都是成对的，成双的。没有单个的。

砖头晒太阳，就有泥土来陪着。有破坛子，就有破大缸。有猪槽子就有铁犁头。像是它们都配了对，结了婚。而且各自都有新生命送到世界上来。比方缸子里的似鱼非鱼，大缸下边的潮虫，猪槽子上的蘑菇等等。

不知为什么，这铁犁头，却看不出什么新生命来，而是全体腐烂下去了。什么也不生，什么也不长，全体黄澄澄的。

用手一触就往下掉末，虽然他本质是铁的，但沦落到今天，就完全像黄泥做的了，就像要瘫了的样子。比起它的同伴那木槽子来，真是远差千里，惭愧惭愧。这犁头假若是人的话，一定要流泪大哭：“我的体质比你们都好哇，怎么今天衰弱到这个样子？”

它不但它自己衰弱，发黄，一下了雨，它那满身的黄色的色素，还跟着雨水流到别人的身上去。那猪槽子的半边已经被染黄了。

那黄色的水流，直流得很远，是凡它所经过的那条土地，都被它染得焦黄。

二

我家是荒凉的。

一进大门，靠着大门洞子的东壁是三间破房子，靠着大门洞子的西壁仍是三间破房子。再加上一个大门洞，看起来是七间连着串，外表上似乎是很威武的，房子都很高大，架着很粗的木头的房架。柁头是很粗的，一个小孩抱不过来。都一律是瓦房盖，房脊上还有透窿的用瓦做的花，迎着太阳看去，是很好看的。房脊的两梢上，一边有一个鸽子，大概也是瓦做的。终年不动，停在那里。这房子的外表，似乎不坏。

但我看它内容空虚。

西边的三间，自家用装粮食的，粮食没有多少，耗子可是成群了。

粮食仓子底下让耗子咬出洞来，耗子的全家在吃着粮食。耗子在下边吃，麻雀在上边吃。全屋都是土腥气。窗子坏了，

用板钉起来，门也坏了，每一开就颤抖抖的。

靠着门洞子西壁的三间房，是租给一家养猪的。那屋里屋外没有别的，都是猪了。大猪小猪，猪槽子，猪粮食。来往的人也都是猪贩子，连房子带人，都弄得气味非常之坏。

说来那家也并没有养了多少猪，也不过十个八个的。每当黄昏的时候，那叫猪的声音远近得闻。打着猪槽子，敲着圈棚。叫了几声，停了一停。声音有高有低，在黄昏的庄严的空气里好像是说他家的生活是非常寂寞的。

除了这一连串的七间房子之外，还有六间破房子，三间破草房，三间碾磨房。

三间碾磨房一起租给那家养猪的了，因为它靠近那家养猪的。

三间破草房是在院子的西南角上，这房子它单独的跑得那么远，孤伶伶的，毛头毛脚的，歪歪斜斜的站在那里。

房顶的草上长着青苔，远看去，一片绿，很是好看。下了雨，房顶上就出蘑菇，人们就上房采蘑菇，就好像上山去采蘑菇一样，一采采了很多。这样出蘑菇的房顶实在是很少有，我家的房子共有三十来间，其余的都不会出蘑菇，所以住在那房里的人一提筐子上房去采蘑菇，全院子的人没有不羡慕的，都说：

“这蘑菇是新鲜的，可不比那干蘑菇，若是杀一个小鸡炒上，那真好吃极了。”

“蘑菇炒豆腐，噯，真鲜！”

“雨后的蘑菇嫩过了仔鸡。”

“蘑菇炒鸡，吃蘑菇而不吃鸡。”

“蘑菇下面，吃汤而忘了面。”

“吃了这蘑菇，不忘了姓才怪的。”

“清蒸蘑菇加姜丝，能吃八碗小米子干饭。”

“你不要小看了这蘑菇，这是意外之财！”

同院住的那些羡慕的人，都恨自己为什么不住在那草房里。若早知道租了房子连蘑菇都一起租来了，就非租那房子不可。天下哪有这样的好事，租房子还带蘑菇的。于是感慨唏嘘，相叹不已。

再说站在房顶上正在采着的，在多少只眼目之中，真是一种光荣的工作。于是也就慢慢的采，本来一袋烟的工夫就可以采完，但是要延长到半顿饭的工夫。同时故意选了几个大的，从房顶上骄傲地抛下来，同时说：

“你们看吧，你们见过这样干净的蘑菇吗？除了是这个房顶，哪个房顶能够长出这样的好蘑菇来。”

那在下面的，根本看不清房顶到底那蘑菇全部多大，以为一律是这样大的，于是就更增加了无限的惊异。赶快弯下腰去拾起来，拿到家里，晚饭的时候，卖豆腐的来，破费二百钱捡点豆腐，把蘑菇烧上。

可是那在房顶上的因为骄傲，忘记了那房顶有许多地方是不结实的，已经露了洞了，一不加小心就把脚掉下去了，把脚往外一拔，脚上的鞋子不见了。

鞋子从房顶落下去，一直就落在锅里，锅里正是翻开的滚水，鞋子就在滚水里边煮上了。锅边漏粉的人越看越有意思，越觉得好玩，那一只鞋子在开水里滚着，翻着，还从鞋底上滚下一些泥浆来，弄得漏下去的粉条都黄忽忽的了。可

是他们还不把鞋子从锅里拿出来，他们说，反正这粉条是卖的，也不是自己吃。

这房顶虽然产蘑菇，但是不能够避雨，一下起雨来，全屋就像小水罐似的。摸摸这个是湿的，摸摸那个是湿的。

好在这里边住的都是些个粗人。

有一个歪鼻瞪眼的名叫“铁子”的孩子。他整天手里拿着一柄铁锹，在一个长槽子里边往下切着，切些个什么呢？初到这屋子里来的人是看不清的，因为热气腾腾的这屋里不知都在做些个什么。细一看，才能看出来他切的是马铃薯。槽子里都是马铃薯。

这草房是租给一家开粉房的。漏粉的人都是些粗人，没有好鞋袜，没有好行李，一个一个的和小猪差不多，住在这房子里边是很相当的，好房子让他们一住也怕是住坏了。何况每一下雨还有蘑菇吃。

这粉房里的人吃蘑菇，总是蘑菇和粉配在一道，蘑菇炒粉，蘑菇炖粉，蘑菇煮粉。没有汤的叫做“炒”，有汤的叫做“煮”，汤少一点的叫做“炖”。

他们做好了，常常还端着一大碗来送给祖父。等那歪鼻瞪眼的孩子一走了，祖父就说：

“这吃不得，若吃到有毒的就吃死了。”

但那粉房里的人，从来没吃死过，天天里边唱着歌，漏着粉。

粉房的门前搭了几丈高的架子，亮晶晶的白粉，好像瀑布似的挂在上边。

他们一边挂着粉，也是一边唱着的。等粉条晒干了，他

们一边收着粉，也是一边地唱着。那唱不是从工作所得到的愉快，好像含着眼泪在笑似的。

逆来顺受，你说我的生命可惜，我自己却不在乎。你看着很危险，我却自己以为得意。不得意怎么样？人生是苦多乐少。

那粉房里的歌声，就像一朵红花开在了墙头上。越鲜明，就越觉得荒凉。

正月十五正月正，
家家户户挂红灯。
人家的丈夫团圆聚，
孟姜女的丈夫去修长城。

只要是一个晴天，粉丝一挂起来了，这歌音就听得见的。因为那破草房是在西南角上，所以那声音比较的辽远。偶尔也有装腔女人的音调在唱“五更天”。

那草房实在是不行了，每下一次大雨，那草房北头就要多加一只支柱，那支柱已经有七八只之多了，但是房子还是天天的往北边歪。越歪越厉害，我一看了就害怕，怕从那旁边一过，恰好那房子倒了下来，压在我身上。那房子实在是不像样子了，窗子本来是四方的，都歪斜得变成菱形的了。门也歪斜得关不上了。墙上的大柁就像要掉下来似的，向一边跳出来了。房脊上的正梁一天一天的往北走，已经拔了樁，脱离别人的牵掣，而它自己单独行动起来了。那些钉在房脊上的椽杆子，能够跟着它跑的，就跟着它一顺水地往北边跑下

去了；不能够跟着它跑的，就挣断了钉子，而垂下头来，向着粉房里的人们的头垂下来，因为另一头是压在檐外，所以不能够掉下来，只是滴里郎当地垂着。

我一次进粉房去，想要看一看漏粉到底是怎样漏法。但是不敢细看，我很怕那椽子头掉下来打了我。

一刮起风来，这房子就喳喳的山响，大柁响，马梁响，门框、窗框响。

一下了雨，又是喳喳的响。

不刮风，不下雨，夜里也是会响的，因为夜深人静了，万物齐鸣，何况这本来就会响的房子，哪能不响呢。

以它响得最厉害。别的东西的响，是因为倾心去听它，就是听得见的，也是极幽渺的，不十分可靠的。也许是因为一个人的耳鸣而引起来的错觉，比方猫、狗、虫子之类的响叫，那是因为他们生物的缘故。

可曾有人听过夜里房子会叫的，谁家的房子会叫，叫得好像个活物似的，嚟嚟的，带着无限的重量。往往会把睡在这房子里的人叫醒。

被叫醒了的人，翻了一个身说：

“房子又走了。”

真是活神活现，听他说了这话，好像房子要搬了场似的。

房子都要搬家了，为什么睡在里边的人还不起来，他是不起来的，他翻了个身又睡了。

住在这里边的人，对于房子就要倒的这会事，毫不加戒心，好像他们已经有了血族的关系，是非常信靠的。

似乎这房一旦倒了，也不会压到他们，就像是压到了，也

不会压死的，绝对地没有生命的危险。这些人的过度的自信，不知从哪里来的，也许住在那房子里边的人都是用铁铸的，而不是肉长的。再不然就是他们都是敢死队，生命置之度外了。

若不然为什么这么勇敢？生死不怕。

若说他们是生死不怕，那也是不对的，比方那晒粉条的人，从杆子上往下摘粉条的时候，那杆子掉下来了，就吓他一哆嗦。粉条打碎了，他还没有敲打着。他把粉条收起来，他还看着那杆子，他思索起来，他说：

“莫不是……”

他越想越奇怪，怎么粉打碎了，而人没打着呢。他把那杆子扶了上去，远远地站在那里看着，用眼睛捉摸着。越捉摸越觉得可怕。

“唉呀！这要是落到头上呢。”

那真是不堪想象了。于是他摸着自己的头顶，他觉得万幸万幸，下回该加小心。

本来那杆子还没有房椽子那么粗，可是他一看见，他就害怕，每次他再晒粉条的时候，他都是躲着那杆子，连在它旁边走也不敢走。总是用眼睛溜着它，过了很多日才算把这回事忘了。

若下雨打雷的时候，他就把灯灭了，他们说雷扑火，怕雷劈着。

他们过河的时候，抛两个铜板到河里去，传说河是馋的，常常淹死人的，把铜板一摆到河里，河神高兴了，就不会把他们淹死了。

这证明住在这噼噼响着的草房里的他们，也是很胆小的，

也和一般人一样是颤颤惊惊地活在这世界上。

那么这房子既然要塌了，他们为什么不怕呢？

据卖馒头的老赵头说：

“他们要的就是这个要倒的么！”

据粉房里的那个歪鼻瞪眼的孩子说：

“这是住房子啊，也不是娶媳妇要她周周正正。”

据同院住的周家的两位少年绅士说：

“这房子对于他们那等粗人，就再合适也没有了。”

据我家的有二伯说：

“是他们贪图便宜，好房子呼兰城里有的多，为啥他们不搬家呢？好房子人家要房钱的呀，不像是咱们家这房子，一年送来十斤二十斤的干粉就完事，等于白住。你二伯是没有家眷，若不我也找这样房子去住。”

有二伯说的也许有点对。

祖父早就想拆了那座房子的，是因为他们几次的全体挽留才留下来的。

至于这个房子将来倒兴不倒，或是发生什么幸与不幸，大家都以为这太远了，不必想了。

三

我家的院子是很荒凉的。

那边住着几个漏粉的，那边住着几个养猪的。养猪的那厢房里还住着一个拉磨的。

那拉磨的，夜里打着梆子通夜的打。

养猪的那一家有几个闲散杂人，常常聚在一起唱着秦腔，

拉着胡琴。

西南角上那漏粉的则欢喜在晴天里边唱一个《叹五更》。

他们虽然是拉胡琴、打梆子、叹五更，但是并不是繁华的，并不是一往直前的，并不是他们看见了光明，或是希望着光明，这些都不是的。

他们看不见什么是光明的，甚至于根本也不知道，就像太阳照在了瞎子的头上了，瞎子也看不见太阳，但瞎子却感到实在是温暖了。

他们就是这类人，他们不知道光明在哪里，可是他们实实在在地感得到寒凉就在他们的身上，他们想击退了寒凉，因此而来了悲哀。

他们被父母生下来，没有什么希望，只希望吃饱了，穿暖了。但也吃不饱，也穿不暖。

逆来的，顺受了。

顺来的事情，却一辈子也没有。

磨房里那打梆子的，夜里常常是越打越响，他越打得激烈，人们越说那声音凄凉。因为他单单的响音，没有同调。

四

我家的院子是很荒凉的。

粉房旁边的那小偏房里，还住着一家赶车的，那家喜欢跳大神，常常就打起鼓来，喝喝咧咧唱起来了。鼓声往往打到半夜才止，那说仙道鬼的，大神和二神的一对一答。苍凉，幽渺，真不知今世何世。

那家的老太太终年生病，跳大神都是为她跳的。

那家是这院子顶丰富的一家，老少三辈。家风是干净利落，为人谨慎，兄友弟恭，父慈子爱。家里绝对的没有闲散杂人。绝对不像那粉房和那磨房，说唱就唱，说哭就哭。他家永久是安安静静的。跳大神不算。

那终年生病的老太太是祖母，她有两个儿子，大儿子是赶车的，二儿子也是赶车的。一个儿子都有一个媳妇。大儿媳妇胖胖的，年已五十了。二儿媳妇瘦瘦的，年已四十了。

除了这些，老太太还有两个孙儿，大孙儿是二儿子的。二孙儿是大儿子的。

因此他家里稍稍有点不睦，那两个媳妇妯娌之间，稍稍有点不合适，不过也不很明朗化。只是你我之间各自晓得。做嫂子的总觉得兄弟媳妇对她有些不驯，或者就因为她的儿子大的缘故吧。兄弟媳妇就总觉得嫂子是想压她，凭什么想压人呢？自己的儿子小。没有媳妇指使着，看了别人还眼气。

老太太有了两个儿子，两个孙子，认为十分满意了。人手整齐，将来的家业，还不会兴旺的吗？就不用说别的，就说赶大车这把力气也是够用的。看看谁家的车上是爷四个，拿鞭子的，坐在车后尾巴上的都是姓胡，没有外姓。在家一盆火，出外父子兵。

所以老太太虽然是终年病着，但很乐观，也就是跳一跳大神什么的解一解心疑也就算了。她觉得就是死了，也是心安理得的了，何况还活着，还能够看得见儿子们的忙忙碌碌。

媳妇们对于她也很好的，总是隔长不短的张罗着给她花几个钱跳一跳大神。

每一次跳神的时候，老太太总是坐在炕里，靠着枕头，挣

扎着坐了起来，向那些来看热闹的姑娘媳妇们讲：

“这回是我大媳妇给我张罗的。”或是“这回是我二媳妇给我张罗的。”

她说的时候非常得意，说着说着就坐不住了。她患的是瘫病，就赶快招媳妇们来把她放下了。放下了还要喘一袋烟的工夫。

看热闹的人，没有一个不说老太太慈祥的，没有一个不说媳妇孝顺的。

所以每一跳大神，远远近近的人都来了，东院西院的，还有前街后街的也都来了。

只是不能够预先订座，来得早的就有凳子、炕沿坐。来得晚的，就得站着了。

一时这胡家的孝顺，居于领导的地位，风传一时，成为妇女们的楷模。

不但妇女，就是男人也得说：

“老胡家人旺，将来财也必旺。”

“天时、地利、人和，最要紧的还是人和。人和了，天时不好也好了。地利不利也利了。”

“将来看着吧，今天人家赶大车的，再过五年看，不是二等户，也是三等户。”

我家的有二伯说：

“你看着吧，过不了几年人家就骡马成群了。别看如今人家就一辆车。”

他家的大儿媳妇和二儿媳妇的不睦，虽然没有新的发展，可也总没有消灭。

大孙子媳妇通红的脸，又能干，又温顺。人长得不肥不瘦，不高不矮，说起话来，声音不大不小。正合适配到他们这样的人家。

车回来了，牵着马就到井边去饮水。车马一出去了，就喂草。看她那长样可并不是做这类粗活人，可是做起事来并不弱于人，比起男人来，也差不了许多。

放下了外边的事情不说，再说屋里的，也样样拿得起来，剪、裁、缝、补，做哪样像哪样，他家里虽然没有什么绫、罗、绸、缎可做的，就说粗布衣也要做个四六见线，平平板板，一到过年的时候，无管怎样忙，也要偷空给奶奶婆婆，自己的婆婆，大娘婆婆，各人做一双花鞋。虽然没有什么好的鞋面，就说青水布的，也要做个精致。虽然没有丝线，就用棉花线，但那颜色却配得水灵灵地新鲜。

奶奶婆婆的那双绣的是桃红的大瓣莲花。大娘婆婆的那双绣的是牡丹花。婆婆的那双绣的是素素雅雅的绿叶兰。

这孙子媳妇回了娘家，娘家的人一问她婆家怎样，她说都好都好，将来非发财不可。大伯公是怎样的兢兢业业，公公是怎样的吃苦耐劳。奶奶婆婆也好，大娘婆婆也好。凡是婆家的无一不好。完全顺心，这样的婆家实在难找。

虽然她的丈夫也打过她，但她说，那个男人不打女人呢？于是也心满意足地并不以为那是缺陷了。

她把绣好的花鞋送给奶奶婆婆，她看她绣了那么一手好花，她感到了对这孙子媳妇有无限的惭愧，觉得这样一手好针线，每天让她喂猪打狗的，真是难为了她了。奶奶婆婆把手伸出来，把那鞋接过来，真是不知如何说好，只是轻轻地

托着那鞋，苍白的脸孔，笑盈盈地点着头。

这是这样好的一个大孙子媳妇。二孙子媳妇也订好了，只是二孙子还太小，一时不能娶过来。

她家的两个妯娌之间的磨擦，都是为了这没有娶过来的媳妇，她自己的婆婆的主张把她接过来，做团圆媳妇，婶婆婆就不主张接来，说她太小不能干活，只能白吃饭，有什么好处。

争执了许久，来与不来，还没有决定。等下回给老太太跳大神的时候，顺便问一问大仙家再说吧。

五

我家是荒凉的。

天还未明，鸡先叫了；后边磨房里那梆子声还没有停止，天就发白了。天一发白，乌鸦群就来了。

我睡在祖父旁边，祖父一醒，我就让祖父念诗，祖父就念：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

“春天睡觉不知不觉地就睡醒了，醒了一听，处处有鸟叫着，回想昨夜的风雨，可不知道今早花落了多少。”

是每念必讲的，这是我的约请。

祖父正在讲着诗，我家的老厨子就起来了。

他咳嗽着，听得出来，他担着水桶到井边去挑水去了。

井口离得我家的住房很远，他摇着井绳哗啦啦地响，日里是听不见的，可是在清晨，就听得分外地清明。

老厨子挑完了水，家里还没有人起来。

听得见老厨子刷锅的声音刷拉拉地响。老厨子刷完了锅，烧了一锅洗脸水了，家里还没有人起来。

我和祖父念诗，一直念到太阳出来。

祖父说：

“起来吧。”

“再念一首。”

祖父说：

“再念一首可得起来了。”

于是再念一首，一念完了，我又赖起来不算了，说再念一首。

每天早晨都是这样纠缠不清地闹。等一开了门，到院子去。院子里边已经是万道金光了，大太阳晒在头上都滚热的了。太阳两丈高了。

祖父到鸡架那里去放鸡，我也跟在那里，祖父到鸭架那里去放鸭，我也跟在后边。

我跟着祖父，大黄狗在后边跟着我。我跳着，大黄狗摇着尾巴。

大黄狗的头像盆那么大，又胖又圆，我总想要当一匹小马来骑它。祖父说骑不得。

但是大黄狗是喜欢我的，我是爱大黄狗的。

鸡从架里出来了，鸭子从架里出来了，它们抖擻着毛，一出来就连跑带叫的，吵的声音很大。

祖父撒着通红的高粱粒在地上，又撒了金黄的谷粒子在地上。

于是鸡啄食的声音，咯咯地响成群了。

喂完了鸡，往天空一看，太阳已经三丈高了。

我和祖父回到屋里，摆上小桌，祖父吃一碗饭米汤，浇白糖；我则不吃，我要吃烧包米；祖父领着我，到后园去，趟着露水去到包米丛中为我掰一穗包米来。

掰来了包米，袜子、鞋，都湿了。

祖父让老厨子把包米给我烧上，等包米烧好了，我已经吃了两碗以上的饭米汤浇白糖了。包米拿来，我吃了一两个粒，就说不好吃，因为我已吃饱了。

于是我手里拿烧包米就到院子去喂大黄去了。

“大黄”就是大黄狗的名字。

街上，在墙头外面，各种叫卖声音都有了，卖豆腐的，卖馒头的，卖青菜的。

卖青菜的喊着，茄子、黄瓜、荚豆和小葱子。

一挑喊着过去了，又来了一挑；这一挑不喊茄子、黄瓜，而喊着芹菜、韭菜、白菜……

街上虽然热闹起来了，而我家里则仍是静悄悄的。

满院子蒿草，草里面叫着虫子。破东西，东一件西一样的扔着。

看起来似乎是因为清早，我家才冷静，其实不然的，是因为我家的房子多，院子大，人少的缘故。

那怕就是到了正午，也仍是静悄悄的。

每到秋天，在蒿草的当中，也往往开了蓼花，所以引来了不少的蜻蜓和蝴蝶在那荒凉的一片蒿草上闹着。这样一来，不但不觉得繁华，反而更显得荒凉寂寞。

第五章

—

我玩的时候，除了在后花园里，有祖父陪着，其余的玩法，就只有我自己了。

我自己在房檐下搭了个小布棚，玩着玩着就睡在那布棚里了。

我家的窗子是可以摘下来的，摘下来直立着是立不住的，就靠着墙斜立着，正好立出一个小斜坡来，我称这小斜坡叫“小屋”，我也常常睡到这小屋里边去了。

我家满院子是蒿草，蒿草上飞着许多蜻蜓，那蜻蜓是为着红蓼花而来的。可是我偏偏喜欢捉它，捉累了就躺在蒿草里边睡着了。

蒿草里边长着一丛一丛的天星星，好像山葡萄似的，是很好吃的。

我在蒿草里边搜索着吃，吃困了，就睡在天星星秧子的旁边了。

蒿草是很厚的，我躺在上边好像是我的褥子，蒿草是很高的，它给我遮着荫凉。

有一天，我就正在蒿草里边做着梦，那是下午晚饭之前，太阳偏西的时候。大概我睡得不太着实，我似乎是听到了什么地方有不少的人讲着话，说说笑笑，似乎是很热闹。但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却听不清，只觉得在西南角上，或者是院里，或者是院外。到底是院里院外，那就不大清楚了。反

正是有几个人在一起嚷嚷着。

我似睡非睡地听了一会就又听不见了。大概我已经睡着了。

等我睡醒了，回到屋里去，老厨子第一个就告诉我：

“老胡家的团圆媳妇来啦，你还不知道，快吃了饭去看吧！”

老厨子今天特别忙，手里端着一盘黄瓜菜往屋里走，因为跟我指手划脚地一讲话，差一点没把菜碟子掉在地上，只把黄瓜丝打翻了。

我一走进祖父的屋去，只有祖父一个人坐在饭桌前面，桌子上边的饭菜都摆好了，却没有一个人吃，母亲和父亲都没有来吃饭，有二伯也没有来吃饭。祖父一看见我，祖父就问我：

“那团圆媳妇好不好？”

大概祖父以为我是去看团圆媳妇回来的。我说我不知道，我在草棵里边吃天星星来的。

祖父说：

“你妈他们都去看团圆媳妇去了，就是那个跳大神的老胡家。”

祖父说着就招呼老厨子，让他把黄瓜菜快点拿来。

醋拌黄瓜丝，上边浇着辣椒油，红的红，绿的绿，一定是那老厨子又重切了一盘的，那盘我眼看着撒在地上了。

祖父一看黄瓜菜也来了，祖父说：

“快吃吧，吃了饭好看团圆媳妇去。”

老厨子站在旁边，用围裙在擦着他满脸的汗珠，他每一说话就乍巴眼睛，从嘴里往外喷着唾沫星。他说：

“那看团圆媳妇的人才多呢！粮米铺的二老婆，带着孩子也去了。后院的小麻子也去了，西院老杨家也来了不少的人，都是从墙头上跳过来的。”

他说他在井沿上打水看见的。

经他这一喧惑，我说：

“爷爷，我不吃饭了，我要看团圆媳妇去。”

祖父一定让我吃饭，他说吃了饭他带我去。我急得一顿饭也没有吃好。

我从来没有看过团圆媳妇，我以为团圆媳妇不知道多么好看呢！越想越觉得一定是很好看的，越着急也越觉得是非特别好看不可。不然，为什么大家都去看呢。不然，为什么母亲也不回来吃饭呢。

越想越着急，一定是很好看的节目都看过。若现在就去，还多少看得见一点，若再去晚了，怕是就来不及了。我就催促着祖父。

“快吃，快吃，爷爷快吃吧。”

那老厨子还在旁边乱讲乱说，祖父间或问他一两句。

我看那老厨子打扰祖父吃饭，我就不让那老厨子说话。那老厨子不听，还是笑嘻嘻地说。我就下地把老厨子硬推出去了。

祖父还没有吃完，老周家的周三奶又来了，是她说她的公鸡总是往我这边跑，她是来捉公鸡的。公鸡已经捉到了，她还不走，她还扒着玻璃窗子跟祖父讲话，她说：

“老胡家那小团圆媳妇过来，你老爷子还没去看看吗？那看的人才多呢，我还没去呢，吃了饭就去。”

祖父也说吃了饭就去，可是祖父的饭总也吃不完。一会要点辣椒油，一会要点咸盐面的。我看不但我着急，就是那老厨子也急得不得了了。头上直冒着汗，眼睛直眨巴。

祖父一放下饭碗，连点一袋烟我也不让他点，拉着他就往西南墙角那边走。

一边走，一边心里后悔，眼看着一些看热闹的人都回来了。为什么一定要等祖父呢？不会一个人早就跑着来吗？何况又觉得我躺在草棵子里就已经听见这边有了动静了。真是越想越后悔，这事情都闹了一个下半天了，一定是好看的都过去了，一定是来晚了。白来了，什么也看不见了，在草棵子听到了这边说笑，为什么不就立刻跑来看呢？越想越后悔。自己和自己生气，等到了老胡家的窗前，一听，果然连一点声音也没有了。差一点没有气哭了。

等真的进屋一看，全然不是那么一回事，母亲，周三奶奶，还有些个不认的人，都在那里，与我想象的完全不一样，没有什么好看的，团圆媳妇在那儿？我也看不见，经人家指指点点的，我才看见了。不是什么媳妇，而是一个小姑娘。

我一看就没有兴趣了，拉着爷爷就向外边走，说：

“爷爷回家吧。”

等第二天早晨她出来倒洗脸水的时候，我看见她了。

她的头发又黑又长，梳着很大的辫子，普通姑娘们的辫子都是到腰间那么长，而她的辫子竟快到膝间了。她脸长得黑忽忽的，笑呵呵的。

院子里的人，看过老胡家的团圆媳妇之后，没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不过都说太大方了，不像个团圆媳妇了。

周三奶奶说：

“见人一点也不知道羞。”

隔院的杨老太太说：

“那才不怕羞呢！头一天来到婆家，吃饭就吃三碗。”

周三奶奶又说：

“哟哟！我可没见过，别说还是一个团圆媳妇，就说一进门就姓了人家的姓，也得头两天看看人家的脸色。哟哟！那么大的姑娘。她今年十几岁啦？”

“听说十四岁么！”

“十四岁会长得那么高，一定是瞒岁数。”

“可别说呀！也有早长的。”

“可是他们家可怎么睡呢？”

“可不是，老少三辈，就三铺小炕……”

这是杨老太太扒在墙头上和周三奶奶讲的。

至于我家里，母亲也说那团圆媳妇不像个团圆媳妇。

老厨子说：

“没见过，大模大样的，两个眼睛骨碌骨碌地转。”

有二伯说：

“介（这）年头是啥年头呢，团圆媳妇也不像个团圆媳妇了。”

只是祖父什么也不说，我问祖父：

“那团圆媳妇好不好？”

祖父说：

“怪好的。”

于是我也觉得怪好的。

她天天牵马到井边上去饮水，我看见她好几回，中间没有什么人介绍，她看看我就笑了，我看看她也笑了。我问她十几岁？她说：

“十二岁。”

我说不对。

“你十四岁的，人家都说你十四岁。”

她说：

“他们看我长得高，说十二岁怕人家笑话，让我说十四岁的。”

我不知道，为什么长得高还让人家笑话，我问她：

“你到我们草棵子里去玩好吧！”

她说：

“我不去，他们不让。”

二

过了没有几天，那家就打起团圆媳妇来了，打得特别厉害，那叫声无论多远都可以听得见的。

这全院子都是没有小孩子的人家，从没有听到过谁家在哭叫。

邻居左右因此又都议论起来，说早就该打的，哪有那样的团圆媳妇一点也不害羞，坐到那儿坐得笔直，走起路来，走得风快。

她的婆婆在井边上饮马，和周三奶奶说：

“给她一个下马威。你听着吧，我回去我还得打她呢，这小团圆媳妇才厉害呢！没见过，你拧她大腿，她咬你；再不

然，她就说她回家。”

从此以后，我家的院子里，天天有哭声，哭声很大，一边哭，一边叫。

祖父到老胡家去说了几回，让他们不要打她了；说小孩子，知道什么，有点差错教导教导也就行了。

后来越打越厉害了，不分昼夜，我睡到半夜醒来和祖父念诗的时候，念着念着就听西南角上哭叫起来了。

我问祖父：

“是不是那小团圆媳妇哭？”

祖父怕我害怕，说：

“不是，是院外的人家。”

我问祖父：

“半夜哭什么？”

祖父说：

“别管那个，念诗吧。”

清早醒了，正在念“春眠不觉晓”的时候，那西南角上的哭声又来了。

一直哭了很久，到了冬天，这哭声才算没有了。

三

虽然不哭了，那西南角上又夜夜跳起大神来，打着鼓，叮噹叮噹地响；大神唱一句，二神唱一句，因为是夜里，听得特别清晰，一句半句的我都记住了。

什么“小灵花呀”，甚么“胡家让她去出马呀”。

差不多每天大神都唱些个这个。

早晨起来，我就模拟着唱：

“小灵花呀，胡家让她去出马呀……”

而且叮叮噹，叮叮噹的，用声音模拟着打打鼓。

“小灵花”就是小姑娘；“胡家”就是胡仙；“胡仙”就是狐狸精；“出马”就是当跳大神的。

大神差不多跳了一个冬天，把那小团圆媳妇就跳出毛病来了。

那小团圆媳妇，有点黄，没有夏天她刚来的时候，那么黑了。不过还是笑呵呵的。

祖父带着我到那家去串门，那小团圆媳妇还过来给祖父装了一袋烟。

她看见我，也还偷着笑，大概她怕她婆婆看见，所以没和我说话。

她的辫子还是很大的。她的婆婆说她有病了，跳神给她赶鬼。

等祖父临出来的时候，她的婆婆跟出来了，小声跟祖父说：

“这团圆媳妇，怕是要不好，是个胡仙旁边的，胡仙要她去出马……”

祖父想要让他们搬家。但呼兰河这地方有个规矩，春天是二月搬家，秋天是八月搬家。一过了二八月就不是搬家的时候了。

我们每当半夜让跳神惊醒的时候，祖父就说：

“明年二月就让他们搬了。”

我听祖父说了好几次这样的话。

当我模拟着大神喝喝咧咧地唱着“小灵花”的时候，祖父也说那同样的话，明年二月让他们搬家。

四

可是在这期间，院子的西南角上就越闹越厉害。请一个大神，请好几个二神，鼓声连天地响。

说那小团圆媳妇若再去让她出马，她的命就难保了。所以请了不少的二神来，设法从大神那里把她要回来。

（于是有许多人给他家出了主意，人哪能够见死不救呢？于是凡有善心的人都帮起忙来。他说他有一个偏方，她说她有一个邪令。

（有的主张给她扎一个谷草人，到南大坑去烧了。

（有的主张到扎彩铺去扎一个纸人，叫做“替身”，把它烧了或者可以替了她。

（有的主张给她画上花脸，把大神请到家里，让那大神看了，嫌她太丑，也许就不捉她当弟子了，就可以不必出马了。

（周三奶奶则主张给她吃一个全毛的鸡，连毛带腿地吃下去，选一个星星出全的夜，吃了用被子把人蒙起来，让她出一身大汗。蒙到第二天早晨鸡叫，再把她从被子放出来。她吃了鸡，她又出了汗，她的魂灵里边因此就永远有一个鸡存在着，神鬼和胡仙黄仙就都不敢上她的身了。传说鬼是怕鸡的。

（据周三奶奶说，她的曾祖母就是被胡仙抓住过的，闹了整整三年，差一点没死，最后就是用这个方法治好的。因此一生不再闹别的病了。她半夜里正做一个噩梦，她正吓得要

命，她魂灵里边的那个鸡，就帮了她的忙，只叫了一声，噩梦就醒了。她一辈子没生过病。说也奇怪，就是到死，也死得不凡，她死那年已经是八十二岁了。八十二岁还能够拿着花线绣花，正给她小孙子绣花兜肚嘴。绣着绣着，就有点困了，她坐在木凳上，背靠着门扇就打一个盹。这一打盹就死了。

（别人就问周三奶奶：

“你看见了吗？”

（她说：

“可不是……你听我说呀，死了三天三夜按都按不倒。后来没有办法，给她打着一口棺材也是坐着的，把她放在棺材里，那脸色是红朴朴的，还和活着的一样……”

（别人问她：

“你看见了吗？”

（她说：

“哟哟！你这问的可怪，传话传话，一辈子谁能看见多少，不都是传话传的吗！”

（她有点不大高兴了。

（再说西院的杨老太太，她也有个偏方，她说黄连二两，猪肉半斤，把黄连和猪肉都切碎了，用瓦片来焙，焙好了，压成面，用红纸包分成五包包起来。每次吃一包，专治惊风，掉魂。

（这个方法，倒也简单。虽然团圆媳妇害的病可不是惊风，掉魂，似乎有点药不对症。但也无妨试一试，好在只是二两黄连，半斤猪肉。何况呼兰河这个地方，又常有卖便宜猪肉

的。虽说那猪肉怕是瘟猪，有点靠不住。但那是治病，也不是吃，又有甚么关系。

“去，买上半斤来，给她治一治。”

（旁边有着赞成的说：

“反正治不好也治不坏。”

（她的婆婆也说：

“反正死马当活马治吧！”

（于是团圆媳妇先吃了半斤猪肉加二两黄连。

（这药是婆婆亲手给她焙的。可是切猪肉是他家的大孙子媳妇给切的。那猪肉虽然是连紫带青的，但中间毕竟有一块是很红的，大孙子媳妇就偷着把这块给留下来了，因为她想，奶奶婆婆不是四五个月没有买到一点晕腥了吗？于是她就给奶奶婆婆偷着下了一碗面疙瘩汤吃了。

（奶奶婆婆问：

“可哪儿来的肉？”

（大孙子媳妇说：

“你老人家吃就吃吧，反正是孙子媳妇给你做的。”

（那团圆媳妇的婆婆是在灶坑里边搭起瓦来给她焙药。一边焙着，一边说：

“这可是半斤猪肉，一条不缺……”

（越焙，那猪肉的味越香，有一匹小猫嗅到了香味而来了，想要在那已经焙好了的肉干上攫一爪，它刚一伸爪，团圆媳妇的婆婆一边用手打着那猫，一边说：

“这也是你动得爪的吗！你这馋嘴巴，人家这是治病呵，是半斤猪肉，你也想要吃一口？你若吃了这口，人家的病可

治不好了。一个人活活地要死在你身上，你这不知好歹的。这是整整半斤肉，不多不少。”

（药焙好了，压碎了就冲着水给团圆媳妇吃了。

（一天吃两包，才吃了一包，第二天早晨，药还没有再吃，还有三包压在灶王爷板上，那些传偏方的人就又来了。

（有的说，黄连可怎么能够吃得？黄连是大凉药，出虚汗像她这样的人，一吃黄连就要泄了元气，一个人要泄了元气那还得了吗？

（又一个人说：

“那可吃不得呀！吃了过不去两天就要一命归阴的。”

（团圆媳妇的婆婆说：

“那可怎么办呢？”

（那个人就慌忙的问：

“吃了没有呢？”

（团圆媳妇的婆婆刚一开口，就被他家的聪明的大孙子媳妇给遮过去了，说：

“没吃，没吃，还没吃。”

（那个人说：

“既然没吃就不要紧，真是你老胡家有天福，吉星高照，你家差点没有摊了人命。”

（于是他又给出了个偏方，这偏方，据他说已经不算是偏方了，就是东二道街上“李永春”药铺的先生也常常用这个方单，是一用就好的，百试，百灵。无管男、女、老、幼，一吃一个好。也无管什么病，头痛、脚痛、肚子痛、五脏六腑痛，跌、打、刀伤，生疮、生疔、生疖子……

(无管什么病，药到病除。

(这究竟是什么药呢？人们越听这药的效力大，就越想知道究竟是怎样的一种药。

(他说：

“年老的人吃了，眼花缭乱，又恢复到了青春。”

“年轻的人吃了，力气之大，可以搬动泰山。”

“妇女吃了，不用胭脂粉，就可以面如桃花。”

“小孩子吃了，八岁可以拉弓，九岁可以射箭，十二岁可以考状元。”

(开初，老胡家的全家，都为之惊动，到后来怎么越听越远了。本来老胡家一向是赶车拴马的人家，一向没有考状元。

(大孙子媳妇，就让一些围观的闪开一点，她到梳头匣子里拿出一根画眉的柳条炭来。

她说：

“快请把药方开给我们吧，好到药铺去赶早去抓药。”

(这个出药方的人，本是“李永春”药铺的厨子。三年前就离开了“李永春”那里了。三年前他和一个妇人吊膀子，那妇人背弃了他，还带走了他半生所积下的那点钱财，因此一气而成了个半疯。虽然是个半疯了，但他在“李永春”那里所记住的药名字还没有全然忘记。

(他是不会写字的，他就用嘴说：

“车前子二钱，当归二钱，生地二钱，藏红花二钱。川贝母二钱，白术二钱，远志二钱，紫河车二钱……”

(他说着说着似乎就想不起来了，急得头顶一冒汗，张口就说红糖二斤，就算完了。

(说完了,他就和人家讨酒喝。

“有酒没有,给两盅喝喝。”

(这半疯,全呼兰河的人都晓得,只有老胡家不知道。因为老胡家是外来户,所以受了他的骗了。家里没有酒,就给了他两吊钱的酒钱。那个药方是根本不能够用的,是他随意胡说了一阵的结果。)

团圆媳妇的病,一天比一天严重,据他家里的人说,夜里睡觉,她要忽然坐起来的。看了人她会害怕的。她的眼睛里边老是充满了眼泪。这团圆媳妇大概非出马不可了。若不让她出马,大概人要好不了的。

(这种传说,一传出来,东邻西邻的,又都去建了议,都说哪能够见死不救呢?

(有的说,让她出马就算了。有的说,还是不出马的好。年轻轻的就出马,这一辈子可得什么才能够到个头。

(她的婆婆则是绝对不赞成出马的,她说:

“大家可不要错猜了,以为我订这媳妇的时候花了几个钱,我不让她出马,好像我舍不得这几个钱似的。我也是那么想,一个小小的人出了马,这一辈子可什么时候才到个头。”

(于是大家就都主张不出马的好,想偏方的,请大神的,各种人才齐聚,东说东的好,西说西的好。于是来了一个“抽帖儿的”。

(他说他不远千里而来,他是从乡下赶到的。他听城里的老胡家有一个团圆媳妇新接来不久就病了。经过多少名医,经过多少仙家也治不好,他特地赶来看看,万一要用得着,救一个人命也是好的。

（这样一说，十分使人感激。于是让到屋里，坐在奶奶婆婆的炕沿上。给他倒一杯水，给他装一袋烟。

（大孙子媳妇先过来说：

“我家的弟妹，年本十二岁，因为她长得太高，就说她十四岁。又说又笑，百病皆无。自接到我们家里就一天一天的黄瘦。到近来就水不想喝，饭不想吃，睡觉的时候睁着眼睛，一惊一乍的。什么偏方都吃过了，什么香火也都烧过了。就是百般地不好……”

（大孙子媳妇还没有说完，大娘婆婆就接着说：

“她来到我家，我没给她气受，哪家的团圆媳妇不受气，一天打八顿，骂三场。可是我也打过她，那是我要给她一个下马威。我只打了她一个多月，虽然说我打得狠了一点，可是不狠哪能够规矩出一个好人来。我也是不愿意狠打她的，打得连喊带叫的，我是为她着想，不打得狠一点，她是不能够中用的。有几回，我是把她吊在大梁上，让她叔公用皮鞭子狠狠地抽了她几回，打得是着点狠了，打昏过去了。可是只昏了一袋烟的工夫，就用冷水把她浇过来了。是打狠了一点，全身也都打青了，也还出了点血。可是立刻就打了鸡蛋青子给她擦上了。也没有肿得怎样高，也就是十天半月地就好了。这孩子，嘴也是特别硬，我一打她，她就说她要回家。我就问她：“哪儿是你的家？这儿不就是你的家吗？”她可就偏不这样说。她说回她的家。我一听就更生气。人在气头上还管得了这个那个，因此我也用烧红过的烙铁烙过她的脚心。谁知道来，也许是我把她打掉了魂啦，也许是我把她吓掉了魂啦，她一说她要回家，我不用打她，我就说看你回家，我

用索练子把你锁起来。她就吓得直叫。大仙家也看过了，说是要她出马。一个团圆媳妇的花费也不少呢，你看她八岁我订下她的，一订就是八两银子，年年又是头绳钱，鞋面钱的，到如今又用火车把她从辽阳接来，这一路的盘费。到了这儿，就是今天请神，明天看香火，几天吃偏方。若是越吃越好，那还罢了。可是百般地不见好，将来谁知道来……到结果……”

(不远千里而来的这位抽帖儿的，端庄严肃，风尘仆仆，穿的是蓝袍大衫，罩着棉袄。头上戴的是长耳四喜帽。使人一见了就要尊之为师。

(所以奶奶婆婆也说：

“快给我二孙子媳妇抽一个帖吧，看看她的命理如何。”

(那抽帖儿的一看，这家人家真是诚心诚意，于是他就把皮耳帽子从头上摘下来了。

(一摘下帽子来，别人都看得见，这人头顶上梳着发卷，戴着道帽。一看就知道他可不是市井上一般的平凡的人。别人正想要问，还不等开口，他就说他是某山上的道人，他下山来是为的奔向山东的泰山去，谁知路出波折，缺少盘程，就流落在这呼兰河的左右，已经不下半年之久了。

(人家问他，既是道人，为什么不穿道人的衣裳。他回答说：

“你们哪里晓得，世间三百六十行，各有各的苦。这地方的警察特别厉害，他一看穿了道人的衣裳，他就说三问四。他们那些叛道的人，无理可讲，说抓就抓，说拿就拿。”

(他还有一个别号，叫云游真人，他说一提云游真人，远

近皆知。无管什么病痛或是吉凶，若一抽了他的帖儿，则生死存亡就算定了。他说他的帖法，是张天师所传。

（他的帖儿并不多，只有四个，他从衣裳的口袋里一个一个地往外摸，摸出一帖来是用红纸包着，再一帖还是红纸包着，摸到第四帖也都是红纸包着。

（他说帖下也没有字，也没有影。里边只包着一包药面，一包红，一包绿，一包蓝，一包黄。抽着黄的就是黄金富贵，抽着红的就是红颜不老。抽到绿的不大好了，绿色的是鬼火。抽到蓝的也不大好，蓝的就是铁脸蓝青，张天师说过，铁脸蓝青，不死也得见阎王。

（那抽帖的人念完了一套，就让病人的亲人伸出手来抽。

（团圆媳妇的婆婆想，这倒也简单、容易，她想赶快抽一帖出来看看，命定是死是活，多半也可以看出来个大概。不曾想，刚一伸出手去，那云游真人就说：

“每帖十吊钱，抽着蓝的，若嫌不好，还可以再抽，每帖十吊……”

（团圆媳妇的婆婆一听，这才恍然大悟，原来这可不是白抽的，十吊钱一张可不是玩的，一吊钱捡豆腐可以捡二十块。三天捡一块豆腐，二十块，二三得六，六十天都有豆腐吃。若是隔十天捡一块，一个月捡三块，那就半年都不缺豆腐吃了。她又想，三天一块豆腐，哪有这么浪费的人家。依着她一个月捡一块大家尝尝也就是了，那么办，二十块豆腐，每月一块，可以吃二十个月，这二十个月，就是一年半还多两个月。

（若不是买豆腐，若养一口小肥猪，经心地喂着它，喂得胖胖的，喂到五六个月，那就是多少钱哪！喂到一年，那就

是千八百吊了……

(再说就是不买猪,买鸡也好,十吊钱的鸡,就是十来个,一年的鸡,第二年就可以下蛋,一个蛋,多少钱!就说不卖鸡蛋,就说拿鸡蛋换青菜吧,一个鸡蛋换来的青菜,够老少三辈吃一天的了……何况鸡会生蛋,蛋还会生鸡,永远这样循环地生下去,岂不有无数的鸡,无数的蛋了吗?岂不发发财吗?

(但她可并不是这么想,她想够吃也就算了,够穿也就算了。一辈子俭俭朴朴,多多少少积储了一点也就够了。她虽然是爱钱,若说让她发财,她可绝对的不敢。

(那是多么多呀!数也数不过来了。记也记不住了。假若是鸡生了蛋,蛋生了鸡,来回地不断的生,这将成个什么局面,鸡岂不和蚂蚁一样多了吗?看了就要眼花,眼花就要头痛。

(这团圆媳妇的婆婆,从前也养过鸡,就是养了十吊钱的。她也不多养,她也不少养。十吊钱的就是她最理想的。十吊钱买了十二个小鸡仔,她想:这就正好了,再多怕丢了,再少又不够十吊钱的。

(在她一买这刚出蛋壳的小鸡子的时候,她就挨着个看,这样的不要,那样的不要。黑爪的不要,花膀的不要,脑门上带点的又不要。她说她亲娘就是会看鸡,那真是养了一辈子鸡呀!年年养,可也不多养。可是一辈子针啦,线啦,没有缺过,一年到头麻花过钱,都是拿鸡蛋换的。人家那眼睛真是认货,什么样的鸡短命,什么样的鸡长寿,一看就跑不了她老人家的眼睛的。就说这样的鸡下蛋大,那样的鸡下蛋

小，她都一看就在心里了。

（她一边买着鸡，她就一边怨恨着自己没有用，想当年为什么不跟母亲好好学学呢！唉！年青的人哪里会虑后事。她一边买着，就一边感叹。她虽然对这小鸡仔的选择上边，也下了万分的心思，可以说是选无可选了。那卖鸡子的人一共有二百多小鸡，她通通地选过了，但究竟她所选了的，是否都是顶优秀的，这一点，她自己也始终把握不定。

（她养鸡，是养得很经心的，她怕猫吃了，怕耗子咬了。她一看那小鸡，白天一打盹，她就给驱着苍蝇，怕苍蝇把小鸡咬醒了，她让它多睡一会，她怕小鸡睡眠不足，小鸡的腿上，若让蚊子咬了一块疤，她一发现了，她就立刻泡了艾蒿水来给小鸡来擦。她说若不及早的擦呀，那将来是公鸡，就要长不大，是母鸡就要下小蛋。小鸡蛋一个换两块豆腐，大鸡蛋换三块豆腐。

（这是母鸡。再说公鸡，公鸡是一刀菜，谁家杀鸡不想杀胖的。小公鸡是不好卖的。

（等她的小鸡，略微长大了一点，能够出了屋了，能够在院子里自己去找食吃去的时候，她就把它们给染了六匹红的，六匹绿的。都是在脑门上。

（至于把颜色染在什么地方，那就先得看邻居家的都染在什么地方，而后才能够决定。邻居家的养鸡把色染在膀梢上，那她就染在脑门上。邻居家的若染在了脑门上，那她就要染在肚囊上。大家切不要都染在一个地方，染在一个地方可怎么能够识别呢？你家的跑到我家来，我家的跑到你家去，那么岂不又要混乱了吗？

(小鸡上染了颜色是十分好看的，红脑门的，绿脑门的，好像它们都戴了花帽子。好像不是养的小鸡，好像养的是小孩似的。

(这团圆媳妇的婆婆从前她养鸡的时候就说过：

“养鸡可比养小孩更娇贵，谁家的孩子还不就是扔在旁边他自己长大的，蚊子咬咬，臭虫咬咬，那怕什么的，哪家的孩子的身上没有个疤拉疖子的。没有疤拉疖子的孩子都不好养活，都要短命的。”

(据她说，她一辈子的孩子并不多，就是这一个儿子，虽然说是稀少，可是也没有娇养过。到如今那身上的疤也有二十多块。

(她说：

“不信，脱了衣裳给大家伙看看……那孩子那身上的疤拉，真是多大的都有，碗口大的也有一块。真不是说，我对孩子真没有娇养过。除了他自个儿跌的摔的不说，就说我用劈柴棒子打的也落了好几个疤。养活孩子可不是养活鸡鸭的呀！养活小鸡，你不好好养它，它不下蛋。一个蛋，大的换三块豆腐，小的换两块豆腐，是闹玩的吗？可不是闹着玩的。”

(有一次，她的儿子踏死了一个小鸡仔，她打了她儿子三天三夜，她说：

“我为什么不打他呢？一个鸡子就是三块豆腐，鸡仔是鸡蛋变的呀！要想变一个鸡仔，就非一个鸡蛋不行，半个鸡蛋能行吗？不但半个鸡蛋不行，就是差一点也不行，坏鸡蛋不行，陈鸡蛋不行。一个鸡要一个鸡蛋，那么一个鸡不就是三块豆腐是什么呢？眼睁睁地把三块豆腐放在脚底踩了，这该

多大的罪，不打他，哪儿能够不打呢？我越想越生气，我想起来就打，无管黑夜白日，我打了他三天。后来打出一场病来，半夜三更的，睡得好好的说哭就哭。可是我也没有当他是一回子事，我就拿饭勺子敲着门框，给他叫了叫魂。没理他也就好了。”

（她这有多少年没养鸡了，自从订了这团圆媳妇，把积存下的那点针头线脑的钱都花上了。这还不说，还得每年头绳钱啦，腿带钱的托人捎去，一年一个空，这几年来就紧得不得了。想养几个鸡，都狠心没有养。

（现在这抽帖的云游真人坐在她的眼前，一帖又是十吊钱。若是先不提钱，先让她把帖抽了，哪管抽完了再要钱呢，那也总算是没有花钱就抽了帖的。可是偏偏不先，那抽帖的人，帖还没让抽，就是提到了十吊钱。

（所以那团圆媳妇的婆婆觉得，一伸手，十吊钱，一张口，十吊钱。这不是眼看着钱往外飞吗？

（这不是飞，这是干什么，一点声响也没有，一点影子也看不见。还不比过河，往河里扔钱，往河里扔钱，还听一个响呢，还打起一个水泡呢。这是什么代价也没有的，好比自己发了昏，把钱丢了，好比遇了强盗，活活地把钱抢去了。

（团圆媳妇的婆婆，差一点没因为心内的激愤而流了眼泪。她一想十吊钱一帖，这哪里是抽帖，这是抽钱。

（于是她把伸出去的手缩回来了。她赶快跑到脸盆那里去，把手洗了，这可不是闹笑话的，这是十吊钱哪！她洗完了手又跪在灶王爷那里祷告了一翻。祷告完了才能够抽帖的。

（她第一帖就抽了个绿的，绿的不大好，绿的就是鬼火。

她再抽一抽，这一帖就更坏了，原来就是那最坏的，不死也得见阎王的里边包着蓝色药粉的那张贴。

(团圆媳妇的婆婆一见两帖都坏，本该抱头大哭，但是她没有那么。自从团圆媳妇病重了，说长的、道短的、说死的、说活的，样样都有。又加上已经左次右番的请胡仙、跳大神、闹神闹鬼，已经使她见过不少的世面了。说话虽然高兴，说去见阎王也不怎样悲哀，似乎一时也总像见不了的样子。

(于是她就问那云游真人，两帖抽的都不好。是否可以想一个方法可以破一破？云游真人就说了：

“拿笔拿墨来。”

(她家本也没有笔，大孙子媳妇就跑到大门洞子旁边那粮米铺去借去了。

(粮米铺的山东女老板，就用山东腔问她：

“你家做啥？”

(大孙子媳妇说：

“给弟妹画病。”

(女老板又说：

“你家的弟妹，这一病就可不浅，到如今好了点没？”

(大孙子媳妇本想端着砚台，拿着笔就跑，可是人家关心，怎好不答，于是去了好几袋烟的工夫，还不见回来。

(等她抱了砚台回来的时候，那云游真人，已经把红纸都撕好了。于是拿起笔来，在他撕好的四块红纸上，一块上边写了一个大字，那红纸条也不过半寸宽，一寸长。他写的那字大得都要从红纸的四边飞出来了。

(这四个字，他家本没有识字的人，灶王爷上的对联还是求人写的。一模一样，好像一母所生，也许写的就是一个字。大孙子媳妇看看不认识，奶奶婆婆看看也不认识。虽然不认识，大概这个字一定也坏不了，不然，就用这个字怎么能破开一个人不见阎王呢？于是都一齐点头称好。

(那云游真人又命拿浆糊来。她们家终年不用浆糊，浆糊多么贵，白面十多吊钱一斤。都是用黄米饭粒来黏鞋面的。

(大孙子媳妇到锅里去铲了一块黄黏米饭来。云游真人，就用饭粒贴在红纸上了。于是掀开团圆媳妇蒙在头上的破棉袄，让她拿出手来，一个手心上给她贴一张。又让她脱了袜子，一只脚心上给她贴上一张。

(云游真人一见，脚心上有一大片白色的疤痕，他一想就是方才她婆婆所说的用烙铁给她烙的。可是他假装不知，问说：

“这脚心可是生过什么病症吗？”

(团圆媳妇的婆婆连忙就接过来说：

“我方才不是说过吗，是我用烙铁给她烙的。哪里会见过的呢？走道像飞似的，打她，她记不住，我就给她烙一烙。好在也没什么，小孩子肉皮活，也就是十天半月的下不来地，过后也就好了。”

(那云游真人想了一想，好像要吓唬她一下，就说这脚心的疤，虽然是贴了红帖，也怕贴不住，阎王爷是什么都看得见的，这疤怕是就给了阎王爷以特殊的记号，有点不大好办。

(云游真人说完了，看一看她们怕不怕，好像是不怎样怕。于是他就说得严重一些：

“这疤不掉,阎王爷在三天之内就能够找到她,一找到她,就要把她活捉了去的。刚才的那帖是再准也没有的了,这红帖也绝没有用处。”

(他如此的吓唬着她们,似乎她们从奶奶婆婆到孙子媳妇都不大怕。那云游真人,连想也没有想,于是开口就说:

“阎王爷不但要捉团圆媳妇去,还要捉了团圆媳妇的婆婆去,现世现报,拿烙铁烙脚心,这不是虐待,这是什么,婆婆虐待媳妇,做婆婆的死了下油锅,老胡家的婆婆虐待媳妇……”

(他越说越声大,似乎要喊了起来,好像他是专打抱不平的好汉,而变了他原来的态度了。

(一说到这里,老胡家的老少三辈都害怕了,毛骨悚然,以为她家里又是撞进来了什么恶魔。而最害怕的是团圆媳妇的婆婆,吓得乱哆嗦,这是多么骇人听闻的事情,虐待媳妇世界上能有这样的事情吗?

(于是团圆媳妇的婆婆赶快跪下了,面向着那云游真人,眼泪一对一双地往下落:

“这都是我一辈子没有积德,有孽遭到儿女的身上,我哀告真人,请真人诚心的给我化散化散,借了真人的灵法,让我的媳妇死里逃生吧。”

(那云游真人立刻就不说见阎王了,说她的媳妇一定见不了阎王,因为他还有一个办法一办就好的;说来这法子也简单得很,就是让团圆媳妇把袜子再脱下来,用笔在那疤痕上一画,阎王爷就看不见了。当场就脱下袜子来在脚心上画了。一边画着还嘴里嘟嘟地念着咒语。这一画不知费了多大力气,

旁边看着的人倒觉十分地容易，可是那云游真人却冒了满头的汗，他故意的咬牙切齿，皱面瞪眼。这一画也并不是容易的事情，好像他在上刀山似的。

（画完了，把钱一算，抽了两帖二十吊。写了四个红纸贴在脚心手心上，每帖五吊是半价出售的，一共是四五等于二十吊。外加这一画，这一画本来是十吊钱，现在就给打个对折吧，就算五吊钱一只脚心，一共画了两只脚心，又是十吊。

（二十吊加二十吊，再加十吊。一共是五十吊。

（云游真人拿了这五十吊钱乐乐呵呵地走了。

（团圆媳妇的婆婆，在她刚要抽帖的时候，一听每帖十吊钱，她就心痛得了不得，又要想用这钱养鸡，又要想用这钱养猪。等到现在五十吊钱拿出去了，她反而也不想鸡了，也不想养猪了。因为她想，来到临头，不给也是不行了。帖也抽了，字也写了，要想不给人家钱也是不可能的了。事到临头，还有什么办法呢？别说五十吊，就是一百吊钱也得算着吗？不给还行吗？

（于是她心安理得地把五十吊钱给了人家了。这五十吊钱，是她秋天出城去在豆田里拾黄豆粒，一共拾了二升豆子卖了几十吊钱。在田上拾黄豆粒也不容易，一片大田，经过主人家的收割，还能够剩下多少豆粒呢？而况穷人聚了那么大的一群，孩子、女人、老太太……你抢我夺的，你争我打的。为了二升豆子就得在田上爬了半月二十天的，爬得腰酸腿疼。唉，为着这点豆子，那团圆媳妇的婆婆还到“李永春”药铺，去买过二两红花的。那就是因为在土上爬豆子的时候，有一棵豆秧刺了她的手指甲一下。她也没有在乎，把

刺拔出来也就去他的了。该拾豆子还是拾豆子。就因此那指甲可就不知怎么样，睡了一夜那指甲就肿起来了，肿得和茄子似的。

(这肿一肿又算什么呢？又不是皇上娘娘，说起来可真娇惯了，哪有一个吃天靠天，而不生点天灾的？)

(闹了好几天，夜里痛得火喇喇地不能睡觉了。这才去买了二两红花来。)

(说起买红花来，是早就该买的，奶奶婆婆劝她买，她不买。大孙子媳妇劝她买，她也不买。她的儿子想用孝顺来征服他的母亲，他强硬地要去给她买，因此还挨了他妈的一烟袋锅子，这一烟袋锅子就把儿子的脑袋给打了鸡蛋大的一个包。)

“你这小子，你不是败家吗？你妈还没死，你就作了主了。小兔崽子，我看着你再说买红花的！大兔崽子我看着你的。”

(就这一边骂着，一边烟袋锅子就打下来了。)

(后来也到底还是买了，大概是惊动了东邻西舍，这家说说，那家讲讲的，若再不买点红花来，也太不好看了，让人家说老胡家的大儿媳妇，一年到头，就能够寻寻觅觅的积钱，钱一到她的手里，就好像掉了地缝了，一个钱也再不用想从她的手里拿出来。假若这样地说开去，也是不太好听，何况这拣来的豆子能卖好几十吊呢，花个三吊两吊的就花了吧。一咬牙，去买上二两红花来擦擦。)

(想虽然是这样想过了，但到底还没有决定，延持了好几天还没有“一咬牙”。

(最后也毕竟是买了，她选择了一个顶严重的日子，就是

她的手，不但一个指头，而是整个的手都肿起来了。那原来肿得像茄子的指头，现在更大了，已经和一个小冬瓜似的了。而且连手掌也无限度地胖了起来，胖得和张大簸箕似的。她多少年来，就嫌自己太瘦，她总说，太瘦的人没有福分。尤其是瘦手瘦脚的，一看就不带福相。尤其是精瘦的两只手，一伸出来和鸡爪似的，真是轻薄的样子。

（现在她的手是胖了，但这样胖法，是不大舒服的。同时她也发了点热，她觉得眼睛和嘴都干，脸也发烧，身上也时冷时热，她就说：

“这手是要闹点事吗？这手……”

（一清早起，她就这样地念了好几遍。那胖得和小簸箕似的手，是一动也不能动了，好像一匹大猫或者一个小孩的头似的，她把它放在枕头上和她一齐地躺着。

“这手是要闹点事的吧！”

（当她的儿子来到她旁边的时候，她就这样说。

（她的儿子一听她母亲的口气，就有些了解了。大概这回她是要买红花的了。

（于是她的儿子跑到奶奶的面前，去商量着要给她母亲去买红花，她们家住的是南北对面的炕，那商量的话声，虽然不甚大，但是他的母亲是听到的了。听到了，也假装没有听到，好表示这买红花可到底不是她的意思，可并不是她的主使，她可没有让他们去买红花。

（在北炕上，祖孙二人商量了一会，孙子说向她妈去要钱去。祖母说：

“拿你奶奶的钱先去买吧，你妈好了再还我。”

(祖母故意把这句说得声音大一点,似乎故意让她的大儿媳听见。

(大儿媳是不但这句话,就是全部的话也都瞭然在心了,不过装着不动就是了。

(红花买回来了,儿子坐到母亲的旁边,儿子说:

“妈,你把红花酒擦上吧。”

(母亲从枕头上转过脸儿来,似乎买红花这件事情,事先一点也不晓得,说:

“哟!这小鬼羔子,到底买了红花来……”

(这回可并没有用烟袋锅子打,倒是安安静静地把手伸出来,让那浸了红花的酒,把一只胖手完全染上了。

(这红花到底是二吊钱的,还有三吊钱的,若是二吊钱的倒给的不算少,若是三吊钱的,那可贵了一点。若是让她自己去买,她可绝对地不能买这么多,也不就是红花吗!红花就是红的就是了,治病不治病,谁晓得?也不过就是解解心疑就是了。

(她想着想着,因为手上涂了酒觉得凉爽,就要睡一觉,又加上烧酒的气味香扑扑的,红花的气味药忽忽的。她觉得实在是舒服了不少。于是她一闭眼睛就做了一个梦。

(这梦做的是她买了两块豆腐,这豆腐又白又大。是用什么钱买的呢?就是用买红花剩来的钱买的。因为在梦里边她梦见是她自己去买的红花。她自己也不买三吊钱的,也不买两吊钱的,是买了一吊钱的。在梦里边她还算着,不但今天有两块豆腐吃,哪天一高兴还有两块吃的!三吊钱才买了一吊钱的红花呀!

（现在她一遭就拿了五十吊钱给了云游真人。若照她的想法来说，这五十吊钱可该买多少豆腐了呢？

（但是她没有想，一方面因为团圆媳妇的病也实在病得缠绵，在她身上花钱也花得大手大脚的了。另一方面就是那云游真人的来势也过于猛了点，竟打起抱不平来，说她虐待团圆媳妇。还是赶快地给了他钱，让他滚蛋吧。

（真是家里有病人是什么气都受得呵。团圆媳妇的婆婆左思右想，越想越是自己遭了无妄之灾，满心的冤屈，想骂又没有对象，想哭又哭不出来，想打也无处下手了。

（那小团圆媳妇再打也就受不住了。

（若是那小团圆媳妇刚来的时候，那就非先抓过她来打一顿再说。做婆婆的打了一只饭碗，也抓过来把小团圆媳妇打一顿。她丢了一根针也抓过来把小团圆媳妇打一顿。她跌了一个筋斗，把单裤膝盖的地方跌了一个洞，她也抓过来把小团圆媳妇打一顿。总之，她一不顺心，她就觉得她的手就想要打人。她打谁呢！谁能够让她打呢？于是就轮到小团圆媳妇了。

（有娘的，她不能够打。她自己的儿子也舍不得打。打猫，她怕把猫打丢了。打狗，她怕把狗打跑了。打猪，怕猪掉了斤两。打鸡，怕鸡不下蛋。

（惟独打这小团圆媳妇是一点毛病没有，她又不能跑掉，她又不能丢了。她又不会下蛋，反正也不是猪，打掉了一些斤两也不要紧，反正也不过秤。

（可是这小团圆媳妇，一打也就吃不下饭去。吃不下饭去不要紧，多喝一点饭米汤好啦，反正饭米汤剩下也是要喂猪

的。

(可是这都成了已往的她的光荣的日子了,那种自由的日子恐怕一时不会再来了。现在她不用说打,就连骂也不大骂她了。

(现在她别的都不怕,她就怕她死,她心里总有一个阴影,她的小团圆媳妇可不要死了呵。

(于是她碰到了多少的困难,她都克服了下去,她咬着牙根,她忍住眼泪,她要骂不能骂,她要打不能打。她要哭,她又止住了。无限的伤心,无限的悲哀,常常一齐会来到她的心中的。她想,也许是前生没有做了好事,此生找到她了。不然为什么连一个团圆媳妇的命都没有。她想一想,她一生没有做过恶事,面软、心慈,凡事都是自己吃亏,让着别人。虽然没有吃斋念佛,但是初一十五的素口也自幼就吃着。虽然不怎样拜庙烧香,但四月十八的庙会,也没有拉下过。娘娘庙前一把香,老爷庙前三个头。哪一年也都是烧香磕头的没有拉过“过场”。虽然是自小没有读过诗文,不认识字,但是“金刚经”“灶王经”也会念上两套。虽然说不曾做过舍善的事情,没有补过路,没有修过桥,但是逢年过节,对那些讨饭的人,也常常给过他们剩汤剩饭的。虽然过日子不怎样俭省,但也没有多吃过一块豆腐。拍拍良心,对天对得起,对地也对得住。那为什么老天爷明明白白的却把祸根种在她身上?

(她越想,她越心烦意乱。

“都是前生没有做了好事,今生才找到了。”

(她一想到这里,她也就不再想了,反正事到临头,瞎想

一阵又能怎样呢？于是她自己劝着自己就又忍着眼泪，咬着牙根，把她那兢兢业业的，养猪喂狗所积下来的那点钱，又一吊一吊的，一五一十的，往外拿着。

（东家说看着个香火，西家说吃个偏方。偏方、野药、大神、赶鬼、看香、扶乩，样样都已经试过。钱也不知花了多少，但是都不怎样见效。

（那小团圆媳妇夜里说梦话，白天发烧。一说起梦话来，总是说她要回家。

（“回家”这两个字，她的婆婆觉得最不祥，就怕她是阴间的花姐，阎王奶奶要把她叫了回去。于是就请了一个圆梦的。那圆梦的一圆，果然不错，“回家”就是回阴间地狱的意思。

（所以那小团圆媳妇，做梦的时候，一梦到她的婆婆打她，或者用梢子绳把她吊在房梁上了，或是梦见婆婆用烙铁烙她的脚心，或是梦见婆婆用针刺她的手指尖。一梦到这些，她就大哭大叫，而且嚷她要“回家”。

（婆婆一听她嚷回家，就伸出手去在大腿上拧着她。日子久了，拧来，拧去，那小团圆媳妇的大腿被拧得像一个梅花鹿似的青一块、紫一块的了。

（她是一份善心，怕是真的她回了阴间地狱，赶快地把她叫醒来。

（可是小团圆媳妇睡得朦里朦胧的，她以为她的婆婆可又真的在打她了，于是她大叫着，从炕上翻身起来，就跳下地去，拉也拉不住她，按也按不住她。

（她的力气大得惊人，她的声音喊得怕人。她的婆婆于是

觉得更是见鬼了、着魔了。

(不但她的婆婆,全家的人也都相信这孩子的身上一定有鬼。

(谁听了能够不相信呢?半夜三更的喊着回家,一招呼醒了,她就跳下地去,瞪着眼睛,张着嘴,连哭带叫的,那力气比牛还大,那声音好像杀猪似的。

(谁能够不相信呢?又加上她婆婆的渲染,说她眼珠子是绿的,好像两点鬼火似的,说她的喊声,是直声拉气的,不是人声。

(所以一传出去,东邻西舍的,没有不相信的。

(于是一些善人们,就觉得这小女孩子也实在让鬼给捉弄得可怜了。哪个孩儿是没有娘的,哪个人不是肉生肉长的。谁家不都是养老育小,……于是大动恻隐之心。东家二姨,西家三姑,她说她有奇方,她说她有妙法。

(于是就又跳神赶鬼、看香、扶乩,老胡家闹得非常热闹。传为一时之盛。若有不去看跳神赶鬼的,竟被指为落伍。

(因为老胡家跳神跳得花样翻新,是自古也没有这样跳的,打破了跳神的纪录了,给跳神开了一个新纪元。若不去看看,耳目因此是会闭塞了的。

(当地没有报纸,不能记录这桩盛事。若是患了半身不遂的人,患了瘫病的人,或是大病卧床不起的人,那真是一生的不幸,大家也都为他惋惜,怕是他此生也要孤陋寡闻,因为这样的隆重的盛举,他究竟不能够参加。

(呼兰河这地方,到底是太闭塞,文化是不大有的。虽然当地的官、绅,认为已经满意了,而且请了一位满清的翰林,

作了一首歌，歌曰：

溯呼兰天然森林，自古多奇材。

（这首歌还配上了从东洋流来的乐谱，使当地的小学都唱着。这歌不止这两句这么短，不过只唱这两句就已经够好的了。所好的是使人听了能够引起一种自负的感情来，尤其当清明植树节的时候，几个小学堂的学生都排起队来在大街上游行，并唱着这首歌。使老百姓听了，也觉得呼兰河是个了不起的地方，一开口说话就“我们呼兰河”；那在街道上捡粪蛋的孩子，手里提着粪耙子，他还说“我们呼兰河！”可不知道呼兰河给了他什么好处。也许那粪耙子就是呼兰河给了他的。

（呼兰河这地方，尽管奇才很多，但到底太闭塞，竟不会办一张报纸。以至于把当地的奇闻妙事都没有记载，任它风散了。

（老胡家跳大神，就实在跳得奇。用大缸给团圆媳妇洗澡，而且是当众就洗的。

（这种奇闻盛举一经传了出来，大家都想去开开眼界，就是那些患了半身不遂的，患了瘫病的人，人们觉得他们瘫了倒没有什么，只是不能够前来看老胡家团圆媳妇大规模地洗澡，真是一生的不幸。）

五

天一黄昏，老胡家就打起鼓来了。大缸，开水，公鸡，都预备好了。

公鸡抓来了，开水烧滚了，大缸摆好了。

看热闹的人，络绎不绝地来看。我和祖父也来了。

小团圆媳妇躺在炕上，黑忽忽的，笑呵呵的。我给她一个玻璃球，又给她一片碗碟，她说这碗碟很好看，她拿在眼睛前照一照。她说这玻璃球也很好玩，她用指甲弹着。她看一看她的婆婆不在旁边，她就起来了，她想要坐起来在炕上弹这玻璃球。

还没有弹，她的婆婆就来了，就说：

“小不知好歹的，你又起来风什么？”

说着走近来，就用破棉袄把她蒙起来了，蒙得没头没脑的，连脸也露不出来。

我问祖父她为什么不让她玩？

祖父说：

“她有病。”

我说：

“她没有病，她好好的。”

于是我上去把棉袄给她掀开了。

掀开一看，她的眼睛早就睁着。她问我，她的婆婆走了没有，我说走了，于是她又起来了。

她一起来，她的婆婆又来了。又把她给蒙了起来说：

“也不怕人家笑话，病得跳神赶鬼的，哪有的事情，说起来，就起来。”

这是她婆婆向她小声说的，等婆婆回过头去向着众人，就又那么说：

“她是一点也着不得凉的，一着凉就犯病。”

屋里屋外，越张罗越热闹了，小团圆媳妇跟我说：

“等一会你看吧，就要洗澡了。”

她说着的时候，好像说着别人地一样。

果然，不一会工夫就洗起澡来了，洗得吱哇乱叫。

大神打着鼓，命令她当众脱了衣裳。衣裳她是不肯脱的，她的婆婆抱住了她，还请了几个帮忙的人，就一齐上来，把她的衣裳撕掉了。

她本来是十二岁，却长得十五六岁那么高，所以一时看热闹的姑娘媳妇们，看了她。都难为情起来。

很快地小团圆媳妇就被抬进大缸里去。大缸里满是热水，是滚熟的热水。

她在大缸里边，叫着、跳着，好像她要逃命似的狂喊。她的旁边站着三四个人从缸里搅起热水来往她的头上浇。不一会，浇得满脸通红，她再也不能够挣扎了，她安稳地在大缸里边站着，她再不往外边跳了，大概她觉得跳也跳不出来了。那大缸是很大的，她站在里边仅仅露着一个头。

我看了半天，到后来她连动也不动，哭也不哭，笑也不笑。满脸的汗珠，满脸通红，红得像一张红纸。

我跟祖父说：

“小团圆媳妇不叫了。”

我再往大缸里一看，小团圆媳妇没有了。她倒在大缸里了。

这时候，看热闹的人们，一声狂喊，都以为小团圆媳妇是死了，大家都跑过去拯救她，竟有心慈的人，流下眼泪来。

（小团圆媳妇还活着的时候，她像要逃命似的。前一刻她还求救于人的时候，并没有一个人上前去帮忙她，把她从热

水里解救出来。)

(现在她是什么也不知道了,什么也不要了。可是一些人,偏要去救她。)

(把她从大缸里抬出来,给她浇一点冷水。这小团圆媳妇一昏过去,可把那些看热闹的人可怜得不得了,就是前一刻她还主张着“用热水浇哇!用热水浇哇!”的人,现在也心痛起来。怎能够不心痛呢,活蹦乱跳的孩子,一会工夫就死了。)

小团圆媳妇摆在炕上,浑身像火炭那般热,东家的婶子,伸出一只手来,到她身上去摸一摸,西家大娘也伸出手来到她身上去摸一摸。

都说:

“哟哟,热得和火炭似的。”

有的说,水太热了一点,有的说,不应该往头上浇,大热的水,一浇哪有不昏的。

大家正在谈说之间,她的婆婆过来,赶快拉了一张破棉袄给她盖上了,说:

“赤身裸体羞不羞!”

(小团圆媳妇怕羞不肯脱下衣裳来,她婆婆喊着号令给她撕下来了。现在她什么也不知道了,她没有感觉了,婆婆反而替她着想了。)

(大神打了几阵鼓,二神向大神对了几阵话。看热闹的人,你望望他,他望望你。虽然不知道下文如何,这小团圆媳妇到底是死是活。但却没有白看一场热闹,到底是开了眼界,见了世面,总算是不无所得的。)

有的竟觉得困了,问着别人,三道鼓是否加了横锣,说

他要回家睡觉去了。

（大神一看这场面不大好，怕是看热闹的人都要走了，就卖一点力气叫一叫座，于是痛打了一阵鼓，喷了几口酒在团圆媳妇的脸上，从腰里拿出银针来，刺着小团圆媳妇的手指尖。）

不一会，小团圆媳妇就活转来了。

大神说，洗澡必得连洗三次，还有两次要洗的。

（于是人心大为振奋，困的也不困了，要回家睡觉的也精神了。这来看热闹的，不下三十人，个个眼睛发亮，人人精神百倍。看吧，洗一次就昏过去了，洗两次又该怎样呢？洗上三次，那可就不堪想象了。所以看热闹的人的心里，都满怀奥秘。

（果然的，小团圆媳妇一被抬到大缸里去，被热水一烫，就又大声地怪叫了起来，一边叫着一边还伸出手来把着缸沿想要跳出来。这时候，浇水的浇水，按头的按头，总算让大家压服又把她昏倒在缸底里了。）

这次她被抬出来的时候，她的嘴里还往外吐着水。

（于是一些善心的人，是没有不可怜这小女孩子的。）东家的二姨，西家的三婶，就都一齐围拢过去，都去设法施救去了。

她们围拢过去，看看有没有死？（若还有气，那就不用救。若是死了，那就赶快浇凉水。）

（若是有气，她自己就会活转来的。若是断了气，那就赶快施救，不然，怕她真的死了。）

六

小团圆媳妇当晚被热水烫了三次，烫一次，昏一次。

(闹到三更天才散了场。大神回家去睡觉去了。看热闹的人也都回家去睡觉去了。)

(星星月亮，出满了一天，冰天雪地正是个冬天。雪扫着墙根，风刮着窗棂。鸡在架里边睡觉，狗在窝里边睡觉，猪在栏里边睡觉，全呼兰河都睡着了。)

(只有远远的狗叫，那或许是从白旗屯传来的，或者是从呼兰河的南岸那柳条林子里的野狗的叫唤。总之，那声音是来得很远，那已经是呼兰河城以外的事情了。而呼兰河全城，就都一齐睡着了。)

(前半夜那跳神打鼓的事情一点也没有留下痕迹。那连哭带叫的小团圆媳妇，好像在这世界上她也并未曾哭过叫过，因为一点痕迹也并未留下。家家户户都是黑洞洞的，家家户户都睡得沉实实的。)

(团圆媳妇的婆婆也睡得打呼了。)

(因为三更已经过了，就要来到四更天了。)

七

(第二天小团圆媳妇昏昏沉沉地睡了一天，第三天，第四天，也都是昏昏沉沉地睡着，眼睛似睁非睁的，留着一条小缝，从小缝里边露着白眼珠。)

(家里的人，看了她那样子，都说，这孩子经过一番操持，怕是真魂就要附体了，真魂一附了体，病就好了。不但她的

家里人这样说，就是邻人也都这样说。所以对于她这种不饮不食，似睡非睡的状态，不但不引以为忧，反而觉得应该庆幸。她昏睡了四五天，她家的人就快乐了四五天，她睡了六七天，她家的人就快乐了六七天。在这期间，绝对的没有使用偏方，也绝对的没有采用野药。

（但是过了六七天，她还是不饮不食地昏睡，要好起来的现象一点也没有。

（于是又找了大神来，大神这次不给她治了，说这团圆媳妇非出马当大神不可。

（于是又采用了正式的赶鬼的方法，到扎彩铺去，扎了一个纸人，而后给纸人缝起布衣来穿上，——穿布衣裳为的是绝对的像真人——擦脂抹粉，手里提着花手巾，很是好看，穿了满身花洋布的衣裳，打扮成一个十七八岁的大姑娘。用人抬着，抬到南河沿旁边那大土坑去烧了。

（这叫做烧“替身”，据说把这“替身”一烧了，她可以替代真人，真人就可以不死。

（烧“替身”的那天，团圆媳妇的婆婆为着表示虔诚，她还特意地请了几个吹鼓手，前边用人举着那扎彩人，后边跟着几个吹鼓手，呜哇嚙、呜哇嚙地向着南大土坑走去了。

（那景况说热闹也很热闹，喇叭曲子吹的是句句双。说凄凉也很凄凉，前边一个扎彩人，后边三五个吹鼓手，出丧不像出丧，报庙不像报庙。

（跑到大街上来，看这热闹的人也不很多，因为天太冷了，探头探脑地跑出来的人一看，觉得没有什么可看的，就关上大门回去了。

(所以就孤孤单单的,凄凄凉凉在大土坑那里把那扎彩人烧了。

(团圆媳妇的婆婆一边烧着还一边后悔,若早知道没有什么看热闹的人,那又何必给这扎彩人穿上真衣裳。她想要从火堆中把衣裳抢出来,但又来不及了,就眼看着让它烧去了。这一套衣裳,一共花了一百多吊钱。于是她看着那衣裳的烧去,就像眼看着烧去了一百多吊钱。

(她心里是又悔又恨,她简直忘了这是她的团圆媳妇烧替身,她本来打算念一套祷神告鬼的词句。她回来的时候,走在路上才想起来。但想起来也晚了,于是她自己感到大概要白白的烧了个替身,灵不灵谁晓得呢!)

八

后来又听说那团圆媳妇的大辫子,睡了一夜觉就掉下来了。

就掉在枕头旁边,这可不知是怎么回事。

她的婆婆说这团圆媳妇一定是妖怪。

把那掉下来的辫子留着,谁来给谁看。

看那样子一定是什么人用剪刀给她剪下来的。但是她的婆婆偏说不是,就说,睡了一夜觉就自己掉下来了。

(于是这奇闻又远近地传开去了。不但她的家人不愿意和妖怪在一起,就是同院住的人也都觉得太不好。)

(夜里关门关窗户的,一边关着于是就都说:

“老胡家那小团圆媳妇一定是个小妖怪。”)

我家的老厨子是个多嘴的人,他和祖父讲老胡家的团圆

媳妇又怎样怎样了。又出了新花头，辫子也掉了。

我说：

“不是的，是用剪刀剪的。”

老厨子看我小，他欺侮我，他用手指住了我的嘴。他说：

“你知道什么，那小团圆媳妇是个妖怪呀！”

我说：

“她不是妖怪，我偷着问她，她头发是怎么掉了的，她还跟我笑呢！她说她不知道。”

祖父说：“好好的孩子快让他们捉弄死了。”

过了些日子，老厨子又说：

“老胡家要‘休妻’了，要‘休’了那小妖怪。”

祖父以为老胡家那人家不大好。

祖父说：“二月让他搬家。把人家的孩子快捉弄死了，又不要了。”

九

还没有到二月，那黑忽忽的，笑呵呵的小团圆媳妇就死了。是一个大清早晨，老胡家的大儿子，那个黄脸大眼睛的车老板子就来了。一见了祖父，他就双手举在胸前作了一个揖。

祖父问他什么事？

他说：

“请老太爷施舍一块地方，好把小团圆媳妇埋上……”

祖父问他：

“什么时候死的？”

他说：

“我赶着车，天亮才到家。听说半夜就死了。”

祖父答应了他，让他埋在城外的地边上。并且招呼有二伯来，让有二伯领着他们去。

有二伯临走的时候，老厨子也跟去了。

我说，我也要去，我也跟去看看，祖父百般地不肯。祖父说：

“咱们在家下压拍子打小雀吃……”

我于是就没有去。虽然没有去，但心里边总惦着有一回事。等有二伯也不回来，等那老厨子也不回来。等他们回来，我好听一听那情形到底怎样？

一点多钟，他们两个在人家喝了酒，吃了饭才回来的。前边走着老厨子，后边走着有二伯。好像两个胖鸭子似的，走也走不动了，又慢又得意。

走在前边的老厨子，眼珠通红，嘴唇发光。走在后边的有二伯，面红耳热，一直红到他脖子下边的那条大筋。

进到祖父屋来，一个说：

“酒菜真不错……”

一个说：

“……鸡蛋汤打得也热乎。”

关于埋葬团圆媳妇的经过，却先一字未提。好像他们两个是过年回来的，充满了欢天喜地的气象。

我问有二伯、那小团圆媳妇怎么死的，埋葬的情形如何。

有二伯说：

“你问这个干什么，人死还不如一只鸡……一伸腿就算完

事……”

我问：

“有二伯，你多替死呢？”

他说：

“你二伯死不了的……那家有万贯的，那活着享福的，越想长寿，就越活不长……上庙烧香，上山拜佛的也活不长。像你有二伯这条穷命，越老越结实。好比个石头疙瘩似的，哪儿死啦！俗语说得好，‘有钱三尺寿，穷命活不够’。像二伯就是这穷命，穷命鬼阎王爷也看不上眼儿来的。”

到晚饭，老胡家又把有二伯他们二位请去了。又在那里喝的酒。因为他们帮了人家的忙，人家要酬谢他们。

十

老胡家的团圆媳妇死了不久，他家的大孙子媳妇就跟人跑了。

奶奶婆婆后来也死了。

他家的两个儿媳妇，一个为着那团圆媳妇瞎了一只眼睛。因为她天天哭，哭她那花在团圆媳妇身上的倾家荡产的五千多吊钱。

另外的一个因为她的儿媳妇跟着人家跑了，要把她羞辱死了，一天到晚的，不梳头，不洗脸地坐在锅台上抽着烟袋，有人从她旁边过去，她高兴的时候，她向人说：

“你家里的孩子、大人都好哇？”

她不高兴的时候，她就向着人脸，吐一口痰。

她变成一个半疯了。

老胡家从此不大被人记得了。

十一

我家的背后有一个龙王庙，庙的东角上有一座大桥。人们管这桥叫“东大桥”。

那桥下有些冤魂枉鬼，每当阴天下雨，从那桥上经过的人，往往听到鬼哭的声音。

据说，那团圆媳妇的灵魂，也来到了东大桥下。说她变了一只很大的白兔，隔三差五的就到桥下来哭。

有人问她哭什么？

她说她要回家。

那人若说：

“明天，我送你回去……”

那白兔子一听，拉过自己的大耳朵来，擦擦眼泪，就不见了。

若没有人理她，她就一哭，哭到鸡叫天明。

第六章

一

我家的有二伯，性情真古怪。

有东西，你若不给他吃，他就骂。若给他送上去，他就说：

“你二伯不吃这个，你们拿去吃吧！”

家里买了落花生、冻梨之类，若不给他，除了让他看不

见，若让他找着了一点影子，他就没有不骂的：

“他妈的……王八蛋……兔羔子，有猫狗吃的，有蟑螂、耗子吃的，他妈的就是没有人吃的……兔羔子，兔羔子……”

若给他送上去，他就说：

“你二伯不吃这个，你们拿去吃吧。”

二

有二伯的性情真古怪，他很喜欢和天空的雀子说话，他很喜欢和大黄狗谈天。他一和人在一起，他就一句话没有了，就是有话也是很古怪的，使人听了常常不得要领。

夏天晚饭后大家坐在院子里乘凉的时候，大家都是嘴里不停地讲些个闲话，讲得很热闹，就连蚊子也嗡嗡的，就连远处的蛤蟆也呱呱地叫着。只是有二伯一声不响的坐着。他手里拿着蝇甩子，东甩一下，西甩一下。

若有人问他的蝇甩子是马鬃的还是马尾的？他就说：

“啥人玩啥鸟，武大郎玩鸭子。马鬃，都是贵东西，那是穿绸穿缎的人拿着，腕上戴着藤萝镯，指上戴着大攀指。什么人玩什么物。穷人，野鬼，不要自不量力，让人家笑话。……”

传说天上的那颗大昴星，就是灶王爷骑着毛驴上西天的时候，他手里打着的那个灯笼，因为毛驴跑得太快，一不小心灯笼就掉在天空了。我就常常把这个话题来问祖父，说那灯笼为什么被掉在天空，就永久长在那里了，为什么不落在地上来？

这话题，我看祖父也回答不出的，但是因为我的非问不可，祖父也就非答不可了。他说，天空里有一个灯笼杆子，那才高呢，大昴星就挑在那灯笼杆子上。并且那灯笼杆子，人的眼睛是看不见的。

我说：

“不对，我不相信……”

我说：

“没有灯笼杆子，若有，为什么我看不见？”

于是祖父又说：

“天上有一根线，大昴星就被那线系着。”

我说：

“我不信，天上没有线的，有为什么我看不见？”

祖父说：

“线是细的么，你哪能看见，就是谁也看不见的。”

我就问祖父：

谁也看不见，你怎么看见啦？”

乘凉的人都笑了，都说我真厉害。

于是祖父被逼得东说西说，说也说不上来了。眼看祖父是被我逼得胡诌起来，我也知道他是说不清楚的了。不过我越看他胡诌我就越逼他。

到后来连大昴星是龙王爷的灯笼这回事，我也推翻了我问祖父大昴星到底是个什么？

别人看我纠缠不清了，就有出主意的让我问有二伯去。

我跑到了有二伯坐着的地方，我还没有问，刚一碰了他的蝇甩子，他就把我吓了一跳。他把蝇甩子一抖，嚎唠一声：

“你这孩子，远点去吧……”

使我不得不站得远一点，我说：

“有二伯，你说那天上的大昴星到底是个什么？”

他没有立刻回答我，他似乎想了一想，才说：

“穷人不观天象。狗咬耗子，猫看家，多管闲事。”

我又问，我以为他没有听准：

“大昴星是龙王爷的灯笼吗？”

他说：

“你二伯虽然也长了眼睛，但是一辈子没有看见什么。你二伯虽然也长了耳朵，但是一辈子也没有听见什么。你二伯是又聋又瞎，这话可怎么说呢？比方那亮亮堂堂的大瓦房吧，你二伯也有看见了的，可是看见了怎么样，是人家的，看见了也是白看。听也是一样，听见了又怎样，与你不相干……你二伯活着是个不相干……星星，月亮，刮风，下雨，那是天老爷的事情，你二伯不知道……”

有二伯真古怪，他走路的时候，他的脚踢到了一块砖头，那砖头把他的脚碰痛了。他就很小心地弯下腰去把砖头拾起来，他细细地端相着那砖头，看看那砖头长得是否不瘦不胖合适，是否顺眼，看完了，他才和那砖头开始讲话：

“你这小子，我看你也是没有眼睛，也是跟我一样，也是瞎模糊眼的。不然你为啥往我脚上撞，若有胆子撞，就撞那个耀武扬威的，脚上穿着靴子鞋的……你撞我还不是个白撞，撞不出一大二小来，臭泥子滚石头，越滚越臭……”

他和那砖头把话谈完了，他才顺手把它抛开去，临抛开的时候，他还最后嘱咐了它一句：

“下回你往那穿鞋穿袜的脚上去碰呵。”

他这话说完了，那砖头也就拍搭地落到了地上。原来他没有抛得多远，那砖头又落到原来的地方。

有二伯走在院子里，天空飞着的麻雀或是燕子若落了一点粪在他的身上，他就停下脚来，站在那里不走了。他扬着头。他骂着那早已飞过去了的雀子，大意是：那雀子怎样怎样不该把粪落在他身上，应该落在那穿绸穿缎的人的身上。不外骂那雀子糊涂瞎眼之类。

可是那雀子很敏捷的落了粪之后，早已飞得无影无踪了，于是他就骂着他头顶上那块蓝瓦瓦的天空。

三

有二伯说话的时候，把“这个”说成“介个”。

“那个人好。”

“介个人坏。”

“介个人狼心狗肺。”

“介个物不是物。”

“家雀也往身上落粪，介个年头是啥年头。”

四

还有，

有二伯不吃羊肉。

五

祖父说，有二伯在三十年前他就来到了我们家里，那时

候他才三十多岁。

而今有二伯六十多岁了。

他的乳名叫有子，他已经六十多岁了，还叫着乳名。祖父叫他“有子做这个。”“有子做那个。”

我们叫他有二伯。

老厨子叫他有二爷。

他到房户，地户那里去，人家叫他有二东家。

他到北街头的烧锅去，人家叫他有二掌柜的。

他到油房去抬油，人家也叫他有二掌柜的。

他到肉铺子上去买肉，人家也叫他有二掌柜的。

一听人家叫他“二掌柜的”，他就笑逐颜开。叫他有二爷叫他有二东家，叫他有二伯也都是样地笑逐颜开。

有二伯最忌讳人家叫他的乳名，比方街上的孩子们，那些讨厌的，就常常在他的背后抛一颗石子，掘一捧灰土，嘴里边喊着“有二子”“大有子”“小有子”。

有二伯一遇到这机会，就没有不立刻打了过去的，他手里若是拿着蝇甩子，他就用蝇甩子把去打。他手里若是拿着烟袋，他就用烟袋锅子去打。

把他气的像老母鸡似的，把眼睛都气红了。

那些顽皮的孩子们一看他打了来，就立刻说：“有二爷，有二东家，有二掌柜的，有二伯。”并且举起手来作着揖，向他朝拜着。

有二伯一看他们这样子，立刻就笑逐颜开，也不打他们了，就走自己的路去了。

可是他走不了多远，那些孩子们就在后边又吵起来了，什

么：

“有二爷，兔儿爷。”

“有二伯，打桨杆。”

“有二东家，捉大王八。”

他在前边走，孩子们还在他背后的远处喊。一边喊着，一边扬着街道上的灰土，灰土高飞着一会工夫，街上闹成个小旋风似的了。

有二伯不知道听见了这个与否，但孩子们以为他是听见了的。

有二伯却很庄严的，连头也不回地一步一步地沉着地向前走去了。

“有二爷，”老厨子总是一开口“有二爷”，一闭口“有二爷”的叫着。

“有二爷的蝇甩子……”

“有二爷的烟袋锅子……”

“有二爷的烟荷包……”

“有二爷的烟荷包疙瘩……”

“有二爷吃饭啦……”

“有二爷，天下雨啦……”

“有二爷快看吧，院子里的狗打仗啦……”

“有二爷，猫上墙头啦……”

“有二爷，你的蝇甩子掉了毛啦。”

“有二爷，你的草帽顶落了家雀粪啦。”

老厨子一向是叫他“有二爷”的。唯独他们两个一吵起来的时候，老厨子就说：

“我看你这个‘二爷’一丢了，就只剩下个‘有’字了。”

“有字”和“有子”差不多，有二伯一听正好是他的乳名。

于是他和老厨子骂了起来，他骂他一句，他骂他两句。越骂声音越大。有时他们两个也就打了起来。

但是过了不久，他们两个又照旧地好了起来。又是：

“有二爷这个。”

“有二爷那个。”

老厨子一高起兴来，就说：

“有二爷，我看你的头上去了个‘有’字，不就只剩了‘二爷’吗？”

有二伯于是又笑逐颜开了。

祖父叫他“有子”，他不生气，他说：

“向皇上说话，还称自己是奴才呢！总也得有个大小。宰相大不大，可是他见了皇上也得跪下，在万人之上，在一人之下。”

有二伯的胆子是很大的，他什么也不怕。我问他怕狼不怕？

他说：

“狼有什么怕的，在山上，你二伯小的时候上山放猪去，那山上就有狼。”

我问他敢走黑路不敢？

他说：

“走黑路怕啥的，没有愧心事，不怕鬼叫门。”

我问他夜里一个人，敢过那东大桥吗？

他说：

“有啥不敢的，你二伯就是愧心事不敢做，别的都敢。”

有二伯常常说，跑毛子的时候（日俄战时）他怎样怎样地胆大，全城都跑空了，我们家也跑空了。那毛子拿着大马刀在街上跑来跑去，骑在马上。那真是杀人无数。见了关着大门的就敲，敲开了，抓着人就杀。有二伯说：

“毛子在街上跑来跑去，那大马蹄子跑得呱呱地响，我正自己煮面条吃呢，毛子就来敲大门来了，在外边喊着‘里边有人没有？’若有人快点把门打开，不打开毛子就要拿刀把门劈开的，劈开门进来，那就没有好，非杀不可……”

我就问：

“有二伯你可怕？”

他说：

“你二伯烧着一锅开水，正在下着面条。那毛子在外边敲，你二伯还在屋里吃面呢……”

我还是问他：

“你可怕？”

他说：

“怕什么？”

我说：

“那毛子进来，他不拿马刀杀你？”

他说：

“杀又怎么样！不就是一条命吗？”

可是每当他和祖父算起帐来的时候，他就不这么说了。他说：

“人是肉长的呀！人是爹娘养的呀！谁没有五脏六腑。不

怕，怎么能不怕！也是吓得抖抖乱颤，……眼看着那是大马刀，一刀下来，一条命就完了。”

我一问他：

“你不是说过，你不怕吗？”

这种时候，他就骂我：

“没心肝的，远的去着罢！不怕，是人还有不怕的……”

不知怎么的，他一和祖父提起跑毛子来，他就胆小了，他自己越说越怕。有的时候他还哭了起来。说那大马刀闪光湛亮，说那毛子骑在马上乱杀乱砍。

六

有二伯的行李，是零零碎碎的，一掀动他的被子就从被角往外流着棉花，一掀动他的褥子，那所铺着的毡片，就一片一片地好像活动地图似的一省一省的割据开了。

有二伯的枕头，里边装的是荞麦壳，每当他一抡动的时候，那枕头就在角上或是在肚上漏了馅了，哗哗地往外流着荞麦壳。

有二伯是爱护他这一套行李的，没有事的时候，他就拿起针来缝它们。缝缝枕头，缝缝毡片，缝缝被子。

不知他的东西，怎那样地不结实，有二伯三天两天的就要动手缝一次。

有二伯的手是很粗的，因此他拿着一颗很大的大针，他说太小的针他拿不住的。他的针是太大了点，迎着太阳，好像一颗女人头上的银簪子似的。

他往针鼻里穿线的时候，那才好看呢，他把针线举得高

高的，睁着一个眼睛，闭着一个眼睛，好像是在瞄准，好像他在半天空里看见了一样东西，他想要快快的拿它，又怕拿不准跑了，想要研究一会再去拿，又怕过一会就没有了。于是他的手一着急就哆嗦起来，那才好看呢。

有二伯的行李，睡觉起来，就卷起来的。卷起来之后，用绳子捆着。好像他每天要去旅行的样子。

有二伯没有一定的住处，今天住在那咋咋响着房架子的粉房里，明天住在养猪的那家的小猪官的炕梢上，后天也许就和那后磨房里的冯歪嘴子一条炕睡上了。反正他是什么地方有空他就在什么地方睡。

他的行李他自己背着，老厨子一看他背起行李，就大嚷大叫地说：

“有二爷，又赶集去了……”

有二伯也就远远地回答着他：

“老王，我去赶集，你有啥捎的没有呵？”

于是有二伯又自己走自己的路，到房户的家里的方便地方去投宿去了。

七

有二伯的草帽没有边沿，只有一个帽顶，他的脸焦焦黑，他的头顶雪雪白。黑白分明的地方，就正是那草帽扣下去被切得溜齐的脑盖的地方。他每一摘下帽子来，是上一半白，下一半黑。就好像后园里的倭瓜晒着太阳的那半是绿的，背着阴的那半是白的一样。

不过他一戴起草帽来也就看不见了。他戴帽的尺度是很

准确的，一戴就把帽边很准确的切在了黑白分明的那条线上。不高不低，就正正地在那条线上。偶尔也戴得略微高了一点，但是这种时候很少，不大被人注意。那就是草帽与脑盖之间，好像镶了一趟窄窄的白边似的，有那么一趟白线。

八

有二伯穿的是大半截子的衣裳，不是长衫，也不是短衫，而是齐到膝头那么长的衣裳，那衣裳是鱼蓝色竹布的，带着四方大尖托领，宽衣大袖，怀前带着大麻铜钮子。

这衣裳本是前清的旧货，压在祖父的箱底里，祖母一死了，就陆续地穿在有二伯的身上了。

所以有二伯一走在街上，都不知他是那个朝代的人。

老厨子常说：

“有二爷，你宽衣大袖的，和尚看了像和尚，道人看了像道人。”

有二伯是喜欢卷着裤脚的，所以耕田种地的庄稼人看了，又以为他是一个庄稼人，一定是插秧了刚刚回来。

九

有二伯的鞋子，不是前边掉了底，就是后边缺了跟。

他自己前边掌掌，后边钉钉，似乎钉也钉不好，掌也掌不好，过了几天，又是掉底缺跟仍然照旧。

走路的时候拖拖的，再不然就趑趄的。前边掉了底，那鞋就张着嘴，他的脚好像舌头似的，每一迈步，就在那大嘴里边活动着，后边缺了跟，每一走动，就踢踢趑趄地脚跟打

着鞋底发响。

有二伯的脚，永远离不开地面，母亲说他的脚下了千斤闸。

老厨子说有二伯的脚上了绊马锁。

有二伯自己则说：

“你二伯挂了绊脚丝了。”

绊脚丝是人临死的时候挂在两只脚上的绳子。有二伯就这样地说着自己。

有二伯虽然作弄成一个耍猴不像耍猴的，讨饭不像讨饭的，可是他一走起路来，却是端庄、沉静，两个脚跟非常有力，打得地面冬冬地响，而且是慢吞吞地前进，好像一位大将军似的。

有二伯一进了祖父的屋子，那摆在琴桌上的那口黑色的座钟，钟里边的钟摆，就常常格棱棱格棱棱的响了一阵就停下来了。

原来有二伯的脚步过于沉重了点，好像大石头似的打着地板，使地板上所有的东西，一时都起了跳动。

十 一

有二伯偷东西被我撞见了。

秋末，后园里的大榆树也落了叶子，园里荒凉了，没有什么好玩的了。

长在前院的蒿草，也都败坏了而倒了下来，房后菜园上的各种秧棵完全挂满了白霜，老榆树全身的叶子已经没有多

少了，可是秋风还在摇动着它。天空是发灰的，云彩也失了形状，好像被洗过砚台的水盆，有深有浅，混洞洞的。这样的云彩，有的带来了雨点，有时带来了细雪。

这样的天气，我为着外边没有好玩的，我就在藏乱东西的后房里玩着。我爬上了装旧东西的屋顶去。

我是登着箱子上去的，我摸到了一个小琉璃罐，那里边装的完全是黑枣。

等我抱着这罐子要下来的时候，可就下不来了，方才上来的时候，我登着的那箱子，有二伯站在那里正在开着它。

他不是用钥匙开，他是用铁丝在开。

我看着他开了很多时候，他用牙齿咬着他手里的那块小东西……他歪着头，咬得格格拉拉地发响。咬了之后又放在手里扭着它，而后又把它触到箱子上去试一试。

他显然不知道我在棚顶上看着他，他既打开了箱子，他就把没有边沿的草帽脱下来，把那块咬了半天的小东西就压在帽顶里面。

他把箱子翻了好几次，红色的椅垫，蓝色粗布的绣花围裙，女人的绣花鞋子……还有一团滚乱的花色的丝线，在箱子底上还躺着一只湛黄的铜酒壶。

有二伯用他满都是脉络的粗手把绣花鞋子，乱丝线，抓到一边去，只把铜酒壶从那一堆之中抓出来了。

太师椅上的红垫子，他把它放在地上，用腰带捆了起来。铜酒壶放在箱子盖上，而后把箱子锁了。

看样子好像他要带着这些东西出去，不知为什么，他没有带东西，他自己出去了。

我一看他出去，我赶快的登着箱子就下来了。

我一下来，有二伯就又回来了，这一下子可把我吓了一跳，因为我是在偷墨枣，若让母亲晓得了，母亲非打我不可。平常我偷着把鸡蛋馒头之类，拿出去和邻居家的孩子一块去吃，有二伯一看见就没有不告诉母亲的，母亲一晓得就打我。

他先提起门旁的椅垫子，而后又来拿箱子盖上的铜酒壶。等他掀着衣襟把铜酒壶压在肚子上边，他才看到墙角上站着的是我。

他的肚子前压着铜酒壶，我的肚子前抱着一罐墨枣。他偷，我也偷，所以两边害怕。

有二伯一看见我，立刻头盖上就冒着很大的汗珠。他说：

“你不说么？”

“说什么……”

“不说，好孩子……”他拍着我的头顶。

“那么，你让我把这琉璃罐拿出去。”

他说：“拿罢。”

他一点没有阻挡我。我看他不阻挡我，我还在门旁的筐子里抓了四五个大馒头，就跑了。

有二伯还在粮食仓子里边偷米，用大口袋背着，背到大桥东边那粮米铺去卖了。

有二伯还偷各种东西，锡火锅、大铜钱、烟袋嘴……反正家里边一丢了东西，就说有二伯偷去了。有的东西是老厨子偷去的，也就赖上了有二伯。有的东西是我偷着拿出去玩了，也赖上了有二伯。还有比方一个镰刀头，根本没有丢，只不过放忘了地方，等用的时候一找不到，就说有二伯偷去了。

有二伯带着我上公园的时候，他什么也不买给我吃。公园里边卖什么的都有，油炸糕，香油掀饼，豆腐脑，等等。他一点也不买给我吃。

我若是稍稍在那卖东西吃的旁边一站，他就说：

“快走罢，快往前走。”

逛公园就好像赶路似的，他一步也不让我停。

公园里变把戏的，耍熊瞎子的都有，敲锣打鼓，非常热闹。而他也不让我看。我若是稍稍地在那变把戏的前边停了一停，他就说：

“快走罢，快往前走。”

不知为什么他时时在追着我。

等走到一个卖冰水的白布篷前边，我看见那玻璃瓶子里边泡着两个焦黄的大佛手，这东西我没有见过，我就问有二伯那是什么？

他说：

“快走罢，快往前走。”

好像我若再多看一会工夫，人家就要来打我了似的。

等来到了跑马戏的近前，那里边连喊带唱的，实在热闹，我就非要进去看不可。有二伯则一定不进去，他说：

“没有什么好看的……”

他说：

“你二伯不看介个……”

他又说：

“家里边吃饭了。”

他又说：

“你再闹，我打你。”

到了后来，他才说：

“你二伯也是愿意看，好看的有谁不愿意看。你二伯没有钱，没有钱买票，人家不让咱进去。”

在公园里边，当场我就拉住了有二伯的口袋，给他施以检查，检查出几个铜板来，买票这不够的。有二伯又说：

“你二伯没有钱……”

我一急就说：

“没有钱你不会偷？”

有二伯听了我那话，脸色雪白，可是一转眼之间又变成通红的了。他通红的脸上，他的小眼睛故意地笑着，他的嘴唇颤抖着，好像他又要照着他的习惯，一串一串地说一大套的话。但是他没有说。

“回家罢！”

他想了一想之后，他这样地招呼着我。

我还看见过有二伯偷过一个大澡盆。

我家院子里本来一天到晚是静的，祖父常常睡觉，父亲不在家里，母亲也只是在屋子里边忙着，外边的事情，她不大看见。

尤其是到了夏天睡午觉的时候，全家都睡了，连老厨子也睡了。连大黄狗也睡在有阴凉的地方了。所以前院，后园，静悄悄地一个人也没有，一点声音也没有。

就在这样的一个白天，一个大澡盆被一个人掬着在后园里边走起来了。

那大澡盆是白洋铁的，在太阳下边闪光湛亮。大澡盆有

一人多长，一边走着还一边咣郎咣郎地响着。看起来，很害怕，好像瞎话上的白色的大蛇。

那大澡盆太大了，扣在有二伯的头上，一时看不见有二伯，只看见了大澡盆。好像那大澡盆自己走动了起来似的。

再一细看，才知道是有二伯顶着它。

有二伯走路，好像是没有眼睛似的，东倒一倒，西斜一斜，两边歪着。我怕他撞到了我，我就靠住了墙根上。

那大澡盆是很深的，从有二伯头上扣下来，一直扣到他的腰间。所以他看不见路了，他摸着往前走。

有二伯偷了这澡盆之后，就像他偷那铜酒壶之后的一样。一被发现了之后，老厨子就天天戏弄他，用各种的话戏弄着有二伯。

有二伯偷了铜酒壶之后，每当他一拿着酒壶喝酒的时候，老厨子就问他：

“有二爷，喝酒还是铜酒壶好呀，还是锡酒壶好？”

有二伯说：

“什么的还不是一样，反正喝的是酒。”

老厨子说：

“不见得罢，大概还是铜的好呢……”

有二伯说：

“铜的有啥好！”

老厨子说：

“对了，有二爷。咱们就是不要铜酒壶，铜酒壶拿去卖了也不值钱。”

旁边的人听到这里都笑了，可是有二伯还不自觉。

老厨子问有二伯：

“一个铜酒壶卖多少钱？”

有二伯说：

“没卖过，不知道。”

到后来老厨子又说五十吊，又说七十吊。

有二伯说：

“哪有那么贵的价钱，好大一个铜酒壶还卖不上三十吊呢。”

于是把大家都笑坏了。

自从有二伯偷了澡盆之后，那老厨子就不提酒壶，而常常问有二伯洗澡不洗澡，问他一年洗几次澡，问有二伯一辈子洗几次澡。他还问人死了到阴间也洗澡的吗？

有二伯说：

“到阴间，阴间阳间一样，活着是个穷人，死了是条穷鬼。穷鬼阎王爷也不爱惜，不下地狱就是好的。还洗澡呢！别玷污了那洗澡水。”

老厨子于是说：

“有二爷，照你说的穷人是用不着澡盆的啰！”

有二伯有点听出来了，就说：

“阴间没去过，用不用不知道。”

“不知道？”

“不知道。”

“我看你是明明知道，我看你是昧着良心说瞎话……”老厨子说。

于是两个人打起来了。

有二伯逼着问老厨子，他哪儿昧过良心。有二伯说：
“一辈子没昧过良心。走的正，行的端，一步两脚窝
.....”

老厨子说：

“两脚窝，看不透.....”

有二伯正颜厉色地说：

“你有什么看不透的？”

老厨子说：

“说出来怕你羞死！”

有二伯说：

“死，死不了；你别看我穷，穷人还有个穷活头。”

老厨子说：

“我看你也是死不了。”

有二伯说：

“死不了。”

老厨子说：

“死不了，老不死，我看你也是个老不死的。”

有的时候，他们两个能接续着骂了一两天，每次到后来，都是有二伯打了败仗。老厨子骂他是个老“绝后”。

有二伯每一听到这两个字，就甚于一切别的字，比“见阎王”更坏。于是他哭了起来，他说：

“可不是么！死了连个添坟上土的人也没有。人活一辈子是个白活，到了归终是一场空.....无家无业，死了连个打灵头幡的人也没有。”

于是他们两个又和和平平地，笑笑嬉嬉地照旧地过着和

平的日子。

十二

后来我家在五间正房的旁边，造了三间东厢房。

这新房子一造起来，有二伯就搬回家里来住了。

我家是静的，尤其是夜里，连鸡鸭都上了架，房头的鸽子，檐前的麻雀也都各自回到自己的窝里去睡觉了。

这时候就常常听到厢房里的哭声。

有一回父亲打了有二伯，父亲三十多岁，有二伯快六十岁了。他站起来就被父亲打倒下去，他再站起来，又被父亲打倒下去，最后他起不来了，他躺在院子里边了，而他的鼻子也许是嘴还流了一些血。

院子里一些看热闹的人都站得远远的，大黄狗也吓跑了，鸡也吓跑了。老厨子该收柴收柴，该担水担水，假装没有看见。

有二伯孤伶伶地躺在院心，他的没有边的草帽，也被打掉了，所以看得见有二伯的头部的上半是白的，下半是黑的，而且黑白分明的那条线就在他的前额上，好像西瓜的“阴阳面”。

有二伯就这样自己躺着，躺了许多时候，才有两个鸭子来啄食撒在有二伯身边的那些血。

那两个鸭子，一个是花脖，一个是绿头顶。

有二伯要上吊，就是这个夜里，他先是骂着，后是哭着，到后来也不哭也不骂了。又过了一会，老厨子一声喊起，几乎是发现了什么怪物似的大叫：

“有二爷上吊啦！有二爷上吊啦！”

祖父穿起衣裳来，带着我。等我们跑到厢房去一看，有二伯不在了。

老厨子在房子外边招呼着我们。我们一看南房梢上挂了绳子，是黑夜，本来看不见，是老厨子打着灯笼我们才看到的。

南房梢上有一根两丈来高的横杆，绳子在那横杆上悠悠荡荡地垂着。

有二伯在哪里呢？等我们拿灯笼一照，才看见他在房墙的根边，好好的坐着。他也没有哭，他也没有骂。

等我再拿灯笼向他脸上一照，我看他用哭红了的小眼睛瞪了我一下。

过了不久，有二伯又跳井了。

是在同院住的挑水的来报的信，又敲窗户又打门。我们跑到井边上一看，有二伯并没有在井里边，而是坐在井外边，而是离开井口五十步之外的安安稳稳的柴堆上。他在那柴堆上安安稳稳地坐着。

我们打着灯笼一照，他还在那里拿着小烟袋抽烟呢。

老厨子，挑水的，粉房里的漏粉的都来了，惊动了不少的邻居。

他开初是一动不动。后来他看人们来全了，他站起来就往井边上跑，于是许多人就把他抓住了，那许多人，哪里会眼看着他去跳井的。

有二伯去跳井，他的烟荷包，小烟袋都带着，人们推劝着他回家的时候，那柴堆上还有一枝小洋蜡，他说：

“把那洋蜡给我带着。”

后来有二伯“跳井”“上吊”这些事，都成了笑话，街上的孩子都给编成了一套歌在唱着：“有二爷跳井，没那么回事。”“有二伯上吊，白吓唬人。”

老厨子说他贪生怕死，别人也都说他死不了。

以后有二伯再“跳井”“上吊”也都没有人看他了。

有二伯还是活着。

十三

我家的院子是荒凉的，冬天一片白雪，夏天则满院蒿草。风来了，蒿草发着声响，雨来了，蒿草梢上冒烟了。

没有风，没有雨，则关着大门静静地过着日子。

狗有狗窝，鸡有鸡架，鸟有鸟笼，一切各得其所。唯独有二伯夜夜不好好地睡觉。在那厢房里边，他自己半夜三更的就讲起话来。

“说我怕‘死’我也不是吹，叫过三个两个来看！问问他们见过‘死’没有！那俄国毛子的大马刀闪光湛亮，说杀就杀，说砍就砍。那些胆大的，不怕死的，一听说俄国毛子来了，只顾逃命，连家业也不要了。那时候，若不是这胆小的给他守着，怕是跑毛子回来连条裤子都没有穿的。到了如今，吃得饱，穿得暖，前因后果连想也不想，早就忘到九霄云外去了。良心长到肋条上，黑心痢，铁面人，……”

“……说我怕死，我也不是吹，兵马刀枪我见过，霹雷，黄风我见过。就说那俄国毛子的大马刀罢，见人就砍，可是我也没有怕过，说我怕死……介年头是啥年头，……”

那东厢房里，有二伯一套套地讲着，又是河沟涨水了，水涨得多么大，别人没有敢过的，有二伯说他敢过。又是什么时候有一次着大火，别人都逃了，有二伯上去抢了不少的东西。又是他的小时候，上山去打柴，遇见了狼，那狼是多么凶狠，他说：

“狼心狗肺，介个年头的人狼心狗肺的，吃香的喝辣的。好人在介个年头，是个王八蛋兔羔子……”

“兔羔子，兔羔子……”

有二伯夜里不睡，有的时候就来在院子里没头没尾的“兔羔子、兔羔子”自己说着话。

半夜三更的，鸡鸭猫狗都睡了。唯独有二伯不睡。

祖父的窗子上了帘子，看不见天上的星星月亮，看不见大昴星落了没有，看不见三星是否打了横梁。只见白煞煞的窗帘子被星光月光照得发白通亮。

等我睡醒了，我听见有二伯“兔羔子、兔羔子”地自己在说话，我要起来掀起窗帘来往院子里看一看他。祖父不让我起来，祖父说：

“好好睡罢，明天早晨早早起来，咱们烧包米吃。”

祖父怕我起来，就用好话安慰着我。

等再睡觉了，就在梦中听到了呼兰河的南岸，或是呼兰河城外远处的狗咬。

于是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了一个大白兔，那兔子的耳朵，和那磨房里的小驴的耳朵一般大。我听见有二伯说“兔羔子”，我想到一个大白兔，我听到了磨房的梆子声，我想到了磨房里的小毛驴，于是梦见了白兔长了毛驴那么大的耳朵。

我抱着那大白兔，我越看越喜欢，我一笑笑醒了。

醒来一听，有二伯仍旧“兔羔子、兔羔子”的坐在院子里。后边那磨房里的梆子也还打得很响。

我梦见的这大白兔，我问祖父是不是就是有二伯所说的“兔羔子”？

祖父说：

“快睡觉罢，半夜三更不好讲话的。”

说完了，祖父也笑了，他又说：

“快睡罢，夜里不好多讲话的。”

我和祖父还都没有睡着，我们听到那远处的狗咬，慢慢地由远而近，近处的狗也有的叫了起来。大墙之外，已经稀疏地有车马经过了，原来天已经快亮了。可是有二伯还在骂“兔羔子”，后边磨房里的磨官还在打着梆子。

十四

第二天早晨一起来，我就跑去问有二伯，“兔羔子”是不是就是大白兔？

有二伯一听就生气了：

“你们家里没好东西，尽是一些耗子，从上到下，都是良心长在肋条上，大人是大耗子，小孩是小耗子……”

我不知道他说的是什麼，我听了一会，没有听懂。

第七章

一

磨房里边住着冯歪嘴子。

冯歪嘴子打着梆子，半夜半夜地打，一夜一夜地打。冬

天还稍微好一点，夏天就更打得厉害。

那磨房的窗子临着我家的后园。我家的后园四周的墙根上，都种着倭瓜、西葫芦或是黄瓜等类会爬蔓子的植物；倭瓜爬上墙头了，在墙头上开起花来了，有的竟越过了高墙爬到街上去，向着大街开了一朵火黄的黄花。

因此那厨房的窗子上，也就爬满了那顶会爬蔓子的黄瓜了。黄瓜的小细蔓，细得像银丝似的，太阳一来了的时候，那小细蔓闪眼湛亮，那蔓梢干净得好像用黄蜡抽成的丝子，一棵黄瓜秧上伸出来无数的这样的丝子。丝蔓的尖顶每棵都是掉转头来向回卷曲着，好像是说它们虽然勇敢，大树，野草，墙头，窗棂，到处的乱爬，但到底它们也怀着恐惧的心理。

太阳一出来了，那些在夜里冷清清的丝蔓，一变而为温暖了。于是它们向前发展的速率更快了，好像眼看着那丝蔓就长了，就向前跑去了。因为种在磨房窗根下的黄瓜秧，一天爬上了窗台，两天爬上了窗棂，等到第三天就在窗棂上开花了。

再过几天，一不留心，那黄瓜梗经过了磨房的窗子，爬上房顶去了。

后来那黄瓜秧就像它们彼此招呼着似的，成群结队地就都一齐把那磨房的窗给蒙住了。

从此那磨房里边的磨官就见不着天日了。磨房就有一张窗子，而今被黄瓜掩遮得风雨不透。从此那磨房里黑沉沉的，园里，园外，分成两个世界了。冯歪嘴子就被分到花园以外去了。

但是从外边看起来，那窗子实在好看，开花的开花，结

果的结果。满窗是黄瓜了。

还有一棵倭瓜秧，也顺着磨房的窗子爬到房顶去了，就在房檐上结了一个大倭瓜。那倭瓜不像是从秧子上长出来的，好像是由人搬着坐在那屋瓦上晒太阳似的。实在好看。

夏天，我在后园里玩的时候，冯歪嘴子就喊我，他向我要黄瓜。

我就摘了黄瓜，从窗子递进去。那窗子被黄瓜秧封闭得严密得很，冯歪嘴子用手扒开那满窗的叶子，从一条小缝中伸出手来把黄瓜拿进去。

有时候，他停止了打他的梆子，他问我，黄瓜长了多大了？西红柿红了没有？他与这后园只隔了一张窗子，就像关着多远似的。

祖父在园子里的时候，他和祖父谈话。他说拉着磨的小驴，驴蹄子坏了，一走一瘸。祖父说请个兽医给它看看。冯歪嘴子说，看过了，也不见好。祖父问那驴吃的什么药？冯歪嘴子说是吃的黄瓜子拌高粱醋。

冯歪嘴子在窗里，祖父在窗外，祖父看不见冯歪嘴子，冯歪嘴子看不见祖父。

有的时候，祖父走远了，回屋去了，只剩下我一个人在磨房的墙根下边坐着玩，我听到了冯歪嘴子还说：

“老太爷今年没下乡去看看哪！”

有的时候，我听了这话，我故意的不出声，听听他往下还说什么。

有的时候，我心里觉得可笑，忍也不能忍住，我就跳了起来了，用手敲打着窗子，笑得我把窗上挂着的黄瓜都敲打

掉了。而后我一溜烟地跑进屋去，把这情形告诉了祖父。祖父也一样和我似的，笑得不能停了，眼睛笑出眼泪来。但是总是说，不要笑啦，不要笑啦，看他听见。有的时候祖父竟把后门关起来再笑。祖父怕冯歪嘴子听见了不好意思。

但是老厨子就不然了。有的时候，他和冯歪嘴子谈天，故意谈到一半他就溜掉了。因为冯歪嘴子隔着爬满了黄瓜秧的窗子，看不见他走了，就自己独自说了一大篇话，而后让他故意得不到反响。

老厨子提着筐子到后园去摘茄子，一边摘着一边就跟冯歪嘴子谈话，正谈到半路，老厨子蹑手蹑足的，提着筐子就溜了，回到屋里去烧饭去了。

这时冯歪嘴子还在磨房里大声地说：

“西公园来了跑马戏的，我还没得空去看，你去看过了吗？老王。”

其实后花园里一个人也没有了，蜻蜓，蝴蝶随意地飞着，冯歪嘴子的话声，空空地落到花园里来，又空空地消失了。

烟消火灭了。

等他发现了老王早已不在花园里，他这才又打起梆子来，看着小驴拉磨。

有二伯一和冯歪嘴子谈话，可从来没有偷着溜掉过，他问下雨天，磨房的房顶漏得厉害不厉害？磨房里的耗子多不多？

冯歪嘴子同时也问着有二伯，今年后园里雨水大吗？茄子、云豆都快罢园了吧？

他们两个彼此说完了话，有二伯让冯歪嘴子到后园里来

走走，冯歪嘴子让有二伯到磨房去坐坐。

“有空到园子里来走走。”

“有空到磨房里来坐坐。”

有二伯于是也就告别走出园子来。冯歪嘴子也就照旧打他的梆子。

秋天，大榆树的叶子黄了，墙头上的狗尾草干倒了，园里一天一天地荒凉起来了。

这时候冯歪嘴子的窗子也露出来了。因为那些纠缠缠的黄瓜秧也都蔫败了，舍弃了窗棂而脱落下来了。

于是站在后园里就可看到冯歪嘴子，扒着窗子就可以看到在拉磨的小驴。那小驴竖着耳朵，戴着眼罩。走了三五步就响一次鼻子，每一抬脚那只后腿就有点瘸，每一停下来，小驴就用三条腿站着。

冯歪嘴子说小驴的一条腿坏了。

这窗子上的黄瓜秧一干掉了，磨房里的冯歪嘴子就天天可以看到的。

冯歪嘴子喝酒了，冯歪嘴子睡觉了，冯歪嘴子打梆子，冯歪嘴子拉胡琴了，冯歪嘴子唱唱本了，冯歪嘴子摇风车了。只要一扒着那窗台，就什么都可以看见的。

一到了秋天，新鲜黏米一下来的时候，冯歪嘴子就三天一拉磨，两天一拉黏糕。黄米黏糕，撒上大云豆。一层黄，一层红，黄的金黄，红的通红。三个铜板一条，两个铜板一片的用刀切着卖。愿意加红糖的有红糖，愿意加白糖的有白糖。加了糖不另要钱。

冯歪嘴子推着单轮车在街上一走，小孩子们就在后边跟

了一大帮，有的花钱买，有的围着看。

祖父最喜欢吃这黏糕，母亲也喜欢，而我更喜欢。母亲有时让老厨子去买，有的时候让我去买。

不过买了来是有数的，一人只能吃手掌那么大的一片，不准多吃，吃多了怕不能消化。

祖父一边吃着，一边说够了够了，意思是怕我多吃。母亲吃完了也说够了，意思是怕我还要去买。其实我真的觉得不够，觉得再吃两块也还不多呢！不过经别人这样一说，我也就没有什么办法了，也就不好意思喊着再去买，但是实在话是没有吃够的。

当我在大门外玩的时候，推着单轮车的冯歪嘴子总是在那块大黏糕上切下一片来送给我吃，于是我就接受了。

当我在院子里玩的时候，冯歪嘴子一喊着“黏糕”“黏糕”地从大墙外经过，我就爬上墙头去了。

因为西南角上的那段土墙，因为年久了出了一个豁，我就扒着那墙豁往外看着。果然冯歪嘴子推着黏糕的单轮车由远而近了。来到我的旁边，就问着：

“要吃一片吗？”

而我也不说吃，也不说不吃。但我也不从墙头上下来，还是若无其事地呆在那里。

冯歪嘴子把车子一停，于是切好一片黏糕送上来了。

一到了冬天，冯歪嘴子差不多天天出去卖一锅黏糕的。

这黏糕在做的时候，需要很大的一口锅，里边烧着开水，锅口上坐着竹帘子。把碾碎了的黄米粉就撒在这竹帘子上，撒一层粉，撒一层豆。冯歪嘴子就在磨房里撒的，弄得满屋热

气蒸蒸。进去买黏糕的时候，刚一开门，只听屋里火柴烧得噼啪地响，竟看不见人了。

我去买黏糕的时候，我总是去得早一点，我在那边等着，等着刚一出锅，好买热的。

那屋里的蒸气实在大，是看不见人的。每次我一开门，我就说：

“我来了。”

冯歪嘴子一听我的声音就说：

“这边来，这边来。”

二

有一次母亲让我去买黏糕，我略微地去得晚了一点，黏糕已经出锅了。我慌慌忙忙地买了就回来了。回到家里一看，不对了。母亲让我买的是加白糖的，而我买回来的是加红糖的。当时我没有留心，回到家里一看，才知道错了。

错了，我又跑回去换。冯歪嘴子又另外切了几片，撒上白糖。

接过黏糕来，我正想拿着走的时候，一回头，看见了冯歪嘴子的那张小炕上挂着一张布帘。

我想这是做什么，我跑过去看一看。

我伸手就掀开布帘了，往里边一看，呀！里边还有一个小孩呢！

我转身就往家跑，跑到家里就跟祖父讲，说那冯歪嘴子的炕上不知谁家的女人睡在那里，女人的被窝里边还有一个小孩，那小孩还露着小头顶呢，那小孩头还是通红的呢！

祖父听了一会觉得纳闷，就说让我快吃黏糕罢，一会冷了，不好吃了。

可是我哪里吃得下去。觉得这事情真好玩，那磨房里边，不单有一个小驴，还有一个小孩呢。

这一天早晨闹得黏糕我也没有吃，又戴起皮帽子来，跑去看了一次。

这一次，冯歪嘴子不在屋里，不知他到哪里去了，黏糕大概也没有去卖，推黏糕的车子还在磨盘的旁边扔着。

我一开门进去，风就把那些盖上白布帘吹开了，那女人仍旧躺着不动，那小孩也一声不哭，我往屋子的四边观查一下，屋子的边处没有什么变动，只是磨盘上放着一个黄铜盆，铜盆里泡着一点破布，盆里的水已经结冰了，其余的没有什么变动。

小驴一到冬天就住在磨房的屋里，那小驴还是照旧的站在那里，并且还是安安敦敦地和每天一样地麻搭着眼睛。其余的磨房里的风车子、罗柜、磨盘，都是照旧地在那里呆着，就是墙根下的那些耗子也出来和往日一样地乱跑，耗子一边跑着还一边吱吱喳喳地叫着。

我看了一会，看不出所以然来，觉得十分无趣。正想转身出来的时候，被我发现了一个瓦盆，就在炕沿上已经像小冰山似的冻得鼓鼓的了。于是我想起这屋的冷来了，立刻觉得要打寒颤，冷得不能站脚了。我一细看那扇通到后园去的窗子也通着大洞，瓦房的房盖也诱着青天。

我开门就跑了，一跑到家里，家里的火炉正烧得通红，一进门就热气扑脸。

我正想要问祖父，那磨房里是谁家的小孩。这时冯歪嘴子从外边来了。

戴着他的四耳帽子，他未曾说话先笑一笑的样子，一看就是冯歪嘴子。

他进了屋来，他坐在祖父旁边的太师椅上，那太师椅垫着红毛哗叽的厚垫子。

冯歪嘴子坐在那里，似乎有话说不出。右手不住地摸着椅垫子，左手不住地拉着他的左耳朵。他未曾说话先笑的样子，笑了好几阵也没说出话来。

我们家里的火炉太热，把他的脸烤得通红的了。他说：

“老太爷，我摊了点事。……”

祖父就问他摊了什么事呢？

冯歪嘴子坐在太师椅上扭扭歪歪的，摘下他那狗皮帽子来，手里玩弄着那皮帽子。未曾说话他先笑了，笑了好一阵工夫，他才说出一句话来：

“我成了家啦。”

说着冯歪嘴子的眼睛就流出眼泪来，他说：

“请老太爷帮帮忙，现下她们就在磨房里呢！她们没有地方住。”

我听到了这里，就赶快抢住了，向祖父说：

“爷爷，那磨房里冷呵！炕沿上的瓦盆都冻裂了。”

祖父往一边推着我，似乎他在思索的样子。我又说：

“那炕上还睡着一个小孩呢！”

祖父答应了让他搬到磨房南头那个装草的房子里去暂住。

冯歪嘴子一听，连忙就站起来了，说：

“道谢，道谢。”

一边说着，他的眼睛又一边来了眼泪，而后戴起狗皮帽子来，眼泪汪汪的就走了。

冯歪嘴子刚一走出屋去，祖父回头就跟我讲：

“你这孩子当人面不好多说话的。”

我那时也不过六七岁，不懂这是甚么意思，我问着祖父：

“为什么不准说，为什么不准说？”

祖父说：

“你没看冯歪嘴子的眼泪都要掉下来了么？冯歪嘴子难为情了。”

我想可有什么难为情的，我不明白。

三

晌午，冯歪嘴子那磨房里就吵起来了。

冯歪嘴子一声不响地站在磨盘的旁边，他的掌柜的拿着烟袋在他的眼前骂着，掌柜的太太一边骂着，一边拍着风车子，她说：

“破了风水了，我这碾磨房，岂是你那不干不净的野老婆住的地方！”

“青龙白虎也是女人可以冲的吗！”

“冯歪嘴子，从此我不发财，我就跟你算帐；你是什么东西，你还算个人吗？你没有脸，你若有脸你还能把个野老婆弄到大面上来，弄到人的眼皮下边来……你赶快给我滚蛋……”

冯歪嘴子说：

“我就要叫她们搬的，就搬……”

掌柜的太太说：

“叫她们搬，她们是什么东西，我不知道。我是叫你滚蛋的，你可把人糟蹋苦了……”

说着，她往炕上一看：

“唉呀 面口袋也是你那野老婆盖得的 赶快给我拿下来。我说冯歪嘴子，你可把我糟蹋苦了。你可把我糟蹋苦了。”

那个刚生下来的小孩是盖着盛面口袋在睡觉的，一齐盖着四五张，厚敦敦的压着小脸。

掌柜的太太在旁边喊着：

“给我拿下来，快给我拿下来！”

冯歪嘴子过去把面口袋拿下来了，立刻就露出孩子通红的小手来，而且那小手还伸伸缩缩地摇动着，摇动了几下就哭起来了。

那孩子一哭，从孩子的嘴里冒着雪白的白气。

那掌柜的太太把面口袋接到手里说：

“可冻死我了，你赶快搬罢，我可没工夫跟你吵了……”

说着开了门缩着肩膀就跑回上屋去了。

王四掌柜的，就是冯歪嘴子的东家，他请祖父到上屋去喝茶。

我们坐在上屋的炕上，一边烤着炭火盆，一边听到磨房里的那小孩的哭声。

祖父问我的手烤暖了没有？我说还没烤暖，祖父说：

“烤暖了，回家罢。”

从王四掌柜的家里出来，我还说要到磨房里去看看。祖父说，没有什么的，要看回家暖过来再看。

磨房里没有寒暑表，我家里是有的。我问祖父：

“爷爷，你说磨房的温度在多少度上？”

祖父说在零度以下。

我问：

“在零度以下多少？”

祖父说：

“没有寒暑表，哪儿知道呵！”

我说：

“到底在零度以下多少？”

祖父看一看天色就说：

“在零下七八度。”

我高兴起来了，我说：

“暖呀，好冷呵！那不和室外温度一样了吗？”

我抬脚就往家里跑，井台，井台旁边的水槽子，井台旁边的大石头碾子，房户老周家的大玻璃窗子，我家的大高烟筒，在我一溜烟地跑起来的时候，我看它们都移移动动的了，它们都像往后退着。我越跑越快，好像不是我在跑，而像房子和大烟筒在跑似的。

我自己玄乎得我跑得和风一般快。

我想那磨房的温度在零度以下，岂不是等于露天地了吗？这真笑话，房子和露天地一样。我越想越可笑，也就越高兴。

于是连喊带叫地也就跑到家了。

四

下半年冯歪嘴子就把小孩搬到磨房南头那草棚子里去了。

那小孩哭的声音很大，好像他并不是刚刚出生，好像他已经长大了的样子。

那草房里吵得不得了，我又想去看看。

这回那女人坐起来了，身上披着被子，很长的大辫子垂在背后，面朝里，坐在一堆草上不知在干什么，她一听门响，她一回头。我看出来了，她就是同院住着的老王家的大姑娘，我们都叫她王大姐的。

这可奇怪，怎么就是她呢？她一回头几乎是把我吓了一跳。

我转身就想往家里跑。跑到家里好赶快地告诉祖父，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她看是我，她就先向我一笑，她长的是很大的脸孔，很尖的鼻子，每笑的时候，她的鼻梁上就皱了一堆的褶。今天她的笑法还是和从前的一样，鼻梁处堆满了皱褶。

平常我们后园里的菜吃不了的时候，她就提着筐到我们后园来摘些茄子、黄瓜之类回家去。她是很能说能笑的人，她是很响亮的人，她和别人相见之下，她问别人：

“你吃饭了吗？”

那声音才大呢，好像房顶上落了喜鹊似的。

她的父亲是赶车的，她牵着马到井上去饮水，她打起水来，比她父亲打的更快，三绕两绕就是一桶。别人看了都说：

“这姑娘将来是个兴家立业好手！”

她在我家后园里摘菜，摘完临走的时候，常常就折一朵马蛇菜花戴在头上。

她那辫子梳得才光呢，红辫根，绿辫梢，干干净净，又加上一朵马蛇菜花戴在鬓角上，非常好看。她提着筐子前边走了，后边的人就都指指划划地说她的好处。

老厨子说她大头子大眼睛长得怪好的。

有二伯说她膀大腰圆的带点福相。

母亲说她：

“我没有这么大的儿子，有儿子我娶她，这姑娘真响亮。”

同院住的老周家三奶奶则说：

“哟哟，这姑娘真是一棵大葵花，又高又大，你今年十几啦？”

周三奶奶一看到王大姐就问她十几岁？已经问了不知几遍了，好像一看见就必得这么问，若不问就好像没有话说似的。

每逢一问，王大姐也总是说：

“二十了。”

“二十了，可得给说一个媒了。”再不然就是，“看谁家有这么大的福气，看吧，将来看吧。”

隔院的杨家的老太太，扒着墙头一看见王大姐就说：

“这姑娘的脸红得像一盆火似的。”

现在王大姐一笑还是一皱鼻子，不过她的脸有一点清瘦，颜色发白了许多。

她怀里抱着小孩。我看一看她，她也不好意思了，我也

不好意思了。我的不好意思是因为好久不见的缘故，我想她也许是和我一样吧。我想要走，又不好意思立刻就走开。想要多呆一会又没有什么话好说的。

我就站在那里静静地站了一会，我看她用草把小孩盖了起来，把小孩放到炕上去。其实也看不见什么是炕，乌七八糟的都是草，地上是草，炕上也是草，草捆子堆得房梁上去了。那小炕本来不大，又都叫草捆子给占满了。那小孩也就在草中偎了个草窝，铺着草盖着草地就睡着了。

我越看越觉得好玩，好像小孩睡在喜鹊窝里了似的。

到了晚上，我又把全套我所见的告诉了祖父。

祖父什么也不说。但我看出来祖父晓得的比我晓得的多的样子。我说：

“那小孩还盖着草呢！”

祖父说：

“嗯！”

我说：

“那不是王大姐吗？”

祖父说：

“嗯。”

祖父是什么也不问，什么也不听的样子。

等到了晚上在煤油灯的下边，我家全体的人都聚集了的时候，那才热闹呢！连说带讲的。这个说，王大姑娘这么的。那个说王大姑娘那么着……说来说去，说得不成样子了。

说王大姑娘这样坏，那样坏，一看就知道不是好东西。

说她说话的声音那么大，一定不是好东西。哪有姑娘家

家的，大说大讲的。

有二伯说：

“好好的一个姑娘，看上了一个磨房的磨官，介个年头是啥年头！”

老厨子说：

“男子要长个粗壮，女子要长个秀气。没见过一个姑娘长得和一个抗大个的（抗工）似的。”

有二伯也就接着说：

“对呀！老爷像老爷，娘娘像娘娘，你没四月十八去逛过庙吗？那老爷庙上的老爷，威风八面，娘娘庙上的娘娘，温柔典雅。”

老厨子又说：

“哪有的勾当，姑娘家家的，打起水来，比个男子大丈夫还有力气。没见过，姑娘家家的那么大的力气。”

有二伯说：

“那算完，长的是一身穷骨头穷肉，那穿绸穿缎的她不去看，她看上了个灰秃秃的磨官。真是武大郎玩鸭子，啥人玩啥鸟。”

第二天，左邻右居的都晓得王大姑娘生了小孩了。

周三奶奶跑到我家来探听了一番，母亲说就在那草棚子里，让她去看。她说：

“哟哟！我可没那么大的工夫去看的，什么好勾当。”

西院的杨老太太听了风也来了。穿了一身浆得闪光发亮的蓝大布衫，头上扣着银扁方，手上戴着白铜的戒指。

一进屋，母亲就告诉她冯歪嘴子得了儿子了。杨老太太

连忙就说：

“我可不是来探听他们那些猫三狗四的，我是来问问那广和银号的利息到底是大加一呢，还是八成？因为昨天西荒上的二小子打信来说，他老丈人要给一个亲戚拾几万吊钱。”

说完了，她庄庄严严地坐在那里。

我家的屋子太热，杨老太太一进屋来就把脸热的通红。母亲连忙打开了北边的那通气窗。

通气窗一开，那草棚子里的小孩的哭声就听见了，那哭声特别吵闹。

“听听啦，”母亲说，“这就是冯歪嘴子的儿子。”

“怎么的啦？那王大姑娘我看就不是个好东西，我就说，那姑娘将来好不了。”杨老太太说，“前些日子那姑娘忽然不见了，我就问她妈，‘你们大姑娘哪儿去啦？’她妈说，‘上她姥姥家去了。’一去去了这么久没回来，我就有点觉景。”

母亲说：

“王大姑娘夏天的时候常常哭，把眼圈都哭红了，她妈说她脾气大，跟她妈吵架气的。”

杨老太太把肩膀一抱说：

“气的，好大的气性，到今天都丢了人啦，怎么没气死呢。那姑娘不是好东西，你看她那双眼睛，多么大！我早就说过，这姑娘好不了。”

而后在母亲的耳朵上噉噉了一阵，又说又笑地走了。

把她那原来到我家里来的原意，大概也忘了。她来是为了广和银号利息的问题，可是一直到走也没有再提起那广和银号来。

杨老太太，周三奶奶，还有同院住的那些粉房里的人，没有一个不说王大姑娘坏的。

说王大姑娘的眼睛长得不好，说王大姑娘的力气太大，说王大姑娘的辫子长得也太长。

五

（这事情一发，全院子的人给王大姑娘做论的做论，做传的做传，还有给她做日记的。

（做传的，说她从小就在外祖母家里养着，一天尽和男孩子在一块，没男没女。有一天她竟拿着烧火的叉子把她的表弟给打伤了。又是一天刮大风，她把外祖母的二十多个鸭蛋一次给偷着吃光了。又是一天她在河沟子里边采菱角，她自己采的少， she 就把别人的菱角倒在她的筐里了，就说是她采的。说她强横得不得了，没有人敢去和她分辩，一分辩，她开口就骂，举手就打。

（那给她做传的人，说着就好像看见过似的，说腊月二十三，过小年的那天，王大姑娘因为外祖母少给了她一块肉吃，她就跟外祖母打了一仗，就跑回家里来了。

“你看看吧，她的嘴该多馋。”

（于是四边听着的人，没有不笑的。

（那给王大姑娘做传的人，材料的确搜集得不少。

（自从团圆媳妇死了，院子里似乎寂寞了很长的一个时期，现在虽然不能说十分热闹，但大家都总要尽力地鼓吹一番。虽然不跳神打鼓，但也总应该给大家多少开一开心。

（于是吹风的，把眼的，跑线的，绝对的不辞辛苦，在飘

着白白的大雪的夜里，也就戴着皮帽子，穿着大毡靴，站在冯歪嘴子的窗户外边，在那里守候着，为的是偷听一点什么消息。若能听到一点点，哪怕针孔那么大一点，也总没有白挨冻，好做为第二天宣传的材料。

(所以冯歪嘴子那门下在开初的几天，竟站着不少的探访员。

(这些探访员往往没有受过教育，他们最喜欢造谣生事。

(比方我家的老厨子出去探访了一阵，回家报告说：

“那草棚子才冷呢！五风楼似的，那小孩一声不响了，大概是冻死了，快去看热闹吧！”

(老厨子举手舞脚的，他高兴得不得了。

(不一会他又戴上了狗皮帽子，他又去探访了一阵，这一回他报告说：

“他妈的，没有死，那小孩还没冻死呢！还在娘怀里吃奶呢。”

(这新闻发生的地点。离我家也不过五十步远，可是一经探访员们这一探访，事情本来的面目可就大大的两样了。

(有的看了冯歪嘴子的炕上有一段绳头，于是就传说着冯歪嘴子要上吊。

(这“上吊”的刺激，给人们的力量真是不小。女的戴上风帽，男的穿上毡靴，要来这里参观的，或是准备着来参观的人不知多少。

(西院老杨家就有三十多口人，小孩不算在内，若算在内也有四十口了。就单说这三十多人若都来看上吊的冯歪嘴子，岂不把我家的那小草棚挤翻了吗！就说他家那些人中有的老

的病的，不能够来，就说最低限度来上十个人吧。那么西院老杨家来十个，同院的老周家来三个——周三奶奶，周四婶子，周老婶子——外加周四婶子怀抱着一个孩子，周老婶子手里牵着个孩子——她们是有这样的习惯的——那么一共周家老少三辈总算五口了。

（还有磨房里的漏粉匠，烧火的，跑街送货的等等，一时也数不清是几多人，总之这全院好看热闹的人也不下二三十。还有前后街上的，一听了消息也少不了来了不少的。

（“上吊。”为啥一个好好人，活着不愿意活，而愿意“上吊”呢？大家快去看看，其中必是趣味无穷，大家快去看看。

（再说开开眼也是好的，反正也不是去看跑马戏的，又要花钱，又要买票。

（所以呼兰河城里凡是一有跳井投河的，或是上吊的，那看热闹的人就特别多，我不知道中国别的地方是否这样，但在我的家乡确是这样的。

（投了河的女人，被打捞上来了，也不赶快的埋，也不赶快的葬，摆在那里一两天，让大家围着观看。

（跳了井的女人，从井里捞出来，也不赶快的埋，也不赶快的葬，好像国货展览会似的，热闹得车水马龙了。

（其实那没有什么好看的，假若冯歪嘴子上了吊，那岂不是看了很害怕吗！

（有一些胆小的女人，看了投河的，跳井的，三天五夜的不能睡觉。但是下次，一有这样的冤魂，她仍旧是去看的，看了回来就觉得那恶劣的印象就在眼前，于是又是睡觉不安，吃

饭也不香。但是不去看，是不行的，第三次仍旧去看，哪怕去看了之后，心里觉得恐怖，而后再买一匹黄钱纸，一扎线香到十字路口上去烧了，向着那东西南北的大道磕上三个头，同时嘴里说：

“邪魔野鬼可不要上我的身哪，我这里香纸的也都打发过你们了。”

(有的谁家的姑娘，为了去看上吊的，回来吓死了。听说不但看上吊的，就是看跳井的，也有被吓死的。吓出一场病来，千医百治的治不好，后来死了。

(但是人们还是愿意看，男人也许特别胆子大，不害怕。女人却都是胆小的多，都是乍着胆子看。

(还有小孩，女人也把他们带来看，他们还没有长成为一个人，母亲就早把他们带来了，也许在这热闹的世界里，还是提早地演习着一点的好，免得将来对于跳井上吊太外行了。

(有的探访员晓得了冯歪嘴子从街上买来了一把家常用的切菜的刀，于是就大放冯歪嘴子要自刎的空气。)

六

冯歪嘴子，没有上吊，没有自刎，还是好好地活着。过了一年，他的孩子长大了。

过年我家杀猪的时候，冯歪嘴子还到我家里来帮忙的，帮着刮猪毛。到了晚上他吃了饭，喝了酒之后，临回去的时候，祖父说，让他带了几个大馒头去，他把馒头挟在腰里就走了。

人们都取笑着冯歪嘴子，说：

“冯歪嘴子有了大少爷了。”

冯歪嘴子平常给我家做一点小事，磨半斗豆子做小豆腐，或是推二斗上好的红黏谷，做黏糕吃，祖父都是招呼他到我家来吃饭的。就在饭桌上，当着众人，老厨子就说：

“冯歪嘴子少吃两个馒头吧，留着馒头带给大少爷去吧……”

冯歪嘴子听了也并不难为情，也不觉得这是嘲笑他的话，他很庄严地说：

“他在家里有吃的，他在家里有吃的。”

等吃完了，祖父说：

“还是带上几个吧！”

冯歪嘴子拿起几个馒头来，往哪儿放呢？放在腰里，馒头太热。放在袖筒里怕掉了。

于是老厨子说：

“你放在帽兜子里啊！”

于是冯歪嘴子用帽兜着馒头回家去了。

东邻西舍谁家若是办了红白喜事，冯歪嘴子若也在席上的话，肉丸子一上来，别人就说：

“冯歪嘴子，这肉丸子你不能吃，你家里有大少爷的是不是？”

于是人们说着，就把冯歪嘴子应得的那一份的两个肉丸子，用筷子夹出来，放在冯歪嘴子旁边的小碟里。来了红烧肉，也是这么照办，来了乾果碟，也是这么照办。

冯歪嘴子一点也感不到羞耻，等席散之后，用手巾包着，带回家来，给他的儿子吃了。

七

（他的儿子也和普通的小孩一样，七个月出牙，八个月会爬，一年会走，两年会跑了。）

夏天，那孩子浑身不穿衣裳，只带着一个花兜肚，在门前的水坑里捉小蛤蟆。他的母亲坐在门前给他绣着花兜肚子。他的父亲在磨房打着梆子，看管着小驴拉着磨。

八

又过了两三年，冯歪嘴子的第二个孩子又要出生了。冯歪嘴子欢喜得不得了，嘴都闭不上了。

在外边，有人问他：

“冯歪嘴子又要得儿子了？”

他呵呵呵。他故意的平静着自己。

他在家里边，他一看见他的女人端一个大盆，他就说：

“你这是干什么，你让我来拿不好么！”

他看见他的女人抱一捆柴火，他也这样阻止着她：

“你让我来拿不好么！”

可是那王大姐，却一天比一天瘦，一天比一天苍白，她的眼睛更大了，她的鼻子也更尖了似的。冯歪嘴子说，过后多吃几个鸡蛋，好好养养就身子好起来了。

他家是快乐的，冯歪嘴子把窗子上挂了一张窗帘。这张白布是新从铺子里买来的。冯歪嘴子的窗子，三五年也没有挂过帘子，这是第一次。

冯歪嘴子买了二斤新棉花，买了好几尺花洋布，买了二

三十个上好的鸡蛋。

冯歪嘴子还是照旧的拉磨，王大姐就剪裁着花洋布做成小小的衣裳。

二三十个鸡蛋，用小筐装着，挂在二梁上。每一开门开窗的，那小筐就在高处游荡着。

门口来一担挑卖鸡蛋的，冯歪嘴子就说，
“你身子不好，我看还应该多吃几个鸡蛋。”

冯歪嘴子每次都想再买一些，但都被孩子的母亲阻止了，冯歪嘴子说：

“你从生了这小孩以来，身子就一直没养过来。多吃几个鸡蛋算什么呢！我多卖几斤黏糕就有了。”

祖父一到他家里去串门。冯歪嘴子就把这一套话告诉了祖父。他说：

“那个人才俭省呢，过日子连一根柴草也不肯多烧。要生小孩子，多吃一个鸡蛋也不肯。看着吧，将来会发家的……”

冯歪嘴子说完了，是很得意的。

九

七月一过去，八月乌鸦就来了。

其实乌鸦七月里已经来了，不过没有八月那样多就是了。

七月的晚霞，红得像火似的，奇奇怪怪的，老虎、大狮子、马头、狗群。这一些云彩，一到了八月，就都没有。那满天红洞洞的，那满天金黄的，满天绛紫的，满天朱砂色的云彩，一齐都没有了，无论早晨或黄昏，天空就再也没有它

们了，就再也看不见它们了。

八月的天空是静悄悄的，一丝不挂。六月的黑云，七月的红云，都没有了。一进了八月雨也没有了，风也没有了。白天就是黄金的太阳，夜里就是雪白的月亮。

天气有些寒了，人们都穿起夹衣来。

晚饭之后，乘凉的人没有了。院子里显得冷清寂寞了许多。

鸡鸭都上架去了，猪也进了猪栏，狗也进了狗窝。院子里的蒿草，因为没有风，就都一动不动地站着，因为没有云，大昴星一出来就亮得和一盏小灯似的了。

在这样的一个夜里，冯歪嘴子的女人死了。第二天早晨，正遇着乌鸦的时候，就给冯歪嘴子的女人送殓了。

乌鸦是黄昏的时候，或黎明的时候才飞过。不知道这乌鸦从什么地方来，飞到什么地方去，但这一大群遮天蔽瓦的，吵着叫着，好像一大片黑云似的从远处来了，来到头上，不一会又过去了。终究过到什么地方去，也许大人知道，孩子们是不知道的，我也不知道。

听说那些乌鸦就过到呼兰河南岸那柳条林里去的，过到那柳条林里去做什么，所以我不大相信。不过那柳条林，乌烟瘴气的，不知那里有些什么，或者是过了那柳条林，柳条林的那边更是些个什么。站在呼兰河的这边，只见那乌烟瘴气的，有好几里路远的柳条林上，飞着白白的大鸟，除了那白白的大鸟之外，究竟还有什么，那就不得而知了。

据说乌鸦就往那边过，乌鸦过到那边又怎样，又从那边究竟飞到什么地方去，这个人们不大知道了。

冯歪嘴子的女人是产后死的，传说上这样的女人死了，大庙不收，小庙不留，是将要成为游魂的。

我要到草棚子去看，祖父不让我去看。

我在大门口等着。

我看见了冯歪嘴子的儿子，打着灵头幡送他的母亲。

灵头幡在前，棺材在后，冯歪嘴子在最前边，他在最前边领着路向东大桥那边走去了。

那灵头幡是用白纸剪的，剪成络络网，剪成葫椒眼，剪成不少的轻飘飘的穗子，用一根杆子挑着，扛在那孩子的肩上。

那孩子也不哭，也不表示什么，只好像他扛不动那灵头幡，使他扛得非常吃力似的。

他往东边越走越远了。我在大门外看着，一直看着他走过了东大桥，几乎是看不见了，我还在那里看着。

乌鸦在头上呱呱地叫着。

过了一群，又一群，等我们回到了家里，那乌鸦还在天空里叫着。

十

（冯歪嘴子的女人一死，大家觉得这回冯歪嘴子算完了。扔下了两个孩子，一个四五岁，一个刚生下来。）

看吧，看他可怎样办！

老厨子说：

“看热闹吧，冯歪嘴子又该喝酒了，又该坐在磨盘上哭了。”

（东家西舍的也都说冯歪嘴子这回可非完不可了。那些好看热闹的人，都在准备着看冯歪嘴子的热闹。

（可是冯歪嘴子自己，并不像旁观者眼中的那样地绝望，好像他活着还很有把握的样子似的，他不但没有感到绝望已经洞穿了他。因为他看见了他的两个孩子，他反而镇定下来。他觉得在这世界上，他一定要生根的。要长得牢牢的。他不管他自己有这份能力没有，他看看别人也都是这样做的，他觉得他也应该这样做。

（于是他照常地活在世界上，他照常地负着他那份责任。

（于是他自己动手喂他那刚出生的孩子，他用筷子喂他，他不吃，他用调匙喂他。

（喂着小的，带着大的，他该担水，担水，该拉磨，拉磨。

（早晨一起来，一开门，看见邻人到井口去打水的时候，他总说一声：

“去挑水吗！”

（若遇见了卖豆腐的，他也说一声：

“豆腐这么早出锅啦！”

（他在这世界上他不知道人们都用绝望的眼光来看他，他不知道他已经处在了怎样的一种艰难的境地。他不知道他自己已经完了。他没有想过。

（他虽然也有悲哀，他虽然也常常满满含着眼泪，但是他一看见他的大儿子会拉着小驴饮水了，他就立刻把那含着眼泪的眼睛笑了起来。

他说：

“慢慢地就中用了。”

他的小儿子，一天一天的喂着，越喂眼睛越大，胳膊，腿，越来越瘦。

（在别人的眼里，这孩子非死不可。这孩子一直不死，大家都觉得惊奇。

（到后来大家简直都莫名其妙了，对于冯歪嘴子的这孩子的不死，别人都起了恐惧的心理，觉得，这是可能的吗？这是世界上应该有的吗？）

但是冯歪嘴子，一休息下来就抱着他的孩子。天太冷了，他就烘了一堆火给他烤着。那孩子刚一咧嘴笑，那笑得才难看呢，因为又像笑，又像哭。其实又不像笑，又不像哭，而是介乎两者之间的那么一咧嘴。

但是冯歪嘴子却欢得不得了了。

他说：

“这小东西会哄人了。”

或是：

“这小东西懂人事了。”

（那孩子到了七八个月才会拍一拍掌，其实别人家的孩子到七八个月，都会爬了，会坐着了，要学着说话了。冯歪嘴子的孩子都不会，只会拍一拍掌，别的都不会。）

冯歪嘴子一看见他的孩子拍掌，他就眉开眼笑的。

他说：

“这孩子眼看着就大了。”

（那孩子在别人的眼睛里看来，并没有大，似乎一天更比一天小似的。因为越瘦那孩子的眼睛就越大，只见眼睛大，不见身子大，看起来好像那孩子始终也没有长似的。那孩子好

像是泥做的，而不是孩子了，两个月之后，和两个月之前，完全一样。两个月之前看见过那孩子，两个月之后再看见，也绝不会使人惊讶，时间是快的，大人虽不见老，孩子却一天一天地不同。

(看了冯歪嘴子的儿子，绝不会给人以时间上的观感。大人总喜欢在孩子的身上去触到时间。但是冯歪嘴子的儿子是不能给人这个满足的。因为两个月前看见过他那么大，两个月后看见他还是那么大，还不如去看后花园里的黄瓜，那黄瓜三月里下种，四月里爬蔓，五月里开花，五月末就吃大黄瓜。

(但是冯歪嘴子却不这样的看法，他看他的孩子是一天比一天大。

(大的孩子会拉着小驴到井边上去饮水了。小的会笑了，会拍手了，会摇头了。给他东西吃，他会伸手来拿。而且小牙也长出来了。

(微微地一咧嘴笑，那小白牙就露出来了。

尾 声

呼兰河这小城里边，以前住着我的祖父，现在埋着我的祖父。

我生的时候，祖父已经六十多岁了，我长到四五岁，祖父就快七十了。我还没有长到二十岁，祖父就七八十岁了。祖父一过了八十，祖父就死了。

从前那后花园的主人，而今不见了。老主人死了，小主人逃荒去了。

那园里的蝴蝶，蚂蚱，蜻蜓，也许还是年年仍旧，也许现在完全荒凉了。

小黄瓜，大倭瓜，也许还是年年地种着，也许现在根本没有了。

那早晨的露珠是不是还落在花盆架上，那午间的太阳是不是还照着那大向日葵，那黄昏时候的红霞是不是还会一会工夫会变出来一匹马来，一会工夫会变出来一匹狗来，那么变着。

这一些不能想象了。

听说有二伯死了。

老厨子就是活着年纪也不小了。

东邻西舍也都不知怎样了。

至于那磨房里的磨官，至今究竟如何，则完全不晓得了。

以上我所写的并没有什么幽美的故事，只因他们充满我幼年的记忆，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就记在这里了。

1940年12月20日香港完稿。

小城三月

—

三月的原野已经绿了，像地衣那样绿，透出在这里，那里。郊原上的草，是必须转折了好几个弯儿才能钻出地面的，草儿头上还顶着那胀破了种粒的壳，发出一寸多高的芽子，欣幸的钻出了土皮。放牛的孩子，在掀起了墙脚片下面的瓦片时，找到了一片草芽了，孩子们到家里告诉妈妈，说：“今天草芽出土了！”妈妈惊喜的说：“那一定是向阳的地方！”抢根菜的白色的圆石似的籽儿在地上滚着，野孩子一升一斗的在拾。蒲公英发芽了，羊咩咩的叫，乌鸦绕着杨树林子飞，天气一天暖似一天，日子一寸一寸的都有意思。杨花满天照地的飞，像棉花似的。人们出门都是用手捉着，杨花挂着他了。草和牛粪都横在道上，放散着强烈的气味，远远的有用石子打船的声音，空空……的大响传来。

河冰发了，冰块顶着冰块，苦闷的又奔放的向下流。乌鸦站在冰块上寻觅小鱼吃，或者是还在冬眠的青蛙。

天气突然的热起来，说是“二八月，小阳春”，自然冷天气还是要来的，但是这几天可热了。春天带着强烈的呼唤从

这头走到那头……

小城里被杨花给装满了，在榆树还没变黄之前，大街小巷到处飞着，像纷纷落下的雪块……

春来了，人人像久久等待着一个大暴动，今天夜里就要举行，人人带着犯罪的心情，想参加到解放的尝试……春吹到每个人的心坎，带着呼唤，带着蛊惑……

我有一个姨，和我的堂哥哥大概是恋爱了。

姨母本来是很近的亲属，就是母亲的姊妹。但是我这个姨，她不是我的亲姨，她是我的继母的继母的女儿。那么她可算与我的继母有点血统的关系了，其实也是没有的。因为我这个外祖母已经做了寡妇之后才来到的外祖父家，翠姨就是这个外祖母的原来在另外的一家所生的女儿。

翠姨还有一个妹妹，她的妹妹小她两岁，大概是十七、八岁，那么翠姨也就是十八、九岁了。

翠姨生得并不是十分漂亮，但是她长得窈窕，走起路来沉静而且漂亮，讲起话来清楚的带着一种平静的感情。她伸手拿樱桃吃的时候，好像她的手指尖对那樱桃十分可怜的样子，她怕把它触坏了似的轻轻的捏着。

假若有人在她的背后招呼她一声，她若是正在走路，她就会停下，若是正在吃饭，就要把饭碗放下，而后把头向着自己的肩膀转过去，而全身并不大转，于是她自觉的闭合着嘴唇，像是有什么要说而一时说不出来似的……

而翠姨的妹妹，忘记了她叫什么名字，反正是一个大说大笑的，不十分修边幅，和她的姐姐完全不同。花的绿的，红的紫的，只要是市上流行的，她就不大加以选择，做起一件

衣服来赶快就穿在身上。穿上了而后，到亲戚家去串门，人家恭维她的衣料怎样漂亮的时候，她总是说，和这完全一样的，还有一件，她给了她的姐姐了。

我到外祖父家去，外祖父家里没有像我一般大的女孩子陪着我玩，所以每当我去，外祖母总是把翠姨喊来陪我。

翠姨就住在外祖父的后院，隔着一道板墙，一招呼，听见就来了。

外祖父住的院子和翠姨住的院子，虽然只隔一道板墙，但是却没有门可通，所以还得绕到大街上去从正门进来。

因此有时翠姨先来到板墙这里，从板墙缝中和我打了招呼，而后回到屋去装饰了一番，才从大街上绕了个圈来到她母亲的家里。

翠姨很喜欢我，因为我在学堂里念书，而她没有，她想什么事我都比她明白。所以她总是有许多事务同我商量，看看我的意见如何。

到夜里，我住在外祖父家里了，她就陪着我也住下的。

每每从睡下了就谈，谈过了半夜，不知为什么总是谈不完……

开初谈的是衣服怎样穿，穿什么样的颜色的，穿什么样的料子。比如走路应该快或是应该慢，有时白天里她买了一个别针，到夜里她拿出来看看，问我这别针到底是好看或是不好看，那时候，大概是十五年前的时候，我们不知别处如何装扮一个女子，而在这个城里几乎个个都有一条宽大的绒绳结的披肩，蓝的，紫的，各色的也有，但最多多不过枣红色了。几乎在街上所见的都是枣红色的大披肩了。

哪怕红的绿的那么多，但总没有枣红色的最流行。

翠姨的妹妹有一张，翠姨有一张，我的所有的同学，几乎每人有一张。就连素不考究的外祖母的肩上也披着一张，只不过披的是蓝色的，没有敢用那最流行的枣红色的就是了。因为她总算年纪大了一点，对年轻人让了一步。

还有那时候都流行穿绒绳鞋，翠姨的妹妹就赶快的买了穿上。因为她那个人很粗心大意，好坏她不管，只是人家有她也有，别人是人穿衣裳，而翠姨的妹妹就好像被衣服所穿了似的，芜芜杂杂。但永远合乎着应有尽有的原则。

翠姨的妹妹的那绒绳鞋，买来了，穿上了。在地板上跑着，不大一会工夫，那每只鞋脸上系着的一只毛球，竟有一个毛球已经离开了鞋子，向上跳着，只还有一根绳连着，不然就要掉下来了。很好玩的，好像一颗大红枣被系到脚上去了。因为她的鞋子也是枣红色的。大家都在嘲笑她的鞋子一买回来就坏了。

翠姨，她没有买，她犹疑了好久，不管什么新样的东西到了，她总不是很快的就去买了来，也许她心里边早已经喜欢了，但是看上去她都像反对似的，好像她都不接受。

她必得等到许多人都开始采办了，这时候看样子，她才稍稍有些动心。

好比买绒绳鞋，夜里她和我谈话，问过我的意见，我也说是好看的，我有很多的同学，她们也都买了绒绳鞋。

第二天翠姨就要求我陪着她上街，先不告诉我去买什么，进了铺子选了半天别的，才问到我绒绳鞋。

走了几家铺子，都没有，都说是已经卖完了。我晓得店

铺的人是这样瞎说的。表示他家这店铺平常总是最丰富的,只恰巧你要的这件东西,他就没有了。我劝翠姨说咱们慢慢的走,别家一定会有的。

我们是坐马车从街梢上的外祖父家来到街中心的。

见了第一家铺子,我们就下了马车。不用说,马车我们已经是付过了车钱的。等我们买好了东西回来的时候,会另外叫一辆的。因为我们不知道要有多久。大概看见什么好,虽然不需要也要买点,或是东西已经买全了不必要再多留连,也要留连一会,或是买东西的目的,本来只在一双鞋,而结果鞋子没有买到,反而罗里罗索的买回来许多用不着的东西。

这一天,我们辞退了马车,进了第一家店铺。

在别的大城市里没有这种情形,而在我家乡里往往是这样,坐了马车,虽然是付过了钱,让他自由去兜揽生意,但是他常常还仍旧等候在铺子的门外,等一出来,他仍旧请你坐他的车。

我们走进第一个铺子,一问没有。于是就看了些别的东西,从绸缎看到呢绒,从呢绒再看到绸缎,布匹是根本不看的,并不像母亲们进了店铺那样子,这个买去做被单,那个买去做棉袄的,因为我们管不了被单棉袄的事。母亲们一月不进店铺,一进店铺又是这个便宜应该买,那个不贵,也应该买。比方一块在夏天才用的花洋布,母亲们冬天里就买起来了,说是趁着便宜多买点,总是用得着的。而我们就不然了,我们是天天进店铺的,天天搜寻些个好看的,是贵的值钱的,平常时候,绝对的用不到想不到的。

那一天我们就买了许多花边回来,钉着光片的,带着琉

璃的。说不上要做什么样的衣服才配得着这种花边。也许根本没有想到做衣服，就贸然的把花边买下了。一边买着，一边说好，翠姨说好，我也说好。到了后来，回到家里，当众打开了让大家评判，这个一言，那个一语，让大家说得也有一点没有主意了，心里已经五、六分空虚了。于是赶快的收拾了起来，或者从别人的手中夺过来，把它包起来，说她们不识货，不让她们看了。

勉强说着：

“我们要做一件红金丝绒的袍子，把这个黑琉璃边镶上。”

或是：

“这红的我们送人去……”

说虽仍旧如此说，心里已经八、九分空虚了，大概是这些所心爱的，从此就不会再出头露面的了。

在这小城里，商店究竟没有多少，到后来又加上看不到绒绳鞋，心里着急，也许跑得更快些，不一会工夫，只剩了三两家了。而那三两家，又偏偏是不常去的，铺子小，货物少。想来它那里也是一定不会有的了。

我们走进一个小铺子里去，果然有三、四双非小即大，而且颜色都不好看。

翠姨有意要买，我就觉得奇怪，原来就不十分喜欢，既然没有好的，又为什么要买呢？让我说着，没有买成回家去了。

过了两天，我把买鞋子这件事情早就忘了。

翠姨忽然又提议要去买。

从此我知道了她的秘密，她早就爱上了那绒绳鞋了，不

过她没有说出来就是，她的恋爱的秘密就是这样子的，她似乎要把它带到坟墓里去，一直不要说出口，好像天底下没有一个人值得听她的告诉……

在外边飞着满天的大雪，我和翠姨坐着马车去买绒绳鞋。我们身上围着皮褥子，赶车的车夫高高的坐在车夫台上，摇晃着身子唱着沙哑的山歌：“喝咧咧……”耳边的风呜呜的啸着，从天上倾下来的大雪迷乱了我们的眼睛，远远的天隐在云雾里，我默默的祝福翠姨快快买到可爱的绒绳鞋，我从心里愿意她得救……

市中心远远的朦朦胧胧的站着，行人很少，全街静悄无声。我们一家挨一家的问着，我比她更急切，我想赶快买到吧，我小心的盘问着那些店员们，我从来不放弃一个细微的机会，我鼓励翠姨，没有忘记一家。使她都有点儿诧异，我为什么忽然这样热心起来，但是我完全不管她的猜疑，我不顾一切的想在这小城里，找出一双绒绳鞋来。

只有我们的马车，因为载着翠姨的愿望，在街上奔驰得特别的清醒，又特别的快。雪下的更大了，街上什么人都没有了，只有我们两个人，催着车夫，跑来路去。一直到天都很晚了，鞋子没有买到。翠姨深深的看到我的眼里说：“我的命，不会好的。”我很想装出大人的样子，来安慰她，但是没有等到找出什么适当的话来，泪便流出来了。

二

翠姨以后也常来我家住着，是我的继母把她接来的。

因为她的妹妹订婚了，怕是她一旦的结了婚，忽然会剩

下她一个人来，使她难过。因为她的家里并没有多少人，只有她的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祖父，再就是一个也是寡妇的伯母，带一个女儿。

堂姊妹本该在一起玩耍解闷的，但是因为性格的相差太远，一向是水火不同炉的过着日子。

她的堂妹妹，我见过，永久是穿着深色的衣裳，黑黑的脸，一天到晚陪着母亲坐在屋子里，母亲洗衣裳，她也洗衣裳，母亲哭，她也哭。也许她帮着母亲哭她死去的父亲，也许哭的是她们的家穷。那别人就不晓得了。

本来是一家的女儿，翠姨她们两姊妹却像有钱的人家的小姐，而那个堂妹妹，看上去却像乡下丫头。这一点使她得到常常到我们家里来住的权利。

她的亲妹妹订婚了，再过一年就出嫁了。在这一年中，妹妹大大的阔气了起来，因为婆家那方面一订了婚就来了聘礼。这个城里，从前不用大洋票，而用的是广信公司出的帖子，一百吊一千吊的论。她妹妹的聘礼大概是几万吊。所以她忽然不得了起来，今天买这样，明天买那样，花别针一个又一个的，丝头绳一团一团的，带穗的耳坠子，洋手表，样样都有了。每逢出街的时候，她和她的姐姐一道，现在总是她付车钱了，她的姐姐要付，她却百般的不肯，有时当着人面，姐姐一定要付，妹妹一定不肯，结果闹得很窘，姐姐无形中觉得一种权利被人剥夺了。

但是关于妹妹的订婚，翠姨一点也没有羡慕的心理。妹妹未来的丈夫，她是看过的，没有什么好看，很高，穿着蓝袍子黑马褂，好像商人，又像一个小土绅士。又加上翠姨太

年轻了，想不到什么丈夫，什么结婚。

因此，虽然妹妹在她的旁边一天比一天的丰富起来，妹妹是有钱了，但是妹妹为什么有钱的，她没有考查过。

所以当妹妹尚未离开她之前，她绝对的没有重视“订婚”的事。

就是妹妹已经出嫁了，她也还是没有重视这“订婚”的事。

不过她常常的感到寂寞。她和妹妹出来进去的，因为家庭环境孤寂，竟好像一对双生子似的，而今去了一个。不但翠姨自己觉得单调，就是她的祖父也觉得她可怜。

所以自从她的妹妹嫁了，她就不大回家，总是住在她的母亲的家里，有时我的继母也把她接到我们家里。

翠姨非常聪明，她会弹大正琴，就是前些年所流行在中国的一种日本琴，她还会吹箫或是会吹笛子。不过弹那琴的时候却很多。住在我家里的时候，我家的伯父，每在晚饭之后必同我们玩这些乐器的。笛子，箫，日本琴，风琴，月琴，还有什么打琴。真正的西洋的乐器，可一样也没有。

在这种正玩得热闹的时候，翠姨也来参加了，翠姨弹了一个曲子，和我们大家立刻就配合上了。于是大家都觉得在我们那已经天天闹熟了的老调子之中，又多了一个新的花样。于是立刻我们就加倍的努力，正在吹笛子的把笛子吹得特别响，把笛膜振抖得似乎就要爆裂了似的滋滋的叫着。十岁的弟弟在吹口琴，他摇着头，好像要把那口琴吞下去似的，至于他吹的是什么调子，已经是没有人留意了。在大家忽然来了勇气的时候，似乎只需要这种胡闹。

而那按风琴的人，因为越按越快，到后来也许是已经找不到琴键了，只是那踏脚板越踏越快，踏的呜呜的响，好像有意要毁坏了那风琴，而想把风琴撕裂了一般的。

大概所奏的曲子是《梅花三弄》，也不知道接连的弹过了多少圈，看大家的意思都不想要停下来。不过到了后来，实在是气力没有了，找不着拍子的找不着拍子，跟不上调的跟不上调，于是在大笑之中，大家停下来了。

不知为什么，在这么快乐的调子里边，大家都有点伤心，也许是乐极生悲了，把我们都笑得一边流着眼泪，一边还笑。

正在这时候，我们往门窗处一看，我的最小的弟弟，刚会走路，他也背着一个很大的破手风琴来参加了。

谁都知道，那手风琴从来也不会响的。把大家笑死了。在这回得到了快乐。

我的哥哥（伯父的儿子，钢琴弹得很好），吹箫吹得最好，这时候他放下了箫，对翠姨说：“你来吹吧！”翠姨却没有言语，站起身来，跑到自己的屋子去了，我的哥哥，好久好久的看住那帘子。

三

翠姨在我家，和我住一个屋子。月明之夜，屋子照得通亮，翠姨和我谈话，往往谈到鸡叫，觉得也不过刚刚半夜。

鸡叫了，才说：“快睡吧，天亮了。”

有的时候，一转身，她又问我：

“是不是一个人结婚太早不好，或许是女子结婚太早是不好的！”

我们以前谈了很多话，但没有谈到这些。

总是谈什么，衣服怎样穿，鞋子怎样买，颜色怎样配，买了毛线来，这毛线应该打个什么的花纹，买了帽子来，应该评判这帽子还微微有点缺点，这缺点究竟在什么地方！虽然说是不要紧，或者是一点关系也没有，但批评总是要批评的。

有时再谈得远一点，就是表姊表妹之类订了婆家，或是什么亲戚的女儿出嫁了。或是什么耳闻的，听说的，新娘子和新姑爷闹别扭之类。

那个时候，我们的县里，早就有了洋学堂了，小学好几个，大学没有。只有一个男子中学，往往成为谈论的目标，谈论这个，不单是翠姨，外祖母，姑姑，姐姐之类，都愿意讲究这当地中学的学生。因为他们一切洋化，穿着裤子，把裤腿卷起来一寸，一张口格得毛宁 外国话，他们彼此一说话就答答答，听说这是什么毛子话。而更奇怪的就是他们见了女人不怕羞。这一点，大家都批评说是不如从前了，从前的书生，一见了女人脸就红。

我家算是最开通的了，叔叔和哥哥他们都到北京和哈尔滨那些大地方去读书了，他们开了不少的眼界，回到家里来，大讲他们那里都是男孩子和女孩子同学。

这一题目，非常的新奇，开初都认为这是造了反。后来因为叔叔也常和女同学通信，因为叔叔在家庭里是有点地位的人。并且父亲从前也加入过国民党，革过命，所以这个家

格得毛宁，英语 Good morning 的音译，意为早安。——编者注。

答答答，俄语 да, да, да 的音译，意为是的，对的。——编者注。

庭都“咸与维新”起来。

因此在我家里一切都是很随便的，逛公园，正月十五看花灯，都是不分男女，一齐去。

而且我家里设了网球场，一天到晚的打网球，亲戚家的男孩子来了，我们也一齐的打。

这都不谈，仍旧来谈翠姨。

翠姨听了很多的故事，关于男学生结婚事情，就是我们本县里，已经有几件事情不幸的了。有的结婚了，从此就不回家了，有的娶来了太太，把太太放在另一间屋子里住着，而且自己却永久住在书房里。

每逢讲到这些故事时，多半别人都是站在女的一面，说那男子都是念书念坏了，一看了那不识字的又不是女学生之类就生气。觉得处处都不如他。天天总说是婚姻不自由，可是自古至今，都是爹许娘配的，偏偏到了今天，都要自由，看吧，这还没有自由呢，就先来了花头故事了，娶了太太的不回家，或是把太太放在另一个屋子里。这些都是念书念坏了的。

翠姨听了许多别人家的评论。大概她心里边也有些不平，她就问我不读书是不是很坏的，我自然说是很坏的。而且她看了我们家里男孩子，女孩子通通到学堂去念书的。而且我们亲戚家的孩子也都是读书的。

因此她对我很佩服，因为我是读书的。

但是不久，翠姨就订婚了。就是她妹妹出嫁不久的事情。

她的未来的丈夫，我见过。在外祖父的家里。人长得又低又小，穿一身蓝布棉袍子，黑马褂，头上戴一顶赶大车的

人所戴的五耳帽子。

当时翠姨也在的，但她不知道那是她的什么人，她只当是哪里来了这样一位乡下的客人。外祖母偷着把我叫过去，特别告诉了我一番，这就是翠姨将来的丈夫。

不久翠姨就很有钱，她的丈夫的家里，比她妹妹丈夫的家里还更有钱得多。婆婆也是个寡妇，守着个独生的儿子。儿子才十七岁，是在乡下的私学馆里读书。

翠姨的母亲常常替翠姨解说，人矮点不要紧，岁数还小呢，再长上两三年两个人就一般高了。劝翠姨不要难过，婆家有钱就好的。聘礼的钱十多万都交过来了，而且就由外祖母的手亲自交给了翠姨，而且还有别的条件保障着，那就是说，三年之内绝对的不准娶亲，借着男的一方面年纪太小为辞，翠姨更愿意远远的推着。

翠姨自从订婚之后，是很有钱的了，什么新样子的东西一到，虽说不是一定抢先去买了来，总是过不了多久，箱子里就要有的了。那时候夏天最流行银灰色市布大衫，而翠姨的穿起来最好，因为她有好几件，穿过两次不新鲜就不要了，就只在家里穿，而出门就又去做一件新的。

那时候正流行着一种长穗的耳坠子，翠姨就有两对，一对红宝石的，一对绿的，而我的母亲才能有两对，而我才有一对。可见翠姨是顶阔气的了。

还有那时候就已经开始流行高跟鞋了。可是在我们本街上却不大人穿，只有我的继母早就开始穿，其余就算是翠姨。并不是一定因为我的母亲有钱，也不是因为高跟鞋一定贵，只是女人们没有那么摩登的行为，或者说她们不很容易

接受新的思想。

翠姨第一天穿起高跟鞋来，走路还很不安定，但到第二天就比较的习惯了。到了第三天，就是说以后，她就是跑起来也是很平稳的。而且走路的姿态更加可爱了。

我们有时也去打网球玩玩，球碰到她脸上的时候，她才用球拍遮了一下，否则她半天也打不到一个球。因为她一上了场站在白线上就是白线上，站在格子里就是格子里，她根本的不动。有的时候，她竟拿着网球拍子站着一边去看风景去。尤其是大家打完了网球，吃东西的吃东西去了，洗脸的洗脸去了，惟有她一个人站在短篱前面，向着远远的哈尔滨市影痴望着。

有一次我同翠姨一同去做客。我继母的族中娶媳妇。她们是八旗人，也就是满人，满人才讲究场面呢，所有的族中的年轻的媳妇都必得到场，而个个打扮得如花似玉。似乎咱们中国的社会，是没这么繁华的社交的场面的，也许那时候，我是小孩子，把什么都看得特别繁华，就只说女人们的衣服吧，就个个都穿得和现在西洋女人在夜会里边那么庄严。一律都穿着绣花大袄。而她们是八旗人，大袄的襟下一律的没有开口。而且很长。大袄的颜色枣红的居多，绛色的也有，玫瑰紫色的也有。而那上边绣的颜色，有的荷花，有的玫瑰，有的松竹梅，一句话，特别的繁华。

她们的脸上，都擦着白粉，她们的嘴上都染得桃红。

每逢一个客人到了门前，她们是要列着队出来迎接的，她们都是我的舅母，一个一个的上前来问候了我和翠姨。

翠姨早就熟识她们的，有的叫表嫂子，有的叫四嫂子。而

在我，她们就都是一样的，好像小孩子的时候，所玩的用花纸剪的纸人，这个和那个都是一样，完全没有分别。都是花缎的袍子，都是白白的脸，都是很红的嘴唇。

就是这一次，翠姨出了风头了，她进到屋里，靠着一张大镜子旁坐下了。

女人们就忽然都上前来观看她，也许她从来没有这么漂亮过；今天把别人都惊住了。

以我看翠姨还没有她从前漂亮呢，不过她们说翠姨漂亮得像棵新开的腊梅。翠姨从来不擦胭脂的，而那天又穿了一件为着将来作新娘子而准备的蓝色缎子满是金花的夹袍。

翠姨让她们围起看着，难为情了起来，站起来想要逃掉似的，迈着很勇敢的步子，茫然的往里边的房间里闪开了。

谁知那里边就是新房呢，于是许多的嫂嫂们，就哗然的叫着，说：

“翠姐姐不要急，明年就是个漂亮的新娘子，现在先试试去。”

当天吃饭饮酒的时候，许多客人从别的屋子来呆呆的望着翠姨。翠姨举着筷子，似乎是在思量着，保持着镇静的态度，用温和的眼光看着她们。仿佛她不晓得人们专门在看着她似的。但是别的女人们羡慕了翠姨半天了，脸上又都突然的冷落起来，觉得有什么话要说出，又都没有说，然后彼此对望着，笑了一下，吃菜了。

四

有一年冬天，刚过了年，翠姨就来到了我家。

伯父的儿子——我的哥哥，就正在我家里。

我的哥哥，人很漂亮，很直的鼻子，很黑的眼睛，嘴也好看，头发也梳得好看，人很长，走路很爽快。大概在我们所有的家族中，没有这么漂亮的人物。

冬天，学校放了寒假，所以来我们家里休息。大概不久，学校开学就要上学去了。哥哥是在哈尔滨读书。

我们的音乐会，自然要为这新来的角色而开了。翠姨也参加的。

于是非常的热闹，比方我的母亲，她一点也不懂这行，但是她也列了席，她坐在旁边观看，连家里的厨子，女工，都停下了工作来望着我们，似乎他们不是听什么乐器，而是在看人。我们聚满了一客厅。这些乐器的声音，大概很远的邻居都可以听到。

第二天邻居来串门的，就说：

“昨天晚上，你们家又是给谁祝寿？”

我们就说，是欢迎我们的刚到的哥哥。

因此我们家是很好玩的，很有趣的。不久就来到了正月十五看花灯的时节了。

我们家里自从父亲维新革命，总之在我们家里，兄弟姊妹，一律相待，有好玩的就一齐玩，有好看的就一齐去看。

伯父带着我们，哥哥，弟弟，姨……共八、九个人，在大月亮地里往大街里跑去了。那路之滑，滑得不能站脚，而且高低不平。他们男孩子们跑在前面，而我们因为跑得慢就落后了。

于是那在前边的他们回头来嘲笑我们，说我们是小姐，说

我们是娘娘。说我们走不动。

我们和翠姨早就连成一排向前冲去，但是不是我倒，就是她倒。到后来还是哥哥他们一个一个的来扶着我们，说是扶着未免的太示弱了，也不过就是和他们连成一排向前进着。

不一会到了市里，满路花灯。人山人海。又加上狮子，旱船，龙灯，秧歌，闹得眼也花起来，一时也数不清多少玩艺。哪里会来得及看，似乎只是在眼前一晃，就过去了，而一会别的又来了，又过去了。其实也不见得繁华得多么了不得了，不过觉得世界上是不会比这个再繁华的了。

商店的门前，点着那么大的火把，好像热带的大椰子树似的。一个比一个亮。

我们进了一家商店，那是父亲的朋友开的。他们很好的招待我们，茶，点心，橘子，元宵。我们哪里吃得下去，听到门外一打鼓，就心慌了。而外边鼓和喇叭又那么多，一阵来了，一阵还没有去远，一阵又来了。

因为城本来是不大的，有许多熟人，也都是来看灯的都遇到了。其中我们本城里的在哈尔滨念书的几个男学生，他们也来看灯了。哥哥都认识他们。我也认识他们，因为这时候我们到哈尔滨念书去了。所以一遇到了我们，他们就和我们一起，他们出去看灯，看了一会，又回到我们的地方，和伯父谈话，和哥哥谈话。我晓得他们，因为我们家比较有势力，他们是很愿和我们讲话的。

所以回家的一路上，又多了两个男孩子。

不管人讨厌不讨厌，他们穿的衣服总算都市化了。个个都穿着西装，戴着呢帽，外套都是到膝盖的地方，脚下很利

落清爽。比起我们城里的那种怪样子的外套，好像大棉袍子似的好看得多了。而且颈间又都束着一条围巾，那围巾自然也是全丝全线的花纹。似乎一束起那围巾来，人就更显得庄严，漂亮。

翠姨觉得他们个个都很好看。

哥哥也穿的西装，自然哥哥也很好看。因此在路上她直在看哥哥。

翠姨梳头梳得是很慢的，必定梳得一丝不乱，擦粉也要擦了洗掉，洗掉再擦，一直擦到认为满意为止。花灯节的第二天早晨她就梳得更慢，一边梳头一边在思量。本来按规矩每天吃早饭，必得三请两请才能出席，今天必得请到四次，她才来了。

我的伯父当年也是一位英雄，骑马，打枪绝对的好。后来虽然已经五十岁了，但是风采犹存。我们都爱伯父的，伯父从小也就爱我们。诗，词，文章，都是伯父教我们的。翠姨住在我们家里，伯父也很喜欢翠姨。今天早饭已经开好了。催了翠姨几次，翠姨总是不出来。

伯父说了一句：“林黛玉……”

于是我们全家的人都笑了起来。

翠姨出来了，看见我们这样的笑，就问我们笑什么。我们没有人肯告诉她。翠姨知道一定是笑的她，她就说：

“你们赶快的告诉我，若不告诉我，今天我就不吃饭了，你们读书识字，我不懂，你们欺侮我……”

闹嚷了很久，还是我的哥哥讲给她听了。伯父当着自己的儿子面前到底有些难为情，喝了好些酒，总算是躲过去了。

翠姨从此想到了念书的问题，但是她已经二十岁了，上哪里去念书？上小学没有她这样大的学生，上中学，她是一字不识，怎样可以。所以仍旧住在我们家里。

弹琴，吹箫，看纸牌，我们一天到晚的玩着。我们玩的时候，全体参加，我的伯父，我的哥哥，我的母亲。

翠姨对我的哥哥没有什么特别的好，我的哥哥对翠姨就像对我们，也是完全的一样。

不过哥哥讲故事的时候，翠姨总比我们留心听些，那是因为她的年龄稍稍比我们大些，当然在理解力上，比我们更接近一些哥哥的了。哥哥对翠姨比对我们稍稍的客气一点。他和翠姨说话的时候，总是“是的”“是的”的，而和我们说话则“对啦”“对啦”。这显然因为翠姨是客人的关系，而且在名分上比他大。

不过有一天晚饭之后，翠姨和哥哥都没有了。每天饭后大概总要开个音乐会的。这一天也许因为伯父不在家，没有人领导的缘故。大家吃过也就散了。客厅里一个人也没有。我想找弟弟和我下一盘棋，弟弟也不见了。于是我就一个人在客厅里按起风琴来，玩了一下也觉得没有趣。客厅是静得很的，在我关上了风琴盖子之后，我就听见了在后屋里，或者在我的房子里是有人的。

我想一定是翠姨在屋里。快去看看她，叫她出来张罗着看纸牌。

我跑进去一看，不单是翠姨，还有哥哥陪着她。

看见了我，翠姨就赶快的站起来说：

“我们去玩吧。”

哥哥也说：

“我们下棋去，下棋去。”

他们出来陪我来玩棋，这次哥哥总是输，从前是他回回赢我的，我觉得奇怪，但是心里高兴极了。

不久寒假终了，我就回到哈尔滨的学校念书去了。可是哥哥没有同来，因为他上半年生了点病，曾在医院里休养了一些时候，这次伯父主张他再请两个月的假，留在家里。

以后家里的事情，我就不大知道了。都是由哥哥或母亲讲给我听的。我走了以后，翠姨还住在家里。

后来母亲还告诉过，就是在翠姨还没有订婚之前，有过这样一件事情。我的族中有一个小叔叔，和哥哥一般大的年纪，说话口吃，没有风采，也是和哥哥在一个学校里读书。虽然他也到我们家里来过，但怕翠姨没有见过。那时外祖母就主张给翠姨提婚。那族中的祖母，一听就拒绝了，说是寡妇的儿子，命不好，也怕没有家教，何况父亲死了，母亲又出嫁了，好女不嫁二夫郎，这种人家的女儿，祖母不要。但是我母亲说，辈分合，他家还有钱，翠姨过门是一品当朝的日子，不会受气的。

这件事情翠姨是晓得的，而今天又见了我的哥哥，她不能不想哥哥大概是那样看她的。她自觉的觉得自己的命运不会好的，现在翠姨自己已经订了婚，是一个人的未婚妻。二则她是出了嫁的寡妇的女儿，她自己一天把这个背了不知有多少遍，她记得清清楚楚。

五

翠姨订婚，转眼三年了，正这时，翠姨的婆家，通了消息来，张罗要娶。她的母亲来接她回去整理嫁妆。

翠姨一听就得病了。

但没有几天，她的母亲就带着她到哈尔滨采办嫁妆去了。

偏偏那带着她采办嫁妆的向导又是哥哥给介绍来的他的同学。他们住在哈尔滨的秦家岗上，风景绝佳，是洋人最多的地方。那男学生们的宿舍里边，有暖气，洋床。翠姨带着哥哥的介绍信，像一个女同学似的被他们招待着。又加上已经学了俄国人的规矩，处处尊重女子，所以翠姨当然受了他们不少的尊敬，请她吃大菜，请她看电影。坐马车的时候，上车让她先上，下车的时候，人家扶她下来。她每一动别人都为她服务，外套一脱，就接过去了。她刚一表示要穿外套，就给她穿上了。

不用说，买嫁妆她是不痛快的，但那几天，她总算一生中最开心的时候。

她觉得到底是读大学的人好，不野蛮，不会对女人不客气，绝不能像她的妹夫常常打她的妹妹。

经这到哈尔滨去买嫁妆，翠姨就更不愿意出嫁了。她一想那个又丑又小的男人，她就恐怖。

她回来的时候，母亲又接她来到我们家来住着，说她的家里又黑，又冷，说她太孤单可怜。我们家是一团暖气的。

到了后来，她的母亲发现她对于出嫁太不热心，该剪裁的衣裳，她不去剪裁。有一些零碎还要去买的，她也不去买。

做母亲的总是常常要加以督促，后来就要接她回去，接到她的身边，好随时提醒她。她的母亲以为年轻的人必定要随时提醒的，不然总是贪玩。而况出嫁的日子又不远了，或者就是二、三月。

想不到外祖母来接她的时候，她从心的不肯回去，她竟很勇敢的提出来她要读书的要求。她说她要念书，她想不到出嫁。

开初外祖母不肯，到后来，她说若是不让她读书，她是不出嫁的，外祖母知道她的心情，而且想起了很多可怕的事情……

外祖母没有办法，依了她。给她在家里请了一位老先生，就在自己家院子的空房子里边摆上了书桌，还有几个邻居家的姑娘，一齐念书。

翠姨白天念书，晚上回到外祖母家。

念了书，不多日子，人就开始咳嗽，而且整天的闷闷不乐。她的母亲问她，有什么不如意？陪嫁的东西买得不顺心吗？或者是想到我们家去玩吗？什么事都问到了。

翠姨摇着头不说什么。

过了一些日子，我的母亲去看翠姨，带着我的哥哥，他们一看见她，第一个印象，就觉得她苍白了不少。而且母亲断言的说，她活不久了。

大家都说是念书累的，外祖母也说是念书累的，没有什么要紧的，要出嫁的女儿们，总是先前瘦的，嫁过去就要胖了。

而翠姨自己则点点头，笑笑，不承认，也不加以否认。还

是念书，也不到我们家来了，母亲接了几次，也不来，回说没有工夫。

翠姨越来越瘦了，哥哥去到外祖母家看了她两次，也不过是吃饭，喝酒，应酬了一番。而且说是去看外祖母的。在这里年轻的男子，去拜访年轻的女子，是不可以的。哥哥回来也并不带回什么欢喜或是什么新的忧郁，还是一样和大家打牌下棋。

翠姨后来支持不了啦，躺下了，她的婆婆听说她病，就要娶她，因为花了钱，死了不是可惜了吗？这一种消息，翠姨听了病就更加严重。婆家一听她病重，立刻要娶她。因为在迷信中有这样一章，病新娘娶过来一冲，就冲好了。翠姨听了就只盼望赶快死，拚命的糟蹋自己的身体，想死得越快一点儿越好。

母亲记起了翠姨，叫哥哥去看翠姨。是我的母亲派哥哥去的，母亲拿了一些钱让哥哥给翠姨去，说是母亲送她在病中随便买点什么吃的。母亲晓得他们年轻人是很拘泥的，或者不好意思去看翠姨，又或者翠姨是很想看他的，他们好久不能看见了。同时翠姨不愿出嫁，母亲很久的就在心里边猜疑着他们了。

男子是不好去专访一位小姐的，这城里没有这样的风俗。母亲给了哥哥一件礼物，哥哥就可去了。

哥哥去的那天，她家里正没有人，只是她家的堂妹妹应接着这从未见过的生疏的年轻的客人。

那堂妹妹还没问清客人的来由，就往外跑，说是去找她们的祖父去，请他等一等。大概她想是凡男客就是来会祖父

的。

客人只说了自己的名字，那女孩子连听也没有听就跑出去了。

哥哥正想，翠姨在什么地方？或者在里屋吗？翠姨大概听出什么人来了，她就在里边说：

“请进来。”

哥哥进去了，坐在翠姨的枕边，他要去摸一摸翠姨的前额，是否发热，他说：

“好了点吗？”

他刚一伸出手去，翠姨就突然的拉了他的手，而且大声的哭起来了，好像一颗心也哭出来了似的。哥哥没有准备，就很害怕，不知道说什么作什么。他不知道现在应该是保护翠姨的地位，还是保护自己的地位。同时听得见外边已经有人来了，就要开门进来了。一定是翠姨的祖父。

翠姨平静的向他笑着，说：

“你来得很好，一定是姐姐告诉你来的，我心里永远纪念着她，她爱我一场，可惜我不能去看她了……我不能报答她了……不过我总会记起在她家里的日子的……她待我也许没有什么，但是我觉得已经太好了……我永远不会忘记的……我现在也不知道为什么，心里只想死得快一点就好，多活一天也是多余的……人家也许以为我是任性……其实是不对的，不知为什么，那家对我也是很好的，我要是过去，他们对我也会是很好的，但是我不愿意。我小时候，就不好，我的脾气总是不从心的事，我不愿意……这个脾气把我折磨到今天了……可是我怎能从心呢……真是笑话……谢谢姐姐她

还惦着我……请你告诉她，我并不像她想的那么苦呢，我也很快乐……”翠姨痛苦的笑了一笑，“我心里很安静，而且我求的我都得到了……”

哥哥茫然的不知道说什么，这时祖父进来了。看了翠姨的热度，又感谢了我的母亲，对我哥哥的降临，感到荣幸。他说请我母亲放心吧，翠姨的病马上就会好的，好了就嫁过去。

哥哥看了翠姨就退出去了，从此再没有看见她。

哥哥后来提起翠姨常常落泪，他不知翠姨为什么死，大家也都心中纳闷。

尾 声

等我到春假回来，母亲还当我说：

“要是翠姨一定不愿意出嫁，那也是可以的，假如他们当我说。”

.....

翠姨坟头的草籽已经发芽了，一掀一掀的和土粘成了一片，坟头显出淡淡的青色，常常会有白色的山羊跑过。

这时城里的街巷，又装满了春天。

暖和的太阳，又转回来了。

街上有提着筐子卖蒲公英的了，也有卖小根蒜的了。更有些孩子们他们按着时节去折了那刚发芽的柳条，正好可以拧成哨子，就含在嘴里满街的吹。声音有高有低，因为那哨子有粗有细。

大街小巷，到处的呜呜呜，呜呜呜。好像春天是从他们的手里招待回来了似的。

但是这为期甚短，一转眼，吹哨子的不见了。

接着杨花飞起来了，榆钱飘满了一地。

在我的家乡那里，春天是快的，五天不出屋，树发芽了，再过五天不看树，树长叶了，再过五天，这树就像绿得使人不认识它了。使人想，这棵树，就是前天的那棵树吗？自己回答自己，当然是的。春天就像跑的那么快。好像人能够看见似的，春天从老远的地方跑来了，跑到这个地方只向人的耳朵吹一句小小的声音：“我来了呵”，而后很快的就跑过去了。

春，好像它不知多么忙迫，好像无论什么地方都在招呼它，假若它晚到一刻，阳光会变色的，大地会干成石头，尤其是树木，那真是好像再多一刻工夫也不能忍耐，假若春天稍稍在什么地方留连了一下，就会误了不少的生命。

春天为什么它不早一点来，来到我们这城里多住一些日子，而后再慢慢的到另外的一个城里去，在另外一个城里也多住一些日子。

但那是不能的了，春天的命运就是这么短。

年轻的姑娘们，她们三两成双，坐着马车，去选择衣料去了，因为就要换春装了。她们热心的弄着剪刀，打着衣样，想装成自己心中想得出的那么好，她们白天黑夜的忙着，不久春装换起来了，只是不见载着翠姨的马车来。

1941年复，重抄。

（原载 1941 年 7 月 1 日《时代文学》第一卷第二期，
选自 1948 年 1 月海洋书屋初版《小城三月》）

冯 至

伍 子 胥

——从城父到吴市

一 城 父

城父，这座在方城外新建筑的边城，三年来无人过问，自己也仿佛失却了重心，无时不在空中飘浮着，不论走出哪一方向的城门，放眼望去，只是黄色的平原，无边无际，从远方传不来一点消息。天天早晨醒来，横在人人心头的，总是那两件事：太子建的出奔和伍奢的被囚。但这只从面貌上举动上彼此感到，却没有一个人有勇气提出来谈讲。居民中，有的是从陈国蔡国归化来的，有的是从江边迁徙来的，最初无非是梦想着新城的繁荣，而今，这个梦却逐渐疏淡了，都露出几分悔意。他们有如一团渐渐干松了的泥土，只等着一阵

狂风，把他们吹散。伍尚和子胥，兄弟二人，天天坐在家，只听着小小的一座城充满了切切的私语，其中的含意模糊得像是雾里的花：在江边的方言里，人们怀想起金黄的橙桔，池沼里生长着宁静的花叶，走到山谷里去到处都是兰蕙芳草，陈蔡的方言却含满流离转徙的愁苦，祖国虽然暂时恢复了，也不肯回去，本想在这里生下根，得到安息，现在这个入地未深的根又起始动摇了，安息从哪里能得到呢？总之，在这不实在的，恍恍惚惚的城里，人人都在思念故乡，不想继续住下去，又没有什么打算。这兄弟二人，在愁苦对坐时，也没有多少话可说，他们若是回想起他们的幼年，便觉得自己是从肥沃的原野里生长出来的两棵树，如今被移植在一个窄小贫瘠的盆子里，他们若想继续生长，只有希望这个盆子的破裂。所以在长昼，在深夜，二人静默了许久之后，弟弟有时从心里迸出一句简短的话来：

“这状况，怎样支持下去呢？”

他一边说一边望着那只没有系上弦的弓，死蛇一般在壁上挂着，眼里几乎要淌出泪来。这时，焦躁与忍耐在他的身内交战，仇恨在他的血里滋养着。

父亲囚系在郢城，太子建流亡在郑宋，——兄弟二人和这座城完全被人忘却了。他们想象中的郢城，现在一定还承袭着灵王的遗风，仰仗江南采伐不尽的森林，在那里大兴土木。左一片宫殿，右一座台阁，新发迹的人们在那崭新的建筑里作孽。既无人想到祖先在往日坐着柴木的车、穿着蓝缕不能蔽体的衣服，跋涉在荆山的草莽里的那种艰苦的精神，也无人怀念起后来并吞汉川诸小邦，西御巴人，北伐陆浑，问

鼎中原的那种雄浑的气魄。两代的篡夺欺诈，造成一种风气，人只在眼前的娱乐里安于狭小的生活。一个有山有水，美丽丰饶的故乡，除却那里还有过着黑暗的岁月的父亲外，早已在他们的心里被放弃了。那么大的楚国，没有一个人把他们放在眼里；那么大的楚国，他们也像是看不见一个人。时而感到侮辱，时而感到骄傲，在侮辱与骄傲的中间，仇恨的果实一天一天地在成熟。

郢城的一切，都听凭费无忌的摆布。这个在伍氏父子的眼里本来是一个零，一只苍蝇似的人，不知不觉竟忽然站立起来，凌越了一切，如今他反倒把全楚国的人都看成零，看成一群不关重要的苍蝇了。谁不知道他是一个楚国的谗人呢？但是谁对他也无可奈何，只把他当作一片凶恶的乌云，在乌云下得不到和暖的日光是分所当然的事。有些人，在这块云的笼罩下，睡不能安，食不能饱，劳死转，只好悄悄地离开郢城，回到西方山岳地带的老家去。——这样一个人把父亲放在脚下踩来踩去，或是死亡，或是在圜土里继续受罪，都掌握在他的手里，庄王时代名臣的后人，竟受人这样的作弄，是多么大的耻辱！蒙受着这样大的耻辱，冤屈不分昼夜地永久含在口里而不申诉，只为培养着这个仇恨的果实，望它有成熟的那一天。

在一个初秋的上午，城父城内的市集都快要散了，伍尚坐在空空旷旷的太子府里，听着外边起了一阵骚扰。骚扰是两年来常常发生的事，因为一切的禁令在这城里都废弛了，像卫国的玉璜象辀，齐国的丝履，鲁国精美的博具，以及其他奢侈的用品，本来都是违禁品，不准输入的，现在却都经过

郑宋，在这市上出现，向人索不可想象的重价。司市不出来巡查则已，一出来就是一阵纷争。纷争后又没有效果，司市也就任其自然，所以骚扰在最近反倒有渐渐少了的趋势。但今天骚扰的声音确是来自远方，越听越近，不像是有什么争执。最后才有人报告：“郢城有人来。”

最后伍尚把这郢城的使者迎接进去，骚扰也随着寂静了。三年内，从郢城除却司马奋扬来过一次，就没有人理会过他们。这次郢城的使者，高车驷马，光临城父，真是一件意想不到的事。使者捧着两个盒子走进太子府里，府墙外围满了城父的居民，他们一动也不动，一点声音也没有，都你看我，我看你，屏住呼吸，静候着什么新奇的消息。直到下午太阳西斜了，才各自散开，满足里感到不能补填的失望。他们虽然没有得到些许具体的消息，但人人的面上都显露出几分快乐，因为他们许久不曾这样得到郢城的眷顾了。这和司马奋扬那回是怎样一个对比！

那次，那忠实的奋扬，匆匆忙忙地跑来，放走了太子建，又令城父的居民把自己捆绑起来，送回郢城。这座城也紧张过几天，事后就陷在一个极大的寂寞里，使人觉得事事都苍凉，人人的命运都捉摸不定。谁知道以后还有什么意想不到的事会发生呢？这次，果然有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使者的姓名也不知道，从他的衣履看来，一定是个新近发迹的楚王的亲信吧。正在街谈巷议，交头接耳的时刻，太子府里传出消息来了——

有的说，楚王后悔了，不该把先王的名臣的后人无缘无故地囚系三年多，如今遣派使者来，函封印绶，封伍氏兄弟

为侯，表示楚王的歉意。

有的说，伍奢已经恢复了自由，急待二子来看望。

有的说，伍氏兄弟明天说不定就要随着使者往郢城，晋谒楚王，就了新职仍旧回到城父来。

有的说，伍氏父子既然重见天日，太子建也不必在外边流亡了。

城父这座城忽然又牢固了，大家又可以安安静静地住下去。有如没有希望的久病的人感到生命的转机，久阴的天气望见了一线阳光。人人都举手称庆，有的谈讲一直到了夜半。

在夜半，满城的兴奋还没有完全消谢的时候，伍氏兄弟正在守着一支残烛，面前对着一个严肃的问题，要他们决断。子胥的锐利的眼望着烛光，冷笑着说：“好一出可怜的把戏！这样的把戏也正好是现在的郢城所能演出来的。没有正直，只有欺诈。三年的耻辱，我已经忍受够了。”他对着烛光，全身都在战栗，那仇恨的果实在树枝上成熟了，颤巍巍地，只期待轻轻的一触。他继续说：

“壁上的弓，再不弯，就不能再弯了；囊里的箭，再不用，就锈得不能再用了”。他觉得三年的日出日落都聚集在这决定的一瞬间，他不能把这瞬间放过，他要把它化为永恒。

“三年来，我们一声不响，在这城里埋没着，全楚国已经不把我们当作有血有肉的人。若是再坐着郢城驶来的高车，被一个满面含着伪笑的费无忌的使者陪伴着，走进郢城，早晨下了车，晚间入了圜土，第二天父子三人被戮在郢市，这不是被天下人耻笑吗？”

说到这里，子胥决定了。

祖先的坟墓，他不想再见，父亲的面貌，他不想再见。他要走出去，远远地走去，为了将来有回来的那一天；而且走得越远，才能回来得越快。

至于忠厚的伍尚，三年没有见到父亲的面，日夜都在为父亲担心；不去郢城，父亲必死，去郢城，父亲也死。若能一见父亲死前的面，虽死亦何辞呢。子胥笨直地立在他的面前，使他沉吟了许久，最后他也择定了他的道路：

“父亲召我，我不能不去；看一看死前的父亲，我不能不去；从此你的道路那样辽远，责任那样重大，我为了引长你的道路，加重你的责任，我也不能不去。我的面前是一个死，但是穿过这个死以后，我也有一个辽远的路程，重大的责任：将来你走入荒山，走入大泽，走入人烟稠密的城市，一旦感到空虚，感到生命是烟一般缥缈，羽毛一般轻的时刻，我的死就是一个大的重量。一个沉的负担，在你身上，使你感到真实，感到生命的分量，——你还要一步步地前进”。

这时，兄弟二人，不知是二人并成一人呢，还是一人分成两个：一个要回到生他的地方去，一个要走到远方；一个去寻找死，一个去求生。二人的眼前忽然明朗，他们已经从这沉闷的城里解放出来了。谁的身内都有死，谁的身内也有生；好像弟弟将要把哥哥的一部分带走，哥哥也要把弟弟的一部分带回。三年来患难共守愁苦相对的生活，今夜得到升华，谁也不能区分出谁是谁了。——在他们眼前，一幕一幕飘过家乡的景色：九百里的云梦泽，昼夜不息的江水，水上凌波漫步有含睇宜笑的水神；云雾从西方的山岳里飘来，从云师雨师的拥戴中显露出披荷衣，系蕙带，张孔雀盖，翡翠

旂的司命。如今，在一天比一天愁苦的人民的面前，好像水神也在水上敛了步容，司命也久已不在云中显示。他们怀念着故乡的景色，故乡的神祇，伍尚要回到那里去，随着他们一起收敛起来，子胥却要走到远方，为了再回来，好把那幅已经卷起来的美丽的画图又重新展开。

不约而同，那司命神在他们心头一度出现，他们面对着他立下了誓言。这时鸡已三唱，窗外破晓了。

等到红日高升，城父的居民又在街头走动时，水井边有几个人聚谈。有人起了疑问，太子府里怎么还是那样寂静呢？

一个神经过敏，杞国归化的人说：“好像比往日更寂静了，怕是有有什么不幸的事实发生吧。”

另一个自信力很强的人说：“绝对没有问题，使者一路劳顿，当然要睡点早觉。我们最好等到正午，在南门外开个大会欢迎使者。”

大家听了这话，觉得很有道理，都说，应该把当年欢迎太子建时所组织的乐队从新召集起来。一传二，二传三，都认为欢迎会是势所必然的事。午饭后，大家聚集在南门外的广场上，恭候使者。不久，派去的代表垂头丧气地回来了，据说太子府里不但静静地没有人声，就是辕门内停着的高车驷马也不见了。又有人跑到伍氏的私邸，也是死一般地沉寂，走到内院，只见伍尚的夫人独自守着一架织布机在哭泣。问来问去，才知道；郢城的使者一再催促，请伍氏兄弟立即就道，兄弟两个商量了一夜，天刚亮时，伍尚就走进来对他的夫人说：

“我们要去了。你此后惟一生活的方法就是守着这架织布

机，一直等到弟弟将来回来的那一天。你好好度你漫长的岁月吧！”

夫人也不理解这是怎么一回事，当伍尚向外走时，她泪眼模糊地只看见子胥从壁上取下来他的弓……

二 林 泽

子胥自从在无人之野，张弓布矢，吓退了楚王遣来的追人，他就日日在林莽沼泽间穿行。走得越远，路途越纷歧，人们再也无从寻索他的踪迹。子胥虽然对那个追他的人说过，“你回去告诉楚王，若不释放我的父兄，楚国就会灭亡。”但是父亲的死，哥哥的死，已经种子一般在他的身内发了芽，至于楚国什么时候才能灭亡呢，这比他眼前的世界要辽远得多。

匆匆地走着。一天，又走入一片林泽，望着草上的飞虫形成一层轻雾，他有些疲乏了。这里没有人迹，就是那胆子最小的雉鸡也安闲自得。它五步一啄，十步一饮，使行人的脚步放慢，紧张的情绪也随着和缓下来。子胥靠着一棵大树坐下，耳边听着蜜蜂和草虫的鸣声，正午的日影好像在地上停住了，时间也不再进行。他从囊里取出一些干粮，吃完后，就朦朦胧胧地睡去。睡梦中，他仿佛在这林泽里走来走去已经走了许多年，总得不到出路。正在焦躁的时刻，面前出现了一个小人，长不过四寸，穿着土黄的衣裳，戴着土黄的小帽，骑着一匹小马，他向他说：

“你不是渴望着远方吗，你想的是北方的晋，还是东方的吴，你若是心急，我可以在一天内带你到那些地方去——”

“你这小小的人，你是什么呢？”

“我是润泽的精灵，庆忌，你若是呼得出我的名字，可以避免一切路途上的灾害——”

精灵的话还没有说完，子胥的身子就不由自主地随着他乱转，转瞬间好像走了几千里，郑国、晋国、吴国，都在他的脑里晃了一晃，同时又不知道飘到哪里去了。他并没有把住了一些事物，心里的仇恨像一块顽石似地压着他，越转越累，忽然倒在地上，醒来全身是汗，四肢感到酸痛。睁开眼睛，太阳已经向西移动了许多，四寸的小人仿佛还在灌木丛中出没，定睛一看，有一个短发的年青的野人在那里采撷什么。等到他赤裸的脚从树丛里迈出来时，他的前襟向上兜起，显然是兜着一些可怜的东西。子胥欠起身，望着他向自己走近，嘴里还哼哼着简单的歌词。他走到子胥身边，用惊讶的眼光打量了子胥一番，自言自语：

“这一带草泽上，除却光彩的雉鸡，驯顺的麋鹿点缀长昼外，不常看见一个人影，你这外乡人全身灰尘，你是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呢？”

子胥听他的口音里也带着郢城的土音，再看他的面容清瘦，眼光锐利，举止也文雅，不像是绝对没有教化的野人。子胥并不回答，只是反问他：“你这青年，为什么把头发剪短，离开南方的故乡，尽日在荒野里驰驱呢？”

“还是与雉鸡麋鹿同群，比与人周旋舒适得多呀！——我十几岁的时候，就遭逢楚国的变乱，眼看着今天还是一个声势赫赫的国王，率着举国之众东征西讨，明天就流离失所，死在野人的家里。后来我入了国学读书，又看着堂堂的国王霸占着已给太子娶来的秦女。他们的宫殿尽管日日增高，但是

纯洁的山川却被这些人糟蹋得一天比一天减色。我懒得和那些衣冠齐楚的人们来往了，我剪短了头发，和结婚不久的妻离开了郢城，来到这人迹罕到的林泽。年成好时，吃得也好些，年成坏时，就采些藜实回家碾成粉煮羹吃。高兴时也把这些东西，”——他用手指着 he 兜内的藜实——“分给雉鸡麋鹿。在这中间我却体会了许多道理。……你，看你的服装，一定是从有许多人的地方来，望有许多人的地方去。今天你经过这里，就不会起一些从未有过的感想吗？”

“我心里有父母的仇，兄弟的仇。这些仇恨是从人那里得来，我还要向人那里抛去。在这里我只觉得空虚，我的仇恨没有地方发泄，我怎能向雉鸡麋鹿吐露我的仇恨呢？”

“但愿麋鹿雉鸡能够消融了你的仇恨。”

“仇恨只能在得来的地方消融。”

两人的谈话有些格格不入了，但共同又感到有能够融会贯通的地方，无形中彼此有些依恋。最后那青年说：

“今天，你能不能暂时把仇恨和匆忙放在一边，在我的茅屋里过一个清闲的夜呢？”

子胥也觉得今天的路程实在也有些渺茫，倒不如就近休息一下；他问——

“贵姓尊名呢？”

“我在这里，名姓有什么用呢。当我剪短了头发，伴着年少的妻，走出郢城，望这里来时，一路上的人不知为什么称我作楚狂。”

子胥和他并着肩，缓缓地在草泽中间走去，子胥也真像是暂时忘却了仇恨，听懂了那狂人所唱的（几十年后仲尼也

听过的)歌:

风兮风兮，何德之衰也；
来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也。
天下有道，圣人成焉；
天下无道，圣人生焉；
方今之世，仅免刑焉。

翻来覆去的歌声，在子胥的心里搅起波纹，最后一句，更使他沉吟不置。一个扬着头唱着，一个低着头想着，转眼间，一座茅屋已经在远远的林边出现了。再走一小程，对面草径上走来一个绿衣的少妇，她一看见丈夫就喊：

“你今天怎么回来这么晚呢？”

“今天采了许多藜实，还接来一位贵客。”少妇迎上来，又转回身，伴着两个男子走到茅屋前。楚狂忽然在屋门前看见了两行新驶过的车轮的痕迹，发了一怔：

“我们这人迹罕到的门前，今天怎么会有车轮的痕迹呢？”

“方才有一个官员，匆匆地从这里驶过，说是要赶路程，投奔宿处。”他的妻回答。

“幸亏我在外边多迟延了一些时，不然又会找出什么麻烦来了。”他一边说着，一边把门推开，子胥在屋里坐下后，他继续着说：“前些天，这里就发生过一件麻烦事，有两个从鲁国游学归来的儒者，路过这里，说是要南渡大江，去调查南蛮的生活。不幸，我被他们发现了。因为我的头发剪短了，我的眼睛有些发蓝，——其实我的眼睛又何尝发蓝，不过比他

们的眼睛清明些罢了，——他们硬说我是陆浑之戎的后裔，说我是一个有价值的材料，要比一比我的头颅的大小。我分辩说，我是郢城的人，他们无论如何也不肯信；我说，我的口音不是纯粹的郢音吗，他们却说，口音是后天的，不足为凭。眼睛是确证；剪短头发是西戎的遗风，是旁证。我一人拗不过他们二人，我的头颅的尺寸，终于被他们量去了。这些缙绅之士真是深入民间，我也就无所逃于天地之间了。我的妻，却觉得是奇耻大辱，因为那二人量完了我的头，临行时，彼此还毫无顾忌地一边走着一边说，这样一个聪明的女子为什么和一个戎人的后裔同居呢。”

“当时我有些愤怒，现在倒也不觉怎样，只觉得有些好笑了。”他的妻在旁边笑着说。

这夫妇两个的谈话，嘻笑中含满了辛酸，使人有天地虽大，无处容身之感。小茅屋坐东向西，门打开后，满屋都是阳光。子胥望着对面疏疏落落的几棵乔木，在这清闲洒脱的境界里，把他仇恨的重担也真像件行李似地放在一边。那少妇已经在茅檐下堆起一堆松球，提起罐子到外边取水去了；那青年把松球燃起，刹那间满屋松香，使人想到浓郁的松林在正午时候，太阳一蒸发，无边无际是神圣的香气。这对青年夫妇的生活，是子胥梦也梦想不到的，他心里有些羡慕，但他还是爱惜他自己艰苦的命运。二人在他面前走来走去劳作着，他不由地起了许多念头：你们这样洁身自好，可是来日方长，这里就会容你们终老吗？有多少地方，雉鸡已经躲藏起来，麋鹿也敛了行迹，说不定有一天这里会开辟成畋猎的场所，到那时有多少声势赫赫的人要到这里来，你们还要跑

到哪里去呢？现在既然已经有人把你当作陆浑的后裔，将来就不会有人把你当作某种贱民来驱使吗？你们尽可以内心里保持莹洁，鸛雏不与鸱梟争食，——我却要把鸱梟射死……

子胥想到这里，看眼前只是一片美好的梦境，终于会幻灭的；自己的担子就是一瞬间也放不下来了。他想，明天一破晓，就要离开这里，看情形，郑国一定不远了。

日西沉时，那少妇端上来一大碗藜羹；子胥也把囊里的干粮取出来，三人分食。这是一顿和平的晚餐，子胥过去不曾有过，将来也不会有。主妇显出来她的聪明和爱娇，用爽朗的言谈，款待这个不速之客。主客都像是又置身于江南的故乡，有浓碧的树林，变幻的云彩……

正在忘情尔我的时刻，远远又响来车声，主人心里想，今天真是一个多事的日子。过了片刻，果然有一辆车停在敞开的门前了。车内有人在说：

“方才从贵处经过，未敢搅扰，本想再赶一程，找一个地方投宿，但是前程既无村落，也无城廓，不知能否在这里打搅一夜？”

子胥听着，这声音是多么稔熟啊。等到车门打开，里边探出头来，是一个朋友的面貌。

“申包胥！”子胥不能信任眼前的一切了。房里的客人，车上的客人，却不期而然，惊讶地喊叫一声。

申包胥，这个聪明而意志坚强的人，四五年来，深知在王廷左近做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为了避免谗人的锋芒，就尽其可能地要离开郢城。所以他近来的工作都偏重在外交方面了。国内的事，他多半不闻不问。他曾经西使秦，东使齐，

这次是从宋国回来，秉承楚王的意旨，以修好为名，其实是因为宋国有华氏之乱，他借这机会去侦查，侦查宋国实际的情形。

两个少年时代的朋友，几年不见，想不到在这荒野的地方相逢，彼此都恍若梦寐，感动得流出泪来。可是有这样一个贵客光临，对于主人却不是一件快意的事；这事，子胥不能负责，但因为是子胥的老友，竟好像他给招来的一般，所以主人对他也有些不满。两个朋友正在面对面不知从何说起时，主妇已经收拾起残羹，主人说完“天已暗了，我们这里没有烛火，我们要睡觉去了”这句话，夫妇二人就走入了茅屋里的另一间。

堂屋里黑洞洞地只剩下两个朋友，车马都系在门外的树旁，御者躺在车下也睡着了。他们面对面，共同享受这奇异的境界。在这里相逢，二人都意想不到，有时也觉得是势所必然，可是谁也说不出一句话来。关于伍氏父子的不幸，申包胥并不十分清楚，这一见面，仿佛一切都明白了。黑暗中谁也看不清谁的面貌，但彼此的心境，却都很明了。申包胥，他深深地感到，子胥是要往哪里去，要作些什么事；同时他也想了一想，他应该作些什么事。子胥却觉得，不同的命运已经把两个朋友分在两个不同的世界里：“父母之仇，不与戴天履地，兄弟之仇，不与同域接壤”；对于申包胥只是空空的成语，对于他个人却随着鲜红的血液，日夜在他的身内周流。

两个朋友在默默中彼此领悟了，他们将要各自分头作两件不同的大工作，正如他们在儿时所作过的游戏一般：一个要把一座建筑推翻，一个在等待着推翻，然后再把它从新恢

复。黑夜里只有明灭的星光照入狭窄的圭形的窗户，间或有一二萤火从窗隙飞进粘在人的衣上。二人回想少年时一切的景况，还亲切得像是一个人；若是瞻顾面前茫茫的夜色，就好像比路人还生疏许多。人人都各自为了将来的抱负守着眼前的黑夜。

三 洧 滨

子胥到了郑国的首都，太子建刚从晋国回来。一个兴奋的精神支持着疲惫殆尽的身体，他见了太子建的面，——未见面时，他的心强烈地跳着，这该是怎样的一个遇合！他想，太子建一定是和他一样历尽忧患，如今见面，怕谁也从谁的面上认不出往日的神情，二人都在辛苦的海里洗过澡，会同样以一个另外的身躯又从这海里出来。他要和他手携着手共同商议此后所要做的事，在这事的前边，他们必须捧出他们整个的生命……但是见面时的第一个瞬，他一望见太子建的举止，他满心所想的，不知怎么，都烟一般地散幻了。太子建，和他想象的完全两样，他对于子胥的到来，既不觉得惊奇，也不以为是必然的事，只表露出一种比路人还生疏的淡漠。他和子胥的谈话有些恍惚，有些支吾，好像心里有些难以告人的事。子胥尽想使二人的谈话深入一层，但是无隙可乘，有如油永久在水面上漂浮着。他从太子建四周的气氛里感到，这是一个望死里边走去的人，而这死既不是为了什么远大的理想，也不是为了血的仇恨，却是由于贪图一些小便宜在作些鬼祟的计划，这计划对不住人，也对不住自己，就是对着子胥也不好意思说出；纵使这个死不从外边来，它也

会由于心的凋零而渐渐在他的身内生长。他从太子建的言谈间推测出晋国是给与他的一个使命；他的使命无论是成功或失败，都是十分可耻的。他面对着一个可怜的，渺小的太子建，他理想中的太子建，早已在这个世界里寻不到一些踪影。

子胥鄙弃着他的主人，满怀失望走出太子建的家门。在他看来，从这里再也燃不起复仇的火焰，这样冒着最大的寂寞，辛辛苦苦地到了郑国，想不到是这么一个结果。他这时所感到的孤单，既不是三年的城父，也不是风沙的旅途中所能想象得到的。他回想起林泽中的那一夜，与申包胥对坐，两个朋友好像每人坐在天平的一端，不分轻重，如今自己的这一端却忽然失去分量：内心里充满了惭愧，他需要把他从城父到郑国的一路的热情放在一边，冷静地想一想此后的途程。他立在太子建的家门前，正不知往哪里走去时，几个齐国的商人正围着太子建的不过四五岁的儿子公子胜在巷子里游戏，那男孩用郑国的方言唱着当时最流行的歌曲：

洧之外，洵訏且乐，
维士与女，伊其相谑，
赠之以勺药。

这样的歌从一个四五龄的孩子的口里唱出，有多么不调和！那些齐国的商人，因为是太子建夫人的同乡，终日在这巷子里出入，把一篓篓的海盐囤积在太子建的家里，不肯出售，弄得郑国人常常几月之久没有盐吃。子胥极力要走出这

条巷子,逃脱开这狭隘的气氛,他要走到人烟稀少的地方,重新想一想过去和将来。他从城父到郑国的这段路程,是白白地浪费了。

他走出门时,面前展开一片山水。这里,他昨天走过时,一切都好像没有见过一般,如今眼前的云雾忽然拨开了,没有一草一木不明显地露出它们本来的面目:浅浅的洧水明如平镜,看不出它是在流,秋日的天空也透明得像结晶体一般。子胥逡巡在水滨,觉得在这样明朗的宇宙中,无法安排他的身体。

他在城父时,早已听人说过,郑国在子产的治下,夜不闭户,路不拾遗,田器不归,人民虽然贫乏,却都熙熙攘攘,各自守着自己的井边的土地耕耘。如今他目睹现在的情形,与当时传说的并没有两样,想不到一个被晋楚两国欺侮得无以自存的郑国竟会暂时达到这种平安的境地。但是他忘不了昨天的路上一个老人向他谈过的话:

“如今,我们的厄运又到临了。前年火宿出现,城里起了一场大火;去年又是水灾,城里出现了一条龙,城外出现了一条龙,两条龙乘着水势战斗了几个昼夜,归终城里的龙被城外的龙咬死了:这不都是不幸的征兆吗?果然,今年我们的执政死了。咳,他死了,我也快死了,可是一向被压迫的郑人将要往哪里去呢?”

他更忘不了当他扶着那老人衣裳涉溱时,老人对他发的感慨:

“从先,子产若是看见我们老人赤裸着两条腿在秋天过河,就用他自己乘的车子载我们过去。……年幼的人都替老

人提着东西在街上走路，这风气还能保持多久呢？”

他一边说着，一边用手指着辽远的一座土丘，他的眼里含着泪珠说：

“那就是我们的执政的坟墓，没有几个月，已经被茸茸的绿草蒙遍了。”

子胥回想着昨天那老人的谈话，举首四顾，在不远的地方，昨天望见的那座土丘今天并没有在他面前消逝。子胥怀着景慕的心情便信步向那里走去。他走近坟墓，看见在新栽种的松柏下男男女女聚集着许多人，这都是来哀悼子产的死的。自从子产死后，到这里来的人每天都有，日子久了，并不见减少，今天这样好的天气，来的人分外多，远远看来，俨然成为一个市集了。这一带地方，每逢春季桃花水下时，本来是男女嬉游之所，人人手里举着兰草，说是祓除不祥，其实是唱着柔靡的歌，发泄他们一冬天窒闷的情绪。如今这座坟墓把这片地方圣化了，今天这里的男女再也没有春日的嬉笑的心情，人人的面上都是严肃的。子胥把方才公子胜所唱的“洵之外，洵訏且乐”与目前的景象对比，是多么不同！他又想起太子建在外边辗转流亡，好容易得到郑国的收容，哪里想到他的生活刚一安定，便趁着子产死去，举国伤悼的时机，在计划着危害郑国的阴谋，这样的不德不义使子胥对着这些朴质的郑人好像自己做下了罪恶一般。这些人在子产的坟前，有如一群子女围着一个死去的母亲，各人说出各人心内的愁苦——

一个农夫有气无力地说：田里的谷稻，我懒得去割了。

一个中年的妇人在叹气：身边的珠玉，我没有心情佩带

了。

一个老人在一旁说出昨天那个老人的同样的话：咳，子产死了，我也快死了，但是郑人——这些年青的孩子们将要往哪里去呢？

说到这里，人人的脸上都露出无所适从的样子，一个土地贫瘠，又没有精强的武备的国家，只仰仗子产的聪明、智才，二十多年国内平安，国外没有发生过多么大的纷扰。现在，子产埋在这无语的坟墓里了，谁的心里不感到国内紧严的秩序一天天会松弛，外侮一天天会逼近呢？这时大家都异口同声唱着——

我有子弟，子产诲之；
我有田畴，子产殖之。
子产而死，谁其嗣之。

大家翻来覆去地唱，其中有一个看守池沼的小吏在歌唱时眼泪流得最多。最后歌声停息了，他的哭声却止不住。哭到最痛切时，他忽然立起身来，站在子产的坟前，用演说的口调向大家说起一件事，这时无人不感到惊愕。

“诸位，”他一边擦干眼泪一边说：“我们的执政死了，我也不想活下去，因为我作过一件欺骗的事。欺骗我们与全国人民生命所寄托的人，那是多么大的一个罪过。三年了，还是在那次的大火以前，一天有人送给执政几条鱼，执政把这几条鱼交给我，命我放在我的池沼里养着。我看着那几条欢蹦乱跳的鱼，不知为什么起了难以克制的贪欲。我把它偷

偷地烹着吃了。过了两天，我看见执政，心里有些忸怩，转瞬间又鼓起勇气，我向他说，鱼到了水里，先有些不舒展，不久就很自如，我不知为什么没有把水闸放好，几条鱼儿，摆了摆尾巴，都向着一个方向从放水的地方浮出去了。执政听了，不但不责罚我，反倒为那几条鱼欢喜，他谥叹着说，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我这该死的人，走出门来，还自言自语地说：谁说子产聪明呢，如今他上了我的当了。”

他说到这里，沉吟片刻，又抬起头来望着大家说：

“我这卑小的人，对着这静默无语的坟墓，良心上感到无法解脱的谴责。现在只有请大家惩罚我，就是把我置诸死罪，我也心甘，只要是在这座坟墓的前边。”

大家听了这段话，最初有些气愤，但是一转想，在子产执政的初年，谁没有暗地咒骂过子产呢：有人诅咒过他父亲没有得到好死，骂他是一个螫人的蚕尾，有人希望过他早早死去……登时反倒觉得这人的忏悔是为大家忏悔一般，人人都对他表示出原谅的微笑。

子胥靠着一棵松树，看着这些哀伤过度的人们，好像忘却了墓园外的世界，那小吏说完话后，暂时的静默使子胥又回到自己身上。子产死了，郑国的人都无所适从，如今他也由于身边一切事物的幻灭孤零零地只剩一个人，不知应该往哪里去。子产的死，是个伟大的死，死在人人的心里，虽然这些人都是渺小的，柔弱的。他想起太子建，本来是一个未来的楚王，楚国的面积比郑国要大许多倍，将来本可以死得比子产还伟大，但是他的世界越来越狭窄，越来越卑污，他生也好，死也好，恐怕要比任何一个人都可怜，都渺小……

他想到这里，不由得也流下泪来……

子胥少年时，常常听人讲些贤人的故事，再看楚国紊乱的情形，总认为那都是早已过去的了，现在不会再有，由于羡慕，心里每每感到异代不同时的惆怅。但是，如今他忽然领悟，就是在不久的过去，那平静的洧水也映过一个贤明的子产的身影。他真后悔，他为什么不早一年离开城父到郑国呢？听说在子产未执政的前一年，吴国的季札聘使列国时，路过郑国，晤见子产，二人谈礼乐，论政治，像是旧交一般；又听人说，子产死的消息传到东方的仲尼的耳里时，仲尼痛哭失声，感慨着说：“真是古代的遗爱呀！”时代这样紊乱，你打我，我打你，但是少数的几个人还互相怜爱；宇宙虽大，列国的界限又严，但在他们中间，内心里还是声息相通的。子胥对于这点微弱的彼此的感应，怀有无限的仰慕，而他自己却是远远近近感受不到一点关情。

洧水的南岸，与子产的坟墓遥遥相对的是当年郑庄公建筑的望母台。这台建在一座土山上，如今已蔓草荒芜，无人过问，那里的寂静吸引着子胥走出墓园，涉过洧水，他一步步地登上望母台。这时日已西沉，天空失却方才那样的晴朗，远远近近被一层灰白色的雾霭蒙住，他思念着父亲的死，哥哥的死，太子建的可怜的近况，周围死沉沉地没有一点生气：向哪里走呢？

北方的齐晋，被山带河，都是堂堂的大国，他应该望那里去吗？那里的人有太多的历史，太多的智慧，太多的考虑，他们的向背，只在利益上打算，今天的敌，明天就可以为友，今天的友，明天又可以为敌，没有永久的敌人，也没有永久

的朋友：但伍子胥的仇恨，却是永久地黑白分明……西方的秦国，只为联络楚国才和楚国结婚姻，至于他们的女儿是嫁给楚王，还是嫁给楚国的太子，他们都不过问；只要不违国策，一切都可以任其自然。谁肯为些不相干的事兴师动众呢？……只有东南，那新兴的吴国，刚学会了车战，为了州来钟离等城的争，已经和楚国有过许多年的纠纷，何况它若是不克制住楚国，就无法抵御南方崛起的越。这样的环境比较简单，政策也比较不容易改变……

在茫茫的暮色中决定了他的去向：明天早晨，越早越好，便起身往吴国去。

在子胥还沿着郑楚的边境跋涉时，途中他忽然听人传述，太子建要给晋国当内应，计划着倾覆郑国，但是这阴谋被他左右的人泄露了，他已经在郑国的宫中被人杀死。——还从他家里抄出来许多簋海盐。

四 宛 丘

几条黄土的道路，又瘦又长，消逝在东南的天边，对于这个孤零零的行人表示着既不欢迎，也不拒绝的懒样子。子胥未加选择便走上了一条。这条路，和其他的几条一样，是贫穷的道路：没有树，没有山，路上的行人和路旁的流水是同样稀少。只有夕阳落时，忽然一回头，会发现路旁有两三座茅屋，蹲伏在远远的夕照中，而这茅屋，在刚才走过时，无声无息，并不曾引起行人的注意。这样的路走了五六天，眼前的世界一天比一天贫乏，一天比一天凋零，不用说江南变幻的云，江南浓郁的树林，就是水浅木疏的洧滨也恍惚梦寐

了。据说，这已经是陈国的领域。这个可怜的国家，几十年来，在楚国的势力里，有如老鼠在猫的爪下一般。一会儿被捉到，一会儿又被放开，放开后好容易喘过气来，向前跑几步，又被捉到，捉弄得半死，随后又放开。这可怜的国家在这可怜的状态下生存着，谁能有什么久远的打算呢，过一天说一天罢了。因此房子塌了不想再盖，衣服破了不想再补，就是脸脏了都不想再洗；只是小心惴惴地怕听见楚人的口音。一听说楚人来了，人人都躲得远远的；敢于出头露面 and 楚人周旋的只有在楚国作过俘虏或是经过商的人。

这条贫乏的道路最后引导子胥走上一座小丘，这小丘上除却最高处一座土筑的神坛外什么也没有。子胥走到神坛旁，正是午后，看见三五个瘦弱不堪，披头散发的男女，有的拿了一面鼓，有的搬着一缶，有的抱来一束鸟羽——大半是鹭羽——，不知在那里筹备什么。天气阴阴的，太阳只像是一个黄色的圆饼悬在天空，子胥看着这几个人，影子似地闪来闪去，一阵阵黄风吹来，使人对他们的存在起些迷离之感。子胥无心理会他们，在神坛旁伫立片刻，又顺着眼前的道路望下走去。转了两三个弯，在离山脚不远的地方，呈现出一片荒凉的房舍；再走近一程，望上去有的房子没有顶，有的墙壁上都是缺口，默默地里边没有一点动作。子胥的眼光钉牢这片房舍，这该是什么地方呢？若是一个村落，不会这么宽大，隐隐约约好像正露出残缺的城垛口；若是一座城，怎么会又这样荒凉呢，像是刚遭遇什么天灾或兵燹似的。心里正在纳闷，在路旁拐角处碰到一座石碑，上边刻着：

“太昊伏羲氏之墟”

子胥急忙顺着上坡跑下来，跑到一座矮矮的树林旁，这里草木特别茂盛，是他一路上很少见到的。深深的草莽中又涌出一座石碑，上边刻着：

“神农氏始尝百草处”

心里忽然领悟，这座土山应该是宛丘；那么眼前的一片荒凉的房舍就会是陈国的国都吗？同时他心里想，远古的帝王，启发宇宙的神秘，从混沌里分辨出形体和界线，那样神明的人，就会选择这样平凡的山水，作为他们的宇宙的中心吗？也许只有在这平凡的山水里才容易体验得到宇宙中蕴藏了几千万年的秘密。子胥一路上窄狭而放不开的心又被这两块石碑给扩广了。他又思念起一切创始的艰难，和这艰难里所会有深切的意义的。子胥穿过矮林，走在田畴间，对面走来一个人，抱着一大捆湿淋淋的麻布，看见子胥，发了一怔，把脚步放慢了。等到子胥过去，他把麻布放在草地上，从后边赶来，大声喊道：

“前边的行人，可是楚国来的贵客吗？”

子胥刚一回头，那人便满脸堆着笑容走来，像一个多年的朋友，可是他的眼光不敢正视，只悄悄地打量着子胥。

“天已经不早了，你尽望前走作什么？我看你的举止，一定是楚国来的。路途好远呀，要好好休息休息。前面的城是不能招待贵宾的，你知道，前面的城里着过一次大火——凑巧那时宋国、卫国、郑国都有大火——可是陈侯只率领着他的宫臣跑到……”他回转头指一指那座土山，“跑到神坛旁，祈求神灵的保佑；但是火，却任凭它蔓延起来，一条街，一条街地烧下去。其实，这年头儿谁有心肠救火呢，整个一座

城就这样烧得四零五落。后来邻国听到了，都来吊灾——只有许国没有来——看见这景象，没有一国不耻笑陈国。你看郑国，子产在火灾时措置得多么有条有理——陈国真不成……哈哈……”

子胥听着这人的语气，捉摸不出他是哪国人，心里起了说不出的反感，这人说着说着索性完全变成楚音了：

“陈国真不成。我们的陈侯，在火灾后只把宫殿修理好了，自己搬回去住；至于百姓的房子呢，都任凭它们残败下去，风吹雨打，这年头儿谁有心肠修理呢。其实，那座宫殿也是颤巍巍的，说不定哪天楚国的军队一高兴便把那宫殿的盖子揭开呢……”

子胥越听越不耐烦，但是这人还不知好歹地说下去——

“在不远的地方，就住有楚国的军队，我就常常给贵国的驻军办些零碎的事务；他们在这里都是人地生疏呀。我是陈国的司巫，随着当今的陈侯在贵国观过光，说得出纯正的楚音呢，嘻嘻嘻！”他笑得满脸都是皱纹，但是两眼里闪露出使人难以担当的奸巧，他同时指着绿草上的那一大堆白的东西，“这是上好的麻布预备给贵国军队用的。我方才抱着这堆麻布在城里东门内的水池子里洗了回来，那池子又宽阔又清洁，里面没有鱼，也没有水草，正好洗这样贵重的材料，现在只有为洗麻布我才进城。……”

他刺刺不休地说着，子胥看着这渺小的人物，每句话都使他变得更为渺小，这脸上的笑纹，有些可厌，有些可怜。只是他不住地提到“楚国的军队”，使子胥多添了几分忧虑，子胥正在沉吟时，那司巫忽然有所发现似的，扩大了他奸狡的

眼光，从新打量着子胥的衣履和神情：

“客人不必考虑了，还是到舍下住一夜吧！”他说，“城里破破烂烂的，的确没有什么好住处。不然，就到南郊贵国的军营里去投宿……”这次提到楚国的军营，语气特别加重，含有一些威吓的意义。

子胥却宁愿冒着眼前的危险，也不愿多有一刻对着这样的面孔了，他顺口回答了一句，像是那句话的回声：

“我到军营里去投宿……”

“好好，”那人也顺着说，“我今晚也有公事，我要监督男觋女巫在神坛旁跳舞呢。他们的乐器和舞器早已搬到山上去了。那么再见，我明天再来奉看……”

司巫走了，子胥的心里有些忐忑不安，这样一个人，这样的姿态，这样的语气，好像在郢城里什么地方见过似的。不只在郢城，而且在他家的附近。那时，仿佛有这么一个陈国的人，曾经用过这样的语气和姿态，讨得许多人的欢喜，同时也讨得一些人的憎恶。子胥想到这里，不由得一回头，而那抱着一大包麻布的人也正一回头投给子胥一个刁狡的眼光。这眼光里含着猜疑、探究、计算，脸上也绝不是方才那样蔼若春风了。子胥赶快把头转回，心里感到一种不幸的事或许会到来，脚步也加快了，望着那座城走去。走了几步还听见那人在后边喊：

“到贵国的军营里，用不着进城，走偏南的这条岔路最近——”

这句话里含着什么意义，子胥也自然感到，但是也顾虑不了那些，索性把脚步放得更快些，只回答一句：“我先到城

里看看。”

那座城果然四零五落，到处是火灾的痕迹。每个未倒的墙角下，每个没烧到的房檐下都蹲集着乞丐一般的居民，其余的大部分就是乱草和砖头瓦块。一个国都，火把它烧成这样子，二年了，竟没有人肯出来整理，这国家还成什么国家呢。子胥一边走一边想，心里七上八下，好像也填满了路上的砖瓦和碎石。走近东门，果然望见了一片周围百步的水池，水清见底，旁边有几个衣履稍为整洁的女子在那里洗衣服，子胥还看得出多半是楚军的军服。但他无心细看，只匆匆地从东门走出去了。

东门外是一座座的墓园。有的都被荆棘封住，无法走进。有的里边还有羊肠小径，好像有人出入，子胥选了一块较为隐秘，又较为整洁的地方，恰巧这里有几棵梅树，他便坐在树下。这时太阳已经落在宛丘的后边，子胥感到饥饿，从袋掏出干粮。他一边吃，一边想，在不远的地方就有楚国的驻军，里边也许有他的乡人，也许有他少年时一起练习过骑射的同学。从城父到现在，不过刚半个月，却好像过了半生一般。他一路所经验的无非是些琐碎而复杂的事；原野永久是那样空阔，他只要一想到人，便觉得到处都织遍了蜘蛛网，一迈步便粘在身上，无法弄得清楚。他希望有一个简单而雄厚的力量，把这些人间的琐碎廓清一些。他想到他南方的故乡，那未经开发的森林，那里的还蕴藏着原始的力量的人们。他是怎样渴想拥抱那些楚国的士兵啊，但是不能，仇恨把他和他们分开了，他不但不能投到他们的怀里去，反倒要躲避他们，像是在这梅树下随时要提防蛇豕一般。他要好好地警醒

这一夜，不要让草里的蛇豕爬到身上来……

墓园内走出一个细长的身体，停立在园门旁，口里不晓得哼哼些什么，尽在向着从城里的来路张望，望了很久，自言自语地说：

“怎么还没有回来呢？”口里又哼哼了一些什么，随后又说：

“是回来的时候了。”

他那焦急的，期待的心情，随着夜色一瞬比一瞬浓厚，自然没注意到梅树下的子胥。子胥也不愿意被人看见，但是不知怎么，不自主地做出一个声音，被他发现了。

“什么人在这梅树下边呢？”

“一个行路人，城里无处可以投宿，只有在这里过一夜。”

“舍下也是狭窄不堪，不能招待远人呀，”他说完这句话，又回到自己身上，自言自语，“怎么还没有回来呢？”

“你在等待着谁呢？”子胥问。

“我等待着我的妻。”他回答子胥，同时又自己发着牢骚，“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我不主张她做这样的事，她一定要去做，她只说，不去做怎样生活呢。咳，我是知足的，就是多么穷苦也活得下去——你知道吗，‘衡门之下，可以栖迟；泌之洋洋，可以疗饥，’这是我们陈国的名句，百多年前一个无名的诗人作的。有这样的名句传下来，就是多受一点穷也值得呀。”

“尊夫人做的是什么事呢？”

“还不是在东门里的水池旁给楚国的兵士洗衣裳。我们穷到这个地步，每人只有半件衣裳，一年未必能换洗一次。但

楚国人是爱清洁的，天天洗澡，三天换一次衣裳。谁若能谋得一个洗衣的位置，每月的收入似乎比公卿大夫还要多。——其实，我真不愿意我的妻从那些楚国人的手里讨钱——因为他们是我们的敌人，若是没有他们，我们何至于穷到这等地步。”他说到这里，神情间有一刹那的兴奋，但声音立刻又低下去了。“敌人固然是敌人，我们在敌人的爪牙下，有什么办法呢。我只有守着我的贫穷，追念追念伏羲神农的事业，啊，我们是大舜的后人呀，这已经可以自慰了……”他说着说着，又哼起那个调子来，这次子胥却听懂了，正是《衡门》那首诗。

这人的谈话，时而骄傲，时而谦卑，显然是贫穷与患难，使他的神经变了质，最初不肯同流合污，要把住一点理想过日子，但这理想似乎一天比一天模糊不定，而眼前的道路也恍惚迷离了。

静默了片刻。他仍然伸着脖颈期待着……

“尊寓就在这墓园里吗？”子胥想分一分他焦躁的心。

“本来住在城里。大火把我们烧出来了。有的人家还能存下一些墙角屋檐，但是我的家，因为收藏了一些简册，火势扑来，更增加了燃烧力，只有我的家烧得片瓦不存。现在我们在这里，利用两座坟墓中间的隙地，用些木板盖成一座矮屋，这样，一住也将及两年了。啊，衡门之下，可以栖迟……”

子胥想不出什么安慰的话来，只是同情地叹了一口气。这点微弱的同情，他好像从来不曾得到过，雨露一般，正落在他的心里，引起他无限的感慨。

“如今，读书的人是一文钱也不值的。八十年前灵公同夏姬把世风弄得太不成样子了，有些读书的人作诗讽刺他，后来楚人来了，有些读书人又说，我们是舜的后人，怎么能臣服于江南的蛮人呢？所以归终陈也好，楚也好，我们都成为人家的眼中钉。现在我们这些少数的余孽，既不敢作讽刺诗，也不敢称楚人为蛮人——却使人更看不起了，只好退在墓园里，抱着自己的贫穷，与死人为邻吧。”他胸怀里好像压着无限的委曲，语声只投入对方的人的耳里，此外的空气里不会起一点波动。这时梅树上聚集了几只鸱鸟，睁开大眼睛东张西望，目中无人。

那人即景生情，不知是对着子胥，还是对着鸱鸟，说：“这些可怜的鸱鸟啊，白昼不知都到哪里去，一到晚间就飞到这里来，睁着大眼睛，在黑夜里探索什么呢？好像是探求智慧。你们叫不出媚耳的声音，又常常预示一些不祥的征兆，人们都把你们叫做不祥之物。但是我听说，在西方最远的山的西边，甚至在西海的西边，有座智慧的名城，那里的人供奉你们是圣鸟，你们为什么不飞到那里去呢？——我们读书人和你们有同样的运命，可惜我没有你们那样的翅膀呀，我有时真想飞，不住地望西飞，飞去了秦国——这不过是梦想罢了，我怎能飞呢？就看我这半件破衣裳，我也飞不起来呢。我应该抱着贫穷，衡门之下，可以栖迟……”他越说越语无伦次。

树上的鸱鸟只睁着大眼睛，一无所感。子胥却从来没有听人说过，西方有什么名城，把鸱当作圣鸟。他听着这人的谈话，时而可怜得像一片污泥，时而又闪出一些火星，自己

不知身在何地，有些奇异的感觉了。那人兴奋了一阵，又回到自己身上，说一声，“这样晚了——”

静默中草里织着虫声。忽然有一只鸱鸟作出一个怪声音，其余的都随着展开翅膀悄悄地飞走了，远远有跑路的声音，越听越近，一个女子喘息的声音——

“回来了吗？”那人跑上去，迎着面接回一个中年的妇人。黑暗中子胥听着那女子喘息不定地一边走一边说：“今晚把我急坏了……城门都关了，我怎么也走不出来……司巫率领着一些男觋女巫（今晚宛丘上没有灯火吧，恐怕他们连跳舞都没有举行），搜查一个什么楚国的亡臣……据说若是把这亡臣捉到，献给楚王，陈国会得到许多好处，……至少，他自己得到许多好处……可是，家家搜查，都没有查出来……现在东门才打开……”她兴奋地说着，那人拉着她走进墓园，把梅树下的那个外乡人，丢在渐渐寒冷起来的夜里。

五 昭 关

子胥在郑国和陈国绕了一个圈子，什么也没有得到，又回到楚国的东北角，他必须穿过这里走到新兴的吴国去。北方平原上的路途并没有耽搁了他多少时日，如今再回到楚国的领域，一切都显露出另一个景象，无处不在谈讲着子胥的出奔。就是这偏僻的东北角，人人的举动里也好像添了几分匆忙，几分不安。情形转变得这样快，有如在春天，昨天还是冷冷地，阴沉地，一切都隐藏在宇宙的背后，忽然今天一早起，和暖的春阳里燕子来了，柳絮也在飞舞。如今在人们的眼前现出来一个出奔的子胥，佩着剑，背着弓，离开城父

向不知名的地方跑去，说是要报父兄的仇恨……士大夫为了这件事担忧，男孩子为了这件事鼓舞，妇女们说起这件事来像另一个世界里的奇异的新闻。但是并没有人感到，他们所谈讲的人物正悄悄地在他们的门外走过。

“这一切，是为了我的原故吗？”

子胥这样想时感到骄傲，感到孤单。

他看着这景象，他知道应该怎样在这些人的面前隐蔽自己：他白昼多半隐伏在草莽里，黄昏后，才寻索着星辰指给他的方向前进。秋夜，有时沉静得像一湖清水，有时动荡得像一片大海；夜里的行人在这里边不住前进，和不曾前进一样，走来走去，总是一个景色。身体疲乏，精神却是宁静的，宁静得有如地下的流水。他自己也觉得成了一个冬眠的生物，忘却了时间。他有时甚至起了奇想，我的生命就这样在黑夜里面走下去吗？

可是那有时静若平湖，有时动若大海的夜渐渐起了变化，里边出现了岛屿，道路渐渐坎坷不平，他不能这样一直无碍地走下去了，有的地方要选择，有的地方要小心，好像预示给他，他的夜行要告一个结束。

昭关在他的面前了。

昭关，本来是无人理会的荒山，一向被草莽和浓郁的树林蔽塞着。近几十年，吴国兴盛起来了，边疆的纠纷一天比一天多，人们在这山里开辟出行军的道路；但正因它成为通入敌国的要塞，有时又需要封锁它比往日的草莽和树林还要严紧。楚国在这里屯集了一些兵，日夜警醒着怕有间谍出没。一个没有节传的亡人，怎么能够从这里通过呢？

一天，他在晓色朦胧中走到昭关山下的一座树林里，雾气散开后，从树疏处望见一座雄壮的山峰，同时是一片号角的声音，刹那间他觉得这树林好像一张错综的网，他一条鱼似地投在里边，很难找得出一条生路。他在这里盘桓着，网的包围仿佛越来越紧，他想像树林的外边，山的那边，当是一个新鲜的自由的世界，一旦他若能够走出树林，越过高山，就无异从他的身上脱去了一层沉重的皮。蚕在脱皮时的那种苦况，子胥深深地体味到了；这旧皮已经和身体没有生命上深切的关连，但是还套在身上，不能下来；新鲜的嫩皮又随时都在渴望着和外界的空气接触。子胥觉得新皮在生长，在成熟，只是旧皮什么时候才能完全脱却呢？

子胥逡巡在这里，前面是高高耸起的昭关山，林中看不清日影的移动，除却从山谷里流出来的溪水外，整个的宇宙都好像随着他凝滞了。怎样沿着这蜿蜒的溪水走入山谷，穿过那被人把得死死的关口，是他一整天的心里积着的问题，但是怎么也得不到一个适当的回答。他自己知道，只有暂时期待着，此外没有其他的办法，一天这样过去了，而所期待的无一刻不是渺茫的，无名的，悬在树林外又高又远的天空。

夜又来了，可是他不能像他一向的那样，夜一来就开始走动，林夜里一切的景色更是奇异，远远有豺狼号叫的声音，树上的鸟儿们都静息了，只剩下鸣泉间或发出两三声啼叫；有时忽然一阵风来，树枝杈桠作响，一根根粗老的树干，都好像尽力在支持着这些声音。使人的心境感到几分温柔的也只有那中间不曾停顿一刻的和谐的溪水。他走向溪水附近，树木也略微稀疏了些。他听着这溪声更稔熟，更亲切了，仿佛

引他回到和平的往日，没有被污辱了的故乡。他远望夜里的山坡，不能前进，他只有想，想起他的少年时代，那时是非还没有颠倒，黑白也没有混淆，他和任何人没有两样，学礼，习乐，练习射御，人人都是一行行并列的树木，同样负担着冬日的风雪与春夏的阳光，他丝毫不曾预感到他今日的特殊命运。事事都平常而新鲜，正如这日夜不断的溪水——谁在这溪水声中不感到一种永恒的美呢？但这个永恒渐渐起了变化：人们觉得不会改变的事物，三五年间竟不知不觉地改换成当初怎么也想象不到的样子。依旧是那个太阳，但往日晴朗的白昼，会变得使人烦闷，困顿；依旧是这些星辰，但往日清爽的良夜，会变得凄凉阴郁。亲切的朋友几年的工夫会变成漠不相干的陌生人；眼看着一个诚实努力的少年转眼就成为欺诈而贪污的官吏。在楚王听信谗臣，大兴土木的气氛中，有多少老诚的人转死沟壑；而又有一群新兴的人，他们开始时，只好像不知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一群乞儿，先是暗地里偷窃，随后就彰明昭著地任意抢夺，他们那样肆无忌惮，仿佛有什么东西在保护着他们。不久，他们都穿上抢来的衣冠，在郢城里建筑起新的房屋；反倒把些旧日循规蹈矩的人们挤回到西方的山岳里去。这变化最初不过是涓涓的细流，在人们还不大注意时，已经泛滥成一片汪洋，人人都承认这个现象，无可奈何了。变得这样快，使人怀疑到往日的真实。

从少年到今日，至多不过十几年，如今他和一般人竟距离得这样远了，是他没有变，而一般人变了呢；还是一般人没有变，只是他自己变了？他无从解答这个问题，他觉得，独自在这荒诞的境界里，一切都远了，只有这不间断的溪声还

依稀地引他回到和平的往日。他不要望下想了，他感到无法支持的寂寞，只希望把旧日的一切脱去，以一个再生的身体走出昭关。

他坐在草地上，仰望闪烁不定的星光。这时不远的山坡上忽然有一堆火熊熊地燃烧起来，火光渐渐从黑暗中照耀出几个诚挚的兵士的面庞，他们随着火势的高下齐声唱起凄凉的歌曲。这些兵士都是从江南湘沅之间招集来的，在这里为楚国把守要塞。他们都勇敢，单纯，信仰家乡的鬼神。他们愿意带长剑，挟秦弓，在旌旗蔽日的战场上与敌人交锋，纵使战死了也甘心，因为魂魄会化为鬼雄，回到家乡，受乡人的祭享。但是现在，边疆暂时无事，这个伟大的死他们并不容易得到，反而入秋以来，疟疾流行，十人九病，又缺乏医药，去年从秦国运来的一些草药，都被随军的医师盗卖给过路药商了。——比起那些宛丘的驻军，他们都是郢城的子弟，由楚王的亲信率领着，在陈国要什么有什么，过着优越的生活，这里的士兵，虽然也在楚国的旗帜下，却显得太可怜了。他们终日与疾病战斗：身体强的，克制了病；身体弱的，病压倒了人。还有久病经秋的人，由疟疾转成更严重的疾病，在他临危到最后的呼吸时，无情的军官认为他不能痊愈了，就把他抛弃在僻静的山坡上，让他那惨白无光的眼睛再望一望晴朗的秋空。当乌鸦和野狗渐渐和他接近时，他还有气没力地举起一只枯柴似的手来抵御……

那一堆火旁是几个兵士在追悼他们死在异乡的伙伴。按照故乡的仪式，其中有一个人充作巫师，呜呜咽咽地唱着招魂的歌曲。声音那样沉重，那样凄凉，传到子胥的耳里，他

不知道他所居处的地方还是人间呢，还是已经变成鬼域。随后歌声转为悲壮，那巫师在火光中作出手势向四方呼唤，只有向着东方的时候，子胥字字听得清楚：

魂兮归来！
东方不可以托些！
长人千仞，
惟魂是索些！

子胥正要往东方去，听着这样的词句，觉得万事都像是僵固了一般，自己蜷伏在草丛中，多么大的远方的心也飞腾不起来了。他把他的身体交给这非人间的境界，再也不想明天，再也无心想昭关外一切的景象，——那团火渐渐微弱下去，火光从兵士的面上降到兵士的身上，最后他们的身体也渐渐模糊了，招魂的巫师以最低而最清晰的声音唱出末尾的两句，整个的夜也随着喘了一口气：

魂兮归来！
反故居些！

子胥的意识沉入朦胧的状态，他的梦魂好像也伴着死者的魂向着远远的故居飘去，溪水的声音成为他惟一的引导。子胥的心境与死者已经化合为一，到了最阴沉最阴沉的深处。

第二天的阳光有如一条长绋把他从深处汲起。他一睁眼睛，对面站着几个朴实的兵士。他们对他说，要在山上建筑

兵营，到关外去采伐木材，人力不足，不能不征用民夫，要他赶快随着他们到山腰的一个广坪上去集合。这时这条因为脱皮困难几乎要丧掉性命的蚕觉得旧皮忽然脱开了，——而脱得又这样迅速！

子胥混在那些蓝缕不堪的民夫的队伍中间，缓缓地，沉沉地，走出昭关。这队伍都低着头，没有一些声息，子胥却觉得旧日的一切都枯叶一般一片一片地从他身上凋落了，他感到从未有过的清爽；他想，有一天他自己会化身为那千仞的长人，要索取他的仇敌的灵魂。

子胥在关外的树林里伐木时，在一池死水中看见违离了许久的自己的面貌，长途的劳苦，一夜哀凉的招魂曲，在他的鬓角上染了浓厚的秋霜。头发在十多天内竟白了这么许多，好像自然在他身上显了一些奇迹，预示给他也可以把一些眼前还视为不可能的事体实现在人间。

六 江 上

子胥望着昭关以外的山水，世界好像换了一件新的衣裳，他自己却真实地获得了真实的生命。这里再也不会那样被人谈讲着，被人算计着，被人恐惧着了，他重新感到他又是一个自由的人。时节正是晚秋，回想山的北边，阴暗而沉郁，冬天已经到来；山的这边，眼前还是一片绿色，夏天仿佛还没有结束。向南望去，是一片人烟稀少的平原，在这广大无边的原野里，子胥渴望着，这时应该有一个人能分担他新生的幸福。他知道，这寂寞的平原的尽处是一道大江，他只有任凭他的想像把他全生命的饥渴扩张到还一眼望不见的大江以

南去。

他离开了昭关，守昭关的兵士对于这中间逃脱的民夫应该怎样解释呢？是听其自然呢，还是往下根究？子胥在欣庆他的自由时，一想起宛丘的夜，昭关的夜，以及在楚国东北角的那些无数的夜，他便又不自觉地感到，后面好像有人在追赶：一个鸟影，一阵风声，都会忽然增加他的疑惑。

他在这荒凉的原野里走了三四天，后来原野渐渐变成田畴，村落也随着出现了，子胥穿过几个村落，最后到了江边。一到江边，他才忽然感到，江水是能阻住行人的。

子胥刚到江边时，太阳已经西斜，岸上并没有一个人，但是等他站定了，正想着不知怎样才能渡过时，转瞬间不知从哪里来的，三三两两集聚了十来个人；有的操着吴音，有的说着楚语，可是没有一个人注意子胥的行动，也不觉得他是什么特殊的人。子胥却很侷促不安，江过不去，望后一步也不能退，只好选择一块石头坐下。等到他听出谈话的内容时，也就心安了。他听着，有人在抱怨，二十年来，这一带总是打过来打过去，不是楚国的兵来了，就是吴国的兵来了，弄得田也不好耕，买卖也不好做，一切不容许你在今天计划明天的事。其中有一个上了年纪的人接着说：“前几天吴王余昧死了，本应该传给季札，全吴国的人也都盼望传给季札，但是季札死也不肯接受，退到延陵耕田去了，王位只好落在余昧的儿子叫作僚的身上。这位僚王仍然是本着先王的传统，兴兵动众，好像和楚国有什么解不开的仇似的。——谁不希望季札能够继位，改变改变世风呢？他周游过列国，在中原有多少贤士大夫都尊敬他，和他接交；他在鲁国听人演奏各国

的音乐，从音乐里就听得出各国的治乱兴衰。一个这样贤明的人偏偏不肯就王位，要保持他的高洁。”

“这算什么高洁呢，使全吴国的人都能保持高洁才是真高洁。他只自己保持高洁，而一般人都还在水火里过日子，——我恨这样的人，因此追溯根源，我们都是吃了他高洁的苦。”一个年青的人愤恨地说。

那老年人却谅解季札，并且含着称赞的口气：“士各有志，我们也不能相强啊。他用好的行为启示我们，感动我们，不是比作国王有意义得多吗？一代的兴隆不过是几十年的事，但是一个善良的行为却能传于永久。——就以他在徐君墓旁挂剑的那件事而论，有的人或者会以为是愚蠢的事，但对于友情是怎样好的一幅画图！”

季札在死友墓旁挂剑的事，子胥从前也若有所闻，他再低下头看一看自己身边佩着的剑，不觉起了一个愿望：“我这时若有一个朋友，我也愿意把我的剑，十年未曾离身的剑，当作一个友情的赠品，——不管这朋友活着也好，死了也好。而我永久只是一个人。”子胥这样想时，也就和那些人的谈话隔远了，江水里的云影在变幻，他又回到他自己身上。这时江水的上游忽然浮下一只渔船，船上回环不断地唱着歌：

日月昭昭乎侵已驰，
与子期乎芦之漪。

面前的景色，自己的身世，日月昭昭乎侵已驰，是怎样感动子胥的心！他听着歌声，身不由己地从这块石头站起来，让

歌声吸引着，向芦苇丛中走去。那些江边聚谈的人，还显得很热闹，子胥离开了他们，像是离开了一团无味的纷争。

他也不理解那渔夫的歌词到底含有什么深的意义，他只逡巡在芦苇旁。西沉的太阳把芦花染成金色，半圆的月也显露在天空，映入江心，是江里边永久捉不到的一块宝石。子胥正在迷惑不解身在何境时，渔夫的歌声又起了：

日已夕兮予心忧悲，
月已驰兮何不渡为？

歌声越唱越近，渔舟在芦苇旁停住了。子胥又让歌声吸引着，身不由己地上了船。

多少天的风尘仆仆，一走上船，呼吸着水上清新的空气，立即感到水的温柔。子胥无言，渔夫无语，岸上的谈话声也渐渐远了，耳边只有和谐的橹声，以及水上的泡沫随起随灭的声音。船到江中央，红日已经沉没，沉没在西方的故乡。江上刮来微风，水流也变得急躁了，世界回到原始一般地宁静。子胥对着这滔滔不断的流水，心头闪了几闪的是远古的洪水时代，治水的大禹怎样把鱼引入深渊，让人平静地住在陆地上。——他又想这江里的水是从郢城那里流来的，但是这里的江比郢城那里宽广得多了。他立在船头，身影映在水里，好像又回到郢城，因为那里的楼台也曾照映在这同一的水里。他望着江水发呆，不知这里边含有多少故乡的流离失所的人的眼泪。父亲的，哥哥的尸体无人埋葬，也许早已被人抛入江心；他们得不到祭享的灵魂，想必正在这月夜的江上出没。郢

城里一般的人都在享受所谓眼前的升平，谁知道这时正有一个人在遥远的江上正准备着一个工作，想把那污秽的城市洗刷一次呢。子胥的心随着月光膨胀起来，但是从那城市里传不来一点声音，除却江水是从那里流来的……

他再看那渔夫有时抬起头望望远方，有时低下头看看江水，心境是多么平坦。他是水上生的，水上长的，将来还要在水上死去。他只知道水里什么地方有礁石，但不知人世上什么地方艰险。子胥在他眼里是怎样一个人呢？一个不知从何处来，又不知向哪里去的远方的行人罢了。他绝不会感到，子胥抱着多么沉重的一个心；如果他感到一些，他的船在水上也许就不会这样叶子一般地轻漂了。但是子胥，却觉得这渔夫是他流亡以来所遇到的惟一的恩人，关于子胥，他虽一无所知，可是这引渡的恩惠有多么博大，尤其是那两首歌，是如何正恰中子胥的运命。怕只有最亲密的朋友才唱得出这样深切感人的歌词，而这歌词却又吐自一个异乡的，素不相识的人的口里。

船缓缓地前进着。两人在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一个整日整夜浸在血的仇恨里，一个疏散于清淡的云水之乡。他看那渔夫摇橹的姿态，他享受到一些从来不曾体验过的柔情。往日的心总是箭一般的急，这时却惟恐把这段江水渡完，希望能多么久便多么久与渔夫共同领会这美好的时刻。

黄昏后，江水变成了银河，月光显出它妩媚的威力，一切都更柔和了。对面的江岸，越来越近，船最后不能不靠岸停住，子胥深感又将要踏上陆地，回到他的现实，同时又不能不和那渔夫分离。

一个素不相识的人，怎么能一开口就称他朋友呢？船靠岸了，子胥走下船，口里有些嗫嚅。但他最后不得不开口：

“朋友。”渔夫听到这两个字，并不惊奇，因为他把这当作江湖上一般的称呼，但是在子胥心里，它却含有这字的根本的意义。“我把什么留给你作纪念呢？”渔夫倒有些惊奇了。

这时子胥已经解下他的剑，捧在渔夫的面前。

渔夫吓得倒退了两步，他说：“我，江上的人，要这有什么用呢？”

“这是我家传的宝物，我佩带它将及十年了。”

“你要拿这当作报酬吗？我把你渡过江来，这值得什么报酬呢？”渔夫的生活是有限的，江水给他的生活划了一个界限，他常常看见陆地上有些行人，不知他们为什么离乡背井要走得那么远。既然远行，山水就成为他们的阻碍；他看惯了走到江边过不来的行人，是多么苦恼！他于是立下志愿，只要一有闲暇，就把那样的人顺便渡过来。因为他引渡那些阻于大江的辛苦的行人的时刻多半在晚间，所以就即景生情，唱出那样的歌曲。渔夫把这番心意缩成一句不关重要的话：“这值得什么报酬呢？”

这两个人的世界不同，心境更不同。子胥半吞半吐地说：“你渡我过了江，同时也渡过了我的仇恨。将来说不定有那么一天，你再渡我回去。”渔夫听了这句话，一点也不懂，子胥看着月光下渔夫满头的银发，他朦胧的眼睛好像在说：“我不能期待了。”这话，渔夫自然说不出，他只拨转船头，向下游驶去。

子胥独自立在江边，进退失据，望着那只船越走越远了，

最后他才自言自语地说：“你这无名的朋友，我现在空空地让你在面前消逝了，将来我却还要寻找你，不管是找到你的船，或是你的坟墓。”

他再一看他手中的剑，觉得这剑已经不是他自己的了：他好像是在替一个永久难忘的朋友保留着这支剑。

七 漂 水

吴国，从泰伯到现在，是一个长夜，五六百年，谁知道这个长夜是怎样过去的呢？如今人人的脸上浮漾着阳光，都像从一个长久的充足的睡眠里醒过来似的。在这些刚刚睡醒了的人们中间，有一个漂水旁的女子，她过去的二十年也是一个长夜，有如吴国五六百年的历史；但唤醒她的人却是一个从远方来的，不知名的行人。

身边的，眼前的一切，她早已熟悉了，熟悉得有如自己的身体。风吹动水边的草，不是同时也吹动她的头发吗，云映在水里，不是同时也映在她的眼里吗。她和她的周围，不知应该怎样区分，因此她也感觉不到她的生存，她不知道除了“我”以外还有一个“你”。

江村里的一切，一年如一日地过着。只有传说，没有记载。传说也是那样朦胧，不知从什么时候开的端，也不知传到第几辈子孙的口里就不望下传达了。一座山，一条水，就是这里的人的知识的界限，山那边，水那边，人们都觉得不可捉摸，仿佛在世界以外。这里的路，只通到田野里去，通到树林的边沿去，决不会通到什么更远的地方。——但是近年来，常常听人提到西方有一个楚国了，间或听说楚国也有

人到这里来；这不过只是听着人说，这寂寞的江村，就是邻村的人都不常经过，哪里会有看到楚人的机会呢？

寂静的潭水，多少年只映着无语的天空，现在忽然远远飞来一只异乡的鸟，恰恰在潭里投下一个鸟影，转眼间又飞去了：潭水应该怎样爱惜这生疏的鸟影呢。——这只鸟正是那挟弓郑楚之间，满身都是风尘的子胥。

子胥脚踏着吴国的土地，看着异乡的服装，听着异乡的方言，心情异样地孤单。在楚国境内，自己是个夜行昼伏的流亡人，经过无限的艰险，但无论怎样奇异的景况，如今想起来，究竟都是自己生命内应有的事物；无论遇见怎样奇异的人，楚狂也好，昭关唱招魂曲的兵士也好，甚至那江上的渔夫，都好像一个多年的老友，故意在他的面前戴上了一套揭不下来的面具。如今到了吴国，一切新鲜而生疏：时节正是暮秋，但原野里的花草仍不减春日的妩媚；所谓秋，不过是使天空更晴朗些，使眼界更旷远些，让人更清明地享受这永久不会衰老的宇宙。这境界和他紧张的心情怎么也配合不起来。他明明知道，他距离他的目的已经近了许多，同时他的心里却也感到几分失望。

他精神涣散，身体疲乏，腹内只有饥饿。袋里的干粮尽了，昨天在树林里过了一夜，今天沿着河边走了这么久，多半天不曾遇见过一个人，到何处能够讨得一钵饭呢？他空虚的，瘦长的身体柔韧得像风里的芦管一般，但是这身体负担着一个沉重的事物，也正如河边的芦苇负担着一片阴云，一个未来的暴风雨。他这样感觉时，他的精神更凝集起来，两眼放出炯炯的光芒。一个这样的身体，映在那个水边浣衣的

女子的眼里，仿佛一棵细长的树在阳光里闪烁着。他越走越近，她抬起头来忽然望见他，立即又把头低下了。

她见惯田里的农夫，水上的渔人，却从不曾见过一个这样的形体，她并没有注意到他从远方走来，只觉得他忽然在她的面前出现了，她有些惊愕，有些仓惶失措……

子胥本不想停住他的脚步，但一瞬间看见柳树下绿草上放着一只箬笠，里面的米饭，还在冒着热气，这时他腹中的饥饿再也不能忍耐了。他立在水边，望着这浣衣的女子，他仿佛忽然有所感触，他想：

——这景象，好像在儿时，母亲还少女样的年青，在眼前晃过一次似的。

那少女也在沉思：

——这样的形体，是从哪里来的呢？在儿时听父亲讲泰伯的故事，远离家乡的泰伯的样子和他有些相像。

他低着头看河水，他心里在说：

——水流得有多么柔和。

——这人一定走过长的途程，多么疲倦。她继续想。

——这里的杨柳还没有衰老。

——这人的头发真像是一堆蓬草。

——衣服在水里漂浮着，被这双手洗得多么清洁。

——这人满身是灰尘，他的衣服不定有多少天没有洗涤呢。

——我在一个这样人的面前真龌龊啊。

——洗衣是我的习惯。

——穿着这身沉重的脏衣服是我的命运。

——我也愿意给他洗一洗呢。

——箬笠里的米饭真香呀。

——这人一定很饿了。

一个人在洗衣，一个人伫立在水边，谁也不知道谁的心里想的是什么，但是他们所想的，又好像穿梭似地彼此感到了。最后她想，“这人一定很饿了，”他正芦苇一般弯下腰，向那无意中抬起头来的女子说：

“夫人，箬笠里的米饭能够分出一些施舍给一个从远方来的行人吗？”

她忽然感到，她心里所想的碰到一个有声的回答。她眼前的宇宙好像静息了几千年，这一刻忽然来了一个远方的人，冲破了这里的静息，远远近近都发出和谐的乐声——刹那间，她似乎知道了许多事体。她不知怎样回答，只回转身把箬笠打开，盛了一钵饭，跪在地上，双手捧在子胥的面前。

这是一幅万古常新的画图：在原野的中央，一个女性的身体像是从草绿里长出来的一般，聚精会神地捧着一钵雪白的米饭，跪在一个生疏的男子的面前。这男子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她不知道。也许是一个战士，也许是一个圣者。这钵饭被吃入他的身内，正如一粒粒的种子都种在土地里了，将来会生长成凌空的树木。这画图一转瞬就消逝了，——它却永久留在人类的原野里，成为人类史上重要的一章。

她把饭递在那生疏的行人的手里，两方面都感到，这是一个沉重的馈赠。她在这中间骤然明了，什么是“取”，什么是“与”，在取与之间，“你”和“我”也划然分开了。随着分开的是眼前的形形色色。她正如一间紧紧关住的房屋，清

晨来了一个远行的人，一叩门，门开了。

她望着子胥在吃那钵盛得满满的米饭，才觉得时光在随着水流。子胥慢慢吃着，全路浴在微风里，这真是长途跋涉中的一个小的休息，但这休息随着这钵饭不久就过去了。等到他吃完饭，把空钵不得不交还那女子时，感谢的话不知如何说出。他也无从问她的姓名，他想，一个这样的人在这样的原野里，“溧水女子”这个称呼不是已经在他的记忆里会发生永久的作用吗，又何必用姓名给她一层限制呢。他更不知道用什么来报答她。他交还她的钵时，交还得那样缓慢，好像整个的下午都是在这时间内消逝的一般。

果然，她把钵收拾起来后，已经快到傍晚的时刻了。她望着子胥拖着自己的细长的身影一步一步地走上渺茫的路途，终于在远远的疏林中消逝。

这不是一个梦境吗？在这梦境前她有过一个漫长的无语的睡眠，这梦境不过是临醒时最后的一个梦，梦中的一切都记在脑里，这梦以前也许还有过许多的梦，但都在睡眠中忘却了。如今她醒了，面对着一个新鲜的世界，这世界真像是那个梦境给遗留下来的一般。

她回到家门，夕阳正照映着她的茅屋，她走进屋内，看见些日用器具的轮廓格外分明，仿佛是刚刚制造出来的。这时她的老父也从田地里回来，她望他望了许久，不知怎么想起一句问话：

“从先泰伯是不是从西方来的？”

“是的，是从西方。”

“来的时候是不是一个人？”

“最初是一个人——后来还有他的弟弟仲雍。”

这时暮色已经朦胧了她眼前一度分明的世界。她想，她远古的祖母一定也曾像她今天这样，把一钵米饭呈献给一个从西方来的饥饿的行人。

八 延 陵

在长途的跋涉里，子胥无时不感到身后有许多的事物要抛弃，面前有个绝大的无名的力量在吸引。只有林泽中的茅屋，江上的晚渡，溧水的一饭，对于子胥是一个反省，一个停留，一个休息。这些地方使他觉得宇宙不完全是城父和昭关那样沉闷，荒凉，人间也绝不都是太子建家里和宛丘下那样地卑污，凶险。虽然寥若晨星，到底还是有几个可爱的人在这茫茫的人海里生存着。

如今他走入延陵的境内——他在子产的墓旁，在落日的江边所怀念过的那个人人称誉的贤人不是正在这里任何一所房子里起居，正在这里任何一块田上耕作吗？他想到这里，胸怀忽然敞亮，眼前的一水一木也更为清秀了。假如季札是古人，他不定多么惆怅，他会这样想，如果季札与我同时，我路过这里，我一定把无论多么重要的事都暂时放在一边，要直接面对面向这个贤者叙一叙我倾慕的情愫。但季札并不是古人，他正生存在这地方的方圆数十里内，路上的行人随时都可以叩一叩他的门，表达景仰的心意。可是子胥却有几分踌躇了。他觉得，现在不是拜见季札的时刻，将来也未必有适宜的时刻。若说适宜，也许在过去吧。——在以前，在他没有被牵扯在这幕悲剧里以前，那时他还住在郢城里，父亲

无恙，长兄无恙，在简单的环境中，一个青年的心像纸鸢似地升入春日的天空，只追求纯洁而高贵的事物。那时，他也许为了季札的行径，起了感应，愿意离开家人，离开故乡，离开一切身边熟悉的事物，走遍天涯，去亲一亲这超越了一切的贤人的颜色。可是，现在已经不是那个时候了。他虽然还有向着高处的，问着纯洁的纸鸢似的心，但是许多沉重的事物把他拖住了，不容许他的生命像水那样清，像树那样秀。他一路上已经在些最丑陋，最卑污的人群里打过滚，不像季札在二十年前周游列国时听的是各国的音乐，接受的是子产晏平仲那样的人物，就是一座友人的坟墓，他也会用一支宝剑把它点缀得那样美。走过了许多名山大川，一旦归来，把王位看得比什么都轻，不理睬一切的纠葛，回到延陵耕田去了。这个生命是多么可爱！而子胥却把父兄的仇恨看得比什么都重，宁愿为它舍弃了家乡，舍了朋友，甚至舍弃了生命。他在路上被人看作乞丐，被人看作贩夫，走路时与牛马同群，坐下休息时与虫豸为邻，这样忍辱含垢，只为的是将有回到楚国的那一天，到那时，并没有青青的田野留着给他耕种，却只有父亲的血，长兄的血，等待他亲手去洗。渔夫的白发，少女的红颜，只不过使子胥的精神得到暂时的休息，是他视界里的一道彩虹，并不能减轻一些他沉重的负担……

这时，迎面跑来十几个青年男女，穿着色彩谐调的衣裳，每个人的手里都举着一束雪白的羽毛，他们的语声和笑声在晴朗的秋阳中显得格外清脆。有的说，今天的舞蹈真是快乐；有的说，那新建筑的雩坛有多么宽广；有的说，我们这里沟渠这样多，雨水也调和，要雩坛作什么呢，不过是供我们舞

蹈罢了；有的说，四围的柳树多么柔美，我们舞的时候，那些长的柳条也随着我们舞呢；最后一个女孩子说，我们真荣幸，今天季札看我们的舞蹈，从头看到尾。

子胥听着这些话，好像走入一个快乐而新鲜的世界，一个经过宛丘，经过昭关的人，望着这一群活泼的青年，他深深地觉得他在这样的世界里已经没有一点份，心里感到难言的痛苦。等到他们连跑连跳地走远了，子胥的精神恍惚了许久，最后又回到他自己考虑着的问题：他想，这时的季札一定是刚刚看完了这一群青年的舞蹈回来，正在家里休息。

“望前走呢？还是登门拜访？”

望前走，他知道望前走的终点是吴国的国都。在那里，他要设法拜谒吴王，要以动听的言词感动吴王的心，早日实现大规模的西征。假如季札不那样轻视王位，他接受了余昧的王位，那么他在吴市所要拜谒的和这里所要拜访的就是一个人，也就不会有这番心理的冲突了。偏偏季札又看不起他所要拜谒的王位。他这时若要拜访季札，不会因之减少他所要拜谒的那个王位的价值吗？假如他叩开季札的门，一个将近老年的贤者含着笑迎接他，说出这样客气的话——

“先生远远地从西方来，将何以见教？”他要使用什么样的话回答呢？是说他复仇的志愿，还是叙述他一向仰慕的心？若是说他复仇的志愿，又何必到季札这里来？若是叙述他仰慕的心，走出季札的门，又何必还望东去呢？

小路上的桥渐渐多起来了。这都是季札率领着这一带的农人所挖的沟渠。大地上布着水网，在绿野里闪烁着交错的银光。面前许多农夫农妇来来往往地工作着。他的身边有两

个老人一边走着，一边说着：

“令孙今天也加入舞蹈了吗？”

“小孩子们谁不愿意加入呢？”

“听说下月还要在雩坛上演奏中原的音乐呢。”

“如今年青的人们真是快乐，我们从先没有享受过——”

“这要感谢季札。”

子胥心里想：我本来也应该有这样一片地，率领着一些农人做些这样的工作，并且建筑一座宽广的雩坛，让青年们受些舞蹈与音乐的熏陶。但是如今不可能，将来也不可能了。是怎样一个可怕的运命使我像丧家之犬似地到处奔驰，就是最庸俗最卑污的人都有权利看我比他还庸俗还卑污。其实我所钦佩的，正是那个连王位都不置一顾的季札。

季札的门并不是宫门那样森严，随时都可以叩得开，子胥的心也不住地向那边向往。但是这可怕的运命把他们隔开了，他的心无论怎样往那里去，他的身体却不能向那里走近一步。水里有鱼，空中有鸟，鱼望着鸟自由地飞翔，无论怎样羡慕，愿意化身为鸟，运命却把它永久规定在水里，并且发不出一点声音。——子胥想到这里时，对于登门拜访季札的心完全断念了。同时也仿佛是由于他生命里一件最宝贵的事物的断念。正如掘发宝石的人分明知道什么地方有宝石，发掘泉水的人分明知道什么地方有泉水，但是限于时间，限于能力，不能不忍着痛苦把那地方放弃。

这时他觉得，他是被一个气氛围绕着，他走到哪里，那气氛跟到哪里，在他没有洗净了他的仇恨之先，那气氛不会散开，也不容他去了望旁的事物。但是生命有限，一旦他可

能达到目的，从这气氛里跳出来，他该是一个怎样的人呢？他无从预想，他也不敢预想。延陵的山水虽然使他留恋难舍，可是他知道他眼前的事是报仇雪恨，他也许要为它用尽他一生的生命。他眼前的事是一块血也好，是一块泥也好，但是他要用力来拥抱它。

延陵，是一段清新的歌曲，他在这里穿行，像是在这歌曲里插进一些粗重的噪音。最后他加紧脚步，忍着痛苦离开延陵，归终没有去叩季札的门。

九 吴市

村落渐渐稠密，路上的行人渐渐增多，在远方的晨光中一会儿闪出一角湖水，一会儿又不见了，走过一程，湖水又在另一个远远的地方出现。子胥自己觉得像是一条经过许多迂途的河水，如今他知道，离他所要注入的湖已经不远了。他心里盘算着，若不是在下午，必定就是晚间，一个新兴的城市就要呈现在他的面前。

刚过中午不久，他就遇见些从市集归来的人，三三五五地走着，比他所期望的早得多，忽然一座城在望了。他又低着头走了一些时，不知不觉在空气中嗅到鱼虾的腥味，原来西门外的市集还没有散完。地湿漉漉的，好像早晨落过一阵小雨，这时阴云也没有散尽，冷风吹着，立刻显出深秋的景象。郢城，他久已不见了，无法比较，但是比起郑国和陈国的首都，这里的行人都富裕得多，人人穿着丝棉的衣裳，脸上露着饱满的笑容，仿佛眼前有许多事要作似的，使这座城无时无刻不在膨胀。子胥正以他好奇的眼光观看一切，忽然

听到一片喧哗，看见在不远的地方聚集着一堆人。这些人围拢在一家门前，门前站立着一个高大的男子，那男子满脸怒容，发出粗暴的声音说——

“放着眼前有一片空阔的广场，你们不去摆你们的摊子，偏偏摆在我的门前，摆完了又不替我打扫，在白石的台阶上丢下鱼鳞虾皮就走了，弄得我的房里充满了腥气！”

他这样喊着，并没有得到回答，四围的人听了只是嘻嘻地笑。这无异于在他的怒火上加油，他的牢骚越发越大：

“我住在这里，本来是清静悄悄的，不想沾惹你们，天天早晨打开门，是一片绿油油的田野。但是几年来，城里不知为什么容不下你们了，在我的四围左盖起一所房子，右盖起一所房子，把我这茅屋围得四围不透气。我住的本来是郊，不知怎么就变成了郭了。我当然无权干涉你们，但是你们真搅扰我。一清早就有女人们唱着不知从哪里学来的外国歌，那样不自然，像是鹦鹉学人说话一般；晚上又是男人们呼卢喝雉的声音。弄得我早晨不能安心研究我的剑术，晚上不能睡眠。你们这些人——”

他的憎恨使他的语言失却理性，大部分的人还是嘻嘻地笑。但是住在近邻的几家人有些受不住了：

“你这自私的独夫，我们在晚间消遣解闷，干你什么事？难道因为你住在我们的近邻，我们就不作声？”

“你们这群败类，”他的愤恨促使他说出更粗野的话，“你们就和这些腐烂的鱼鳞虾皮一样腥气。”

这句话激怒了群众。“他侮辱我们！”“他骂我们！”“我们要和他到官府去解决！”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有的向后退了

两步，有的又挤上前，这人看着这群人的激动，便挽起袖子，他的两只胳膊上露出来两条纹饰的毒龙。当他拔起他腰间的匕首时，四围又是一片暂时的平静，平静中含着一些悚惧。正在这瞬间，门内走出一个老太婆——

“专诸，进来吧！你又在闯什么祸？”

那人听见母亲在门内呼喝他，他的愤怒立即化为平静，把匕首插入鞘中，向人群投了一个轻蔑的眼光，走进去了。

众人望着专诸走进门内，人人的心也都松下去。等到专诸的家门紧紧关住了，才有几个人用一句轻薄的话遮饰他们当时的恐惧：

“这人这样顺从他的母亲，看来也没有多大本领。”

同时又是一片轻薄的嘻笑。子胥在一旁看着这一幕剧，心里有些惊奇。他从那老太婆的口中知道，这个“人的憎恨者”叫做专诸。他想，这人最初一定是与世无侮，在郊外盖下这座茅屋，和他的母亲过着平静的生活。他并不寻找纷扰，但是纷扰找到他的门前，当年的郊变成今日的郭了。那些卖鱼卖虾的，呼卢喝雉的，唱外国歌的……从早到晚在搅扰他，使他不能清静地生活，如今他不能不愤怒了，这愤怒，谁能平息呢？只有那四围是和平围绕着的老母，因为他多少年平静的生活都是和他的母亲一同度过的，所以平静也永久凝集在他母亲的身上。——子胥想到这里，林泽里的茅屋仿佛又呈现在他的面前，他想，那个楚狂一定还和他年青的妻过着平静的岁月，但宇宙间没有不变的事，一旦那林泽开辟为楚王的猎场，楚国的贵族在他的四围建筑起一座一座的别墅，也有些女人不三不四地唱些外国歌，也有呼卢喝雉的声音搅得

他不能安眠……他会不会摇身一变，变为今日的专诸呢？他觉得，楚狂变为专诸的日子一定也不远了。

子胥立在街头沉思时，那群人早已散开了。街上越来越寂静，他也越想越远。看着专诸门前的鱼鳞虾皮忽而化为林泽中的麋鹿雉鸡，楚狂的藜实袋里也忽然会露出明亮的匕首，而楚狂的妻与专诸的老母忽然融合为一个人了，——宁静而朴实的女性。

有人在拍子胥的肩，使子胥吓了一跳，这对于他是多么生疏，他久已不曾经验过这肩上的一拍了。他惊悚地回转头来，面前是一个久已忘却的面貌，他端详一些时，才认识出是少年时太学里的一个同学，以研究各国的国风见称，后来各自分散，彼此都已忘记，不知什么样的运命把他送到吴国来了。那人望着子胥，半惊半喜地说：

“我看你有些面熟，我不敢认，你莫非是精于射术的子胥吗？你怎样也会到这里来呢？”子胥还没有回答，那人接着说，“我在这里已经很久了，这里的同乡并不少，我在这里教音乐，你知道，一个新兴的国家是怎样向往礼乐……”

子胥不愿意遇见熟人，他听了这话，面前好像又看见有一片污泥，同时他想起方才专诸所骂的外国歌，必定是这类的人给传来的。那人不管子胥在想什么，却兴高采烈地说下去。

“你来了真好，这里也有同乡会，自从申公巫臣以来，我们楚人在这里都很被人欢迎，不管是文的，或是武的。你知道吗，一个新兴的国家是多么向往礼乐！我还记得，你的射术和剑术都很好，你不愁没有饭吃。我除却教授音乐，还常

常作几章诗刻在竹板上，卖给当地的富商们，他们很愿意出重价呢……

“前些天还来了一位同乡，据说他研究过许多年的杓机，他在这里一座广场上讲齐桓，晋文，秦穆，楚庄称霸的故事，说得有声有色，招来了许多听众。每个听者都要缴纳一个贝壳，坐在前排的一个大贝壳，坐在后排的一个小贝壳，讲了几天，他背走了好几口袋贵重的贝壳……

“你知道吗，在吴越的边境上还有许多野人，他们是断发纹身的，发断了的确不好看，但是身上的雕纹有些的确很美丽呢。我们可以把这些雕纹描下来，还收集一些他们的用具，带到城里来给大家看看，从这上面也可以赚不少的钱……

“谁说时代乱不容易找金银呢？金银到处都是。”

子胥听着这些话，真是闻所未闻，好像另外一个世界的事，他无法回答，只是由于那人夸奖他的射术，他忽然想起一个精于射术的朋友，这人在许久以前就离开了楚国，听说到东方去了，他倒想趁这机会打听打听这人的下落。他说，“我的射术和剑术早已荒疏了，这时我却想起一个精于射道的朋友，不知他是不是在这里？”

那人愣了一下，立即说道：“你说的是不是陈音？”

“是的，——是陈音。”

“陈音几乎和我是同时来的，现在到越国去了。从他那里我得到不少关于射道的材料，你知道，我是研究诗的，由他的口里我听到了那首最古的诗——

断竹，续竹，
飞土，逐害。”

子胥早已忘记了这个名字，如今忽然想起，好像一个宝贵的发现，但是到越国去了，他立即感到无限的失望；这正如在人丛中出乎意外地露出一个久未见面的朋友，可是一转眼，他又在人丛中消逝了。子胥的神情很不自然。不住地发呆，那人也觉得两人中间好像有些话不大通似的，又看了看子胥，把同乡会的地址告诉他，说一句：“我看你这样子，也很匆忙，我们明天再见，我还要赶忙去教某某小姐鼓瑟。”说完便匆匆地走去了。

子胥望着那人走远，他想，假如陈音也在这里，他一定立即去找到他，向他说一说他的遭遇和他的计划，——因为这人深深地知道了弓弩的作用是“逐害”。可是这人到越国去了，他心中感到无限的苍凉。在林泽，在田野，复仇的事无从开始；一到人间，就又难免遇到些拖泥带水的事，听到许多离奇古怪的话。他一路的遭逢，有的很美，有的很丑，但他真正的目的，还在一切事物的后面隐藏着。他意想不到，这里也有这样多的楚人，他为了避免无谓的纠纷，他不得不隐蔽他的面目；但他为了早一日达到目的，又急切地需要表露他的面目。在这又要隐蔽，又要表露的心情里他一步步地进入吴市。

不久，吴市里便出现了一个畸人：披着头发，面貌黧黑，赤裸着脚，高高的身体立在来来往往的人们中间。他双手捧着一个十六管编成的排箫，吹一段，止住了，止住一些时，又重新吹起：这样从早晨吹到中午，从中午又吹到傍晚。这吹箫人好像在尽最大的努力要从这十六枝长长短短的竹管里吹

出悲壮的感人的声音。这声音在听者的耳中时而呈现出一条日夜不息的江水，多少只战船在江中逆流而上，在这艰难的航行里要显出无数人的撑持；时而在一望无边的原野，有万马奔驰，中间掺杂着轧轧的车声，有人在弯着弓，有人在勒着马，在最紧张的时刻，忽然万箭齐发，向远远的天空射去。水上也好，陆地也好，使听者都引领西望，望着西方的丰富的楚国……

再吹下去，吹出一座周围八九百里的湖泽，这比吴市之南的广大的震泽要神秘得多，那里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水产，灵龟时时从水中出现，如果千百只战船从江水驶入大泽，每只船都会在其中得到适宜停泊的处所；还有浓郁的森林，下面走着勇猛的野兽，上边飞着珍奇的禽鸟，如果那些战车开到森林的旁边，战士的每枝箭都可能射中一个美丽的生物。湖泽也好，森林也好，使听者都引领西望，望着西方丰富的楚国……

再吹下去，是些奇兀的山峰，这在吴人是怎么也想像不到的，每一步都会遇到阻碍，每一望都会感到艰难，岩石峭壁对于人拒绝的力量比吸引的力量要大得多，但是谁若克制了那拒绝的力量，便会发现它更大的吸引力；在山的深处有铜脉，有铁脉，都血脉似的在里面分布，还有红色的，蓝色的，绿色的宝石，在里面隐埋……吴人听到这里耳朵要用很大的努力才能听下去，好像登山一样艰难。

但是谁也舍不开这雄壮的箫声了，日当中天，箫声也达最高峰，人人仰望着这座高峰，像是中了魔一般，脚再也离不开他们蹲着的地面。

午后，这畸人又走到市中心，四围的情调和上午的又迥然不同，他用哀婉的低音引导着听者越过那些山峰，人们走着黄昏时崎岖的窄路，箫声婉婉转转地随着游离的鬼火去寻索死者的灵魂，人人的心里都感到几分懔懔。但箫声一转，仿佛有平静的明月悬在天空，银光照映着一条江水穿过平畴，一个白发的渔夫在船上打桨，桨声缓缓地，缓缓地在箫声里延续了许久。人们艰苦的恐惧的心情都化为光风霁月，箫声温柔地抚弄着听众，整个的吴市都在这声音里入睡了……

忽然又是百鸟齐鸣，大家醒过来，箫声里是一个早晨，一个人类的早晨，像一个女性的心，花一般地慢慢展开，它对着一个陌生的男子领悟了许多事物。——箫声渐渐化为平凡，平凡中含有隽永的意味，有如一对夫妇，在他们的炉灶旁升火煮饭。

听者在上午感到极度的兴奋，神经无法松弛，到这时却都融解在一种平凡圣洁的空气里了：人人都抱着得了安慰的心情转回家去。

第二天这畸人又出现了，人们都潮水似地向他涌来，把他围在市中心。箫声与昨天有些不同，可是依然使人兴奋，使人沉醉。这事传入司市的耳中，司市想，前些天那个研究橇机的人，在这里讲演，为的是贝壳；今天又有人在这里吹箫，听说他既不要贝壳，也不要金银，可是为什么呢？他必定是另有作用，要在这里蛊惑人民，作什么不法的事。但当他也混在听众中，一段一段地听下去时，他也不能摆脱箫声的魔力了，一直听到傍晚。他本来计划着要把这吹箫人执入圜土里定罪，但他被箫声感化了，他不能这样做。

他没有旁的方法，只有把这事禀告给吴王。

(原载《世界文艺季刊》第1卷第1、2期，
1945年8月、11月出版)

张爱玲

金锁记

三十年前的上海，一个有月亮的晚上……我们也许没赶上看见三十年前的月亮。年轻的人想着三十年前的月亮该是铜钱大的一个红黄的湿晕，像朵云轩信笺上落了一滴泪珠，陈旧而迷糊。老年人回忆中的三十年前的月亮是欢愉的，比眼前的月亮大，圆，白；然而隔着三十年的辛苦路往回看，再好的月色也不免带点凄凉。

月光照到姜公馆新娶的三奶奶的陪嫁丫鬟凤箫的枕边。凤箫睁眼看了一眼，只见自己一只青白色的手搁在半旧高丽

棉的被面上，心中便道：“是月亮光么？”凤箫打地铺睡在窗户底下。那两年正忙着换朝代，姜公馆避兵到上海来，屋子不够住的，因此这一间下房里横七竖八睡满了底下人。

凤箫恍惚听见大床背后有窸窸窣窣的声音，猜着有人起来解手，翻过身去，果见布帘子一掀，一个黑影趿着鞋出来了，约摸是伺候二奶奶的小双，便轻轻叫了一声“小双姐姐”。小双笑嘻嘻走来，踢了踢地下的褥子道：“吵醒了你了。”她把两手抄在青莲色旧绸夹袄里，下面系着明油绿裤子。凤箫伸手捻了捻那裤脚，笑道：“现在颜色衣服不大有人穿了。下江人时兴的都是素净的。”小双笑道：“你不知道，我们家哪比得旁人家？我们老太太古板，连奶奶小姐们尚且做不得主呢，何况我们丫头？给什么，穿什么——一个个打扮得庄稼人似的！”她一蹲身坐在地铺上，拣起凤箫脚头一件小袄来，问道：“这是你们小姐出阁，给你们新添的？”凤箫摇头道：“三季衣裳，就只外场上看见的两套是新制的，余下的还不是拿上头人穿剩下的贴补贴补！”小双道：“这次办喜事，偏赶着革命党造反，可委屈了你们小姐！”凤箫叹道：“别提了！就说省俭些罢，总得有个谱子！也不能太看不上眼了。我们那一位，嘴里不言语，心里岂有不气的？”小双道：“也难怪三奶奶不乐意。你们那边的嫁妆，也还凑合着，我们这边的排场，可太凄惨了。就连那一年娶咱们二奶奶，也还比这一趟强些！”凤箫愣了一愣道：“怎么？你们二奶奶……”

小双脱下了鞋，赤脚从凤箫身上跨过去，走到窗户跟前，笑道：“你也起来看看月亮。”凤箫一骨碌爬起身来，低声问道：“我早就想问你了，你们二奶奶……”小双弯腰拾起那件

小袄来替她披上了，道：“仔细招了凉。”凤箫一面扣钮子，一面笑道：“不行，你得告诉我！”小双笑道：“是我说话不留神，闯了祸！”凤箫道：“咱们这都是自家人了，干吗这么见外呀？”小双道：“告诉你，你可别告诉你们小姐去！咱们二奶奶家里是开麻油店的。”凤箫哟了一声道：“开麻油店！打哪儿想起的？像你们大奶奶，也是公侯人家的小姐，我们那一位虽比不上大奶奶，也还不是低三下四的人——”小双道：“这里头自然有个缘故。咱们二爷你也见过了，是个残废。做官人家的女儿谁肯给他？老太太没奈何，打算替二爷置一房姨奶奶，做媒的给找了这曹家的，是七月里生的，就叫七巧。”凤箫道：“哦，是姨奶奶。”小双道：“原是做姨奶奶的，后来老太太想着，既然不打算替二爷另娶了，二房里没个当家的媳妇，也不是事，索性聘了来做正头奶奶，好教她死心塌地服侍二爷。”凤箫把手扶着窗台，沉吟道：“怪道呢！我虽是初来，也瞧料了两三分。”小双道：“龙生龙，凤生凤，这话是有的。你还没听见她的谈吐呢！当着姑娘们，一点忌讳也没有。亏得我们家一向内言不出，外言不入，姑娘们什么都不懂。饶是不懂，还臊得没处躲！”凤箫扑嗤一笑道：“真的？她这些村话，又是从哪儿听来的？就连我们丫头——”小双抱着胳膊道：“麻油店的活招牌，站惯了柜台，见多识广的，我们拿什么去比人家？”凤箫道：“你是她陪嫁来的么？”小双冷笑说：“她也配！我原是老太太跟前的人，二爷成天的吃药，行动都离不开人，屋里几个丫头不够使，把我拨了过去。怎么着？你冷哪？”凤箫摇摇头。小双道：“瞧你缩着脖子这娇模样儿！”一语未完，凤箫打了个喷嚏。小双忙推她道：“睡罢！睡罢！”

快悟一悟。”凤箫跪了下来脱袜子，笑道：“又不是冬天，哪儿就至于冻着了？”小双道：“你别瞧这窗户关着，窗户眼儿里吱溜溜的钻风。”

两人各自睡下。凤箫悄悄地问道：“过来了也有四五年了罢？”小双道：“谁？”凤箫道：“还有谁？”小双道：“哦，她，可不是有五年了。”凤箫道：“也生男育女的——倒没闹出什么话柄儿？”小双道：“还说呢！话柄儿就多了！前年老太太领着合家上下到普陀山进香去，她做月子没去，留着她看家。舅爷脚步儿走得勤了些，就丢了一票东西。”凤箫失惊道：“也没查出个究竟来？”小双道：“问得出什么好的来？大家面子上下不去！那些首饰左不过将来是归大爷二爷三爷的。大爷大奶奶碍着二爷，没好说什么。三爷自己在外头流水似的花钱，欠了公帐上不少，也说不响嘴。”

她们俩隔着丈来远交谈。虽是极力地压低了喉咙，依旧有一句半句声音大了些，惊醒了大床上睡着的赵嬷嬷，赵嬷嬷唤道：“小双。”小双不敢答应。赵嬷嬷道：“小双，你再混说，让人家听见了，明儿仔细揭你的皮！”小双还是不做声。赵嬷嬷又道：“你别以为还是从前住的深堂大院哪，由得你疯疯癫癫！这儿可是挤鼻子挤眼睛的，什么事瞒得了人？趁早别讨打！”屋里顿时鸦雀无声。赵嬷嬷害眼，枕头里塞着菊花叶子，据说是使人眼目清凉的。她欠起头来按了一按髻上横绾的银簪，略一转侧，菊叶便沙沙作响。赵嬷嬷翻了个身，吱吱格格牵动了全身的骨节，她唉了一声道：“你们懂得什么！”小双与凤箫依旧不敢接嘴。久久没有人开口，也就一个个的朦胧睡去了。

天就快亮了。那扁扁的下弦月，低一点，低一点，大一点，像赤金的脸盆，沉了下去。天是森冷的蟹壳青，天底下黑魆魆的只有些矮楼房，因此一望望得很远。地平线上的晓色，一层绿，一层黄，又一层红，如同切开的西瓜——是太阳要上来了。渐渐马路上有了小车与塌车辘辘推动，马车蹄声得得。卖豆腐花的挑着担子悠悠吆喝着，只听见那漫长的尾声：“花……呕！花……呕！”再去远些，就只听见“哦……呕！哦……呕！”

屋子里丫头老妈子也起身了，乱着开房门，打脸水，叠铺盖，挂帐子，梳头。凤箫伺候三奶奶兰仙穿了衣裳，兰仙凑到镜子前面仔细望了一望，从腋下抽出一条水绿洒花湖纺手帕，擦了擦鼻翅上的粉，背对着床上的三爷道：“我先去替老太太请安罢。等你，准得误了事。”正说着，大奶奶玳珍来了，站在门槛上笑道：“三妹妹，咱们一块儿去。”兰仙忙迎了出去道：“我正担心着怕晚了，大嫂原来还没上去。二嫂呢？”玳珍笑道：“她还有一会儿耽搁呢。”兰仙道：“打发二哥吃药？”玳珍四顾无人，便笑道：“吃药还在其次——”她把拇指抵着嘴唇，中间的三个指头握着拳头，小指头翘着，轻轻地“嘘”了两声。兰仙诧异道：“两人都抽这个？”玳珍点头道：“你二哥是过了明路的，她这可是瞒着老太太的，叫我们夹在中间为难，处处还得替她遮盖遮盖。其实老太太有什么不知道？有意的装不晓得，照常地派她差使，零零碎碎给她罪受，无非是不肯让她抽个痛快罢了。其实也是的，年纪轻轻的妇道人家，有什么了不得的心事，要抽这个解闷儿？”

玳珍兰仙手挽手一同上楼，各人后面跟着贴身丫鬟，来

到老太太卧室隔壁的一间小小的起坐间里。老太太的丫头榴喜迎了出来，低声道：“还没醒呢。”玳珍抬头望了望挂钟，笑道：“今儿老太太也晚了。”榴喜道：“前两天说是马路上人声太杂，睡不稳。这现在想是惯了，今儿补足了一觉。”

紫榆百龄小圆桌上铺着红毡条，二小姐姜云泽一边坐着，正拿着小钳子磕核桃呢，因丢下了站起来相见。玳珍把手搭在云泽肩上，笑道：“还是云妹妹孝心，老太太昨儿一时高兴，叫做糖核桃，你就记住了。”兰仙玳珍便围着桌子坐下了，帮着剥核桃衣子。云泽手酸了，放下了钳子，兰仙接了过来。玳珍道：“当心你那水葱似的指甲，养得这么长了，断了怪可惜的！”云泽道：“叫人去拿金指甲套子去。”兰仙笑道：“有这些麻烦的，倒不如叫他们拿到厨房里去剥了！”

众人低声说笑着，榴喜打起帘子，报道：“二奶奶来了。”兰仙云泽起身让坐，那曹七巧且不坐下，一只手撑着门，一只手撑了腰，窄窄的袖口里垂下一条雪青洋绉手帕，身上穿着银红衫子，葱白线香滚，雪青闪蓝如意小脚裤子，瘦骨脸儿，朱口细牙，三角眼，小山眉，四下里一看，笑道：“人都齐了。今儿想必我又晚了！怎怪我不迟到——摸着黑梳的头！谁教我的窗户冲着后院子呢？单单就派了那么间房给我，横竖我们那位眼看是活不长的，我们净等着做孤儿寡妇了——不欺负我们，欺负谁？”玳珍淡淡的并不接口，兰仙笑道：“二嫂住惯了北京的屋子，怪不得嫌这儿愁闷得慌。”云泽道：“大哥当初找房子的时候，原该找个宽敞些的，不过上海像这样的，只怕也算敞亮的了。”兰仙道：“可不是！家里人实在多，挤是挤了点——”七巧挽起袖口，把手帕子掖在翡翠镯

子里，瞟了兰仙一眼，笑道：“三妹妹原来也嫌人太多了。连我们都嫌人多，像你们没满月的自然更嫌人多了！”兰仙听了这话，还没有怎么，玳珍先红了脸，道：“玩是玩，笑是笑，也得有个分寸，三妹妹新来乍到的，你让她想着咱们是什么样的人家？”七巧扯起手绢子的一角遮住了嘴唇道：“知道你们都是清门净户的小姐，你倒跟我换一换试试，只怕你一晚上也过不惯。”玳珍啐道：“不跟你说了，越说你越上头上脸的。”七巧索性上前拉住玳珍的袖子道：“我可以赌得咒——这三年里头我可以赌得咒！你敢赌么？”玳珍也撑不住扑嗤一笑，咕哝了一句道：“怎么你孩子也有了两个？”七巧道：“真的，连我也不知道这孩子是怎么生出来的！越想越不明白！”玳珍摇手道：“够了，够了，少说两句罢。就算你拿三妹妹当自己人，没什么避讳，现放着云妹妹在这儿呢，待会儿老太太跟前一告诉，管叫你吃不了兜着走！”

云泽早远远地走开了，背着手站在阳台上，撮尖了嘴逗芙蓉鸟。姜家住的虽然是早期的最新式洋房，堆花红砖大柱支着巍峨的拱门，楼上的阳台却是本板铺的地。黄杨木阑干里面，放着一溜大箴簋子，晾着笋干。敝旧的太阳弥漫在空气里像金的灰尘，微微呛人的金灰，揉进眼睛里去，昏昏的。街上小贩遥遥摇着拨浪鼓，那聒聒的“不楞登……不楞登”里面有着无数老去的孩子们的回忆。包车叮叮地跑过，偶尔也有一辆汽车叭叭叫两声。

七巧自己也知道这屋子里的人都瞧不起她，因此和新来的人分外亲热些，倚在兰仙的椅背上问长问短，携着兰仙的手左看右看，夸赞了一回她的指甲，又道：“我去年小拇指上

养的比这个足足还长半寸呢，掐花给弄断了。”兰仙早看穿了七巧的为人和她在姜家的地位，微笑尽管微笑着，也不大答理她。七巧自觉无趣，趑到阳台上来，拎起云泽的辫梢来抖了一抖，搭讪着笑着：“哟！小姐的头发怎么这样稀朗朗的？去年还是乌油油的一头好头发，该掉了不少罢？”云泽闪过身去护着辫子，笑道：“我掉两根头发，也要你管！”七巧只顾端详她，叫道：“大嫂你来看看，云姐姐的确瘦多了。小姐莫不是有了心事了？”云泽啪的一声打掉了她的手，恨道：“你今几个真的发了疯了！平日还不够讨人嫌的？”七巧把两手筒在袖子里，笑嘻嘻地道：“小姐脾气好大！”

玳珍探出头来道：“云妹妹，老太太起来了。”众人连忙扯扯衣襟，摸摸鬓脚，打帘子进隔壁房里去，请了安，伺候老太太吃早饭。婆子们端着托盘从起坐间里穿了过去，里面的丫头接过碗碟，婆子们依旧退到外间来守候着。里面静悄悄的，难得有人说句把话，只听见银筷子头上的细银链条窸窣颤动。老太太信佛，饭后照例要做两个时辰的功课，众人退了出来，云泽背地里向玳珍道：“二嫂不忙着过瘾去，还挨在里面做什么？”玳珍道：“想是有两句私房话要说。”云泽不由得笑了起来道：“她的话，老太太哪里听得进？”玳珍冷笑道：“那倒也说不定。老年人心思总是活动的，成天在耳边絮聒着，十句里头相信一两句，也未可知。”

兰仙坐着磕核桃，玳珍和云泽便顺着脚走到阳台上来，虽不是存心偷听正房里的谈话，老太太上了年纪，有点聋，喉咙特别高些，有意无意之间不免有好些话吹到阳台上的人的耳朵里来。云泽把脸气得雪白，先是握紧了拳头，又把两只

手使劲一撒，便向走廊的另一头跑去。跑了两步，又站住了，身子向前伛偻着，捧着脸呜呜哭了起来。玳珍赶上去扶着劝道：“妹妹快别这么着！快别这么着！不犯着跟她这样的人计较！谁拿她的话当桩事！”云泽甩开了她，一径往自己屋里奔去。玳珍回到起坐间里来，一拍手道：“这可闯出祸来了！”兰仙忙道：“怎么了？”玳珍道：“你二嫂去告诉了老太太，说女大不中留，让老太太写信给彭家，叫他们早早把云妹妹娶过去罢。你瞧，这算什么话！”兰仙也怔了一怔道：“女家说出这种话来，可不是自己打脸么？”玳珍道：“姜家没面子，还是一时的事，云妹妹将来嫁了过去，叫人家怎么瞧得起她？她这一辈子还要做人呢！”兰仙道：“老太太是明白人，不见得跟那一位一样的见识。”玳珍道：“老太太起先自然是不爱听，说咱们家的孩子，决不会生这样的心。她就说：‘哟！您不知道现在的女孩子跟您从前做女孩子时候的女孩子，哪儿能够打比呀？时世变了，人也变了，要不怎么天下大乱呢？’你知道，年岁大的人就爱听这一套，说得老太太也有点疑疑惑惑起来。”兰仙叹道：“好端端怎么想起来的，造这样的谣言！”玳珍两肘支在桌子上，伸着小指剔眉毛，沉吟了一会，嗤的一笑道：“她自己以为她是特别的体贴云妹妹呢！要她这样体贴我，我可受不了！”兰仙拉了她一把道：“你听——不能是云妹妹罢？”后房似乎有人在那里大放悲声，蹬得铜床柱子一片响。嘈嘈杂杂还有人在那里解劝，只是劝不住。玳珍站起身来道：“我去看看。别瞧这位小姐好性儿，逼急了，也不是好惹的。”

玳珍出去了，那姜三爷姜季泽却一路打着呵欠进来了。季

泽是个结实小伙子，偏于胖的一方面，脑后拖一根三脱油松大辫，生得天圆地方，鲜红的腮颊，往下坠着一点，有湿眉毛，水汪汪的黑眼睛里永远透着三分不耐烦，穿一件竹根青窄袖长袍，酱紫芝麻地一字襟珠扣小坎肩，问兰仙道：“谁在里头噉噉喳喳跟老太太说话？”兰仙道：“二嫂。”季泽抿着嘴摇摇头。兰仙笑道：“你也怕了她？”季泽一声儿不言语，拖过一把椅子，将椅背抵着桌面，把袍子高高的一撩，骑着椅子坐了下来，下巴搁在椅背上，手里只管把核桃仁一个一个拈来吃。兰仙睨了他一眼道：“人家剥了这一晌午，是专诚孝敬你的么？”正说着，七巧掀着帘子出来了，一眼看见了季泽，身不由主的就走了过来，绕到兰仙椅子背后，两手兜在兰仙脖子上，把脸凑了下去，笑道：“这么一个人才出众的新娘子！三弟你还没谢谢我哪！要不是我催着他们早早替你办了这件事，这一耽搁，等打完了仗，指不定要十年八年呢！可不把你急坏了！”兰仙生平最大的憾事便是出阁的日子正赶着非常时期，潦草成了家，诸事都欠齐全，因此一听见这不入耳的话，她那小长瓜子脸便往下一沉。季泽望了兰仙一眼，微笑道：“二嫂，自古好心没有好报，谁都不承你的情！”七巧道：“不承情也罢！我也惯了。我进了你姜家的门，别的不说，单只守着你二哥这些年，衣不解带的服侍他，也就是个有功无过的人——谁见我的情来？谁有半点好处到我头上？”季泽笑道：“你一开口就是满肚子的牢骚！”七巧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只管拨弄兰仙衣襟上扣着的金三事儿和钥匙。半晌，忽道：“总算你这一个来月没出去胡闹过。真亏了新娘子留住了你。旁人跪下地来求你也留你不住！”季泽笑道：“是吗？嫂子并

没有留过我，怎见得留不住？”一面笑，一面向兰仙使了个眼色。七巧笑得直不起腰道：“三妹妹，你也不管管他！这么个猴儿崽子，我眼看他长大的，他倒占起我的便宜来了！”

她嘴里说笑着，心里发烦，一双手也不肯闲着，把兰仙揣着捏着，捶着打着。恨不得把她挤得走了样才好。兰仙纵然有涵养，也忍不住要恼了，一性急，磕核桃使差了劲，把那二寸多长的指甲齐根折断。七巧哟了一声道：“快拿剪刀来修一修。我记得这屋里有一把小剪子的。”便唤：“小双！榴喜！来人哪！”兰仙立起身来道：“二嫂不用费事，我上我屋里铰去。”便抽身出去。七巧就在兰仙的椅子上坐下了，一手托着腮，抬高了眉毛，斜瞅着季泽道：“她跟我生了气么？”季泽笑道：“她干吗生你的气？”七巧道：“我正要问呀——我难道说错了话不成？留你在家倒不好，她倒愿意你上外头逛去？”季泽笑道：“这一家子从大哥大嫂起，齐了心管教我，无非是怕我花了公帐上的钱罢了。”七巧道：“阿弥陀佛，我保不定别人不安着这个心，我可不那么想。你就是闹了亏空，押了房子卖了田，我若皱一皱眉头，我也不是你二嫂了。谁叫咱们是骨肉至亲呢？我不过是要你当心你的身子。”季泽嗤的一笑道：“我当心我的身子，要你操心？”七巧颤声道：“一个人，身子第一要紧。你瞧你二哥弄的那样儿，还成个人吗？还能拿他当个人看？”季泽正色道：“二哥比不得我，他一下地就是那样儿，并不是自己作践的。他是个可怜的人，一切全仗二嫂照护他了。”七巧直挺挺的站了起来，两手扶着桌子，垂着眼皮，脸庞的下半部抖得像嘴里含着滚烫的蜡烛油似的，用尖细的声音逼出两句话道：“你去挨着你二哥坐坐！你去挨着

你二哥坐坐！”她试着在季泽身边坐下，只搭着他的椅子的一角，她将手贴在他腿上，道：“你碰过他的肉没有？是软的、重的，就像人的脚有时发了麻，摸上去那感觉……”季泽脸上也变了色，然而他仍旧轻佻地笑了一声，俯下腰，伸手去捏她的脚道：“倒要瞧瞧你的脚现在麻不麻！”七巧道：“天哪，你没挨着他的肉，你不知道没病的身子是多好的……多好的……”她顺着椅子溜下去，蹲在地上，脸枕着袖子，听不见她哭，只看见发髻上插的风凉针，针头上的一粒钻石的光，闪闪掣动着。发髻的心子里扎着一小截粉红丝线，反映在金刚钻微红的光焰里。她的背影一挫一挫，俯伏了下去。她不像在哭，简直像在翻肠搅胃地呕吐。

季泽先是愣住了，随后就立起来道：“我走。我走就是了。你不怕人，我还怕人呢。也得给二哥留点面子！”七巧扶着椅子站了起来，呜咽道：“我走。”她扯着衫袖里的手帕子搥了搥脸，忽然微微一笑道：“你这样卫护你二哥！”季泽冷笑道：“我不卫护他，还有谁卫护他？”七巧向门走去，哼了一声道：“你又是什么好人？趁早不用在我跟前假撇清！且不提你在外头怎样荒唐，单只在这屋里……老娘眼睛是揉不下沙子去，别说我是你嫂子了，就是我是你奶妈，只怕你也不在乎。”季泽笑道：“我原是个随随便便的人，哪禁得你挑眼儿？”七巧待要出去，又把背心贴在门上，低声道：“我就不懂，我有什么地方不如人？我有什么地方不好……”季泽笑道：“好嫂子，你有什么不好？”七巧笑了一声道：“难不成我跟了个残废的人，就过上了残废的气，沾都沾不得？”她睁着眼直勾勾朝前望着，耳朵上的实心小金坠子像两只铜钉把她钉在门上——

玻璃匣子里蝴蝶的标本，鲜艳而凄怆。

季泽看着她，心里也动了一动。可是那不行，玩尽管玩，他早抱定了宗旨不惹自己家里人，一时的兴致过去了，躲也躲不掉，踢也踢不开，成天在面前，是个累赘。何况七巧的嘴这样敞，脾气这样躁，如何瞒得了人？何况她的人缘这样坏，上上下下谁肯代她包涵一点？她也许是豁出去了，闹穿了也满不在乎。他可是年纪轻轻的，凭什么要冒这个险？他侃侃说道：“二嫂，我虽年纪小，并不是一味胡来的人。”

仿佛有脚步声。季泽一撩袍子，钻到老太太屋子里去了，临走还抓了一大把核桃仁。七巧神志还不很清楚，直到有人推门，她方才醒了过来，只得将计就计，藏在门背后，见玳珍走了进来，她便夹脚跟出来，在玳珍背上打了一下。玳珍勉强一笑道：“你的兴致越发好了！”又望了望桌上道：“咦？那么些个核桃，吃得差不多了。再也没有别人，准是三弟。”七巧倚着桌子，面向阳台立着，只是不言语。玳珍坐了下来，嘟哝道：“害人家剥了一早上，便宜他享现成的！”七巧捏着一片锋利的胡桃壳，在红毡条上狠命刮着，左一刮，右一刮，看看那毡子起了毛，就要破了。她咬着牙道：“钱上头何尝不是一样？一味的叫咱们省，省下来让人家拿出去大把的花！我就不服这口气！”玳珍看了她一眼，冷冷地道：“那可没有办法。人多了，明里不去，暗里也不见得不去。管得了这个，管不了那个。”七巧觉得她话中有刺，正待反唇相讥，小双进来了，鬼鬼祟祟走到七巧跟前，嚅嚅道：“奶奶，舅爷来了。”七巧骂道：“舅爷来了，又不是背人的事，你嗓子眼里长了疔是怎么着？蚊子哼哼似的！”小双倒退了一步，不敢言语。玳珍

道：“你们舅爷原来也到上海来了。咱们这儿亲戚倒都全了。”七巧移步出房道：“不许他到上海来？内地兵荒马乱的，穷人也一样的要命呀！”她在门槛上站住了，问小双道：“回过老太太没有？”小双道：“还没呢。”七巧想了一想，毕竟不敢进去告诉一声，只得悄悄下楼去了。

玳珍问小双道：“舅爷一个人来的？”小双道：“还有舅奶奶，拎着四只提篮盒。”玳珍格的一笑道：“倒破费了他们。”小双道：“大奶奶不用替他们心疼。装得满满的进来，一样装得满满的出去。别说金的银的圆的扁的，就连零头鞋面儿裤腰都是好的！”玳珍笑道：“别那么缺德了！你下去罢。她娘家人难得上门，伺候不周到，又该大闹了。”

小双赶了出去，七巧正在楼梯口盘问榴喜老太太可知道这件事。榴喜道：“老太太念佛呢，三爷趴在窗口看野景，说大门口来了客。老太太问是谁，三爷仔细看了看，说不知是不是曹家舅爷，老太太就没追问下去。”七巧听了，心头火起，跺了跺脚，喃喃呐呐骂道：“敢情你装不知道就算了！皇帝还有草鞋亲呢！这会子有这么势利的，当初何必三媒六聘的把我抬过来？快刀斩不断的亲戚，别说你今儿是装死，就是你真死了，他也不能不到你灵前磕三个头，你也不能不受着他的！”一面说，一面下去了。

她那间房，一进门便有一堆金漆箱笼迎面拦住，只隔开几步见方的空地。她一掀帘子，只见她嫂子蹲下身去将提篮盒上面的一屉酥盒子卸了下来，检视下面一屉里的菜可曾泼出来。她哥哥曹大年背着手弯着腰看着。七巧止不住一阵心酸，倚着箱笼，把脸偎在那沙蓝棉套子上，纷纷落下泪来。她

嫂子慌忙站直了身子，抢步上前，两只手捧住她一只手，连连叫着姑娘。曹大年也不免抬起袖子来擦眼睛。七巧把那只空着的手去解箱套子上的钮扣，解了又扣上，只是开不得口。

她嫂子回过头去睃了她哥哥一眼道：“你也说句话呀！成日价念叨着，见了妹妹的面，又像锯了嘴的葫芦似的！”七巧颤声道：“也不怪他没有话——他哪儿有脸来见我！”又向她哥哥道：“我只道你这一辈子不打算上门了！你害得我好！你扔崩一走，我可走不了。你也不顾我的死活！”曹大年道：“这是什么话？旁人这么说还罢了，你也这么说！你不替我遮盖遮盖，你自己脸上也不见得光鲜。”七巧道：“我不说，我可禁不住人家不说。就为你，我气出了一身病在这里。今日之下，亏你还拿这话来堵我！”她嫂子忙道：“是他的不是，是他的不是！姑娘受了委屈了。姑娘受的委屈也不止这一件，好歹忍着罢，总有个出头之日。”她嫂子那句“姑娘受的委屈也不止这一件”的话却深深打进她心坎儿里去。七巧哀哀哭了起来，急得她嫂子直摇手道：“看吵醒了姑爷。”房那边暗昏昏的紫楠大床上，寂寂吊着珠罗纱帐子。七巧的嫂子又道：“姑爷睡着了罢？惊动了他，该生气了。”七巧高声叫道：“他要有点人气，倒又好了！”她嫂子吓得掩住她的嘴道：“姑奶奶别！病人听见了，心里不好受！”七巧道：“他心里不好受，我心里好受吗？”她嫂子道：“姑爷还是那软骨症？”七巧道：“就这一件还不够受了，还禁得起添什么？这儿一家子都忌讳痨病这两个字，其实还不就是骨痨！”她嫂子道：“整天躺着，有时候也坐起来一会儿么？”七巧嚇嚇地笑了起来道：“坐起来，脊梁骨直溜下去，看上去还没有我那三岁的孩子高哪！”

她嫂子一时想不出劝慰的话，三个人都愣住了。七巧猛地顿脚道：“走罢，走罢，你们！你们来一趟，就害得我把前因后果重新在心里过一过。我禁不起这么折腾！你快给我走！”

曹大年道：“妹妹你听我一句话。别说你现在心里不舒坦，有个娘家走动着，多少好些，就是你有了出头之日了，姜家是个大族，长辈动不动就拿大帽子压人，平辈小辈一个个如狼似虎的，哪一个是好惹的？替你打算，也得要个帮手。将来你用得着你哥哥你侄儿的时候多着呢。”七巧啐了一声道：“我靠你帮忙，我也倒了霉了！我早把你看得透里透——斗得过他们，你到我跟前来邀功要钱，斗不过他们，你往那边一倒。本来见了做官的就魂都没有了，头一缩，死活随我去。”大年涨红了脸冷笑道：“等钱到了你手里，你再防着你哥哥分你的，也还不迟。”七巧道：“你既然知道钱还没到我手里，你来缠我做什么？”大年道：“远迢迢赶来看你，倒是我们的不是了！走！我们这就走！凭良心说，我就用你两个钱，也是该的。当初我若贪图财礼，问姜家多要几百两银子，把你卖给他们做姨太太，也就卖了。”七巧道：“奶奶不胜似姨奶奶吗？长线放远鹞，指望大着呢！”大年待要回嘴，他媳妇拦住他道：“你就少说一句罢！以后还有见面的日子呢。将来姑奶奶想到你的时候，才知道她就只这一个亲哥哥了！”大年督促他媳妇整理了提篮盒，拎起就待走。七巧道：“我希罕你？等我有钱了，我不愁你不来，只愁打发你不开！”嘴里虽然硬着，煞不住那呜咽的声音，一声响似一声，憋了一上午的满腔幽恨，借着这因由尽情发泄了出来。

她嫂子见她分明有些留恋之意，便做好做歹劝住了她哥

哥，一面半搀半拥把她引到花梨炕上坐下了，百般譬解，七巧渐渐收了泪。兄妹姑嫂叙了些家常。北方情形还算平靖，曹家的麻油铺还照常营业着。大年夫妇此番到上海来，却是因为他家没过门的女婿在人家当帐房，光复的时候恰巧在湖北，后来辗转跟主人到上海来了，因此大年亲自送了女儿来完婚，顺便探望妹子。大年问候了姜家阖宅上下，又要参见老太太，七巧道：“不见也罢了，我正跟她怄气呢。”大年夫妇都吃了一惊，七巧道：“怎么不淘气呢？一家子都往我头上踩，我要是好欺负的，早给作践死了，饶是这么着，还气得我七病八痛的！”她嫂子道：“姑娘近来还抽烟不抽？倒是鸦片烟，平肝导气，比什么药都强，姑娘自己千万保重，我们又不在跟前，谁是个知疼着热的人？”

七巧翻箱子取出几件新款尺头送与她嫂子，又是一副四两重的金镯子，一对披霞莲蓬簪，一床丝棉被胎，侄女们每人一只金挖耳，侄儿们或是一只金镢子，或是一顶貂皮暖帽，另送了她哥哥一只珧琅金蝉打簧表，她哥嫂道谢不迭。七巧道：“你们来得不巧，若是在北京，我们正要上路的时候，带不了的东西，分了几箱给丫头老妈子，白便宜了他们。”说得她哥嫂讪讪的。临行的时候，她嫂子道：“忙完了闺女，再来瞧姑奶奶。”七巧笑道：“不来也罢了，我应酬不起！”

大年夫妇出了姜家的门，她嫂子便道：“我们这位姑奶奶怎么换了个人？没出嫁的时候不过要强些，嘴头子上琐碎些，就连后来我们去瞧她，虽是比较暴躁些，也还有个分寸，不似如今疯疯傻傻，说话有一句没一句，就没一点儿得人心的地方。”

七巧立在房里，抱着胳膊看小双祥云两个丫头把箱子抬回原处，一只一只叠了上去。从前的事又回来了：临着碎石子街的馨香的麻油店，黑腻的柜台，芝麻酱桶里竖着木匙子，油缸上吊着大大小小的铁匙子。漏斗插在打油的人的瓶里，一大匙再加上两小匙正好装满一瓶——一斤半。熟人呢，算一斤四两。有时她也上街买菜，蓝夏布衫裤，镜面乌绫镶滚。隔着密密层层的一排吊着猪肉的铜钩，她看见肉铺里的朝禄。朝禄赶着她叫曹大姑娘。难得叫声巧姐儿，她就一巴掌打在钩子背上，无数的空钩子荡过去锥他的眼睛，朝禄从钩子上摘下尺来宽的一片生猪油，重重的向肉案一抛，一阵温风直扑到她脸上，腻滞的死的肉体的气味……她皱紧了眉毛。床上睡着的她的丈夫，那没有生命的肉体……

风从窗子里进来，对面挂着的回文雕漆长镜被吹得摇摇晃晃，磕托磕托敲着墙。七巧双手按住了镜子。镜子里反映着的翠竹帘子和一副金绿山水屏条依旧在风中来回荡漾着，望久了，便有一种晕船的感觉。再定睛看时，翠竹帘子已经退了色，金绿山水换了一张她丈夫的遗像，镜子里的人也老了十年。

去年她戴了丈夫的孝，今年婆婆又过世了。现在正式挽了叔公九老太爷出来为他们分家。今天是她嫁到姜家来之后一切幻想的集中点。这些年了，她戴着黄金的枷锁，可是连金子的边都啃不到，这以后就不同了。七巧穿着白香云纱衫，黑裙子，然而她脸上像抹了胭脂似的，从那揉红了的眼圈儿到烧热的颧骨。她抬起手来搵了一搵脸，脸上烫，身子却冷得打颤。她叫祥云倒了杯茶来。（小双早已嫁了，祥云也配了

个小厮。)茶给喝了下去,沉重地往腔子里流,一颗心便在热茶里扑通扑通跳。她背向着镜子坐下了,问祥云道:“九老太爷来了这一下午,就在堂屋里跟马师爷查帐?”祥云应了一声是。七巧又道:“大爷大奶奶三爷三奶奶都不在跟前?”祥云又应了一声是。七巧道:“还到谁的屋里去过?”祥云道:“就到哥儿们的书房里兜了一兜。”七巧道:“好在咱们白哥儿的书倒不怕他查考……今年这孩子就吃亏在他爸爸他奶奶接连着出了事,他若还有心念书,他也不是人养的!”她把茶吃完了,吩咐祥云下去看看堂屋里大房三房的人可都齐了,免得自己去早了,显得性急,被人耻笑。恰巧大房里也差了一个丫头出来探看,和祥云打了个照面。

七巧终于款款下楼来了。当屋里临时布置了一张镜面乌木大餐台,九老太爷独当一面坐了,面前乱堆着青布面,梅红签的帐簿,又搁着一只瓜棱茶碗。四周除了马师爷之外,又有特地邀请的“公亲”,近于陪审员的性质。各房只派了一个男子作代表,大房是大爷,二房二爷没了,是二奶奶,三房是三爷。季泽很知道这总清算的日子于他没有什么好处,因此他到得最迟。然而来既来了,他决不愿意露出焦灼懊丧的神气,腮帮子上依旧是他那点丰肥的,红色的笑。眼睛里依旧是他那点潇洒的不耐烦。

九老太爷咳嗽了一声,把姜家的经济状况约略报告了一遍,又翻着帐簿子读出重要的田地房产的所在与按年的收入。七巧两手紧紧扣在肚子上,身子向前倾着,努力向她自己解释他的每一句话,与她往日调查所得一一印证。青岛的房子,天津的房子,原籍的地,北京城外的地,上海的房子……三

爷在公帐上拖欠过巨，他的一部分遗产被抵消了之后，还净欠六万，然而大房二房也只得就此算了，因为他是一无所有的人。他所仅有的那一幢花园洋房，他为一个姨太太买的，也已经抵押了出去。其余只有老太太陪嫁过来的首饰，由兄弟三人均分，季泽的那一份也不便充公，因为是母亲留下的一点纪念。七巧突然叫了起来道：“九老太爷，那我们太吃亏了！”

堂屋里本就肃静无声，现在这肃静却是沙沙有声，直锯进耳朵里去，像电影配音机器损坏之后的锈轧。九老太爷睁了眼望着她道：“怎么？你连他娘丢下的几件首饰也舍不得给他？”七巧道：“亲兄弟，明算帐，大哥大嫂不言语，我可不能不老着脸开口说句话。我须比不得大哥大嫂——我们死掉的那个若是有能耐出去做两任官，手头活便些，我也乐得放大方些，哪怕把从前的旧帐一笔勾销呢？可怜我们那一个病病哼哼一辈子，何尝有过一文半文进帐，丢下我们孤儿寡妇，就指着这两个死钱过活。我是个没脚蟹，长白还不满十四岁，往后苦日子有得过呢！”说着，流下泪来。九老太爷道：“依你便怎样？”七巧呜咽道：“哪儿由得我出主意呢？只求九老太爷替我们做主！”季泽冷着脸只不做声，满屋子的人都觉不便开口。九老太爷按捺不住一肚子的火，哼了一声道：“我倒想替你出主意呢，只怕你不爱听！二房里有田地没人照管，三房里有人没有地，我待要叫三爷替你照管，你多少贴些些，又怕你不要他！”七巧冷笑道：“我倒想依你呢，只怕死掉的那个不依！来人哪！祥云你把白哥儿给我找来！长白，你爹好苦呀！一下地就是一身的病，为人一场，一天舒坦日子也没过着，临了丢下你这点骨血，人家还看不得你，千方百计图

谋你的东西！长白谁叫你爹拖着一身病，活着人家欺负他，死了人家欺负他的孤儿寡妇！我还不打紧，我还能活个几十年么？至多我到老太太灵前把话说明白了，把这条命跟人拚了。长白你可是年纪小着呢，就是喝西北风你也得活下去呀！”九老太爷气得把桌子一拍道：“我不管了！是你们求爹爹拜奶奶邀了我来的，你道我喜欢自找麻烦么？”站起来一脚踢翻了椅子，也不等人搀扶，一阵风走得无影无踪。众人面面相觑，一个个悄没声儿溜走了。惟有那马师爷忙着拾掇帐簿子，落后了一步，看看屋里人全走光了，单剩下二奶奶一个人坐在那里捶着胸脯嚎啕大哭，自己若无其事地走了，似乎不好意思，只得走上前去，打躬作揖叫道：“二太太！二太太！……二太太！”七巧只顾把袖子遮住脸，马师爷又不便把她的手拿开，急得把瓜皮帽摘下来扇着汗。

维持了几天的僵局，到底还是无声无臭照原定计划分了家。孤儿寡妇还是被欺负了。

七巧带着儿子长白，女儿长安另租了一幢屋子住下了，和姜家各房很少来往。隔了几个月，姜季泽忽然上门来了。老妈子通报上来，七巧怀着鬼胎，想着分家的那一天得罪了他，不知他有什么手段对付。可是兵来将挡，她凭什么要怕他？她家常穿着佛青实地纱袄子，特地系上一条玄色铁线纱裙，走下楼来。季泽却是满面春风的站起来问二嫂好，又问白哥儿可是在书房里，安姐儿的湿气可大好了，七巧心里便疑惑他是来借钱的，加意防备着，坐下笑道：“三弟你近来又发福了。”季泽笑道：“看我像一点儿心事都没有的人。”七巧笑道：“有福之人不在忙吗！你一向就是无牵无挂的。”季泽笑道：“等

我把房子卖了，我还要无牵无挂呢！”七巧道：“就是你做了押款的那房子，你还要卖？”季泽道：“当初造它的时候，很费了点心思，有许多装置都是自己心爱的，当然不愿意脱手。后来你是知道的，那边地皮值钱了，前年把它翻造了衙堂房子，一家一家收租，跟那些住小家的打交道，我实在嫌麻烦，索性打算卖了它，图个清静。”七巧暗地里说道：“口气好大！我是知道你的底细的，你在我跟前充什么阔大爷！”

虽然他不向她哭穷，但凡谈到银钱交易，她总觉得有点危险，便岔了开去道：“三妹妹好么？腰子病近来发过没有？”季泽笑道：“我也有许久没见过她的面了。”七巧道：“这是什么话？你们吵了嘴么？”季泽笑道：“这些时我们倒也没吵过嘴。不得已在一起说两句话，也是难得的，也没那闲情逸致吵嘴。”七巧道：“何至于这样？我就不相信！”季泽两肘撑在藤椅的扶手上，交叉着十指，手搭凉棚，影子落在眼睛上，深深地唉了一声。七巧笑道：“没有别的，要不就是你在外头玩得太厉害了。自己做错了事，还唉声叹气的仿佛谁害了你似的。你们姜家就没有一个好人！”说着，举起白团扇，作势要打。季泽把那交叉着的十指往下移了一移，两只大拇指按在嘴唇上，两只食指缓缓抚摸着鼻梁，露出一双水汪汪的眼睛来。那眼珠却是水仙花缸底的黑石子，上面汪着水，下面冷冷的没有表情。看不出他在想什么。七巧道：“我非打你不可！”季泽的眼睛里突然冒出一点笑泡儿，道：“你打，你打！”七巧待要打，又掣回手去，重新一鼓作气道：“我真打！”抬高了手，一扇子劈下来，又在半空中停住了，吃吃笑将起来。季泽带笑将肩膀耸了一耸，凑了上去道：“你倒是打我一下罢！”

害得我浑身骨头痒痒着，不得劲儿！”七巧把扇子向背后一藏，越发笑得格格格的。

季泽把椅子换了个方向，面朝墙坐着，人向椅背上一靠，双手蒙住了眼睛，又是长长地叹了口气。七巧啃着扇子柄，斜瞟着他道：“你今儿是怎么了？受了暑吗？”季泽道：“你哪里知道？”半晌，他低低的一个字一个字说道：“你知道我为什么跟家里的那个不好，为什么我拼命的在外头玩，把产业都败光了？你知道这都是为了谁？”七巧不知不觉有些胆寒，走得远远的，倚在炉台上，脸色慢慢地变了。季泽跟了过来。七巧垂着头，肘弯撑在炉台上，手里擎着团扇，扇子上的杏黄穗子顺着她的额角拖下来。季泽在她对面站住了，小声道：“二嫂！……七巧！”

七巧背过脸去淡淡笑道：“我要相信你才怪呢！”季泽便也走开了，道：“不错。你怎么能够相信我？自从你到我家来，我在家一刻也待不住，只想出去。你没来的时候我并没有那么荒唐过，后来那都是为了躲你。娶了兰仙来，我更玩得凶了，为了躲你之外又要躲她，见了你，说不了两句话我就要发脾气——你哪儿知道我心里的苦楚？你对我好，我心里更难受——我得管着我自己——我不得平白的坑坏了你！家里人多眼杂，让人知道了，我是个男子汉，还不打紧，你可了不得！”七巧的手直打颤，扇柄上的杏黄须子在她额上苏苏磨擦着。季泽道：“你信也罢，不信也罢！信了又怎样？横竖我们半辈子已经过去了，说也是白说。我只求你原谅我这一片心。我为你吃了这些苦，也就不算冤枉了。”

七巧低着头，沐浴在光辉里，细细的音乐，细细的喜悦

……这些年了，她跟他捉迷藏似的，只是近不得身，原来还有今天！可不是，这半辈子已经完了——花一般的年纪已经过去了。人生就是这样的错综复杂，不讲理。当初她为什么嫁到姜家来？为了钱么？不是的，为了要遇见季泽，为了命中注定她要 and 季泽相爱。她微微抬起脸来，季泽立在她跟前，两手合在她扇子上，面颊贴在她扇子上。他也老了十年了，然而人究竟还是那个人呵！他难道是哄她么？他想她的钱——她卖掉她的一生换来的几个钱？仅仅这一转念便使她暴怒起来。就算她错怪了他，他为她吃的苦抵得过她为他吃的苦么？好不容易她死了心了，他又来撩拨她。她恨他。他还在看着她。他的眼睛——虽然隔了十年，人还是那个人呵！就算他是骗她的，迟一点儿发现不好么？即使明知是骗人的，他太会演戏了，也跟真的差不多罢？

不行！她不能有把柄落在这厮手里。姜家的人是厉害的，她的钱只怕保不住。她得先证明他是真心不是。七巧定了一定神，向门外瞧了一瞧，轻轻惊叫道：“有人！”便三脚两步赶出门去，到下房里吩咐潘妈替三爷弄点心去，快些端了来，顺便带把芭蕉扇进来替三爷打扇。七巧回到屋里来，故意皱着眉道：“真可恶，老妈子在门口探头探脑的，见了我们抹过头去就跑，被我赶上去喝住了。若是关上了门说两句话，指不定造出什么谣言来呢！饶是独门独户住了，还没个清净。”潘妈送了点心与酸梅汤进来，七巧亲自拿筷子替季泽拣掉了蜜层糕上的玫瑰与青梅，道：“我记得你是不爱吃红绿丝的。”有人在跟前，季泽不便说什么，只是微笑。七巧似乎没话找话说似的，问道：“你卖房子，接洽得怎样了？”季泽一面吃，一

面答道：“有人出八万五，我还没打定主意呢。”七巧沉吟道：“地段倒是好的。”季泽道：“谁都不赞成我脱手，说还要涨呢。”七巧又问了些详细情形，便道：“可惜我手头没有这一笔现款，不然我倒想买。”季泽道：“其实呢，我这房子倒不急，倒是咱们乡下你那些田，早早脱手的好。自从改了民国，接二连三的打仗，何尝有一年闲过？把地面上糟踏得不成样子，中间还被收租的，师爷，地头蛇一层一层勒捐着，莫说这两年不是水就是旱，就遇着了丰年，也没有多少进帐轮到我们头上。”七巧寻思着，道：“我也盘算过来，一直挨着没有办。先晓得把它卖了，这会子想买房子，也不至于钱不凑手了。”季泽道：“你那田要卖趁现在就得卖了，听说直鲁又要开仗了。”七巧道：“急切间你叫我卖给谁去？”季泽顿了一顿道：“我去替你打听打听，也成。”七巧耸了耸眉毛笑道：“得了，你那些狐群狗党里头，又有谁是靠得住的？”季泽把咬开的饺子在小碟子里蘸了点醋，闲闲说出两个靠得住的人名，七巧便认真仔细盘问他起来，他果然回答得有条不紊，显然他是筹之已熟的。

七巧虽是笑吟吟的，嘴里发干，上嘴唇黏在牙仁上，放不下来。她端起盖碗来吸了一口茶，舐了舐嘴唇，突然把脸一沉，跳起身来，将手里的扇子向季泽头上滴溜溜掷过去，季泽向左偏了一偏，那团扇敲在他肩膀上，打翻了玻璃杯，酸梅汤淋漓漓溅了他一身，七巧骂道：“你要我卖了田去买你的房子？你要我卖田？钱一经你的手，还有得说么？你哄我——你拿那样的话来哄我——你拿我当傻子——”她隔着一张桌子探身过去打他，然而她被潘妈下死劲抱住了。潘妈叫

唤起来，祥云等人都奔了来，七手八脚按住了她，七嘴八舌求告着。七巧一头挣扎，一头叱喝着，然而她的一颗心直往下坠——她很明白她这举动太蠢——太蠢——她在这儿丢人出丑。

季泽脱下了他那湿濡的白香云纱长衫，潘妈绞了手巾来代他揩擦，他理也不理，把衣服夹在手臂上，竟自扬长出门去了，临行的时候向祥云道：“等白哥儿下了学，叫他替他母亲请个医生来看看。”祥云吓糊涂了，连声答应着，被七巧兜脸给了她一个耳刮子。

季泽走了。丫头老妈子也都给七巧骂跑了。酸梅汤沿着桌子一滴一滴朝下滴，像迟迟的夜漏——一滴，一滴……一更，二更……一年，一百年。真长，这寂寂的一刹那。七巧扶着头站着，倏地掉转身来上楼去，提着裙子，性急慌忙，跌跌绊绊，不住地撞到那阴暗的绿粉墙上，佛青袄子上沾了大块的淡色的灰。她要在楼上的窗户里再看他一眼。无论如何，她从前爱过他。她的爱给了她无穷的痛苦。单只这一点，就使他值得留恋。多少回了，为了要按捺她自己，她迸得全身的筋骨与牙根都酸楚了。今天完全是她的错。他不是个好人，她又不是不知道。她要他，就得装糊涂，就得容忍他的坏。她为什么要戳穿他？人生在世，还不就是那么一回事？归根究底，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

她到了窗前，揭开了那边上缀有小绒球的墨绿洋式窗帘，季泽正在弄堂里往外走，长衫搭在臂上，晴天的风像一群白鸽子钻进他的纺绸裤褂里去，哪儿都钻到了，飘飘拍着翅子。

七巧眼前仿佛挂了冰冷的珍珠帘，一阵热风来了，把那

帘子紧紧贴在她脸上，风去了，又把帘子吸了回去，气还没透过来，风又来了，没头没脸包住她——一阵凉，一阵热，她只是淌着眼泪。

玻璃窗的上角隐隐约约反映出弄堂里一个巡警的缩小的影子，晃着膀子踱过去。一辆黄包车静静在巡警身上辗过。小孩把袍子掖在裤腰里，一路踢着球，奔出玻璃的边缘。绿色的邮差骑着自行车，复印在巡警身上，一溜烟掠过。都是些鬼，多年前的鬼，多年后的没投胎的鬼……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

过了秋天又是冬天，七巧与现实失去了接触。虽然一样的使性子，打丫头，换厨子，总有些失魂落魄的。她哥哥嫂子到上海来探望了她两次，住不上十来天，末了永远是给她絮叨得站不住脚，然而临走的时候她也没有少给他们东西。她侄子曹春熏上城来找事，耽搁在她家里。那春熏虽是个浑头浑脑的年轻人，却也本本份份的。七巧的儿子长白，女儿长安，年纪到了十三四岁，只因身材瘦小，看上去才只七八岁的光景。在年下，一个穿着品蓝摹本缎棉袍，一个穿着葱绿遍地锦棉袍，衣服太厚了，直挺挺撑开了两臂，一般都是薄薄的两张白脸，并排站着，纸糊的人儿似的。这一天午饭后，七巧还没起身，那曹春熏陪着他兄妹俩掷骰子，长安把压岁钱输光了，还不肯歇手。长白把桌上的铜板一掳，笑道：“不跟你来了。”长安道：“我们用糖莲子来赌。”春熏道：“糖莲子揣在口袋里，看脏了衣服。”长安道：“用瓜子也好，柜顶上就有一罐。”便搬过一张茶几来，踩了椅子爬上去拿。慌得春熏叫道：“安姐儿你可别摔跤，回头我担不了这干系！”正

说着，只见长安猛可里向后一仰，若不是春熏扶住了，早是一个倒栽葱。长白在旁拍手大笑，春熏嘟嘟啾啾骂着，也撑不住要笑，三人笑成一片。春熙将她抱下地来，忽然从那红木大橱的穿衣镜里瞥见七巧蓬着头叉着腰站在门口，不觉一怔，连忙放下了长安，回身道：“姑妈起来了。”七巧汹汹奔了过来，将长安向自己身后一推，长安立脚不稳，跌了一跤。七巧只顾将身子挡住了她，向春熏厉声道：“我把你这狼心狗肺的东西！我三茶六饭款待你这狼心狗肺的东西，什么地方亏待了你，你欺负我女儿？你那狼心狗肺，你道我揣摩不出么？你别以为你教坏了我女儿，我就不能不捏着鼻子把她许配给你，你好霸占我们的家产！我看你这混蛋，也还想不出这等主意来，敢情是你爹娘把着手儿教的！我把那两个狼心狗肺忘恩负义的老浑蛋！齐了心想我的钱，一计不成，又生一计！”春熏气得白瞪眼，欲待分辩，七巧道：“你还有脸顶撞我！你还不给我快滚，别等我乱棒打出去！”说着，把儿女们推推搡搡送了出去，自己也喘吁吁扶着个丫头走了。春熏究竟年纪轻火性大，赌气卷了铺盖，顿时离了姜家的门。

七巧回到起坐间里，在烟榻上躺下了。屋里暗昏昏的，拉上了丝绒窗帘。时而窗户缝里漏了风进来，帘子动了，方才在那墨绿小绒球底下毛茸茸地看见一点天色。只有烟灯和烧红的火炉的微光。长安吃了吓，呆呆坐在火炉边一张小凳上。七巧道：“你过来。”长安只道是要打，只是延挨着，搭讪把火炉边的洋铁围屏上晾着的小红格子法布衬衫翻了一翻，道：“快烤糊了。”衬衫发出热烘烘的毛气。

七巧却不像要责打她的光景，只数落了一番，道：“你今

年过了年也有十三岁了，也该放明白些。表哥虽不是外人，天下的男子都是一样混帐。你自己要晓得当心，谁不想你的钱？”一阵风过，窗帘上的绒球与绒球之间露出白色的寒天，屋子里暖热的黑暗给打上了一排小洞。烟灯的火焰往下一挫，七巧脸上的影子仿佛更深了一层。她突然坐起身来，低声道：“男人……碰都碰不得！谁不想你的钱？你娘这几个钱不是容易得来的，也不是容易守得住。轮到你们手里，我可不能眼睁睁看着你们上人的当——叫你以后提防着些，你听见了没有？”长安垂着头道：“听见了。”

七巧的一只脚有点麻，她探身去捏一捏她的脚。仅仅是一刹那，她眼睛里蠢动着一点温柔的回忆。她记起了想她的钱的一个男人。

她的脚是缠过的，尖尖的缎鞋里塞了棉花，装成半大的文明脚。她瞧着那双脚，心里一动，冷笑一声道：“你嘴里尽管答应着，我怎么知道你心里是明白还是糊涂？你人也有这么大了，又是一双大脚，哪里去不得？我就是管得住你，也没那个精神成天看着你。按说你今年十三了，裹脚已经嫌晚了，原怪我耽误了你。马上这就替你裹起来，也还来得及。”长安一时答不出话来，倒是旁边的老妈子们笑道：“如今小脚不时兴了，只怕将来给姐儿定亲的时候麻烦。”七巧道：“没的扯淡！我不愁我的女儿没人要，不劳你们替我担心！真没人要，养活她一辈子，我也还养得起！”当真替长安裹起脚来，痛得长安鬼哭神号的。这时连姜家这样守旧的人家，缠过脚的也都已经放了脚了，别说是没缠过的，因此都拿长安的脚传作笑话奇谈。裹了一年多，七巧一时的兴致过去了，又经

亲戚们劝着，也就渐渐放松了，然而长安的脚可不能完全恢复原状了。

姜家大房三房里的儿女都进了洋学堂读书，七巧处处存心跟他们比赛着，便也要送长白去投考。长白除了打小牌之外，只喜欢跑跑票房，正在那里朝夕用功吊嗓子，只怕进学校要耽搁了他的功课，便不肯去。七巧无奈，只得把长安送到沪范女中，托人说了情，插班进去。长安换上了蓝爱国布的校服，不上半年，脸色也红润了，胳膊腿腕也粗了一圈。住读的学生洗换衣服，照例是送学校里包着的洗衣作里去的。长安记不清自己的号码，往往失落了枕套手帕种种零件。七巧便闹着说要去校长说话。这一天放假回家，检点了一下，又发现有一条褥单是丢了。七巧暴跳如雷，准备明天亲自上学校去大兴问罪之师。长安着了急，拦阻了一声，七巧便骂道：“天生的败家精，拿你娘的钱不当钱。你娘的钱是容易得来的？——将来你出嫁，你看我有什么陪送给你！——给也是白给！”长安不敢做声，却哭了一晚上。她不能在她的同学跟前丢这个脸。对于十四岁的人，那似乎有天大的重要。她母亲去闹这一场，她以后拿什么脸去见人？她宁死也不到学校里去了。她的朋友们，她所喜欢的音乐教员，不久就会忘记了有这么一个女孩子，来了半年，又无缘无故悄悄地走了。走得干净，她觉得她这牺牲是一个美丽的，苍凉的手势。

半夜里她爬下床来，伸手到窗外去试试，漆黑的，是下了雨么？没有雨点。她从枕头边摸出一只口琴，半蹲半坐在地上，偷偷吹了起来。犹疑地，“Long, Long Ago”的细小的调子在庞大的夜里袅袅漾开。不能让人听见了。为了竭力

按捺着，那呜呜的口琴忽断忽续，如同婴儿的哭泣。她接不上气来，歇了半晌，窗格子里，月亮从云里出来了。墨灰的天，几点疏星，模糊的缺月，像石印的图画，下面白云蒸腾，树顶上透出街灯淡淡的圆光。长安又吹起口琴来。“告诉我那故事，往日我最心爱的那故事，许久以前，许久以前……”

第二天她大着胆子告诉她母亲：“娘，我不想念下去了。”七巧睁着眼道：“为什么？”长安道：“功课跟不上，吃的也太苦了，我过不惯。”七巧脱下一只鞋来，顺手将鞋底抽了她一下，恨道：“你爹不如人，你也不如人？养下你来又不是个十全不全，就不肯替我争口气！”长安反剪着一双手，垂着眼睛，只是不言语。旁边老妈子们便劝道：“姐儿也大了，学堂里人杂，的确有些不方便。其实不去也罢。”七巧沉吟道：“学费总得想法子拿回来。白便宜了他们不成？”便要领了长安一同去索讨，长安抵死不肯去，七巧带着两个老妈子去了一趟回来了，据她自己铺叙，钱虽然没收回来，却也着实羞辱了那校长一场。长安以后在街上遇着了同学，脸上红一阵白一阵，无地自容，只得装做看不见，急急走了过去。朋友寄了信来，她拆也不敢拆，原封退了回去。她的学校生活就此告一结束。

有时她也觉得牺牲得有点不值得，暗自懊悔着，然而也来不及挽回了。她渐渐放弃了一切上进的思想，安份守己起来。她学会了挑是非，使小坏，干涉家里的行政。她不时地跟母亲怄气，可是她的言谈举止越来越像她母亲了。每逢她单叉着裤子，揷开了两腿坐着，两只手按在胯间露出的凳子上，歪着头，下巴搁在心口上凄凄惨惨瞅住了对面的人说道：

“一家有一家的苦处呀，表嫂——一家有一家的苦处！”——谁都说她是活脱的一个七巧。她打了一根辫子，眉眼的紧俏有似当年的七巧，可是她的小小的嘴过于瘪进去，仿佛显老一点。她再年青些也不过是一棵较嫩的雪里红——盐腌过的。

也有人来替她做媒。若是家境推板一点的，七巧总疑心人家是贪她们的钱。若是那有财有势的，对方却又不十分热心，长安不过是中等姿色，她母亲出身既低，又有个不贤惠的名声，想必没有什么家教。因此高不成，低不就，一年一年耽搁了下去。那长白的婚事却不容耽搁。长白在外面赌钱，捧女戏子，七巧还没甚话说，后来渐渐跟着他三叔姜季泽逛起窑子来，七巧方才着了慌，手忙脚乱替他定亲，娶了一个袁家的小姐，小名芝寿。

行的是半新式的婚礼，红色盖头是蠲免了，新娘戴着蓝眼镜，粉红喜纱，穿着粉红彩绣裙袄。进了洞房，除去了眼镜，低着头坐在湖色帐幔里。闹新房的人围着打趣，七巧只看了一看便出来了。长安在门口赶上了她，悄悄笑道：“皮色倒白净，就是嘴唇太厚了些。”七巧把手撑着门，拔下一只金挖耳来搔搔头，冷笑道：“还说呢！你新嫂子这两片嘴唇，切切倒有一大碟子！”旁边一个太太便道：“说是嘴唇厚的人天性厚哇！”七巧哼了一声，将金挖耳指住了那太太，倒剔起一只眉毛，歪着嘴微微一笑道：“天性厚，并不是什么好话。当着姑娘们，我也不便多说——但愿咱们白哥儿这条命别送在她手里！”七巧天生着一副高爽的喉咙，现在因为苍老了些，不那么尖了，可是扁扁的依旧四面刮得人疼痛，像剃刀片。这两句话，说响不响，说轻也不轻。人丛里的新娘子的平板的

脸与胸震了一震——多半是龙凤烛的火光的跳动。

三朝过后，七巧嫌新娘子笨，诸事不如意，每每向亲戚们诉说着。便有人劝道：“少奶奶年纪轻，二嫂少不得要费点心教导教导她。谁叫这孩子没心眼儿呢！”七巧啐道：“你别瞧咱们新少奶奶老实呀——一见了白哥儿，她就得去上马桶！真的！你信不信？”这话传到芝寿耳朵里，急得芝寿只待寻死。然而这还是没满月的时候，七巧还顾些脸面，后来索性这一类的话当着芝寿的面也说了起来，芝寿哭也不是，笑也不是，若是木着脸装不听见，七巧便一拍桌子嗟叹起来道：“在儿子媳妇手里吃口饭，可真不容易！动不动就给人脸子看！”

这天晚上，七巧躺着抽烟，长白盘踞在烟铺跟前的一张沙发椅上嗑瓜子，无线电里正唱着一出冷戏，他捧着戏考，一个字一个字跟着哼，哼上了劲，甩过一条腿去骑在椅背上，来回摇着打拍子。七巧伸过脚去踢了他一下道：“白哥儿你来替我装两筒。”长白道：“现放着烧烟的，偏要支使我！我手上有蜜是怎么着？”说着，伸了个懒腰，慢腾腾移身坐到烟灯前的小凳上，卷起了袖子。七巧笑道：“我把你这不孝的奴才！支使你，是抬举你！”她眯缝着眼望着他。这些年来她的生命里只有这一个男人。只有他，她不怕他想她的钱——横竖钱都是他的。可是，因为他是她的儿子，他这一个人还抵不了半个……现在，就连这半个人她也保留不住——他娶了亲。他是个瘦小白皙的年轻人，背有点驼，戴着金丝眼镜，有着工细的五官，时常茫然地微笑着，张着嘴，嘴里闪闪发着光的不知道是太多的唾沫水还是他的金牙。他敞着衣领，露出里面的珠羔里子和白小褂。七巧把一只脚搁在他肩膀上，不住

的轻轻踢着他的脖子，低声道：“我把你这不孝的奴才！打几时起变得这么不孝了？”长安在旁笑道：“娶了媳妇忘了娘吗！”七巧道：“少胡说！我们白哥儿倒不是那们样的人！我也养不出那们样的儿子！”长白只是笑。七巧斜着眼看定了他，笑道：“你若还是我从前的白哥儿，你今儿替我烧一夜的烟！”长白笑道：“那可难不倒我！”七巧道：“盹着了，看我捶你！”

起坐间的帘子撤下送去洗濯了。隔着玻璃窗望出去，影影绰绰乌云里有个月亮，一搭黑，一搭白，像个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一点，一点，月亮缓缓的从云里出来了，黑云底下透出一线炯炯的光，是面具底下的眼睛。天是无底洞的深青色。久已过了午夜了。长安早去睡了，长白打着烟泡，也前仰后合起来。七巧斟了杯浓茶给他，两人吃着蜜饯糖果，讨论着东邻西舍的隐私。七巧忽然含笑问道：“白哥儿你说，你媳妇儿好不好？”长白笑道：“这有什么可说的？”七巧道：“没有可批评的，想必是好的了？”长白笑着不做声。七巧道：“好，也有个怎么个好呀！”长白道：“谁说她好来着？”七巧道：“她不好？哪一点不好？说给娘听。”长白起初只是含糊对答，禁不起七巧再三盘问，只得吐露一二。旁边递茶递水的老妈子们都背过脸去笑得格格的，丫头们都掩着嘴忍着笑回避出去了。七巧又是咬牙，又是笑，又是喃喃咒骂，卸下烟斗来狠命磕里面的灰，敲得托托一片响。长白说溜了嘴，止不住要说下去，足足说了一夜。

次日清晨，七巧吩咐老妈子取过两床毯子来打发哥儿在烟榻上睡觉。这时芝寿也已经起了身，过来请安。七巧一夜没合眼，却是精神百倍，邀了几家女眷来打牌，亲家母也在

内，在麻将桌上一五一十将她儿子亲口招供的她媳妇的秘密宣布了出来，略加渲染，越发有声有色。众人竭力地打岔，然而说不上两句闲话，七巧笑嘻嘻地转了个弯，又回到她媳妇身上来了。逼得芝寿的母亲脸皮紫涨，也无颜再见女儿，放下牌，乘了包车回去了。

七巧紧接着教长白为她烧了两晚上的烟。芝寿直挺挺躺在床上，搁在肋骨上的两只手蜷曲着像死去的鸡的脚爪。她知道她婆婆又在那里盘问她丈夫，她知道她丈夫又在那里叙说一些什么事，可是天知道他还有什么新鲜的可说！明天他又该涎着脸到她跟前来了。也许他早料到她会把满腔的怨毒都结在他身上，就算她没本领跟他拚命，至不济也得质问他几句，闹上一场。多半他准备先声夺人，借酒盖住了脸，找点碴子，摔上两件东西。她知道他的脾气。末后他会坐到床沿上来，耸起肩膀，伸手到白绸小褂里面去抓痒，出人意料之外地一笑。他的金丝眼镜上抖动着一道光，他嘴里抖动着一道光，不知道是唾沫还是金牙。他摘去了他的眼镜。……芝寿猛然坐起身来，哗喇揭开了帐子，这是个疯狂的世界。丈夫不像个丈夫，婆婆也不像个婆婆。不是他们疯了，就是她疯了。今天晚上的月亮比哪一天都好，高高的一轮满月，万里无云，像是漆黑的天上一个白太阳。遍地的蓝影子，帐顶上也是蓝影子，她的一双脚也在那死寂的蓝影子里。

芝寿待要挂起帐子来，伸手去摸索帐钩，一只手臂吊在那铜钩上，脸偎住了肩膀，不由得就抽噎起来。帐子自动地放了下来。昏暗的帐子里除了她之外没有别人，然而她还是吃了一惊，仓皇地再度挂起了帐子。窗外还是那使人汗毛凛

凜的反常的明月——漆黑的天上一个灼灼的小而白的太阳。屋里看得分明那玫瑰紫绣花椅披桌布，大红平金五凤齐飞的围屏，水红软缎对联，绣着盘花篆字。梳妆台上红绿丝网络着银粉缸，银漱盂，银花瓶，里面满满盛着喜果。帐檐上垂下五彩攒金绕绒花球，花盆，如意，粽子，下面滴滴溜坠着指头大的琉璃珠和尺来长的桃红穗子。偌大一间房里充塞着箱笼，被褥，铺陈，不见得她就找不出一条汗巾子来上吊。她又倒到床上去。月光里，她的脚没有一点血色——青，绿，紫，冷去的尸身的颜色。她想死，她想死。她怕这月亮光，又不敢开灯。明天她婆婆说：“白哥儿给我多烧了两口烟，害得我们少奶奶一宿没睡觉，半夜三更点着灯等他回来——少不了他吗！”芝寿的眼泪顺着枕头不停地流，她不用手帕去擦眼睛，擦肿了，她婆婆又该说了：“白哥儿一晚上没回房去睡，少奶奶就把眼睛哭得桃儿似的！”

七巧虽然把儿子媳妇描摹成这样热情的一对，长白对于芝寿却不甚中意，芝寿也把长白恨得牙痒痒的。夫妻不和，长白渐渐又往花街柳巷里走动。七巧把一个丫头绢儿给了他做小，还是牢笼不住他。七巧又变着方儿哄他吃烟。长白一向就喜欢玩两口，只是没上瘾，现在吸得多了，也就收了心不大往外跑了，只在家守着母亲与新姨太太。

他妹子长安二十四岁那年生了痢疾，七巧不替她延医服药，只劝她抽两筒鸦片，果然减轻了不少痛苦。病愈之后，也就上了瘾。那长安更与长白不同，未出阁的小姐，没有其他的消遣，一心一意的抽烟，抽的倒比长白还要多。也有人劝阻，七巧道：“怕什么！莫说我们姜家还吃得起，就是我今天

卖了两顷地给他们姐儿俩抽烟，又有谁敢放半个屁？姑娘赶明儿聘了人家，少不得有她这一份嫁妆。她吃自己的，喝自己的，姑爷就是舍不得，也只好干望着她罢了！”

话虽如此说，长安的婚事毕竟受了点影响。来做媒的本就不十分踊跃，如今竟绝迹了。长安到了近三十的时候，七巧见女儿注定了是要做老姑娘的了，便又换了一种论调，道：“自己长得不好，嫁不掉，还怨我做娘的耽搁了她！成天挂搭着个脸，倒像我该她二百钱似的。我留她在家里吃一碗闲茶闲饭，可没打算留她在家里给我气受！”

姜季泽的女儿长馨过二十岁生日，长安去给她堂房妹子拜寿。那姜季泽虽然穷了，幸喜他交游广阔，手里还算兜得转。长馨背地里向她母亲道：“妈想法子给安姐姐介绍个朋友罢，瞧她怪可怜的。还没提起家里的情形，眼圈儿就红了。”兰仙慌忙摇手道：“罢！罢！这个媒我不敢做！你二妈那脾气是好惹的？”长馨年少好事，哪里理会得？歇了些时，偶然与同学们说起这件事，恰巧那同学有个表叔新从德国留学回来，也是北方人，仔细攀认起来，与姜家还沾着点老亲。那人名唤童世舫，叙起来比长安略大几岁。长馨竟自作主张，安排了一切，由那同学的母亲出面请客。长安这边瞒得家里铁桶相似。

七巧身子一向硬朗，只因她媳妇芝寿得了肺病，七巧嫌她乔张做致，吃这个，吃那个，累又累不得，比寻常似乎多享了一些福，自己一赌气便也病了。起初不过是气虚血亏，却也将合家支使得团团转，哪儿还能够兼顾到芝寿？后来七巧认真得了病，卧床不起，越发鸡犬不宁。长安乘乱里便走开

了,把裁缝唤到她三叔家里,由长馨出主意替她制了新装。赴宴的那天晚上,长馨先陪她到理发店去用钳子烫了头发,从天庭到鬓角一路密密贴着细小的发圈。耳朵上戴了二寸来长的玻璃翠宝塔坠子,又换上了苹果绿乔琪纱旗袍,高领圈,荷叶边袖子,腰以下是半西式的百褶裙。一个小大姐蹲在地上为她扣揷钮,长安在穿衣镜里端详着自己,忍不住将两臂虚虚地一伸,裙子一踢,摆了个葡萄仙子的姿势,一扭头笑了起来道:“把我打扮得天女散花似的!”长馨在镜子里向那小大姐做了个媚眼,两人不约而同也都笑了起来。长安妆罢,便向高椅上端端正正坐下了。长馨道:“我去打电话叫车。”长安道:“还早呢!”长馨看了看表道:“约的是八点,已经八点过五分了。”长安道:“晚个半个钟头,想必也不碍事。”长馨猜她是存心要搭点架子,心中又好气又好笑,打开银丝手提包来检点了一下,借口说忘了带粉镜子,径自走到她母亲屋里来,如此这般告诉了一遍,又道:“今儿又不是姓童的请客,她这架子是冲着谁搭的?我也懒得去劝她,由她挨到明儿早上去,也不干我事。”兰仙道:“瞧你这糊涂!人是你约的,媒是你做的,你怎么卸得了这干系?我埋怨过你多少回了——你早该知道了,安姐儿就跟她娘一样的小家子气,不上台盘。待会儿出乖露丑的,说起来是你姐姐,你丢人也是活该,谁叫你把这些是是非非,揽上身来,敢是闲疯了?”长馨咕嘟着嘴在她母亲屋里坐了半晌,兰仙笑道:“看这情形,你姐姐是等着人催请呢。”长馨道:“我才不去催她呢!”兰仙道:“傻丫头,要你催,中什么用?她等着那边来电话哪!”长馨失声笑道:“又不是新娘子,要三请四催的,逼着上轿!”兰仙道:

“好歹你打个电话到饭店里去，叫他们打个电话来，不就结了？快九点了，再挨下去，事情可真要崩了！”长馨只得依言做去，这边方才动了身。

长安在汽车里还是兴兴头头，谈笑风生的，到菜馆子里，突然矜持起来，跟在长馨后面，悄悄掩进了房间，怯怯地褪去了苹果绿鸵鸟毛斗篷，低头端坐，拈了一只杏仁，每隔两分钟轻轻啃去了十分之一，缓缓咀嚼着。她是为了被看而来的。她觉得她浑身的装束，无懈可击，任凭人家多看两眼也不妨事，可是她的身体完全是多余的，缩也没处缩。她始终缄默着，吃完了一顿饭。等着上甜菜的时候，长馨把她拉到窗子跟前去观看街景，又托故走开了，那童世舫便踱到窗前，问道：“姜小姐这儿来过么？”长安细声道：“没有。”童世舫道：“我也是第一次。菜倒是不坏，可是我还是吃不大惯。”长安道：“吃不惯？”世舫道：“可不是！外国菜比较清淡些，中国菜要油腻得多。刚回来，连着几天亲戚朋友们接风，很容易的就吃坏了肚子。”长安反复地看她的手指，仿佛一心一意要数数一共有几个指纹是螺形的，几个是畚箕……

玻璃窗上面，没来由开了小小的一朵霓虹灯的花——对过一家店面里反映过来的，绿心红瓣，是尼罗河祀神的莲花，又是法国王室的百合徽章……

世舫多年没见过故国的姑娘，觉得长安很有点楚楚可怜的韵致，倒有几分喜欢。他留学以前早就定了亲，只因他爱上了一个女同学，抵死反对家里的亲事，路远迢迢，打了无数的笔墨官司，几乎闹翻了脸，他父母曾经一度断绝了他的接济，使他吃了不少的苦，方才依了他，解了约。不幸他的

女同学别有所恋，抛下了他，他失意之余，倒埋头读了七八年的书。他深信妻子还是旧式的好，也是由于反应作用。

和长安见了这一面之后，两下里都有了意。长馨想着送佛送到西天，自己再热心些，也没有资格出来向长安的母亲说话，只得央及兰仙。兰仙执意不肯道：“你又不是不知道，你爹跟你二妈仇人似的，向来是不见面的。我虽然没跟她红过脸，再好些也有限。何苦去自讨没趣？”长安见了兰仙，只是垂泪，兰仙却不过情面，只得答应去走一遭。妯娌相见，问候了一番，兰仙便说明了来意。七巧初听见了，倒也欣然，因道：“那就拜托了三妹妹罢！我病病哼哼的，也管不得了，偏劳了三妹妹。这丫头就是我的一块心病。我做娘的也不能说是对不起她了，行的是老法规矩，我替她裹脚，行的是新派规矩，我送她上学堂——还要怎么着？照我这样扒心扒肝调理出来的人，只要她不疤不麻不瞎，还会没人要吗？怎奈这丫头天生的是扶不起的阿斗，恨得我只嚷嚷：多咱我一闭眼去了，男婚女嫁，听天由命罢！”

当下议妥了，由兰仙请客，两方面相亲。长安与童世舫只做没见过面模样，又会晤了一次。七巧病在床上，没有出场，因此长安便风平浪静的订了婚。在筵席上，兰仙与长馨强行拉着长安的手，递到童世舫手里，世舫当众替她套上了戒指。女家也回了礼，文房四宝虽然免了，却用新式的丝绒文具盒来代替，又添上了一只手表。

订婚之后，长安遮遮掩掩竟和世舫单独出去了几次。晒着秋天的太阳，两人并排在公园里走着，很少说话，眼角里带着一对方方的衣服与移动着的脚，女子的粉香，男子的淡

巴蕉气，这单纯而可爱的印象便是他们身边的栏杆，栏杆把他们与众人隔开了。空旷的绿草地上，许多人跑着，笑着，谈着，可是他们走的是寂寂的绮丽的回廊——走不完的寂寂的回廊。不说话，长安并不感到任何缺陷。她以为新式的男女间的交际也就“尽于此矣”。童世舫呢，因为过去的痛苦的经验，对于思想的交换根本抱着怀疑的态度。有个人在身边，他也就满足了。从前，他顶讨厌小说上的男人，向女人要求同居的时候，只说：“请给我一点安慰。”安慰是纯粹精神上的，这里却做了肉欲的代名词。但是他现在知道精神与物质的界限不能分得这么清。言语究竟没有用。久久的握着手，就是较妥帖的安慰，因为会说话的人很少，真正有话说的人还要少。

有时在公园里遇着了雨，长安撑起了伞，世舫为她擎着。隔着半透明的蓝绸伞，千万粒雨珠闪着光，像一天的星。一天的星到处跟着他们，在水珠银烂的车窗上，汽车驰过了红灯，绿灯，窗子外营营飞着一窠红的星，又是一窠绿的星。

长安带了点星光下的乱梦回家来，人变得异常沉默了，时时微笑着。七巧见了，不由得有气，便冷言冷语道：“这些年来，多多怠慢了姑娘，不怪姑娘难得开个笑脸。这下子跳出了姜家的门，趁了心愿了，再快活些，可也别这么摆在脸上呀——叫人寒心！”依着长安素日的性子，就要回嘴，无如长安近来像换了个人似的，听了也不计较，自顾自努力去戒烟。七巧也奈何她不得。

长安订婚那天，大奶奶玳珍没去，隔了些天来补道喜。七巧悄悄唤了声大嫂，道：“我看咱们还得在外头打听打听哩，

这事可冒失不得！前天我耳朵里仿佛刮着一点，说是乡下有太太，外洋还有一个。”玳珍道：“乡下的那个没过门就退了亲。外洋那个也是这样，说是做了几年的朋友了，不知怎么又没成功。”七巧道：“那还有个为什么？男人的心，说声变，就变了。他连三媒六聘的还不认帐，何况那不三不四的歪辣货？知道他在外洋还有旁人没有？我就只这一个女儿，可不能糊里糊涂断送了她的终身，我自己是吃过媒人的苦的！”

长安坐在一旁用指甲去掐手掌心，手掌心掐红了，指甲却挣得雪白。七巧一抬眼望见了她，便骂道：“死不要脸的丫头，竖着耳朵听呢！这话是你听得么？我们做姑娘的时候，一声提起婆婆家，来不迭地躲开了。你姜家枉为世代书香，只怕你还要到你开麻油店的外婆家去学点规矩哩！”长安一头哭一头奔了出去。七巧拍着枕头嗔了一声道：“姑娘急着要嫁，叫我也没法子。腥的臭的往家里拉。名为是她三婶给找的人，其实不过是拿她三婶做个幌子。多半是生米煮成了熟饭了，这才挽了三婶出来做媒。大家齐打伙儿糊弄我一个人……糊弄着也好！说穿了，叫做娘的做哥哥的脸往哪儿去放？”

又一天，长安托辞溜了出去，回来的时候，不等七巧查问，待要报告自己的行踪，七巧叱道：“得了，得了，少说两句罢！在我面前糊什么鬼？有朝一日你让我抓着了真凭实据——哼！别以为你大了，订了亲了，我打不得你了！”长安急了道：“我给髻妹妹送鞋样子去，犯了什么法了，娘不信，娘问三婶去！”七巧道：“你三婶替你寻了汉子来，就是你的重生父母，再养爹娘！也没见你这样的轻骨头！……一转眼就不见你的人了。你家里供养了你这些年，就只差买个小厮来

伺候你，哪一处对你不住了，你在家一刻也坐不稳？”长安红了脸，眼泪直掉下来。七巧缓过一口气来，又道：“当初多少好的都不要，这会子去嫁个不成器的，人家拣剩下来的，岂不是自己打嘴？他若是个人，怎么活到三十来岁，飘洋过海的，跑上十万里地，一房老婆还没弄到手？”

然而长安一味的执迷不悟。因为双方的年纪都不小了，订了婚不上几个月，男方便托了兰仙来议定婚期。七巧指着长安道：“早不嫁，迟不嫁，偏赶着这两年钱不凑手！明年若是田上收成好些，嫁妆也还整齐些。”兰仙道：“如今新式结婚，倒也不讲究这些了。就照新派办法，省着点也好。”七巧道：“什么新派旧派？旧派无非排场大些，新派实惠些，一样还是娘家的晦气！”兰仙道：“二嫂看着办就是了，难道安姐儿还会争多论少不成？”一屋子的人全笑了，长安也不觉微微一笑。七巧破口骂道：“不害臊！你是肚子里有了搁不住的东西是怎么着？火烧眉毛，等不及的要过门！嫁妆也不要了——你情愿，人家倒许不情愿呢？你就拿准了他是图你的人？你不好不自量，你有哪一点叫人看得上眼？趁早别自骗自了！姓童的还不是看上了姜家的门第！别瞧你们家轰轰烈烈，公侯将相的，其实全不是那么回事！早就是外强中干，这两年连空架子也撑不起了。人呢，一代坏似一代，眼里哪儿还有天地君亲？少爷们是什么都不懂，小姐们就知道霸钱要男人——猪狗都不如！我娘家当初千不该万不该跟姜家结了亲，坑了我一世，我待要告诉那姓童的趁早别像我似的上了当！”

自从吵闹过这一番，兰仙对于这头亲事便洗手不管了。七巧的病渐渐痊愈，略略下床走动，便逐日骑着门坐着，遥遥

的向长安屋里叫喊道：“你要野男人你尽管去找，只别把他带上门来认我做丈母娘，活活的气死了我！我只图个眼不见，心不烦。能够容我多活两年，便是姑娘的恩典了！”颠来倒去几句话，嚷得一条街上都听得见。亲戚丛中自然更将这事沸沸扬扬传了开去。

七巧又把长安唤到跟前，忽然滴下泪来道：“我的儿，你知道外头人把你怎么长怎么短糟踏得一个钱也不值！你娘自从嫁到姜家来，上上下下谁不是势利的，狗眼看人低，明里暗里我不知受了他们多少气。就连你爹，他有什么好处到我身上，我要替他守寡？我千辛万苦守了这二十年，无非是指望你姐儿俩长大成人，替我争回一点面子来。不承望今日之下，只落得这等的收场！”说着，呜咽起来。

长安听了这话，如同轰雷挚顶一般。她娘尽管把她说得不成人，外头人尽管把她说得不成人。她管不了这许多。唯有童世舫——他——他该怎么想？他还要她么？上次见面的时候，他的态度有点改变么？很难说……她太快乐了，小小的不同的地方她不会注意到……被戒烟期间身体上的痛苦与这种种刺激两面夹攻着，长安早就有点受不了，可是硬撑着也就撑了过去，现在她突然觉得浑身的骨骼都脱了节。向他解释么？他不比她的哥哥，他不是她母亲的儿女，他决不能彻底明白她母亲的为人。他果真一辈子见不到她母亲，倒也罢了，可是他迟早要认识七巧。这是天长地久的事，只有千年做贼的，没有千年防贼的——她知道她母亲会放出什么手段来？迟早要出乱子，迟早要决裂。这是她的生命里顶完美的一段，与其让别人给它加上一个不堪的尾巴，不如她自己

早早结束了它。一个美丽而苍凉的手势……她知道她会懊悔的，她知道她会懊悔的，然而她抬了抬眉毛，做出不介意的样子，说道：“既然娘不愿意结这头亲，我去回掉他们就是了。”七巧正哭着，忽然住了声，停了一停，又抽答抽答哭了起来。

长安定了一定神，就去打了个电话给童世舫。世舫当天没有空，约了明天下午。长安所最怕的就是中间隔的这一晚，一分钟，一刻，一刻，啃进她心里去。次日，在公园里的老地方，世舫微笑着迎上前来，没跟她打招呼——这在他是一种亲昵的表示，他今天仿佛是特别的注意她，并肩走着的时候，屡屡地望着她的脸。太阳煌煌的照着，长安越发觉得眼皮肿得抬不起来了，趁他不在看她的时候把话说了罢。她用哭哑的喉咙轻轻唤了一声“童先生”。世舫没听见。那么，趁他看她的时候把话说了罢。她诧异她脸上还带着点笑，小声道：“童先生，我想——我们的事也许还是——还是再说罢。对不起得很。”她褪下戒指来塞在他手里，冷涩的戒指，冷湿的手。她放快了步子走去，他愣了一会，便追上来，问道：“为什么呢？对于我有不满意的地方么？”长安笔直向前望着，摇了摇头。世舫道：“那么，为什么呢？”长安道：“我母亲……”世舫道：“你母亲并没有看见过我。”长安道：“我告诉过你了，不是因为你。与你完全没有关系。我母亲……”世舫站定了脚。这在中国是很充分的理由了罢？他这么略一踌躇，她已经走远了。

园子在深秋的日头里晒了一上午又一下午，像烂熟的水果一般，往下坠着，坠着，发出香味来。长安悠悠忽忽听见了口琴的声音，迟钝地吹出了“Long, Long Ago”——

“告诉我那故事，往日我最心爱的那故事。许久以前，许久以前……”这是现在，一转眼也被变了许多以前了，什么都完了。长安着了魔似的，去找那吹口琴的人——去找她自己。迎着阳光走着，走到树底下，一个穿着黄短裤的男孩骑在树桠枝上颠颠着，吹着口琴，可是他吹的是另一个调子，她从来没听见过的。不大的一棵树，稀稀朗朗的梧桐叶在太阳里摇着像金的铃铛。长安仰面看着，眼前一阵黑，像骤雨似的，泪珠一串串的披了一脸。世舫找到了她，在她身边悄悄站了半晌，方道：“我尊重你的意见。”长安举起了她的皮包来遮住了脸上的阳光。

他们继续来往了一些时。世舫要表示新人物交女朋友的目的不仅限于择偶，因此虽然与长安解除了婚约，依旧常常的邀她出去。至于长安呢，她是抱着什么样的矛盾的希望跟着他出去，她自己也不知道——知道了也不肯承认。订着婚的时候，光明正大的一同出去，尚且要瞒了家里，如今更成了幽期密约了。世舫的态度始终是坦然的。固然，她略略伤害了他的自尊心，同时他对于她多少也有点惋惜，然而“大丈夫何患无妻？”男子对于女子最隆重的赞美是求婚。他割舍了他的自由，送了她这一份厚礼，虽然她是“心领璧还”了，他可是尽了他的心。这是惠而不费的事。

无论两人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微妙而尴尬，他们认真的做起朋友来了。他们甚至谈起话来。长安的没见过世面的话每每使世舫笑起来，说：“你这人真有意思！”长安渐渐的也发现了她自己原来是个“很有意思”的人。这样下去，事情会发展到什么地步，连世舫自己也会惊奇。

然而风声吹到了七巧耳朵里。七巧背着长安吩咐长白下帖子请童世舫吃便饭。世舫猜着姜家是要警告他一声，不准他和他们小姐藕断丝连，可是他同长白在那阴森高敞的餐室里吃了两盅酒，说了一回话，天气，时局，风土人情，并没有一个字沾到长安身上。冷盘撤了下去，长白突然手按着桌子站了起来。世舫回过头去，只见门口背着光立着一个小身材的老太太，脸看不清楚，穿一件青灰团龙宫织缎袍，双手捧着大红热水袋，身旁夹峙着两个高大的女仆。门外日色昏黄，楼梯上铺着湖绿花格子漆布地衣，一级一级上去，通入没有光的所在。世舫直觉地感到那是个疯人——无缘无故的，他只是毛骨悚然。长白介绍道：“这就是家母。”

世舫挪开椅子站起来，鞠了一躬。七巧将手搭在一个佣妇的胳膊上，款款走了进来，客套了几句，坐下来便敬酒让菜。长白道：“妹妹呢？来了客，也不帮着张罗张罗。”七巧道：“她再抽两筒就下来了。”世舫吃了一惊，睁眼望着她。七巧忙解释道：“这孩子就苦在先天不足，下地就得给她喷烟。后来也是为了病，抽上了这东西。小姐家，够多不方便哪！也不是没戒过，身子又娇，又是由着性儿惯了的，说丢，哪儿就丢得掉呀？戒戒抽抽，这也有十年了。”世舫不由得变了色。七巧有一个疯子的审慎与机智。她知道，一不留心，人们就会用嘲笑的，不信任的眼光截断了她的话锋，她已经习惯了那种痛苦。她怕话说多了要被人看穿了。因此及早止住了自己，忙着添酒布菜。隔了些时，再提起长安的时候，她还是轻描淡写的把那几句话重复了一遍。她那平扁而尖利的喉咙四面割着人像剃刀片。

长安悄悄地走下楼来，玄色花绣鞋与白丝袜停留在日色昏黄的楼梯上。停了一会，又上去了。一级一级，走进没有光的所在。

七巧道：“长白你陪童先生多喝两杯，我先上去了。”佣人端上一品锅来，又换上了新烫的竹叶青。一个丫头慌里慌张站在门口将席上伺候的小厮唤了出去，嘀咕了一会，那小厮又进来向长白附耳说了几句，长白仓皇起身，向世舫连连道歉，说：“暂且失陪，我去去就来。”三脚两步也上楼去了，只剩下世舫一人独酌。那小厮也觉过意不去，低低地告诉了他：“我们绢姑娘要生了。”世舫道：“绢姑娘是谁？”小厮道：“是少爷的姨奶奶。”

世舫拿上饭来胡乱吃了两口，不便放下碗来就走，只得坐在花梨炕上等着，酒酣耳热。忽然觉得异常的委顿，便躺了下来。卷着云头的花架炕，冰凉的黄藤心子，柚子的寒香……姨奶奶添了孩子了。这就是他所怀念着的古中国……他的幽娴贞静的中国闺秀是抽鸦片的！他坐了起来，双手托着头，感到了难堪的落寞。

他取了帽子出门，向那小厮道：“待会儿请你对上头说一声，改天我再面谢罢！”他穿过砖砌的天井，院子正中生着树，一树的枯枝高高印在淡青的天上，像瓷上的冰纹。长安静静的跟在他后面送了出来。她的藏青长袖旗袍上有着浅黄的雏菊。她两手交握着，脸上现出稀有的柔和。世舫回过身来道：“姜小姐……”她隔得远远的站定了，只是垂着头。世舫微微鞠了一躬，转身就走了。长安觉得她是隔了相当的距离看这太阳里的庭院，从高楼上望下来，明晰，亲切，然而没有能

力干涉，天井，树，曳着萧条的影子的两个人，没有话——不多的一点回忆，将来是要装在水晶瓶里双手捧着看的——她的最初也是最后的爱。

芝寿直挺挺躺在床上，搁在肋骨上的两只手蜷曲着像宰了的鸡的脚爪。帐子吊起了一半。不分昼夜她不让他们给她放下帐子来。她怕。

外面传进来说娟姑娘生了个小少爷。丫头丢下了热气腾腾的药罐子跑出去凑热闹了，敞着房门，一阵风吹了进来，帐钩豁朗朗乱摇，帐子自动地放了下来，然而芝寿不再抗议了。她的头向右一歪，滚到枕头外面去。她并没有死——又挨了半个月光景才死的。

娟姑娘扶了正，做了芝寿的替身。扶了正不上一年就吞了生鸦片自杀了。长白不敢再娶了，只在妓院里走走。长安更是早就断了结婚的念头。

七巧似睡非睡横在烟铺上。三十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她知道她儿子女儿恨毒了她，她婆家的人恨她，她娘家的人恨她。她摸索着腕上的翠玉镯子，徐徐将那镯子顺着骨瘦如柴的手臂往上推，一直推到腋下。她自己也不能相信她年青的时候有过滚圆的胳膊。就连出了嫁之后几年，镯子里也只塞得进一条洋绉手帕。十八九岁做姑娘的时候，高高挽起了大镶大滚的蓝夏布衫袖，露出一双雪白的手腕，上街买菜去。喜欢她的有肉店里的朝禄，她哥哥的结拜弟兄丁玉根，张少泉，还有沈裁缝的儿子。喜欢她，也许只是喜欢跟她开开玩笑，然而如果她挑中了他们之中的一个，往后日子久了，生了孩子，

男人多少对她有点真心。七巧挪了挪头底下的荷叶边小洋枕，凑上脸去揉擦了一下，那一面的一滴眼泪她就懒怠去揩拭，由它挂在腮上，渐渐自己干了。

七巧过世以后，长安和长白分了家搬出来住。七巧的女儿是不难解决她自己的问题的。谣言说她和—个男子在街上一同走，停在摊子跟前，他为她买了一双吊袜带。也许她用的是她自己的钱，可是无论如何是由男子的袋里掏出来的。……当然这不过是谣言。

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了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还没完——完不了。

1943年10月

倾城之恋

上海为了“节省天光”，将所有的时钟都拨快了一小时，然而白公馆里说：“我们用的是老钟。”他们的十点钟是人家的十一点。他们唱歌唱走了板，跟不上生命的胡琴。

胡琴咿咿呀呀拉着，在万盏灯的夜晚，拉过来又拉过去，说不尽的苍凉的故事——不问也罢！……胡琴上的故事是应

当由光艳的伶人来扮演的，长长的两片红胭脂夹住琼瑶鼻，唱了，笑了，袖子挡住了嘴……然而这里只有白四爷单身坐在黑沉沉的破阳台上，拉着胡琴。

正拉着，楼底下门铃响了。这在白公馆是一件稀罕事。按照从前的规矩，晚上绝对不作兴出去拜客。晚上来了客，或是平空里接到一个电报，那除非是天字第一号的紧急大事，多半是死了人。

四爷凝神听着，果然三爷三奶奶四奶奶一路嚷上楼来，急切间不知他们说些什么。阳台后面的堂屋里，坐着六小姐，七小姐，八小姐，和三房四房的孩子们，这时都有些皇皇然。四爷在阳台上，暗处看亮处，分外眼明，只见门一开，三爷穿着汗衫短裤，揸开两腿站在门槛上，背过手去，啪啦啪啦扑打股际的蚊子，远远的向四爷叫道：“老四你猜怎么着？六妹离掉的那一位，说是得了肺炎，死了！”四爷放下胡琴往房里走，问道：“是谁来给的信？”三爷道：“徐太太。”说着，回过头用扇子去撵三奶奶道：“你别跟上来凑热闹呀！徐太太还在楼底下呢，她胖，怕爬楼。你还不快去陪陪她！”三奶奶去了，四爷若有所思道：“死的那个不是徐太太的亲戚么？”三爷道：“可不是。看这样子，是他们家特为托了徐太太来递信给我们的，当然是有用意的。”四爷道：“他们莫非是要六妹去奔丧？”三爷用扇子柄刮了刮头皮道：“照说呢，倒也是应该……”他们同时看了六小姐一眼。白流苏坐在屋子的一角，慢条斯理绣着一只拖鞋，方才三爷四爷一递一声说话，仿佛是没有她发言的余地，这时她便淡淡地道：“离过婚了，又去做他的寡妇，让人家笑掉了牙齿！”她若无其事地继续做她的鞋子，可

是手指头上直冒冷汗，针涩了，再也拔不过去。

三爷道：“六妹，话不是这么说。他当初有许多对不起你的地方，我们全知道。现在人已经死了，难道你还记在心里？他丢下的那两个姨奶奶，自然是守不住的。你这会子堂堂正正地回去替他戴孝主丧，谁敢笑你？你虽然没生下一男半女，他的侄子多着呢，随你挑一个，过继过来。家私虽然不剩什么了，他家是个大族，就是拨你看守祠堂，也饿不死你母子。”白流苏冷笑道：“三哥替我想得真周到！就可惜晚了一步，婚已经离了这么七八年了。依你说，当初那些法律手续都是糊鬼不成？我们可不能拿着法律闹着玩哪！”三爷道：“你别动不动就拿法律来唬人！法律呀，今天改，明天改，我这天理人情，三纲五常，可是改不了的！你生是他家的人，死是他家的鬼，树高千丈，叶落归根——”流苏站起身来道：“你这话，七八年前为什么不说？”三爷道：“我只怕你多了心，只当我们不肯收容你。”流苏道：“哦？现在你就不怕我多心了？你把我的钱用光了，你就不怕我多心了？”三爷直问到她脸上道：“我用了你的钱？我用了你几个大钱？你住在我们家，吃我们的，喝我们的，从前还罢了，添个人不过添双筷子，现在你去打听打听看，米是什么价钱？我不提钱，你倒提起钱来了！”

四奶奶站在三爷背后，笑了一声道：“自己骨肉，照说不该提钱的话。提起钱来，这话可就长了！我早就跟我们老四说过——我说：“老四，你去劝劝三爷，你们做金子，做股票，不能用六姑奶奶的钱哪，没的沾上了晦气！她一嫁到了婆家，丈夫就变成了败家子。回到娘家来，眼见得娘家就要败光了

——天生的扫帚星！”三爷道：“四奶奶这话有理。我们那时候，如果没让她入股子，决不至于弄得一败涂地！”

流苏气得浑身乱颤，把一只绣了一半的拖鞋面子抵住了下颌，下颌抖得仿佛要落下来。三爷又道：“想当初你哭哭啼啼回家来，闹着要离婚，怪只怪我是个血性汉子，眼见你给他打成那个样子，心有不忍，一拍胸脯子站出来说：好！我白老三穷虽穷，我家里短不了我妹子这一碗饭！我只道你们少年夫妻，谁没有个脾气？大不了回娘家来住个三年五载的，两下里也就回心转意了。我若知道你们认真是一刀两断，我会帮着你办离婚么？拆散人家夫妻，这是绝子绝孙的事。我白老三是有人子的人，我还指望着他们养老呢！”流苏气到了极点，反倒放声笑了起来道：“好，好，都是我的不是！你们穷了，是我把你们吃穷了。你们亏了本，是我带累了你们。你们死了儿子，也是我害了你们伤了阴鹭！”四奶奶一把揪住了她儿子的衣领，把她儿子的头去撞流苏，叫道：“赤口白舌的咒起孩子来了！就凭你这句话，我儿子死了，我就得找着你！”流苏连忙一闪身躲过了，抓住四爷道：“四哥你瞧，你瞧——你——你倒是评评理看！”四爷道：“你别着急呀，有话好说，我们从长计议。三哥这都是为你打算——”流苏赌气摔开了手，一径进里屋去了。

里屋没点灯，影影绰绰的只看见珠罗纱帐子里，她母亲躺在红木大床上，缓缓挥动白团扇。流苏走到床跟前，双膝一软，就跪了下来，伏在床沿上，哽咽道：“妈。”白老太太耳朵还好，外间屋里说的话，她全听见了。她咳嗽了一声，伸手在枕边摸索到了小痰罐子，吐了一口痰，方才说道：“你四

嫂就是这么碎嘴子！你可不能跟她一样的见识。你知道，各人有各人的难处。你四嫂天生的要强性儿，一向管着家，偏生你四哥不争气，狂嫖滥赌的，玩出一身病来不算，不该挪了公帐上的钱，害得你四嫂面上无光，只好让你三嫂当家，心里咽不下这口气，着实不舒坦。你三嫂精神又不济，支持这份家，可不容易！种种地方，你得体谅他们一点。”流苏听她母亲这话风，一味的避重就轻，自己觉得好没意思，只得一言不发。白老太太翻身朝里睡了，又道：“先两年，东拼西凑的，卖一次田，还够两年吃的。现在可不行了。我年纪大了，说声走，一撒手就走了，可顾不得你们。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你跟着我，总不是长久之计。倒是回去是正经。领个孩子过活，熬个十几年，总有你出头之日。”

正说着，门帘一动，白老太太道：“是谁？”四奶奶探头进来道：“妈，徐太太还在楼下呢，等着跟您说七妹的婚事。”白老太太道：“我这就起来。你把灯捻开。”屋里点上了灯，四奶奶扶着老太太坐起身来，伺候她穿衣下床。白老太太问道：“徐太太那边找到了合适的人？”四奶奶道：“听她说得怪好的，就是年纪大了几岁。”白老太太咳了一声道：“宝络这孩子，今年也二十四了，真是我心上一个疙瘩。白替她操了心，还让人家说我：她不是我亲生的，我存心耽搁了她！”四奶奶把老太太搀到外房去，老太太道：“你把我那儿的新茶叶拿出来，给徐太太泡一碗，绿洋铁筒子里的是大姑奶奶去年带来的龙井，高罐儿里的是碧螺春，别弄错了。”四奶奶一面答应着，一面叫喊道：“来人哪！开灯哪！”只听见一阵脚步响，来了些粗手大脚的孩子们，帮着老妈子把老太太搬运下楼去了。

四奶奶一个人在外间屋里翻箱倒柜找寻老太太的私房茶叶，忽然笑道：“咦！七妹，你打哪儿钻出来了，吓我一跳！我说怎么的，刚才你一晃就不见影儿了！”宝络细声道：“我在阳台上乘凉。”四奶奶格格笑道：“害臊呢！我说，七妹，赶明儿你有了婆家，凡事可得小心一点，别那么由着性儿闹。离婚岂是容易的事？要离就离了，稀松平常！果真那么容易，你四哥不成材，我干吗不离婚哪！我也有娘家呀，我不是没处可投奔的，可是这年头儿，我不能不给他们划算划算，我是有点人心的，就得顾着他们一点，不能靠定了人家，把人家拖穷了。我还有三分廉耻呢！”

白流苏在她母亲床前凄凄凉凉跪着，听见了这话，把手里的绣花鞋帮子紧紧按在心口上，戳在鞋上的一枚针，扎了手也不觉得疼，小声道：“这屋子里可住不得了！……住不得了！”她的声音灰暗而轻飘，像断断续续的尘灰吊子。她仿佛做梦似的，满头满脸都挂着尘灰吊子，迷迷糊糊向前一扑，自己以为是枕住了她母亲的膝盖，呜呜咽咽哭了起来道：“妈，妈，你老人家给我做主！”她母亲呆着脸，笑嘻嘻的不做声。她搂住她母亲的腿，使劲摇撼着，哭道：“妈！妈！”恍惚又是多年前，她还只十来岁的时候，看了戏出来，在倾盆大雨中和家里人挤散了。她独自站在人行道上，瞪着眼看人，人也瞪着眼看她，隔着雨淋淋的车窗，隔着一层无形的玻璃罩——无数的陌生人。人人都关在他们自己的小世界里，她撞破了头也撞不进去。她似乎是魔住了。忽然听见背后有脚步声，猜着是她母亲来了，便竭力定了一定神，不言语。她所祈求的母亲与她真正的母亲根本是两个人。

那人走到床前坐下了，一开口，却是徐太太的声音。徐太太劝道：“六小姐，别伤心了，起来，起来，大热的天……”流苏撑着床勉强站了起来，道：“婶子，我……我在这儿再也呆不下去了。早就知道人家多嫌着我，就只差明说。今儿当面锣，对面鼓，发过话了，我可没有脸再住下去了！”徐太太扯她在床沿上一同坐下，悄悄地道：“你也太老实了，不怪人家欺负你，你哥哥们把你的钱盘来盘去盘光了。就养活你一辈子也是应该的。”流苏难得听见这几句公道话，且不问她是真心还是假意，先就从心里热起来，泪如雨下，道：“谁叫我自己糊涂呢！就为了这几个钱，害得我要走也走不开。”徐太太道：“年纪轻轻的人，不怕没有活路。”流苏道：“有活路，我早走了！我又没念过两句书，肩不能挑，手不能提，我能做什么事？”徐太太道：“找事，都是假的，还是找个人是真的。”流苏道：“那怕不行。我这一辈子早完了。”徐太太道：“这句话，只有有钱的人，不愁吃，不愁穿，才有资格说。没钱的人，要完也完不了哇！你就是剃了头发当姑子去，化个缘罢，也还是尘缘——离不了人！”流苏低头不语。徐太太道：“你这件事，早两年托了我，又要好些。”流苏微微一笑道：“可不是，我已经二十八了。”徐太太道：“放着你这样好的人才，二十八也不算什么，我替你留心着。说着我又要怪你了，离了婚七八年了，你早点儿拿定了主意，远走高飞，少受多少气！”流苏道：“婶子你又不是不知道，像我们这样的家庭，哪儿肯放我们出去交际？倚仗着家里人罢，别说他们根本不赞成，就是赞成了，我底下还有两个妹妹没出阁，三哥四哥的几个女孩子也渐渐地长大了，张罗她们还来不及呢，还顾

得到我？”

徐太太笑道：“提起你妹妹，我还等着他们的回话呢。”流苏道：“七妹的事，有希望么？”徐太太道：“说得有几分眉目了。刚才我有意的让娘儿们自己商议商议，我说我上去瞧瞧六小姐就来。现在可该下去了。你送我下去，成不成？”流苏只得扶着徐太太下楼，楼梯又旧，徐太太又胖，走得吱吱格格一片响。到了堂屋里，流苏欲待开灯，徐太太道：“不用了，看得见。他们就在东厢房里。你跟我来，大家说说笑笑，事情也就过去了，不然，明儿吃饭的时候免不了要见面的，反而僵得慌。”流苏听不得“吃饭”这两个字，心里一阵刺痛，硬着嗓子，强笑道：“多谢婶子——可是我这会子身子有点不舒服，实在不能够见人，只怕失魂落魄的，说话闯了祸，反而辜负了您待我的一片心。”徐太太见流苏一定不肯，也就罢了，自己推门进去。

门掩上了，堂屋里暗着，门的上端的玻璃格子里透进两方黄色的灯光，落在青砖地上。朦胧中可以看见堂屋里顺着墙高高下下堆着一排书箱，紫檀匣子，刻着绿泥款识。正中天然几上，玻璃罩子里，搁着珧琅自鸣钟，机括早坏了，停了多年。两旁垂着硃红对联，闪着金色寿字团花，一朵花托住一个墨汁淋漓的大字。在微光里，一个个的字都像浮在半空中，离着纸老远。流苏觉得自己就是对联上的一个字，虚飘飘的，不落实地。白公馆有这么一点像神仙的洞府：这里悠悠忽忽过了一天，世上已经过了一千年。可是这里过了一千年，也同一天差不多，因为每天都是一样的单调与无聊。流苏交叉着胳膊，抱住她自己的颈项。七八年一眨眼就过去了。

你年轻么？不要紧，过两年就老了，这里，青春是不希罕的。他们有的是青春——孩子一个个的被生出来，新的明亮的眼睛，新的红嫩的嘴，新的智慧。一年又一年的磨下来，眼睛钝了，人钝了，下一代又生出来了。这一代便被吸收到硃红洒金的辉煌的背景里去，一点一点的淡金便是从前的人的怯怯的眼睛。

流苏突然叫了一声，掩住自己的眼睛，跌跌冲冲往楼上爬，往楼上爬……上了楼，到了她自己的屋子里，她开了灯，扑在穿衣镜上，端详她自己。还好，她还不怎么老。她那一类的娇小的身躯是最不显老的一种，永远是纤瘦的腰，孩子似的萌芽的乳。她的脸，从前是白得像瓷，现在由瓷变为玉——半透明的轻青的玉。下颌起初是圆的，近年来渐渐尖了，越显得那小小的脸，小得可爱。脸庞原是相当的窄，可是眉心很宽。一双娇滴滴，滴滴娇的清水眼。阳台上，四爷又拉起胡琴来了。依着那抑扬顿挫的调子，流苏不由得偏着头，微微飞了个眼风，做了个手势。她对着镜子这一表演，那胡琴听上去便不是胡琴，而是笙箫琴瑟奏着幽沉的庙堂舞曲。她向左走了几步，又向右走了几步，她走一步路都仿佛是合着失了传的古代音乐的节拍。她忽然笑了——阴阴的，不怀好意的一笑，那音乐便戛然而止。外面的胡琴继续拉下去，可是胡琴诉说的是一些辽远的忠孝节义的故事，不与她相干了。

这时候，四爷一个人躲在那里拉胡琴，却是因为他自己知道楼下的家庭会议中没有他置喙的余地。徐太太走了之后，白公馆里少不得将她的建议加以研究和分析。徐太太打算替宝络做媒说给一个姓范的，那人最近和徐先生在矿务上有相

当密切的联络，徐太太对于他的家世一向就很熟悉，认为绝对可靠。那范柳原的父亲是一个著名的华侨，有不少的产业分布在锡兰马来亚等处。范柳原今年三十三岁，父母双亡。白家众人质问徐太太，何以这样的一个标准夫婿到现在还是独身的，徐太太告诉他们，范柳原从英国回来的时候，无数的太太们急扯白脸的把女儿送上门来，硬要掙给他，勾心斗角，各显神通，大大热闹过一番。这一捧却把他捧坏了。从此他把女人看成他脚底下的泥。由于幼年时代的特殊环境，他脾气本来就有点怪僻。他父母的结合是非正式的。他父亲有一次出洋考察，在伦敦结识了一个华侨交际花，两人秘密地结了婚。原籍的太太也有点风闻。因为惧怕太太的报复，那二夫人始终不敢回国。范柳原就是在英国长大的。他父亲故世以后，虽然太太只有两个女儿，范柳原要在法律上确定他的身份，却有种种棘手之处。他孤身流落在英伦，很吃过一些苦，然后方才获到了继承权。至今范家的族人还对他抱着仇视的态度，因此他总是住在上海的时候多，轻易不回广州老宅里去。他年纪轻的时候受了些刺激，渐渐的就往放浪的一条路上走，嫖赌吃着，样样都来，独独无意于家庭幸福。白四奶奶就说：“这样的人，想必是喜欢存心挑剔。我们七妹是庶出的，只怕人家看不上眼。放着这么一门好亲戚，怪可惜了儿的！”三爷道：“他自己也是庶出。”四奶奶道：“可是人家多利害呀，就凭我们七丫头那股子傻劲儿，还指望拿得住他？倒是我那个大女孩子机灵些，别瞧她，人小心不小，真识大体！”三奶奶道：“那似乎年岁差得太多了。”四奶奶道：“哟！你不知道，越是那种人，越是喜欢年纪轻的。我那个大

的若是不成，还有二的呢。”三奶奶笑道：“你那个二的比姓范的小二十岁。”四奶奶悄悄扯了她一把，正颜厉色地道：“三嫂，你别那么糊涂！你护着七丫头，她是白家什么人？隔了一层娘肚皮，就差远了。嫁了过去，谁也别想在她身上得点什么好处！我这都是为了大家好。”然而白老太太一心一意只怕亲戚议论她亏待了没娘的七小姐，决定照原来计划，由徐太太择日请客，把宝络介绍给范柳原。

徐太太双管齐下，同时又替流苏物色到一个姓姜的，在海关里做事，新故了太太，丢下了五个孩子，急等着续弦。徐太太主张先忙完了宝络，再替流苏撮合，因为范柳原不久就要上新加坡去了。白公馆里对于流苏的再嫁，根本就拿它当一个笑话，只是为了要打发她出门，没奈何，只索不闻不问，由着徐太太闹去。为了宝络这头亲，却忙得鸦飞雀乱，人仰马翻。一样是两个女儿，一方面如火如荼，一方面冷冷清清，相形之下，委实使人难堪。白老太太将全家的金珠细软，尽情搜刮出来，能够放在宝络身上的都放在宝络身上。三房里的女孩子过生日的时候，干娘给的一件累丝衣料，也被老太太逼着三奶奶拿了出来，替宝络制了旗袍。老太太自己历年攒下的私房，以皮货居多，暑天里又不能穿皮子，只得典质了一件貂皮大袄，用那笔款子去把几件首饰改镶了时新款式。珍珠耳坠子，翠玉手镯，绿宝戒指，自不必说，务必把宝络打扮得花团锦簇。

到了那天，老太太，三爷，三奶奶，四爷，四奶奶自然都是要去的。宝络辗转听到四奶奶的阴谋，心里着实恼着她，执意不肯和四奶奶的两个女儿同时出场，又不好意思说不要

她们，便下死劲拖流苏一同去。一部出差汽车黑压压坐了七个人，委实再挤不下了，四奶奶的女儿金枝金蝉便惨遭淘汰。他们是下午五点钟出发的，到晚上十一点方才回家。金枝金蝉哪里放得下心，睡得着觉？眼睁睁盼着他们回来了，却又是大伙儿哑口无言。宝络沉着脸走到老太太房里，一阵风把所有的插戴全剥了下来，还了老太太，一言不发回房去了。金枝金蝉把四奶奶拖到阳台上，一叠连声追问怎么了。四奶奶怒道：“也没看见像你们这样的女孩子家，又不是你自己相亲，要你这样热辣辣的！”三奶奶跟了出来，柔声缓气说道：“你这话，别让人家多了心去！”四奶奶索性冲着流苏的房间嚷道：“我就是指桑骂槐，骂了她了，又怎么着？又不是千年万代没见过男子汉，怎么一闻见生人气，就痰迷心窍，发了疯了？”金枝金蝉被她骂得摸不着头脑，三奶奶做好做歹稳住了她们的娘，又告诉她们道：“我们先去看电影的。”金枝诧异道：“看电影？”三奶奶道：“可不是透着奇怪，专为看人去的，倒去坐在黑影子里，什么也瞧不见，后来徐太太告诉我说都是那范先生的主张，他在那里捣坏呢。他要把人家搁在那里搁个两三个钟头，脸上出了油，胭脂花粉退了色，他可以看得亲切些。那是徐太太的猜想。据我看来，那姓范的始终就没有诚意。他要看电影，就为着懒得跟我们应酬。看完了戏，他不是就想溜么？”四奶奶忍不住插嘴道：“哪儿的话，今儿的事，一上来挺好的，要不是我们自己窝儿里的人在里头捣乱，准有个七八成！”金枝金蝉齐声道：“三妈，后来呢？后来呢？”三奶奶道：“后来徐太太拉住了他，要大家一块儿去吃饭。他就说他请客。”四奶奶拍手道：“吃饭就吃饭，明知道我们七

小姐不会跳舞，上跳舞场去干坐着，算什么？不是我说，这就要怪三哥了，他也是外面跑跑的人，听见姓范的吩咐汽车夫上舞场去，也不拦一声！”三奶奶忙道：“上海这么多的饭店，他怎么知道哪一个饭店有跳舞，哪一个饭店没有跳舞？他可比不得四爷是个闲人哪，他没那么多的工夫去调查这个！”金枝金蝉还要打听此后的发展，三奶奶给四奶奶几次一打岔，兴致索然。只道：“后来就吃饭，吃了饭，就回来了。”

金蝉道：“那范柳原是怎样的一个人？”三奶奶道：“我哪儿知道？统共没听见他说过三句话。”又寻思了一会，道：“跳舞跳得不错罢！”金枝咦了一声道：“他跟谁跳来着？”四奶奶抢先答道：“还有谁，还不是你那六姑！我们诗礼人家，不准学跳舞的，就只她结婚之后跟她那不成材的姑爷学会了这一手！好不害臊，人家问你，说不会跳不就结了？不会也不是丢脸的事。像你三妈，像我，都是大户人家的小姐，活过这半辈子了，什么世面没见过？我们就不会跳！”三奶奶叹了口气道：“跳了一次，还说是敷衍人家的面子，还跳第二次，第三次！”金枝金蝉听到这里，不禁张口结舌。四奶奶又向那边喃喃骂道：“猪油蒙了心！你若是以为你破坏了你妹子的事，你就有指望了，我叫你早早地歇了这个念头！人家连多少小姐都看不上眼呢，他会要你这败柳残花？”

流苏和宝络住着一间屋子，宝络已经上床睡了，流苏蹲在地下摸着黑点蚊烟香，阳台上的话听得清清楚楚，可是她这一次却非常的镇静，擦亮了洋火，眼看着它烧过去，火红的小小三角旗，在它自己的风中摇摆着，移，移到她手指边，她噗的一声吹灭了它，只剩下一截红艳的小旗杆，旗杆也枯

萎了，垂下灰白蜷曲的鬼影子。她把烧焦的火柴丢在烟盘子里。今天的事，她不是有意的，但是无论如何，她给了他们一点颜色看看。他们以为她这一辈子已经完了么？早哩！她微笑着。宝络心里一定也在骂她，骂得比四奶奶的话还要难听。可是她知道宝络恨虽恨她，同时也对她刮目相看，肃然起敬。一个女人，再好些，得不着异性的爱，也就得不着同性的尊重。女人们就是这点贱。

范柳原真心喜欢她么？那倒也不见得。他对她说的那些话，她一句也不相信。她看得出他是对女人说惯了谎的。她不能不当心——她是个六亲无靠的人。她只有她自己了。床架子上挂着她脱下来的月白蝉翼纱旗袍。她一歪身坐在地上，搂住了长袍的膝部，郑重地把脸偎在上面。蚊香的绿烟一蓬一蓬浮上来，直熏到她脑子里去。她的眼睛里，眼泪闪着光。

隔了几天，徐太太又来到白公馆。四奶奶早就预言过：“我们六姑奶奶这样的胡闹，眼见得七丫头的事是吹了。徐太太岂有不恼的？徐太太怪了六姑奶奶，还肯替她介绍人么？这就叫偷鸡不着蚀把米。”徐太太果然不像先前那么一盆火似了，远兜远转先解释她这两天为什么没上门。家里老爷有要事上香港去接洽，如果一切顺利，就打算在香港租下房子，住个一年半载的，所以她这两天忙着打点行李，预备陪他一同去。至于宝络的那件事，姓范的已经不在上海了，暂时只得搁一搁。流苏的可能的对象姓姜的，徐太太打听了出来，原来他在外面有了人，若要拆开，还有点麻烦。据徐太太看来，这种人不甚可靠，还是算了罢。三奶奶四奶奶听了这话，彼此使了个眼色，撇着嘴笑了一笑。

徐太太接下去攒眉说道：“我们的那一位，在香港倒有不少的朋友，就可惜远水救不着近火……六小姐若是能够到那边去走一趟，倒许有很多的机会。这两年，上海人在香港的，真可以说是人才济济。上海人自然是喜欢上海人，所以同乡的小姐们在那边听说是很受人欢迎。六小姐去了，还愁没有相当的人？真可以抓起一把来拣拣！”众人觉得徐太太真是善于辞令。前两天轰轰烈烈闹着做媒，忽然烟消火灭了，自己不得下场，便故作遁辞，说两句风凉话。白老太太便叹了口气道：“到香港去一趟，谈何容易！单讲——”不料徐太太很爽快的一口剪断了她的话道：“六小姐若是愿意去，我请她。我答应帮她的忙，就得帮到底。”大家不禁面面相觑，连流苏都怔住了。她估计着徐太太当初自告奋勇替她做媒，想必倒是一时仗义，真心同情她的境遇。为了她跑跑腿寻寻门路，治一桌酒席请请那姓姜的，这点交情是有的。但是出盘缠带她到香港去，那可是所费不赀。为什么徐太太平空的要在她身上花这些钱？世上的好人虽多，可没有多少傻子愿意在银钱上做好人。徐太太一定是有背景的。难不成是那范柳原的诡计？徐太太曾经说过她丈夫与范柳原在营业上有密切接触，夫妇两个大约是很热心地捧着范柳原。牺牲一个不相干的孤苦的亲戚来巴结他，也是可能的事。流苏在这里胡思乱想着，白老太太便道：“那可不成呀，总不能让您——”徐太太打了个哈哈道：“没关系，这点小东，我还做得起！再说，我还指望着六小姐帮我的忙呢。我拖着两个孩子，血压又高，累不得，路上有了她，凡事也有个照应。我是不拿她当外人的，以后还要她多多的费神呢！”白老太太忙代流苏客气了一番。徐太

太掉过头来，单刀直入地问道：“那么六小姐，你一准跟我们跑一趟罢！就算是去逛逛，也值得。”流苏低下头去，微笑道：“您待我太好了。”她迅速地盘算了一下。姓姜的那件事是无望了。以后即使有人替她做媒，也不过是和那姓姜的不相上下，也许还不如他。流苏的父亲是一个有名的赌徒，为了赌而倾家荡产，第一个领着他们往破落户的路上走。流苏的手没有沾过骨牌和骰子，然而她也是喜欢赌的。她决定用她的前途来下注。如果她输了，她声名扫地，没有资格做五个孩子的后母。如果赌赢了，她可以得到众人虎视眈眈的目的物范柳原，出净她胸中这一口恶气。

她答应了徐太太。徐太太在一星期内就要动身。流苏便忙着整理行装。虽说家无长物，根本没有什么可整理的，却也乱了几天。变卖了几件零碎东西，添制了几套衣服。徐太太在百忙中还腾出时间来替她做顾问。徐太太这样的笼络流苏，被白公馆里的人看在眼里，渐渐的也就对流苏发生了新的兴趣。除了怀疑她之外，又存了三分顾忌，背后嘀嘀咕咕议论着，当面却不那么指着脸子骂了，偶然也还叫声“六妹”，“六姑”，“六小姐”，只怕她当真嫁到香港的阔人，衣锦荣归，大家总得留个见面的余地，犯不着得罪她。

徐太太徐先生带着孩子一同乘车来接了她上船，坐的是一只荷兰船的头等舱。船小，颠簸得厉害，徐先生徐太太一上船便双双睡倒，吐个不休，旁边儿啼女哭，流苏倒着实服侍了他们几天。好容易船靠了岸，她方才有机会到甲板上去看看海景。那是个火辣辣的下午，望过去最触目的便是码头上围列着的巨型广告牌，红的，橘红的，粉红的，倒映在绿

油油的海水里，一条条，一抹抹刺激性的犯冲的色素，窜上落下，在水底下厮杀得异常热闹。流苏想着，在这夸张的城里，就是栽个跟头，只怕也比别处痛些，心里不由得七上八下起来，忽然觉得有人奔过来抱住她的腿，差一点把她推了一跤，倒吃了一惊，再看原来是徐太太的孩子，连忙定了定神，过去助着徐太太照料一切。谁知那十来件行李与两个孩子，竟不肯被归着在一堆，行李齐了，一转眼又少了个孩子。流苏疲于奔命，也就不去看野眼了。

上了岸，叫了两部汽车到浅水湾饭店。那车驰出了闹市，翻山越岭，走了多时，一路只见黄土崖，红土崖，土崖缺口处露出森森绿树，露出蓝绿色的海。近了浅水湾，一样是土崖与丛林，却渐渐的明媚起来。许多游了山回来的人，乘车掠过他们的车，一汽车一汽车载满了花，风里吹落了零乱的笑声。

到了旅馆门前，却看不见旅馆在哪里。他们下了车，走上极宽的石级，到了花木萧疏的高台上，方见再高的地方有两幢黄色房子。徐先生早定下了房间，仆欧们领着他们沿着碎石小径走去，进了昏黄的饭厅，经过昏黄的穿堂，往二楼层上走。一转弯，有一扇门通着一个小阳台，搭着紫藤花架，晒着半壁斜阳。阳台上两个人站着说话，只见一个女的，背向着他们，披着一头漆黑的长发，直垂到脚踝上，脚踝上套着赤金扭麻花镯子，光着脚，底下看不仔细是否趿着拖鞋，上面微微露出一截印度式桃红皱裯窄脚裤。被那女人挡住的一个男子，却叫了一声：“噢！徐太太！”便走了过来，向徐先生徐太太打招呼，又向流苏含笑点头。流苏见是范柳原，虽

然早就料到这一着，一颗心依旧不免跳得厉害。阳台上的女人一闪就不见了。柳原伴着他们上楼，一路上大家仿佛他乡遇故知似的，不断的表示惊讶与愉快。那范柳原虽然够不上称做美男子，粗枝大叶的，也有他的一种风神。徐先生夫妇指挥着仆欧们搬行李，柳原与流苏走在前面，流苏含笑问道：“范先生，你没有上新加坡去？”柳原轻轻答道：“我在这儿等着你呢。”流苏想不到他这样直爽，倒不便深究，只怕说穿了，不是徐太太请她上香港而是他请的，自己反而下不落台，因此只当他说玩笑话，向他笑了一笑。

柳原问知她的房间是一百三十号，便站住了脚道：“到了。”仆欧拿钥匙开了门，流苏一进门便不由得向窗口笔直走过去。那整个的房间像暗黄的画框，镶着窗子里一幅大画。那严严的，滟滟的海涛，直溅到窗帘上，把帘子的边缘都染蓝了。柳原向仆欧道：“箱子就放在橱跟前。”流苏听他说话的声音就在耳根子底下，不觉震了一震，回过脸来，只见仆欧已经出去了，房门却没有关严。柳原倚着窗台，伸出一只手来撑在窗格子上，挡住了她的视线，只管望着她微笑。流苏低下头去。柳原笑道：“你知道么？你的特长是低头。”流苏抬头笑道：“什么？我不懂。”柳原道：“有的人善于说话，有的人善于笑，有的人善于管家，你是善于低头的。”流苏道：“我什么都不会。我是顶无用的人。”柳原笑道：“无用的女人是最最厉害的女人。”流苏笑着走开了道：“不跟你说了，到隔壁去看看罢。”柳原道：“隔壁？我的房还是徐太太的房？”流苏又震了一震道：“你就住在隔壁？”柳原已经替她开了门，道：“我屋里乱七八糟的，不能见人。”

他敲了一敲一百三十一号的门，徐太太开门放他们进来道：“在我们这边吃茶罢，我们有个起坐间。”便掀铃叫了几客茶点。徐先生从卧室里走了出来道：“我打了个电话给老朱，他闹着要接风，请我们大伙儿上香港饭店。就是今天。”又向柳原道：“连你在内。”徐太太道：“你真有兴致，晕了几天的船，还不趁早歇歇？今儿晚上，算了罢！”柳原笑道：“香港饭店，是我所见过的顶古板的舞场。建筑、灯光、布置、乐队，都是老英国式，四五十年前顶时髦的玩艺儿，现在可不够刺激性了。实在没有什么可看的，除非是那些怪模怪样的西崽，大热的天，仿着北方人穿着扎脚裤——”流苏道：“为什么？”柳原道：“中国情调呀！”徐先生笑道：“既然来到此地，总得去看看。就委屈你做做陪客罢！”柳原笑道：“我可不能说准。别等我。”流苏见他不像要去的神气，徐先生并不是常跑舞场的人，难得这么高兴，似乎是认真要替她介绍朋友似的，心里倒又疑惑起来。

然而那天晚上，香港饭店里为他们接风一班人，都是成双捉对的老爷太太，几个单身男子都是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流苏正在跳着舞，范柳原忽然出现了，把她从另一个男子手里接了过来，在那荔枝红的灯光里，她看不清他的黝暗的脸，只觉得他异常的沉默。流苏笑道：“怎么不说话呀？”柳原笑道：“可以当着人说的话，我全说完了。”流苏扑嗤一笑道：“鬼鬼祟祟的，有什么背人的话？”柳原道：“有些傻话，不但是要背着人说，还得背着自己。让自己听见了也怪难为情的。譬如说，我爱你，我一辈子都爱你。”流苏别过头去，轻轻啐了一声道：“偏有这些废话！”柳原道：“不说话又怪我不说话

了，说话，又嫌唠叨！”流苏笑道：“我问你，你为什么不愿意我上跳舞场去？”柳原道：“一般的男人，喜欢把好女人教坏了，又喜欢感化坏的女人，使她变为好女人。我可不那么没事找事做。我认为好女人还是老实些的好。”流苏瞟了他一眼道：“你以为你跟别人不同么？我看你也是一样的自私。”柳原笑道：“怎样自私？”流苏心里想着：你最高的理想是一个冰清玉洁而又富于挑逗性的女人。冰清玉洁，是对于他人。挑逗，是对于你自己。如果我是一个彻底的好女人，你根本就不会注意到我。她向他偏着头笑道：“你要我在旁人面前做一个好女人，在你面前做一个坏女人。”柳原想了一想道：“不懂。”流苏又解释道：“你要我对别人坏，独独对你好。”柳原笑道：“怎么又颠倒过来了？越发把人家搅糊涂了！”他又沉吟了一会道：“你这话不对。”流苏笑道：“哦，你懂了。”柳原道：“你好也罢，坏也罢，我不要你改变。难得碰见像你这样的——”流苏微微叹了口气道：“我不过是一个过了时的人罢了。”柳原道：“真正的中国女人是世界上最美的，永远不会过了时。”流苏笑道：“像你这样的一个新派人——”柳原道：“你说新派，大约就是指的洋派。我的确不能算一个真正的中国人，直到最近几年才渐渐的中国化起来。可是你知道，中国化的外国人，顽固起来，比任何老秀才都要顽固。”流苏笑道：“你也顽固，我也顽固，你说过的，香港饭店又是最顽固的跳舞场……”他们同声笑了起来。音乐恰巧停了。柳原扶着她回到座上，向众人笑道：“白小姐有点头痛，我先送她回去罢。”流苏没提防他有这一着，一时想不起怎样对付，又不愿意得罪了他，因为交情还不够深，没

有到吵嘴的程度,只得由他替她披上外衣,向众人道了歉,一同走了出来。

迎面遇见一群西洋绅士,众星捧月一般簇拥着一个女人。流苏先就注意到那人的漆黑的头发,结成双股大辮,高高盘在头上。那印度女人,这一次虽然是西式装束,依旧带着浓厚的东方色彩。玄色轻纱氅底下,她穿着金鱼黄紧身长衣,盖住了手,只露出晶亮的指甲,领口挖成极狭的V形,直开到腰际,那是巴黎最新的款式,有个名式,唤做“一线天”。她的脸色黄而油润,像飞了金的观音菩萨,然而她的影沉沉的大眼睛躲着妖魔。古典型的直鼻子,只是太尖,太薄一点。粉红的厚重的小嘴唇,仿佛肿着似的。柳原站住了脚,向她微微鞠了一躬。流苏在那里看她,她也昂然望着流苏,那一双骄矜的眼睛,如同隔着几千里地,远远的向人望过来。柳原便介绍道:“这是白小姐。这是萨黑美妮公主。”流苏不觉肃然起敬。萨黑美妮伸出一双手来,用指尖碰了一碰流苏的手,问柳原道:“这位白小姐,也是上海来的?”柳原点点头。萨黑美妮微笑道:“她倒不像上海人。”柳原笑道:“像哪儿的人呢?”萨黑美妮把一只食指按在腮帮子上,想了一想,翘着十指尖尖,仿佛是要形容而又形容不出的样子,耸肩笑了一笑,往里走去。柳原扶着流苏继续往外走,流苏虽然听不大懂英文,鉴貌辨色,也就明白了,便笑道:“我原是个乡下人。”柳原道:“我刚才对你说过了,你是个道地的中国人,那自然跟她所谓的上海人有点不同。”

他们上了车,柳原又道:“你别看她架子搭得十足。她在外面招摇,说是克力希纳·柯兰姆帕王公的亲生女,只因王

妃失宠，赐了死，她也就被放逐了，一直流浪着，不能回国。其实，不能回国倒是真的，其余的，可没有人能够证实。”流苏道：“她到上海去过么？”柳原道：“人家在上海也是很有名的。后来她跟着一个英国人上香港来。你看见她背后那老头子么？现在就是他养活着她。”流苏笑道：“你们男人就是这样，当面何尝不奉承着她，背后就说得她一个钱不值。像我这样一个穷遗老的女儿，身份还不及她高的人，不知道你对别人怎样的说我呢！”柳原笑道：“谁敢一口气把你们两人的名字说在一起？”流苏撇了撇嘴道：“也许因为她的名字太长了，一口气念不完。”柳原道：“你放心。你是什么样的人，我就拿你当什么样的人看待，准没错。”流苏做出安心的样子，向车窗上一靠，低声道：“真的？”他这句话，似乎并不是挖苦她，因为她渐渐发觉了，他们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他总是斯斯文文的，君子人模样。不知道为什么，他背着人这样稳重，当众却喜欢放肆。她一时摸不清那到底是他的怪脾气，还是他另有作用。

到了浅水湾，他搀着她下车，指着汽车道旁郁郁的丛林道：“你看那种树，是南边的特产。英国人叫它‘野火花’。”流苏道：“是红的么？”柳原道：“红！”黑夜里，她看不出那红色，然而她直觉地知道它是红得不能再红了，红得不可收拾一蓬蓬一蓬蓬的小花，窝在参天大树上，壁栗剥落燃烧着，一路烧过去，把那紫蓝的天也熏红了。她仰着脸望上去。柳原道：“广东人叫它‘影树’。你看这叶子。”叶子像凤尾草，一阵风过，那轻纤的黑色剪影零零落落颤动着，耳边恍惚听见一串小小的音符，不成腔，像檐前铁马的叮噹。

柳原道：“我们到那边去走走。”流苏不做声。他走，她就缓缓的跟了过去。时间横竖还早，路上散步的人多着呢——没关系。从浅水湾饭店过去一截子路，空中飞跨着一座桥梁，桥那边是山，桥这边是一堵灰砖砌成的墙壁，拦住了这边的山。柳原靠在墙上，流苏也就靠在墙上，一眼看上去，那堵墙极高极高，望不见边。墙是冷而粗糙，死的颜色。她的脸，托在墙上，反衬着，也变了样——红嘴唇，水眼睛，有血，有肉，有思想的一张脸。柳原看着她道：“这堵墙，不知为什么使我想起地老天荒那一类的话。……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我们那时候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

流苏嗔道：“你自己承认你爱装假，可别拉扯上我。你几时捉出我说谎来着？”柳原嗤的笑道：“不错，你是再天真也没有的一个人。”流苏道：“得了，别哄我了！”

柳原静了半晌，叹了口气。流苏道：“你有什么不称心的事？”柳原道：“多着呢。”流苏叹道：“若是像你这样自由自在的人，也要怨命，像我这样的，早就该上吊了。”柳原道：“我知道你是不快乐的。我们四周的那些坏事，坏人，你一定是看够了。可是，如果你这是第一次看见他们，你一定更看不惯，更难受。我就是这样。我回中国来的时候，已经二十四了。关于我的家乡，我做了好些梦。你可以想象到我是多么的失望。我受不了这个打击，不由自主的就往下溜。你……你如果认识从前的我，也许你会原谅现在的我。”流苏试着想

象她是第一次看见她四嫂。她猛然叫道：“还是那样的好，初次瞧见，再坏些，再脏些，是你外面的人，你外面的东西。你若是混在那里头长大了，你怎么分得清，哪一部份是他们，哪一部份是你自己？”柳原默然，隔了一会方道：“也许你是对的。也许我这些话无非是借口，自己糊弄自己。”他突然笑了起来道：“其实我用不着什么借口呀 我爱玩——我有这个钱，有这个时间，还得去找别的理由？”他思索了一会，又烦躁起来，向她说道：“我自己也不懂得我自己——可是我要你懂得我！我要你懂得我！”他嘴里这么说着，心里早已绝望了，然而他还是固执地，哀恳似的说着：“我要你懂得我！”

流苏愿意试试看。在某种范围内，她什么都愿意。她侧过脸去向着他，小声答应着：“我懂得，我懂得。”她安慰着他，然而她不由得想到了她自己的月光中的脸，那娇脆的轮廓，眉与眼，美得不近情理，美得渺茫。她缓缓垂下头去。柳原格格地笑了起来。他换了一副声调，笑道：“是的，别忘了，你的特长是低头。可是也有人说，只有十来岁的女孩子们适宜于低头。适宜于低头的人往往一来就喜欢低头。低了多年的头，颈子上也许要起皱纹的。”流苏变了脸，不禁抬起手来抚摸她的脖子。柳原笑道：“别着急，你决不会有的。待会儿回到房里去，没有人的时候，你再解开衣袖上的钮子，看个明白。”流苏不答，掉转身就走。柳原追了上去，笑道：“我告诉你为什么你保得住你的美。萨黑美妮上次说：她不敢结婚，因为印度女人一闲下来，呆在家里，整天坐着，就发胖了。我就说：中国女人呢。光是坐着，连发胖都不肯发胖——因为发胖至少还需要一点精力。懒倒也有懒的好处！”

流苏只是不理他。他一路赔着小心，低声下气，说说笑笑，她到了旅馆里，面色方才和缓下来，两人也就各自归房安置。流苏自己忖量着，原来范柳原是讲究精神恋爱的。她倒也赞成，因为精神恋爱的结果永远是结婚，而肉体之爱往往就停顿在某一阶段，很少结婚的希望。精神恋爱只有一个毛病：在恋爱过程中，女人往往听不懂男人的话。然而那倒也没有多大关系。后来总还是结婚，找房子，置家具，雇佣人——那些事上，女人可比男人在行得多。她这么一想，今天这点小误会，也就不放在心上。

第二天早晨，她听徐太太屋里鸦雀无声，知道她一定起来得很晚。徐太太仿佛说过的，这里的规矩，早餐叫到屋里来吃，另外要付费，还要给小帐，因此流苏决定替人家节省一点，到食堂里去。她梳洗完了，刚跨出房门，一个守候在外面的仆欧，看见了她，便去敲范柳原的门。柳原立刻走了出来，笑道：“一块儿吃早饭去。”一面走，他一面问道：“徐先生徐太太还没升帐？”流苏笑道：“昨儿他们玩得太累了罢！我没听见他们回来，想必一定是近天亮。”他们在餐室外面的走廊上拣了个桌子坐下。石阑干外生着高大的棕榈树，那丝丝缕缕披散着的叶子在太阳光里微微发抖，像光亮的喷泉。树底下也有喷水池子，可没有那么伟丽。柳原问道：“徐太太他们今天打算怎么玩？”流苏道：“听说是要找房子去。”柳原道：“他们找他们的房子，我们玩我们的。你喜欢到海滩上去还是到城里去看看？”流苏前一天下午已经用望远镜看了看附近的海滩，红男绿女，果然热闹非凡，只是行动太自由了一点，她不免略具戒心，因此便提议进城去。他们赶上了一辆旅馆里

特备的公共汽车，到了中心区。

柳原带她到大中华去吃饭。流苏一听，仆欧们全是说上海话的，四座也是乡音盈耳，不觉诧异道：“这是上海馆子？”柳原笑道：“你不想家么？”流苏笑道：“可是……专程到香港来吃上海菜，总似乎有点傻。”柳原道：“跟你在一起，我就喜欢做各种的傻事，甚至于乘着电车兜圈子，看一场看过了两次的电影……”流苏道：“因为你被我传染上了傻气，是不是？”柳原笑道：“你爱怎么解释，就怎么解释。”

吃完了饭，柳原举起玻璃杯来将里面剩下的茶一饮而尽，高高地擎着那玻璃杯，只管向里看着。流苏道：“有什么可看的，也让我看看。”柳原道：“你迎着亮瞧瞧，里头的景致使我想到了马来的森林。”杯里的残茶向一边倾过来，绿色的茶叶粘在玻璃上，横斜有致，迎着光，看上去像一棵翠生生的芭蕉。底下堆积着的茶叶，蟠结错杂，就像没膝的蔓草与蓬蒿。流苏凑在上面看，柳原就探过身来指点着。隔着那绿阴阴的玻璃杯，流苏忽然觉得他的一双眼睛似笑非笑地瞅着她。她放下了杯子，笑了。柳原道：“我陪你到马来亚去。”流苏道：“做什么？”柳原道：“回到自然。”他转念一想，又道：“只是一件，我不能想象你穿着旗袍在森林里跑。……不过我也不能想象你不穿着旗袍。”流苏连忙沉下脸来道：“少胡说。”柳原道：“我这是正经话。我第一次看见你，就觉得你不应当光着膀子穿这种时髦的长背心，不过你也不应当穿西装。满洲的旗装，也许倒合式一点，可是线条又太硬。”流苏道：“总之，人长得难看，怎么打扮着也不顺眼！”柳原笑道：“别又误会了，我的意思是：你看上去不像这世界上的人。你有许

多小动作，有一种罗曼谛克的气氛，很像唱京戏。”流苏抬起了眉毛，冷笑道：“唱戏，我一个人也唱不成呀！我何尝爱做作——这也是逼上梁山。人家跟我耍心眼儿，我不跟人家耍心眼儿，人家还拿我当傻子呢，准得找着我欺侮！”柳原听了这话，倒有些黯然。他举起了空杯，试着喝了一口，又放下了，叹道：“是的，都怪我。我装惯了假，也是因为人人都对我装假。只有对你，我说过句把真话。你听不出来。”流苏道：“我又不是你肚里的蛔虫。”柳原道：“是的，都怪我。可是我的确为你费了不少的心机。在上海第一次遇见你，我想着，离开了你家里那些人，你也许会自然一点。好容易盼着你到了香港……现在，我又想把你带到马来亚，到原始人的森林里去……”他笑他自己，声音又哑又涩，不等笑完他就喊仆欧拿帐单来。他们付了帐出来，他已经恢复原状，又开始他的上等的调情——顶文雅的一种。

他每天伴着她到处跑，什么都玩到了，电影，广东戏，赌场，格罗士打饭店，思豪酒店，青鸟咖啡馆，印度绸缎庄，九龙的四川菜……晚上他们常常出去散步，直到夜深。她自己都不能够相信，他连她的手都难得碰一碰。她总是提心吊胆，怕他突然摘下假面具，对她作冷不防的袭击，然而一天又一天的过去了，他维持着他的君子风度。她如临大敌，结果毫无动静。她起初倒觉得不安，仿佛下楼梯的时候踏空了一级似的，心里异常怔忡，后来也就惯了。

只有一次，在海滩上。这时候流苏对柳原多了一层认识，觉得到海边上走走也无妨，因此他们到那里去消磨了一个上午。他们并排坐在沙上，可是一个面朝东，一个面朝西。流

苏嚷有蚊子。柳原道：“不是蚊子，是一种小虫，叫沙蝇。咬一口，就是个小红点，像硃砂痣。”流苏又道：“这太阳真受不了。”柳原道：“稍微晒一会儿，我们可以到凉棚底下去。我在那边租了一个棚。”那口渴的太阳汨汨地吸着海水，漱着，吐着，哗哗的响。人身上的水分全给它喝干了，人成了金色的枯叶子，轻飘飘的。流苏渐渐感到那奇异的眩晕与愉快，但是她忍不住又叫了起来：“蚊子咬！”她扭过头去，一巴掌打在她裸露的背脊上。柳原笑道：“这样好吃力。我来替你打罢，你来替我打。”流苏果然留心着，照准他臂上打去，叫道：“哎呀，让它跑了！”柳原也替她留心着。两人劈劈啪啪打着，笑成一片。流苏突然被得罪了，站起身来往旅馆里走。柳原这一次并没有跟上来。流苏走到树阴里，两座芦席棚之间的石径上，停了下来，抖一抖短裙子上的沙，回头一看，柳原还在原处，仰天躺着，两手垫在颈项底下，显然是又在那里做着太阳里的梦了，人又晒成了金叶子。流苏回到了旅馆里，又从窗户里用望远镜望出来，这一次，他的身边躺着一个女人，辫子盘在头上。就把那萨黑蕤妮烧了灰，流苏也认识她。

从这天起，柳原整日价的和萨黑蕤妮厮混着。他大约是下了决心把流苏冷一冷。流苏本来天天出去惯了，忽然闲了下来，在徐太太面前交代不出理由，只得伤了风，在屋里坐了两三天。幸喜天公识趣，又下起缠绵雨来，越发有了借口，用不着出门。有一天下午，她打着伞在旅舍的花园里兜了个圈子回来，天渐渐黑了，约摸徐太太他们看房子也该回来了，她便坐在廊檐下等候他们，将那把鲜明的油纸伞撑开了横搁在栏杆上，遮住了脸。那伞是粉红地子，石绿的荷叶图案，水

珠一滴滴从筋纹上滑下来。那雨下得大了，雨中有汽车泼喇泼喇航行的声音，一群男女嘻嘻哈哈推着挽着上阶来，打头的便是范柳原。萨黑美妮被他搀着，却是够狼狈的，裸腿上溅了一点点的泥浆。她脱去了大草帽，便洒了一地的水。柳原瞥见流苏的伞，便在扶梯口上和萨黑美妮说了几句话，萨黑美妮单独上楼去了，柳原走了过来，掏出手绢子来不住地擦他身上脸上的水渍子。流苏和他不免寒暄了几句。柳原坐了下来道：“前两天听说有点不舒服？”流苏道：“不过是热伤风。”柳原道：“这天气真闷得慌。刚才我们到那个英国人的游艇上去野餐的，把船开到了青衣岛。”流苏顺口问问他青衣岛的景致。正说着，萨黑美妮又下楼来了，已经换了印度装，兜着鹅黄披肩，长垂及地。披肩上是二寸来阔的银丝堆花镶滚。她也靠着栏杆，远远的拣了个桌子坐下，一只手闲闲搁在椅背上，指甲上涂着银色蔻丹。流苏笑向柳原道：“你还不过去？”柳原笑道：“人家是有了主儿的人。”流苏道：“那老英国人，哪儿管得住她？”柳原笑道：“他管不住她，你却管得住我呢。”流苏抿着嘴笑道：“哟！我就是香港总督，香港的城隍爷，管这一方的百姓，我也管不到你头上呀！”柳原摇摇头道：“一个不吃醋的女人，多少有点病态。”流苏扑嗤一笑。隔了一会，流苏问道：“你看着我做什么？”柳原笑道：“我看你从今以后是不是预备待我好一点。”流苏道：“我待你好一点，坏一点，你又何尝放在心上？”柳原拍手道：“这还像句话！话音里仿佛有三分酸意。”流苏撑不住放声笑了起来道：“也没有看见你这样的人，死乞白咧的要人吃醋！”

两人当下言归于好，一同吃了晚饭。流苏表面上虽然和

他热了些，心里却怵怯着：他使她吃醋，无非是用的激将法，逼着她自动的投到他怀里去。她早不同他好，晚不同他好，偏拣这个当口和他好了，白牺牲了她自己，他一定不承情，只道她中了他的计。她做梦也休想他娶她。……很明显的，他要她，可是他不愿意娶她。然而她家里穷虽穷，也还是个望族，大家都是场面上的人，他担当不起这诱奸的罪名。因此他采取了那种光明正大的态度。她现在知道了，那完全是假撇清。他处处地方希图脱卸责任。以后她若是被抛弃了，她绝对没有谁可抱怨。

流苏一念及此，不觉咬了咬牙，恨了一声。面子上仍旧照常跟他敷衍着。徐太太已经在跑马地租下了房子，就要搬过去了。流苏欲待跟过去，又觉得白扰了人家一个多月，再要长住下去，实在不好意思。这样僵持下去，也不是事。进退两难，倒煞费踌躇。这一天，在深夜里，她已经上了床多时，只是翻来覆去。好容易腿腕了一会，床头的电话铃突然朗朗响了起来。她一听，却是柳原的声音，道：“我爱你。”就挂断了。流苏心跳得扑通扑通，握住了耳机，发了一回愣，方才轻轻的把它放回原处。谁知才搁上去，又是铃声大作。她再度拿起听筒，柳原在那边问道：“我忘了问你一声，你爱我么？”流苏咳嗽了一声再开口，喉咙还是沙哑的。她低声道：“你早该知道了。我为什么上香港来？”柳原叹道：“我早知道了，可是明摆着的事实，我就是不肯相信。流苏，你不爱我。”流苏道：“怎见得我不？”柳原不语，良久方道：“诗经上有一首诗——”流苏忙道：“我不懂这些。”柳原不耐烦道：“知道你不懂，你若懂，也用不着我讲了！我念给你听：‘死生契阔

——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我的中文根本不行，可不知道解释得对不对。我看那是最悲哀的一首诗，生与死与离别，都是大事，不由我们支配的。比起外界的力量，我们人是多么小，多么小！可是我们偏要说：‘我永远和你在一起；我们一生一世都别离开。’——好像我们自己做得了主似的！”

流苏沉思了半晌，不由得恼了起来道：“你干脆说不结婚，不就完了！还得绕着大弯子！什么做不了主？连我这样守旧的人家，也还说‘初嫁从亲，再嫁从身’哩！你这样无拘无束的人，你自己不能做主，谁替你做主？”柳原冷冷地道：“你不爱我，你有什么办法，你做得了主么？”流苏道：“你若真爱我的话，你还顾得了这些？”柳原道：“我不至于那么糊涂。我犯不着花了钱娶一个对我毫无感情的人来管束我。那太不公平了。对于你，那也不公平。噢，也许你不在乎。根本你以为婚姻就是长期的卖淫——”流苏不等他说完，啪的一声把耳机掼下了，脸气得通红。他敢这样侮辱她！他敢！她坐在床上，炎热的黑暗包着她像葡萄紫的绒毯子。一身的汗，痒痒的，颈上与背脊上的头发梢也刺恼得难受。她把两只手按在腮颊上，手心却是冰冷的。

铃又响了起来。她不去接电话，让它响去。“的铃铃……的铃铃……”声浪分外的震耳，在寂静的房间里，在寂静的旅舍里，在寂静的浅水湾。流苏突然觉悟了，她不能吵醒了整个的浅水湾饭店。第一，徐太太就在隔壁。她战战兢兢拿起听筒来，搁在褥单上。可是四周太静了，虽是离了这么远，她也听得见柳原的声音在那里心平气和地说：“流苏，你的窗

子里看得见月亮么？”流苏不知道为什么，忽然哽咽起来。泪眼中的月亮大而模糊，银色的，有着绿的光棱。柳原道：“我这边，窗子上面吊下一枝藤花，挡住了一半。也许是玫瑰，也许不是。”他不再说话了，可是电话始终没挂上。许久许久，流苏疑心他可是盹着了，然而那边终于扑秃一声，轻轻挂断了。流苏用颤抖的手从褥单上拿起她的听筒，放回架子上。她怕他第四次再打来，但是他没有。这都是一个梦——越想越像梦。

第二天早上她也不敢问他，因为他准会嘲笑她——“梦是心头想”，她这么迫切地想念他，连睡梦里他都会打电话来说“我爱你”？他的态度也和平时没有什么不同。他们照常的出去玩了一天。流苏忽然发觉拿他们当做夫妇的人很多很多——仆欧们，旅馆里和她搭讪的几个太太老太太。原不怪他们误会。柳原跟她住在隔壁，出入总是肩并肩，夜深还到海岸上去散步，一点都不避嫌疑。一个保姆推着孩子的车走过，向流苏点点头，唤了一声“范太太”。流苏脸上一僵，笑也不是，不笑也不是，只得皱着眉向柳原睨了一眼，低声道：“他们不知道怎么想着呢！”柳原笑道：“唤你范太太的人，且不去管他们；倒是唤你做白小姐的人，才不知道他们怎么想呢！”流苏变色。柳原用手抚摸着下巴，微笑道：“你别枉担了这个虚名！”

流苏吃惊地朝他望望，蓦地里悟到他这人多么恶毒。他有意的当着人做出亲狎的神气，使她没法可证明他们没有发生关系。她势成骑虎，回不得家乡，见不得爷娘，除了做他的情妇之外没有第二条路。然而她如果迁就了他，不但前功

尽弃，以后更是万劫不复了。她偏不！就算她枉担了虚名，他不过口头上占了她一个便宜。归根究底，他还是没得到她。既然他没有得到她，或许他有一天还会回到她这里来，带了较优的议和条件。

她打定了主意，便告诉柳原她打算回上海去。柳原却也不坚留，自告奋勇要送她回去。流苏道：“那倒不必了。你不是要到新加坡去么？”柳原道：“反正已经耽搁了，再耽搁些时也不妨事，上海也有事等着料理呢。”流苏知道他还是一贯政策，唯恐众人不议论他们俩。众人越是说得凿凿有据，流苏越是百喙莫辩，自然在上海不能安身。流苏盘算着，即使他不送她回去，一切也瞒不了她家里的人。她是豁出去了，也就让他送她一程。徐太太见他们俩正打得火一般的热，忽然要拆开了，诧异非凡，问流苏，问柳原，两人虽然异口同声的为彼此洗刷，徐太太哪里肯信。

在船上，他们接近的机会很多，可是柳原既能抗拒浅水湾的月色，就能抗拒甲板上的月色。他对她始终没有一句扎实的话。他的态度有点淡淡的，可是流苏看得出他那闲适是一种自满的闲适——他拿稳了她跳不出他的手掌心去。

到了上海，他送她到家，自己没有下车。白公馆里早有了耳报神，探知六小姐在香港和范柳原实行同居了。如今她陪人家玩了一个多月，又若无其事的回来了，分明是存心要丢白家的脸。

流苏勾搭上了范柳原，无非是图他的钱。真弄到了钱，也不会无声无臭的回家来了，显然是没得到他什么好处。本来，一个女人上了男人的当，就该死；女人给当给男人上，那更

是淫妇；如果一个女人想给男人上而失败了，反而上了人家的当，那是双料的淫恶，杀了她也还污了刀。平时白公馆里，谁有了一点芝麻大的过失，大家便炸了起来。逢到了真正耸人听闻的大逆不道，爷奶奶们兴奋过度，反而吃吃艾艾，一时发不出话来。大家先议定了：“家丑不可外扬”，然后分头去告诉亲戚朋友，逼他们宣誓保守秘密，然后再向亲友们一个个的探口气，打听他们知道了没有，知道了多少。最后大家觉得到底是瞒不住，爽性开诚布公，打开天窗说亮话，拍着腿感慨一番。他们忙着这种种手续，也忙了一秋天，因此迟迟的没向流苏采取断然行动。流苏何尝不知道，她这一次回来，更不比往日。她和这家庭早是恩断义绝了。她未尝不想出去找个小事，胡乱混一碗饭吃。再苦些，也强如在家里受气。但是寻了个低三下四的职业，就失去了淑女的身份。那身份，食之无味，弃之可惜。尤其是现在，她对范柳原还没有绝望，她不能先自贬身价，否则他更有了借口。拒绝和她结婚了。因此她无论如何得忍些时。

熬到了十一月底，范柳原果然从香港来了电报。那电报，整个的白公馆里的人都传观过了，老太太方才把流苏叫去，递到她手里。只有寥寥几个字：“乞来港。船票已由通济隆办妥。”白老太太长叹了一声道：“既然是叫你去，你就去罢！”她就这样的下贱么？她眼里掉下泪来。这一哭，她突然失去了自制力，她发现她已经是忍无可忍了。一个秋天，她已经老了两年——她可禁不起老！于是她第二次离开了家上香港来。这一趟，她早失去了上一次的愉快的冒险的感觉。她失败了。固然，女人是喜欢被屈服的，但是那只限于某种范围内。如果

她是纯粹为范柳原的风仪与魅力所征服，那又是一说了，可是内中还搀杂着家庭的压力——最痛苦的成份。

范柳原在细雨迷濛的码头上迎接她。他说她的绿色玻璃雨衣像一只瓶，又注了一句：“药瓶。”她以为他在那里讽刺她的孱弱，然而他又附耳加了一句：“你就是医我的药。”她红了脸，白了他一眼。

他替她定下了原先的房间。这天晚上，她回到房里来的时候，已经两点钟了。在浴室里晚妆既毕，熄了灯出来，方才记起了，她房里的电灯开关装置在床头，只得摸着黑过来，一脚绊在地板上的一只皮鞋上，差一点栽了一跤，正怪自己疏忽，没把鞋子收好，床上忽然有人笑道，“别吓着了！是我的鞋。”流苏停了一会，问道：“你来做什么？”柳原道：“我一直想从你的窗户里看月亮。这边屋里比那边看得清楚些。”……那晚上的电话的确是他打来的——不是梦！他爱她。这毒辣的人，他爱她，然而他待她也不过如此！她不由得寒心，拨转身走到梳妆台前。十一月尾的纤月，仅仅是一钩白色，像玻璃窗上的霜花。然而海上毕竟有点月意，映到窗子里来，那薄薄的光就照亮了镜子。流苏慢腾腾摘下了发网，把头发一搅，搅乱了，夹钗叮铃啷啷掉下地来。她又戴上网子，把那发网的梢头狠狠地衔在嘴里，拧着眉毛，蹲下身去把夹钗一只一只拣了起来，柳原已经光着脚走到她后面，一只手搁在她头上，把她的脸倒扳了过来，吻她的嘴。发网滑下地去了。这是他第一次吻她，然而他们两人都疑惑不是第一次，因为在幻想中已经发生过无数次了。从前他们有过许多机会——适当的环境，适当的情调；他也想到过，她也顾虑到那可能

性。然而两方面都是精刮的人，算盘打得太仔细了，始终不肯冒失。现在这忽然成了真的，两人都糊涂了。流苏觉得她的溜溜转了个圈子，倒在镜子上，背心紧紧抵着冰冷的镜子。他的嘴始终没有离开过她的嘴。他还把她往镜子上推，他们似乎是跌到镜子里面，另一个昏昏的世界里去，凉的凉，烫的烫，野火花直烧上身来。

第二天，他告诉她，他一礼拜后就要上英国去。她要求他带她一同去，但是他回说那是不可能的。他提议替她在香港租下一幢房子住下，等个一年半载，他也就回来了。她如果愿意在上海住家，也听她的便。她当然不肯回上海。家里那些人——离他们越远越好。独自留在香港，孤单些就孤单些。问题却在他回来的时候，局势是否有了改变。那全在他了。一个礼拜的爱，吊得住他的心么？可是从另一方面看来，柳原是一个没长性的人，这样匆匆的聚了又散了，他没有机会厌倦她，未始不是于她有利的。一个礼拜往往比一年值得怀念。……他果真带着热情的回忆重新来找她，她也许倒变了呢！近三十的女人，往往有着反常的娇嫩，一转眼就憔悴了。总之，没有婚姻的保障而要长期抓住一个男人，是一件艰难的，痛苦的事，几乎是不可能的。啊，管它呢！她承认柳原是可爱的，他给她美妙的刺激，但是她跟他的目的究竟是经济上的安全。这一点，她知道她可以放心。

他们一同在巴而顿道看了一所房子，坐落在山坡上，屋子粉刷完了，雇定了一个广东女佣，名唤阿栗，家具只置办了几件最重要的，柳原就该走了。其余的都丢给流苏慢慢的去收拾。家里还没有开火仓，在那冬天的傍晚，流苏送他上

船时，便在船上的大餐间里胡乱的吃了些三明治。流苏因为满心的不得意，多喝了几杯酒，被海风一吹，回来的时候，便带着三分醉。到了家，阿栗在厨房里烧水替她随身带着的那孩子洗脚。流苏到处瞧了一遍，到一处开一处的灯。客室里的门窗上的绿漆还没干，她用食指摸着试了一试，然后把那粘粘的指尖贴在墙上，一贴一个绿迹子。为什么不？这又不犯法！这是她的家！她笑了，索性在那蒲公英黄的粉墙上打了一个鲜明的绿手印。

她摇摇晃晃走到隔壁屋里去。空房，一间又一间——清空的世界。她觉得她可以飞到天花板上。她在空荡荡的地板上行走，就像是在洁无纤尘的天花板上。房间太空了，她不能不用灯光来装满它，光还是不够，明天她得记着换上几只较强的灯泡。

她走上楼梯去。空得好！她急需着绝对的静寂。她累得很，取悦于柳原是太吃力的事，他脾气向来就古怪；对于她，因为是动了真感情，他更古怪了，一来就不高兴。他走了，倒好，让她松下这口气。现在她什么人都不要——可憎的人，可爱的人，她一概都不要。从小时候起，她的世界就嫌过于拥挤。推着，挤着，踩着，背着，抱着，驮着，老的小的，全是人。一家二十来口，合住一幢房子，你在屋子里剪个指甲也有人在窗户眼里看着。好容易远走高飞，到了这无人之境。如果她正式做了范太太，她就有种种的责任，她离不了人。现在她不过是范柳原的情妇，不露面的，她应该躲着人，人也应该躲着她。清静是清静了，可惜除了人之外，她没有旁的兴趣。她所仅有的一点学识，全是应付人的学识。凭着这点

本领，她能够做一个贤惠的媳妇，一个细心的母亲。在这里她可是英雄无用武之地。“持家”罢，根本无家可持，看管孩子罢，柳原根本不要孩子。省俭着过日子罢，她根本用不着为了钱操心。她怎样消磨这以后的岁月？找徐太太打牌去，看戏？然后渐渐地姘戏子，抽鸦片，往姨太太们的路上走？她突然站住了，挺着胸，两只手在背后紧紧互扭着。那倒不至于！她不是那种下流的人。她管得住她自己。但是……她管得住她自己不发疯么？楼上品字式的三间屋，楼下品字式的三间屋，全是堂堂地点着灯。新打了蜡的地板，照得雪亮。没有人影儿。一间又一间，呼喊着的空虚……流苏躺到床上去，又想下去关灯，又动弹不得。后来她听见阿栗趿着木屐上楼来，一路扑哧扑哧关着灯，她紧张的神经方才渐归松弛。

那天是十二月七日，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炮声响了。一炮一炮之间，冬晨的银雾渐渐散开，山巅，山洼子里，全岛上的居民都向海面上望去，说“开仗了，开仗了。”谁都不能够相信，然而毕竟是开仗了。流苏孤身留在巴而顿道，哪里知道什么。等到阿栗从左邻右舍探到了消息，仓皇唤醒了她，外面已经进入酣战阶段。巴而顿道的附近有一座科学试验馆，屋顶上架着高射炮，流弹不停地飞过来，尖溜溜一声长叫，“吱呦呃呃呃呃……”，然后“砰”，落下地去。那一声声的“吱呦呃呃呃呃……”撕裂了空气，撕毁了神经。淡蓝的天幕被扯成一条一条，在寒风中簌簌飘动。风里同时飘着无数剪断了的神经的尖端。

流苏的屋子是空的，心里是空的，家里没有置办米粮，因此肚子里也是空的。空穴来风，所以她感受恐怖的袭击分外

强烈。打电话到跑马地徐家，久久打不通，因为全城装有电话的人没有一个不在打电话，询问哪一区较为安全，作避难的计划。流苏到下午方才接通了，可是那边铃尽管响着，老是没有人来听电话，想必徐先生徐太太已经匆匆出走，迁到平靖一些的地带。流苏没了主意。炮火却逐渐猛烈了。邻近的高射炮成为飞机注意的焦点。飞机营营地在顶上盘旋，“孜孜孜孜……”绕了一圈又绕回来，“孜孜……”痛楚地，像牙医的螺旋电器，直挫进灵魂的深处。阿栗抱着她的哭泣着孩子坐在客室的门槛上，人仿佛入了昏迷状态，左右摇摆着，喃喃唱着呓语似的歌曲，哄着拍着孩子。窗外又是“吱呦呢呢呢……”一声，“砰！”削去屋檐的一角，沙石哗啦啦落下来。阿栗怪叫了一声，跳起身来，抱着孩子就往外跑。流苏在大门口追上了她，一把揪住她问道：“你上哪儿去？”阿栗道：“这儿蹲不得了！我——我带他到阴沟里去躲一躲。”流苏道：“你疯了！你去送死！”阿栗连声道：“你放我走！我这孩子——就只这么一个——死不得的？……阴沟里躲一躲……”流苏拚命扯住了她，阿栗将她一推，她跌倒了，阿栗便闯出门去。正在这当口，轰天震地一声响，整个的世界黑了下來，像一只硕大无朋的箱子，啪地关上了盖。数不清的罗愁绮恨，全关在里面了。

流苏只道是没有命了，谁知还活着。一睁眼，只见满地的玻璃屑，满地的太阳影子。她挣扎着爬起身来，去找阿栗。一开门，阿栗紧紧搂着孩子，垂着头，把额角抵在门洞子里的水泥墙上，人是震糊涂了。流苏拉了她进来，就听见外面喧嚷着说隔壁落了个炸弹，花园里炸出一个大坑。这一次巨

响，箱子盖关上了，依旧不得安静。继续的砰砰砰，仿佛在箱子盖上用锤子敲钉，捶不完地捶。从天明捶到天黑，又从天黑捶到天明。

流苏也想到了柳原，不知道他的船有没有驶出港口，有没有被击沉。可是她想起他便觉得有些渺茫，如同隔世。现在的这一段，与她的过去毫不相干，像无线电里的歌，唱了一半，忽然受了恶劣的天气的影响，劈劈啪啪炸了起来。炸完了，歌是仍旧要唱下去的，就只怕炸完了，歌已经唱完了，那就没得听了。

第二天，流苏和阿栗母子分着吃完了罐子里的几片饼干，精神渐渐衰弱下来，每一个呼啸着的子弹的碎灯便像打在她脸上的耳刮子。街上轰隆轰隆驰来一辆军用卡车，意外地在门前停下了。铃一响，流苏自己去开门，见是柳原，她捉住他的手，紧紧搂住他的手臂，像阿栗搂住孩子似的，人向前一扑，把头磕在门洞子里的水泥墙上。柳原用另外的一只手托住她的头，急促地道：“受了惊吓罢？别着急，别着急。你去收拾点得用的东西，我们到浅水湾去。快点，快点！”流苏跌跌冲冲奔了进去，一面问道：“浅水湾那边不要紧么？”柳原道：“都说不会在那边上岸的。而且旅馆里吃的方面总不成问题，他们收藏得很丰富。”流苏道：“你的船……”柳原道：“船没开出去。他们把头等舱的乘客送到了浅水湾饭店。本来昨天就要来接你的，叫不到汽车，公共汽车又挤不上。好容易今天设法弄到了这部卡车。”流苏哪里还定得下心整理行装，胡乱扎了个小包裹。柳原给了阿栗两个月的工钱，嘱咐她看家，两个人上了车，面朝下并排躺在运货的车厢里，上

面蒙着黄绿色油布篷，一路颠簸着，把肘弯与膝盖上的皮都磨破了。

柳原叹道：“这一炸，炸断了多少故事的尾巴！”流苏也怆然，半晌方道：“炸死了你，我的故事就该完了。炸死了我，你的故事还长着呢！”柳原笑道：“你打算替我守节么？”他们两人都有点神经失常，无缘无故，齐声大笑。而且一笑便止不住。笑完了，浑身只打颤。

卡车在“吱呦呃呃……”的流弹网里到了浅水湾。浅水湾饭店楼下驻扎着军队，他们仍旧住到楼上的老房间里。住定了，方才发现，饭店里储藏虽富，都是留着给兵吃的。除了罐头装的牛乳，牛羊肉，水果之外，还有一麻袋一麻袋的白面包。麸皮面包。分配给客人的，每餐只有两块苏打饼干，或是两块方糖，饿得大家奄奄一息。

先两日浅水湾还算平静，后来突然情势一变，渐渐火炽起来。楼上没有掩蔽物，众人容身不得，都下楼来，守在食堂里，食堂里大开着玻璃门，门前堆着沙袋，英国兵就在那里架起了大炮往外打。海湾里的军舰摸准了炮弹的来源，少不得也一一还敬。隔着棕榈树与喷水池子，子弹穿梭般来往。柳原与流苏跟着大家一同把背贴在大厅的墙上。那幽暗的背景便像古老的波斯地毯，织出各色人物，爵爷，公主，才子，佳人。毯子被挂在竹竿上，迎着风扑打上面的灰尘，啪啪打着，下劲打，打得上面的人走投无路。炮子儿朝这边射来，他们便奔到那边；朝那边射来，便奔到这边。到后来一间敞厅打得千疮百孔，墙也坍了一面，逃无可逃了，只得坐下地来，听天由命。

流苏到了这个地步，反而懊悔她有柳原在身旁，一个人仿佛有了两个身体，也就蒙了双重危险。一颗子弹打不中她，还许打中他。他若是死了，若是残废了，她的处境更是不堪设想。她若是受了伤，为了怕拖累他，也只有横了心求死。就是死了，也没有孤身一个人死得干净爽利。她料着柳原也是这般想。别的她不知道，在这一刹那，她只有他，他也只有她。

停战了。困在浅水湾饭店的男女们缓缓向城中走去。过了黄土崖，红土崖，又是红土崖，黄土崖，几乎疑心是走错了道，绕回去了，然而不，先前的路上没有这炸裂的坑，满坑的石子。柳原与流苏很少说话。从前他们坐一截子汽车，也有一席话，现在走上几十里的路，反而无话可说了。偶然有一句话，说了一半，对方每每就知道了下文，没有往下说的必要。柳原道：“你瞧，海滩上。”流苏道：“是的。”海滩上布满了横七竖八割裂的铁丝网，铁丝网外面，淡白的海水汨汨吞吐淡黄的沙。冬季的晴天也是淡漠的蓝色。野火花的季节已经过去了。流苏道：“那堵墙……”柳原道：“也没有去看看。”流苏叹了口气道：“算了罢。”柳原走得热了起来，把大衣脱下来搁在臂上，臂上也出了汗。流苏道：“你怕热，让我给你拿着。”若在往日，柳原绝对不肯，可是他现在不那么绅士风了，竟交了给她。再走了一程子，山渐渐高了起来。不知道是风吹着树呢，还是云影的飘移，青黄的山麓缓缓地暗了下来。细看时，不是风也不是云，是太阳悠悠地移过山头，半边山麓埋在巨大的蓝影子里。山上有几座房屋在燃烧，冒着烟——山阴的烟是白的，山阳的是黑烟——然而太阳只是

悠悠地移过山头。

到了家，推开了虚掩着的门，拍着翅膀飞出一群鸽子来。穿堂里满积着尘灰与鸽粪。流苏走到楼梯口，不禁叫了一声“哎呀。”二层楼上歪歪斜斜大张口躺着她新置的箱笼，也有两只顺着楼梯滚了下来，梯脚便淹没在绫罗绸缎的洪流里。流苏弯下腰来，捡起一件蜜合色衬绒旗袍，却不是她自己的东西，满是汗垢，香烟洞与贱价香水气味。她又发现了许多陌生的女人的用品，破杂志，开了盖的罐头荔枝，淋淋漓漓流着残汁，混在她的衣服一堆。这屋子里驻过兵么？——带有女人的英国兵？去得仿佛很仓促。挨户洗劫的本地的贫农，多半没有光顾过，不然，也不会留下这一切。柳原帮着她大声唤阿栗。末一只灰背鸽，斜刺里穿出来，掠过门洞子里的黄色的阳光，飞了出去。

阿栗是不知去向了，然而屋子里的主人们，少了她也还得活下去。他们来不及整顿房屋，先去张罗吃的，费了许多事，用高价买进一袋米。煤气的供给幸而没有断，自来水却没有。柳原拎了铅桶到山里去汲了一桶泉水，煮起饭来。以后他们每天只顾忙着吃喝与打扫房间。柳原各样粗活都来得，扫地，拖地板，帮着流苏拧绞沉重的褥单。流苏初次上灶做菜，居然带点家乡风味。因为柳原忘不了马来菜，她又学会了作油炸“沙袋”，咖喱鱼。他们对于饭食上虽然感到空前的兴趣，还是极力的撙节着。柳原身边的港币带得不多，一有了船，他们还得设法回上海。

在劫后的香港住下去究竟不是长久之计。白天这么忙忙碌碌也就混了过去。一到了晚上，在那死的城市里，没有灯，

没有人声，只有那莽莽的寒风，三个不同的音阶，“喔……呵……呜……”无穷无尽地叫唤着，这个歇了，那个又渐渐响了，三条骈行的灰色的龙，一直线地往前飞，龙身无限制地延长下去，看不见尾。“喔……呵……呜……”……叫唤到后来，索性连苍龙也没有了，只是三条虚无的气，真空的桥梁，通入黑暗，通入虚空的虚空。这里是什么都完了。剩下点断墙颓垣，失去记忆力的文明人在黄昏中跌跌绊绊摸来摸去，像是找着点什么，其实是什么都完了。

流苏拥被坐着，听着那悲凉的风。她确实知道浅水湾附近，灰砖砌的那一面墙，一定还屹然站在那里。风停了下来，像三条灰色的龙，蟠在墙头，月光中闪着银鳞。她仿佛做梦似的，又来到墙根下，迎面来了柳原。她终于遇见了柳原。……在这动荡的世界里，钱财，地产，天长地久的一切，全不可靠了。靠得住的只有她腔子里的这口气，还有睡在她身边的这个人。她突然爬到柳原身边，隔着他的棉被。拥抱着他。他从被窝里伸出手来握住她的手。他们把彼此看得透明透亮，仅仅是一刹那的彻底的谅解，然而这一刹那够他们在一起和谐地活个十年八年。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

有一天，他们在街上买菜，碰着萨黑美妮公主。萨黑美妮黄着脸，把蓬松的辫子胡乱编了个麻花髻，身上不知从哪里借来一件青布棉袍穿着，脚下却依旧趿着印度式七宝嵌花纹皮拖鞋。她同他们热烈地握手，问他们现在住在哪里，急

欲看看他们的新屋子。又注意到流苏的篮子里有去了壳的小蠔，愿意跟流苏学习烧制清蒸蠔汤。柳原顺口邀了她来吃便饭，她很高兴地跟他们一同回去。她的英国人进了集中营，她现在住在一个熟识的，常常为她当点小差的印度巡捕家里。她有许久没有吃饱过。她唤流苏“白小姐。”柳原笑道：“这是我太太。你该向我道喜呢！”萨黑美妮道：“真的么？你们几时结的婚？”柳原耸耸肩道：“就在中国报上登了个启事。你知道，战争期间的婚姻，总是潦草的……”流苏没听懂他们的话。萨黑美妮吻了他又吻了她。然而他们的饭菜毕竟是很寒苦，而且柳原声明他们也难得吃一次蠔汤。萨黑美妮没有再上门过。

当天他们送她出去，流苏站在门槛上，柳原立在她身后，把手掌合在她的手掌上，笑道：“我说，我们几时结婚呢？”流苏听了，一句话也没有，只低下了头，落下泪来。柳原拉住她的手道：“来来，我们今天就到报馆里去登启事。不过你也许愿意候些时，等我们回到上海，大张旗鼓的排场一下，请请亲戚们。”流苏道：“呸！他们也配！”说着，嗤的笑了出来，往后顺势一倒，靠在他身上。柳原伸手到前面去羞她的脸道：“又是哭，又是笑！”

两人一同走进城去，走到一个峰回路转的地方，马路突然下泻，眼前只是一片空灵——淡墨色的，潮湿的天。小铁门口挑出一块洋瓷招牌，写的是：“赵祥庆牙医。”风吹得招牌上的铁钩子吱吱响，招牌背后只是那空灵的天。

柳原歇下脚来望了半晌，感到那平淡中的恐怖，突然打起寒战来，向流苏道：“现在你可该相信了：‘死生契阔，’我

们自己哪儿做得了主？轰炸的时候，一个不巧——”流苏嗔道：“到了这个时候，你还说做不了主的话！”柳原笑道：“我并不是打退堂鼓。我的意思是——”他看了看她的脸色，笑道：“不说了。不说了。”他们继续走路。柳原又道：“鬼使神差地，我们倒真的恋爱起来了！”流苏道：“你早就说过你爱我。”柳原笑道：“那不算。我们那时候太忙着谈恋爱了，哪里还有工夫恋爱？”

结婚启事在报上刊出了，徐先生徐太太赶了来道喜。流苏因为他们在围城中自顾自搬到安全地带去，不管她的死活，心中有三分不快，然而也只得笑脸相迎。柳原办了酒菜，补请了一次客。不久，港沪之间恢复了交通，他们便回上海来了。

白公馆里流苏只回去过一次，只怕人多嘴多，惹出是非来。然而麻烦是免不了的。四奶奶决定和四爷进行离婚，众人背后都派流苏的不是。流苏离了婚再嫁，竟有这样惊人的成就，难怪旁人要学她的榜样。流苏蹲在灯影里点蚊烟香。想到四奶奶，她微笑了。

柳原现在从来不跟她闹着玩了。他把他的俏皮话省下来说给旁的女人听。那是值得庆幸的好现象，表示他完全把她当做自家人看待——名正言顺的妻。然而流苏还是有点怅惘。

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但是在这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什么是因，什么是果？谁知道呢，也许就因为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成千上万的人死去，成千上万的人痛苦着，跟着是惊天动地的大改革……流苏并不觉得她在历史上的地位有什么微妙之点。她只是笑吟吟地站起身来，将蚊烟

香盘踢到桌子底下去。

传奇里的倾国倾城的人大抵如此。

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圆满的收场。胡琴咿咿哑哑拉着，在万盏灯的夜晚，拉过来又拉过去，说不尽的苍凉的故事——不问也罢！

1943年9月

封 锁

开电车的人开电车。在大太阳底下，电车轨道像两条光莹莹的，水里钻出来的曲鳃，抽长了，又缩短了；抽长了，又缩短了，就这么样往前移——柔滑的，老长老长的曲鳃，没有完，没有完……开电车的人眼睛钉住了这两条蠕蠕的车轨，然而他不发疯。

如果不碰到封锁，电车的进行是永远不会断的。封锁了。摇铃了。“叮玲玲玲玲”，每一个“玲”字是冷冷的一小点，一点一点连成一条虚线，切断了时间与空间。

电车停了，马路上的人却开始奔跑，在街的左面的人们奔到街的右面，在右面的人们奔到左面。商店一律的沙啦啦

拉上铁门。女太太们发狂一般扯动铁栅栏，叫道：“让我们进来一会儿！我这儿有孩子哪，有年纪大的人！”然而门还是关得紧腾腾的。铁门里的人和铁门外的人眼睁睁对看着，互相惧怕着。

电车里的人相当镇静。他们有坐位可坐，虽然设备简陋一点，和多数乘客的家里的比较起来，还是略胜一筹。街上渐渐的也安静下来，并不是绝对的寂静，但是人声逐渐渺茫，像睡梦里所听到的芦花枕头里的 縠。这庞大的城市在阳光里睡着了，重重的把头搁在人们的肩上，口涎顺着人们的衣服缓缓流下去，不能想象的巨大的重量压住了每一个人。上海似乎从来没有这么静过——大白天里！一个乞丐趁着鸦雀无声的时候，提高了喉咙唱将起来：“阿有老爷太太先生小姐做做好事救救我可怜人哇？阿有老爷太太……”然而他不久就停了下来，被这不经见的沉寂吓噤住了。

还有一个较有勇气的山东乞丐，毅然打破了这静默。他的嗓子浑圆嘹亮：“可怜啊可怜！一个人啊没钱！”悠久的歌，从一个世纪唱到下一个世纪。音乐性的节奏传染上了开电车的。开电车的也是山东人。他长长的叹了一口气，抱着胳膊，向车门上一靠，跟着唱了起来：“可怜啊可怜！一个人啊没钱！”

电车里，一部分的乘客下去了。剩下的一群中，零零落落也有人说句把话。靠近门口的几个公事房里回来的人继续谈讲下去。一个人撒喇一声抖开了扇子，下了结论道：“总而言之，他别的毛病没有，就吃亏在不会做人。”另一个鼻子里哼了一声，冷笑道：“说他不会做人，他把上头敷衍得挺好的呢！”

一对长得颇像兄妹的中年夫妇把手吊在皮圈上，双双站在电车的正中。她突然叫道：“当心别把裤子弄脏了！”他吃了一惊，抬起他的手，手里拎着一包熏鱼。他小心翼翼使那油汪汪的纸口袋与他的西装裤子维持二寸远的距离。他太太兀自絮叨道：“现在干洗是什么价钱？做一条裤子是什么价钱？”

坐在角落里的吕宗桢，华茂银行的会计师，看见了那熏鱼，就联想到他夫人托他在银行附近一家面食摊子上买的菠菜包子。女人就是这样！弯弯扭扭最难找的小胡同里买来的包子必定是价廉物美的！她一点也不为他着想——一个齐齐整整穿着西装戴着玳瑁边眼镜提着公事皮包的人，抱着报纸裹的热腾腾的包子满街跑，实在是不像话！然而无论如何，假使这封锁延长下去，耽误了他的晚饭，至少这包子可以派用场。他看了看手表，才四点半。该是心理作用罢？他已经觉得饿了。他轻轻揭开报纸的一角，向里面张了一张。一个个雪白的，喷出淡淡的麻油气味。一部分的报纸粘住了包子，他谨慎地把报纸撕了下来，包子上印了铅字，字都是反的，像镜子里映出来的，然而他有这耐心，低下头去逐个认了出来：“讣告……申请……华股动态……隆重登场候教……”都是得用的字眼儿，不知道为什么转载到包子上，就带点开玩笑性质。也许因为“吃”是太严重的一件事了，相形之下，其他的一切都成了笑话。吕宗桢看着也觉得不顺眼，可是他并没有笑，他是一个老实人。他从包子上的文章看到报上的文章，把半页旧报纸读完了，若是翻过来看，包子就得跌出来，只得罢了。他在这里看报，全车的人都学了样，有报的看报，没

有报的看发票，看章程，看名片。任何印刷物都没有的人，就看街上的市招。他们不能不填满这可怕的空虚——不然，他们的脑子也许会活动起来。思想是痛苦的一件事。

只有吕宗桢对面坐着的一个老头子，手心里谷碌碌谷碌碌搓着两只油光水滑的核桃，有板有眼的小动作代替了思想。他剃着光头，红黄皮色，满脸浮油，打着皱，整个的头像一个核桃。他的脑子就像核桃仁，甜的，滋润的，可是没有多大意思。

老头子右首坐着吴翠远，看上去像一个教会派的少奶奶，但是还没有结婚。她穿着一件白洋纱旗袍，滚一道窄窄的蓝边——深蓝与白，很有点诂闻的风味。她携着一把蓝白格子小遮阳伞。头发梳成千篇一律的式样，唯恐唤起公众的注意。然而她实在没有过份触目的危险。她长得不难看，可是她那种美是一种模棱两可的，仿佛怕得罪了谁的美，脸上一切都是淡淡的，松弛的，没有轮廓。连她自己的母亲也形容不出她是长脸还是圆脸。

在家里她是一个好女儿，在学校里她是一个好学生。大学毕了业后，翠远就在母校服务，担任英文助教。她现在打算利用封锁的时间改改卷子。翻开了第一篇，是一个男生做的，大声疾呼抨击都市的罪恶，充满了正义感的愤怒，用不很合文法的，吃吃艾艾的句子，骂着“红嘴唇的卖淫妇……大世界……下等舞场与酒吧间”。翠远略略沉吟了一会，就找出红铅笔来批了一个“A”字。若在平时，批了也就批了，可是今天她有太多的考虑的时间，她不由的要质问自己，为什么她给了他这么好的分数。不问倒也罢了，一问，她竟涨红

了脸。她突然明白了：因为这学生是胆敢这么毫无顾忌地对她说这些话的唯一的男子。

他拿她当做一个见多识广的人看待：他拿她当做一个男人，一个心腹。他看得起她。翠远在学校里老是觉得谁都看不起她——从校长起，教授、学生、校役……学生们尤其愤慨得厉害：“申大越来越糟了！一天不如一天！用中国人教英文，照说，已经是不应当，何况是没有出过洋的中国人！”翠远在学校里受气，在家里也受气。吴家是一个新式的，带着宗教背景的模范家庭。家里竭力鼓励女儿用功读书，一步一步往上爬，爬到了顶儿尖儿上——一个二十几岁的女孩子在大学里教书！打破了女子职业的新纪录。然而家长渐渐对她失掉了兴趣，宁愿她当初在书本上马虎一点，匀出点时间来找一个有钱的女婿。

她是一个好女儿，好学生。她家里都是好人，天天洗澡，看报，听无线电向来不听申曲滑稽京戏什么的，而专听贝多芬瓦格涅的交响乐，听不懂也要听。世界上的好人比真人多……翠远不快乐。

生命像圣经，从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从希腊文译成拉丁文，从拉丁文译成英文，从英文译成国语。翠远读它的时候，国语又在她脑子里译成了上海话。那未免有点隔膜。

翠远搁下了那本卷子，双手捧着脸。太阳滚热的晒在她背脊上。

隔壁坐着个奶妈，怀里躺着小孩，孩子的脚底心紧紧抵在翠远的腿上。小小的老虎头红鞋包着柔软而坚硬的脚……这至少是真的。

电车里，一个医科学生拿出一本图书簿，孜孜修改一张人体骨骼的简图。其他的乘客以为他在那里速写他对面睡着的那个人。大家闲着没事干，一个一个聚拢来，三三两两，撑着腰，背着手，围绕着他，看他写生。拎着熏鱼的丈夫向他妻子低声道：“我就看不惯现在兴的这种立体派，印象派！”他妻子附耳道：“你的裤子！”

那医科学生细细填写每一根骨头，神经，筋络的名字。有一个公事房里回来的人将摺扇半掩着脸，悄悄向他的同事解释道：“中国画的影响。现在的西洋画也时行题字了，倒真是‘东风西渐！’”

吕宗桢没凑热闹，孤零零的坐在原处。他决定他是饿了。大家都走开了，他正好从容地吃他的菠菜包子。偏偏他一抬头，瞥见了三等车厢里有他一个亲戚，是他太太的姨表妹的儿子。他恨透了这董培芝。培芝是一个胸怀大志的清寒子弟，一心只想娶个略具资产的小姐，作为上进的基础。吕宗桢的大女儿今年方才十三岁，已经被培芝睽在眼里，心里打着如意算盘，脚步儿越发走得勤了，吕宗桢一眼望见了这年轻人，暗暗叫声不好，只怕培芝看见了他，要利用这绝好的机会向他进攻。若是在封锁期间和这董培芝困在一间屋子里，这情形一定是不堪设想！他匆匆收拾起公事皮包和包子，一阵风奔到对面一排座位上，坐了下来。现在他恰巧被隔壁的吴翠远挡住了，他表侄绝对不能够看见他。翠远回过头来，微微瞪了他一眼。糟了！这女人准是以为他无缘无故换了一个座位，不怀好意。他认得出那被调戏的女人的脸谱——脸板得纹丝不动，眼睛里没有笑意，嘴角也没有笑意，连鼻洼里都

没有笑意，然而不知道什么地方有一点颤巍巍的微笑，随时可以散布开来。觉得自己太可爱了的人，是熬不住要笑的。

该死，董培芝毕竟看见了他，向头等车厢走过来了，谦卑地，老远的就躬着腰，红喷喷的长长的面颊，含有僧尼气息的灰布长衫——一个吃苦耐劳，守身如玉的青年，最理想的乘龙快婿。宗桢迅疾地决定将计就计，顺水推舟，伸出一只手臂来搁在翠远背后的窗台上，不声不响宣布了他的调情的计划。他知道他这么一来，并不能吓退了董培芝，因为培芝眼中的他素来是一个无恶不作的老年人。由培芝看来，过了三十岁的人都是老年人，老年人都是一肚子的坏。培芝今天亲眼看见他这样下流，少不得一五一十要去报告给他太太听——气气他太太也好！谁叫她给他弄上这么一个表侄！气，活该气！

他不怎么喜欢身边这女人。她的手臂，白倒是白的，像挤出来的牙膏。她的整个的人像挤出来的牙膏，没有款式。

他向她低声笑道：“这封锁，几时完哪？真讨厌！”翠远吃了一惊，掉过头来，看见了他搁在她身后的那只胳膊，整个身子就僵了一僵。宗桢无论如何不能容许他自己抽回那只胳膊。他的表侄正在那里双眼灼灼望着他，脸上带着点会心的微笑。如果他夹忙里跟他表侄对一对眼光，也许那小子会怯怯地低下头去——处女风的窘态；也许那小子会向他挤一挤眼睛——谁知道？

他咬一咬牙，重新向翠远进攻。他道：“您也觉着闷罢？我们说两句话，总没有什么要紧！我们——我们谈谈！”他不由自主的，声音里带着哀恳的调子。翠远重新吃了一惊，又

掉回头来看了他一眼。他现在记得了，他瞧见她上车的——非常戏剧化的一刹那，但是那戏剧效果是碰巧得到的，并不能归功于她。他低声道：“你知道么？我看见你上车。车前头的玻璃上贴的广告，撕破了一块，从这破的地方我看见你的侧面，就只一点下巴。”是乃络维奶粉的广告，画着一个胖孩子，孩子的耳朵底下突然出现了这女人的下巴，仔细想起来是有点吓人的。“后来你低下头去从皮包里拿钱，我才看见你的眼睛，眉毛，头发。”拆开来一部分一部分的看，她未尝没有她的一种风韵。

翠远笑了。看不出这人倒也会花言巧语——以为他是个靠得住的生意人模样！她又看了他一眼。太阳红红地晒穿他鼻尖下的软骨。他搁在报纸包上的那只手，从袖口里出来，黄色的，敏感的——一个真的人！不很诚实，也不很聪明，但是一个真的人！她突然觉得炽热，快乐。她背过脸去，细声道：“这种话，少说些罢！”

宗桢道：“嗯？”他早忘了他说了些什么。他眼睛钉着他表侄的背影——那知趣的青年觉得他在这儿是多余的，他不愿得罪了表叔，以后他们还要见面呢，大家都是快刀斩不断的好亲戚；他竟退回三等车厢去了。董培芝一走，宗桢立刻将他的手臂收回，谈吐也正经起来。他搭讪着望了一望她膝上摊着的练习簿，道：“申光大学……您在申光读书？”

他以为她这么年轻？她还是一个学生？她笑了，没做声。

宗桢道：“我是华济毕业的。华济。”她颈子上有一粒小小的棕色的痣，像指甲刻的印子。宗桢下意识地用右手捻了一捻左手的指甲，咳嗽了一声，接下去问道：“您读的是哪一

科？”

翠远注意到他的手臂不在那儿了，以为他态度的转变是由于她端凝的人格潜移默化所致。这么一想，倒不能不说话了，便道：“文科。您呢？”宗桢道：“商科。”他忽然觉得他们的对话，道学气太浓了一点，便道：“当初在学校里的时候，忙着运动。出了学校，又忙着混饭吃。书，简直没念多少！”翠远道：“你公事忙么？”宗桢道：“忙得没头没脑。早上乘车上公事房去，下午又乘车回来，也不知道为什么去，为什么来！我对于我的工作一点也不感到兴趣。说是为了挣钱罢，也不知道是为谁挣的！”翠远道：“谁都有点家累。”宗桢道：“你不知道——我家里——咳，别提了！”翠远暗道：“来了！他太太一点都不同情他！世上有了太太的男人，似乎都是急切需要别的女人的同情。”宗桢迟疑了一会，方才吞吞吐吐，万分为难地说道：“我太太——一点都不同情我。”

翠远皱着眉毛望着他，表示充分了解。宗桢道：“我简直不懂我为什么天天到了时候就回家去。回到哪儿去。实际上我是无家可归的。”他褪下眼镜来，迎着亮，用手绢子拭去上面的水渍，道：“咳，混着也就混下去了，不能想——就是不能想！”近视眼的人当众摘下眼镜子，翠远觉得有点秽褻，仿佛当众脱衣服似的，不成体统。宗桢继续说道：“你——你不知道她是怎么样一个女人！”翠远道：“那么，你当初……”宗桢道：“当初我也反对来着。她是我母亲给订下的。我自然是愿意让我自己拣，可是……她从前非常的美……我那时又年青……年青的人，你知道……”翠远点点头。

宗桢道：“她后来变成了这么样的一个人——连我母亲都

跟她闹翻了，倒过来怪我不该娶了她！她——她那脾气——她连小学都没有毕业。”翠远不禁微笑道：“你仿佛非常看重那一纸文凭！其实，女子教育也不过是那么一回事！”她不知道为什么她说出这句话来，伤了她自己的心。宗桢道：“当然哪，你可以在旁边说风凉话，因为你是受过上等教育的。你不知道她是怎么样的一個——”他顿住了口，上气不接下气，刚戴上了眼镜子，又褪下来擦镜片。翠远道：“你说得太过分了一点罢？”宗桢手里捏着眼镜，艰难地做了一个手势道：“你不知道她是——”翠远忙道：“我知道，我知道。”她知道他们夫妇不和，决不能单怪他太太。他自己也是一个思想简单的人。他需要一个原谅他，包涵他的女人。

街上一阵乱，轰隆轰隆来了两辆卡车，载满了兵。翠远与宗桢同时探头出去张望；出其不意地，两人的面庞异常接近。在极短的距离内，任何人的脸都和寻常不同，像银幕上特写镜头一般的紧张。宗桢和翠远突然觉得他们俩还是第一次见面。在宗桢的眼中，她的脸像一朵淡淡几笔的白描牡丹花，额角上两三根吹乱的短发便是风中的花蕊。

他看着她，她红了脸。她一脸红，让他看见了，他显然是很愉快。她的脸就越发红了。

宗桢没有想到他能够使一个女人脸红，使她微笑，使她背过脸去，使她掉过头来。在这里，他是一个男子。平时，他是会计师，他是孩子的父亲，他是家长，他是车上的搭客，他是店里的主顾，他是市民。可是对于这个不知道他的底细的女人，他只是个单纯的男子。

他们恋爱着了。他告诉她许多话，关于他们银行里，谁

跟他最好，谁跟他面和心不和，家里怎样闹口舌，他的秘密的悲哀，他读书时代的志愿……无休无歇的话，可是她并不嫌烦。恋爱着的男子向来是喜欢说，恋爱着的女人向来是喜欢听。恋爱着的女人破例地不大爱说话，因为下意识地她知道：男人彻底地懂得了一个女人之后，是不会爱她的。

宗桢断定了翠远是一个可爱的女人——白，稀薄，温热，像冬天里你自己嘴里呵出来的一口气。你不要她，她就悄悄地飘散了。她是你自己的一部分，她什么都懂，什么都宽宥你。你说真话，她为你心酸；你说假话，她微笑着，仿佛说：“瞧你这张嘴！”

宗桢沉默了一会，忽然说道：“我打算重新结婚。”翠远连忙做出惊慌的神气，叫道：“你要离婚？那……恐怕不行罢？”宗桢道：“我不能够离婚。我得顾全孩子们的幸福。我大女儿今年十三岁了，才考进了中学，成绩很不错。”翠远暗道：“这跟当前的问题又有什么关系？”她冷冷的道：“哦，你打算娶妾。”宗桢道：“我预备将她当妻子看待。我——我会替她安排好的。我不会让她为难。”翠远道：“可是，如果她是个好人家的女孩子，只怕她未见得肯罢？种种法律上的麻烦……”宗桢叹了口气道：“是的。你这话对。我没有这权利。我根本不该起这种念头……我年纪太大了。我已经三十五了。”翠远缓缓的道：“其实，照现在的眼光看来，那倒也不算大。”宗桢默然，半晌方说道：“你……几岁？”翠远低下头去道：“二十五。”宗桢顿了一顿，又道：“你是自由的么？”翠远不答。宗桢道：“你不是自由的。即使你答应了，你家里人也不会答应的，是不是？……是不是？”

翠远抿紧了嘴唇。她家里的人——那些一尘不染的好人——她恨他们！他们哄够了她。他们要她找个有钱的女婿，宗桢没有钱而有太太——气气他们也好！气！活该气！

车上的人又渐渐多了起来，外面许是有了“封锁行将开放”的谣言，乘客一个一个上来，坐下，宗桢与翠远给他们挤得紧紧的，坐近一点，再坐近一点。

宗桢与翠远奇怪他们刚才怎么这样的糊涂，就想不到自动的坐近一点。宗桢觉得他太快乐了，不能不抗议。他用苦楚的声音向她说：“不行！这不行！我不能让你牺牲了你的前程！你是上等人，你受过这样好的教育……我——我又没有多少钱，我不能坑了你的一生！”可不是，还是钱的问题。他的话有理。翠远想道：“完了。”以后她多半是会嫁人的，可是她的丈夫决不会像一个萍水相逢的人一般的可爱——封锁中的电车上的人……一切再也不会像这样自然。再也不会……呵，这个人，这么笨！这么笨！她只要他的生命的一部分，谁也不希罕的一部分。他白糟塌了他自己的幸福。多么愚蠢的浪费！她哭了，可是那不是斯斯文文的，淑女式的哭。她简直把她的眼泪唾到他脸上。他是个好人——世界上 的好人又多了一个！

向他解释有什么用？如果一个女人必须倚仗着她的言语来打动一个男人，她也就太可怜了。

宗桢一急，竟说不出话来，连连用手去摇撼她手里的阳伞。她不理他。他又去摇撼她的手，道：“我说——我说——这儿有人哪！别！别这样！待会儿我们在电话上仔细谈。你告诉我你的电话。”翠远不答。他逼着问道：“你无论如何得

给我一个电话号码。”翠远飞快的说了一遍道：“七五三六九。”宗桢道：“七五三六九？”她又不做声了。宗桢嘴里喃喃重复着：“七五三六九，”伸手在上下的口袋里掏摸自来水笔，越忙越摸不着。翠远皮包里有红铅笔，但是她有意的不拿出来。她的电话号码，他理该记得，记不得，他是不管她，他们也就用不着往下谈了。

封锁开放了。“叮玲玲玲玲”摇着铃，每一个“玲”字是冷冷的一点，一点一点连成一条虚线，切断时间与空间。

一阵欢呼的风刮过这大城市。电车当当当往前开了。宗桢突然站起身来，挤到人丛中，不见了。翠远偏过头去，只做不理睬。他走了。对于她，他等于死了。电车加足了速力前进，黄昏的人行道上，卖臭豆腐干的歇下了担子，一个人捧着文王神卦的匣子，闭着眼霍霍的摇。一个大个子的金发女人，背上背着大草帽，露出大牙齿来向一个意大利水兵一笑，说了句玩话。翠远的眼睛看到了他们，他们就活了，只活那么一刹那。车往前当当的跑，他们一个个的死去了。

翠远烦恼地合上了眼。他如果打电话给她，她一定管不住她自己的声音，对他分外的热烈，因为他是一个死去了又活过来的人。

电车里点上了灯，她一睁眼望见他遥遥坐在他原先的位子上。她震了一震——原来他并没有下车去！她明白他的意思了：封锁期间的一切，等于没有发生。整个的上海打了个盹，做了个不近情理的梦。

开电车的放声唱道：“可怜啊可怜！一个人啊没钱！可怜啊可——”一个缝穷婆子慌里慌张掠过车头，横穿过马路。开

电车的大喝道：“猪猡！”

1943年8月

沈从文

看虹录

一个人二十四点钟内生命的一种形式

第一节

晚上十一点钟。

半点钟前我从另外一个地方归来，在离家不多远处，经过一个老式牌楼，见月光清莹，十分感动，因此在牌楼下站了那么一忽儿。那里大白天是个热闹菜市，夜中显得空阔而静寂。空阔似乎扩张了我的感情，寂静却把压缩在一堆时间

中那个无形无质的“感情”变成一种有分量的东西。忽闻嗅到梅花清香，引我向“空虚”凝眸。慢慢的走向那个“空虚”，于是我便进到了一个小小的庭院，一间素朴的房子中，傍近一个火炉旁。在那个素朴小小房子中，正散溢梅花芳馥。像是一个年夜，远近有各种火炮声在寒气中爆响。在绝对单独中，我开始阅读一本奇书。我谨谨慎慎翻开那本书的第一页，有个题词，写得明明白白：

“神在我们生命里。”

第 二 节

炉火始炽，房中温暖如春天，使人想脱去一件较厚衣服，换上另外一件较薄的。橘红色灯罩下的灯光，把小房中的墙壁、地毯和一些触目可见的事事物物，全镀上一种与世隔绝的颜色，酿满一种与世隔绝的空气。

近窗边朱红漆条桌上，一个秋叶形建瓷碟子里，放了个小小的黄色柠檬，因此空气中还有些柠檬辛香。

窗帘已下垂，浅棕色的窗帘上绘有粉彩花马，仿佛奔跃于房中人眼下。客人来到这个地方，已完全陷入于一种离奇的孤寂境界。不过只那么一会儿，这境界即从客人心上消失了。原来主人不知何时轻轻悄悄走入房中，火炉对面大镜中，现出一个人影子。白脸长眉，微笑中带来了些春天的嘘息。发鬓边蓬蓬松松，几朵小蓝花聚成一小簇，贴在有式样的白耳后，俨若向人招手，“瞧，这个地位多得体，多美妙！”

手指长而柔，插入发际时，那张微笑的脸便略微倾侧，起始破坏了客人印象另一个寂静。

“真对不起，害你等得多闷损！”

“不。我一点不。房中很暖和，很静，对于我，真正是一种享受！”

微笑的脸消失了。火炉边椅子轻轻的移动，在银红缎子坐垫上睡着的一只白鼻白爪小黑猫儿，不能再享受炉边的温暖，跳下了地，伸个懒腰，表示被驱逐的不合理，难同意慢慢的走开了。

案桌上小方钟达达响着，短针尖在八字上。晚上八点钟。

客人继续游目四瞩，重新看到窗帘上那个装饰用的一群小花马，用各种姿势驰骋。

“你这房里真暖和，简直是一个小温室。”

“你觉得热吗？衣穿得太厚。我打开一会儿窗子。”

客人本意只是赞美房中温暖舒适，并未嫌太热，这时节见推开窗子，不好意思作声。

窗外正飘降轻雪。窗开后，一片寒气和沙沙声从窗口涌入。窗子重新关上了。

“我也觉得热起来了。换件衣服去。”

主人离开房中一会儿。

重新看那个窗帘上的花马。仿佛这些东西在奔跃，因为重新在单独中。梅花很香。

主人换了件绿罗夹衫，显得瘦了点。

“穿得太薄了，不怕冷吗？招凉可麻烦。药总是苦的，纵加上些糖，甜得不自然。”

“不冷的！这衣够厚了。还是七年前缝好，秋天从箱底里翻出，以为穿不得，想送给人。想想看，送谁？自己试穿穿

看罢，末后还是送给了自己。”侧面向炉取暖，一双小小手伸出作向火姿势，风度异常优美。还来不及称赞，手已缩回翻翻衣角，“这个夹衣，还是我自己缝的！我欢喜这种软条子罗，重重的，有个分量。”

“是的，这个对于你特别相宜。材料分量重，和身体活泼轻盈对比，恰到好处。”要说的完全都溶解在一个微笑里了。主人明白，只报以微笑。

衣角向上翻转时，纤弱的双腿，被鼠灰色薄薄丝袜子裹着，如一棵美丽的小白杨树，如一对光光的球杖，——不，恰如一双理想的腿。这是一条路，由此导人想象走近天堂。天堂中景象素朴而离奇，一片青草，芊绵绿芜，寂静无声。

什么话也不说，于是用目光轻轻抚着那个微凸的踝骨，敛小的足胫，半圆的膝盖，……一切都生长得恰到好处，看来令人异常舒服，而又稍稍纷乱。

仿佛已感觉到这种目光和遐想行旅的轻微亵渎，因此一面便把衣角放下，紧紧的裹着膝部，轻的吁了一口气。“你瞧我袜子好不好？颜色不大好，材料好。”瘦的手在衣下摸着那袜子，似乎还接着说，“材料好，裹在脚上，脚也好看多了，是不是？”

“天气一热，你们就省事多了。”意思倒是“热天你不穿袜子，更好看。”

衣角复扬起一些，“天热真省事。”意思却在回答，“大家都说我脚好看，那里有什么好看。”

“天热小姐们鞋子也简单。”（脚踵脚趾通好看。）

“年年换样子，费钱！”（你欢喜吗？）

“任何国家一年把钱用到顶愚蠢各种事情上去，总是万万千千的花。年青女孩子一年换两种皮鞋样子，费得了多少事！”（只要好看，怕什么费钱？一个皮鞋工厂的技师，对于人类幸福的贡献，并不比一个□□厂的技师不如！）

“这个问题太深了，不是我能说话的。我倒像个野孩子，一到海边，就只想脚踢沙子玩。”（我不怕人看，不怕人吻，可是得看地方来。）

“今年新式浴衣肯定又和去年不同。”（你裸体比别的女人更好看。）

这种无声音的言语，彼此之间都似乎能够从所说及的话领会得出，意思毫无错误。到这时节，主人笑笑，沉默了。一个聪明的女人的羞怯，照例是贞节与情欲的混合。微笑与沉默，便包含了奖励和趋避的两种成分。

主人轻轻的将脚尖举举，（你有多少傻想头，我全知道！可是傻得并不十分讨人厌。）

脚又稍稍向里移，如已被吻过后有所逃避。（够了，为什么老是这么傻。）

“你想不出你走路时美到什么程度。不拘在什么地方，都代表快乐和健康。”可是客人开口说的却是“你喜欢爬山，还是在海滩边散步？”

“我当然欢喜海，它可以解放我，也可以满足你。”主人说的只是“海边好玩得多。潮水退后沙上湿湿的，冷冷的，光着脚走去，无拘无束，极有意思。”

“我喜欢在沙子里发现那些美丽的蚌壳，美丽真是一种古怪东西。”（因为美，令人崇拜，见之低头。发现美接近美不

仅仅使人愉快，并且使人严肃，因为俨然与神对面！)

“对于你，这世界有多少古怪东西！”(你说笑话，你崇拜，低头，不过是想起罢了。你并不当真会为我低头的。你就是个古怪东西，想想许多不端重的事，却从不做过一件失礼貌的事，很会保护你自己。)

“是的，我看到的都是别人疏忽了的，知道的好像都不是‘真’的，居多且不同别人一样的。这可说是一种‘悲剧’。”(譬如说，你需要我那么有礼貌的接待你吗？就我知道的说来，你是奖励我做一点别的事情的。)

“近来写了多少诗？”(语气中稍微有点嘲讽，你成天写诗，热情消失在文字里去了，所以活下来就完全同一个正经绅士一样的过日子。)

“我在写小说。情感荒唐而夸饰，文字艳佚而不庄。写一个荒唐而又浪漫的故事，独自在大雪中猎鹿，简直是奇迹，居然就捉住了一只鹿。正好像一篇童话，因为只有小孩子相信这是可能的一件真实事情，且将超越真实和虚饰这类名词，去欣赏故事中所提及的一切，分享那个故事中人物的悲欢心境。”(你看它就会明白。你生命并不缺少童话一般荒唐美丽的爱好，以及去接受生活中这种变故的准备。你不妨看看，不过也得小心！)

主人好像完全理解客人那个意思，因此带着微笑说，“你故事写成了，是不是？让我看看好。让我从你故事上测验一下我的童心。我自己还不知道是否尚有童心！”

客人说：“是的，我也想用你对于这个作品的态度和感想，测验一下我对于人性的理解能力。平时我对于这种能力总觉

得怀疑，可是许多人却称赞我这一点，我还缺少自信。”

主人因此低下头，（一朵白百合的低垂。）来阅读那个“荒唐”故事。在起始阅读前，似乎还担心客人的沉闷，所以间不久又抬起头瞥客人一眼。眼中有春天的风和夏天的云，也好受，也好看。客人于是说，“不要看我，看那个故事吧。不许无理由生气着恼。”

“我看你写的故事，要慢慢的看。”

“是的，这是一个故事，要慢慢的看，才看得懂。”

“你意思是说，因为故事写得太深——还是我为人太笨？”

“都不是。我意思是文字写得太晦，和一般习惯不大相合。你知道，大凡一种和习惯不大相合的思想行为，有时还被人看成十分危险，会出乱子的！”

“好，我试一试看，能不能从这个作品发现一点什么。”

于是主人静静的把那个故事看下去。客人也静静的看下去——看那个窗帘上的花马。马似乎奔跃于广漠无际一片青芜中消失了。

客人觉得需要那么一种对话，来填补时间上的空虚。

……太美丽了。一个长得美丽的人，照例不大想得到由于这点美观，引起人多少惆怅，也给人多少快乐！

……真的吗。你在说笑话罢了。你那么呆呆的看着我脚，是什么意思？你表面老实，心中放肆。我知道你另外一时，曾经用目光吻过我的一身，但是你说的却是“马画得很有趣味，好像要各处跑去。”跑去的是你的心！如今又正在作这种行旅的温习。说起这事时我为你有点羞惭，然而我并不怕什么。我早知道你不会做出什么真正吓人的行为。你能够做的就只是

这种漫游，仿佛第一个旅行家进到了另外一个种族宗教大庙里，无目的的游览，因此而彼，带着一点惶恐敬佩之忱，因为你同时还有犯罪不净感在心上占绝大势力。

……是的，你猜想的毫无错误。我要吻你的脚趾和脚掌，膝和腿，以及你那个说来害羞的地方。我要停顿在你一身这里或那里。你应当懂得我的期望，如何诚实，如何不自私。

……我什么都懂，只不懂你为什么只那么想，不那么作。

房中只两人，院外寂静，惟闻微雪飘窗。间或有松树上积雪下堕，声音也很轻。客人仿佛听到彼此的话语，其实听到的只是自己的心跳。

炉火已渐炽。

主人一面阅读故事，一面把脚尖微触地板，好像在指示客人，“请从这里开始。我不怕你。你不管如何胡闹也不怕你。我知道你要做些什么事，有多少傻处，慌慌张张处。”

主人发柔而黑，颈白如削玉刻脂，眉眼斌媚迎人，颊边带有一小小圆涡，胸部微凸，衣也许稍微厚了一点。

目光吻着发间，发光如髥，柔如丝绸。吻着白额，秀眼微闭。吻着颊，一种不知名的芳香中人欲醉。吻着颈部，似乎吸取了一个小小红印。吻着胸脯，左边右边，衣的确稍厚了一点。因此说道：

“□□，你那么近着炉子，不热吗？”

“我不怕热，我怕怜！”说着头也不抬，咕咕的笑起来。“我是个猫儿，一只好看不喜动的暹罗猫，一到火炉边就不大想走动。平日一个人常整天坐在这里，什么也不想，也不做。”说时又咕咕的笑着。

“文章看到什么地方？”

“我看到那只鹿站在那个风雪所不及的孤独高岩上，眼睛光光的望着另一方，自以为十分安全，想不到那个打猎的人，已经慢慢地向它走去。那猎人满以为伸一手就可捉住它那只瘦瘦的后脚，他还闭了一只眼睛去欣赏那鹿脚上的茸毛，正像十分从容。你描写得简直可笑，想象不真。美丽，可不真实。”

“请你看下去！看完后再批评。”

看下去，笑容逐渐收敛了。他知道她已看到另一个篇章。描写那母鹿身体另外一部分时，那温柔兽物如何近于一个人。那母鹿因新的爱情从目光中流出的温柔，更写得如何生动而富有人性。

她把那几页文章搁到膝盖上，轻轻吁了一口气。好像脚上的一只袜子已被客人用文字解去，白足如霜。好像听到客人低声的说，“你不以为亵渎，我喜欢看它，你不生气，我还将用嘴唇去吻它。我还要沿那个白杨路行去，到我应当到的地方歇憩。我要到那个有荫蔽处，转弯抹角处，小小井泉边，茂草芊绵，适宜白羊放牧处。总之，我将一切照那个猎人行径作去，虽然有点傻，有点痴，我还是要作去。”

她感觉地位不大妥当，赶忙把脚并拢一点，衣角拉下一点。不敢再把那个故事看下去，因此装着怕冷，伸手向火。但在非意识情形中，却拉开了火炉门，投了三块煤，用那个白铜火钳搅了一下炉中炽燃烧的炭火。“火是应当充分燃烧的！我就喜欢热。”

“看完了？”

摇摇头。头随即低下了，相互之间都觉得有点生疏而新的情感，起始混入生命中，使得人有些微恐怖。

第二回摇摇头时，用意已与第一回完全不同。不在把“否认”和“承认”相混，却表示唯恐窗外有人。事实上窗外别无所，惟轻雪降落而已。

客人走近窗边，把窗帘拉开一小角，拂去了窗上的蒙雾，向外张望，但见一片皓白，单纯素净。窗帘垂下时，“一片白，把一切都遮盖了，消失了。象征……上帝！”

房中炉火旁其时也就同样有一片白，单纯而素净，象征道德的极致。

“说你的故事好。且说说你真的怎么捉那只鹿罢。”

“好，我们好好烤火，来说那个故事……我当时傍近了它，天知道我的心是个什么情形。我手指抚摸到它那脚上光滑的皮毛，我想，我是用手捉住了一只活生生的鹿，还是用生命中最纤细的神经捉住了一个美的印象？亟想知道，可决不许我知道。我想起古人形容女人手美如荇菜，如春葱，如玉笋，形容寒俭或富贵，总之可笑。没见过鹿莹莹如湿的眼光中所表示的母性温柔的人，一定希奇我为什么吻那个生物眼睛那么久，更觉得荒唐，自然是我用嘴去轻轻的接触那个美丽生物的四肢，且顺着背脊一直吻到它那微瘦而圆的尾边。我在那个地方发现一些微妙之漩涡，仿佛诗人说的藏吻的窝巢。它的颊上，脸颊上，都被覆上纤细的毫毛。它的颈那么有式样，它的腰那么小，都是我从前梦想不到的。尤其梦想不到，是它哺小鹿的那一对奶子，那么柔软，那么美。那鹿在我身边竟丝毫无逃脱意思，它不惊，不惧。似乎完全知道我对于它

的善意，一句话不必说就知道。倒是我反而有点惶恐不安，有点不知如何是好。我望着他的眼睛：我们怎么办？我要从它温柔目光中取得回答，好像听到它说：“这一切由你。”“不，不，一点不是。它一定想逃脱，远远的走去，因为自由，这是它应有的一点自由。”

“是的，他想逃走，可是并不走去。因为一离开那个洞穴，全是一片雪，天气真冷。而且……逃脱与危险感觉大有关系，目前有什么危险可言？……”

“你怎么知道它不想逃脱，如果这只鹿是聪明的，它一定要走去。”

“是的，它那么想过了。其所以那么想，就为的是它自以为这才像聪明，才像一只聪明的鹿应有的打算。可是我若像它那么作，那我就是傻子了，我觉得我说的话它不大懂，就用手和嘴唇去作补充解释，抚慰它，安静它。凡是我能做到的我都去做。到后，我摸摸它的心，就知道我们已熟悉了，这自然是一种奇迹，因为我起始听到它轻轻的叹息——一只鹿，为了理解爱而叹息，你不相信吗？”

“不会有的事！”

“是的，要照你那么说话，决不会有。因为那是一只鹿！至于一个人呢，比如说——唉，上帝，不说好了。我话已经说得太多了！”

相互沉默了一会儿。

“不热吗？我知道你衣还穿得太多。”客人问时随即为作了些事。也想起了些事，什么都近于抽象。

不是诗人说的就是疯子说的。

“诗和火同样使生命会燃烧起来的。燃烧后，便将只剩下一个蓝焰的影子，一堆灰。”

二十分钟后客人低声的询问，“觉得冷吗？披上你那个……”并从一堆丝质物中，把那个细鼠灰披肩放到肩上去，“窗帘上那个图案古怪，我总觉得它在动。”事实上，他已觉得窗帘上花马完全沉静了。

主人一面搅动炉火，一面轻轻的说，“我想起那只鹿，先前一时怎么不逃走？真是命运。”说的话有点近于解嘲，因为事情已经成为过去了。

沉默继续占领这个有橘红色灯光和熊熊炉火的房间。

第二天，主人独自坐在那个火炉边读一个信。

□□：我好像还是在做梦，身心都虚飘飘的。还依然吻到你的眼睛和你的心的。在那个梦境里，你是一切，而我却有了你，展露在我面前的，不是一个单纯的肉体，竟是一片光辉，一把花，一朵云。一切文字在此都失去了他的性能，因为诗歌本来只能作为次一等生命青春的装饰。白色本身即是一种最高的道德，你已经超乎这个道德名辞以上。

所罗门王雅哥说：“我的妹子，我的鸽子，你脐圆如杯，永远不缺少调和的酒。”我第一次沾唇，并不担心醉倒。

葡萄园的果子成熟时，饱满而壮实，正象征生命待赠与，待扩张。不采摘它也会慢慢枯萎。

我欢喜精美的瓷器，温润而莹洁。我昨天所见到的，

实强过我二十年来所见名瓷万千。

我喜欢看那幅元人素景，小阜平冈间有秀草丛生，作三角形，整齐而细柔，萦迴迂徐，如云如丝，为我一生所仅见风景幽秀地方。我乐意终此一生，在这个处所隐居。

我仿佛还见过一个雕刻，材料非铜非玉，但觉珍贵华丽，希有少见。那雕刻品腿瘦而长，小腹微凸，随即下敛，一把极合理想之线，从两股接榫处展开，直到脚踝。式样完整处，如一古代希腊精美艺术的仿制品。艺术品应有雕刻家的生命与尊贵情感，在我面前那一个仿制物，依据可看到神的意志与庄严的情感。

这艺术品的形色神奇处，也令人不敢相信。某一部分微带一片青渍，某一部分有两粒小小黑痣，某一部分并有若干美妙之漩涡，仿佛可从这些地方见出上帝手工艺之巧。这些漩涡隐现于手足关节间，和脸颊颈肩与腰以下，真如诗人所谓“藏热吻的小杯”。在这些地方，不特使人只想用嘴唇轻轻的去接触，还幻想把自己整个生命都收藏到里边去。

白荷花颈弱而秀，你的颈肩和它十分相似。长颈托着那个美丽头颅微向后仰。灯光照到那个白白的额部时，正如一朵白荷花欲开未开。我手指发抖，不敢攀折，为的是我从这个花中见到了神。微笑时你是开放的白荷花，有生命在活跃流动。你沉默，在沉默中更见出高贵。你长眉微蹙，无所自主时，在轻颦薄媚中所增加的鲜艳，恰恰如浅碧色白荷花带上一个小小黄蕊，一片小墨斑。……

这一切又只像是一个抽象。

第 三 节

这个记录看到后来，我眼睛眩瞤了。这本书成为一片蓝色火焰，在空虚中消失了。我不知什么时候离开了那个“房间”，重新站到这个老式牌楼下。保留在我生命中，似乎就只是那么一片蓝焰。保留到另外一个什么地方，应当是小小的一撮灰。一朵枯干的梅花，在想象的时间下失去了色和香的生命残余。我只记得那本书上第一句话：神在我们生命里。

我已经回到了住处。

晚上十一点半，菜油灯一片黄光铺在黑色台面上，散在小小的房间中。试游目四瞩，这里那里只是书，两千年前人写的，一万里外人写的，自己写的，不相识同时人写的；一个灰色小耗子在书堆旁灯光所不及处走来走去。那分从容处，正表示它也是个生物，可是和这些生命堆积，却全不相干。使我想起许多读书人，十年二十年在书旁走过，或坐在一个教堂边读书讲书情形。我不禁自言自语的说，“唉，上帝，我活下来还应当读多少书，写多少书？”

我需要稍稍休息，不知怎么样一来就可得到休息。

我似乎很累，然而却依然活在一种有继续性的荒唐境界里。

灯头上结了一朵小花，在火焰中开放的花朵。我心想，“到火息时，这花才会谢落，正是一种生命的象征。”我的心也似乎如焚如烧，不知道的是什么事情。

梅花香味虽已失去，尚想从这种香味所现出的境界搜寻

一下，希望发现一点什么，好像这一切既然存在，我也值得好好存在。于是在一个“过去”影子里，我发现了一片黄和一点干枯焦黑的东西，它代表的是他人“生命”另一种形式，或者不过只是自己另一种“梦”的形式，都无关系。我静静的从这些干枯焦黑的残余，向虚空深处看，便见到另一个人在悦乐中疯狂中的种种行为。也依稀看到自己的影子，如何反映在他人悦乐疯狂中，和爱憎取予之际的徘徊游移中。

仿佛有一线阳光印在墙壁上。仿佛有青春的心在跳跃。仿佛一切都重新得到了位置和意义。

我推测另外必然还有一本书，记载的是在微阳凉秋间，一个女人对于自己美丽精致的肉体，乌黑柔软的毛发，薄薄嘴唇上一点红，白白丰颊间一缕香，配上手足颈肩素净与明润，还有那一种从莹然如泪的目光中流出的温柔歌呼。肢体如融时爱与怨无可奈何的对立，感到眩目的惊奇。唉，多美好神奇的生命，都消失在阳光中，遗忘在时间后！一切不见了，消失了，试去追寻时，剩余的同样是一点干枯焦黑东西，这是从自己鬓发间取下的一朵花，还是从路旁拾来的一点纸？说不清楚。

试来追究“生命”意义时，我重新看到一堆名词，情欲和爱，怨和恨，取和予，上帝和魔鬼，人和人，凑巧和相左。过半点钟后，一切名词又都失了它的位置和意义。

到天明前五点钟左右，我已把一切“过去”和“当前”的经验与抽象，都完全打散，再无从追究分析它的存在意义了，我从不用自己对于生命所理解的方式，凝结成为语言与形象，创造一个生命和灵魂新的范本，我脑子在旋转，为保留在印

象中的造形，物质和精神两方面的完整造形，重新疯狂起来。到末了，“我”便消失在“故事”里了。在桌上稿本内，已写成了五千字。我知道这小东西寄到另外一处去，别人便把它当成“小说”，从故事中推究真伪。对于我呢，生命的残余，梦的残余而已。

我面对着这个记载，热爱那个“抽象”，向虚空凝眸来耗费这个时间。一种极端困惑的固执，以及这种固执的延长，算是我体会到“生存”唯一事情，此外一切“知识”与“事实”，都无助于当前，我完全活在一种观念中，并非活在实际世界中。我似乎在用抽象虐待自己肉体 and 灵魂，虽痛苦同时也是享受。时间便从生命中流过去了，什么都不留下而过去了。

试轻轻拉开房门时，天已大明，一片过去熟悉的清晨阳光，随即进到了房里，斜斜的照射在旧墙上。书架前几个缅甸式金漆盒子，在微阳光影中，反映出一种神奇光彩。一切都似乎极新。但想起“日光之下无新事”，真是又愁又喜。我等待那个“夜”所能带来的一切。梅花的香，和在这种淡淡香气中给我的一份离奇教育。

居然又到了晚上十点钟。月光清莹，楼廊间满是月光。因此把门打开，放月光进到房中来。

似乎有个人随同月光轻轻的进到房中，站在我身后边，“为什么这样自苦？究竟算什么？”

我勉强笑，眼睛湿了，并不回过头去，“我在写青凤，聊斋上那个青凤，要她在我笔下复活。”

从一个轻轻的叹息声中，我才觉得已过二十四点钟，还

不曾吃过一杯水。

三十年七月作，三十二年三月重写

（原刊《新文学》第一卷第1期 1943年7月15日 桂林出版）

路翎

饥饿的郭素娥

—

在铁工房的平坦的屋脊上，白汽从蒸汽锤机的上了锈的白铁管里猛烈地发着尖锐的断声喷出来：夜快深的时候一切都寂静了，只有那大铁锤的急速而沉重的敲击声传得很远。深秋的月亮在山洼里沉静地照耀着。

和铁工房并列的较大的一座同样长方形的灰屋子是机器房；它的工作已经停止，车床和钻眼机在被昏暗的灯光所照

耀的油污的烟雾里沉闷地蹲伏着，闪着因烟雾的凝聚和滚动而稍稍浮幻的严冷的光辉。刚刚下九点钟的晚班。年青力壮而且也愿意竭力忘去灰黯的生活，在这样清爽的夜晚寻一些准备带给沉重的睡眠的肉体的愉快的机器工人，这时候散在两列屋子之间的广场上，以坚毅而轻松的姿势打着太极拳，一面在嘴里轻微地吹啸，交换着温和的咒骂和友谊的粗野的玩笑。张振山从机器房里走出来了。他对散在广场上的人的娱乐显得漠不关心，仅仅以一种望向河流的暧昧的彼岸似的眼光瞥了一下最前面一个人的努力张着大嘴的圆脸。他的宽肩的笨重的躯体，在正前面的机电房窗楣上的灯光的映照下，移动得异常迅速，而且带着一些隐秘意味。有一个瘦小的身体从房屋的平整而稀薄的暗影里弯着腰跃上两步，截住他，用羡慕的恶意的小声喊：

“张振山，又去了！”

张振山像碰在墙壁上一般突然停住脚，狠毒地嗅着鼻子，瞪了这瘦小的人形一眼。但在跃上一个小小土丘之后，他又因为某种想头而回过头来，用那种像从空木桶里发出来的深沉的抑制的大声回答：

“小狗种！杨福成，我明天请你喝一杯！”

被叫做杨福成的干瘦的汉子发出了一声兴奋而又惶惑的大笑。但当他困恼于不能从一瞬间突然交进的各种情绪里，反射出一句对对方讲是十分恰当的话的时候，张振山已经越过土丘，钻到一丛矮棚里去了。他酸酸地吐了一口口水，屈辱似地烦恼地搔着肮脏的厚发，以后就在破工服上擦擦手，把手摊开，神经质地做了一个表示空无所有的姿势。连打拳的

兴致都没有了，他叹了一口气，独自走到工人澡堂侧的小酒摊面前，一面用手在荷包里摸索。……

现在，铁工房的打铁的声音和蒸汽的嘶声也静止了。张振山顺着峭陡的小路爬上山巅，经过矿洞的风眼厂，弯到一个丛生着杂木的山坳里去。在一座破旧的瓦屋背后，他寻着了猪栏旁边的他已经很熟悉的一块长石头，坐下来，开始抽烟，等待着十点钟的上夜工的汽笛。

在隔着一个圆顶的土峰的右边山脚下，是闪耀着灯火的环节的卸煤台，是精疲力尽的劳动世界——是张振山的生命里的最富裕的一部分；而在他后面对着的左边遥远的山脚下，那些宁静地映着月光的水田，那些以虔诚的额对着天空的小山峦，那些充满芬芳的暗影的幽谷，却使他皱起嘴唇，感到陌生的甜适、焦灼和嫉妒。他用这样的姿势坐在这里现在是第六次了；在十点钟的汽笛拉了以后，像一匹野兽一般扑到面前这瓦屋里去，现在是第五次了。

……刘寿春，那个患着气管炎的鸦片鬼在门前的土坪上谁也听不清楚地咒骂了几句之后，就摸索着通到风眼厂的小路，下到矿区里去。送着他的，是他的女人郭素娥从屋子里发出来的一声怨毒而疲乏的叹息。张振山推开了门，把结实的身躯显现在微弱的灯光里。

“我来了。”走到桌边，他耸一耸肩膀，露出一个坚定的微笑，说。

郭素娥睁大修长的疲倦的眼睛望着他，仿佛他是一个陌生人似的。但是当她掷一掷头发，把手下意识地抬到脸上去时，这眼睛里就一瞬间被一种苦闷而又欢乐的强烈的火焰所

燃亮。她迅速地站起来，走到门边，扯起敞开一半的上衣的里幅擤鼻涕，然后又用手揩掉，一面向门外探望着。

张振山露出洁白的大牙齿，以仿佛濛着烟火的眼睛贪婪地瞧着女人的露出在衣幅里的，褐色的大而坚实的乳房。

“他下去了。”扶着门，郭素娥嘶哑地说，然后俯下头。在乱发的云里，她的脸突然欢乐地灼红了。

张振山在小屋子里笨重地蹒跚着。在关上门的时候，他抓住了扶在门边上的女人的发烫的手，猛然地掷了一下，然后又把她的整个的躯体拉拢来。

“怎么办呢？”郭素娥战栗地问。

“就这样办！”

在这粗野的回答之后的一秒钟，屋子里的仅有一根灯草的油灯就被张振山的大手所扑熄。灰白的阴影在战栗；郭素娥发出了一声梦幻似的狂乱而稍稍带着恐惧的呜咽。

郭素娥是陕南人。父亲顽固而贪欲，因此也极能劳作。他用各种方法获取财物，扩充他的薄瘠的砂地，但一次持续的可怕的饥谨，终于把他们从自己的土地驱逐了出来。就在郭素娥以后住的这山丛里，他们又遭遇了匪。父亲因为拚命保护自己的几件金饰，便不再顾及女儿，向山谷里逃去，以后便不知下落了。郭素娥，在那时候是强悍而又美丽的农家姑娘。她逃避了伤害，独自凄苦地向东南漂流。但她绕不出这丛山，在山里惊惶地兜了好几天之后，她才发觉自己还是差不多在原来的地方。她饥饿，用流血的手指挖掘观音泥，而就在观音泥的小土窟旁边，她绝望地昏倒了。……两天后，她

被一个中年的男子所收留，成了他的捡来的女人。

刘寿春比她大二十四岁，而且厉害地抽着鸦片。在那时候，他是还有一份颇有希望的田地的。他是还能够抢到一些包谷，足以应付饥荒，在乡人们面前夸耀的，但五年之后，便一切全精光了。郭素娥现在远离了故乡和亲人，堕在深渊里了；她明白了她自己的欲望，明白了她的平凡的生活的险恶了。

四年前，工厂在原来的土窑区里，在山下面建立了起来，周围乡村的生活逐渐发生了缓慢的波动，而使这波动聚成一个大浪的，是战争的骚扰。厌倦于饥馑和观音泥的农村少年们，过别一样的生活的机会多起来了。厌倦于鸦片鬼的郭素娥，也带着最热切的最痛苦的注意，凝视着山下的嚣张的矿区，凝视着人们向它走去，在它那里进行战争的城市所在的远方走去。

她开始不理睬丈夫，让他去到处骗钱抽烟，自己在厂区内摆起香烟摊子来。她是有着渺茫而狂妄的目的，而且对于这目的敢于大胆而坚强地向自己承认的。——在香烟摊子后面坐着的时候，她的脸焦灼地烧红，她的修长的青色眼睛带着一种赤裸裸的欲望与期许，是淫荡的。终于，那些她所渴望的机器工人里面的最出色的一个，张振山，走进她的世界里面来了。这是非常简单的：在探知了她的丈夫是一个衰老的鸦片鬼时，他便介绍他到矿里来做夜工；就在鸦片鬼来上工的第一个夜里，他在山巅的小屋子里出现了。当然，女人没有拒绝。

现在,郭素娥热切地把她的鼻子埋在这男人的强壮的,濡着汗液的胸膛里,狂嗅着从男人的膈脾窝里喷出来的酸辣而闷苦的热气。她的赤裸的腿蜷曲地在对方的多毛的腿边,抽搔着;她的心房一瞬间沉在一种半睡眠的梦幻的安宁里,一瞬间又狂热地搏动,使她的身体颤抖,仿佛她只有在这一瞬间才得到生活,——仿佛她的生活以前是没有想到会被激发的黑暗的昏睡,以后则是不可避免的破裂与熄灭似的。

“到冬天……我们就不能了;冬天……”她的嘴唇在张振山的胸肌上滑动,送出迷荡的热气,“冬天老鸦片鬼总生病,不会上班……要是给人家知道了,好在……”她的手狂迷地抓住了张振山的肩头,“你带我……走罢。……”

张振山笨重地转了一下身体,用大手攫住郭素娥的乳房,随后,便像马一般地喷出鼻息,喃喃地用深而阔的声音说:

“我不想想这些。冬天,有冬天的法子。”

他激烈但是短促地笑了一声,眼睛里泛起青绿色的光,从鼻尖上望着郭素娥。

“我没有办法了。”郭素娥失望地说,声音是沉闷的;而且像堕失到泥土里去似的,这声音在最后突然停止。“你是个怎样的人呢?”沉默了一下之后,她突然提高了她的枯燥的嗓音,问。接着便稍稍地坐起来,摸索着衣服。

“不要穿,呸,羞吗?”张振山带着温和的讥刺说,一面向地上吐着口水。

“你,你,哼,你!”女人敲着多肉的手,“你,我想过,也是一个无赖的恶人!我是婊子吗?”她把衣服蒙住脸,最后一句话是从衣服里窒闷地说出来的。

张振山扯去了她的衣服，用臂肘撑着上身。

“我问你。我这个人也有些好的地方吗？”在黑暗里，他严厉地皱起眉头。

郭素娥不解地怨恨地望着他。

“我晓得？”接着她说，“我问这些干啥子？……你懂得我还想什么？我蹲在这里八九年了；小时候，做梦都不知道有这条山，有你们这些人哩。一辈子可以没闲话地过完……现在在哪，啥子都没有了。”她的手在黑暗中抓扑；她的干燥的声音摇曳着，逐渐渗进了一种梦幻的调子，“我时常想一个人逃走哦，到城里去。到城里，死了也干净，算了。……哦，我不想再回家啦！没有亲人！……”她突然昂起头，破裂地叫了出来，但立刻，她的尖利的声音又变成了柔软而急促的耳语，“你，你也是个无聊的人。……”

张振山弯过硬手去搔着背脊，烦躁地沉默着皱起眼睛从侧面望着激动的郭素娥，——望着她的在灰绿的微光里急遽颤动着的，赤裸的胸，她的在空中恼恨地像要撕碎障碍着她的幸福的东西似的，激烈地抓扑着的白色的手，和她的埋在暗影里，漾着潮湿的光波的眼睛。……他狡猾而讥刺地望着，一面用手指拧着光滑的唇皮。但是当他把手伸向女人的胸膛去的时候，他就恼怒起来，半途掣回手，握成一个威胁的拳头。他为什么要屈服在这小屋子里呢？他为什么要让一个女人批评他，并且告诉他，他应该怎样做，贬抑他的性格的恶毒的光辉呢？

“呀呀，你不晓得。”他冷淡地说，装出一种疲乏的样子吐着痰。“穿上你的裤子吧。”

“你是哪里人？”郭素娥突然问。

“问家谱吗？江苏。”他重重地跃下床来。

“你现在好多钱一个月？”

“没有打听过吗？”摸擦了一下手掌之后他又问，用一种粗暴的声调，“你要钱吗？”

“我——要！”郭素娥同样粗暴地，怨恨地回答。

张振山惊愕地耸了一耸肩膀。他没有想到他会遭到这样的敌手，他没有想到郭素娥会有这样的相貌的。当郭素娥向他叙说她的热望的时候，他避开她的真切，认为只要是一个女人，总会这么说；但是当她怨恨地，以一种包含着权威的赤裸裸的声调说出“我——要”来的时候，他却惊讶，以为除了娘子以外，一个女人是决不会这么说的了。而郭素娥，能够坦白地怨恨和希冀，能够赤裸裸地使用权威，决不是妓女，是明明白白的事。

他现在仿佛又听见了她的热烈的叙说，而且仿佛他自己施放的烟幕已经被疾风吹散，再要认为一个女人总会对她所要求的男人这么说，是不可能的了。他在肩上偏着硕大的头，从暧昧的光线里向披着衣服的郭素娥凝望着。一瞬间，在他的内部的某个遥远的角落里，有一种他所陌生的东西震动了一下。他甩着肩上的衣服，垂下手来，缓缓地从齿缝里叹了一口气。

“我的钱花到下一个月去了。这是一种很乐意的过活呀！”他这一次把他的讽刺的毒芒对着自己，“喝一杯，请客，赌一局……不过我们本来就不多。……那些婊子操的老板才多呢。……”他本来想接着说：“你找一个老板罢！”但是这句话从

他的干裂的唇间化成一个激烈的吹啸曳到空中去了。

他带着一种有些滑稽的亲切走向郭素娥，搂抱了她。

“你很不错呢。”他嘶哑地说，摸索着她的身体。

郭素娥打了一个寒战，挣脱他，扣紧了衣服，向门边走去。在打开了的门框中间，深夜的凉风将清丽的月光吹在女人的灼热的肉体上。张振山挨着女人的肩走出了屋子。站在土坪中间，向远远的山坡上的萦绕着雾霭的肃穆的松林凝视着。但是当他恼怒地触着了裤袋里的两张纸币，转回身子来，准备把它交给女人的时候，屋门已经关上了。

他在门上狠狠地捶了一拳。

“你还不走！人家听见了！”在门缝里探出头来的女人小声说，但是在她的声音里含有一种不可解的希望，和一种不可思议的对自己的话的否认；她的声调使人家暧昧地觉得，当她这么说的時候，她只是表明着与她的话句完全相反的意思而已。

“拿去吧。”张振山在奇异地望了她一眼之后，把二十块钱递了过去。一分钟之后，他的庞大的强壮的身影隐没在隔开这小屋与矿洞的风眼厂的，孤独地长着两株小杉树的山坡后面了。郭素娥苦痛地叹了一口气，关上了屋门。

当她在窗洞前借着灰绿色的月光窥看着两张纸币的时候，她牙齿在嘴唇间露出，激烈地磕响了起来。

“你说，这两张纸是啥意思呀！”把纸币捏在发汗的手掌里，她望着窗洞外的晶莹的天空，发出了她的沉默的狂叫。

二

张振山，有着一副紫褐色的，在紧张的颊肉上散布着几大粒红色酒刺的宽阔的脸，它的轮廓是粗笨而且呆板的，但这粗笨与呆板在加上了一只上端尖削的大鼻翼的鼻子，和一对深灰色的明亮而又阴暗的眼睛之后，就变成了刚愎和犷猛。有时候他的薄而锋利的嘴唇微张，露出洁白的大门牙，眼光变得更鲜明的灰暗，流露出一种狡猾、顽劣、嘲弄的微笑，像一个恶作剧的天才似的，但另一个时候，这些狡猾和顽劣都突然隐去，他的嘴唇严刻地紧闭，鼻子弯曲，他的更主要的特性：恶毒的藐视，严冷的憎恨就在他的收缩起来的脸上以一种冷然的钢灰色照耀着，使得人家难以忍受了。

这是一个以武汉的卖报僮开始，从五岁起就在中国的剧变着的大城市里浪荡的人。他自己也记不清楚他的穷苦的双亲是怎样死去，他是怎样变成一个乖戾的流浪儿的；他更不能记清楚在整个的少年时期他曾经干过多少种职业，遭遇过多少险恶的事。记忆的黯澹的微光所能照耀得到的那个时候，他已经阅历过短兵相接的战争，刑场，狂暴的火灾，做过小侦探，挨过毒打和监禁，成为一个虎视眈眈，充满着盲目的兽欲和复仇的决心的少年了。一九二九年，当他十三岁的时候，他和一群年青的工人、农民从湖南逃了出来，以后，在夏天里，他目睹着曾经和他穿着同样的军服的，这些年长的伙伴们死去了。在酷热的夜里，当空场上所有的人全散去之后，他狗一般地匍匐着他的强壮的小躯体，爬近尸首，在他们身上摸索，喊他们每个人的名字，喃喃地咬着牙齿说：

“我明天就回湖南去……”

但他并没有去成。没有多久，他走进了一家机器工厂，成为一个学徒了。他之所以能够捱了多少年，没有逃开那个乌烟瘴气的工厂，是因为那里有好几个他的患难的伙伴，他们那里学会了认字，得到了使他能够认为满足的各种知识，而生活知识的增长使他逐渐地懂得了克制自己，学习一种技术的必要，使他懂得了用怎样的一种眼光来回顾火辣的过去，和应该带着怎样的一种精神倾向来使自己生长。

但这里还有一着重要的棋。五年后，伙伴逐渐走散，他也离开了。毒恶的倾向在他身上原来就那样的猛烈，一回到浪荡的生活里来，一失去了劳动的强有力的支撑和抗争的主要目标，就变得更加难以管束了。离开工厂是因为认为自己已经羽毛丰满，不应该再低下地受损害，——主要的是因为一个伙伴的不幸的遭遇，因此，是带着极大的仇恨心的。这仇恨像疮疤里的脓一样需要破裂地，疼痛地流泄；他杀死了一个追踪他的伙伴的便衣打手。

这是在黑夜的江边用尖刀干的。发烫的血溅满了他的脸。而整个一夜，一直到灰色的严厉的黎明，他遥望着睡眠的城市的闪烁的灯光，在郊外漂泊。他杀了人了！这是一种最无知的，最疯狂的杀！但是怎样呢？他没有胜利。

城市在安详地昏堕地睡眠，带着它的淫荡的凶残。它不可动摇地在江岸蹲伏着。对于它，年青的张振山，是显得如何的渺小！他能够移动它的一根脚指么？

以后，他带着要过一种强烈的公众生活的愿望到上海去了。但他不能满足；因为这，他就更渴望于获得知识，更渴

望于自己的凶狠恶毒。而这也就在内心里生成了一种疑虑，一种生怕会贬抑自己的个性的芒刺的疑虑——这便是他在对日本的战争一开始，为什么不循着他少年时代的路，到战争里去，到另一个地方去，而终于到四川来，在这个工厂里暂时蹲下去的原因。

他在工人里面，因为他的能力，因为曾经是他的师叔的总管器重他，有着优越的地位。无疑的，他是酷爱这种地位的；但他把他的酷爱认为是一种可恶的弱点，所以假如有人像对待工头一样来对待他，奉承他时，他就会变得极乖戾。对待这个人，最适宜的莫过于偶然地安排一个充满着友情的真挚和深的粗暴的玩笑。处在这种温暖的气氛里，他便会短促地显露出他的已经被埋葬的另一面，——就像他在这世界上也需要一个家，也有领略家庭的爱情的温和的心似的，他安详地霎着变黑的晶莹的眼睛，浮上稀有的天真的微笑，从荷包里摸出最末一块钱。

对于饥饿的郭素娥，他是带着他的全部的狠毒走近去的；对于女人的运命，在起初，他是漠不关心的。他没有要知道这个女人在想些什么的愿望，更没有要和这个女人维持较长久的关系的愿望。但在今天，在这个骚乱的夜里，女人显露了自己，而且强有力地使他承认这显露的真诚，使他承认，不管两个人的生活境遇怎样不同，她是他的值得同情的敌手。

当他的强壮的厚肩上萦绕着从发号房的窗洞口飘来的烟条一样的灯光，向坡路下面慢慢地踱走的时候，这个印象突然鲜明地强烈了起来。他猛烈地吸着烟，在烟雾的灰蓝色的旋涡里，用一种愤怒的力把披在额上的一簇头发掷到脑后去；

在突出的额下，他的眼睛严厉地皱起。

“这倒是一个女人！他妈的屁！”

三个矿工摇着绿荧荧的矿灯迎着他走来。他们疲乏地寒冷地佝偻，用一种卷舌头的声音微弱地说话。纸烟在嘴唇上昂奋地燃烧着，从他们的污黑的肩上向后面飘着一条长长的朦胧的烟带。……当他们越过张振山，渺小地被吞没在卸煤台后面的时候，煤场上和下面的坡路上就呈显出深夜的寂寞，除了由矿洞口传来的煤车的隆隆的单调的震响以外，再没有别的声音，而且再见不到一个生灵了。远处，在山峡的正中，从静静地躺在月光下的密集的厂房里，机电厂的窗玻璃独自骄傲地辉耀着；更远处，在对面的约莫相距电机房一里路的山坡上下，则闪耀着星一般的灯火：坡上的工人宿舍，坡下的办事处，米库，洗衣坊，矿警队营房，都在用它们的微盹的窗户窥视着月光照耀着淡绿色的雾的潮湿的氤氲的山野，和月亮在白色而透明的云的湖沼里浮泛，星星在薄纱似的云片里碎金子似的闪烁着的高空。

张振山在给矿工让路，停在石堆旁眺望了一下整个的厂区之后，又开始沉思似的向前走。他走得笨重而缓慢，香烟在他的嘴唇上和手指间不停地燃烧着，现在已到了第三支了。在跨越铁路之前，他停在一个土堆上，伸开手臂，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从女人那里带来的印象现在淡薄下去，或者正确点说，沉落下去了。这主要的是因为，在深夜的独步里，他获得了一种坚强而严冷的情感。从这种情感，他感到自己正在胜利地凶暴地扩张了开来，没有丝毫的畏惧和惶惑，把整个的矿厂

握在毒辣的掌中。

“我不蠢！我们有多少人！”他在索索的寒风里张开了他的大手掌。

但在越过铁路，向机电工人的宿舍走去的时候，他就沉在另样的心情里去了。

“我这个人也有些好的地方吗？——这样问她，糊涂！”他站住，擦燃火柴开始点第四支香烟，然后把揉皱的纸盒摔去，“她说得出来吗？……总之，我干的对！我有我的理智！我恨这些畜牲，恨得错吗？你会杀人，我不会吗？好！”他把步子加大起来，“我就是我自己，——不懂手段，也不懂策略，忸忸怩怩……”

从右侧，有一个骚乱的尖声喊他。他突然从疾走站住。

“你怎么，不到天亮就回来了。乖乖，肉的好吧……”杨福成耸着肩膀，激烈地喷着酒气，用一种狂喜的声调嚷。

“杨福成！”张振山阴郁地喊。

杨福成伸出厚而尖的舌头，做了一个怪相，随即也古怪地阴沉起来了。

“你到哪里去了？”好一会之后，张振山问。

显然的，杨福成的阴沉只是一种表面的凝结，因为他立刻就忘记一切，尖细地叫起来了。

“老子在小五那里抽一局。都输了。婊子养的识牌呀！”

“哈哈！”张振山短促地笑。

杨福成有着易于兴奋的倾向，而且，用俗话说：是一个无心眼的人。在平常的时候，他也显出恰当的老成，但一轮到他说话，他就仿佛变成一个十六岁的少年了。他哮喘，在

字眼中间急促地吸气，以致有时候把话音吸到喉咙里去，又用一种闷窒的怪声弹拨出来。他时常一连串地贪婪地说，即使乱说几个虚字，也不愿意让自己的话中断，随后便窒息地大笑起来，使人家难以明白他究竟说了些什么。现在，当他和张振山一道爬上升到宿舍去的土坡的时候，他疲劳地，用败坏的声音唱起忧伤的歌来。但刚刚唱了两句，他就使力地跳了一下，先做出一种秘密的神情，然后向张振山问：

“你那个家伙如何？”

“还不是两条腿的。”

“唉，你知道，魏海清在弄她。”

“魏海清谁？”

“土木股的呀！本地人，死了老婆，……那是一个狗种。他跟我说，”看了张振山一眼之后，他又迅速地接着说，用一种张扬的语势，仿佛那个叫做魏海清的真跟他说过一样：“张振山夺人之妻，夺人之妻！……”他用手在灰尘似的月光里绕了一个大圆圈，随后又用臂肘在腰上缩一缩裤子：“唉，肚子饿瘪裤带松……你，你，你这有种的老几，说请小弟喝一杯的呀！”

“现在不了！”

“干什么？”

“没有钱”。张振山突然暴厉地睁了一下眼睛，“你，今天喝过了！”

“那是我自己的事。我活了二十五，活得衣破无人补。无味呀！”他在无心大声说出这句话来之后，便变得苦恼，停顿了下来，用手在发胀的脸颊上摩擦着，说以下的话的时候，

他的声调沉落，充沛着真实的酸凉。“没有女人看上我的。我才不做白日梦。我养活人吗？看我这副样子，人家肯嫁我吗？我是做工的人，最苦的人。要是当职员就好了，有米贴，有好房子。嗨，你看呀，那一幢房子！”

“股东老板住的。”

“不错。”他的尖颚咀嚼着。他的手依然指着那远远的一栋掩藏在茂密的树丛里的楼房；这楼房左侧的两个遮着绿窗帘的窗户温暖地亮着。最后，他们指着的手指习惯地向上一抛，继续感叹地小声说：“做工没来头。有时候晚上也自由自在，但……”

“你想吃火腿吗？”在宿舍的竹篱前，张振山停住，坚硬地问。

“唉，不想吃？”

张振山邪恶地凝视着遥远的绿窗户，仿佛那里面的秘密的养生和贪欲很诱惑他似的。

“看吧。我明天就请你吃！要住那一间房子吗？”（绿窗户的灯光在树枝后熄灭了。）“容易得很！好，它藏起来了！你要吃鸡子；你要一个女人！你要……梳两个辫子的，进过大学的！”

杨福成缩着身体。这个人的冷静的骄傲的狂言使他惊悚。他呆看着他，不知道怎样做才好了；但最后，他终于依着自己的方式跃了起来，攀在对方的肩头，在对方的鼻子上一半故意地嗤了一口气，跳到院子里去。

宿舍是公司临时租赁的民房，中间有一个在以前曾经是打谷场的大院子。它的正中，左侧，完全被有家眷的工人所

占有，剩下给单身工人的，只是毗连着一个充满灰尘，蛛网，和油污的厨房的右侧的长长的一条矮屋。夜里十二点钟以后，在棉絮的爱抚下，真实而浮动的生命们入睡了。连最会喧嚣的右边角落里的一间屋子也寂静了；——一个钟点以前，这间屋子里，在床架和破桌椅之间挤满了那些从来不懂得沉静的少年伙计，他们摔纸牌，唱淫荡而凄凉的歌，互相用黑拳头威胁，但现在，肮脏的烟雾沉落，一切全不留痕迹地散去，只有二十五支光的蒙尘的电灯在单调地发着光。

杨福成和张振山两个人占有一间极狭窄的后屋。但这两个人的性格是不可调和的：杨福成喜爱一些简单的戏耍，时常在桌子上供一个泥像，替它画上胡髭，称为“老板神像”，在春天的时候也大量的砍些粉红的烂漫的桃花回来，插在破泥罐里，而且沾沾自喜地带着一种不必要的勤快去换水，但张振山却嫌恶这些；他望着它们皱起他的灰色的眼睛，在它们使他的动作不方便的时候，便粗暴地把它们举起来，摔得粉碎。不过，杨福成除了当自觉自己需要阴沉一下的时候，才装出一副呆板而尖削的脸相来以外，从不真的和张振山吵架。因为太多的理由，他是极端喜爱张振山的。

显然的，这一夜对于杨福成已再不能寻到什么趣味，到了非睡去不可的时候了；而且的确，在急遽地兴奋了之后，他已完全疲劳。他牙痛一般地皱起稚气的瘦脸，默默地摔开鞋子，钻到他的无论白天和黑夜总是密闭着的一直拖到泥地上的蓝布帐子里去。因为床柱太短，帐脚拖到地下，所以帐顶的有着破洞和大补丁的大肚腹也就几乎垂到他的尖鼻子上来。他奇怪地笔直地睡着，向帐顶瞪着梗着砂粒的眼睛，吹

着不连续的闷气。刚刚要睡去，原先在另一边床上愠怒地坐着的张振山此刻笨重地走到桌子边来，用一种对于这寂静的房间是过于嘹亮的声音喊他。

“喂，什么……事？”杨福成反应地在棉絮里抬一抬手，问。

“告诉你，我们要做包工了。”

隔了好一会，才听见杨福成懒声懒气地从蓝布帐子里回答：

“包他妈屁什么？”

“四号。”张振山把大拳头举到鼻子一样高，察看地摇晃着。为了摔去自己的纠缠不清的对郭素娥的思索，他才突然开始这谈话，但现在他又嫌恶这谈话了。

“四号出什么毛病？”意想不到地，杨福成从蓝布帐子里伸出他的瘦小的，盖着乱发的头颅来。他的黄色的疲乏的脸上迅速地闪烁过一种喜悦的，神经质的颤栗。

张振山阴沉地抖了一抖肩胛，带着一种不知道是对于杨福成还是对于那替公司里赚大钱的四号火车头的深深的厌恶，说：

“坝子摔场了。险一些摔到江里去。”

“哈哈，包得稳吗？”

“当然。”

杨福成敛起笑容，滑稽地皱着鼻子，想了一想。

“唉——”他的头突然在蓝布帐子口消失了。

张振山屹立在电灯底下，手插在裤袋里，眼睛眯细地望着石灰剥落，露出竹片的骨骼来的墙壁，继续大步地，野蛮地踏到自己的思想上去。踏烂一切枯草和吹散一切烟雾，让

它露出闪着冷然的光辉的本来！

“她说‘我要’，当然是的，多弄一些给她，看看我张振山！她跟我走？”他吐了一口吐液，同时用手摩擦着坚硬的额角，“不能！社会把我造成这样子，我自己，我自己……”他响着嘴皮；在扬起的眉毛中间，他的眼睛变亮。这是一个放射着幽暗的光芒的字，“我自己不是庄稼汉，也不是可怜虫……让一个女人缠在裤带上！她们心疼，随便哪个摸一摸，就完事了。什么魏海清不魏海清！”但是即使在这么凶毒地想的时候，一种严刻的妒嫉也依然掠过他的嘴唇和眼角，使他的阔脸幽暗。他愤怒了，辛辣地冷笑了出来：“吓吓，‘我这个人也有些甜的地方吗？’”

矿厂连梦呓也没有，又掩藏着百公尺下的艰苦的劳动，沉沉地入睡了。夜，深沉地凝结了。但这强壮的人，这旺盛地妒嫉着世界，感到自己生命的恶毒的人，这酷爱辛辣、严刻地抗拒着自己的嫉火的工人却依然在小房间里，在床架前面，在因电力增强而突然明亮起来的二十五支光的电灯下踱着，他用那么一种沉重的姿势踱着，以至于他的膝盖多次地撞在桌腿上又碰疼在床板上。他的肩胛抖动，脸上清醒地照耀着一种富裕的，考虑着什么是它的必要的抛掷的生命，放射着一种肉的淡漠而又顽强的光辉。在听见远远传来的骚乱的鸡啼的时候，他不同意地摇着头，推开门，绕到大院子里去。偏西的月亮照着左侧的屋子的破陋的屋檐，——在右侧的匣子的参差的浓郁的暗影里，他鼓起胸膛，一次又一次地深深吸着气，徘徊了很久。

三

把纸币捏在手里的郭素娥，所以那么痛苦，是因为她原来是存着她的情人可以给她一种在她宝贵得无价的东西的希望。她的痛苦并不是由于普通的简单的良心的被刺伤，而是由于，显然的，她所冀求的无价的宝贝，现在是被两张纸币所换去了。她捉不住张振山，当由偷情开始的事件在她现在苦恼地越过了偷情本身的时候，这个强壮的工人的不可解的行为，他的暧昧的嘲讽，他的恨恨地离去，使她绝望。整整一年来，她整个地在渴求着从情欲所达到的新生活，而且这渴求在大部分时间被鼓跃于一种要求叛逆，脱离错误的既往的梦想。虽然她极能勤苦地劳动，虽然她对她的邻人特别和蔼，但由于时常显露的犯罪的相貌，她依然被认为是一个奇特的败坏的女人。然而她不但不理会这些，而且逐渐变得乖戾了。她是有着黯澹的决心的。这就是：她已经急迫地站在面前的劳动大海的边沿上了，不管这大海是怎样地不可理解和令她惶恐，假若背后的风刮得愈急的话，她便要愈快地跳下去了。跳下去，伸出手来，抓住前面的随便什么罢。

畏惧虽然在好几年的险恶而被凌辱的生活里失去，但无论如何，这是痛苦的。尤其，她的手抓住了什么呢？——张振山，毒辣的，冷漠的，用她自己的话来说，无心肠的，无赖的男人！

另外还有一个自己向她诚实地飘过来的人。这就是魏海清。这个人是她的丈夫的极远的表亲，从前也佃地种，但在四年前死了女人之后，不久，地被主人无理由地收回去了，自

己就带着刚刚五岁的小儿子到矿里土木股来当里工了。三十几岁，有着端正而晦涩的脸孔，是一个呆板而醇厚的人。他和郭素娥，是一向就保持着简单，拘谨，而且隐匿的亲密的；显然的，郭素娥，尤其当他投到工厂里去之后，是十分注意他的。但不幸的，是他被张振山从头上跨过去了。当他在一个晚上，心跳而羞涩地在这恋爱的屋子里下了异常大的决心，表露他的旧朴的欲求的时候，郭素娥突然变得严正而乖戾（在以前他是不曾见过这女人的这样的相貌的），拒绝了他。当然，这是把他伤得很重的。——他原来只以为刘寿春是她的阻障，不久就会死去，不足以使她牵挂，却没有料到这中间还有另外一个严重的角色。但不久，他就朦胧地把这件事探听出来了。积蓄了好几年的痛苦的意念，战战兢兢地在布置着希望的这颗过平凡生活的真心，现在被无情的郭素娥所摒弃，被优越的机器工人所踏碎，对于他，该是如何地怨恨，如何地痛苦！

但是魏海清这种人，对一切都要依照自己的观念探个究竟，把自己范围内的一切看得很重，是不大容易死心的。在这晚上，九点钟后，当他的八岁的男孩在木床里端沉重地睡去了的时候，经过了一番苦闷的内心交战，他熄了小烟袋，从位置在北山坡的工人宿舍走出来了。天上屯积着云，在云的间隙里有朦胧的上了锈一般的星在发光。坡路旁的路灯，它的松弛了的灯泡在偶然疾卷过来的凉风里摇闪着。

他故意避开那一条贯穿过明亮的机电房的平坦的煤渣路，从水池畔的黑暗的堤堰上走。他的步武起初有些犹豫，发出一种拖沓的疲劳的声音，但随后，当他穿过卸煤台，临近

那漆黑的山坳的时候，便强烈地紧张起来了。

“我去一趟哩。”当他弯腰爬上风眼厂所有的山坳，胸膛被热辣的昂扬所紧迫的时候，他颤着嘴唇，告诉自己。

这旧朴的人，这一切观念和情感都有着明显的但积满尘埃的限界，像熊一般固定而笨拙的人，现在容许自己去做一件非分的大事了。不管他怎样提醒自己说，他的行为只是想探一探这个女人和张振山的究竟，为着必需的道义，他的全身还是起着一种自觉犯罪的发烫的颤抖。

“我一生从来没有做过——这样的事啊！”依着一根腐朽的树干，他张开生着几十根零乱的硬髭的嘴唇，向黑夜吐出他的昏乱的叹息。一瞬间，二十几年的土地上的辛劳像一块平坦而阴凉的暗影似的，在他的迸着昏红的火星的眼睛前面闪现。

他的微微佝偻的长身影在小屋子前面出现了。门关着，里面凝固着寂静的黑暗。但在最大紧张以后，他突然对面前的一切都感到不明了，只是走上去，机械地向门缝里窥探着。当他的手举到薄木门板上去的时候，他仿佛在听着别人敲门似的，而且在心里寒凉地惊诧着，这个人怎么会这样大胆。郭素娥在屋子里猝猝走动的声音他没有听见，门板的突然的裂开，使他在新的夹袄里打了一个寒战。

“走开，走开！”郭素娥在黑暗里露出白色的脸来，惊慌地说，“他今天说是生病，不上班了。……哦，是你！”当她发现对方并不是张振山的时候，她把一只白手举到松乱的头上去，屈辱地小声尖叫：“你跑来干啥子？”

魏海清沉默着，在这之间，恢复了镇定。

“和你说句话！”他威胁地说。

“说什么？”郭素娥敏捷地跃出一步，严厉地问。

魏海清什么也没有想地沉思了一下，望着女人的颈子，说：

“你知道，张振山那家伙不是好东西……”

“怎样？”

“他仗势欺人，是个流氓。你要当心……”因为情急，舌头在最后缠结了起来，使他失去了话句。当他和他的狼狈挣扎的时候，郭素娥迅速地走回去了。现在，只剩他一个人站在这黑暗的土坪上了。

“长得多好的人啊……”他自语，用衣袖揩着发汗的脸，但随即就因自己的赞美恼怒起来，向土坪的外侧走去。

从屋子里传出来的刘寿春的激烈的咳嗽和朦胧的话语使他站住了。

“哪一个？”这鸦片鬼恨恨地问。

“我。”女人的嗓子提得很高。

“你干啥子去？……”

“刚才狗叫，我怕强盗！”女人用一种凶恶的声音叫了出来。

魏海清从屈辱里挣脱，愤怒起来了。他笨拙地把手叉在裤腰上，向地上大口吐着痰。

“世界遭变了。瘟女人！”他蹒跚地向土坡上走，“我为啥子要打我的女人呢？她丑，整年生病，但是她比这骚货好得多！……可惜我们少年时候不知道！”他激烈地向前走，并不辨认路，只是佝偻着，把飘荡不定的大脚一步一步地踏在野

斑竹和茅草里，“我愈来愈作难，心中焦苦，成一个糊涂人了。吃白泥巴的日子，也过的呀！怎么现在不想法，跑出来做工呢？我要是有谷子，”他的浑实的手臂在空中抓扑，被他的手掌所击弯的桑树的干条刷在他的胸上，“要是，看这瘟女人对我怎样呢！”抚摩着粗糙的下巴，他在枝条之间站住，意识到自己走错了路。但是当他正预备向风眼厂的昏弱的灯光回转的时候，在他侧面，茅草燃烧般地响了起来。他迅速地而且突然涌起一种烈性的愤怒转过身子去，看见了一个比他矮些的方形的人影坚定地在三步外屹立着。他闭紧嘴，严正地站定。

“魏海清！”张振山发出他的深沉的声音喊。

“你是哪个？”魏海清喘息地问；所以喘息，是因为他已经在对方的最初的发音里认识了对方是谁。

张振山向几丈外的隔着一条污水沟的小屋瞥了一眼，随后便向下走了一步，攀住树枝。他在小屋的空了的猪栏后面，在那每一次总坐在那里等待着跃进屋子的时机的石块上，听见了魏海清和郭素娥的谈话的全部；而且，当魏海清激怒地痛苦地在草坡上转着圈子的时候，他已窥伺他好久了。

“我问你两句话，魏海清。”他冷酷地说。

“问吧。”

“我是流氓，这有点像，我夺人之妻，这也对；”他磨着牙齿，“现在你回答我，我仗谁的势欺人，谁的势力？”

魏海清的脸灼烧，愤怒地颤抖起来，热辣的烟雾包裹着他，使他感到自己仿佛腾在空中。

“问你自己！”这鳏夫笨拙地顽强地回答。

“问我吗？”张振山猛烈地把手里的桑枝从树上折断，魏海清因为他的这个动作反应地退了一步，“你们，在女人面前像狗一样地舐一舐，打个滚。我可怜你，你舅子荐你来做工，你有六块钱一天，蛮行。你像个做工的人吗？要站出来正面说话！”他鼓起胸膛，把他的冷冰冰的声音压尖；但这尖声是微颤的，“我不怕谁，也不仗谁！我就是这么一个人，一个人！告诉你，再不准到这屋子里来！”

他把手里的桑枝举起来，狠狠地向屋子那边挥着；光赤的桑枝在夜的冷空气里发出尖锐刺耳的声音。

“这是我们的地方！你凭什么……”魏海清窒息地叫，“你畜牲养的，没有人心……”

“哈哈，你们的地方！——今天就这样说了。记牢！”他把桑枝重新扬起来，做成一个威胁的姿势，击断在树干上，然后用强猛的大力缩紧肩胛，咂一咂嘴唇，大步向风眼厂的电灯光走去。在石板路上他避着风点燃了香烟……

魏海清怔忡着，一瞬间不能明了自己，只是向张振山的凶猛的影子凝视，仿佛这个人的在火柴的晕圈里闪亮的刚硬的头发和搐塌的鼻子有一种特异的美丽，很诱惑他似的。但终于他感到锐烈的失败的痛苦，昏乱地诅咒起来了。

慢慢地，他下到山下去。夜风扑卷着他的夹袄。循着水畔的黑暗的堤堰，他佝偻地，缩做一团地走着；——他蹒跚地摸索着，就像他迫于饥饿和寒冷，是一个无家可归的人一样。

郭素娥并没有睡。在那鸦片鬼发着谵语昏昏地睡去之后，她因了某一种理由，又悄悄地开门走了出来，向风眼厂那边

的淡薄的光晕探望，然后，绕到屋后的猪栏旁去。充满情欲和梦的女人的感觉是那样的敏锐，她立刻发觉了草坡上的短剧，伏到猪栏下去了。她的心感到一种庞大而甜蜜的紧迫，惶恐地撞击着。有一种盲目的力量几乎迫使她要急剧地冲出去，但同时她的脚又仿佛牢牢地生根在地上似的，不能移动。……现在，一切全梦幻似的过去了；张振山和魏海清消失了。

“啊，他不准！”望着魏海清的消失在风眼厂后面的长长的身影，她带着幸福和酸凉叹息。“这是哪些说法呢？……他不准他再来我屋子里呀！”她伸长赤裸的颈子，在心里狂喜地尖叫了起来，随后，她跃到张振山曾经坐在那里的石头上，把身体向着另一面的沉在深邃的黑暗里的山峡，昂奋地呜咽了。

在这峡谷里，在这重压着它的苦重的暗影在她眼前浮幻着黄色的晕圈，又爆耀着墨绿色的星花的下面峡谷里，在这夜深寂寞，流荡着黑暗的冷风，仅仅模糊地闪着水田的淡光的峡谷里，是充满着她的骚乱，痛苦，悲凄地逗引情欲的遥远的记忆。

……七年前，一个外省的军官在这峡谷里引诱了她。

四

机器总管马华甫，是一个生着灰尘一般的花白头发，有一副温和而洒脱的松弛的脸的，胖大的人。他用一种温和，渗透，严刻的声音说话，几乎从来不激动；但即使从这富于魅力的声调里，人们也可以觉察得出这个四十几岁的饱餐风霜的人是怎样的顽固，利己，和阴险！现在，当他为了火车头包工的事，把几个出色的机器工人：张振山，杨福成，吴新

明（这是一个三十几岁，充满江湖气味，慷慨但有着机智的深算的人）……请到他家里来用膳之后，他使他们坐在厅堂下端的长条凳上，自己则不停地抽着烟，在堂屋中间缓慢地踱着。谈话刚刚开始。

这是矿厂里的一个最大，马力最强的火车头，一九三〇年德国机器厂的出品。它的损伤，假若由机器房做正常的里工，需要六个月才能修好，但假若由机器工人自己取消里工工资，来做包工，则仅需要十六天。包工的价钱，鉴于以往的例子和今天的物价，工人方面要一万二千块，但公司方面却只肯出八千。现在，总管马华甫由于对自己的权威的深信，就是负了解决这件事的使命来请工人吃饭的。

他和他的家族：一个像衣橱那样肥胖，也像衣橱那样不离开房屋的，缺齿，有细小的烟黄眼睛的北方女人，一个曾经进过职业学校，现在也在机电股里当职员，醉心于象棋和钓鱼，面孔无特色，性格稍稍带着原始的阴郁的二十三岁的养子，和这养子的温顺而瘦小，面孔洁净的妻，住在这改修过的三间从本地绅粮那里租来的屋子里。正堂是洁净的，和他的衣服一样；但房间里，因为他的肥妻的喜欢赌博，除了希望真的生个儿子以外，什么事都不去操心的性格，就弄得很零乱，凝结着一种阴湿的含着石灰味的酸气。在壁角的大衣橱顶上，永远有十袋以上的面粉囤积着——这女人对于面粉又是异常贪婪的，但是她却不能把它们按月吃完，因此，好几袋面粉都变了色，生着白色的小虫，使得那好性情的工人时常把它们抱出抱进地晒太阳，而每隔一个月，便有新的面粉袋加入到这晒太阳的队伍里来，递补了那些被吃去了的，生

虫的。

总管马华甫，对于食物，是并不讲究的。因此，变味的面粉，他也能吃得惯，不想到要去改善。但对于家庭，他却是个表面温和的极端严刻的人。他对他的女人很有礼貌——这就是，也尊敬她的生一个真正的儿子的愿望，但却和她几乎从来不说什么话，不谈厂里的纷争也不谈外面的新闻。在他的眼睛里，她只是一个里面装满了赌牌和儿子的，丑陋的面粉袋而已。至于儿子和媳妇，他们除了要和他一同用馍馍，要像厂里的工人一样对他恪守礼节以外，从他那里，也和工人们一样，是接受不到丝毫有希望的，或者有滋味的东西的。但好在他们还年轻，男的忙于象棋和钓鱼，女的忙于洗粉条和切白菜，从没有想到这些。

然而，使他在内心里震怒的，是工人里面的大半，已经学会了真的乖巧，逐渐地踢开了表面的礼节，开始和他抗争了。

“怎么样？”现在，在明亮的堂屋里，他喷着烟，温和地向工人们说，“我替你们算的对不对？”他把闪爍着的漂亮的眼睛朝着吴新明。

吴新明在多毛的长脸上微笑着，欠一欠腰，同时瞥向张振山。

“为难得很，总管。”张振山从嘴唇上取下香烟来，在烟雾里说，“老实说，我们二三十个人，拼命做苦工，”在向总管的胖身躯扬了一下眼睛之后，他的声音古怪地震动了一下，变得低沉，“一个人摊不到多少的。”

总管在地上缓慢地徘徊，走到供桌面前望了一望两张祖

先的丑陋的大像片，又走回来，向地下随便地吐着痰。

“你真是年轻人，你的脾气还是从前样：意气罢了。”他抱着手，眯起眼睛望向窗外，“张振山，你再想一遍，你们和我一样是公司里人；包工是特殊通融。”他的声音从里面僵冷了起来，虽然他的脸上依然浮着灿烂的微笑，“材料，机器，你们不出钱。在这个时候，这些货贵得出奇，昨天总公司转来的政府通令有说，……”他望一望房门的门帘，突然改变了话题，“我也不说抗战不抗战，生产不生产，你们赚一点也该，但是太多了就拿不出面子去……”他又踱起来，回到供桌前去，望着玻璃在闪着沉闷的光亮的像片。

“不行的！”杨福成用手肘捣了一下张振山，歪歪嘴，悄声说。

张振山的冷淡的眼睛随着总管的走动从新漆的家具移到像片上。“这像片真美丽！”他的皱起的黑眼睛说，“你们统统生产，生产得胖呀！”

“这不是就一次。以后……”总管掉过头来，严刻地开始说，但他的话被张振山的一个突然的动作打断了。

“我们做不得主。一万二。”

吴新明和杨福成惊讶地望着他。微笑从总管马华甫的松弛的脸上隐藏了——这脸缩紧，稀有地搐搦着，眼睛变暗。

“这态度不好，”他把手抄到大衣袋里去，尊严地站直，“张振山！”

张振山皱起嘴唇，噎着气。

“我们全靠这。”他坚硬地说，“总管是熟人，了解的。我们一个月领一斗米，自己都不够吃。到现在还穿单衣服！”他

拧了一下自己的肩头，把眼光逼射到对方的脸上去，“公司一个月赚那么多，一个车头也的确值得上。……”

正在这时候，房门的门帘上的灯光被遮住，一个巨大的东西堵塞在它后面了；马华甫的肥大的女人先伸出一只手，在门框上扶牢，仿佛怕自己滚出来似的，接着便从帘缝里探出巨大的浮肿的脸来，露出残缺的牙齿，以一种清脆得和她的身体极不相称的，疲乏的声音说：

“还没走呀。要睡啦！”

“就来。”总管简短地回答，因为失去了自制，声音里含着一种奇异的恼怒，就仿佛这门帘后的庞大的女人的形体意外地惊骇了他似的。

“我的天呀！”杨福成喜悦地小声唤，一面用手掌拧了一下大腿。

“这么说，再加一千也好，不过……”

堂屋的玻璃门悄悄地闪开，把马华甫的话打断，同时把他脸上的勉强的笑容也驱走了。他的年轻的整洁的媳妇抱着一个水瓶，温顺地俯着多肉的白颈子走了进来。经过工人们身边的时候，她留神着自己的脚步，用一只手把绿夹袍掬起，就像走过一个池塘似的。

“爹，我上楼去了。”她向马华甫微微鞠躬，耳语一般地说。马华甫的嘴唇歪曲，眼睛里含着一个灿烂的尊严的微笑。

在年轻女人上楼之后不久，楼上便传出了马华甫的养子的重重的脚步声，和他的拘束的但是欢乐的笑语，同时，在底下，马华甫的胖大的女人的影子又遮住了房内的灯光，在门帘后面出现。

“舍嫂，打盆水来呀！”这次她喊女佣人。当她的巨影重新消失的时候，一个木凳在地板上翻倒，发出轰然的大声。

张振山举起眼睛嫌恶地望望头顶上的天花板，又望望房门上的门帘，随后从木凳子上站起来摩擦着屁股。

“我们走了。”他说。

“谢谢总管。”吴新明鞠躬，一面打着呵欠。

总管威胁地看着张振山。

“我明天答复你们。”他阴沉地说。

但第二天并没有得到答复。事情僵持了三天。终于，张振山和他的伙伴们胜利了。

于是，从第四天早晨开始，一直到深夜十二点，机器房里滚腾着油烟，照澈着明亮的灯光。拆卸了下部的巨大的车头在铁架上蹲伏着，电炬照亮了它的锅炉筒，钻眼机使得它一阵阵发出顽强的颤栗。

张振山的巨大的脊背弯曲，头埋到锅炉筒里面去。电焊器在他的手臂底下，从每一次的急迫的间歇里，擦亮自己的声音，锋锐地歌唱着，放出刺目的蓝光。脱下彩色玻璃脸罩来的时候，他的包在现在变得柔软起来的皱皮里的眼睛眯细，闪着深灰色的，潮湿的光芒；他的胶黏着头发的，凸出的污秽的前额低垂，显出劳动的聪敏和忘我的专注；他的大鼻翼搐动，贪婪地向围火热的气息吸嗅。……

当他沉思地磨着钢铁似的颚，用左手移开电焊器的时候，他的右手慢慢地有力地舒展开来，在铁板上掠着兀鹰一般的大黑影，获取了一把钢剪。

“喂！”他陶醉地拖长声音，唤。他的猛然抬起来的，蓬

乱着硬发的头碰击在机车上端竖着的铁板上。“喂！”他歪过颈子来，声音变得恼怒，“弄好了吗，四么弟！”

从爆着凿刀的火花的金刚砂那里，透过油烟，送来学徒四么弟的尖锐的声音：

“还等两分钟！”

长腿的吴新明在油烟的波浪里恼恨地舞着手臂，浮泳着，一面干燥地大声嚷：

“这舅子用不得了。”

“舅子，歪了呀！”张振山用剪刀敲着钢板，向伏在机车底下的大坑里的人吼叫，随后，他微微思虑了一下，跑到刚拆卸开来的活塞杆那边去。

“呸，老子闷气，老子闷气！”从机车底下，陈东天咆哮着钻了出来，把手里的工具狠狠地一掷，向墙边上的大木桌子奔去。当他喘不过气来地向嘴里倾倒着冷水的时候，他的灵活的少年的眼睛被一种要喧嚷的欲望所燃亮，青蛙一般地鼓出。

“今天做了一整天了……呀！”他咳呛，从鼻子里喷着水，“这几个瘟钱不好得……”终于他被迫弯下腰去，揉着鼻子，说不出话来了。

吴新明在慢慢运动的车床面前皱起淡眉毛，烦躁地看着他，就像一个不称心的大人看着小孩子挖泥巴似的。但张振山却从活塞零件上仰起身子来，一瞬间突然得到了轻松的快活，拍着大手，吼叫一般地笑起来了。

“你妈的怪相！”杨福成从金刚砂的暗影里奔出来，把身体碰在木柱上，高高地举着凿刀叫：“老板明天要买一个钻子

呀！美国鬼子货呀！”

“有几点钟了？”在机车肚里有人问。

“十二。”吴新明回答，同时把窗架上的肮脏的小钟摇了一下。

“回家睡觉！”

张振山走到钟面前去。当他搓着发烫的手，脸上灼烧着猛烈的红光走回机车的时候，他向每个伙伴坚定地望了一眼。

“我们今天把这个完全拆开检查过！”他严厉地命令：“我们这是替自己干活，可以养老婆呀！”

“要得！”提议回家睡觉的杨福成尖叫，长长地伸着舌头。

油烟一直腾到结满灰尘的密网的屋梁上去。在人们的手臂的奋激而稳重的控制下，车床转动，凿刀喷着火花，机车颤栗着；电焊器所放射的强猛而狞恶的蓝光使电灯失色，一直射到广场对面的铁工房的屋顶上。紧张的劳动继续到一点半。

现在，在寒冷而稀薄的夜气里，几个下了工的单身工人踏着煤渣，疲乏地走着。张振山喷着香烟，走在他们十步后面。

“我们是替自己干，对头！”杨福成比划着手，说，一面在单衣里缩紧身体；“在平常，我简直打瞌睡。半个月后，我可以分到几个钱……”

“你拿来做什么用？”陈东天用手掌抱着软软的面颊。“招老婆？”他真切地问。

“你的声气怎么这样涩呀！‘招老婆！’”杨福成摹仿着他的胆怯的声音，在黑暗里做着鬼脸，“你真是乳臭未干！怎么

不敢到坝里去找女人试一试，唉，你就会打太极拳！后辈小子。……快走，他们到前面去了。”

“张振山呢？”陈东天，这青年人，用一种关切的声调问。

“也在前面。”

他们疾走了几步。

“我告诉你，总管那个肥猪老婆不会生蛋的。天天睡觉都不行，我有经验。”走到土坡上的时候，杨福成又把脚步放缓了下来。他的声音异样尖细，带着令陈东天兴奋的隐密意味，“她那肥屁，我有一个晚上冲进总管院子，就看见她光屁股在院角撒尿。不要脸的。”

“唉。明天怕要下雨。”陈东天用手抓了一把空气，嗅着。

“不会的。总管办货，你知道？”

“不知道。”

“张振山知道。他派他家老舍到万县去买皮鞋，已经到了第一批，一百双。他还囤的有纸烟。政府在打仗，忙不过……他们发财了。”

“都该杀呀！我这回剩到钱，要缝几件衣服了。再隔两年，我就娶女人。”

“你今年几岁？”

陈东天不回答，只是狠狠地用手擦着面颊。走了几步之后，他突然肯定地说：

“张振山一定不在前面；我看见他在后头的。”同时，他掉过头去。

“他找他的床睡觉去了。他行。——走，不要淌口水。”

“我家里人都还在湖北，……”陈东天烦恼地说，向四面

张望。这时候，他们已经跨进了宿舍的大院落。

张振山落在伙伴们后面之后，被一种突然聚成火辣的一团的新异的情绪所烦扰，率性改变了路向，朝锅炉房后面的水池区走去。

水池上蒸腾着朦胧的白雾，发出凉爽的清气的茂密的柳树在它的周围排列着。当深夜的山风掀扑过来的时候，柳树们的小叶子上就摇闪着远远射来的灯光的暧昧的斑渍，水面上的雾气就散开去。在雾气散去的黑暗的水面上，闪着淡淡的毛边的光，犹如寡妇的痛苦。

张振山摔去烟蒂，在堤堰的石水闸上坐下来。现在他遗忘了劳动的坚冷的兴奋和肉体的疲劳，变得清醒了。潮湿的气流刺激着他的眼睑，使他缩紧肩膀，猛烈地吸着气。……但逐渐地，由于心里的再度沸起的情绪的扰乱，他感到他的无论怎样的一个发音，一个动作，都和这烂熟的夜不调和。——而夜的庄严的缄默，则使他的耳朵感到空幻的刺响。

“他们回去睡了。现在有两点钟。”他在冷风里嗅着，一面向水里吐着痰，“今天我干了十六个钟点，还要有半个月。不过明天晚上我可以不轮到；我可以……呸，我是为着赌豪在这么干的？这可以多缝一条裤子？……我想想看吧。我要一天把这笔钱花光，拿一些给那个家伙。她的确艰难，这几年，凭什么养活的呢。”他停顿，咬着自己的膝盖，“凭什么养活的呢？……哈哈，一个女人，她给我吃得好甜呀！”他的被激发的讽刺的笑声击碎夜的寂静，在水面上传开去。“哈哈！我懂得这世界上的一切，懂得你们！懂得社会……青春！我干些什么呢？做工，在今天我是这样地做工！我轻蔑你们！现

在，你想想自己罢。”

思想在一种肉体的紧张里给打断，暂时没有能继续下去。当他皱紧眼睛和鼻子，重新往下开辟的时候，他获得了一种明显地使他不安的力量，和一种照耀着陈旧的光辉的美丽的情调。

“我可以做别的事去的。在这里，我已经蹲了两年。我有力量，我狠恶——但是我决不该蔑视伙伴们！他们现在有时候还哭哭啼啼，愚蠢，像我一样，以后就要明了，不受骗了。……我太使性是错的，应该相信别人的痛苦的经验。”在这之间他费力地擦燃火柴，猛烈地，和夜的潮湿的冷风一同向肺里吸着烟，“我们不能放纵自己，要选取大家所走的路。……但性格又怎样解释呢？张振山何以成为张振山呢？我已经忍不住了！谁都在毁坏我们，我们还多么不自知。……哼，打击给他们看，社会造成了我，负责不在我！……我就是这样呀，滚你妈的蛋，什么反省不反省吧。”他在石块上仰下身体去，用臂肘撑着，望向滚动着威胁的黑云的天空，一面猛力地伸开腿，“我要大步踏过去，要敲碎，要踢翻，要杀人……哦，我的头脑里就装满了这样的云！”

风压迫着柳树，在水池里激起沉重的波浪，带着黑暗的潮气疾吹了起来。工厂的大躯体和严厉的黑云连结在一起，似乎在疾风里战栗，逐渐沉到地下去。但不久，当空气突然短促地变明朗的时候，它又显露出它的坚强的，高大的姿影。最后，灰尘从空场上暴躁地升腾了起来，盖没了一切。远处，卸煤台的电灯在煤尘的涡圈里微弱地摇闪着。

“就是这样呀！”一种酷烈的喜悦使张振山的胸膛抽搐着。

“我为什么要干这些无聊的事，女人给我什么？……我明天再去试试看。好吧，我承认，因为自己坏，骄傲，才假装毒相的。我其实是，有时候多么甜呀！呸，偏爱自己，轻视伙伴，可恨！”他坐起来，严酷地望着水波，“你有有力的生命，别人没有吗？你其实是昏的，痛苦的，自装骄横！……别人终会明了你的缺点！”

他的感觉和思绪突然不可思议地锋锐，明亮了起来。

“我忍不住了，要走开，找我以前的朋友试试看去。他们恐怕走得前，不如我一样了吧。有的去打仗了，有的成了党员，我还可以记起几年前……”

穿过干枯的柳树叶，发出沙沙的繁响，寒凉的雨滴洒在水池的堤堰上。在水池的映着远远办事处的灯光的地方，张振山看见了密密的水涡圈。

当他迅速地，狂烈地奔过厂房，土坡，回到宿舍的时候，他的头发和短工衣已完全淋湿了。

五

鸦片鬼刘寿春有着极强烈的想获得任何一点点小东西的欲望，但假若面对着巨大的财物，像一个拾煤渣的小孩子面对着一车煤一样，他就要惶恐得战栗。还是在好几年前，在战争还在中国土地的北方边沿上摸索，飘荡的时候，有一笔相当可观的钱财从他的鼻子上吹过：一个军火私贩愿意给他五百块钱，要他替他藏匿一批被追踪的火器。在郭素娥看来，这是没有不能干的理由的。因为在那些年，这样的事极端普遍，追踪者只要接到一笔钱，就会变得极其聪明或愚蠢，不

再追究；而这个肮脏的，周围堆满枯树桩的小屋子，里面住着男人的疾病和女人的空虚，是不大会被人注意到的。但刘寿春却不敢做，战战兢兢地拒绝了。他倒十分甘心于一点一滴地在空酒坛子里搜刮。

三年前，他曾经在他的堂兄，一个狡猾的人所经营的砖瓦窑上投了一百块钱。作为赢利，他甚至于把工人的破棉袄都剥了回来。狡猾的堂兄，他的单薄的机智，是无法对付动不动拚命，哄天吓地的刘寿春和他打交道的。但是，即使还了他一百块钱，他还是不断地去烦扰。失去意志的人，把小欲望当做生存的目的，他们的像苍蝇往玻璃上撞一样的行为，是生意人最难对付的。冬季里刮着冷风的一天，他又在砖瓦窑旁出现了。他的脸青灰而浮肿，在一件破烂的单衣里，干骨头发出碎裂似的响声。他的这样的行为，与其说使人觉得，他在自己的假装里所经历痛苦比真的痛苦还要胜上一倍，倒不如说使人感到比面对着别人的真的痛苦还要难堪。堂兄愈是不出来见他，他就躺在土坡上愈是叫喊得厉害。他闭起呆钝的眼睛，从磕响的齿缝间忽高忽低地叫：

“看你……看你……打死我，好了！”

整整的，他叫唤了一个钟点。声音由绝望的狂喊到微弱的喘气，最后终于消失了。他也不再战栗，只是伸直腿，把毁坏了的脸向着铅色的天空，僵硬地躺着。开水使他苏醒过来之后，他得到了三十块钱，而他的赌咒发誓的堂兄，则得到了邻人的咒骂。人们始终无法判明这一次事件的真假，即使当他有一次喝醉了之后，说这不过是开个玩笑，讨几个债，人们也不敢相信。果真有这样残酷的“开个玩笑”么？

人们都惧怕他的骗术，嫌恶他，不再和他打交道了。他又是懒得极出色。虽然当他在年轻的时候，由于极端吝啬，他还能辛勤的经营，一点一滴的积蓄，从而使得邻人羡慕，但一到了发现欺骗是极好的满足吝啬的方法之后，他就游手好闲，什么事都不做了。现在，当他蹲在筛煤机后面的时候，他吞着灰质太多的烟泡，没有一分钟不打瞌睡。而在人家以为他睡着的那一瞬间，他的手会伸出来，随手摸去近旁的什么：一只烟杆或一根布裤带。

矿山的繁荣也偶尔触动他，使他冗长地说及他的家族的历史。当他谈及他的曾祖父曾经做过知府，现在坟上还有一朵夜明荷花的时候，他的昏钝的眼睛会闪出骄傲的光来。“我们一请客，连山后大堰塘里都浮着一寸厚的油。”他说，用两个腥秽的手指比着一寸。“通房摆满烟灯，昼夜烧，连耗子家蛇都有瘾，爬在屋椽上吸烟哩。呵—哈—”他打了一个呵欠，“这个矿，那时候就我们开啊！……有三个洞，哪里看见现在这样子！后来，就是经我的手，卖给这些家伙了。我们不会画新图，他们硬占去一个洞，老一辈子人，老实像我这样，吃奶的时候就有烟瘾。……啊啊，那些年的刘家湾啊！”

另外，他还说及他前几年几乎又发财的事，但他从不提他为什么几乎发财。所以不提，是因为他的确还抱着那军火私贩会再出现的希望。他深信他现在可以做那种事，决无恐惧。说到女人，他就舞臂咒骂，同时又称赞她的漂亮，说她有着一个有毒的腰，像蛇。

魏海清因为妒嫉，虽然同时就悔恨自己不该和这下贱的人说话，但还是说完了话，把郭素娥的事情告诉了他。于是，

为着他自己的特殊目的，刘寿春不再上班，假装生病，在家里守着郭素娥。

这是一个蔚蓝色的早晨，天气无比的晴朗。在下面的峡谷里，工厂的巨大的烟囱矗立在微紫色的，逐渐在阳光的照耀下散去的雾霭中，——有一条长而宽的透明的雾带纱一般地爱抚地环绕着它——喷着愉快的黄色浓烟。二号锅炉的汽管在山壁下强力地震颤着，它所喷出的辉煌的白汽遮盖了山坡上的松林，腾上低空，和乳白的温柔的绵羊云联结在一起。早班的工人吹啸着，抖擞着肩膀，跨过交叉的铁道，进到厂房里去。在翻砂房旁边的生铁堆中间，年轻的小伙子向明亮的天空吆喝，翻砂炉的强猛的火焰在阳光里颤抖着蓝紫色，腾起来了。

短锄从郭素娥的发汗的手掌里落下，倒到新翻的，露出潮湿的草根来的黑泥土里去了。举起一只赤裸的手臂，揩着额上的汗珠，她专注地向下面的辉煌的厂区内凝视着。

她的脸颊红润，照耀着丰富的狂喜。在她的刻画着情欲的印痕的多肉的嘴唇上，浮显了一个幸福的微笑。当她把手臂迅速地挥转，寻觅短锄的时候，她的牙齿在阳光里闪着坚实的白光，她的胸膛急速地起伏着。

激动地，她回到她的劳作上来。泥土在锋利的短锄下翻起，蒸发着陈旧的沉重的香气。在锄柄上，她高耸着浑圆的肩，带着一种严肃的欢乐，咬着牙齿，慢慢地摇着头。但很快地，手里的工作就变得无味了。她摔去了短锄，在田地边沿的山石上坐下来，石块后面，干枯的包谷在微风里发响。

“我累了。”

于是她倚下身子去，用手抚着光滑的包谷杆，望着天空，在嘴里无聊地咬着包谷叶的时候，一种疲劳的，梦想的光浪又在她脸上出现。太阳通过单布衫晒着她的濡湿的皮肤，使她伸着懒腰，融化了似的把身体躺到包谷叶底下去。

“我还来开这块地做啥子呢？喂狗么？……不想住在里面了，怕等不到明年春天，……”

她坐起来，痛恨地望着桑树的光枝后面的破陋的小屋。

“他睡在那里！”她低声痛叫。

沿着平坦的石板路，穿得花花绿绿的农家女人们，翻过山腰，向离这里七里路的五里场走去。郭素娥呆板地望着她们，在心里漠然地批评着一个肥胖的少女的衣服。

“这颜色丑，料子可贵！……”

但她突然怔住，望望自己的穷苦的装束，想起不远的过去来了。

“就在那山坡下跌倒！”带着锐烈的痛苦，她望向农家妇女们从那底下摇摇摆摆地走过去的斜斜的峭壁。“我从前年轻，不知道自己，也快活呢！谁没有穿红戴绿呢？……不过是这一回事，总要走过来！……”她迷晕地站起，伸出褐色的手，“这太阳晒得焦人！”她在望了一下天空之后又用妒嫉的眼线追向彩色的少女们；“那时候我十六岁。……有一些人，她们这样过几十年……几十年也算了，我……”

“大嫂！”一个身体臃肿，面容却憔悴而俊秀的年轻的农妇站在路上向她喊。

“哦哦。”郭素娥摆手，安静地向她。

“不赶场？”

“不。”

“你在弄啥子？”这女人摆着身体走近两步。

“点一点小麦。”

“你们新弄的地么？”

“你今年怎样？”郭素娥问。

显然的，这女人烦恼起来了。她站住，带着一种不知是对于谁——郭素娥呢还是她自己——的同情，望着新翻的狭窄的土地。

“我们今年不点了。地转了。”她失望地说，一面在颈子后面搔着干燥的，蒸发着低劣的发油气的头发。

“你当家的呢？”

“我去找他。”

“还是老样不是？”

“他不给我饭吃行？”在这年轻的妇人的憔悴的脸上，显出一种阴郁的，强悍的神情。“我住妈家，他也跟来，昨天打架走了。”她停顿，率直地望向郭素娥的变暗的眼睛，“你看，”她放低声音，“他说，‘我养不活你，你另外嫁……’。”

郭素娥微笑。

“他游手好闲，年纪轻轻有工不做。……你看我给他打的疤疤。”她撸起长衫，露出膝盖上面的一块凝着血的紫疤。“这些男人现在愈过愈坏了。他动不动拿当壮丁吓我呀！”她放下衣幅，叹息，“你，大嫂，……你有些什么法子？……”

“我想要出去做工。”郭素娥望着对面的山峰，随便回答。

“你，一个女人？”

“嘻嘻。”

“隔天见，我先一步了。”这女人艰难地移动她的穿着肮脏的紫花布衣裳的身躯，走到石板路上去。因为一种难于理解的理由，她在路上站住，回头望了一眼郭素娥。但随后，当她走近那峭壁的时候，她便忘记了腿上的疼痛，以一种粗笨的，难看的姿势扭着腰，反甩着手，不必要地，在小石块上面高高地跃着，跑起来了。

郭素娥凝视着她，苦笑。

“她去找他！”她把手抬到额角上，伸直腰，做了一个粗豪的姿势；“她只有去找，……我们过得真蠢！”

短锄和新垦地不再像黎明时那样，以一种芬芳的力量和渺茫的希望引诱她了。它们现在在她的眼睛里转成了可恶的存在。即使阳光和下面的辉煌的厂区也不能再给她以青春的自觉；她成为憔悴的，失堕的了。她疲乏地走下山坡，晕眩地望着自己在里面埋葬了十年的小屋子。

刘寿春裹在破棉絮里，没有起来。她在土坪右端的残废的树桩上坐下，机械地望着晒在屋檐底下的蓝布衫。她觉得身体很沉重，再不能移动一步。她又为什么要移动呢？即使她身上有几块钱，她又为什么要跑到场上去打油呢？让什么都离去，都没有好了，住在这个小屋子里，她能够再活半年么？

但她还是从枯树桩上勉力地站起来，寻着了水桶，下到屋后的坡下去挑水。无论如何，她必须劳作；无论如何，她必须劳作那些最苦重的。这是二十几年来的习惯，——这将使时间过得快些，将消磨掉惶恐，使一个失堕的妇人活得容易些。

水塘干枯了。她卷起裤脚，懒懒地转到邻家去。她平常是很少和邻人们接触的，他们也不欢喜她。但这一次，她却苦于寂寞，带着宽解的心情脸厚地进到一家矮屋里去了。

“向你们借一点水，新姑娘！”她装出欢快的声音，向那家的正在推动一个大石磨的年轻的媳妇说。这是一个瘦小，喜欢酸菜根和新鲜的逸事的刚嫁过来半年的女人。她虽然比别的妇人更喜欢在背后议论郭素娥，更酷爱她的不幸，但一当郭素娥和她交涉些什么，或是闲谈几句的时候，她就竭力找寻机会对她表示一种不懂生活的年少的同情；面对着郭素娥的绝望的，饥饿的容颜，她的明净的眼睛里会不知不觉地浮上泪水来。

含着喜悦的微笑，她抡一抡活泼的头部，把水缸指给郭素娥。郭素娥刚小心地舀好水，她就被一种浮动的情绪所鼓跃，离开劳作，迅速地拦在水桶面前了。

“这一向没有见到你呀！你到啥子地方去了？”她把潮湿的手翻过来又转过去，急促地说。

在郭素娥的憔悴的脸上，闪出一个寂寞的微笑。

“我在家里。”

“啊，你那鸦片鬼上班了吗？”

“这几天不上了。他不上了。”

“他为啥不上？”

“我不知。”在对方的骤雨似的问题的攻击下，她气恼地红了脸。“他在生病。”她严厉地加上说，望定对方。

“你不摆摊了吗，现在桔柑便宜？”

“要摆——我们连包谷都吃不周全。”

“唉，真也是。”这少妇突然因为自己的同情心而喜悦起来了。她哀愁地摇着小头，把手里的湿淋淋的抹布绞干，摔到磨子上去。“比方我们，我们那老鬼婆，”她机警地瞥了瞥周围，随后又对自己的机警发笑起来，一面竖起一根发红的手指，形容她的鄙吝的婆婆。“你坐一下，你坐。”因为恐怕郭素娥离去，她飞速地端了一张凳子过来，并且攀着她的肩膀使她坐下去。“看那老人呀，一天到晚叫嚷，什么都不得了。日本人要来炸得一塌平。……卖一点豆腐养活不了人，我当家的又怕拉兵，前天下乡去了。现在一升豆子要十来元。……”她停顿，露出也真的懂得生活的沉思的样子。最后，她欢喜而又秘密地闪爍着亮眼睛，小声告诉郭素娥：“唉，你知道……我快生儿了。”

“对头。”郭素娥回声似的说，嫉恨地望着她。

“哈哈，”她颤动身体，清脆地大笑了起来。“你，大嫂，”挤着眼睛里的泪水，她灼红了脸问：“你怎么一向不生呢？”

郭素娥轻蔑地，忿恨地微笑着。

“你近来怎样呀，听说你和公司里的人相好？”

微笑从郭素娥脸上消失了。这脸收缩，转成灰暗，带着全部难看的雀斑和自私的憎恶向对方威胁着。稚气的新姑娘平放下手，恍惚地咬嘴唇，困窘了起来。

新姑娘更矮小，僵硬了，眼圈溃烂的婆婆这时候跨进门来，屈着枯腿在水桶旁边站定，恶意地望着她们。

“做活路呀！”她叉着腰，向媳妇叫。

郭素娥恼恨地向水桶走了一步，又怀着一种恶狠的意向站住了。

“看看你呀，我不在家就不行，我们这屋子清清白白的！”婆婆喷口沫，突出肮脏的小牙齿骂，“这种女人，你怎么……”

“太婆！”郭素娥阴沉地截断她，“我来找你老人家的。”

“哎哟哟，你找我！”太婆讥刺地叫，抬起一只脚来不断地拍灰。

“是哩，我来讨那回替你垫的门牌捐。”

“门牌还要捐？”

俯身在水桶的绳索上，郭素娥带着虚伪的恼闷回答：

“公所里要捐，恰好你没有，跟他们恶吵，我替你垫的。一元六角。”

“胡说白道。”

“我不过提一提。……等会我赶场要用！”她伸直腰，扶着扁担，脸上呈显出一种窒闷的红色。

太婆在磨子前面暴怒地跳了起来，挥着短手，摸摸裤腰又拍拍胸部，然后大声向媳妇叫：

“替我给她两块钱！门牌捐婊子捐！……”

“我没得。”俯在磨杆上的媳妇沉静地回答。

“放屁，你这小屁，三根偷给你，你留着买冰糖吃！”

老太婆伸手到裤腰里去乱摸，终于掏出了一个小布包。媳妇拉长红舌头，在她后面扮着怪相。郭素娥感到快意。

“拿去，在我们这五里场，从来没有像你这样的女人！”

郭素娥狞笑，灰色的唇战栗。

站在石坡底下，她在扁担上摊开烂毛票。这毛票使她体味到复仇的满足。她想她可以用它去买一小方蓝布，修补她

的磨损了的衣裳。但这想头是在一种极端昏倦的状态里发生的。在前些时，添置一些小得可怜的物件，补一补衣裳，还能使她暂时忘记冒着焦烟的欲望，得到安静，但现在却不可能。她这么想，是因为她实在已经麻痹，而且极不愿去知道这一块六毛钱原是从张振山给她的里面借出去的。

“她们过得真好！那屋子里尽是浆水，又臭又霉……”她批评，疲懒而又骄傲地向后望了一眼：“我就见过别的地方的人不是这样，我们从前也……”

她向山坡抬头，望着上面的晒着太阳的刺松。难道石坡上面的，刘寿春的小屋子在从前比这底下的屋子好一些吗？郭素娥她会有这样的感觉吗？但她确实是有的。因为那里面埋葬着她的她所难于说明的东西，发生着她的她所难于说明的东西，所以她在把它和那些只知道昏沉钻营的人的屋子比较的时候，觉得它虽然破损，矮塌，充满痰渍和别的一些腥臭的斑点，也还是叫她依恋。消沉和麻痹使她不再觉得她的那么强的欲望是可能的，使她悟到刘寿春原也只能是那么一个人，最后，使她想到，假若能够挣出饥饿的苦境，她又为什么要干那些得罪人的，败坏的事呢。

但一进到屋子里，一看见肮脏的床铺和木然坐在床上的刘寿春，这些消沉的想头便被绝望所代替了；而绝望是有着自弃的强力的。

她原来预备把水倾倒在锅里去煮包谷羹，但现在却不这么做。现在，她失去常态地走上前去，踢了踢屋角的破篾箩，然后坐在桌边、把昏沉的头埋在肘弯里。她倒宁愿试试自己的饥饿；看自己究竟能支持多久，会不会死。

刘寿春的脸显得特别溃烂和浮肿，他张大嘴，吸着喉管里的痰，发出一种滞涩而又肮脏的声音。在吐了好几口痰之后，他拉一拉破烂的衣襟，出于她预料之外地向她走来，胆怯地擦在桌沿上，触了触她的疲劳的手，接着便歪扭着干嘴唇，皱起狡猾的鼻子，让泪水痛快地打湿胡须，呜咽起来了。

郭素娥以一种使自己也惊诧的大力从破凳子上跃了起来。

“什么事？”她叫。

“哎哟，何必呢女人……告诉过你素娥，我是快死的人了……”刘寿春哭泣着说；当他的声音中断的时候，他就用他的浮着青筋的瘦手绝望地抓着桌子。

“你快死与我有啥关系？”

“不尽妇道天雷殛；看哦，哪有丈夫这样求女人的……”

郭素娥退到屋角去，张开手，踢倒破箴箩；她的这样的姿势使人觉得，她之所以退后，是为了更残酷的一扑。

“你是我的丈夫？”她叫，牙齿闪着燃烧的光，“不准逼我，我吃饱了一顿没有？我活好了一天没有？”她粗野地举起手，“凭什么我在这里蹲这些年呀！”

“我逼你？我救了你！……”刘寿春走近一步，又被她的凶横的姿势吓退。“我们多么可怜啊！”抖着手掌的时候，他用一种过于胆小的声音说，“我想不到，你却享福！”

他弯腰站住，脸上掠过一道凶残的暗光。

“放狗屁！”

“我晓得，我有一口气总会晓得。我管不了，你作孽自受，上天分晓，像我苦命的刘寿春一样。……哎哟，我的腰干疼

死了。”他突然弯下腰，捶着，又挤出泪水来。

“你晓得——”郭素娥疯狂地瞥了一下门，像准备从那里奔出去似的。

“你做伤天害理之事，欺我残废人。……”

郭素娥冷酷地望着鸦片鬼，等待着。

“你和姓张的相好，公司里机器股的。”鸦片鬼挺一挺胸，威胁地说。

一团酸辣的热气冲上了郭素娥的喉管，但她强制着；最后，她的冒烟的眼睛里浮上了泪水。

“你妈的臭屁！”她锋锐地叫。

“他给你好多钱，你……”

终于刘寿春又干嚎起来，挥舞着手，倒到床上的破棉絮上去了。

“你还要说哪些？”女人坚定地，带着残酷的决心走上了几步。

“让我好好地活完这几天……我要哪些？我这个落魄的，还要哪些？”他的舌头在口腔里纠缠里，和臭气一同发出一种胶粘的，无味的声音，“荷荷，你有得，”泪水沿着额角滚了下来，但他的声音在这里却变得实在而清楚了，“我们没有饭吃，你有得那么多钱！”

郭素娥怔悚了一下，随即爆发起来了。她猛扑过桌角，用一只手叉着腰，指着刘寿春狂叫：

“你要钱！是的呀，有这末一回事，有这末一个人，就是没有钱，难道我要钱，难道在这块地方，有人会给我一块钱！你快些死，我要讨饭去，做苦工去；我连芦席也不给你睡，你

这瘟尿养的人呀！”不知为什么缘故，张振山的毒辣的形影晃过她的模糊的眼睛，她哭叫起来了：“有哪一个能救一个我这样的女人呀！”

刘寿春从床上坐起来，两颊陷凹，像貌变得阴毒。

“你到坝上去卖，——有人给钱的。”他懒声懒气地说，在左手掌里敲着右手的食指。

“你简直，不是人！”女人狂叫，随手抓起桌上的一个饭碗来向他砸去。她是一瞬间变得那样狠毒，像一条愤怒起来的，肮脏，负着伤痕的美丽的蛇。当饭碗裂碎在床边上，刘寿春向围在门口的邻居们狂叫的时候，她冲出邻人们的包围，经过峭壁，向山下的五里场奔去了。她那样急急地奔走，抡着蓬乱的头部，把发烫的手混乱地在空中摇摆，用一种粗野的姿势扭着腰跃过沟渠，——就像她在那镇上真的有一个她可以依恃的亲人似的；其实，她只有仅仅可以吃一碗红汤面的一块六毛钱。

六

晚上在小麦地旁边的干包谷丛里，郭素娥又一次给了张振山。

工厂的汽笛拉过十点很久了。刘寿春真的生起病来，依然不去上工。女人从场上昏聩回来的时候，已经拉过九点。她并不进屋去，只是呆坐在树桩上，望着月亮，偶然地从心里甜蜜地明亮起来，忆及自己不管怎么坏，也还是善良。张振山的鲁莽的出现使她发出了痛苦的欢呼。

欢乐在消沉与绝望之后被激发，就会变得疯狂。张振山

又躺在她身边了。虽然他并没有给予生活和逃亡的允诺，但她确切地给自己证明了在鲜丽的月光照耀下的这一瞬间，他除了像一个粗壮而倔强的男人，有着灼热的呼吸和坦率的胸怀以外，并没有顽劣地奔开，愚弄她，遁到自己的恶毒而淡漠的世界里去。从侧面凝望着他的闪着光的前额和丰满的鼻翼的时候，他唱歌似的呻吟着，欢乐得癫狂。

把稀薄微黄的雾霭沉落在它的遥远底下，巨大的澄色的月光，迅速地升高，挥脱了诞生的血丝，耀出明晰的白光来。在干包谷地侧面的山峦上，扁柏树虔诚地瘦弱地迎月光站立着，像一些痴痴回顾过去生活的老妇人。风溜过，干包谷叶和野竹发出耳语。

这甜美的世界在这一瞬间就属于郭素娥。张振山今夜，有要求也有正常的希冀，的确并不乖戾。在粗手指间播弄着香烟的火帽，他高高地支着腿，向女人沙哑地说：

“那时候我就出来了，在江苏省的无锡县，我从日本人的追赶里开出两个火车头，还带有五列车的伤兵，哈哈，你从来没有见过伤成那样子的。日本人有时候用毒弹。”望着月亮他沉思了一会，“那些站长，全是该杀的混蛋。他们又蠢又懦，只会赚钱。”他把多肉的大手响亮地拍在膝盖上，“这些家伙多半不是好种。”

“我们这场上有一个镇长，他嫖了好几十个老婆……他们哪来那些钱的呀！”郭素娥努力在听懂对方的异乡口音之后，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懒懒地说。

隔了一会，张振山回答，声音变得破败一些：

“那些车头，兵还是到不了南京就送终了。……你现在怎

么也赞成我的话呀，你是很保守的，没有想过这些。”

“啥子？”

“你不会想到很多另外的事。在这社会上，有很多复杂的事。”张振山玩着女人的手，以一种稀有的忍耐解释：“你——知道它，就简直觉得你周围原来如此。还有好的，还有坏的，但都是大的，你会不想过你现在的臭日子，像臭泥坑。”

郭素娥喜悦地沉默着，霎着眼睛像在竭力理解对方的话和声调。

“我想到城里做工去。”

“女人也多做工的。但是可怜。你不够……”

咬着牙齿，郭素娥叹了一口气。

“我今天一直不回去，和老狗打了架。他知道我们了。”

“知道吧，”张振山简单的说，以后又撑起上身来加上：“一脚踢死他！”

“我好些天吃不饱了，今天就吃了一点面……”

张振山使力地坐起来，瞪大眼睛望着她，一面把手探到荷包里去。

“那拿去。今天吃不到了，明早上喂饱吧……我隔些时给两百块钱你做本钱。”

“你说啥子！”郭素娥攥住几块钱，尖声叫。

“你可以运一点货，摆摊，我帮你忙，叫火车替你弄。”

郭素娥颓唐地倒在坚硬的地上，举手蒙着潮湿的眼睛。

“你不想要我么？我跟着你到城里去，纱厂里做工，很多人都是这样！”她以一种喘息的，呜咽的声音迅速说，“你以为我只要钱，二十块，四块，两百块，像那种女人？哼，我

知道你们的心，我拿你的钱，是当你做我的人。我吃不饱啦，我想跑开这臭泥坑，跟着你。我会做事，会把样样都弄……好……”在这里，她发出一种细弱的呜咽来，狂躁地激动着，说不下去了。

张振山恼恨地拔着眼旁的刺草，严刻地皱起眉头，大声回答：

“你要跟着？我是一个坏蛋，你不知道？”

“你好。”

“说谎。”张振山恢复了阴郁。他把野草拔起来，在嘴唇上狠狠地吹着。“这月亮大得出奇！”

“嗯，告诉我，你想要我不要？”郭素娥在脸上挥着手，“不想吗？”

突然，张振山把她亲切地扶起来，使她坐好，对着她的脸喷着口腔的热气，用那种今天刚开始说话的时候所用的嘶哑的声音说：

“这个题目简直演算不出呀，女人！你是不知道什么的，你只知道男人。可是像我这样的男人是一个不顶简单的东西。我从里面坏起，从小就坏起，现在不能变好，以后怕当然也不能。我要很久地试验下去，不想丢掉我自己。这是坏心思！可恶！”他停顿，脸上呈显出深深追索的神情。“也不一定，我总是我这个坯子！……比方说，在你面前，捣了鬼，我觉得我不是张振山，只是一个男人了，这叫我怀恨。想来想去。我老是卫护自己，像一匹贱狗一样！”他的声音突然愤怒起来。他皱起狞恶的脸，在一块小石子上狠狠地摩擦着像大虾蟆一样的手，刺耳地砸响嘴唇，“看吧，别人终会踢开我的；但是

我没有甘心被踢开的理由！”

郭素娥脸上严肃的神情被青灰色的疲倦代替了。她失望地望着月亮。

“多好的月亮哩！……”她低切地呜咽起来：“你说些啥子啊……不要我？”

张振山站立起来，粗笨地挥着手。

“不要哭，女人，你让我发火又心酸。我现在正在想法解决，你不懂的。”

“我懂。”女人凄凉地叹息。

“你懂什么？”他愤怒地说，接着便带着心酸的讽刺加上：“你不懂呀，你只会叫乖乖。回到你的老狗那里去吧。”

“你说？……”被伤害的郭素娥叫。

“我说？”他踩倒一根憔悴的包谷，残酷地走了两步，又回到郭素娥的面前，用一根手指指她的冒汗的前额，“我并不是对你坏；我是对自己坏！我凭什么不喜欢你呢？好，我要走了。”

“慢点呀！”郭素娥失望地扬起手来。

“还缠不清吗？我不会使你吃亏的。”他恶狠狠地站住，然后又踏着枯叶走回来，“哦，这样我问你，鸦片鬼怎么知道的？”

“怕是魏海清说的。”

“魏海清是你什么人？”

“亲戚哩。”女人冷淡地回答。

“你喜不喜欢他？”他嫉妒地望着郭素娥，“他是个无用的蠢货，光会爬地。”

“他？”郭素娥收缩着眼睛，梦想了一会。

“他摇头摆尾，一副可怜相！”

郭素娥慢慢吞吞地站起来。

“不要乱骂人吧。”

“唉，算了，骂你心痛的。好啦，今天我跟你讲和吧。”张振山忧虑地向前走了一步，抖着肩膀，仿佛企图抖掉他的阴郁和内心的交战似的。随后，他扭了扭颈子，向郭素娥走去，猛烈地把她举在手臂上，发出了一声短促的欢笑，很久很久地，他在清丽的月光下这样举着女人的丰满而灼热的身体，粗阔的脸上没有丝毫的表情，显得呆板。最后，他激烈地在手臂里抖着郭素娥，往扁柏林那一面走去；在经过一株低矮的小树的时候，他把背脊依着树干俯下紧紧收缩的脸，伸出大舌头来舐着她的嘴唇和鼻子。在男人的强壮的臂弯里的郭素娥，这时候摆脱了一切挂虑，摆脱了一切悲愁，惶恐和怨恨，从有毒的黑暗的沉默里醒来，发出了粗野的淫荡的，放肆的欢笑。……

七

一个捧着竹烟袋的疯了的工人慢吞吞地拖着他脚上的铁链，从锅炉房的水池区出来，站在煤渣路上，向在桥基上工作着的魏海清们开始他的咒骂和宣讲，在叫嚷中间，他轮流地取着手里的五六根点燃的香，贪婪地麻木地吸着烟。

“坏蛋都替我站出来，那些从心里坏出来的坏蛋，你们杀了我也干净，杀我免得我心中作难。……老子那些时吃白泥巴也过过来，没人敢欺，今天倒遇到你们这些。地上无人讲公理，天上有三十三层天，地下有十八层狱，狱下有火烧狱，

你们这些混蛋，王八蛋。”他跺着脚，惨厉地扬高他的声音，“哎哟哟，我心中十分作难！”

魏海清的伙伴向达成，一个长发，面孔俊秀，喜欢唱流行歌曲的青年人，从桥柱顶上伸直结实的上身，向他扬着手里的砌刀小声喊：

“喂，走开些，矿长在这里。”

疯子直勾勾地瞪着眼睛，仿佛在理解对方所说的话，随后，他的脸上抽搐地浮显了一种混合着愤怒和狂喜的神情，像真的寻到了仇敌似的，厉声叫：

“就是矿长，我也要通他屁股！”

作为这叫骂的回答，两个穿着黑色新制服的矿警在屁股上按着枪跑了过来。

“你们这些坏蛋来作弄老子，你们狗才！你们砌屋搭机器，叫老子受闷苦。”他举起那把冒烟的香，在身体的周围划了一个大圈，仿佛这么一划，他的仇敌就不能走近他似的，“你们明天就要让斩尽杀绝！”

当一个矮小的矿警触着他的肩头的时候，他暴烈地跳起来。使铁链朗当作响，把手里的香击打在对方的制帽上。无论如何，他不愿意放弃这一把香，和另一只手里捧着的烂烟袋。他和矿警争夺，暴跳，一直到他终于被绳索绑起。

“你们有枪呀！你们的枪放不出来！”他的惨厉的叫喊在水池上面回荡着，“你们就是一枪一炮把我打死，我也心甘！……”

向达成在疯子被矿警绑走了之后，摇头望了望下午的白色的太阳，从石柱上跃下来，向掳起脏衣袖的魏海清说：

“关碉堡去了！”他用手在颈子上绕了一个圈，表示被绳子系着颈子的意思。

“明天又得出来！”魏海清弯下腰，在石块上敲着烟锅里的烟灰，感喟地说，“他们关得起他？一天三餐饭哩。平常关工人要工人出伙食钱的！”

“在军队里关人都不要士兵出伙食钱的，他妈的熊！”向达成把砌刀摔在泥堆上，扒开胸前的衣服，野蛮地吸气，接着，他奋激地扬起嗓子，唱了起来。

“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

“你为啥子不当兵了？”魏海清拴好烟杆，注意地问他，但回答的还是粗蠢的歌声：

“抱着敌人的老婆，前进！”

“哈哈，毛延寿你这奸贼呀！”他系好裤子，拾起砌刀，向桥柱跃去，开始工作，使力地搅着泥灰，凿碎石块。好久之后，他把带着工作的严谨的漂亮的脸向着太阳，对旁边的老迈而强壮的郑毛忧郁地问：

“你们说，他原先也是土木股的，他怎么疯的呢？”

“他赌光了，后来又在路边上撞翻了油，”郑毛哑声回答，“赔了两百，白做三个月；这么一急，好不转来了。”

“我们今天捣不成这个了。包工划不来，他们有诡计！”魏海清张开卷起衣袖的手臂，带着茫然的失望神情瞧着石柱，加进来说。

郑毛把他的扭曲的老脸向着他，闭起眼睛。

“是罗。机器工做包工才划算的。这回两万。”

“你妈的，那些家伙。”向达成在手里灵活地转一转砌刀，

笔直地站在桥柱上。他之所以恨机器工人，是因为他们不为他所希望，把他认做一伙。“看啊！”他羡慕地叫，“一个家伙弄摆摊子的女人，二十块钱八回！”

魏海清胸膛震动了一下，急剧地弯下腰去，翻起土来。但他还是偷听了伙伴们的对话。

“你说说底细！”郑毛的老脸上闪出一种忧戚的光采，像这件他原已冷淡地知道的新闻现在被人说出来却触动了他的对某件刚过去不久的事的回忆似的。把强壮的手臂向太阳挥了一挥，他一面把腿在泥地上舒畅地伸直。

“我也不知。魏海清知道吗？”

郑毛的左眉注意地扬高。

“不知。”魏海清回答，“哪个问这些……事？”

太阳像一个白色的，空洞的球体，在魏海清面前恶意地摇闪着。锐烈而深刻的痛苦使他遗忘了周围所有的人；使他的眼睛昏花，胸膛疼痛。但不久，一种沉毅的，忍耐的，音调深沉而少波动的歌声从老郑毛的唇上长着硬髭的嘴里舒畅地倾流了出来，使得秋天下午的空气温暖而融和，爱抚地包围了未完工的石桥，包裹了这痛苦的鳏夫。抖了一抖胸膛，这中年工人从眼睛里流出一种温暖的，凄迷的，潮湿的光波，发出更深沉的声音，加入到这歌唱的忧戚的暖流里去。

魏海清有着各种顽固的习惯，一向是自己烧饭吃，——宁愿自己吃隔天的冷饭，都不加入伙伴们的热闹的伙食团的。这种孤独和俭省的癖性使他不大和他的伙伴们，尤其是那些外省来的，当过兵的人接触。这天晚上，刚刚七点钟，当伙伴们还在隔壁屋子里听那个醉心当工头，以当过兵自骄的向

达成讲故事的时候，他便独自躲在自己的破朽的小木屋子里，抽着烟，咬嚼着自己的痛苦，不再出去了。

门板猛烈地碰响，他的七岁的，身段粗野浑圆，大脸上有着一对永远露出好斗的防御神情的眼睛的儿子，肩着一个小破布袋跃了进来。

“买了，好多钱？”魏海清问。

“两块钱，一斤一两五。”儿子甩着布袋，大步跨到桌子前面。

魏海清伸手到布袋里去。

“怎么买的是巴盐？要椿！”

“偷不了个懒成！”儿子擦着小手掌，一面昂头恶狠狠地吹着电灯。他没有一秒钟能静止，一下扭着腰跳到门槛上，向外面张望，一下又撒开裤子，在屁股上浑身扭动地搔着痒。

“你怎么这样久。”魏海清沉闷地说，“又跟人打架？”

“不成。”儿子粗暴地仰起头，“我听见说山上刘婶偷人，卖尿，二十块钱八回！”

“胡说！”魏海清笨拙地站起来。

从隔壁屋子里，透过来向达成的响亮的，骄傲的声音：

“那个老头子说，‘你们既然要打，我来跟你们喊一二三’——一，二——老头子喊到三喊不下去了，太惨；女人就跑了出来，跟两个连长叫：‘你们要是都看上我，你们就把枪给我！’……好，两个爱人都把枪给了女人。你晓得那个卖香烟的女人怎样？”

“说！”

“她呀，哼，‘你们不能死，你们为国家打仗，我是一个

没有用的，你们争我不值得！’——砰！一枪自杀了！”

话音突然停止，有两秒钟，屋子里紧张着沉默。以后，便爆发了一个尖声的叫喊，所有的人嚣张地议论了起来。魏海清的儿子急剧地悄声地，像一头野猫一样，奔了过去。

“高你妈的瘟兴！”在昏黯寂寞的这边屋子里，呆站着的魏海清咒骂。当他重新坐到床板上去，抽起烟来的时候，郭素娥的丰满的，淫恶的肉体的形影就开始在焦闷的烟雾里浮幻地一次又一次地闪现，使他惶恐，痛苦。血液升到他的皱做一团的长脸上来，使它灼烧，但在他的内部却有一种冰凉的东西不时震颤着，逐渐扩大。在拼命地吸了几杆烟之后，惶恐和痛苦就被对过去生活的绝望的悔恨所代替了。这时候，他攫得了浮面的安静，清晰地回忆起几件细微的事来。

这些事，遮盖着积年的灰尘，早已不被他想起。现在却放射着全然新异的光芒，刺目地，赤裸裸地呈显了出来。在一个山峡里咆哮着苦寒的冬天的黄昏，他为了女人没有在他勤苦地劳作之后替他热好饭，暴戾地捶打了她，使她的头碰伤在灶角上。她是一个丑陋，极能忍苦的强壮女人，无论挨着怎样的毒打，都不呻吟，不反抗；但现在，在六七年之后她却在魏海清的悔恨的心里呻吟，反抗了！那个晚上，魏海清能够极明亮地记得，从风声里，隔壁穷苦的线贩子的凄凉的笛子声呜咽地传来，再隔两天便是送灶神，过年的时候了。

“那年娃儿才一岁。我点三根草的灯，成堆的红薯……过得还算……”他寒战了一下，重新的急刷地抽着烟，竭力摆脱这个回忆，但立刻他又落到另一深渊里去了。

……赶场回去的郭素娥，穿着不怎样干净的青布短衣从石板路上粗野地性急地走过来，在他家门前的一棵老黄桷树下停住，和他坦率地谈了几句话，咒骂她的穷苦，她的抽鸦片的丈夫，……这就是全部。这怎么样会有让人回忆起来的魅力呢？但这鰥夫现在回忆起来了。他记得，郭素娥的脸庞，在那棵树下，是粗野，年轻，而且异常红润的；她的乌亮的头发垂在颈上，又是柔顺的；而拿在她的肥腴的手里的一块黑布，是细致的，闪着愉快的光的……

郭素娥的穿着新黑鞋的脚，好几年前走过那棵树下，没在草丛里的最后的一步，现在绕着奇异的光彩，像踏在他眼睛上一样，使他眩晕！

“她那时候就是那样一个女人了！”从桌子上移下手，他站起来，“嗨，人一生作多少孽啊！”

从隔壁房里，传来一个低哑的兴奋的声音：

“啊嗨，那女人生毒的！”

“二块五一斤肉，便宜呀，……你们都去试试看。”老郑毛说。

魏海清蠢笨地扬起拳头，向灯光扑击着，终于不能忍受地冲出门去了。在土坡上抱头蹲下来，他怨恨地茫然地遥望向对面的山峦。

山峦带着黑暗的威胁，站立在厂区的绚烂的灯火背后。在灯火密积的中心，在远远的两端完全漆黑的山峡中间，厂房的宏大的轰响，大烟突上面的浓烈的黑色烟带，煤场后面的焦炭炉的腥红的火舌，……这一切，以一种雄伟的狂乱，在山峡的顶空上严重地升腾着大片繁响的浓云。

魏海清无法理解这庞大的劳动世界的秘密，在它面前感到惶惑，体会到恶意的嫉恨。在繁密的灯火的摇闪里，在滚腾的浓烟里，张振山的粗壮，强力，凶残的身影浮幻了出来，大步地向前踏走；而在他的臂弯里，郭素娥淫贱地，快意地颤抖着。

“去你们，……”他抓起一块小石子，盲目地砸过去；石子落在坡下的水田里。

幻像一瞬间消失了，就仿佛被他的石子砸碎了似的。他伸直酸痛的腿，站了起来，向伙计们的房间走去。

“把我苦伤了。一个……女人啊……”

淫荡的，感到疲劳的歌声和低劣的叶子烟的烟雾一同从狭窄的门框里飘流出来，当歌声中止的时候，跨进门框的魏海清听见了老郑毛的豪迈的，慈和的大笑。

八

张振山和郭素娥偷情的新闻，像饥饿的乌鸦一样，从多嘴的杨福成的嘴里出来，翔遍了矿区的每一个角落，寻找它的食粮。

在工人们里面，它受到了恶意的欢迎；但这欢迎并不持久，仅仅经过一两个钟头的叫嚷，咒骂，嘲笑，它就变得枯燥无味了。然而在那些喜爱闲谈的材料的年轻的职员们那里，它却不但被款待得持久，而且还染上了丰富的色彩。他们把它带到饭厅，篮球场，厕所里去，有两个星期当它做问话的礼节，比方：

“你好，二十块钱八回！”

“我们去看看那个二十块钱八回去。她还在摆摊子么？”

郭素娥又开始摆摊子，这次在煤场前面，而且生意异常好，但张振山却一点也不知道。因为忙于火车头的完工，他好些时候没有到郭素娥那里去了。在机器的鼓噪里，逐渐让心里面的对于郭素娥的暧昧的情感淡下去，是他所乐意的。

“我张振山不喜欢那些又甜又酸的呀！快要完事了。”他在肉体的愉快的疲劳里对自己说。但这新闻传出来，却异常合他的胃口，使他觉得，事情将要另一样地完结。但听到这消息的内容的时候，他就让自己坦率地挂念起郭素娥来，一变往常的态度，对周围变得阴沉而愤怒。

当他走近杨福成，预备责骂他时，后者正和伙伴们一起坐在石坡上，努力地读一张报。

“喂喂，你来好！念大声我们听；苏联怎样呀！”杨福成招手，哗哗地抖着报纸邀他。

张振山阴郁地望了他一眼，但立刻就把目前的心情按下，接过报纸来。

“基辅城郊激战中！”他粗暴地念，咳嗽，坐在伙伴们中间；往下念的时候，他的声调明亮起来了，“联军曾一度被迫后退……随即坚强反攻，夺回重要村镇共三处。……”

“基辅在哪里？”陈东天认真地问。

“在你屁股上。”杨福成跺了一下脚，转身向他。

“在苏联南边。”张振山瞪着杨福成，一面用手比划着，“你看地图就找到，有一条大河……，就是这个尼泊河。”

“它会失么？”

“难说。”

“德国哪这凶？”

“凶捶子。隔几个月看罢。”

“说中国的消息。”

张振山伸开腿，抽着香烟，向阴沉的天空瞥了一下。

“中国？自然顶呱呱啦！”他油滑地说，摔掉报纸，笨重地走开去了。

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离开伙伴们，究竟要走到哪里去，他只是衔着烟，在锅炉房后面的堆着灰渣的空场上慢慢徘徊。因为某种难于解说的理由，他现在又极不甘心回到自己的阴沉的心情上来；所以，当看见几个少年伙子在愉快地向电杆上投铁镢的时候，他就走过去。

“喂，看我的！”他用和读报同样响朗的声音说。他自己也没有料到他的阴沉竟已经消散，发出这样大的声音来。他从一个小伙子手里抢过铁镢，狠狠地舞动它的细绳索，一面咬着牙齿，从齿缝里咒骂着。

但他没有投中。

“唉，真蠢，还是看我的！”

这小家伙投中了。他拉开嘴，露出他的向外突出的黄门牙，骄傲地微笑，摇着头。

张振山摩着手心，不同意地皱起眼睛，含着一个恶意的微笑确信地说：

“你明天一定要跌掉门牙！”

“唉呀！”小家伙回答，“跌倒二十块钱八回上面去了！”

“看准，不要开心！”他懒洋洋地说，接着便阴郁而严厉起来：“你快活得很！”

他离开他们，摇晃地向煤场走去。他现在真的变得阴沉，而且竭力在持续这心情了。当他意外地发现了郭素娥的摊子的时候，他便抱住手臂，准备打架似的站定。

女人在摊子后面垂着头，背脊弯曲，显得异常疲倦。她不伸手拿东西给她的顾客，也不收起放在摊板上的毛票。当人们好奇地望着她的时候，她就懒惰地，直率地用眼睛对着他们。她无希望，像一个不能谋生的女人。那在山峡上空悬挂着的干燥的白云，煤场上的劳动的喧哗，人们的有毒的眼睛，都显得于她全无干涉。

张振山开始，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摔开自己，让对女人的怜恤在他心里生长起来。因为这怜恤，他就更恶意更狠毒地看着周围，看着在女人的摊子前面走过的人们。

两个穿制服的年轻的职员走近摊子，买了一包烟，在给钱的时候故意逗弄郭素娥。

“多一毛钱不要补了，送给你。——就是她。”戴眼镜，脸部浮肿，嘴唇鲜艳的一个转向他的朋友说。

“嘻嘻，便宜呀！”

“尼采说，到女人那里去的时候，莫忘记带鞭子。”

“莫忘记带二十块钱。”

郭素娥突然倾斜着身体站了起来，在胸前握着手，愤怒地叫：

“滚开去！”

“哎呀呀，这凶法，有钱就不凶了。”

女人推开凳子，俯下腰，抓了一把煤灰向两个欣赏者摔去。

“叫矿警赶她出去！”没有带眼镜的一个挥着手喊，闪出他手腕上的表。

张振山的阴沉的咆哮从摊子后面响了过来：

“我来替你们赶！”

一瞬间，他跃过来，挥着他的巨大的拳头击在戴眼镜的职员胸膛上。从煤场的两端，工人们向这里奔来，发出粗野的呼啸。在这同类的呼啸里，张振山抽搐着面颊，成了不可抵御的狞恶的野兽。他的隆隆的咆哮震撼着低空，从工人人们的冒热气的骨头上滚过：

“你们吃饱了！看吧，老子不用带鞭子！”

两个职员狼狈地逃开了。

张振山穿出人丛，向郭素娥吼：

“回去，不要再摆摊子！”

郭素娥沉默地，十分安详地望着他，把手举到头发上去。

“你等会来，我跟你说话。”她苦楚地，确信地说，接着便弯下腰，露出刚刚觉醒的猛力，收拾了花生和香烟，背起门板来。

“这女人好大力！”一个老头子说。

张振山把手抄在衣袋里，用鸭舌帽遮着眼睛，下坡向厂房慢慢走去。二十分钟后，他便被喊到总管马华甫的办公室里去了。

总管的胖脸严峻，闪烁着青灰色。当张振山进来的时候，他放下手里的修指甲的剪子，转动头颅，戒备地望了他一眼。张振山走到离大办公桌两步的地方站住。

“你打了职员了！”好久之后，总管望着地面，在喉咙里

说。

“对。”

“你做错了。”

“我？”他慢慢地摇头，一面望着在窗外窥探着的伙伴，
“我不错。”

总管马华甫移动了一下椅子，锋利地瞧向他。

“你说说看。”

“那是两个狗一样的东西！”

总管突然歪过难看的脸去，向贴在窗玻璃上的陈东天的
鼻子叫：

“走开！”接着他向张振山说，“你太无礼貌！”

“要怎样才叫有礼貌，一个工人？”

“你连我也不尊敬，你蔑视一切，忘记你的本分！”

“我的本分是什么？”

“听你的长辈的话！”

“我在这世界上从无亲人，谁是我的长辈！”

为了抑止自己的尖锐的愤怒，总管马华甫依身到桌子上
去，翻了一下卷宗，随便地取出一张信笺来，读着那上面的
字。其实，字在他的眼前浮幻成小黑虫，他什么也没有看到。

“喂，张振山，”他把声音放低缓，“你不听我的话么？”

“听的。”

他又开始读信笺，这次镇静地读下去了。

“现在你听我说，你以后决不能这样。因为是你，我们才
这样处置的。”

“我？怎样处置？”

“不怎样的。”总管停顿下来，抓起桌上瓷盆里的一根香烟，点燃，“矿长的手谕，要开除你，我的意思不是这样。你懂不？……”

“说啦！”

总管喷着烟。

“罚你包工的钱。”

“多少？”

“全部。”

张振山的手痉挛地抬到胸前。

“不重吧。”总管的粗眉头在锐利的眼睛上面覆压了下来。但出于他意料之外，张振山在屋子里粗笨地走了两步，镇定地站住在壁前，开始抽起烟来了。

“啊哈！”他在椅子上震动了一下，挥着手，用愤怒的，儿童的声音叫：“你……怎样？”

“现在是这样，钱是我做苦工得来的，还我！把我开除！”张振山张开大虾蟆似的手，蛮横地走上一步，脸上有假装安详的笑容。

“不行！”马华甫站起来，用手攥住公文，仿佛张振山要来抢劫一样。张振山咬着烟，严厉地望着他。

“我揍他们错了吗？你未必会知道我和他们究竟谁无耻。你从前也做过工，但现在不同了，看哪，他们这样可怜，无耻，侮辱一个孤苦无依的女人！”他扶住桌子，声音洪亮，充沛着一种雄浑的激动，“告诉马先生，我们工人知道得很简单的；但给我们吃甜吃酸，想挑拨也不行。我们是生命之交的朋友！”

“你的行为最不规矩！”

“规矩？养胖的奴才最规矩！”

“住嘴！”总管击桌子，厉声叫。

张振山把灰白的脸朝向窗外。他的眼睛发红，喷射着可怕的光焰；在他的胸膛里，滚动着一个压抑住的，残酷的哮喘。最后，他摔去烟蒂，使整个的房间战抖地跨着大步走出去。

在铁工房前面，少年的陈东天摩擦着手掌，气喘地向他奔来。

“老张，你有种！……”

昂奋地，狂喜地跃上来的杨福成，紧紧攀住张振山的肩头，一面挥着手打断了陈东天的话；但是当他开始自己说的时侯，他就倏然变得奇异的严肃。

“老哥，你究竟……”

“老哥，你预备怎样？”吴新明弯着长腿，在两步外挂虑地问。

张振山闭紧嘴，瞪大眼睛望着伙伴们，最后向前跨了一步，战栗着下颚回答：

“兄弟们，我终归要走了，带那个女人——”

九

刘寿春在黎明时候就出去了，一直到现在，到郭素娥背着木板提着箩兜回到小屋子里的时候，还没有回来。郭素娥感到微微的眩晕，鸦片鬼的不在正好使她不被骚扰，自由地休息一下，等待张振山，等到命运的最后的判决。她在床沿

上坐下来，垂着头，开始咀嚼刚才的事，尤其是张振山的行为所给予她的印象。下午的山巅上很寂静，风眼厂的机器的有韵律的鼓动声在杂木里昏昏地波荡着。

一种丰裕的狂喜，首先雾一般地在她里面浮动，使她惶恐，随后就坚实地燃烧了起来，将她的面颊变得柔软，红润。她的眼睛发灰，她的呼吸幸福地急喘了。

“回去，不要再摆摊子。”她咀嚼着：“他今天一定会来；恐怕就来了，要不然，晚上，……哦呀，我这个女人！”

她的眼睛里浮上了泪水。她喃喃着站起来，察看自己的打了好几个小补丁的干净的蓝布衫，然后走近桌子，向屋子的光秃的四壁凄楚地注视着。由于一种不可思议的激动，由于平常总是用劳动来稳定颠簸的心绪的强的习惯，她从桌楞上拖下抹布筋，到门前的水沟里去沾湿，开始专注的擦起桌子来。

在擦桌子之后，她的身体温热，萌生了一种要把整个屋子全收拾一下的欲望。她铺床，以细致的心情扫了泥地。她把破扫帚举到头顶上去，擦着墙壁上的灰尘的波痕和蛛网，就像在这生霉的穷苦的屋子里即将进行一件体面的大事似的。几年来，郭素娥在饥饿穷困里变得粗野而放肆，从不曾有过这样细致的心情；几年来，女人无抵御地跌在险恶的波浪里，所有的一切全溃烂，声音也成为昏狂的，从不曾在心里照耀过这样像田园的早晨阳光似的温煦的光明。一种简单的柔和的音乐在心底深处颤动，把多日的暴乱，淫恶，毒辣全淹没；她的身体浸着汗，她的灵魂浸着善良。一个稀有的欲念攫着她，使她想立刻冲出屋去，向她一切认识她的人招供一切，

宣说她的屈辱。最后她掷下扫帚，扑一扑衣服，眩晕地吸了一口气。

“这屋子里要只我一个人就好，没有那鬼……”她坦率地想，走近窗洞，以一个长长的凝视迎着烟雾似的落山阳光。在山巅上面的低空里，两只翅膀闪耀着乌监色的鹞鹰，把锋锐的头向着阳光，骄傲地翔过蒙烟的林丛。风眼机器的颤动声和平地传过来，此外，还可以听到山峡里上行煤车的笨重的震响和它的汽笛的挑战的吼叫。当郭素娥跨出门的时候，一个中年的庄稼汉正荷着牛轭经过石板路，下到另一边山峡里去。他仔细地掬起他的衣裳，望着下面的安详的田地，牡牛一样慢慢地磨着下颚。一经过削壁，他就吐出了嘴里的什么，扬起尖利的嗓子，唱起山歌来：

天晴落雨不要埋怨天，
天干米贵甲子年；
十字街头无米卖，

把搁在轭头上的手放下来以后，他依石壁站住，猛烈地昂起头，在声音里充满了烈性的悲愤：

饿死多少美姣年！

没有多久，从昏暗的峡谷底下，冲破梦境似的沉郁和疲劳，另一个更锐利更昂扬的声音应和着飞扑了出来，使得黄昏的空气似乎在破裂，在猛烈地闪烁。在这声音划然中断之

后，是工厂的汽笛的五点钟的怒吼。

傍着一株扁柏树，站在草坡顶上的郭素娥，被这锐利的歌声逗得焦灼起来。她不安地搓着手，歪着褐色的颈子，微微张着充血的唇，向底下的厂区渴望着。在她后面，从邻家的毗连的屋子的门洞和窗口，浓烈的干柴烟带着盛夏的气息喷了出来，凝滞在草坡上。现在，郭素娥淹没在自己的欲求里，升腾在这平常的晚餐的辛苦的柴烟之上，对自己的邻人更冷淡，而且因为他们永远在臭泥沼里面爬，障碍自己的幸福，对他们怀着骄狂的憎恶。她仰视着对面蓝黑色的山峰，和山峰后面天空上悬挂着的深紫色的云柱，希望在这仰视里，张振山会不知不觉地走近她，向她伸出允诺的手臂。

但她失望了。两只乌鸦掠过她的头顶，作着低旋，向扁柏林里栖去，它们的突发的尖叫把她惊醒。显然的，张振山在晚餐以前没有来的希望了。但刘寿春今天一整天到哪里了呢？他还有什么地方可以骗钱用呢？

“他总要有诡计的。这样的人也能在世上活……”她喃喃地说，用来安慰自己奇异的焦灼，走进屋子，在黑暗里摸索，煮起包谷羹来。

但她没有吃一点点。她的心绪变得险恶，那些在一点钟以前她为了使她的幸福的自觉持久所做的努力，现在除了疲劳以外，什么效果也没有留下。她感到周围的一切，这黄昏，这山巅，那风眼机的昏沉的晕响，那喜爱人家不幸的邻人，都不给予一点呼吸的空隙似的，向她不吉地迫来。她从窗洞茫然地向外面张望；那升浮在山坳里的厂区的灯火的眩晕，在她，仿佛是一场无声的火灾的映照。不幸决不会离开她这样

一个女人的，她想，同时感到不幸正在像凶横的军队似的向她围拢来。她紧紧地扳住窗洞的木柱，就像一个落水的人情急地攥牢一根枝条似的；仿佛这世界是这样的迫害她，她除了这一根窗洞的木柱就别无所依似的。她在锐烈的失望，不，被摒弃的打击里，发出痛苦的呻吟。

她不大清楚她是怎样挨过这几个钟点的。她焦苦地坐着，守着油灯，张振山没有来，现在已拉过九点钟的汽笛了。她开始盼望任何一个人来，不管是魏海清或是刘寿春，由他们的来，她会更感到那种绝望的希望变态的欢乐；她会奋身哭号，骂，声言她要永远脱离这种生活的，不管到哪里去，纵然去死，去了也就算了。但现在，埋在屋子的荒凉的空虚里，由焦急而糊涂，她逐渐不能明白自己的处境了。

“人家骂我，管我屁事；——这样才受不了啦！”好久之后，张振山的思想，以她的声音在她里面不可捉摸地浮荡了起来。“一个人活在世上，一生总在挨骂，遭打，这是凭啥子！为啥子要挨下去呀，我恨煞他们，这次再不成，吃不饱，挨穷，我就杀死……哎哟，我的姆妈呀！”

门板轰然的碰响，惊得她跳起。接着是短促的寂静。

“啊，他——来……了！”

她奋力扬起手臂，像挣脱什么东西似的，然后跃到门前。但当她看见跨进门来的是刘寿春和别的几个镇上的人的时候，她就浑身凉却了。

刘寿春用手里的灯笼照着门槛，恶毒地俯身向地下张望着；轻轻地跨进门之后，他把灯笼提到嘴边，从肮脏的短须里吹熄。

“进来！”他向站在门口的人招手。

顶前面跨进门来的，是绰号叫黄毛，黄色的眉毛在扁平的额上联起，在粗黑的胶粘地下垂的眼皮底下闪出一对含着恶意的窥探神情的眼睛的，场上有名的光棍。第二个是刘寿春的高大的年轻的堂侄，一个简单的长工，他到这里来，并不起什么作用，只纯粹地探听一下，看这个被所有的人憎恨的漂亮女人究竟是怎样，以确定自己的飘摇不定的道义心。第三个，是保长陆福生，当他跨进门来的时候，他庄严地除下他的新礼帽，把平板的黄脸仰一仰，露出两颗金牙，向主人带着毫无意义的严肃说：

“就这吗？”

刘寿春狡猾地转动一下眼睛算做回答，同时，他挺直身躯，用手在空中划了一个大圈向郭素娥狠恶地说：

“替我跪下来！”——在说话的时候，他顺着手势吃力地俯下腰。

女人动着失色的嘴唇，摇着头，明白了自己的绝望。在喉管里震响了一下之后，用一个郭素娥这样的女人在最后的绝望里所能有的愤怒的一击，她以一种充满不可侵犯的尊严的声音叫：

“哪个敢动我！”

黄毛展开阔肩，抖着手里的绳索，就像郭素娥的话是一个邀请似的带着惬意的微笑走近来：

“对不起！”

女人跃向桌子，攫着盛满冷汤的大碗。

“我是女人，不准动我！”她伸直嗓子狂喊，接着就将大

碗猛力砸过去。这碗击中了刘寿春的脑部，使他呻吟了一声，带着汤水和碗的碎裂声一同向壁角翻倒下去。

黄毛扬起胶粘的眼皮，跃过来，用绳索鞭打郭素娥，在保长和长工的帮助下将她紧紧的捆起。在捆绑的时候，不管他的颊上怎样被抓破，他把大手伸到女人的衣襟下去，使劲地，狠毒地捏着她的乳房，以至于使她疼痛得厉叫起来。

“你们是畜牲，你们要遭雷殛火烧；你妈的屁，我被你们害死，你们这批吃人不吐骨的东西！”她的惨厉的，燃烧的吼叫从小木屋子里扑出来，冲过围在屋前的邻人们的头顶，在黑夜里，在杂木林上回荡——“好些年我看透了你们，你们不会想到一个女人的日子……她捱不下，她痛苦……”最后，她侧身向刘寿春的堂侄：“哦，你是怎样的人呀，你也变成这样……”

在屋外的土坪上，一个老头子从嘴上拿下烟杆，在众人的沉默里批评：

“好厉害的女人啊！……确实，确实如此！”

“我早知道这手哩！”那个郭素娥曾经向她借水的新媳妇说。

“岁月坏，尽出这些事；要是不穷苦呢，这女人也不坏。”

“黄毛一来就无好事！”这是一个中年男子的奋激的声音，“陆福生专门顶王八。刘寿春尝得吗？”

而在屋子里，当女人的叫声裂断了之后，临到了一个仅仅一瞬间的紧张的沉默，可以听到昏暗的空氣的颤动。刘寿春的堂侄，那单纯的长工，从黄毛捏着女人乳房的时候她的号叫，尤其是她的最后的一句话里，体会到一种不属于目前

这毒辣的小屋子里的世界的，使他的心冷凝的东西，惶悚地把手从她的发烫的手臂上移下来，然后独自走到屋角去，蹲下来抽着烟。从此他不曾触动郭素娥一下，而在以后的日子里，当郭素娥事件的真相明白地被宣露出来之后，对于他的简单的道义心他就变得疑虑。

女人正叫骂得激烈的时候，因昨夜的热病而衰弱的魏海清爬上了山巅，挤在观看的邻人们中间。就在今天下午，他从一个路过这里的亲戚那里，知道了鸦片鬼受着黄毛和陆福生的怂恿，要抓郭素娥，假若她不答应把她卖给一个因为一种生理病态，死去了四个女人的绅粮这件事的话，就要以家族的名义，仿照上一代的残酷的实例来惩罚她。这事情后一步可以公开，但前一步，即出卖，是守着秘密的。

魏海清，听着这不幸的消息，在起初，是异常快意的，但到了晚饭之后，这快意就变得苦涩。他睡下去又爬起来，苦闷地在煤渣路上彷徨，思虑这件事的各方面，思虑他的内心；他对女人的怨恨是不可战胜的，但更不可能战胜的是他对那他曾经在他家里做过工的绅粮，对保长陆福生和地痞黄毛的憎恨。最后，他不再让自己继续想，蒙懵地拄着木棍爬上山巅，决定向郭素娥告发。

怀着一种暧昧的激动奔上山来的魏海清，现在是落在失望里了。他挤在一个抱着手臂的男人背后，从后者的肩上探出他的紧绷的长脸，向屋子里愤怒地凝视。在郭素娥的叫喊中止之后，他排开前面的人，尊严地提着木棍走进屋子。他的直观的长脸上战栗着愤怒，显得坚决，丑陋。

“告诉我，你们做啥子！”他低而急迫地问，拄定木棍。

从屋角里，年轻的长工坦率地望着他，当保长陆福生把手抄在大衣里，朝他走来的时候，向他做了一个切断的，但不是他所有暇理解的手势。

保长仰着平板的黄脸，屈尊地拍了一拍魏海清的肩头。

“一向好？”他低低地说，吹着气，“你顶晓得这个女人的，这是地方上的事，我们负责在身，不能容许。”

“她做了一些啥子事？”

保长望望坐在床沿上抱着头的刘寿春，微微显出困窘。同一瞬间，被绑在凳子上精疲力尽的郭素娥，以一个悲愤绝望的凝视向魏海清投来。

“这明明是家事，保长，怎么是公事呀！”魏海清粗壮地跨上一步，叫。

保长陆福生把礼帽从头上取下来，威胁地望着他。

“地方上一直如此，你不懂。”

“她是我的亲戚！”

“哎呀，不要这样甜！”黄毛冷冷地插进来说，同时，刘寿春奋舞着手臂，喷着口沫，在床铺那里毒喊起来了：

“我不承认你们，你们平常不认得我。……我要重整她呀！我要叫你们全看看……”

“不要叫吧。”保长严肃地转向他说。但他在吞了两个字之后，还是继续叫完：

“看你们以后欺不欺我。”他转向女人，“看你，哼，你可朗个办我！”

“做鬼也杀死你！”郭素娥咬着牙齿回答。

黄毛侧身走向她，从眉毛底下瞟着她的脑部。

“我们走！”

魏海清在窘迫和孤单里挣扎着，横着木棍走到门口，突然向门外咆哮：

“各位看啊，天下有这种事！他们要把这女人卖给绅粮吴朗厚，我在他家干过活，我知道底细……”

当门外像狂风啸过森林似的腾起一阵兴奋的，惋惜的，呼喊的时候，郭素娥从凳子上跃了起来，把身体疯狂地击向刘寿春，和他一同滚在地下，发出她的最后的，令人颤栗的厉叫：

“我们都可以死了！”

同时黄毛走向魏海清，险恶地扬起左眼皮，喷着恶臭的酒气说：

“还有话说么？这与你何相干——不卖给你么？哈，改天请你喝一杯！”

魏海清抑制着自己，倾斜着身体握紧拳头站住。但他的身体还是摆动的，就像他立刻就要摔倒一般。他昏迷地告诉自己，他已经尽了最大的力，不要再干涉下去了，但是当郭素娥的含着明显的要求的眼睛射向他时，他就为自己的这样的想头战颤起来，退到门板上。

“要我去喊——张振山吗？”他在心里怯懦地说，“我不……来不及了，那要闯多大的祸！”

郭素娥失望地望着门外的人群。当保长命令黄毛拖她走的时候，她迅速地退了一步，倚在桌子上，使劲地在绳索里扭动丰满的肩膀，像在替决心和杀戮找寻力量似的。走过门边，她给了她的邻人和魏海清以仇恨的一瞥。这一瞥在魏海

清的以后做苦工的日子里，将永远从内心怨毒地照耀，不会被忘掉。

女人跟着刘寿春的一群，走上石板路，走上她十年地梦想着从它走开去的石板路，下到峡谷里去了。在他们后面远远地跟着，不停地吸着烟的，是那年轻的长工。

一个老头子走向呆站在落了锁的门板前面的魏海清，愁虑地问：

“究竟朗个回事，你说说看！”

“他们卖她，她不肯就杀死她！”魏海清举起木棍，以麻木的大声回答。

“可以报官吗？”

“官今天就来了一个！”

“狗肉的！”

邻人们逐渐走散了，吮吸着烈性的痛苦，魏海清拄着白木棍在落了锁的门前，在黑暗的土坪上蹒跚地徘徊着。以后就抱着头，把木棍夹在膝盖中间，坐在枯树桩上。

“要是张振山那混蛋来了会怎样呢？”他自己问。接着回答：“不成的。张振山也不是比他们好一些的人。况且他一个人有锤子用！……他们是贱狗狼群，可杀！”

他倏然站起，望向黑暗的山峡。

“那是一个瘟臭的地方，我魏海清决不回去，宁愿在外面饥饿而死，啊！”他摊开手，喘息，想起女人的刚才的惨叫来：“‘你们不晓得一个女人的日子，她挨不下去，她痛苦！’……啊，确实如此！”

十

从酒铺的茅屋的矮门上端，透过窒闷的油烟，可以看见远远煤场上的灯火的绚烂的环节。坐在伙伴们中间的张振山，用手支着面颊，把肌肉狠狠地挤到眼部，使眼睛显出一种沉思的半闭神情，尖锐地穿过对面吴新明的高耸的肩头，射向门外，射向隐在煤场的灯火背后的，郭素娥所在的山巅。

当伙伴们举起酒杯来的时候，他急剧地从颊上松下手来，俯头到自己的杯子上去，贪婪地吮光，以后，他咂嘴，又回复他的姿势。

“老弟们，不用心焦！”吴新明舐一舐嘴唇，用老练的，激越的声音开始说：“哪个都不在乎这狗地方的。我们湖海漂泊，是到处可去的人！……”他吹了一口气，继续说：“他们先前说待遇如何之好，但一来了，也还是如此。我们难道会被高帽子压碎么，哈，”他得意地笑，“我们的脑袋并不小！老张，我比你岁数大些，你此去的时候，我劝你心要放宽……”

张振山放下手耸一耸肩，把变暗的眼睛从烟雾里瞧向他：“为什么？”

“一个人生活了几十年，总要看透一个真理的。老张，我把我的经验奉劝你。请酒？”

所有的手在萎顿的灯光底下晃动着。但是当吴新明愉快地擦了一下嘴唇，正要继续往下说的时候，张振山的深沉的，洪大的声音震响起来了。

“老哥，我不想和你讨论真理。”他把眼光向伙伴们扫了一圈，“我谢谢你们替我送行。这是我的光荣。真的我很惭愧，

对大家这两年毫无好处，……我想说，”顿了一下之后，他把脸锋锐地朝着他的对手，“看吧，我的真理和你的，一定是不同的东西！真正的我们的真理是怎么样？那当然是：一个工人要认识他自己，他的朋友，他的工作关系；他不要单独一个人捣鬼。他们要发展工作关系，自己团结，休戚相关。你的真理如何呢？你要第一，吓，讲义气，讲尊严。义气一空，你就可要到老婆肚子上去歇凉了！”（话在几声抑制住的大笑里中断了一下）“至于我，我是一个会犯规矩的。我明白一切，老弟们，只是我心里面有多少坏的东西呀！……时常说不要这样，不要这样，结果又这样了……多糟，我希望你们过得好，不像我这样！……”

“我不是说的这些空意思呀！”吴新明带着显明的不满，说。

“你说的是——？”

“待人接物，机警理智。”

张振山站起来，吞下嘴里的嚼烂的肉片，打了一个狂妄的呵欠。

“买一本酬世大全看看吧。喂，你们也相信我老张么？”他抓住身边陈东天的手，又把它摔开，他的浓眉头在凸出的额上游动，向眼睛覆压了下来，“我这回是定准又要做一件坏事了。真不甘心呀！”

“你从哪里不甘心？”吴新明露出企图再试锋芒的样子，站起来，在凳子上踏着一只脚。但他的话被嘴里包满了酱肉的杨福成的嗡嗡的大声遮没了。

“你是先上城去……明天，一早？”

“打算这样。”

“你那三百块钱够么？”陈东天仰着脸问。

“不够也只有这样。看吧，马华甫刚才敢不拿出两百来么？什么费什么费，你扣罢，做工的总是做工的，我们……”

“我们一共同要求，他就没法了。”

“记好这个教训，老哥们！……”

吴新明从柜桌那里端了一壶酒过来，站在杨福成身后，尖利地说：

“就是你自己会忘记这个教训，刚才说过的。”

“我认错！不，我并不这样无理智，这样糊涂！”张振山的大脸灼烧，当他扭曲着颈子往下说的时候，可以看见他的尖锐的大喉核的可怕的痉挛，“我一下有点事，要走了。我想再说几句话。我在这里做了两年，干了不少叫人恨的事，这叫我高兴，但是最后，我自己要笑我自己，恼火……无聊，……带走一个不相干的女人！”他的粗肥的大手指在烟雾里比划着，“隔几年我们又可以相见了！那时候你们看我姓张的究竟是怎样吧。够不够朋友。我会倒楣，看不见……”他在眉毛底下愤恨地凝视，“但是……兄弟，我们是不会倒楣的！”

“你还要说什么？”一个沉默了好久的伙伴问。

张振山严厉地，带着深深地藐视和坚冷的热爱，从鸭舌帽底下凝望着在他的前面变得像黄色的斑渍似的山坡上的灯火。

“你还要说什么？”

张振山把大手急剧地扬到和鼻子一样高。

“你还有什么话说？”

激昂地，悲痛地，张振山把鸭舌帽狠狠地从头上撕下来。

“你就走么？”

“是。”

“再喝三杯！”

从俯头在膝盖上的杨福成嘴里，像在夜风里缓缓拉动的二胡的弦音一样，歌声和谐地，凄楚地，带着向渺茫的远方的深的倾慕，流了出来：

哥子呀……

你不必再回来。

当他甩着头发，把头猛然抬起的时候，在昏疲的油灯的映照下，他的平常老是浑浊的眼睛是明亮的，潮湿的；另外两个声音渗了进来，歌声起着奋激的波浪，拍击着烟雾，掀到茅屋外面去。

灾难遍地黎民苦，

家乡的疮痍呀——妹难数！

张振山把鸭舌帽紧紧捏在手里，嘴唇尖着，含着一个坚决的，慈和的微笑，在墙壁前面张开腿凝然站立着。歌唱的半途，郭素娥的丰满的形象在他眼前浮现，使他体会到辛酸的屈服和稀奇的悲凄。

“我做错了吗？”

他微微摇头，脸相变得乖戾，不自觉地涌出一个自恕的

微笑。

“兄弟们，”他亲切地说，声音温暖，“我先走一步了！”
所有的人从凳子上站起来，发出一阵惋惜的喧哗。

“祝你得胜归来！”

“明天早上我们送你！”

他大步跨出酒铺的茅屋，跃下土坪，把鸭舌帽摔在头上，在铁道旁边微微凝了一下神之后，就匆促地向煤场奔去。

他预备把女人夺出小屋子来，立刻赶煤车离开这里，到江边的镇上去下宿，明天黎明搭船下城。这个念头是在走出酒馆之后才突然决定的。——他现在不得不这么决定了；他现在终于不能以恶毒的翼越过一个女人的爱情，预备带走她了。这屈服，这温情，在以前，他是以为决不会在他的险恶的世界里出现的，所以使他感到苦闷和极端的焦躁。

在奔上山巅的时候，酒精的力量发作了起来，使他微微地昏晕。他扒开胸前的绿工衣，露出凸出肌肉的山峰的多毛的胸膛，跃到一块巨石上去，转身凝望着山下的，他即将离开的精疲力尽的劳动世界，猛烈地吐了一口气。

“不要追我！”从内面迸发的一个无声的咆哮使他自己的耳鼓鸣响，“我还要——再来！”

失去了惯常的镇定，他跨着蹒跚的步子走近了小屋子前面的土坪，但一个突然从土坪侧面升起来的长长的黑影使他惊愕地站住了。

“谁？”把拳头掣到胸前，他低厉地问。

黑影响着木棍静静地，骄傲地走近来，不回答。

“谁？”他把声音变得深沉，恢复了镇定。

黑影踱到离他一步的地方站住，弯下腰，怠慢地察看。

“是张振山吗？”

“魏海清！”张振山残酷地喊。

“来找她吗——？”魏海清的手指着屋子。

“对！”

“你打算做什么呢，老哥？”

在灰色的微光里，可以看见张振山的眼睛的愤怒的闪光。

“那么，”魏海清依然骄傲地说，但声音有些颤抖了，“请去找罢！”

一瞬间，张振山无理性地跃上去，给魏海清的下颚以猛烈可怕的一击。木棍从手里飞落，它的主人无声地张开手，翻跌到枯树桩背后去了。在这使力的一击里，张振山全身震动，被盲目的毁坏欲望所鼓跃，向屋门冲去。

但是，他的猛扑过去的坚硬的大手落在更坚硬的黄铜锁上。

“魏海清，”停了好久，他凶恶地叫，但显然的，这声音里含有强烈而苦楚的失望。

回答的是从山坡上的杂木林里呼啸而来的寒凉的夜风。于是，他在烈风里倾斜着大身躯，向魏海清从那里倒下的枯树桩跨去。

“喂，魏海清！”他俯下腰，伸出手。

魏海清痛楚地呻吟着，用手在空中抓扑，抱住了他的粗腿，奇异的是，他除了向这被自己伤害的人更凑近身体以外，没有想到别的。

“说，魏海清，发生了什么事？”

魏海清咒骂着，用一种吮吸的声音在风里回答：

“她——完——了！”

“什么？”张振山失望地叫，同时弯下腰，把大手扶住了对方的战悸的肩膀。

在张振山的帮助下站起来的魏海清，突然在风里掀动着手，发出了儿童的，冲动的哭泣。

“她完了。……她怕再不会回到这里。十几年，一个女人……好难捱啊！”

张振山在这哭诉里战栗。他的大脸灼热，胸脯麻痹而寒冷。他开始抽烟，焦急地在土坪上徘徊。

“这有屁用！……”他责备地嚷，接着又以抚慰似的大声加上说：“你讲吧，怎么一回事？”

于是，魏海清制止了哭泣，坐到树桩上去，把跟邻人说过的话夹着咒骂重说了一遍。说完了之后，他感到疲劳和寒冷，逐渐胡涂，什么情感也没有遗留。当张振山抱着膝盖坐在门前石块上恶意地思索着的时候，他站起来，寻到了白木棍，预备走开。

“慢点。他们带她到哪里去了，你知道吗？”

“不知。”魏海清大声回答。“你去寻她吧。”他说，用白木棍指着山峡底下，“我作难些什么呢？我决不……告诉你，那些全是贱狗狼群，不讲人性！”

“他们有些什么把戏？”

“他们比你贱毒！”

张振山跳了起来。

“什么，我贱毒？这是真的吗？”他嘶哑地叫，笨重地转

动他的躯体，“看，我不是完全失败了！我失败，并不是我……”他的腮部可怕地战栗，“好，她会怎样？——会从不会？”

“她？不会的！”

“为什么？”

“她会死的！”

一阵风猛扑过来，将魏海清的痛苦而甜蜜的叫喊挟带到漆黑的山峡里去。这叫喊像一个胶质的实体似的碰在山壁上，发出强韧的，在中间被风击断的回声来。

张振山耸一下肩膀，走近来，递给魏海清一根香烟，但魏海清严正地拒绝了。

“我去了，老哥。……我想告诉你，你有很多地方是坏透了的。”

“你说得对！”张振山无表情地回答。当魏海清的身影艰难地摇晃着，隐没在土坡后面的黑暗里之后，他衔着烟，把手抱在胸前，在土坪上急剧地踱着。

“现在完了。狗彘的，你自以为行，你满意吧。你可以奔开去，没有责任，一个人炒辣椒吃。……你现在说你同情这个女人，又说她靠不住，你究竟说些什么？终归，她牺牲了！在你的笨手里……你无知狠毒，你胡为……为什么这样说？”他大步跨走，晃动拳头，“啊，活了二十五年的张振山，你的苦痛就在这里！……”他站住，向风眼厂那边的光晕凝视，发响地咬牙，“好，走吧，向前向前，……她葬身在那边了，为了自由的生活……你也要在机器底下灭亡吗？向前去吧，领受你应得的报酬！……再来一次，为什么不！”

他拉了一下鸭舌帽，转身向低矮的小屋子。一瞬间，像

面对着仇敌似的，他的喉咙鸣响，白色的大牙齿在卷缩的唇皮间突了出来。……

于是，向前面阴险地望了一望，他奋身跃近小屋，搬开屋门，进到里面一刻钟以后，这阴湿，矮塌，破陋的小屋子在山风的煽炽里狂烈地燃烧起来了。火焰从树丛里涌出来，昂奋地舞蹈着，火灾照亮了两个峡谷，以完全不同的感奋给予了两个峡谷里的居民。

十 一

这是一个位置在房屋旧朽而麇集，人烟相当稠密的五里镇镇尾的张飞庙的积满灰尘的后殿。插在神座背后的墙壁缝里的一只红蜡烛，从仿佛溃烂的肌肉似的烛头里，流下胶沾的泪，在布满蜘蛛网和垂挂着乌黑的烟尘絮的顶板下，摇闪着昏晕的黄圈。正对着神座背的厚笨而腐朽的后门被大木柱牢牢地顶住了，但通到那黄毛的巢穴，一间阴森的房间的门却洞开着，里面浮动着重秘的人语，不时从炉灶的被拉开的膛口里闪出熊熊的，腥红色的火光。

郭素娥躺倒在神座侧面临时搭的板床上，一只手蒙着眼睛，一只手则恐惧似的在胸前扭曲着。她的头发在木板的边沿披散，像是一大绺陈旧的干燥的黑纱。她的软软下垂的腿不时在轻微的抽搐里颤动；只有这颤动，表示生命尚未离开她。

从侧房里，送出来刘寿春的堂姐，一个阴鸷，猥小的老寡妇的像砂粒似的干燥的声音。

“不能再捶打她……我说些……好哪，”声音在这里变得

决断，“你去再问一道，不要打！”

刘寿春的干瘦的身影在门框中出现了。他拖着烂布鞋，发出粗涩的声音，兴奋地用猛力佝偻着腰，慢慢向前移动，一面神秘似的向烛光窥察着。他的阴毒的，蕴蓄着陈旧的力量和新异的决心的面容使人感觉到他现在已不再是一个无能的，好哭的鸦片鬼，而是一个替郭素娥的命运安排下的，一直都被掩蔽着，到现在才显露出本相来的最刮毒，最贪婪的幽灵。当这幽灵无思想地考虑着，走近女人，在她的脸上使劲地摇着他的手的时候，小眼睛里就爆射着一种在暑热里快要倒毙的人的昏狂而猩热的光芒。

“怎样，装不装？”他从齿缝里说。

在被小老人移开的手底下，郭素娥的憔悴可怕的脸在烛光下显露。浮肿的眼睑无知觉地半阖着。

“瞧打二更以后，最后……说！”

“进来，老刘！”房里黄毛大声喊。

刘寿春狞笑了一声，走进房去了。这狞笑仿佛得意他现在竟然也发现了自己的权威和用途，发现了自己除了是一个渺小的鸦片鬼以外，还是一个有价值的，被自己的一群所重视的人，仿佛向这以前践踏他的人报复似的。

“你怪叫些啥！”堂姐严厉地责备，闪着残忍的呆钝的小眼睛，把干瘪的胸膛压在桌沿上，“郎个，她不肯？……”

“哎哟哟，以我的见解，明天清早送她去，干干净净！”保长陆福生烦闷地说，摇着收拾得很干净的头，一面把左手掌抬到鼻孔上，狠狠地嗅了一下：“问呀，打呀不中用的；这个女人吃软不吃硬。”他又嗅了一下仿佛有女人的肉体的暖气的

手掌，缩起短上唇，把金牙齿露出来，并且习惯地用舌尖舐一舐。显然的，现在即使他自己也明了他不是在做公事了。在做公事的时候，他是决不用这声音说话，这样的姿式表情的。他现在的确很坦率，敢于承认他所以参加在这里，是因为这里需要公家的力量，从而他可以得到够给他的美貌的女人扯一件绸衣料的酬劳。

虽然房间异常小，但四个人挤在里面，各人打着各人自己算盘的时候，还是显得空虚。默默地相对了一下之后，黄毛用发怒的大步一步跨到灶边，打起一盆热水，烫得噓着气地洗起自己的手来。在这瞬间，老太婆的薄嘴皮被凶恶的决心所扭曲，鹰一样地耸起肩头，望定刘寿春说：

“我去！”

于是，她迅速地，像飞扑一般地闪晃着她的重重叠叠，长短不一的衣服，走出门去，坐到郭素娥旁边。有两分钟工夫，她眯起眼睛，在耸起的肩上侧着头，仔细地端详着毫无防御的郭素娥；最后，她用尖锐的小声开始说话了。

“你醒一醒，女人，听一听，是我这个老人对你说话。”她摇着郭素娥的肩膀，“往常老人的话是不能不听的，现在可好，把老人都丢开了，我说一说，看你听不听。我是再明白不过的人了，在我们刘家里头。你自己作歹，又有啥方法呢？”她微微仰起头，咳嗽着，“你自己触犯了菩萨，人不能做主。”

郭素娥的胸脯震颤着，像有一个疼痛的叹息在里面回旋；当她突然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她就以一种绝望的愤怒的目光射向像玩偶一般在指划着空气的老女人。

“说，朗个主意？”收回干枯的手，老女人说。

郭素娥又闭上眼睛。她的嘴唇微弱地颤动，发出无声的诅咒。

“你算狠，你败坏门风的女人！”老妇人挺起胸膛，残酷地扬高了声音，“刘家自然不要你，哼，有吃有活你不去！……”

突然，一个恶魔出现了。这恶魔甩着头发，喷着口沫，张牙舞爪地扑在老妇人的颈子上，扼住她的脆弱的喉管。

“哎哟！……你们！”她窒息地喊，“这贱尿造反了。整她整……她！”当三个男人奔出来把她解救回来之后，她哭泣似的蒙住眼睛，跳着小脚怪叫：“不让她活；整死整死她！”

跃起来去夺蜡烛的郭素娥，被刘寿春一拳头击倒在门板上。

“现在？……”刘寿春急迫地问。

“不行的，她一定要闯大祸，先整她，隔几天再看风！……”老妇人呻吟，奔到房里去，一分钟不到，擎着预备好了的烧红的火铲奔了出来。火铲碰在门框上，迸出鲜红的火星。

这是他们的家族用来惩罚犯罪的女人的刑法中间的一种。它是在郭素娥一被推倒在床板上的时候就预备好了的；不过，在这一瞬间以前，他们除了把它当做恐吓的方法以外，并没有想到它有，而且也不希望它有实际的用途。但现在，那里是被捆起手脚的犯罪的女人，这里是不知多少年以来就擎在严酷的家长手里的火铲，在火铲的暗红的灼热的光焰里，族人们和不是族人的外人们都迷失了理性，甚至迷失了利欲打算的自身，变得疯狂了！

黄毛剥去郭素娥的衣服，用它包裹着她的头，塞住她的嘴。在她的赤裸的胸膛上，她的巨大的，丰满的乳房恐怖地颤抖着。

刘寿春平举着火铲，伏到木板上去，磨着牙齿；他的长长的从乱须间垂下来的唾液，落在女人身上。在火铲的灼烧的热力里，女人的陷凹的黝黑的腹部收缩，一直到胸口浸着汗液，显出黑色的纹路和棱角。

正当火铲晃动，将要落到郭素娥的胸膛上去的时候，老妇人磕响牙齿，残酷地叫了出来：

“不行，这里不行；大腿！”

黄毛带着难看的庄重与喜悦混合的神情，望了望矮得只到他胸部的老妇人，然后把呆钝的贪婪的眼光落到女人的乳房上去。刘寿春转侧了一下身躯，手臂在过度的紧张里神经衰弱地颤抖着，猛烈地从腹部下面拉下女人的裤子来。火铲在他手里起初慢慢降落，有些闪动，最后就迅速地贴到女人的大腿肌肉上去，使丰满的肌肉嘶嘶发响，变黑，冒出一股混着血的焦气。女人无声地痉挛着，每一块肌肉浸着汗，像石子一般可怕地突起。

保长陆福生嫌恶地吐着唾液，极端严厉地皱起短眉毛。

“呀，不要烧焦那地方！”歪着嘴的黄毛，在身侧勾曲起手指，以一种苦闷的声音说。

……刘寿春从短髭里喷着气，摔下火铲，奔进房去了，当陆福生摸着制服的钮扣冷冷地走进房来的时候，他正昏迷地扶着桌子耸起肩膀，向积着烟尘的屋顶张开小黑洞一般的门，接连吞下三颗烟泡。

“这事情……”沉默了好久之后保长说，声音缓慢而阴冷，含着不可思议的权威，“我看你们弄糟了，你们能养她一辈子吗？”

刘寿春崛出肮脏的尖须，忘记把吞烟的手收下来，用呆钝的眼睛望着他。但不一会，他的眼睛忽然直直地转动，他把手臂伸直，带着可怜的假装的兴奋叫：

“她伤不了。……死也算，我姓刘的在五里场不在乎……”当他把手收缩到扁平而多毛，给人以一种溃烂的印象的脸上来的时候，他就打了一下喷嚏似的，冲动地哭泣起来了；“我对不起祖宗，……我对不起姓刘的祖……你们看，你们看我……”

老妇人用手抵住桌角，阴鸷地向他凝视着。

“你这狗肉不要脸的！”她突然跃起，凌乱地奋舞着手臂，“看你不要脸的怎么办！这样一大笔……”

“是你要我用火的呀……”半蹲下身体，跺着脚，刘寿春嚎啕大哭了。

“我是尽我老人的心。我走了。”

保长假装愤怒地望了刘寿春，转过身子，在殿堂口追上了老女人。

“不要紧，隔两天就成，她会答应的。”他在黑暗里大声向她说。

“陆保长，这门槛我看不见，你拉我。”

“讨厌！”保长用同样的大声回答，把手伸给她。

“保长，你借五块钱给我；我想扯……”走出张飞庙，老妇人用甜甜的小声要求保长，但保长没有回答，喷了一下鼻

息，便向场口烦躁地走去了。

“这些雷劈火烧的！”她骂，酸毒地狞笑了一声。

人一走光，刘寿春在嘶哑地喊了两声之后，就不想再哭了。他望着打开的灶门里的熊熊的火焰，呻吟着，躺到黄毛的床上去。

“我们这家人……从此完了……”

而在房外，在神座背后，蜡烛已经熄灭了。郭素娥昏晕着，全身冰冷，在烧伤的地方淌着血水。但黄毛的大手却从血水中间，在她的赤裸的身体上摸索着。他带着一种胆怯的昏狂，注视着她的肌肉的白色，一面向自己说着暧昧的话，但当他突然想起什么一件东西来的时候，他就伏下身子悄悄爬到她的身体上去。

没有多久，刘寿春的瘦身影在门缝间出现，停留了一下，又移开去。但黄毛没有注意到。

十二

在农历一月初旬，强劲而潮湿的山风三昼夜地吹扑着，使天穹低沉，变得铅块一般阴郁。风止息了的时候，云的蠢笨的大帐幕覆盖了天空，峡谷里又灰茫茫地飘起冷雨来。在雨里嗅不到春天的尘埃的气息；土堰上的柳树摆着细弱的光枝，没有抽芽的意思；鸟雀也飞不高，只是在灰绿色的竹丛里凄苦地抖擞着稀湿的羽毛。它们召唤春天，但春天还得隔一些时候才会来！

人们在整个灰暗的，狡猾的山地的冬天里给弄得异常疲劳，生活变得更重，像装载了五吨煤的小车子；脸丑陋下去，

青下去，憔悴下去了。即使那些顽健的，怠慢的机器工人，也沉闷地抖着肩膀，忧郁地咒诅着。酒和烟消耗得很多，因此，像郭素娥所摆的那种摊子现在繁衍起来了。矿工们几乎睡完了一个冬天；在做工的时候他们打盹睡，在不做工的时候他们就无论在什么地方都贪婪地睡眠。但他们的睡眠是惊悸的，发着谵语，就仿佛他们再得不着睡眠了，一只大手正立刻要把他们攫到另一个可怕的世界里去似的。到处生着火，在卸煤台上，筛煤机旁，矿洞口，煤火的小堆积冒着青烟，人们在冷风里偷偷地聚在一起，擦着鼻涕，拼命地抽烟。而在夜里，无枝可栖的临时工，那些异乡的或本地的流浪汉们，就把他们的从破裤子里露出来的屁股向着猩红的火苗，在岚炭炉边沿上睡觉。当女人的惨厉的哭泣突破劳动的颤音，突破死板板的天空从山坡上飞扬开来的时候，人们就彼此交换一下麻木的眼光，表示说：“你知道吧，她的丈夫昨天在炉子里烧死了；一不小心，连蓑衣一起滚下去。但他是一个很老成，很能做的人啊！”

很老成，很能做的人的薄木棺材被抬到工人坟区，其实是乱葬坑去。

一到十二月底，人们就忙碌一些了，就仿佛在生活的怠惰的外表下，原来就存在着某种秘密的力量似的，穷人和单身汉用他们的眼睛忙碌着，从这个厂房卖力地踱到那个厂房，望望天空，嗅嗅鼻子又望望地面，似乎在等待奇迹发生。除夕的夜里，很多单身汉在酒醉之夜拥在一起不害羞地哭泣。哭泣也是用力的。这时候，厂区上笼罩着安详的烟云，鞭炮在每个山坡上轰响；这时候，异乡的蜡烛闪晃在祖先的旧画像

面前，老祖母虔诚地跪拜，孙儿则扬起拳头向天空诅咒。最后，哭泣完毕的流浪汉们开始在破陋的屋子里豪兴地跳跃起来。他们唱着。变得悲伤——唱着生活的无穷的痛苦和希望的美丽；农村的荒凉，战争的创伤和姑娘的忧愁……

黄昏，天就开始落雪。初一黎明，雪止了，迎接戏班子的特派车，倾斜地、迅速地、喜悦地从覆雪的轨道上滚过去，喷出鲜丽的浓烟。天空是晴朗的，阳光闪耀着；人是喧嚣的，在融雪的辉煌的寒冷里，他们呼叫，歌唱，把雪踏成泥浆。彩娘船、化装高跷队、机电工人的武术班，它们拖着撒野的群众，红红绿绿地在雪地里流去，一面招展大衣袖，做媚眼尖声地叫：

“看哪，么妹来了！”

“么妹在家里想哪，明年回去！”杨福成吼。

“么妹替日本人养儿子呀！”

最后，特派车载来了汉戏班。好几年来都是如此。好几年来都搭起松柏牌坊，挂起写着“春节劳军游艺大会”的红布档，在装置得颇为华丽的芦席棚子里由高级职员领头敬太上老君，然后点戏谢神。但是在台子上唱起《苏三起解》，人们踮脚吼叫，批评着青衣的时候，太上老君，除了有两个矿警不耐烦地守卫着以外，就被所有的人遗忘了。虚伪、恐惧，最后，属于那些老矿工的微微的一点虔诚，落在泥泞里，踩得稀烂。

公司当局是庄严的。他们的脸每每变得那样严峻，像窑子里着了火或是发了水的时候一样。但工人们晓得，他们是等候大老板的来临。……

以后是工人演高脚狮子给大老板看。以后是每个大职员和本地大地主住宅的欢迎，让工人演员们在雪地里翻滚，流汗。但最后，终于来了狂妄的风和悄然的冷雨。

冷雨继续了一星期了。过年的情热扫兴地完结了。人们把手抄在裤袋里，懒懒地向工作走去，偶然地把今年和去年比一比，想起去年的事，想起放火的张振山和摆摊子的好看的女人来。

曾经被刘寿春的邻人疑为放火者的魏海清，在整整的一个冬天，衰老了十年，落在自愿的寂寞和孤伶里，仿佛负荷着什么重大的隐秘的痛苦似的。在他的长方形的脸上，黄色的疲倦的皱纹向呆钝的眼睛聚拢，胡须从下颚暴躁地突出。他说话很少，声调每每阴沉得像一个怀疑一切的人。从特异的温柔变得神经衰弱地愤怒和从卖力的劳动突然变得疲懒的次数一天一天地增多了。他也偶然跟伙伴们一起喝酒，也笑闹；但他的笑声是被扼住的，令人难堪的。在笑过之后，他的眼睛里就流露出悔恨和盲目的愤怒来。

当人们看到这个刻板而又贫穷的人怎样宽纵他的横暴、狡黠的儿子的时候，他们是多么地惊奇！他时常望着他温和地笑，不再责骂一句。在过年的时候，他花去一个月工资的伙食以外的剩余，八块四角，替他买了糖糕和鸡蛋；当他在煤场上打伤了鼻子回来的时候，他用颤抖的手替他揩擦，不说一句话，仅仅自己在事后捶胸，悄然地叹息。

“日子是他自己的。”他说明他的理由。

有一个晚上，孩子探索地望着他，晃动自己的包在破棉袄里的脏手臂向他大声说：

“爹，你变种了！”

“你说什么话？”父亲尖细地回答，瞪大眼睛。

“你不是不想做工？”孩子在腰上叉起手。

“小冲！”

小冲眯了一下突出的眼睛，严肃地，像大人一样地跨到桌子旁边，把手举到肩膀高，搁在桌沿上。

“你钱不够用，我来下井！”

做父亲的沉默着，眯起眼睛。他的胸膛痛苦地收缩起来了。

“少说胡话，下年我……”但他没有说下去。他歪过颈子，从渍湿的冒烟的眼睛里望着黑暗的窗洞外。

“我不在乎！”小冲敏捷地翻身，用颈项抵住桌角，一面抡着拳头，“他们骂你哩。我要逞强！”

魏海清看着他的头顶，严肃地命令：

“过来！”

小冲走近两步，叉开腿停住。

“你想做什么？”

“做工。”

“答得好。”魏海清站直，在手里敲着烟杆。“答得好，儿子。”父亲的嘴唇颤栗，眼睛变细，里面藏着病态的狂喜。“我们也是无家无地的人，你懂不？你懂的！你要争气，你要替人家敲石头，替人家挖地，替人家……折断筋骨！”在他的瞪大的眼睛里浮上了热烈的、忿怒的泪，“你答得好。你走你的路，我过我的桥！”他的声音突然猛力地扬高，转成激越，“老子吃亏一生，有你这个儿子算……好，你说你记着我的

话！”

儿子被他的暴烈的状态所惊吓，长久地抱手站着，带着单纯的敬畏望向他。最后，他使劲地挥了一下手臂，跃起来，向他兴奋地叫：

“爹，有便宜油你买不买？”（谁也不知道他怎么会叫出这句话来的），但随后他就用同样的声音加上叫：“你说得对！……你说得不差池，你说得……”

过年以后，杨福成曾来访问过他的木屋子一次，说及张振山，主要的是探问郭素娥的结果。

“他托我告诉你，”杨福成庄重地说，面孔拉长，坐到床沿上去，把鸭舌帽（他也学张振山，戴起愈油污便愈好的鸭舌帽来了）在手里微微挥了一下，“他讲，‘告诉魏海清，我问候他；那个女人，他帮点忙吧，我不管了。’他在失火以后就走了，背一包东西，我一直送他到江边，他不叫我送，我说不送不行，就是这样。”他停住，把鸭舌帽摔在桌子上，凝想着。“他说他并不曾对不住人，打了你老哥一拳，也是一时气急。打职员倒顶乐意。”他放低声音说，直视魏海清，眼睛变亮，“不过他认为他有时候也不挺对，像流氓……这可不容易呀！”杨福成气喘，在鼻子前面摆着手，“他，承认一个人向一个人里面钻，做不出事来，反而碍大家。……以后大家穷朋友要互相帮忙。”他结束他的话，像卸脱一个过重的负荷似的，站起来，抖着肩胛。

“他怎么样了？”魏海清搓着手，困惑地问。

“他？无消息。走了。”杨福成失望地说，又坐下。“他这个家伙是有些火。”隔了一下他说，用粗涩的、兴奋的喉音，

在“家伙”两个字那里拉长，并且点缀着一个贴切的微笑。这两个字把他和张振山拉得很近，因此使他的年轻的，因为过年刚刚修饰过的脸上闪耀着神经质的鲜明的快乐。“但是他是一个很能行的人，”他挺直腰，严峻起来了，“有知识，敢做敢为，不责朋友！”

“请烟。”魏海清递过烟杆来。不知为什么，他的脸上牵动着一个虚伪的微笑。

“女人怎样了？”

魏海清在半途缩回烟杆，皱起脸，变得难看。

“她遭惨死，死了！”他大声说，竖起耳朵听自己的声音。

“瘟天气，看你下到哪一天！”在临走的时候，杨福成望着门外的浸在雨里的峡谷说，并不是真的诅咒天，只是为了说一说。“这个年过得好呀！肉是人家吃的，戏是人家看的。老哥，我跌伤了腿。”他急遽地笑，牵起裤管来让魏海清看他的腿。以后，他就蹒跚在泥泞里，用拳头威胁着天空，向坡下走去了。在坡底下，不知遇到了什么事，使他发出了假装的惊呼和一串冲动的大笑。

魏海清知道郭素娥是怎么死的。在张飞庙那个可怕的晚上的第三天，她苏醒，向殿门外摸索走去。她走，因为她觉得张振山在等她；因为她觉得自己还可以活，最后，因为她饥饿。但她刚摸到院子里，便惨叫了一声，腹部以下淌着脓水倒下去了。魏海清也知道刘寿春是怎么活着的。他失去了一笔横财，招惹了祸患，被所有的人摒弃，弄得连栖身的洞穴也没有。当他被黄毛从小房子里驱走，到别的什么地方游荡了几天又在五里场上出现的时候，他就提着箢篮，哭哭啼

啼，开始沿街讨饭。

魏海清所不知道，也不想知道的，是张振山。他对他的态度是暧昧的。他嫉妒他，痛恨他，惧怕他，也乐意他，钦佩他。前者，因为他截断他的路，无情地夺去他的希望；后者，因为他明白自己只会一味地守着自己的褊狭和软弱，永不能在郭素娥周围扮一个严重的角色。但不管是嫉妒，痛恨，或是钦佩，都带着无比强烈的热力。不像他过去所经历的那么迟缓；相反的，却像在夜风里被点燃的不幸的小屋子的鲜明的火焰那样蓬勃。

杨福成为了探知郭素娥所带来的话，他是竭力使自己不相信的。机器工人，外省人的话，他认为没有可信的理由的。但这些话却给他以极深刻极难忘的印象，竟至于到最后他自己都不能辨别他究竟相信了没有。但无论如何——虽然女人已经死去，再不能帮什么忙，他觉得他应该回五里场去转一趟了。

正月十五的早晨，天气放晴。新剃了头，穿着干净蓝布衫和新草帽的魏海清，黯然地越过山巅上的陈旧的瓦砾场，回到五里场去。他奔走得很急剧，很匆忙；越过田坝中间的水沟的时候，他扭动腰，忿怒似的高扬起手臂。

镇上正当场。在镇口的土坡上，一条破旧的龙在锣鼓的疲乏的喧闹里懒惰地胡乱地翻舞着，人们密密地围住它成为一个大圈。

魏海清心情紧张地站住，向人群，和人群两侧的他所熟悉的水田凝视，把手掌展开在短眉毛上。随后，他怀着秘密的不安，跃过被阳光暖暖地照着的石桥，挤到人群里去。

两分钟后,他的长长的躯体暴露在人群中间的空场上。曲着长腿,在额上喜悦地闪耀着滋润的阳光,他向龙头走去,抓住了偶然被他发现的他的朋友的肩头。

“你不行。他的眼睛微笑着说。

“那么看你行。”这朋友兴奋地嘲弄地回答,把木杆高高地在手里举了起来,一面眯着单薄的,汗湿的眼皮。但是当他从濡湿的眼皮底下看见对方是魏海清的时候,他就跳着脚,痛切地欢呼:“啊哈,你鬼儿子呀,你过另外一种日子了!你怎么,……喂,你们看,”这兴奋的朋友用儿童的尖音向街坊叫:“这就是魏海清。他是崭新的呀!看他的,他顶会耍花门的!”

“呜呜——呀!”人丛里有人尖声无意义地叫。

魏海清佝偻着腰,长脸上充血,浮着一个歉疚的,自觉有罪的微笑,但却毫无犹豫地把长衫解了开来,向舞龙的伙伴和人群确信地鞠了一个躬之后,他把龙头的把柄接过来,高擎在手里。

“来,敲起来!”朋友拍手,带着无邪的欢乐嘶声叫。

魏海清向太阳眯了一下眼睛,仿佛决意牺牲似的绷紧脸,咬着嘴唇,转动了强有力的,习于做苦工的手臂。于是,在锣鼓的喧嚣里,破旧得成为黑色,而且失去了一只蛋壳做成的眼睛的穷苦的龙昂起来,忍耐地,兴奋地翻舞起来了。它逐渐迅速地缠绕着舞着它的汗流浹背的汉子们,冲上炫耀着阳光的天空又滚在地下,掀起春天的醉人的尘埃,从远方望去,仿佛在骚乱的斑斓的群众上奔腾着一团紫黑色的,风暴的,狂响的浓云。

“着力呀，魏海清！”

“晚上等你斗空柳。呀花呀！”

“嗨嗨，这就是我们的魏海清！”

使平静的明亮的阳光颤抖，喝彩的春雷轰滚过人群。

十 三

魏海清红着脸，坦率地幸福地微笑着，用长衫的襟幅揩擦额上的汗珠，从人群里，从众人的闪烁的目光里挤了出来。从这他从它凄苦地，带着孤儿亡命出去的乡镇，他意外地得到分内的迎迓了。他又被淹没在他的同胞，他的朋友们的热烈的欢呼里了。没有什么比这更使他幸福的。他的三十几岁的胸膛为了欢喜而像少年人一样慌张地颤抖着。

带着深深的热切的注意，他挤过沸腾喧闹的乡民们，在街上走着，向四面看望。似乎他所以要回到五里场来，只是为了受迎迓，然后再这样善意地向一切他所熟知的，所热爱的看望似的。那些低垂的蒙着烟尘的屋檐，那些闪耀着颜色的货摊，那些残破的石柱、石碑，烧焦的店家的门板，最后，那些叫嚷的，脸上愠怒或带着并无目的的兴奋的和他同一类的人们，对他是多么亲切呀！他们让路给他，像他让路给他们一样，彼此都满足，毫不妨碍；彼此都有着过多的精力，对极细微的事物都给予注意，彼此都互相从属，争吵仿佛是假装的，或者惟其争吵着细微的事物，所以就像家庭里一样。魏海清几乎想叫喊了，他想叫给山那边的那些异省工人听，现在，在五里场，所有的一切颜色，一切耀动、光彩，都是属于他贫穷的魏海清的。这一切不要一毛钱去买；什么人都买

不到。

他在一个脏臭的毛厕巷口站住，让开挤到他胸膛上来的一个卖灯芯草的老妇人；所有的地方都可以去，因此他不晓得到底怎样处置自己才合适了。

最后，他带着异样和善的安静（面孔却是严肃的），走向壁角的皮匠摊。

“红瘤，近来生意好？”他低沉地问，狡猾地但善意地眯起眼睛，望着佝偻在膝盖上的老皮匠的眉峰中间的一个深红色的大肉瘤。

皮匠迟缓地抬头望他，像望着一个刚才还见面的人一样，用锁柄敲敲手里的鞋底算做回答，同时快意地，报复地歪了歪干枯的嘴唇。

魏海清仔细地掬起长衫蹲下去，摸着皮匠手里的鞋底，嘲弄地问他做好多钱。

“我的小鞋（孩）当壮丁去了。”皮匠对起眼珠，望着自己的肉瘤说，并不直接回答魏海清。“瘟气得很。这场上多背霉呀！”他咳嗽，把手背抖索地移到唇边。“你怎么混这多久还穿草鞋？”他用钻子指着魏海清的脚，嘲笑地诙谐地说，“你这草鞋倒不错；不比布鞋贵我不信。”他猛烈地咳嗽，喷出绿鼻涕。

“真的贵，你不姓红。”魏海清讥笑，用粗手指按着鼻子。“你做多少钱？”他认真起来。

“一角半，老弟。”皮匠懒惰地回答，随后便艰难地仰起脸，让满脸的黑皱纹迎着光变得明亮，从肉瘤的两侧庄严地望着毛厕巷上面的狭窄的天空。“唉唉，太阳不在这边，人不

能知道时辰——几点钟了呀！”他动着嘴，慢慢地说。

“有十大十点。”

“这巷子真臭。”

魏海清突然也觉得真臭。他转头向侧面，发现一个穿破制服的小学教师在不远的地方丑陋地小便。

“我要骂绝五里场！”皮匠说，“杀人谋财，包庇壮丁。不给地方老子，说老子不缴捐，赶到臭巷里头来！”

“要缴多少捐？”

“还是你们轻一些啊！”皮匠摇头，同时迅速地回到他的工作上去，在鞋底上锤，恨恨地磨着钻尖，仿佛突然觉得时间已经不早，他还一味偷懒，连一件活都没有完成似的。但不久，他又不赞成地眯着狡猾的眼睛，伸直瘦手臂，放下了工作。“那个女人，听说你知道得详细，有些关系。”他诡秘地说，叹息，浮上一个枯燥无味的笑。“她死得惨，大十五连烧香上坟的都没有。”

凝了一下神之后，他又俯下脸上的肉瘤，工作起来，不再理魏海清。

魏海清痛恨地望着老皮匠。嘴里变得苦涩。当他悄然地离开对方，往臭巷的腹部走去的时候，他的脸拉长，成为难看的，不幸的，呈显着黑绿色的斑点。

啊，五里场的确是可憎恶的，无望的，他不该回来！

似乎为了证实他的悔恨似的，当他走到菜场前端的土坡上的时候，他看见了一件令他痛苦得颤抖的事。

保长陆福生和另外一个穿着短得只到胸口的黄制服，像壮丁一样的人，凶横地、猥琐地从菜摊的排列中间走过，向

每一个菜箩伸手，像取自己的东西似的，攫取里面的蔬菜。他们每一个人手里提着一个大箢篮，在篮子里，绿色的菜叶和从去年冬天贮藏下来的红萝卜闪耀着潮湿的光泽，像在淌汗。

“你不能拿，你不要拿，保长，我捐你别的，捐你六把茼蒿，”一个矮小，丑陋的农妇叫，招唤着陆福生手里的五个鸡蛋，“鸡蛋，它们一冬天才四十。你打捐打多了，保长，保长，它们八块钱十，它们……”她急剧地挥手，跨过蛋箩，绝望地跺脚，“保长，菩萨看见好保长，今天大十五，我捐茼蒿添一把。……五个……我男人要打死我呀，保长……捐……呜呜呜……”她哭，用手盖住已经哭枯了的脸。

整个菜场寂静。保长和他的伙计走近一个在阴沉地等待着的强壮的老头子。

“你这里好多豆？”保长用自己也料不到的焦急的声音问，仿佛他正处在极危险的境地中。

老人在石块上盘起腿，阴鸷地，安闲地望了他一眼。

“七斤一两三钱差一点点吧。”他嘶哑地说，望着篮里的黄豆；他应该报几升几合的，但他装做蠢笨，故意报一个下江人（他以为）的量法。

“打半合。”保长愠怒地命令，挥手。他的伙计弯下腰来。

“保长，十斤才打半斤，你算多了！”老人向左右睃眼，仍然说斤。

“胡说，你有十斤。量一量。”保长吩咐伙计。

“没带合子。”

“那就称一称。”

“也没秤呀！”伙计说，四面张望。

“不带秤，保长，”老人说，半阖起眼皮，在健康的褶皱的脸上露出强有力的，明亮的讥刺，“你可用手抓不准。你们手大，一抓就八两。……”

“借一个合子，借一个秤来！”陆福生咆哮，单薄的脸涨红了。

所有的农妇的合子和秤都藏到菜箩底下去了。

陆福生奔向捐鸡蛋的女人，因为他曾经见到她的放在莴苣堆上的秤。但她低着头，凄苦地，仔细地，丑陋地数鸡蛋，没有看见他。

“嗤……太婆，收起秤！”邻摊的姑娘捣她的背脊，压抑地叫。

但保长的手已经伸向莴苣堆了。女人恐怖地从鸡蛋上抬起头来，对陆福生的白手发出了尖利的叫喊。于是，开始争夺秤。

“我的秤，我的……”

保长说不清楚话，脸战栗。这时候，魏海清乖戾地，愤恨地，违反本意地走进菜场，掏出钞票，向邻摊的姑娘大声喊：

“买两个鸡蛋！”

活泼的姑娘代接了钱。魏海清捡了蛋，拦到保长和已经夺回了秤的女人中间去。

“陆保长，我请你吃蛋。”他阴惨地笑，说。但保长愤怒地喘气，不回答。

“回镇公所找一杆秤来！”最后，他跃了一步，向他的伙计叫。

但在这争秤，叫骂，回去拿秤的一段时间里，那卖黄豆的老人，却不知道以哪一种奇异的方法，把黄豆藏起了一半而在篮子里的另一半里面掺进了足够的砂土。眼睛闪得更狡猾，更明亮，他伸直腿抽烟，愉快地等待着愚蠢可怜的保长。

.....

魏海清，像有什么紧要的事似的，伸直腰，大步跨出菜场。他在这场外草坡顶上的一块石碑上坐下，把两个鸡蛋放在被踏平的黄绿色的草上，开始抽烟，收缩面颊，向鲜明地闪耀着颜色，浮漂着烟雾的菜场痛恨地凝视。在他不远的后面，破烂的龙棚簇在人流上，响着疲乏的锣鼓，隐到一个富裕的庄院的竹篱里去。

“我跑来做什么？吓，看看老人的坟！死了早就算了，死去.....”他在心里大叫，使他的起皱的扁额冒汗，想起了敦素娥。“呀呀，造孽呀！这叫做什么，这些混蛋！”

他站起，望着在紧紧编织起来的草上互相可爱地挨着的两个圆润的，干净的鸡蛋。

“她擦它多洁净呀！她哭，那样丑！一冬天，有两只咯咯母鸡。”他歪着嘴，眼睛皱起，变得深沉而湿润。“狗肉的，老子走！”他突然叫，咬牙切齿。

但狗的恶叫使他止住。一个瘦小、衰老、狼狈的形体从菜场中间被狗逐了出来。他跌蹶地在石板路上旋舞，摇闪着他身上的布片，在地上急促地敲着一根下端破裂的竹杆，等到这也无效的时候，他就用膝盖爬跑着逃上草坡，在地上抓了一大把草根和泥砂向狗们摔去。他在草坡上昂奋地，仇恨地旋舞，最后仰首向天，唱着破败的歌，号哭了起来。

“啊呜……狗肉陆福生，我的篮子，我的肺呀……”他狂叫。显然的，丢失在菜场里的他的破篮，尤其是刚偷到的猪肺使他痛苦。

魏海清拾起鸡蛋，严峻得可怕地从他的侧面走过。但乞丐忽然在眼睛里露出迟钝的喜悦，拦住了他。

“走开！”他气急地叫，望着对方的垂挂在肮脏的胸前的一块鲜艳的，奇特的三角形红布。

乞丐则贪婪地望着他手里的鸡蛋。

“鸡蛋……鸡蛋……老哥！”他仰头向他。

“滚开！”魏海清大叫，忘记了自己也能够走动。

“哎呀呀，我今日是落在冤府里了……”乞丐微弱地，模糊地说，抽搐着肩头，装得更可怜，“我刘寿春活不得，做了坏事，做了坏事。……”

魏海清不看他，退了一步，预备绕开。

“不看僧面看佛面，小哥，”刘寿春一只手按着胸前的红布，一只手按着赤裸的肚皮，弯下腰，吃力地转动着狡猾的，凄苦的眼球，“看我可怜的女人面上，给……鸡蛋！”

魏海清站住，带着安静的愤怒望向他，随后跨向前，脸色发白，向他的胸上阴鸷地击了一拳。但同时，刘寿春向前冲跌，挥落他的鸡蛋。

当他痛恶地，失望地走到草坡下去的时候，他听见刘寿春欢乐地骂：

“鸡蛋，鸡蛋……你们这些狗肉的鸡蛋呀！”

他告诉自己今天不吉利，应该迅速走开，不要掉头，但还是掉了头。刘寿春在太阳下撅起屁股，用手在地上抓爬，舐

吃鸡蛋。

他又进到场里，而且又走到毛厕巷口来了。老皮匠还坐在那里，在膝盖上异常严肃，异常勤奋地忙碌。发觉他走近，他微微抬头，发出一种无意义的鼻音招呼他。

“我就收摊了。”以后，他庄重地说，用老年人的声音。“老弟，我们好些年不在一起了，”他说，一面在手里熟稔地工作。“今天大年，我们等下喝一杯，稍午后我得去还债，看女儿。”他说，缓缓地揩擦发红的鼻子，停止了工作。

“大妹过得还好？有包谷……”魏海清向巷口张望，声音晦涩，脸涨红。

“她男人脾气倒好！”老人简要地说，咂嘴，带着看透一切的人的表情嘲弄地摇头。“喂，你看什么呀！”他望着不安的魏海清，从胸膛里喊出强壮的，讥讽的声音，似乎突然间把对五里场，对整个世界的讥讽和对魏海清的讥讽混淆在一起了。

魏海清在追瞧一个闪过布摊的漂亮的女人。脸色狼狈。

“我看到一个朋友。”他向老人懒懒地说。

“一个朋友，那是万成宏，对吗？”红瘤快活地说，用响朗的声音笑，仿佛所提到的名字要求他这样。“旁边还有一个，那是谁？”他突然把手指间挟着钻子的手举到小耳朵上，歪嘴，做了一个丑陋的歪脸，“你的鼻子掉在场口，你快捡回来！”

“红瘤，我今天请你！”魏海清走近摊子，艰难地说。

老皮匠俯下头，又锤了两下。“我早知道你要请我。”他用古怪的声调说，拧一拧自己的耳朵，仿佛这声音是从耳朵里出来的。“你现在好了，不一钱如命了。”红瘤叹息，声音

又转成老年人的，“做工究竟哪些好，我说……”但他没有说下去。把鞋面摔在篓子里，他开始用一种假声唱起歌来。

“天圆地方，五里场的皮匠啊……儿子呀……”他佝偻着老年的腰，一件一件地仔细收拾东西，但为了不妨碍唱歌，他又不时把脖子鹅一般地伸直，“儿子呀，泪汪汪……”他嘶哑地快乐地叫了出来，“他娘走进尼姑庵……”

望着他的滑稽的，多精力的姿态，魏海清想起二十年前的那个闹事，酗酒，嫖女人，被外省的军队抓到一千里外又勇敢地逃回家乡，一个人能做十个人的事，但常常不去做事的红瘤来。

“红瘤红瘤，”他大步跨上去，牵动脸颊和眼角，甜蜜地笑，像十岁的魏海清奔近二十六岁的红瘤向他报告好消息一样，“郑毛说会来看你。他记挂老朋友。”

“哈哈，我们穿联裆裤的老朋友！老朋友，他偷媳妇不带我，让我老子光屁股。哈哈！”

十四

下午一点钟以后，场上停滞着温暖，昏倦，烟尘在从互相垂头拉拢的屋宇中间直射下来的耀眼的阳光里迟钝地回旋，有小苍蝇在中间盲目地飞舞，发出可嫌的，黏腻的小声。魏海清在红瘤之后不久从小酒铺里昏晕地撞了出来，经过疲劳的，无期待的人群，走向菜场所在的场口，在那里犹豫地站定。他的两颊发红，松弛，下颚战栗，眼睛眯细，朦胧地闪着贪求的野光。

他摸索着裤腰，带着朦胧的屈辱感，懊恼他花去了借来

的钱里的最后的十块。懊恼红瘤，红瘤的女婿蔡金贵比他生活得好。他现在特别地感到自己的生活糊涂，特别地感到自己无依归，是没得家的人。他原想去看看家坟，看看几个亲戚，但现在因为买不起香烛，因为不必要，所有的亲戚都不欢迎他的穷苦，立意不去了。但他也不想回转，仿佛在这块土地，这些人里面，他还有某些徒然的期待，或者，还有什么细小的东西遗留着似的。他在午后沉寂的菜场里走，绕过几株蒸发着暖香的槐树，无力地爬上草坡的土路。遇到几个熟识的人的时候，他和他们慌乱地，昂奋地打招呼，那样子，就仿佛他企图掩藏他袖子里的什么东西似的。

他为自己的糊涂、迷醉而恼怒。

“今天十五，有龙吗？你妈的辰，我为什么要来呀！”

在草坡后面，他看见一条向张飞庙走去的，破烂但却快乐的龙。快乐，因为今天是大节日，因为舞龙的都是心胸赤裸的少年人。这条老龙魏海清是认识的。十年前，他在龙头底下欢乐地打滚，烫焦皮肤，博得全街坊的喝彩；十年前，他修饰它，望着它笑，敬它三杯老曲酒。但他突然觉得，这一切隔得并不远，像昨天和今天。舞龙的不都还是少年人么？龙也并没有旧。

他被吸引，向张飞庙走去。在半途，他不断地提醒自己，郭素娥是在那里死去的。

龙在庙前的大黄桷树下歇息，等待最后的装饰，少年们快乐地吼叫着。当魏海清怀着戒备和异样苦涩的心绪走近的时候，一个披着短衫，包着蓝头巾的青年起先显得犹豫，最后便带着坦率的欢乐跃近他。他认得他是刘寿春的堂侄，那

长工。

“魏叔，有空来！”

魏海清变得阴沉。

“今天晚上不走吧。”长工说，歉疚地望着他的眼睛。他想拉倒，但因为现在谁都快乐，又变得不相称地活泼。“我们刚才在讲你，这条龙……”他叉着腿，做手势，“今天晚上斗空柳，有五条，三百朵花。”

魏海清被抬举，望望倚在庙墙上的龙，嘴部不动，在眼睛里闪着一个迷惑的微笑。

“太少。”他摇头，故意叹息，“那年子有一千。”

“什么时份啊！”长工快乐地感慨，“一朵花五块钱，那年子就几个铜元……”

魏海清和善地向少年们点头，迅速地跨进庙门，企图在不知忧愁的人们面前表现出他有多么急迫的，繁重的事。

但他有什么事呢？经过几个月前郭素娥在那里惨死的院子，他有昏狂的兴奋；经过烟雾迷朦，人影杂沓的殿堂，望着粗暴的神像，望着磕拜下去的女人的鲜艳的腰，他有迷惘和锋锐的痛恶。他笨拙地跨过殿堂，在侧门的旧朽的门框上倚着肩膀阴沉地站住，向面前的摇摆的人影注视。似乎他所以要到这里来，并没有别的事，除了用这样的姿势看一看。

他微微张嘴，口边上留着黯澹的表情，半闭起变绿的眼睛，显得苦闷，焦灼。那个肥胖，在苍白的脸上抹着黄胭脂，穿着红色的新颖的绸旗袍的女人从蒲垫上爬了起来，在肩上偏着洁白的颈子，向两边虚荣地看望。他认识她是保长陆福生的女人。

通过女人的肩膀，他望了一下布满阳光的院落，嘴唇颤抖，似乎在喃喃说了些什么。

“放他妈火……”他的脸歪曲，露出凶横，“一样……一样……”

女人转身，扭着腰走出，但这时候，从魏海清背后，一个兴奋的大声叫了出来：

“陆太太，走了么，嘻嘻……”

女人回头，骄傲地诱惑地微笑，仿佛回答：“他在等我！”

黄毛露出猩红的牙花，手里捧着一大堆花爆，出现在魏海清面前了。迎着魏海清的恶意的视线，他的脸怪异地歪曲了一下，肩膀耸起。

“喂喂，老哥，这叫做有缘才相逢。有空过来耍的？”他跨过门槛，站住，声音含着压倒的轻蔑，“这一阵子好？”

魏海清想和他敷衍一下，但立刻又改变了主意，在长而尖削的脸上难看地浮上一个艰难的冷笑。

“你好！”他威胁地说，忘记把眼睛从对方的大鼻子上收回来。

“听说你在厂上加了钱了！”

魏海清突然离开门柱，站直身躯。

“你今天来得巧，大十五。”黄毛响朗地说，让殿堂里的人都听见，露出所以还要和这不值价的人说话，只是为了逗弄他一下的样子，“你来烧香吧。……我近来……”

“你近来肥。”魏海清替他说。显然的，在他的热烈的声音里，鼓跃着不可抑止的冲动，虽然在他的脸上还僵凝着同样难看的冷笑。

黄毛向香桌走了一步，放下花爆。魏海清的容颜改变，露出可怕的决心。

“我说过我要请你一杯。你太不懂礼。你……”黄毛高叫，一面掬衣袖。

魏海清伸出战栗的手去，指着院落。

“就是，在那里……死了一个人！”

两个中年妇人屏息，从香桌的另一端向这边看望。

“今天大正月十五！”黄毛叫。

殿堂紧张。魏海清一瞬间冷却，明白了自己现在所处的可怕的绝望。但迅速地，复仇的烈火在他里面燃烧了起来，毁去了他的恐惧。

“你怕鬼！”他吼，声音极端昂扬与冷酷。

“你上坟去罢。”黄毛甩着头，走上一步。说底下的话的时候，他每个字中断一下，同时节奏地在左手心里敲着右手的食指：“她、葬、在、草、场、坝！”

魏海清的脸转成青灰。他闭起眼睛，仿佛凝想了一下他的生活，仿佛下了一个艰巨的决心向缠绕着他的什么东西辞别。他遇到在世界上他所最怕的东西了。这就是黄毛，这就是殿堂里的这种兽性的紧张。但他的本能鼓跃他向前。

“你们害死一个女人……卖她！我看着你的下场！”他用闷住的声音回答。

“看着，对！我该你妈十块钱你要不要！”黄毛愤怒地颤抖，狂妄地张开手臂，“十块钱一个老戾，她也葬在草场坝。……”他在脸前拍手，像拍倒一个蚊子似的。他的声音波动，失去了它的强旺和平稳。“你上坟去，有油舐。……”

魏海清立意先下手，破裂这根难堪地紧张着的弦。但他不能从站立的地方移动。他向四面张望，眼眼里闪出困苦的，绝望的黑光。他吼叫了一声。黄毛扑上来了。

殿堂里的妇人们奔近来又恐惧地逃开去，发出难于理解的尖叫。一个老妇人在供桌被翻倒的时候给打伤了脚，在地上爬滚哭喊，好久不知道怎样才能逃开去。竹凳跳过空中，蜡烛和烛叉横飞，生锈的铁香炉猛烈地颤抖，最后从香板上跌下来，摔在地上。在火辣的烟雾里，两匹野兽互相追逐，挥着拳头，闪着流血的，青灰色的脸。

当舞龙的青年们和别的一些男人涌进院落来的时候，殴打已处于绝望的境地，无法接近，无法排解了。起初，两个人还互相咒骂，希望用咒骂来占去殴打的工夫，但现在已完全沉默。只彼此用眼睛里的血腥的光相望，渴望着对方的生命。他们奔突，旋转，冲击，撕破脸上的皮肉，彼此努力不让对方抓住，而渴想抓住对方。

咆哮又起来。一瞬间，两个人各抓住一片从对方衣服上撕下来的破片，躬着身躯，隔着被推倒的桌子互相交换了疯狂的一瞥。

四只眼睛移开去的时候，同时发现了殿角的那曾用来灼死郭素娥的火铲，于是，它们突然在血污的额下明亮，爆射出黑色的，狞恶的，欢乐的光焰。

“不要给他抢到，魏海清！”殿门口人涌进来，努力迫近，一个壮年的声音叫。

“嗤……拉开他们，狗黄毛！”老郑毛在人丛中间挤着，挥着手臂。他喘气，向周围所有的人发怒。显然，他刚刚偶然

走到这里。

“哎呀……好惨，”一个农妇尖叫，“他们——打——死——了呀……”她啼哭，掩住脸。

但正在这些吆喝发出来的时候，两个人已经同时向火铲奔去。在中途，魏海清因为急迫，在一张四脚朝天的凳子上绊倒了。黄毛夺到了战器。

三个青年，那长工也在内，在这之间绕着圈子奔了过去。人群里滚过一阵失望的，恐惧的，痛苦的呼喊。火铲发出沉闷的残忍的声音，击在正在挣扎爬起的魏海清的脑门上，同时也从黄毛手里震落；在殿门这里，一个小竹凳从郑毛手里猛力地摔了过去，击中了黄毛的脸。踉跄欲倒的黄毛被一个阔肩的青年从背后抱住。

“捆他起来！”老郑毛吼叫，敏捷地解下了有四尺长的布裤带，把裤腰卷好。在他的发绿的左腮上，那一丛微褐的长毛映成黑色战栗着。人围拢去，察看着血泊里的软软的魏海清。青年的猛烈的拳头落在黄毛的从灰色破衣下赤裸出来的，生着稀疏的黄毛的胸膛上。

“他作恶为歹，占镇公所的势。你们见死不救！”郑毛发怒，磕响着结实的大黄牙。

沉默。

“他强奸了十几个女人！”

“天哪天哪！”女人的惨厉的声音，她舞手，跺脚，“整死他！”

黄毛迷糊地睁开黏血的眼皮；一种眩晕的，无人性的笑哭一般地在他脸上爬过。他向人吐口沫，痛恶地用含血的嘴

嘶声叫：

“黄毛生来吃人，从来不怕！你们打死——他？”

“陆保长，人命案子！”一个青年从人丛中伸直脖子，眼睛奇特地放亮，向走进殿门来的陆福生压迫地嚷。人群的骚扰低抑了下去。

“什么……什么？”保长问，用一种微弱的大声，一面向四面窥探，仿佛他另有目的，为了这个在这里达不到的目的，他的装出失望的神情来的眼睛表示，他即将走开。

“打死人了！”

“黄毛……”

陆福生的脸收缩，左腮不住地发颤。他走近，骇异地观看。

“陆保长，你，陆保长……”黄毛抬头望他，声音突然颤抖，无力，含着失望，“我看这事，我要声明……”他在青年的手臂里挣扎。

“你要声明……”保长转开脸，不看，露出恐惧的神情，“人命案子，要县里才办得了！”

“要县里？……公所不行么？”黄毛说，怯弱地战栗着嘴唇，眼睛里涌出了大粒的泪珠，“我……”

“诸位，我去报告镇公所！”保长用空洞的声音叫，低下眉毛，不看人群。

“镇公所有花头，我们自己报县！”郑毛坚决地抗议。

“陆福生是混蛋！”人丛里吼。

“他们要串通！”

走向殿门去的陆福生突然转身，下了决心似的向火辣的

群众凝视，用闷住的，难堪而残忍的尖声叫，指划着手：

“我陆福生决不如此，各位。”（他的眼睛里含着卑微的乞求）“这是冤仇，我知道底细。”他努力说，“黄毛要除掉！”

“狗肉陆福生，你变种！”黄毛重新恶叫，“老子帮你弄那个女人……他那个女人是骗来的呀，人家的老婆呀！”

陆福生张嘴，想叫喊，但是终于转身逃开去了。

“你们全是混蛋！你们霸占庙产，骗兵捐，卖女人……”

“打扁他的嘴！”

“你们亲眼看见！”黄毛仇恶地顽抗。

“我看见……”从殿角传来已经恶意地观望了好久的刘寿春的哭泣一般的叫号。他躬着破烂的小身躯，舞着手臂，昏迷地，急剧地冲过来，挤进人丛，瞪大眼睛望着在血泊里抽搐的魏海清。

“鸡蛋……魏海清，你要死了呀！”他叫，眼睛里迟钝地闪过疯狂的恐怖。“我看你这个狗黄毛，”他奔向黄毛，揪住他的衣服，“我看见，你奸死我那女人，我那可怜的……”他裂开嘴，大声嚎哭，击打着黄毛的脸颊。黄毛徒然地躲闪着，吐口沫。

“我，我担当！”黄毛凶横地睨眼，发出破碎的声音，“起先你们要卖她，卖给那个大鸡巴……你们烧死……有陆福生！”他喘息，多量混血的唾液从嘴角垂了下来。

人群严肃地沉默，为这意外的供述所骇异，做着兴奋的思索。但一瞬间之后，又爆发了愤怒的，深沉的，痛苦的呼喊。

“揍死他！”

老郑毛鹰一般地张开手臂，粗大的拳头击在黄毛的鼻子上。这时候，魏海清苏醒，撕去了包在他破碎的头颅上的血布，在地上痉挛，用胛肘和膝盖爬行。

“包好他的头，不能叫他动！”一个妇人急叫，四面找寻帮手。

魏海清垂下头，向地上流注着深红的热血。从齿缝里，他喷着灼热的呼吸，无声地，痛苦地哭泣着。最后，手断折了似的向外撇开，发出骨头碎裂的声音，他又倒到地上。郑毛轻轻跨向他，屏住呼吸。两个妇人，一个年老的，一个年少的——尤其在那年少的丰满的苍白的脸上呈显着不可侵犯的，有教养的庄严，弯腰向他，接了一个青年抛过来的白帕子，重新替他包裹头颅。

“魏海清！”老郑毛喊，声音深沉，“魏海清！”

魏海清在妇人的手底下睁开昏狂的，染血的眼睛。老郑毛俯腰，眉毛和手指战栗。

“魏海清！”

“你的女人死得早，好苦啊！”年老的妇人说，揩眼睛。年少的一个可怕地严峻起来，脸变得尖削。

“魏海清！”老郑毛吹气，喷着鼻涕。他的老眼充血，被泪水湿润了。

“哦……呜……郑毛！”魏海清微弱地回答，嘴唇作着狂喜的歪曲，“你来了。你看见了，郑毛……我悔……”他的手指在地上抓着泥污，“记挂小冲，让他去上工……”

“办得到！”

十五

穿中山服，眼睛烟黄而细小，两颊松弛的矮镇长带着四名壮丁走了进来，仔细地讯问了事情的始末，然后以不可侵犯的下了大决心的神情向人群声明，这事情非到县里去办不可。于是，捆走了黄毛，抬起了魏海清。魏海清被抬出庙门的时候就死去了。

以后的事情是，黄毛判了十年徒刑；因为没有亲人领尸，魏海清就以公款安葬。在举行简单的葬仪的那个明亮的春天下午，郑毛，长工，魏海清的儿子小冲，都到了场。

已经到了在西方不远的蓝紫色的五里山上闪耀着落日的金光的微寒的黄昏。人从张飞庙里散出来，向进行节日的场上去。青年们擎起了龙，起初严酷地沉默，接着开始叹息，谈魏海清，最后便恢复了正常的喧嚣。

乡民们从荒僻的山里来，沿着狭窄的田垌去，在水田的白色的，沉静的积水里，映着他们的兴奋的，愉快的，蓝色和红色的影子。在街上，人拥簇在一起，闪着烟火的红光，向亲戚致候，高声议论。女人们谈难解的郭素娥，男人们交换着对于魏海清的意见，在等待龙的行列出现的时候，有足够的时间让他们聚拢情绪，想起往昔的，他们曾在各种处境里度过的十几个或者几十个节日来。龙将要在焰火里飞舞，像往年一样；年青人将要被绅粮的火爆烧焦皮肤，愉快地高喊，然后喝完所有的酒，像往年一样；像往年一样，许多人死去，流徙开去了，刚刚成长的年青人阔步加了进来；像往年一样，

有的女人要触景生情，躲在破棚屋里啼哭，有的女人要打扮得异常妖冶，向年青的绅粮递眉眼。在固定的节日，人们有着不同的命运。

烟雾滚腾到屋檐上。火爆到处发响，被孩子们掷到空中，因为没有空隙落下去，便在人们的肩膀上爆炸，引起咒骂。三个女人在街角里谈论郭素娥，其中的有胖而暂白的脸庞的一个，因为把自己的对于节日的感动误认做完全属于郭素娥，便快乐地诉说着自己的同情，流下泪来。

“我们不谈这些不谈这些……今天打得那凶，怎么人不救呀！……”最后，她负疚地笑，抚摩着自己孩子的干净的头顶，向丈夫追去。

龙出现了。它在人群上颠簸，摇摆着它的已经被挤毁一半的巨大的头。在它前面，火灯笼引导着，上面写着暗红色的方体字：

“五里镇老黄龙。”

另外几条出现在街道的另一端。看不见灯笼上的番号。

“空柳的来了呀，后面那一条！”

“大家使劲，啊喝！”

龙旋舞了起来，火花嘶嘶发响，向街心美丽地迸射了过去，人群被冲击到屋檐下。那些手里高擎着火花筒的衣著堂皇的年青的绅粮，他们的面色严峻，仿佛并没有节日的欢乐；仿佛他们所以要向舞龙的赤膊的年青人喷射火花，只不过尽一尽与自己的地位相称的法官执刑似的义务而已。露出洁白的牙齿，眼睛在火花的强光里眯细，他们的整个的脸部有一种冷淡的，甚至残酷的表情，仿佛舞龙的人果真是他们的仇

敌似的。但那些年青人，他们的心就像他们的赤裸的胸膛一样，却并不曾注意到这个。他们只是注意自己，逐渐陶醉。以一种昂奋的，不知疲劳的大力，他们使自己的龙迎着另一条在身边的空中疯狂地旋绕。他们高叫，善意地咒骂，在地上跳脚抖落灼人的火星。于是，在火花的狂乱交织的白色的壮丽的光焰里，龙的大破布条带着醉人的，令人抛掷自己的轰响急速地狂舞起来了。那残破的龙头奋迅地升上去，似乎带着一种巨大的焦渴，一种甜蜜的狂喜在沉默地发笑！哦，它似乎就要突然脱离木杆，脱离白色的焰火和群众的轰闹飞升到黑暗而深邃的高空里去，把自己舞得迸裂！

……一直到十二点，人们才逐渐散去。在凉风吹拂着的黑暗的田野里，人们疲劳地走着，又开始谈及每年过年都要发生的不幸，谈及郭素娥，小屋的火灾，和魏海清。但谈话兴奋不起来，它以叹息结束。郭素娥的事是去年的事，去年过去了。它将和前年的事，大前年的事放置在一起，传为以后训戒儿孙的故事或茶馆里的谈资；它将在夏天的多蚊蚋的夜晚，当人们苦重地劳动以后，由一个喜爱说话的女人增加一些装饰复述出来，使整个的院落充满情欲，咒骂，和感慨自己幸而没有堕落的叹息。

几朵火把的猩红的光焰在山峡的黑暗里摇闪，迟缓地隐没在林丛背后。

最后，两个青年的黑影从镇口的菜场出来，在草坡上的石碑旁站住。其中的一个向草坡下摔去烟蒂，用说服的大声叫：

“哪里，你喝醉了！”

“哪里。……你知道魏海清想那女人想了好几年么？”后一个用泄漏秘密的口气说，但违反本意，他的声音是响朗的。这是刘寿春的堂侄，今天舞老龙的长工。“我们坐一坐。老弟，我做了怎样倒霉的事啊！”他的声音朦胧而奋激，“我悔我上了当……。”

“你喝醉了。回家去。”另一个说，但显然的，他也并不像自己的声音那样坚持。

“不。我今天臂膊烫破了。魏海清想那女人，所以怀恨。他是一个厚道人。……就是这样，打死了。黄毛是恶性的。”

“郑毛哪里去了？”

“跟到镇公所做证，闹了好久，转去了。说是要到县里去探底细。”

“郑毛偷媳妇。……”另一个说，怪异地笑，一面坐在草地上点烟。“你抽。”他笨拙地递烟给长工。

“今天真是想不到，魏海清就死了。”长工说，望着奔驰着星云的队伍的天空，不变声调，“他少跟人家闹的。这半年变些，耐不住。”

“死了也痛快，这些日子，……好吧，我就要入队，当壮丁，到下江去打仗。……我今年二十一岁……明年我不得在家过年了。”他放低声音，努力地冷笑了一声。“吓吓，什么时候才回来！”他叫。

“在家里也没得好蹲头，一个人总要在外面跑。”

“对的。当兵我一些也不在乎。只要有得吃，有指望，哪些不好，强于在家里遭瘟。瘟呀！”他举起手臂，在变得潮湿起来的空中使力地划了一个大圈，“没田没地，没钱做生意，

没得老婆没得……”

“我也要去。”长工性急地截断他。

“哪里去。”

“……我要去做工。”

“堂客也带上？”

“哎——过日子艰难，物价涨，米谷贵，你自然比我轻多了。”长工停顿叹息，“哪个问黎民疾苦呢？把人烧死，奸死，打死，卖掉……这一批狗种！……”他咬牙切齿，“我倒了多少的霉啊！魏海清怕还要怨我呢。”

“那女人也不好。”这一个说，突然下决心站起来。

“哪个又好些？”

“走吧。你喝多了。”

“没有。天怕要落雨。……”

“他要是死在战场……”这青年人说，指魏海清，“倒划算些。……唉，走吧。”他急躁地说，在黑暗里皱起脸。

“看不见星星。我们赶上那个火把。”长工突然站起，指着张飞庙侧面的一朵火把的迸射着火星的光焰，“赶上它。它一定也到弯里去。快些。”他向自己催促。

春天真的到来了。在农历二月初旬，有过一次持续了三天的气候的骤然的转变，意外的寒冷侵袭着峡谷，使人们重新翻出了脏污的冬衣，但随后天气便又突然辉煌，明亮，和煦了起来。太阳每天确切地从山谷左边升起，射出逐渐强烈的白光。在峡谷上空高远地行走过去的白云，是轻淡而透明的。鹄鹰在云片下停翅，傲慢地凝视峡谷，然后猛然高飞，没

入云片里。从山谷的年青的怀抱里，槐花的幽暗而强烈的香气向工厂飘过来，充满引诱。地主的庄园里有橘柑花的暖香在蒸腾，桑树叶油绿。在工厂水池畔的土堰上，柳枝丰满了。芙蓉开始含苞。芙蓉丛后面的水田里，鸭子们成天吼叫，追逐伴侣。

工人的老婆在水浅的堰塘里用篾篓捕鱼。她们高卷衣袖，把手臂浸在水里，用赤裸的，强壮的腿在泥水中跃走，一面彼此愉快地泼水，尖叫。从山坡上，男人们的粗野的，放肆的笑声掷了下来。爬上坡顶的时候，他们唱着女人的歌。……

在机器房里，电灯一直亮到深夜，马达咆哮，油烟滚腾，人们在赶做又一次的火车头包工。

魏海清葬后，小冲，如他所渴求的，被送到窑子里上工，管理风门，拿三块半钱一天去了。因为父亲的死，他哭泣了一次。但这哭泣是凶横的，愤怒的，他捶打跑来安慰他的老郑毛，把凳子踢翻。此后，他便充满兴趣去上工，和小伙伴打架，晚上回来住在老郑毛床边的地上。他剃光了头，脸部长得浑圆。在肮脏的眼眶里，他的突出的小眼球闪着惊愕的，戒备的光。

在这孩子的早熟的容颜上，时常呈显出不正常的狂喜和难于理解的对一切的敌意。他酷爱窥探一切秘密，已经知道了很多工人男女间的猥亵的故事。……

在一天早晨，在一个太阳特别荣耀地升起，每一个人都用大声说着并无特别的意义的话，甚至想高喊的早晨，带着他的年青，丰腴，一向忧戚的面孔因新奇的环境而活泼，穿着起皱的蓝布衣的女人，那瘦长，面孔俊秀的年青的长工，刘

寿春的堂侄，来到矿区里了。用乡里人赶路的方法，他们是二更的时候就离开五里场的。

年青的夫妇脸上淋着汗，男的卖力地担着箢箩，前面是一口旧锅，几只碗，后面是一床红花的沾着煤污的（这是在经过煤场的时候被弄脏的）刚刚洗过的旧被盖。在女的所艰难地背负着的箩兜里，放置着日常的农民衣服。当男的用兴奋而严峻的脸望向蹒跚行走的女的的时候，女的，回答他的“你背得动吗？”的目光，摇一摇手，皱起淡黑的短眉，仿佛说：“我自己有数，不要管我！”

他到土木股里来当里工了。介绍的是老郑毛。老婆是顺从的，生命力强旺的女人，为了离开她的可留恋的五里场，她独自向她的妹妹哭了一次，但丈夫的暴躁的坚决，使她和眼泪一同充满了新的意向。她向她的和蔼的，未出嫁的妹妹说：

“那里也一样过生活。一种不同的生活……他说，我们每个月都可以拿到钱。不愁年岁……”

老郑毛从山坡上迎下来，身后跟着魏海清的儿子小冲。

“你……来了！”他低沉地说，站住，仿佛吃惊他真地会来。

长工严肃地笑，不自然地看一看脸颊红润，眼光乞求的女人。

“我来了！”他大声回答。

小冲跨到郑毛前面，望着年青的夫妇，像在考验他们是否合他的意。

“那就成，带他去报工！”他老练地说，挥动手臂。

郑毛的多皱纹的，憔悴的太阳穴在阳光下战栗着。战栗

停止，他的脸变得洗练而坚决。腮上的黑毛异样地发亮。

“成。你们先把家伙，”他说，咂嘴，迅速地瞥了一眼他们的行李，“放在我那里，以后要分宿舍，得出一些租。”

“得租吗？”女人嘶哑地说，放下箩兜，望丈夫。

“你们是有家眷的。就是这个规矩。”小冲痛恨地叫，在这一点上，他像他父亲。

走进老郑毛所住的宿舍，观察了虽然给人的感觉全然两样，却也并不比自己的佃来的棚屋坏多少的房子，而且被丈夫的突然的温和所安慰，年青的女人又竭力在老人和小人面前做出活泼的面容来。她谈话，问老郑毛伙食怎样，夸赞小冲的结实，最后挥着手，脸红地宣说要老人和小人以后都在她家里搭伙食。

“你家里！”郑毛弯着阔腰，用老年人的低声说，脸上浮起愉快的，讽刺的笑。

“你今年好大？”长工问小冲。

“哼哼；不比你们吃的盐巴少！”小冲喊叫。

“你想爹？”

“不想。”思索了一下之后，小冲回答。

“他一点也不像他爹，一点也不像……只有一丁点像，……不，小冲，他不像，是不是？”妇人转向丈夫，又望望自己的堆在郑毛床上的行李，眼睛里浮上了晶亮的泪珠，“哦，他要行些呀！”

他们就要和面前的这顽健的老人与结实的小人一同开始他们的新生活了。他们就要投入这不可思议的，庞大的劳动世界里去了。在她的含泪的单纯的眼睛里，她看见死去的魏

海清和郭素娥，她丈夫的强壮的手臂和坚持，冷淡的面容，她自己的善良的心地和污黑的窗洞外的辉煌的天空。“我们会好些的。”她想。

第二天，年青人开始上工了。

1942年4月

罗大斗的一生

他是一个卑劣的奴才
鞭挞他啊！请你鞭挞他！

—

罗仁厚，大家叫他做罗大斗，是在父亲的娇纵，和母亲的恶毒的鞭笞，咒骂下面长大的。全黄鱼场都赞成他母亲的这种鞭笞和咒骂，因此罗大斗的心里充满了有毒的恐怖。他的一生的目的，便是在于求得黄鱼场，也就是那些有势力的大爷和光棍们的好感。

他的家庭，原来是相当富有的，有过一栋屋子，一些田地，甚至有过一些奢侈品。但在他父亲的这一代，便完全败落了。最后就只剩下了黄鱼场后面的山边上的一栋破烂的茅屋。在这座茅屋里，他父亲抽鸦片到四十岁，最后吞鸦片而死。他母亲喂猪，打草鞋，编草帽，维持着全家的生活。

在这种情况下，他的颓废的父亲嫉恨人世，对他的母亲怀着极为恶毒的愤怒：他认为，败坏了一切的，是这个愚蠢的女人。女人害怕丈夫，并且崇拜他，永远向他低声下气。于是脆弱的罗大斗便成了她的发泄愤怒的对象。

尤其在最后的几年，他父亲是无比的娇纵着他，他母亲对他则是无比的恶毒：恶毒的刑罚，总是秘密地，突如其来地进行的。他父亲轻视周围的一切，向往往昔的书香世家，在他的脆弱的身上寄托了一大堆的梦想。鸦片鬼在烟榻上教他认字，每当他认识了一个字，便快乐地哈哈大笑一场，幼年的罗大斗学会了撒谎、卖乖、带着强烈的虚荣心，不停地谄媚着他的父亲。

常常地，在夏季的黄昏里，落日的光华下面，他父亲牵着他慢吞吞地走了出来，不理任何人，向着坡下的丰饶的田野，宛如旧式的地主……

他父亲死去的时候，他的妹妹已经两岁，他已经十七岁了。母亲，她像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女儿身上了似地，怀着奇异的妒嫉，不停地毒打着他。但这时候，爱着他的，还有一个年老的伯父。老伯父住在那个叫做十二道的山边上，有着一间破茅屋。老伯父没有儿女，并且没有丝毫的财产，因为这个世界是有着某种人情的缘故，他才能生活到今天的。仁

慈的绅粮刘名高，因了他的三十年的忠诚的服役的缘故，给他茅屋住，并且每年给他一点东西。此外，他在黄鱼场的任何公共场所都能够得到一份食物。现在他是七十岁，不能做什么了，但精神仍然很活泼。他欢喜修理各种破烂的东西，他不停地修理着他的茅屋，因为它老是被风雨毁坏。

罗大斗从母亲的控制下逃到他那里去，听着他不停地乱说，看着他徒然地做着事情，得到了一种安静，此外他还在他身上得到了一种美丽的理想：被黄鱼场同情地养活着，真是一件好事。但母亲时常冲了来，揪住了他，就是一顿毒打，并且用最恶毒的话咒骂老人。经常地，老人总是装聋作哑，乘机还要向阴惨的侄儿做鬼脸。

有一次，老人颤抖地站了起来，愤怒得好久都说不出话来，指着罗大斗的母亲。

“你……你这个婆娘家……你把你的儿用……用罗兜背起么！你，你背起么……冤屈！冤屈！冤屈啊！”老人说，哭了起来。

就在这以后的第三天，老人爬到梯子上去拾漏，跌下来，死去了。

于是罗大斗就感到了非常的凄惊，他的父亲，尤其是他的老伯父，对于他，是神圣的。他是怎样地仇恨他的母亲啊！没有多久，他就走进了黄鱼场的光棍们的圈子，开始了他的狂热的，追求荣誉的生涯。

二

他有过一度的发奋。事情是这样的：他替一个穿西装的

年青的先生担行李到场后的一所庄院里去,说好了是十块钱。到了地点,这个先生只给了他一半的数目。于是他就非常可怜地恳求加一点,他说:这个钱,是拿去吃药的。他的萎缩的样子一定使这个青年的上流人物觉得讨厌,他很有理由相信罗仁厚是在骂他吃药。于是给了罗仁厚一个耳光。接着又是一个耳光。

罗仁厚颓衰地回到场上来了,一见到熟人,他的眼泪就涌出来了。

“他打我啊!他们打我啊!”他哭着,说。

“哪个打你?”或者“为啥子打你?”于是男人、女人、小孩站成了一个圈子,把罗仁厚围在中央。

“我担得出血,那个鬼儿,他打我啊!”罗仁厚哭着,说。

“打了哪里?”一个女人,问。

“这里,你看,这里。”罗仁厚指着左腮,说,而且张开嘴,用舌头在里面舐着。

“是打出血来了哩。”另一个女人,惊异地说,注意地看着。

罗仁厚,觉得悲伤,嚤嚤地哭了两声。

“罗大斗,你咋个不还手噢?”那个惊异着的女人,问,把怀里的小孩拖上一点,以熟练的动作,把奶头塞到他的嘴里去。

“你有锤子用!”一个缺牙的男人鄙夷地说,然后拖着鞋子走了开去。

罗大斗觉得自己受了侮辱,他不平地看着那个走开去的男人。

“站着，你哥子！你哥子听我说……”他用打颤的手揩去了眼泪，环顾大家，说：“要不是我生病，我罗大斗打得起他……我连他的西装都扒下来……我罗大斗在本码头，不是说什么，还承大家看得起，你哥子不要以为……”罗大斗激昂地说，——但顿住了。

那个缺牙的男人，站在圈子外面，凶恶地看着他。

“你还说么！”缺牙的男人，说。——“有种你还开腔么！”

“天啊，我又不是说你……你哥子未必还多这个心！”罗大斗说，然后可怜地向大家笑着——“我这样像一个男子汉么！”同时他想。这句话，表现了他的最高的理想——“不是说什么，我罗大斗家里还是见识过一些，比起那些人来么，不是吹的话，的确是要高点儿！”他向一个女人说，逐渐地，露出那种高傲的样子来。

“老子揍你！”缺牙的男人，撸起袖子来，咆哮着。

“你，你来么！”罗大斗，痛苦得战栗，晃动着身体，叫。

“你是什么东西！”罗大斗拼命地叫，同时他挨了一拳。大家拖开了他们，——罗大斗，高声地叫嚷着，被别人推了开去。

罗大斗的萎缩的样子，他的层出不穷的牛皮，是常常要触犯黄鱼场的主人们的威严的，他的这一切，是常常唤起那些豪壮的人们的嫌恶来。同时，他的混乱的激情，他的诡譎的品行，招致了所有的正直的人们的嫌恶。大家都不同情他，大家都觉得，欺凌他，是正当的。正直的人们，是明白罗大斗的作风的：没有隔上几个钟点，罗大斗便出现在茶馆里，向缺牙的光棍提起了刚才的误会，陪了礼，倾诉着自己的好心

肠，感动得不停地流着泪了。

罗大斗的最高的理想，便是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就是说，成为一个光棍，有一天能够站在街上，如缺牙的光棍欺凌他似的，欺凌别人。

“来，罗大斗，上去！”光棍们喊，于是罗大斗就上去了，像一头忠心的狗。

三

他的母亲，听到了邻人们的议论和建议，考虑了很久之后，准备替罗大斗娶亲了。

他渐渐地明白，对于他们母子，娶亲是一条正当的路。但她是孤独的，她觉得她的周围全是敌人。她惧怕邻人们的议论，因此她仇恨他们。同时，受她的鸦片鬼的丈夫的感染，她觉得自己的一切都比邻人们高超。她的自尊心常常使她讨好于他的邻人们，但跟着来的总是更大的破裂。她的儿子成了她的弱点，她的混乱的热情使她生活得更为艰难。

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是存在着一种漂亮的贵族制度的缘故，人们就纷纷地互相践踏，渴望爬高。经验丰富的人们就能明白，在高处的那个宫殿里，除了金钱以外，别无神秘。金钱，是现实的力量，缺乏这种力量的人们，就给自己臆造了一种精神的力量。他们用各种东西使自己和高处联接起来，这中间就产生了大的嫉妒，特殊的想象和癖好，以及某种神秘的情怀，罗大斗的母亲，虽然同样地轻蔑着那些富有的人们，却虔敬地供奉着他们的偶像。黄鱼场上，因为附近开设了一所工厂，一所中学，并且建立了一些阔人们的别墅的缘故，是

繁华了起来；经常有漂亮的人们经过，店铺里也陈列着各种华丽的东西，罗大斗的母亲，从各处捡了一些香水瓶之类的东西回来，把它们擦得极干净，摆在房间里，以此骄傲于她的邻人们，感到无上的满足。

然而她的儿子是她的弱点。首先，他的存在破坏了她的梦幻，其次，他有一种力量，能够使他清楚地看见周围的一切；他并不怎么轻蔑他的邻人们，反之，他轻蔑他的母亲，和她的那些香水瓶。

狂热的，混乱非常的罗大斗，却有着一种清醒的能力，能够观察他周围的一切在它们各自的位置上。这是因为，他的软弱的心是容易感动，非常的敏锐。这更因为，对于黄鱼场，他是有着一种亲切的，甜蜜的感情。

母亲和儿子互相猛烈地扑击，他们的心肠都很冷酷。

现在的这件婚姻，是由女家提起的。女家住在十二道沟后面的山边上，靠近离黄鱼场二十里路的云门场。很多人都知道，女家的这个姑娘，周家大妹，是在七年前就被卖了出去的：她父亲为了一百块钱的债，把她给了云门场的一个绅粮家当丫头。七年来，这个姑娘顽强地向着她的父母，她逃跑过多次。这一次，十天以前，她遍体伤痕地逃了回来，他的父母把她藏匿了，希望神秘地嫁了她。但这些知道这件事的人，都不愿意告诉罗大斗的母亲。这首先因为，坏了女家的事是缺德的，其次，罗大斗的母亲是过于不讲理，大家都有些幸灾乐祸。

罗大斗的母亲，孤独地办着这件事，总觉得有些不妥。她竭力使自己相信，并告诉别人说，这件事情是办得怎样好，女

家对她是怎样好，等等，但总不大敢相信自己的话，另一面，罗大斗整天在场上混——从那次挨打以后，他是什么事情也不做了——对这件事情显得非常的冷淡。

罗大斗总是被各样的幻想和色彩蛊惑。他渴望一切美丽的妇女。他时常跟着光棍们和女人们胡闹，渐渐地变得大胆，于是色情更炽烈。他当然不能满意他母亲给他找来的女人——无论这是怎样的女人。他显得冷淡，一面又看清了现实的一切，心里觉得很凄凉。

他不向他母亲说一句话，连饭也不回来吃了。他母亲把他找了回来，一面咒骂他，一面又恳求他同意。

“没得那个话！”他说，“是你娶媳妇，可不是我娶堂客！”

“没得话了吗？”他母亲问。

“说完了。”他说。

于是他母亲给了他一个耳光。他把他母亲推到地上去，跑出去了。

四

这个冲突之后，罗大斗的母亲走了出来，向邻家的老太婆诉苦。这是一个耳聋的老太婆，她正抱着烘篮，坐在小凳子上晒太阳。

“王家老太婆，你晒太阳是哈！”罗大斗的母亲大声地说，坐了下来。“老太婆，早上你看到我打我那个儿是哈！你想想那样的儿呵！我昨儿跟他说：‘跟你娶媳妇，看了人，生得不错，女家又和气！’我说：‘卖了一口猪，后天交钱，你自己安排安排！’哈，你猜他哪个？他哼都不哼！好，今天不回来

吃饭，找回来问他，好，他说：‘是你娶媳妇，娶来服侍你，又不是我娶堂客！’他还骂我不要脸，难道媳妇就不该服侍我！我说，好！……老太婆，凭你的心说哈，你可看他行过孝没有！”

她兴奋地说着。聋子老太婆毫无表情地看着她。

“唉，你那个儿啊！”聋子老太婆慢慢地大声说，提着烘篮，哮喘着。

“又好吃，又偷懒……”罗大斗的母亲说，沉默了一下，显得不能忍耐了。“喂，凭你的心说，你可看她行过孝没有？”她问。

“哪里说孝！你那个儿么，真是叫人……”老太婆大声说，闭上眼睛摇摇头。……”

“该是这样说的哈，王家老太婆！是么，儿不孝，”罗大斗的母亲兴奋地说，心里有了强烈的敌意，“我这个儿么，就是受别人骗坏了！本来么，心地又好，人又老实！”

“哈，你那个儿！”老太婆说，轻蔑地摇摇头。

“王家老太婆，你听好是哈！我这个儿是不好！不过我们这些人么，不是说那个，总比这些人要高点儿！老太婆！你说说看，你家的儿对你又怎个么！骂起你来啊，那才是！老太婆，我还是说知心话的哈！”她张望了一下，小声说，以为聋子不一定听得见，“你说你苦不苦哈！你才苦，你的儿拖死你！你家孙媳妇还是偷李保长的哈！”

“卖麻×！”老太婆叫，愤怒地颤抖着，站起来了。

“你骂我哈！你这个聋子倒还听得见，看我停下告诉我的儿……”

老太婆疯狂地叫喊了起来。她的孙媳妇，其实不知道这究竟是怎样的事，从里面冲了出来，叫喊着，向罗大斗的母亲扑去。邻人们都跑出来了，从坡下也有人跑来，一瞬间显得非常的热闹。罗大斗的母亲和老太婆的孙媳妇一同滚到地上去，扭成了一团。

五

事情进行下去，罗大斗也就不再反抗了，虽然还是沉默着。第三天下午，天气很温暖，罗大斗的母亲，在房里扫地的时候，有了较为快乐的心情。她脸上有着烦恼的表情，有什么思想，她就大声地说了出来。

她想着她的媳妇怎样地走进房来，怎样地听她的话，做一切事情，并且把儿子劝进了正当的道路。她想着，她怎样地和年轻而柔顺的媳妇坐在门前的阳光下，安静地纺着线，周围有嘹亮的鸡啼和愉快的笑声。她想到了美丽的孙儿和她的幸福的老年。

“是啊，是这样！”她大声地说；“人老了，牙齿脱头发白，不行了哈！我不做，媳妇他们做！”她说。她听到有声音说：“多好的福气啊！”她快乐地笑了起来。

她带着一种迷茫的表情，靠着桌子出神。

这是一间非常阴暗的屋子。在桌子上，陈列着香水瓶之类的东西。有的已经完全空了，有的则还剩着一点点香水，或一点点生发油。黑人牙膏的空了的锡瓶子，被弄得非常之舒帖，放在陈旧发黄的饼干盒上。一只破了的白色的高跟皮鞋，从床下的瓶子罐子之类的堆积物中奇突地显露了出来，闪耀

着光辉。

正面的墙壁上，贴着两张明星画片，另一面，则贴着一张一个驼背的道士放宝剑的画像。这一切东西，都使罗大斗的母亲感到巨大的满足——但罗大斗却对它们怀着无比的嫌恶。

“要是我哈，早就把她打死了！”罗大斗的母亲说：她想到了邻家的媳妇。“我跟她说，凡百物都懂人性，一个人刮毒么，连雀雀子都要避开！张家老太婆说：“他家么，刮毒呢，连麦子种种都要煮起！煮起，吓吓！”她笑着。

这时门开了，透进一道美丽的阳光，她的八岁的女儿走了进来。女孩穿着肮脏的绿棉袍，在衣襟上插着早开的腊梅花。她在跑动的时候，细致地用手按着花。她站下，压制着兴奋，带着一种贵妇人的风度垂下眼睛来，并深深地叹息了一声。

“么妹，过来！”母亲说，抚着了她的头。“不许跟那些人家的娃儿玩——你这花哪里来的？”

“马尾巴送给我的。”这个小妇人说，卖弄着风情，希望被赞美。

“么妹，我跟你说！”母亲说，带着一种激动。

小妇人，露出一一种细致的感情来，走了过去，抬起头来看着她的母亲。

母亲匆促地笑了一笑。

“么妹，你再跟那些娃儿玩，我捶你！”她说。

么妹严肃地沉默着。她的母亲愤恨地抓着了她的手，向她低声地述说了起来。

“么妹，你听好；那些人家，哪里叫人家啊！母亲愤恨地说，“隔壁么媳妇偷刘保长！我亲自看到刘保长调戏么媳妇，晚上么媳妇就偷偷地上他那里去！你该是晓得哈，”她停顿了一下；“跟你说，长大了不要学这些人！”

女孩一知半解地，严肃地思索着这件高深的事情，望着愤激的母亲。

“么妹，我们是啥子样的人家，哪能跟他们比！”母亲热情地说；“你听好，我听说新媳妇儿有点儿好吃懒做，等她来了，你不许作声，有我收拾她！新媳妇是周家大妹，她们都说她卖给人家做过丫头，前天我去了，周家太婆亲口跟我说：‘亲家，哪里有这事呀！’那些嚼舌头的不得好死！周家大妹，我亲眼看见，人又顶灵醒，又白净，又漂亮！”母亲热情地说。“你说还是哈？”

女孩怀疑地看着母亲。她和母亲之间的突然的平等，使她有些迷惘。

“要是她有哪些不合我的意呢，我会收拾她！我要叫那些人家看见！”母亲愤激地说。“你听到没得！”母亲严肃地问。

“你朗个像木头！”母亲，在出神了好久之后，说：“周家太婆亲手端了一碗放白糖的鸡蛋跟我，说：‘亲家，吃呀！’我亲眼看见——人又灵醒，手脚又干净！”她做梦似地说，把刚刚说过的话完全忘记了。

显然的，这个孤独的女人，只有在女儿面前，才能任性地谈话；她是痛苦地挣扎着，企图弄到那个高高的位置上去。然而，那个装模作样的，八岁的小妇人，是一点都不能理解她了。

她又出神起来。热情掘发了她心里的一切，现在就到了严肃的反省。

她沉默着，然后拿起香水瓶来，打开，嗅了一嗅。

“妈妈，我擦了点儿！”女孩利用着和母亲之间的突然的平等，羡慕地说。

“放屁！只有这个点儿，留到娶新姑娘的！你要偷，我戳死你！”

女孩撇了一下嘴，低下头去，狠狠地撕着衣服。母亲刚刚走出去，她就爬到椅子上去，动手偷起来了。她把香水倒在手心里，被浓烈的香气刺激得惊慌而狂喜，就用舌头在手心里只舐了一下。她又倒出了几滴生发油，把两样搀和在一起。迅速地涂在脸上，头上，手腕上。

她抓起破镜子来。

“好漂亮，罗家么妹好漂亮呀！”女孩，带着那种出神的，游戏的，幸福的表情，模仿着她所想象的声音，说。当她注意地凝视镜子的时候，她就被她自己的眼睛里的一种力量吸住了。她的巨大的，美丽的眼睛，在她的肮脏的，涂着生发油的脸上闪耀着。她霎了一下，又霎了一下，希望明白它们究竟是什么东西。

罗大斗猛然地推门进来，吓得她打抖。

“滚出去！”罗大斗愤怒得战栗，说，走到床边坐下。

六

罗大斗，以为自己已经走进了光棍们的核心，觉得非常光荣，但在今天的赌场上，光棍们中间发生了某一件重要的

事情，大家在商量，却把他赶了出来，他愤恨而沮丧，咒骂着他们，走了回来。

第一件惹起他的愤怒的，是他的被他母亲疼爱着的妹妹。

他在床边上坐了一下，走进了后房，也就是他的未来的新房。他抱着头痛苦地躺在床上，望着墙上的美丽的明星画片和两张三潭印月之类的风景片，后者是别人当做他结婚的礼物送来的。

“混帐王八蛋，不要脸的东西！”他骂，跳了起来，动手撕着墙上的印花纸和明星照片。他因过于兴奋而颤抖着，简直好像要疯狂，把桌上的一个新买来的土磁花瓶碰到地下去了。这是怎样的沉没，这是怎样的一种琐碎，混乱，而又狂热的状态！这时他母亲奔进来了。

“不要脸！没得出息！我们家里哪一些比别人了不起！不要脸！没得出息！”他用尖锐的声音叫着，痛苦地捶胸顿足。他的母亲向他扑来，他就沉默了。他突然地对他母亲感到非常的恐怖，好像幼年的时候一样。在恶毒的捶打之下，他捧着脸大哭起来了。

接着，他奔了出来，向江边跑去，以为这样会使他的母亲陷于绝望。他绕了一个圈子，心里变得安静而迷糊了，向十二道沟走来。六年以前，每当挨打而痛哭的时候，他总是向这里跑的。

在他的老伯父住过的那间茅屋里，现在是住着刘名高家的长工刘长寿夫妇两口子。刘长寿是单纯而懒惰的年青人，但在赚钱上面却又狡猾而勤快，他的主人想尽了方法，都不能阻止他在外面去赚钱。他的老婆，则是一个非常机灵的小女

人。罗大斗走近来的时候，刘长寿正坐在门口编斗笠，显得非常安静。在周围的田野上，斜照着美丽的阳光。

“你哥子，……我来看看我那个伯伯的房子啊！”罗大斗说，萎缩地张望着，走了上来。

“看么！……坐么！”刘长寿说，单纯的笑着，他总是如此的。

“坐倒要得，你哥子有酒喝没得么？”罗大斗用细弱的，怯弱的声音说，仍然在偷偷地张望着。

“酒是没得，开水倒有！”刘长寿说，高兴着自己的这种坦白的应付，用含笑的眼睛看着罗大斗。

他预备喊他的女人倒茶了，罗大斗忙地抓住了他的手臂。

“你哥子不必！”罗大斗活泼地说，但在这活泼里，又带着一种黏腻的东西。“二天么！我兄弟请你吃杯酒！”他说，摇头，咂嘴，俨然是真正的光棍。“唉！我是来看我那个伯伯的房子！”他坐下来，拍了一下大腿，说。“人死了，心里么还留着这么个丁点儿纪念！”

刘长寿无话可说，向他笑着，意思是赞同他。

“那些年多太平啊，吓！现在，没得话说！”罗大斗说，那种支配着他的整个的生活的狂热，在他的心里鼓动着。

刘长寿编斗笠，又向他笑着，仍然无话可说。在罗大斗身上，是有着黄鱼场的公共场所的全部的风度和激情的，而显然的，刘长寿，对于这些，是不大习惯的。在茶馆，烟馆，赌场，酒店里，是起伏着那种浓浊的波涛，它的那种力量，是造成了一些英雄，又造成了一些伏在英雄们的脚下的，卑微的奴才，它的那种力量，是击中了追求荣誉的脆弱的青年们

的弱点，使他们在狂热和恐惧的不息的交替里毁灭了一生。

罗大斗，在他的那些英雄们里面，是决无出头的可能。他的快乐，是当着一些安分守己的老实人，表现他的英雄的激情和风度。对着刘长寿的现在，他刚才还挨了母亲的打的事，是被忘记了。

他用力地拍了一下大腿。

“你哥子，我兄弟今天来，要和你谈几句话！”他说，做着手势。于是他用他的细弱的，小孩般的，灼热的声音开始说话。他的小眼睛闪着光芒，搜索地，不怀好意地看着对方。“在黄鱼场，我兄弟活了这么多年，多少事情么，都还知道个点儿！”他说，绞扭了一下身体。

“我兄弟要谈的是，在本码头，常常有一些事，大家不谅解我兄弟！”他说，摇晃着身体。他搜索地看着刘长寿，希望明白，刘长寿是否已经被他感动。“大家都认为我兄弟有点儿那个！哎，没得说！你哥子心里亮噢！”他拍着大腿，叫了起来。

然而刘长寿没有感动，没有崇拜他，只是疲乏地向他笑着。

“哎，我问你！我兄弟有件事情，你肯不肯帮忙么？”他问，侧着头，亲热地笑着。

“啥子事情么？”刘长寿问。

“哎，不必说！你哥子！”他说，晃了一下脑袋。“你哥子先说肯不肯出力么？”

刘长寿嘻嘻地笑着，表示很为难。

“你哥子心里明白噢！”罗大斗拍大腿，大声地喊叫了起

来。沉静了一下。“哎，这么一件事，你哥子听到：张海云那批混蛋霸占小老汉的茶馆，小老汉跟我叩头，哭着求我！哎，我心里下不去啊！你哥子帮不帮点儿忙么？”他说。

“小老汉……小老汉是哪一个：我都不晓得哩！”刘长寿说，觉得这一切很有趣，笑了起来。

“哎！你哥子！”罗大斗说，突然地沉静了下来，眼光呆板坐在那里，好像僵化了似的。刘长寿低下头去，安静地编着斗笠。

罗大斗心里突然冷淡了，想到了他和他母亲的冲突。

“有点儿话要跟你哥子谈谈，”他用软化的，可怜的声音说。“兄弟这种人，凭你的心说，够不够上做朋友？”他说，眼泪流了出来。这是从痛苦而忧伤的内心发出来的诚实的声音。

“兄弟是……难得有路走啊！”罗大斗说，大滴的眼泪流到地上去了。在这种安慰的感情里，他便又感到了一种热情，于是重新地兴奋了起来。

刘长寿是再也不能理解这个人了，而且他，刘长寿，也的确并没有这样的愿望。

“你哥子听到，兄弟平生最痛恨那种捡别人的渣渣的人！兄弟是，宁可让自己的堂客没得衣服穿，也决不捡别人的羊皮袍！男子汉大丈夫，堂客又算得什么！吓！”他说，撸起了衣袖。在这里，他是说到了他的痛苦，他母亲的香水瓶，明星画片，以及他的未来的女人。

“你是要娶堂客了吧？”刘长寿，从斗笠上抬起头来，问。

“堂客！堂客算得个屁！我兄弟平生最痛恨！……”罗大斗狂热地说，但这时从里面传来了刘长寿女人的愤怒的声音，

刘长寿站起来，走进去了。

年轻的，机灵的女人在里面高声地叫骂了起来，骂她丈夫耽搁了时间。刘长寿走了进去，女人就快乐地笑了起来，而且做了一个鬼脸。接着她就更凶地叫骂了起来。刘长寿看着她，快乐地笑着。

罗大斗愤怒了，他站了起来。但他看见了门槛上面的剪刀。他犹豫了一下，不知是发怒好，还是拿剪刀好，终于他选择了剪刀。情形是这样：真正的光棍，是敢于一面偷剪刀，一面捶桌子大骂的。

罗大斗偷了剪刀，恐怖得发抖。

“……兄弟走了！”他用破碎的声音叫：“后天兄弟娶堂客，请来吃杯酒！”

他走下了土坡。没有多久，他便听到了后面的脚步声。脚步声近来，他就站住，转过身来。

刘长寿面孔灰白，眼里有可怕的光芒，看着他。

“兄弟娶堂客，请来……吃杯酒！”罗大斗用细弱的声音说，颤抖着。

“罗大斗，我的剪刀你拿了。”

“兄弟……娶堂客……吃杯酒！”

“你拿的剪刀！”

罗大斗变得死白，战栗着。

“龟儿拿了你的剪刀！”他疯狂地叫，跳了起来。而后他静止了，他的死白的脸孔痛苦地颤抖着。

刘长寿看着他，有些激动，显得很犹豫，显然的，这个他所不能了解的人令他痛苦，而他惧怕这种痛苦。

“要得！”他勉强地说，盼顾了一下，转去了。

罗大斗转身就走，但心里很不安。这不安是因为他觉得他的否认暴露了他的弱点，使得刘长寿确信他是偷了剪刀。他觉得这种行为太不像一个光棍了，他心里很痛苦。走了一会之后，他在山边上站下，对着一棵枯树练习了起来。

“剪刀！”他说——他想象这是刘长寿说的。

他走开两步，转过身来，向着这个刘长寿：

“龟儿拿了你的剪刀，你他妈的那个臭婆娘！”他凶恶地，威风凛凛地叫。

他向那个想象的刘长寿轻蔑地看了一眼，大摇大摆地走开去了。

七

罗大斗，是只要得到一点点，就能够满足的，但在这个世界上，是存在着如此之多的迷人的东西，他不得不拿它们来和自己的比较。显然的，这个世界折磨着他。

结婚的早晨，他心里很迷糊，差不多完全混乱了。这使得他随着他母亲的播弄，显得很驯顺。时间还很早，就来了四五个喜欢热闹的女人，她们打打敲敲地到处跑，发出活泼的笑声来，在某一个机会里，一致地和罗大斗开着玩笑，使得罗大斗感到了一种甜蜜的情绪，隐隐地在那里爱着他的周家大妹子。在这几个快乐的女人里面，有两个是罗大斗的母亲的女姨表妹和外甥女。在平常她们是很少来往的，因为她们都很穷苦。罗大斗想到，她们之所以如此活泼，是因为她们心里很不好意思；她们没有送礼。但罗大斗仍然因她们而快

乐，这种单纯的快乐他几乎从来没有经历过。

客人一来多，空气就沉重了起来，因为，罗大斗的母亲显得很傲慢，她以为这样就能够掩饰她的吝啬和穷酸。她大声地向一个女客说，她们的家庭，在从前是如何之好，这使得罗大斗很苦恼。

道士要一只公鸡，此外还要一些酒，罗大斗的母亲愤怒地说：没有！走进去了。她相信道士是在敲骗，但这使得客人们很不高兴，特别是稍为有钱的客人们。

罗大斗，穿着新蓝布衫，呆呆地站在那里，看着开油店的张家的强壮的美丽的媳妇。穿着红花布的衣裳的，活泼的女人发觉了他在看她，快乐地，恼怒地红了脸，迅速地和一个老太婆说着话。

罗大斗看着她，此外毫无知觉了。

“他们都不相信，我早就知道！”张家媳妇说，飞快地瞥了罗大斗一眼。

“我还是知道点儿！”罗大斗用他的细弱的，狂热的声音说。

大家都注意到了，吃了一惊。表婶婶跑了进去，把这个告诉了罗大斗的母亲。

“大斗，进来！”母亲喊，罗大斗惊骇得打了一个寒战。他走了进去，痛苦地躺在床上；想到了他的不幸的父亲，他就哭起来了。

擦着胭脂的，紧张的妹妹跑了进来。

“妹妹啊！妹妹啊！可怜！……”罗大斗说，哭着。

女孩同情地看着他。

“新姑娘要来了，哥哥！”女孩说，紧张地盼顾着。

“不要脸的东西，起来！”母亲冲了进来，叫。

罗大斗沉默地爬了起来，仍然看着他的妹妹，心里充满了怜悯的感情。……他走了出去，在大的骚乱中间上了迎亲的滑竿。

他心里逐渐地有了更强的怜悯的感情，而且含着一种虔敬。这种感情，是从他的质朴的对父亲的回忆里来的，并且也是他的可爱的妹妹给她的。在如此的时间，一切骚乱，痛苦，狂热和疯狂的失望都离去了，他心里很明亮。在这样的瞬间，他是愿意向过去的生活告别而走上正直的道路了。他想，周家大妹是能够懂得他的好处的……他对她有了强烈的渴望。

但是，这个世界，是已经给罗大斗家安排了一件致命的不幸。在这件不幸之后，罗大斗就走进了更为黑暗的生活。

快到中午的时候，迎亲的花轿转来了，然而空的，并且被打破了。罗大斗昏迷地躺在花轿后面的滑竿上。

酒席刚刚摆好——对这酒席，客人们是难得满意的——大家骚乱了起来。罗大斗的母亲奔了出来，看见了这样的罗大斗，就明白了一半，大哭起来了。

这件对于女家是秘密的婚姻，被从黄鱼场泄漏到云门场去了。从周家大妹的养父养母的家里，来了三十个以上的人，他们都是出色的光棍和泼妇。这样，迎亲的队伍在回来的路上遇到了抢劫，罗大斗被一拳打昏了。

最初，罗大斗看见了周家大妹被从花轿里拖了出来，一个穿得很好的女人走了上去，撕去了她的蒙面布，给了她两

下耳光。她在如此的打击下，低着头，显得倔强而安静。突然地，她抬起头来，以明亮的，严肃的眼光，向罗大斗看了一眼。罗大斗心里腾起来了一阵热情，他向前跑去，于是被击倒了。

被抬回来的罗大斗的脸上，有着一种安静的神情，这是周家大妹的那迅速的一瞥造成的。这是一件恋爱，他的心已被安慰。而这种安静的神情，使母亲的感情赤裸出来了。她可怜她这个儿子，并且强烈地爱着他了。

罗大斗睁开眼睛来，立刻就明白地感觉到：他的母亲爱他，但不能安慰他。

“儿……苦命的儿啊！”母亲哭着，动手扶儿子下来。但罗大斗自己跳了下来，严肃地，痛苦地看着他的母亲：他的嘴唇颤栗着。

“妈……妈……”罗大斗说，喘息着，眼泪流了下来。“妈妈……我……对不住……我！”他说，喘息着。一种大的热情，使他向他母亲跪下来了。

母亲大哭，紧紧地抱住了她的儿子。

“伯伯们，婶婶们啊！我罗大斗是个坏蛋，我对不住我的苦命的妈啊！”罗大斗叫，于是他嚎啕大哭了。心肠仁慈的妇女们，是都在静静地站着，流下了眼泪。

……

客人们散去了，剩下少数的亲戚。九岁的女孩可怜地啼哭着，走过了结婚的筵席的荒凉的废墟。有两个老女人，带着嫉恨而紧张的神情，在包着碗里的肉，她看着她们。

“这里，这里还有一碗！”她说，指示着，哭着。

她们中间的一个向她谄媚地笑了一笑。然后她们互相愤怒地看着，好像说：“哼，你能包，我就不能包吗？”

女孩哭着，觉得无趣，走了开去。她看着一匹狗哭着，然后踢了它一脚。然后她又看着挂在树上的爆竹哭着。最后，她从怀里取出一块破镜子来，看着镜子，哭得更伤心。

八

在他们母子之间，这一度的激动的爱情之后，到来了一件冰冷的东西；它渐渐地就更为冷酷。罗大斗的母亲是绝望了，罗大斗自己，则随着热情，走上了他的奇异的途程。

他的热情是极为混乱的。他迷信一切鬼怪神奇，这不仅因为它们实在地迷惑了他，而且因为，他觉得，知道这些，是一种光荣。一棵大树被暴雷劈倒了，他心里便发生了一种畏怖的感情，同时又发生了一种快乐：把这个去讲给别人听，该是如何的光荣。愈是他没有见到的事，他愈是描写得确凿；别人，听他讲，他就感觉到光荣。常常的，因为说谎，他受到了大的侮辱——他常常为这而挨打。但他总是饶舌！夏天的猛烈的雷雨，冬天的狂暴的大风，深夜里的黑暗，死寂，和魅人的声音，都燃烧着他的想象，并且使他直接地感到光荣。渐渐地他就更确信那神奇怖人的一切了。他说：昨晚上他看见土地菩萨走出来了，又看见只剩下两个眼睛的鬼在地上打旋，他真的觉得是如此。有一次，深夜里，他恐怖得跌到泥沟里去，然而，第二天，这就成了他的光荣。

现在，深夜里走路，尤其在和别人一道走的时候，他要唱吓鬼的歌。

现在，听见乌鸦叫，尤其是在和别人一道的时候，他要大唾三声。

现在，在这样的冰冷的，死寂的，失望的深夜里，他痛苦地翻来覆去。忽然他就起来，觉得听到了什么声音。他鼓起了勇气，觉得有什么东西走过他的窗下。他从破纸里窥探出去，看见了蒙着灰色的微光的田野。他觉得，刚才的这个东西，是周家大妹的夜游的魂魄，他和周家大妹，是前生结下的冤孽。

他想象到，在前生，他是一个女人，他辜负了周家大妹，她在前生是一个男人。他心里严肃而痛哭。

于是他就离开了他的不幸的母亲，投到云门场来了。

在他所幻想的一切神奇之中，这一件神奇是最为真实：周家大妹的夜游的魂魄飘过了他的窗下。这一件神奇没有使他感到光荣，它所带来的是严肃的沉思，甜美的感激，伤心和顽强的追求。这一件行动，它的动机是纯洁的——但这件行动使他走进了一个可怖的深渊。

他拜伏在云门场的光棍门的脚下，很快地就走进了乞丐和偷儿们的集团。他遗忘了他的母亲，他在黑夜里活动，他再无一个亲人了。

九

在一个赶场的日子，他看见了周家大妹；这时，他全身长满了虱子，害着脓疮，衣服完全破烂了；对于周家大妹，他差不多已经绝望了。他很容易地便认出了她，她穿着一件打补丁的衣服，仍然是那样的苍白阴惨。她是跟随着一个肥胖

的女人的，背着一个深重的箩兜。她的左脚跛得很凶，显然是挨了毒打。罗大斗闪到一堵断墙后面去，看着她；她恰好在断墙旁边的巷口站了下来，从巷子里，冬天的早晨的鲜美的阳光，照耀在她的头上。

她的太太在和别人兴奋地讲着话，她盼顾了一下，迅速地伸手到背后的箩兜里去，取了什么，同时一个男孩从她身边擦过，在人群里消失了。她的动作是这样的敏捷，罗大斗没有能够看清楚那男孩究竟拿去了什么。可是他懂得这件事的意义：周家大妹想弄一点钱。

罗大斗因懂得这个而觉得非常的幸福。

他所爱的女人，照耀在美丽的阳光下，脸上显出了一种宁静的，迷茫的表情。这样，对于罗大斗，别的一切都不存在了。

罗大斗追踪着她，一直到她主人家的庄院前面。她有两次回头看什么，然而一点都不会注意到这个瘦削的，褴褛的人。

她走进门去：罗大斗觉得一切希望都失去了。他回来，蜷伏在他们的破祠堂里，下午又跑出来乱走，这样一直到黄昏。

这时场已经散了，在冷僻的处所，静静地没有一点声音，冬天的落日的短促而微弱的光华照耀在那些低矮而破朽的瓦屋上，有着一种和穆的景象；这光华迅速地消逝了，雾气静静地笼罩了下来，各处都变得阴暗，空气变得寒冷。饥饿的罗大斗疲乏地走着，他看见了从一家的灶门里所照出来的美丽的，温暖的红光，就对着这红光站了下来。

这红光使他联想到周家大妹，他的眼睛潮湿了。

这时突然地传出了妇女的嘹亮的笑声，和叫骂声。罗仁厚站在一个干枯的瓜棚下面，见了那个叫做张有德的矮而结实的光棍，抓着一根竹条，沿着被臭水沟横断的大路跑着，在他的后面，追着一个健康的，褴褛的妇女，胸怀敞开，哈哈大笑。在冬日的荒冷的寂静中，这种大笑的声音，和那个女人的那种快乐的动作，罗仁厚觉得曾经在哪里遇见过，啊，一切是这样的快乐！

张有德，是一个保长，也是罗仁厚们的首领。此刻他显然是喝醉了，或是假装喝醉了，在调戏女人。罗仁厚，对这一切，是特别感动的。

张有德披着单衣，最后就迅速地拉了下来，用它抵御那个强壮的女人，那个女人停住了，揩着笑出来的眼泪。

“来嘛，亲家！”光棍高兴地说。

“嗤！”女人说，做了一个动作。

“你们看哈！”光棍跳了一下，打了一个转，说。“咦，你看着——你安逸哩！”他向谁说，罗仁厚不能看见。“你的床借来睡一下嘛，亲家！啊亲家！”光棍摊开手，做出失望的样子来，向谁说。他的衣服搭在肩膀上，他在冷风里快乐地转着。

忽然，从罗仁厚看不到的一面，泼出冷水来。爆发了妇女的快乐的大笑。接着又有一些破碎的东西丢出来，光棍，就是保长，快乐地表演着。随后，他被女人们追逐着。向瓜棚这边奔跑。

“晚上来，晚上来！”光棍叫，停下来，摊开手，摇着屁股，表演着。

“要死——你看他呀！”强旺的女人叫，快乐地遮住了眼睛。

对于罗仁厚，这景象是多么伟大，他张开嘴，流着口水，嘻嘻地笑着。

“哪里去发了财！”光棍疲倦地说，披上了衣服。他们一同走着。

罗仁厚沉默着。

“今天——没得要！”光棍说。

“兄弟……”罗仁厚胆小地说。“还没有吃饭……”

“吃锤子！……哪，老子赏你五元儿！”光棍说。

“兄弟……为了那个女人……在恍惚……”罗大斗说。

光棍沉默着。这时天色完全黑暗了。天上出现了稀疏的星星，场上的稀疏的灯火，在溷浊的空气里，显得昏沉而和平。

“去你妈的麻×！”光棍突然地骂。又是：“兄弟，为了那个女人……啥子女人噢！”光棍快乐地大声说。

罗仁厚，好像被骂的小孩，羞惭地笑了一笑。

“你哥子不懂得！”他说，叹息了一声。

“‘你哥子不懂得！’鼻子吹泡泡！”光棍说，显然地，非常愉快。

但罗仁厚却不敢再说什么了。他们沉默着进了正街，光棍向各处大声地喊叫着，最后就走到一个酒店里去了，丢下了罗仁厚。

一个钟点以后，他醉熏熏地从酒店走了出来。忠实的罗仁厚，畏缩地站在场口的一根柱子旁边，等待着他。

“肖海清跟米虫吵架老子弹了一下，言归和平。”光棍说，笑着，酬答罗仁厚的忠心。

从附近的一家人家，照出来一片朦胧的光。罗仁厚的萎缩的脸上，有着崇拜的笑容。

“我们谈谈嘛，那个女人，是吧？”光棍说。

罗仁厚的心激烈地跳起来了。

光棍，在微光里，皱着他的左眼，滑稽地，快乐地望着罗仁厚。他们两个人都笑起来了。

“你是被她迷住了啊！”光棍高兴地叫，好像发现了什么大道理。“你说对不对，迷住了啊！”

罗仁厚光荣地笑了一笑。

“兄弟，色无二味！”光棍正经地说；“我晓得你是好人，我们都是好人。”光棍，毫不怀疑地，颁给自己以“好人”的名号。无论是酷热的夏天或是忧愁的冬天，他，好人，都是如一地生活着。从小就在门前玩耍，后来父母双亡——这是他自己的叙述——深深地知道云门场的一切，他就深深地爱着云门场了。好人有一点自大，常常在街上表演，闹事，然而他不愁衣食，生活得很快乐。

“就是把省主席给我当！”他说，伸出头去，好像要爬到对方的身上去，“我也不干的啊！”他说，迅速地缩回头来。“但是我是保长，省主席，”他摆着头，“也还是看到过我的名字：‘噢，张有德他是哪个呀！’吓，他不晓得就是我！”他指鼻子，并且咂嘴，简直就要爬到对方身上来了。

罗仁厚觉得，这是一个伟大的人物。

“兄弟，莫忧愁，有我！……吓，不是吹的话，云门场的

事情！”光棍说，拍了一下大腿，掠了一下头发，曳着衣服走了开去。

“要与啊奴家……讲恋爱啊！”在寂寞的寒冷的街道上，光棍大声地唱了起来。

十

第三天，光棍实践了他的诺言，把周家大妹弄来了。这对于罗大斗，自然是一个奇迹，他觉得周家大妹是神圣的。是黄昏的时候，罗大斗正缩在破墙旁边烤火，光棍露出一种愤怒的表情来，推开了门。

“你认得他罢！”他指着罗大斗，向周家大妹说。“进去！”他阴沉地说。于是他站在旁边，带着无上的威严，看着这一对男女。显然的他因自己的成功而得意。

周家大妹被他主人家的长工的女人领了出来，交给了张有德。她知道这个张有德，非常的怕他，但是她决未料到会看到罗大斗。她知道这座名誉恶劣的破祠堂，这里面的肮脏的景象，那些躺在昏暗里的可怕的人形，是吓怕了她，所以她一时不能够认识罗大斗。

她畏缩地走了进来，忽然她抬头，警戒地张望着。她的视线停在罗大斗身上了；她心跳起来，血涌到脸上，低下了头。

罗大斗，怕在张有德面前丢脸，难看地笑着。

“我……我是罗……罗大斗……”他说，嘴唇颤栗着。“周家大妹，……我跟你说话，”他用细弱的声音说，走进来，但隔着相当的距离便不敢再走了。

周家大妹迅速地看了他一眼。

张有德向他做了一个鄙夷的鬼脸，然后，露出一个冷笑来，看着他。突然地周家大妹转身就跑，而张有德含着那个冷笑看着她，并不阻拦。周家大妹迅速地跑出去了。

“你中个锤子用！”张有德说。

罗大斗，被这骂声惊醒，追了出去——这时那个不幸的小女子已经逃出了大门。月亮已经升起来了，田野里有着灰色的光明。周家大妹吃力地拖着她的肿痛的腿，沿着石板路奔去，罗大斗狂热地追着她，对她有了一种敌意。

她拼命地跑着，不发一点声音。罗大斗很快地就追上她了，伸手就可以抓住她了，然而她仍然不屈不挠地奔跑着。

她突然地停了下来，转身向着罗大斗。

“你干啥子！”她严厉地说。

罗大斗胆怯地看着她。

“周家大妹……我们是，前生结的冤孽啊！”罗大斗颤栗着，说。

周家大妹沉默着，这样罗大斗就大胆了起来。他忽然地扑了过去，摸着她的身体，发出了一种痛苦的，虚伪的笑声。

“唉！我想你好苦哟！”他说。

周家大妹拼命地推开了他。他站着，忽然地感到了空虚，他已经失去了随随便便地开一下玩笑，把这个女人弄到手的可能了，刚才他是想这么做的。他觉得他的心已经冷了，这使他很痛苦，这时雾气从田野里腾了起来，刚刚升起的月亮显得微弱的苍白。空气变得很寒冷，衣裳破烂的罗大斗战栗着。

“我……我有话跟你说。”他乞怜地说。

周家大妹，从来不知道有爱情，现在心里迷迷糊糊地感动了起来，放弃了她的戒备。她觉得罗大斗很可怜，并且想到，回去，反正已经迟了，于是就迷糊地跟着他。她还是一个小孩子，很容易地就做起梦来了；罗大斗的接触，他的畏惧和顺从，以及他的忠实的，可怜的眼光，使她心里发生了一种甜蜜的东西。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曾经对她如此。

他们站在坟墓旁边的荒草中，罗大斗呆呆地看着田野。空气更冷，雾气更浓，雾的迷团在田野里飘浮着，拂着他们的脸，浸湿了他们的衣裳。罗大斗，是已经得到了初步的胜利，他的心温暖而活泼了起来。他望着田野，觉得一切都甜蜜，凄伤，美丽。他想到了他的母亲，妹妹，想到了黄鱼场的一切，并想到了黄鱼场对岸的临江矗立的高大奇突的山峰；夏天的雷雨的云，总是从这山峰后面愤怒地升起来。

他觉得他被爱了，而他的往昔的生活，是十分的凄凉。他哭了起来。

“大妹，我……想死啊！”他说。

他想到，他将要被一切人遗弃，而死在荒凉的山沟里；这样他就哭得更伤心了。

周家大妹温柔地，怜悯地看着他；不可觉察地叹息了一声，这个小女子现在是幸福了。

一只乌鸦从坟墓后面的树上飞了起来，噪叫着。

“呸！呸！乌鸦啊！”罗大斗痛恨地说，哭着。这乌鸦，使他想起过去所受的侮辱来了。但周家大妹不能知道这个：她只是觉得幸福，她在爱着。

罗大斗沉默了。他用力地抱住了她。于是，在这种接触之下这个小女子惊醒了。她心里腾起了一种热辣的东西，她觉得她是绝望了。

“放开！放——开！”她愤怒地说，挣扎着。罗大斗不肯放开，一种疯狂的热情，使她毒辣地在他的手上咬了一口。

罗大斗恐怖地退后，同时她也退后，在她的眼睛里，闪耀着愤怒的，疯狂的亮光。罗大斗的强暴的接触，使她顿然觉得，她是永不能再回到主人家去了，也不能跟随这个人；这是一个脆弱的，堕落的人。这种绝望使她有了疯狂的热情，她想到就此而死——投身在险恶的悬岩下面。她不能回去了，是的：她也决不想再回去！她不可能跟随这个人，是的！她也决不想跟随他！在绝望之后，她心里是快乐而骄傲。

她第一次在这个世界上如此独立，如此自由地支配着她自己。她转身向浓雾中的田野狂奔了。罗大斗异常胆怯，不敢再追她。

她跑过田野，她向山奔去。她在乱石堆和荆棘丛里蹦跳着，她穿过一些杂木，于是来到悬岩边上了。

她不觉地谨慎起来，摸索着走了近去。她看见了蒙着雾的深谷，在雾里各处有黑色的团块，在寂静中，谷底的水流声可以听见。

于是她骇怕了起来。那山谷底下，是多么可怕啊！她寒战了一下，转身就逃，觉得那山谷张着大口，在追着她。

她恐怖地，飞快地跑过田野。看见雾里的人影，她心里温暖了起来，顷刻之间就充满了感激。她向这人影跑去。这是罗大斗，他失望地站在这里，按着流血的手。

周家大妹喘息着，跑近来，就哭起来了。好像迷路的小孩又见到了母亲。

“……我不想死啊！我才……才只十七岁，没得一个人喜欢我，他们说我……阴险……其实我心里都明白啊……”她哭着，说。

罗大斗可怜地看着她，不知怎样是好。

“呜呜呜……你，你的手，我替你包，包！”她说。哭着，翻开衣服，猛力地撕破了她的衣襟。

于是，他们在浓雾和严寒里走过田野，消失在什么一个地方。这一对不幸的男女，有了他们的幸福的一夜。

十 一

从这时起，一直到旧历年关的时候，经过了半个月的时间。这半个月里，周家大妹一有机会便溜到罗大斗这里来，每一次来，身上都有着新的紫块和血斑。他们在一些荒凉的破庙里度着他们的痛苦的生活。

在这半个月里，罗大斗有两次偷了场上的店家的东西，被捉到，挨了可怕的毒打。光棍们遗弃了他了，他的乞怜再得不到任何回答：到这个场上来的最初，他是很替张有德们做了一些不可告人的事的。现在他已经变得和乞丐一样了，有着乞丐的狼狈和凶恶。渐渐的，对周家大妹的热情也冷淡了，然而他又没有能力相信这个。事实是，假如相信了这个，他便除了讨饭回家以外再无路可走了。

周家大妹常常偷点东西来给他，有一次还偷到了一件衣服。这使得他更离不开这个女人。这个女人，或者说，早熟

的女孩子，对于他，抱着一种可怜的，顽强的感情。她的对这件爱情的惨淡的经营，成了她的绝望的生活里的唯一的安慰。她现在有了一种强大的自觉，她觉得，她挨打，受苦，都是为了罗大斗；假如没有她，这个可怜的人便会冻饿而死了。她觉得她活着并不是没有用的，心里常常感到安慰。然而罗大斗却不能知道这些。他觉得这是应该如此的，因为这个女人已经是他的了。他对她逐渐地横暴了起来。他向她苛求更多的东西，他并且常常欺骗她。

有一次，周家大妹劝他找一件工做，她说：别人也有到工厂里去做工的。罗大斗觉得她不配说这样的话，打了她。但她以后仍然来找他，虽然显得很冷淡。对这冷淡，罗大斗又不能满足。他们中间的感情成了痛苦的，可怕的了。

荒野中的这一件秘密的爱情，它不是一件美丽的故事，到这里便濒于毁灭了。云门场的流氓们大半都知道这件奇闻了。罗大斗受着侮辱，挨着毒打，被流氓们搜捕着。于是他们就常常的逃到荒山去。

旧历除夕的夜晚，云门场是非常的热闹。流氓们，整个地卷入了赌博的狂潮，各处的富有的庄院里，响着锣鼓的声音；散去的笼灯，在山里进行着。似乎一切人都快乐，都找到一个快乐的地方，只有罗大斗是孤单的，然而，他是非常糊涂的，听着这些快乐的声音，幻想到一切人都是他的朋友，而他在云门场是非常的有势力，他也不觉地得意了起来。

他从破祠堂里钻了出来，冷得打抖，听见了锣鼓声，看见赤裸的田野上映着一种喜悦的光明，就快乐了起来。过去的无数次的热狂被唤醒了，在他的心里颤动着。他沿着石板

路向场口迅速地走去，好像那里有什么东西在呼唤着他。

他骄傲起来，想，今天晚上不等周家大妹了。

天气是非常的冷。走过场外的小土地庙的时候，他站下来拉紧了身上的破衣。这时他突然发觉，在不远的路边，有一对眼睛在固执地注视着他。

他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来，又走了几步，但这双眼睛仍然在注视着他。他觉得这双眼睛一定看破了他的狼狈的情形，他被激怒了。

“看啥子！卖麻×！”他站了下来，以细弱的声音叫。

但那双眼睛仍然在看着他，凄苦而固执。这是一个冻倒了的乞儿。

“卖麻×！”罗大斗跳了起来，愤怒地叫。

这双眼睛明亮了起来，它们好像说：“不必像这样罢！不会久了，你也会遭遇和我同样的命运！”

愤怒的罗大斗拾起一块石子来，向这个乞儿抛去。石子落在他身上，发出了一种沉闷的，轻微的声音。

“混帐个龟儿！”罗大斗骂，然后向场口走去。

然而他感到寒冷，觉得空虚。快乐已经没有了。他为什么还要到场上去呢？在那里，他已经再没有了一个朋友。

他茫然地站了一下，走了转来。路边的那双眼睛已经消失了，寒风在呼啸着。他走了近去，向那个乞儿恨恨地踢了一脚；他认为，他的不快乐，完全是因为他。随后他弯下腰去察看；乞儿已经死去了。

“呸！呸！呸！怪不得这样倒楣！”他说，走了开去。

十二

他沮丧地走到黑暗的山边上来，走进了一座破庙。周家大妹还没有来，他感到失望。他想，今天晚上，说好了带东西来，又没有别人监视，她应该早些来的。

“这个婊子女人，一定给别人吊上了！哼，只要有钱！老实说，我是没得钱的！”他说，在门槛上坐了下来，摸出一点烟叶子来抽着，呆呆地看着远处的碉楼里的明亮的灯光。

这时爆竹在各处响起来了，愈来愈繁密。云门场上，腾着安详的烟气。罗大斗萎缩地蜷伏着，饿得昏晕，不停地诅咒着他的周家大妹。最后他发誓说，要是她来了，他一定不饶她。

很久之后，一个人影从下面的路边上移动了过来。罗大斗认出了她是周家大妹，嫉恨地笑了一声。周家大妹挟着一包东西，不停地向四面张望着，困苦地爬了上来。

罗大斗阴沉地蜷伏着。

“你先来了。”周家大妹说，声音很不寻常。

罗大斗冷淡地哼了一声。

“你那个包包里是些啥子？”他问。

“你听我说，我今天……”

“听你说个屁！老子一天都没吃东西！”罗大斗叫，站了起来，夺过了她的包裹。

他打开包裹看见了两件衣服和一个荷包，并且嗅到肉的香气。他打开荷叶包，贪馋地吃了起来。

这时，从站在旁边的周家大妹的眼睛里，一滴眼泪落到

地上去了。她转过身子去，低着头，沉默地流着泪。

“好吃，安逸！”罗大斗说，伸手到周家大妹的身上来。

“哭啥子？”他发觉了，叫：“你哭，是不是老子把你吃伤了！”

周家大妹沉默着。

“龟儿不要脸的婆娘！哭！老子是穷人，老子没得钱！”罗大斗骂。

随后他便走到墙壁旁边去，在地上蜷伏了起来。接着，他就发出了一种痛苦的，夸张的呻吟。周家大妹不理他，他呻吟得更高了。

“哎哟！啊！唉！哎哟！死了死了哎哟！马上就死了。哎哟！”

周家大妹，对他的这种情形，是非常熟悉了。她转过身来，严肃地，痛苦地看着他。

“哎哟，浑身痛！要死了啊！”罗大斗喘息着，喊。

周家大妹的心，是完全冷淡了。

“罗大斗，你听我说，”她说：“我想了好几天了！你打我，骂我，我不怪你，那些人毒整我，我也不冤哪个，我是想你好！我想了好几天了，今天早上我听到说他们都知道你了，我也就打定了主意，你听我说，你顶好还是离开云门场。我这回来了，下回也不得来了。我来是跟你说……”

罗大斗咆哮了一声，站了起来。

“放屁！”他叫。

周家大妹沉默着。

“我猜到你的鬼心思！你是想找个有钱的，反正不在乎了，

卖麻×！跟你说，老子一天不死，一天不离开云门场，你就一天都不得快活！”

周家大妹流着泪，然后轻轻地哭了起来。

“我今天，跟你拿来两件衣服……”

“你这衣服哪里来的？”罗大斗叫。

“我是说，我也活不下去……你走了，我心里也落个想念，我也不冤你。”

“哎哟！哎哟！”罗大斗重新地呻吟了起来。但忽然他又吼叫起来了。

“跟老子在地上跪倒！”他叫。

“罗大斗！”周家大妹严厉地说。

“好，看老子揍给你看，婊子儿！”罗大斗狂怒地叫，于是冲了上去，挥起拳头来疯狂地打在周家大妹的脸上。

周家大妹抗拒着他，企图逃开，她正要跑出去，罗大斗滚到地上去，大哭起来了。她觉得他很可怜，站下了。

“哎哟！我罗大斗如今是山穷水尽了啊！哎哟！我是就要死了啊，我的亲娘呀！……哎哟，大妹，我对不住你呀！”他哭着，叫着，在地上翻滚。

这时有一道手电的光辉照在破门上，接着就有了人声和脚步声。罗大斗寂静了，爬了起来。

“他们来了。”周家大妹说，盼顾了一下，然后就安静地站着，望着外面。

罗大斗恐怖了起来，拖着周家大妹，求她救他。然后他往窗上爬，又往破板后面钻。这时人们已经走了进来，手电照着他。

他们是周家大妹主人家的少爷和长工，给他们领路的，是光棍张有德。

“哎，罗大斗，你这个样子要法，要到今天，就太不够朋友了啊！”张有德快乐地大声说，走了进来。

“捆起来！”少爷说，丢下了绳索。

罗大斗呆呆地站着。但突然地他跪了下来，不停地向少爷叩着头。周家大妹愤怒地转过脸去。

十三

罗大斗在挨了毒打之后，就被送去当壮丁。几天之后，壮丁们集合到黄鱼场来，以便搭船到县城去入营，罗大斗就又回到黄鱼场来了。当晚天上，那个痛苦的母亲知道了这个消息，哭喊着奔到镇公所来。

罗大斗的母亲哭号着跑过街道，她的女儿，拖着一双破烂的大鞋子，一声不响地追随着她。

她向一切她认为有力量的人们恳求、哭号，叩头，希望他们拯救她的儿子。这一个多月来，黄鱼场上的流氓们多半已经知道了罗大斗的事情，然而做母亲的却一点也不知道。她以为他是跑到城里去，或者死在什么地方了！在这个打击之下，她是失去了生机，麻木地生活着。现在，儿子的出现把她的绝望的痛苦重新地刺激了起来。

她向联保主任叩头，向绅粮们叩头，求他们放掉她的儿子，至少要让她见他一面。第三次跑过街道的时候，她撞见了她那一保的刘保长，这是一个矮小的，迟钝的老年人。

“刘保长，救命呀！”她喊，跑了过来，扑在地上，叩头

如捣蒜。

刘保长着急地拉着她，告诉她说，这件事情，他一点都管不到。然而她不肯起来。刘保长着急地向周围的人们叫着说，对天发誓，他一点办法都没有。然而她仍然不肯起来。

“你找我有啥子用哟！”保长叫。

罗大斗的母亲站了起来，仓皇地张望着。

“罗家太婆，你听我说……”保长说。

“么妹，过来！”罗大斗的母亲喊，打断了保长。“么妹过来跟保长叩个头，求求保长。”

于是么妹一同跪下去了。

“求求保长，求求保长。”母亲说，叩着头。

“求求保长，求求保长。”女孩用清脆的声音说，叩着头。

年老的保长焦急得颤抖着，突然大哭起来，并且跪下来了。他向罗大斗的母亲叩头，又向女孩叩头，大哭着。然后他迅速地爬起来，大哭着冲开人群，跑了开去。

“求求各位啊，求求各位呐，寡妇孤儿啊！”罗大斗的母亲向人群叩头，说。

“求求各位啊，寡妇孤儿啊！”女孩用清脆的声音说，叩着头。

她们像这样一直求到深夜，第二天一大早她们又到街上来了。

十四

罗大斗的感觉已经陷于麻木，他机械地听着别人的摆布，并不觉得黄鱼场是他所熟悉的——从前的那种甜蜜的亲切之

情，是不复存在了——也没有想到他的母亲。他被带进了镇公所，关进了一间第一眼看来非常黑暗的房间。他踉跄地踏了进去，踩着了一个坐在地下的人的小腿，接着他就分辨出来，在这里面，一共挤着十几个人。

他呆呆地站着，好像一点力气都没有了，好像，站着或坐下来，对于他是并无分别的。

“罗大斗，是你？”那个被他踩着小腿的人，忧郁地说。

罗大斗站着，好像没有听见；他看见有人在吸烟，很想吸烟，就靠着那个吸烟的人挤了下来。

大家都在注意着他，这是他所不能知道的。他心里很疲乏，很静，连吸烟的欲望都没有了。

“罗大斗，你朗个来了？”那第一个说话的人，继续问，声音里充满了同情。

罗大斗听着他，不觉得他讲了什么。

“他屁眼儿痒！”对面壁角，一个沙哑的声音说。显然的，这是一个光棍。大家知道，他已经当了四次壮丁，这次又来了。没有人附和这个声音；空气非常的沉重。

“罗大斗，你在云门场，他们把你朗个了？”有人问。

光棍轻蔑地看着说话的人。但罗大斗自己都没有听见。这里摆着的沉重的同情，是他从来都不曾遇到的。然而他不感觉到它。他心里很静，在想着被鞭挞而鼻子冒血的周家小妹。渐渐的，他心里有了一种渴望；他渴望非常的，残酷的痛苦；他渴望他所不曾遭遇过的那种绝对的痛苦。他渴望那种痛苦；有力的，野蛮的，残酷的人们，把他挑在刀尖上；他渴望直截了当的刀刺，火烧，鞭挞，谋杀。他渴望这个，因为他的

生命已经疲弱了，这种绝对的力量，是他的生命里面最缺乏的；而且，无论在云门场或是在黄鱼场，你都找不到这种绝对的有力，野蛮，而残酷的人们。他的在黄鱼场和云门场所生活过来的生命，是疲弱了。

他震动了一下，觉得他被当胸刺杀了，他感到无上的甜蜜。

但他的活在黄鱼场和云门场的生命，渐渐地又被刺激了起来；纯粹地是被刺激了起来，随着种种刺激而运动。

“罗大斗，他们说你捣些乱七八糟的事情，有这回事吧？”那第一个声音，忧郁地问，接着叹息了一声。

“罗大斗，嗨，你的堂客呢？”光棍问，干笑了两声。

没有人响应光棍。但罗大斗自己，响应他了。

“去你的妈哟！”他用细弱的声音说。“你哥子，给我一根烟，”他说，贪婪地吸着气。

“我有烟。”在他的旁边，刘长寿说。他在抽着烟，他的忧郁的，单纯的脸，在烟火的微光里愁惨地笑着。

“谢了。”罗大斗说，吸起烟来。“你哥子又何必哟，都是本码头……”他用细弱的声音说，显然地，希望对光棍讨好。

“本码头！本码头没得你这个龟儿！”光棍说。

“不许开腔！”外面的兵士，严厉地叫。于是他们大家沉默了。

但罗大斗已经被刺激起来，不能安静了，他渐渐地有些迷糊，他一面对光棍的一切激动着，一面做着梦。他梦见了他的妹妹，她在衣襟上插着桃花，从桃林里跑了出来。忽然桃林不见了，一匹狼跑了出来，衔走了周家大妹，接着就

有了更多的狼，四面八方地围绕着他、用它们的狞恶的绿色的眼睛凝视着他……他恐怖得叫了一声，抬起头来。

“哈！老子梦见了狼！”他高兴了起来说，于是他激动地推着他身边的刘长寿，“你哥子听到，刚才我梦见了一百多匹大狼，绿焰焰的眼睛！”

显然的，刘长寿一点都不能理解他，而且也没有兴趣——这个单纯的人立刻就又睡熟了。

对面的墙壁下，光棍轻蔑地哼了一声。

“真的我梦见狼！”他向光棍得意地说。光棍骂了什么，他沉默了，接着就又怀着激动迷糊过去了。

没有多久，他又抬起头来。这次他梦见了他的母亲，梦见他母亲在哭，他心里充满了强烈的凄惶。但是，当他发见了那个光棍在抽着烟的时候，他就忘记了这种凄惶。他推醒了刘长寿。

“你哥子，我兄弟有点儿话说。”他用细弱的声音说，瞥着光棍。“要是你哥子将来遇到了我的那个妈，你就说：‘你的儿死了，他说让你过得快活！’”他说，兴奋得战栗，瞥着光棍，希望这种光棍式的英雄的话能够得到他的激赏。

刘长寿凄凉地叹息了一声，没有多久就又睡着了。光棍在静静地抽着烟。

罗大斗现在是非常的感激这个刘长寿了，他想到了剪刀的事，心里很觉得不安。他又兴奋了起来，推醒了刘长寿。

“你哥子听我说，我兄弟心上有件事……”他说，有些迟疑：想在光棍面前博得光荣。光棍凶凶地咳了一声，他沉默了。

有人大声地叹息。罗大斗又迷糊了起来，他重新地梦见了周家大妹，梦见她在啼哭。他醒来，眼里含着泪水。

他轻轻地，犹豫地推了一下刘长寿。

“刘长寿啊……那回子，兄弟拿了你一把，一把剪刀……”他说，啜泣了起来。

“我早都忘了啊……唉，我丢下我的那个女人了！”刘长寿说，含着眼泪。

“兄弟心上很……很不安！刘长寿啊，这一回子兄弟在云门场……”罗大斗说，啜泣着。光棍吼了一声——这个光棍，他因了别人对他冷淡而对罗大斗有着更强的毒恨——站了起来，罗大斗沉默了。

光棍脱下一只鞋子，走了过来，用力地敲着罗大斗的头。

“你哥子又何必哟，”罗大斗可怜地说。

“看你吹不吹！看你吹不吹，看你吹不吹！”光棍凶恶地说，向罗大斗头上打了三下。

“喂，老兄，别欺可怜人！”刘长寿愤怒地说，支着身体，预备站起来。

“不要欺侮人！”另外的愤怒的声音叫。

“我说你哥子又何必哟！”罗大斗说，他仍然希望讨好于光棍。光棍骂了一声，然后大家都沉默了。

罗大斗重新地迷糊了起来。刺激和兴奋都过去了，他的心重新地变得空虚，疲乏，呆滞。

十五

罗大斗，是直到最后，都不能从他的对他的英雄们的崇

拜解脱出来，虽然他很明白，这些英雄，是怎样的一种存在：他明白他们生活的细微末节。他的热情，是固定了朝这样的一个方向运动。另外的那一切，那些爱情，友谊，同情，以及悲凉而深沉的叹息，都是被他践踏了。

这样，他也就失去了他的生机。他的身上的一切是沉重的，那种叫做理智，理性，和意志的东西，是毁灭了。最初他是狂热的，现在他是空虚，呆滞的。那一股青春的力量，是很快地就过去了。现在，对于他，一个小流氓，已经再没有东西是庄严的了，——对于他，只有可怕的东西是存在的。一切都是可怕的，要么他就变得呆滞，要么他就在幻影面前颠狂，战栗。虽然，对于他周围的生活，他是懂得异常清楚的，但这些知识在他的人生行为里却丝毫都不能发生效果。幻想和暴乱的热情把一切都歪曲，淹没了——在生活里，人们大抵是违背着知识的教训，而伏伏帖帖地听从着热情的指引的。

第二天早晨，疲惫的，颓衰的壮丁们在镇公所的院落里列队准备出发了。队伍很久才勉强地排起来，荷着枪的兵士们用枝条抽打他们，并且向他们愤怒地吼叫着。

是晴朗的早晨，太阳已经升了起来，照在镇公所的屋顶上和一堵白色的高墙上。在镇公所的门前，集着很多的人，大半是妇女，她们都是母亲和妻子，她们是来目送他们的亲人的。

她们有的抱着奶儿，有的提着一点东西，有的在低低地啜泣着。在镇公所前面的走道上，一个警察在徘徊着，显得很烦恼。

县政府派来的兵役科科长，显得非常的严厉，走了出来。

警察向他敬礼，妇女们屏息着，敬畏地看着他。

壮丁们从镇公所的断墙的缺口里走了出来，通过一片瓦砾场（镇公所的大门正在重新建筑）。啜泣着的，抱着奶儿的，衣服褴褛的妇女们陆陆续续地，紧张地向前跑去，罗大斗的母亲跑在最前面；在人群中间，挤动着她的拖着大鞋子的，九岁的女儿。

但她们在瓦砾场的边沿上被兵士们拦住了，颓衰的壮丁们通过着。从妇女们中间，发出了一些叫喊，最初是抑制着的，后来是嘹亮的。

有一个女人高声地哭起来了。

“刘长寿！刘长寿！我在这里！”刘长寿的瘦小的女人，喊，含着眼泪。随即她就冲进了瓦砾场，把她手里的一卷钞票往刘长寿的脚前一摔。

刘长寿含着眼泪，拾起钞票摔了回来。

“你留起！”他说。

女人向前跑，重新拾起来摔了过去。

“告诉你我不要，你留起！”刘长寿说，摔了回来，揩了一下眼睛，向前走去了。

刘长寿的瘦小的女人被一个兵士拦住了，看了一下钞票，哭了起来。但赶快地又停止了哭泣，踮起脚来，通过兵士的肩头，凝视着她丈夫。

罗大斗的母亲，笨重地冲进了瓦砾场，她的女孩紧紧地跟随着。死白的，麻木的罗大斗走出断墙的缺口来，踉跄着，没有看到他的母亲，似乎也没有想到他的母亲。他的母亲看见了他，就大哭起来了，因为，她的这个儿子，比起一个多

月以前来，是完全不同了。母亲的心，本能地感觉到，儿子的毁灭，是已经到了怎样的程度。

她喊着儿子的名子，哭着奔了上去。罗大斗疲乏地抬起头来，认出了他的母亲，就呆呆地站着不动。他似乎是在等待着什么。

母亲扑倒在他的脚下，抱住了他的腿。于是他心里有东西碎裂了，血液冲了上来，他的眼睛发光，他的嘴唇颤抖着。

两个兵士走了上来，一个拖罗大斗，一个拖他的母亲，兵士咆哮着，拖着他的时候，他在空空地望着站在街上的人群：黄鱼场的人们，是都在看着他。

是的，黄鱼场的人们，都在看着他。他觉得他们是在可怜他！他是一点错处也没有的！他是蒙着大的冤屈的！

他痴痴地望着，想到了周家大妹。

于是他叫了一声，挣脱了兵士，也挣脱了他的母亲。他痴痴地走了几步，突然地就跪了下来，向他的母亲叩着头，然后向人群叩着头。他做这种行动，心里有着热狂的，愤怒的感情。他锐利地感到他的这种行为侮辱了一切，他心里有着大的快乐。

他并不想侮辱黄鱼场的人们，也不想侮辱他的母亲：他热狂地侮辱他自己，侮辱一切，因而快乐。这可以说是他的一生里的最清醒的瞬间了，虽然，很显然的，他已经被一种冷酷的疯狂所掌握了。

他向向他跑来的兵士叩着头，这时壮丁们已经走完了，阳光照在瓦砾场上，人群上笼罩着大的肃静。

他频频地叩着头，一句话都不说，他的母亲则在一个兵

士的拖曳下大哭着：她明显地感到了恐怖。罗大斗站起来了，面孔死白，飘摇着，眼里有眩晕的，可怕的光芒。突然地他就向一块巨石上撞去了。

人群里发出了一阵轻微的惊呼。鲜血淋漓的罗大斗，在别人拖住他之前，又向石块猛撞了一下，然后就仰天倒下了。

他的母亲大叫着，和兵士挣扎着。肥胖的，手里拿着枝条的警察队长跑了出来，忧愁地，吃惊地向罗大斗看了一下。

“你看他蠢不蠢！这是公家上的事情啊，你们看这两母子蠢不蠢！”他弯着腰，用枝条指点着，大声地，亲热地向人群说，显然的，他想讨好大家。但大家严肃地沉默着。

罗大斗抽搐着，突然地不再动弹了。这时他的大哭着的母亲突然沉寂了。她的眼睛凝固了，向着罗大斗。她移动脚步，用凝固了的眼睛向着前面，向前走去，抓着她的那个兵士本能地放开了她。她突然地拍手，仰天大笑了起来。

“么妹，快去喊你妈！”一个瘦削的女人紧张地向呆呆地站在那里的罗家么妹说，并且推了她一下。

女孩哭起来了。

“么妹，快去喊！”那个瘦削的女人说。

女孩跑了过来，哭着。那个瘦削的女人，含着眼泪，跟着她。

“妈！妈妈！妈妈呀！”女孩喊，恐怖地哭着。

罗大斗的母亲拍着手，大笑着，在她的儿子的尸体旁边兜着圈子。她的女儿，拖着破烂的大鞋子追着她跑，哭着，喊叫着。

“么妹，用力喊，用力喊！”瘦削的女人说，在后面推着

女孩。但终于她自己冲动地啼哭了起来。

“妈！妈！”女孩，本能地镇压着自己的恐怖，闪露了那种初发的理智，追着她的母亲不停地喊着。

一九四四年八月

英雄的舞蹈

在两条澄碧的、细瘦的、美丽的小河像亲爱的姊妹一般地会合的地方，有一座小的村镇。它总共不到两百户人家，然而，这个中国应有的东西，它都有了。有穷人，当然也有富人；有据说是打过仗的将军，自然也有据说是和显贵的权威亲狎过的官员；有漂漂亮亮的小姐，自然也有读过什么艺术专科学校的少爷。但不管这一切，在很长的一段时期里面，可爱的、和善的居民们，是生活在一种非常古旧的英雄的气氛中，而且厉害地激动着。这种气氛，是从镇上的一座茶馆里散发出来的。茶馆里，靠着正面的墙壁，十几年来，用一张方桌和一张小的条桌搭成了一个高台，每到黄昏，不论是冬日的严寒或是夏天的酷热，都坐满了年轻的年老的男子们，——而天气黑下来的时候，一只蜡烛亮了，有名的说书

人张小赖，爬上了高台。这是很少有过例外的。张小赖十几年来好像从不会生过病，张小赖在茶馆里生动地叫喊着古代的英雄们的事迹，从年轻直到年老，从他的女儿的出生一直到他的妻子、女儿都埋进了黄土，从他自己都忘却了的年代直到这个奇怪的、不可解的今天。

他是衰老、病弱，仅剩下一副干瘪而可怕的躯体了。十几年来他抽着鸦片，镇上的那些权威们，也觉得他有抽鸦片的特权。在他年轻的时候，他曾经拚命地干过一下刀、枪、剑、戟之类，就是所谓十八般武艺的，而且收了不少的门徒。许多中国人，在他的一生里面，都有过这一类的显赫的时期的。但即使他，张小赖，现在已经衰老了，却仍然抱着雄心；他总希望练成功，肩膀一缩就能够贴着墙壁升到屋顶上去，或者一个筋斗就能够从空中翻过一个天井。他是非常地爱着他的家乡，他是被所有的人所赏识，他觉得他是被他们所喜爱。因此，有时候，要撒一点儿娇。街边上，因为要实行“新生活”，种了一棵可怜的小树，他要热烈地批评一下：挖开了一块石板，他也要热烈地批评一下，那结果，是那棵可怜的小树，和那一块遭了厄运的石板的周围，都布满了他的黄绿色的浓痰。深夜的时候他从茶馆里回到他的破烂的孤居来了，捧着一把茶壶，劈劈拍拍地拖着鞋子——睡下了。不久，凄凄凉凉地，太阳升起来了，通过窗户照着他的凌乱的、污黑的板床，在那上面，缩着他的衰竭了的、干瘦的肢体。他要一直睡到下午，然后就换了一个姿势躺着，点起烟灯来。

到了黄昏的时候他就突然地振奋了起来，而充满着一种神秘的热情了。

他热中于他的这样的生活，恰如这地面上的任何人热中于他们的生活一样。可是，突然的有一天，在斜对面的茶馆里，一个女子拉着胡琴，一个男子用女人的声音尖厉地怪唱起来了。是从城里来的，唱着他从来都不曾知道的“毛毛雨”和“何日君再来”。他的听众们，突然地跑过去了一大半。并且从那边传出热闹的哄笑声来，这，使他发抖，感觉到尖厉的痛苦。

“这种，伤风败俗的东西啊！”他叫，猛力地拍了一下他的惊堂木，而后就拖着腿，点着头，哼着，不再讲下去了。于是剩下的听众也跑了过去了。

他在寂静中溜下讲台来，回到他的孤居去了。这是可怕的失败和痛楚。但他的那个少年时代的梦想，他的那些古代的英雄们，都在他的梦里升了起来，照耀着他了。他梦见吕布一戟刺来，挑下了他的帽子，然后又向他温柔地笑了一笑。他醒来就流出了感激的眼泪。他一下午都发烧，非常的不适，但黄昏的时候他带着神秘的、惨白的、严肃的神色重又走上了他十几年来所盘据的高台。

蜡烛点燃了。

“今天，我们来说华容道，关公知恩放曹操！”他用神秘的、轻微的声音说，拍了一下惊堂木。

但他的听众只有往常的一半。同时斜对面的茶馆里男人装做女人的声音突然地叫起来了。他寒颤了一下，望着街上的摊子上的、阴雨里的凄迷的灯光。他看见有人冒着雨从他这边向对面跑去了。

“我是替天行道！”张小赖想，猛力地、愤怒地拍了一下

他手上的坚强的、光亮的木头；这个突然的声音，和他的脸上的那种轻蔑的、讥嘲的、魔鬼似的神情，使得剩下的那十几个人肃然了。他凝聚着一种可怕的力气，慢慢地耸起他的瘦削的、仅剩了两块骨头的肩膀来，并且鼓起眼睛来，用那两颗露出的、巨大的眼珠，轻蔑地凝视着什么一个远方，而他的那一件破旧的衣服，就从他的身上，在寂静中滑脱了。这就露出了十几年来这种生涯的记录，那一副可怖的、奇特的骨架。这一副骨架，和它上面的那个魔鬼的头颅，在寂静中轻轻地颤动着。这种生涯，像所有生涯一样，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一个说书人，他的精力和血液，要为各样的装疯作怪，各样的恶魔和幽灵所蹂躏。最初这或者是有趣的，博得全场的哄笑；但到了仅剩下一副骨架在这样的装疯作怪里颤动着的时候，就只能引起一种恐怖的印象了。他没有欢乐，他假装着纵声大笑；他没有悲苦，他逼迫着高声假哭；他伸出两只手来舞蹈；他假装听到了询问，并且捶胸顿足。这样的被什么一种力量支配着而舞蹈的骨架，就真的能够在那些阴暗的茶馆的高台上，产生一种幽灵的气氛了。张小赖，在高台上，幽暗的光线下，高举着两手，站起来了。

“却说曹操一看，啊呀呀呀呀！”他叫，全身发抖，然后突然寂静。他这样地高举着两手站着有半分钟。

在寂静中，听到雨落在瓦上的清晰的声音，斜对面的甜甜的胡琴的声音，和男人装做女人的尖厉的、淫荡的歌声：

哎呀呀

我的心！

“曹操心中一想！”高台上的那个精灵，突然地缩下去了，

那一块木头猛力地击在桌子上；然而，这假做的精灵的衰弱的人的心，却瞥见了，他的听众们，有些涣散，有的在谈话，有的在听着斜对面而笑着。突然地他觉得有一阵眩晕，他听见对面的歌声唱：

摸一下么妹的手呀

么妹生得乖！

他呆住了。同时他觉得手脚发冷，“不好！”他想。忽然地周围的一切都变得模糊了，他看见了他的女人，她还是非常的年轻，梳着光洁的头，抱着一个胖胖的孩子，走了进来。他渴望这个，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温柔的灵魂，整个地爱着他，并且不计较他的罪恶。所有的人都把他推到这个台子上来，使他发疯一般地做着怪相，但她，爱他的人，走了进来，含着眼泪告诉他说，这是再不能够的了！

“我再不做丑相了，我要去归田！”他心里面对那个温柔的、亲爱的人说。

“喂，张小赖，曹操哪个的呀！”酒馆的肥胖的老板喊。

张小赖突然地惊觉，发着颤，不顾一切地叫了起来，叫喊着曹操、关公、青龙偃月刀、大火和参天的古树。但酒馆的老板，却摇摆着走了出去。一种极端的愤怒，和跟着来的一种极端的、奇特的欢笑，使张小赖发狂了。他吸引了几对紧张的视线了，这使他陶醉起来，并觉得自己已经从那个失望，那些可怕的印象得到了解放——他愤怒、欢笑而发狂，和这个失望做着殊死的搏斗，而胜利了。

精瘦的、可怕的魔鬼在高台上嘶喊，跳跃。他要唤回那些古代的英雄们来，以与现在的生命、丑恶、失望抗衡，这

些古代的崇高的英雄们一个一个地回来了，使这间茶馆，使那些简单的年轻人严肃而激动。但这神圣的瞬间迅速地消逝，突然间可怜的张小赖语无伦次了。

“不是吹的话，要是生在几百年前，我还不是一个吕布！”他说，站在高台上，举着手，“我兄弟有一手魔法，不是吹的话，”他拼命地，愤怒地叫，“十八般武艺件件精通！要是日本人来了，洋鬼子，外国人来了，吓，你看——”于是他耸起肩膀，鼓起嘴来，弯着腰，向空中拚命地吹着气。他听见了歌声、胡琴声、笑声，他歪着头轻蔑地倾听。“啊，杀啊！”他喊。

台下的人们，有趣地笑起来了。他的嘶哑的大声使得很多人从街上跑过来了，于是茶馆里就挤满了人。那些简单的人们，把一切都认为是有趣，当然的，不觉得这里面有什么特别的东西，快乐地哄笑着。

精赤的、狂热的张小赖突然地就唱起来，并且打起拳来。随后他跳了下来拾起了地上的一根竹棍——他在台上挥舞起竹棍来了。

他觉得窒闷，可怕的窒闷，于是拚命地叫喊了一声。这叫喊引来了无数的人，他听见对面的胡琴声和歌声停止了——它们被他征服了。然而这窒闷继续强大，他又叫喊了两声，并且拚死命地舞着竹棍。忽然地觉得他心里的什么东西碎裂了。

他大叫一声扑翻了条桌，跌在地上了。茶馆里腾起了一阵惊异的、失望的喊声，有挤动和茶杯碎裂的声音。然后是突然地寂静。

“死了。”一个苍老的、严肃、安静的声音，在寂静中说。但这个故事，并没有什么其他的意义。

一九四五年七月九日

端木蕻良

鸛鹭湖的忧郁

一轮红橙橙的月亮，像哭肿了的眼睛似的，升到光辉的铜色的雾里。这雾便热郁地闪着赤光，仿佛是透明的尘土，昏眩的笼在湖面。

一群鸛鹭伸长了脖颈，刷刷地打着翅膀，绕着田塍边的灌木飞过，大气里又转为沉寂，便是闪着翠蓝色绿玉样小脑袋的“过天青”，白天不住地摊开不倦的翅，在水面上来来去去的打胡旋，现在也不见了。只有红色的水蝇，还贴在湿霉

腐乱的土皮上,发出嗡嗡的声音来,……有两个人在湖边上。

一个个儿高高的,露着一副阔肩膀,跪下来在湖边上开始铺席子。那一个小一点儿的瘦瘦的,抱着一棵红缨扎枪,在旁立定了向远看,好像要在远远的混浊里,发现出边界来。

“这天气怎么这样的霉……。”他微微地附加着一口叹息。

那一个并没打理,铺好席子,把两手抱住膝头,身子微撼了一下,抬着脖颈来望月亮。

“快十五了,咱们今天不在窝棚睡了,咱们在这里打地铺,也好看月亮。”

“这月亮狠忒忒的红!”

“主灾嘞!”

“人家说也主兵呢。”

“唔。”

两个人都暂时静默,湖对边弥漫过一阵白森森的浮气来。在深谷里,被稀疏疏的小紫杨围着的的小土丘上,闪动着一道游荡的灯光,鬼火似的一刻儿又不见了。

“小心罢,说不定今天晚上有‘偷青’的呢,警空点,我的鼻子闻得出来。”大个儿一点的说。

“那有什么,吓跑了就完了罢,那天没有。”

“不成,今天得给他一顿好揍,快八月十五了呢。”

那一个讥讽的:“‘烧饼’也当不得月饼呵。”

“谁说的,至少也痛快痛快手。”

“……”

小一点的那瘦瘦的,放倒了红缨扎枪,脱下了脚下的湿鞋,凑到席面上来。“雾更大了。”口中喃喃地说,心里像蕴

着一种无名的恐怖，在暗中没有排解地霎闪着一双深沉的眼睛。

这时月亮已经升起来了，一切的物象都清晰的渐渐的化作灰尘和把握不迭的虚无。暗影在每个物什的空隙偷藏着，凝视着人。那棵夜神样的大紫杨，披下来的黑影，比树身的体积似乎大了一倍，窒息的铺在水面上。一块出水尖石，在巨荫里苍霉的发白。全湖面浸淫着一道无端的绝望的悲感。

“来宝哥，你今年多大了？”小的问着。

“二十三了，不少喽。”那一个一团稚气的答。

“我今年十六，妈说我明年就不拿‘半拉子’钱了……。”

“你呀，你还是少作一点儿罢，别心贪，这年头儿啥年头，你身子股儿软，累出痨病腔子一辈的事。”

“可是怎么办呢，爹老了，去年讨了三副力母丸也不见好……我要讲年造一年赚一百呢就活变开了。”

“你得讲得出去呢，不用说你，就我咱，这年头儿没有人要，谁家敢说出一百块钱要人，到上秋粮食打出一百块钱了吗？……何况你又瘦瘦的……。”

“我勤俭点呵，多出点活呵。”

“哎，就别管明几个，‘到那河，脱那儿鞋！’……呃，可是偷了来酒来了，你喝吗？好酒呢！”他从裤腰底下掏摩了半天，掏出一只“酒闭”来，又是一卷儿干豆腐。

小的寂寞的摇了摇头，看着他吃着。

“可是，玛瑙，我忘记告诉了你，就要好了呢，听说小×到×京合作去了，就要出兵了，这回是真的，不是骗傻子了，说是给义勇军下了密令，从鞋底带来的，所以一过关，现在

身上都不检察了，就检察鞋底，说是让义勇军们先干……”

“来宝哥，咱们也当义勇军去好不好？”

“那还用说，到那时谁都得去，不是中国人吗？”

瘦一点儿的玛瑙沉在沉思里。

“那时我们就有地了吗？”

“地还是归地主的，可是粮食值钱了，人有人要了呵！”

“我都知道——”玛瑙又叹息，“咱们没好，咱们不会好的！”

“你妈要给你娶媳妇了吗？”来宝没头没脑的插进来。

玛瑙红了红脸没作声。

“你吃干豆腐吧，我吃不了……娶个媳妇，好象买一条牲口，你爹也好‘交边’了，享享福，刚才我在湖边儿看见了他，哎，驼的两头都扣一头了。”

“可是娶媳妇也得钱哪，我妈给两块布，那边不答应，说这年头女的值钱，要不是从小订的，现在都想不给了。”

“嘍，这年头，他妈糊涂，兵荒马乱，大姑娘放在家……哼，你吃干豆腐呵，我吃不了。”

“哎……咱们睡吧，半夜还得起来打偷青的呢。”

来宝把两只扎枪放在两人中间，便掀开一床破棉絮来盖了。“你不睡吗？”来宝伸出脑袋来问。

瘦瘦的默默的不作声，扯开来棉絮的一角也睡了。

远远的村庄里，有下狗叫声，旋即静灭。

雾现在已经封合了，另有一道白色的扰混的奶气似的雾露还一卷一卷的卷起来，绕着前边的芦苇，湿冷腻滞的水面团成了几乎看不见的水玻璃球。然后又兀自摊成一层粘雾，泛

着白气，渐渐的，又与上层的黄雾同化在一起。透着月光，闪着一廓茫无涯际的空洞洞的光。

“来宝哥，你说出兵，是在八月十五吗？像杀鞑子似的？”

“.....”

“来宝哥，你方才看见我爹了吗？”

“.....”

“你睡着了吗？.....好大觉.....”

“.....那边骨啾啾的翻了个身。”

“来宝哥.....”

“.....”

黑暗里一双绝望的眼睛向空无里张着。

雾更浓了，对面已经看不清人了。

湖边上的两个睡得很熟。沿着他们身后是一垄一垄的豆秸，豆叶儿早已生机殆尽，包在豆荚里边的豆粒儿也都成熟了，只静静立在那儿，等着人去打割。“豆哥哥”碰着这样的月夜，也想不起来叫，因为湿气太重，薄纱样的“镜鞍”都滞住了。

干枯的豆叶，花棱花棱的响了一阵，一会儿又静下来。

玛瑙梦中发着呓语：“不要打我呵.....下次再不敢了.....呵.....不要打我的腰呵！.....不.....”，一只带着花白的骨针的刺猬猬，盲目的在他身边嗅着，听见他的嚷声，便畏缩的逃回豆地里去。

豆叶响动声一刻一刻地大起来了，方才的那只刺猬猬，已经无影无踪。

终于有割豆秸的声音沙沙地传出来。

玛瑙打个喷嚏，醒转来，把耳朵贴在大地上听着，是镰刀声，豆秸倒地声，放铺声，脚步声……他的眼睛在暗中睁大起来，怀疑的向着月亮看了一眼，大概想看出现在是什么时光来。

他把手向来宝一推：“有人了！”声音几乎低到听不见，他又推了他一把，来宝朦头涨脸地坐起来，向他摆手，然后把耳朵贴在地上。“在‘抹牛地’那边！”他狡猾地笑了一笑。“一阵好揍！”

“捉他？”

“捉！一定的，月饼！”

于是两个人悄手悄脚地爬起，向抹牛地那边包抄过来。两人都佝偻着腰，怕让那偷青贼看见，事先逃逸了。玛瑙抖抖身子也钻进豆丛里去，心想：“妈的，活该这贼倒霉，大过节的一顿胖揍！”手里使劲地握住了红缨扎枪。

雾很沉的，两个人都不能辨别自己的伙伴儿在那里，只有在豆叶的微动里，觉察出对方来。来宝以纯熟的经验，按照一个直线，到达抹牛地了。他将拳头抱紧，如同一只伏在草丛里等着他的弋获物走来的猛狮一般，两眼睁大，略微停一停，向着红雾里望去。

玛瑙心里十分沉阴，看着混沌的雾气，像一块郁结的血饼样的向自己掷来，不由的心头一阵冷悸……

忽的“噢……”，一声惨叫，一件东西沉重地跌倒了，来宝早已和那人扭在一起。

“老东西，这是你家的！”来宝气喘嘘嘘地一边揪打着一边骂着。“这回老杂毛，你再叫！”，他死命的揪住那偷青贼的

脖子。

“爹爹！爹爹！”玛瑙一阵狂喊也扑滚在地上的两人身上，来宝怔了一怔，揩着眼睛：“呵……”

躺在地上的老人，脸上罩着一层灰白色的惨雾，喉咙被痰拥塞着，很粗鲁的喘气。脸上有一道污血涔涔的淌下来。

两个青年都失措的不知道怎么办是好。

老人用仇视的眼光狠毒地望着他们，挣扎地站起来。虽然他的腰是驼到无可再驼了，但还可以断定年青时他定是一个顽固而强健的农夫，至少三十年前他也是个“头把刀”的“打头的”。

“马老爷，马老爷……”来宝呐呐的嘴里不知道说些什么。

老人向前一跳，拾起来地上的镰刀和一条麻绳，回头用眼向他们咒视了一下，便一高一低地走了。

两个默默地走回湖边来。

“你睡吧，我不要睡了。”来宝生气地说，他又抱起了膝头。

“你看不起我爹吗？”

“胡说，你睡吧！”宽宽的肩膀动了一下。

“我……我不成噢，我要挣的多呢……”

“你挣得多又怎样呢，能使穷人都好了吗？……”来宝轻藐的用鼻子哼他。

“爹……咳，老了！”

“老！老头子成呢！”

“成？”

“那当然！”来宝又咕哝说了一些什么。

玛瑙忧郁地倒在席上，一种无极的哀怆淹没了他。疲惫的脑筋开始有点麻痹，他觉着一切自主的有机的力量都从身上失去，凡是有生命的都统统失去。眼前只是一片荒凉的所在，没有希望，没有拯救，从胀痛的呜呜的耳鸣里，只传出一声缠绵不断的绝望的惨叫。

辗转一会的工夫，他便被精神的疲倦带入一道无比的伤痛与睡眠混和的深渊里，昏噩沉浑的失去了知觉。

一觉醒来他又听见有人底语声，似乎离得很远。他想又来偷青的了，来宝不是没有睡吗，难道可怜的爹又回来了？……他连忙的清醒过来……来宝已经不在他身边了。

月亮像一个炙热的火球，微微的动荡，在西边的天幕上。大概距离早晨已经不太远了……远方的鬼魂样鸡声在叫着。

“来罢，小伙子……害羞吗？……来！……”

玛瑙听不出声音在哪边来的。

“你打我，好，打我的奶子好了……哎唷，小畜生！一会儿你就知道我的好处了……来罢，那边……。”

玛瑙茫然的不能索解，只是下意识的袭来一股羞辱与不可知的恐怖。而方才不久听到的那同样的镰刀声，豆秸倒地声，放铺声，脚步声……同样的急切，同样的烦躁，又在不同的地头上出现了。玛瑙的惊惧是可以想见的，他想只要是来宝在这里就好。他乍着胆子，手里本能地捏住了红缨扎枪，冲着割刈声传来的方向赶去。

他生手生脚的，心头忐忑的跳着，幻想出前面是一个络腮胡子的大汉子，举起闪电样的镰刀，照准自己的头顶劈来，他几乎叫出来。这时他想退回去找来宝，可是来宝已经不见

了，后边也是一片黑魑魑黄腾腾的空虚……

“谁！”玛瑙向前大喝一声，声音里抑不住有点颤抖。他这叫声与其说是要吓退对面的敌人，还不如说是想提高自己的胆子。

当前一个孱弱的小姑娘吓得倒退了起来，一手举着镰刀。

“你还不快跑，你偷青……呵？”玛瑙看清了他的对手是个发抖的小野兽似的小人物，他突的壮起了胆子，只是奇怪她为什么还不快跑。

“你这点小东西，就敢偷！……”

“我妈——妈不是和——你说好了吗……？”伊很怕，瑟缩在一团，还举着镰刀，话语说出来一个字一个字都在沉闷的热郁里塞住了……

玛瑙不知是为了自己的好奇，还是为了使可怜的一方破除骇怕，声音不由的缓和下来。

“你妈——是谁呢？”

“我妈，你你没见着吗？”那小女孩全身抖着，又复陷入一种剧烈的痉挛里，伊以为一切都完了，她妈没有和他讲好……

“呃……我们是两个人，你妈也许跟那个人讲好……喂喂，你不要怕，我不知道，我睡觉了……”

小女孩惶悚地小鸡样地向他疑惑地看了一眼，把举起来的镰刀迟钝地放下来。

玛瑙心里出奇的难受，他很想哭起来。

小女孩机械的又转过身去割起豆荚来了，戒备的用眼光在眼角上向这男人溜着。

“你有爹吗？”玛瑙昏乱地问着她，不知应该如何来应付他的小贼。

女孩儿摇摇头，依然吃力地割着。她的小手握着那豆秸是那样的费劲，那样的迟慢，一刀一刀不自然地割着。

“有爷爷吗？”

“爷爷咳嗽呢，爷爷说他就要死了。”

“咳嗽！”

“唔，到晚上就厉害。”

“你妈晚上起来给烧水吗？”

“烧水？”

“呵，烧水，压咳嗽。”

“不，我妈没工夫。”

“你妈干啥忙呵？”

“偷豆秸啊。”

“要不偷豆秸呢？”

“也忙。”小女孩轻轻的呼出一口气来。大概她是叹息着自己的无力，她割了那么半天，还不够个大人一刀挥下来的那么多。可是她还是毫不倦怠地割着，好像割着就是她的生命里的一切。

“你妈现在在哪里呀？”玛瑙陷入不解的懊恼里。

小女孩全身微微的一震，在嗓子里呜噜着：“我不知道。”

“那你怎敢一个人来偷呢？”

“我妈说，她一咳嗽，我就割，那就是她说好了……”

“唔……你妈……”他沉吟的落在思索里。“你不害怕吗，这样的天，对面不见影儿……”

“……”她回过头来看他一下，眼睛里闪着黑光，全身都更缩小了一点。

“你有哥哥吗？”

女孩儿悲惨的摇了一下头。

“弟弟？”

女孩无声叹息着。

玛瑙向四外无告地望了一眼，月亮已经西沉了，白茫茫的大雾带着刺鼻的涩臭，慢慢的摊成棉毡，为着破晓的冷气的漫延，开始凝结起来。大的分子粘和着小的分子，成为锥形的露珠向下降低了。远远的芦苇，深谷，大树，朦胧里现出粗拙的无定色的庞大的块和紊乱的不安的线条。鸡声又叫了，宛然是一只冤死的孤魂无力的呼喊……

小女孩手出血了，在衣上擦着，又弯下身来割。

“你有家吗？……”

“唉……”小女孩挺挺腰，喘口气，她的肋骨完全酸痛，一根一根的，要在她的小小的胸脯上裂开弹去，“求求你，你不要向我说话了……”她恐惧地向后偷看一眼，想辨明是否因这话而得罪了他。“我割的太少了，……我妈就要来了……该打我了……”最后的理由她吞吐的说出。此刻伊完全为恐怖所占有……

玛瑙无神的俯下身来，拾起落在地上的红缨扎枪，木然的向后退去……，心头像铅块一样的沉重。

雾的浪潮，一片闷都都的窒人死命的毒气似的，在凄惨的大地上浮着，包育着浊热，恶瘴，动荡不停。上面已经稀薄，显出无比的旷敞，空无所有。

月还是红懂懂的，可是已经透着萎靡的苍白。

他一个人踉踉地向前走着，脚下不知踏着什么东西……走出约有二十步的光景，他又顿然停住了，然后大步地转回来……

小女孩看他走过来，触电样地向后一退，神经质地辩诉着：“我割的不多呀，我割的不多呀，我……再让我割一点吧……我妈就要来了呵！……”

玛瑙一声不响地从她手里将镰刀莽撞地夺下来，替她割着。……

远远的鸡声愤怒的叫着，天就要破晓了。

……

1936年于上海

早 春

那早晨的露珠是不是还落在花盆架上

——S·H

郁闷的河水，迸出砰然的碎响，像烧红的滚动着的玻璃溶液似的，翻花向前地滚去，河便开了。像敲碎了花场的玻璃样的，玻璃一破，装在里面的绿色便汹涌地挤出来了，河水浮浮溜溜的绿得平槽了。没有一寸一寸的小鱼，也没有一粒一粒的虾蟆骨朵儿，也没有冷冷的水草和水荇。水仿佛要把浮冰赶快送到远方去一样，急急地带着严冬的苦闷，带着春天的蛊惑向前流，河床浅了，石子不见了，白色的沙迹上有着一道一道的绿色融流了。

远山上牛哞哞的叫，似乎着急草长得太短了。旷野上乌鸦用脚向后性急地蹬着，把土刨开，吃着刚发芽的草籽儿。土豆柔软了，因为刚解冻的冰雪，被土粒给吸收进去。空气湿润了，旷野上的呼吸声从这边向那边传响，什么都带着生气，什么都想冒出头来看着。春像个看不见的轻气球似的，把什么都带起来了。石头底下的草籽儿都转折了几道籽儿发出绿色的嫩苗来，硬的土皮就给草芽顶起来，如同一片小盖盖。多么强烈地摇曳着小生命的草儿呀，啮破了土地，踏出了地层，成堆成拉的千千万万的钻出来了。在山的崖角，石岩的细缝，水的湄床，河的浅洲，沙的底，墙的头，古庙的瓦棱，老树的杈丫，草芽都像白色的流苏似的踏出来，娇嫩的像刚洗过澡的少女皮肤似的。草芽，被春风染上了绒都都的新黄，就像初生的小鹅群一样，东也一窝，西也一窝。

韭菜刚冒嘴，小白菜刚分瓣，井沿的轱辘在噜噜地响。麻雀在水槽子旁边喝水，吃饱了把黄腊色的嘴丫角在槽沿上抹着，匆匆地飞去。大气里空漉漉的，空得好象有声音藏在里面，只要用手指一碰，就会响了。

春天把什么都招呼出来了，好看的、好听的，互相挤捺着、调笑着，这里那里都挤满了。剩下的一星子半点的什么缝儿啦，春风便过来给填补。春天把什么都弥溜得严严的、胀胀的、热热的，使人感到皮肤燥燥的，要用手搔搓着才好。

一群一群的鸛鸳鸟从很深的湖水上飞过，水荡起了烟迷，一团团白色的地气在水荡上滚来滚去。给春风爆干了的树枝，有时发出干裂的声音倒落下来，冰化成的涧水渐渐地从悬崖上流下来，冻裂的土崖子坍塌了，盘错的老树根子在半空中悬着。风从东方传来，树枝向西方摇晃，银色春天的声音在空中袅袅的互相磕碰。

我们一群小孩子在野地里挖茼蒿菜。我们像一群小燕子似的黑忽忽的向东飞一下，又向西飞一下，燕子把泥含在嘴里，我们是把野菜抡在手里。我们都是才出飞的燕子，没有一个是大大过十四岁的。而且我们差不多都是女孩子，捡野菜是女孩子事，男孩子照例放牛放羊。我们那里红胡子多，我母亲从来不许我和野地亲近，就像不许我和坏女人接近一样。但是在春天不同了，我的母亲就大大方方地说：

“春天来了，我们那儿有的孩子们应该放放风……要不然把小心眼儿都闭得火龙了！孩子们真是可怜不识贱儿的，一个冬天，不能野一次，都拘拳着啦，长得怎能像水葱儿似的。”然后我母亲散出一个意味深长的笑。

其实在春天，大地上到处都是人，日子好过得多了，妈妈总是不通人情，而且就是春天也不许我在外边乱跑——虽然我的心早已飞到天上去了——可是我妈妈说：“你不会在后园子玩吗，那还不够你捉妖的吗？”“你不会和她们玩吗？她

们还不够你撒欢儿的吗？”总之，说母亲送空头人情一点也不错，春天来了，大道上田野上都是马车、牛车、粪车，送粪的，刨楂子的，拔豆梗的……田里到处都是人，土匪不能活动了，这时我们怕给绑票绑去的阴影，在我母亲的眼前消散开去，她的心里把这层心事减去了，她就落得大方，说说开心的话罢了。听她自动的放我出去是没有指望的了，我就买通了看门的，偷着出去，所以金枝姐的影子在门外一闪，我便跟着出去了。我一出去，她就拉着我的手，低声地和我说：“我们去挖茼蒿菜去好不好，我给你挖？”她又问我：“你出来告诉妈妈了吗？”我知道当她面说谎也不大体面，就含含糊糊地点了点头，她信以为真了，又问：“妈妈知道你和我玩吗？”我脸上有点热忽辣的，但还是硬着头皮点了点头。我紧紧的拉着金枝姐的手，问这个问那个，她告诉我茼蒿菜的叶儿，那个地方和蒲公英的叶儿不一样。烙铁背儿鸟和金线眉儿怎样儿不同。她说的都是我没有听过的，她说的都是我愿意听的。我的心儿喜欢得像一只小蝴蝶似的要飞出来了。我涎着脸儿看着她，我说：“金枝姐，我们天天出来挖茼蒿菜好不好？”

金枝姐说：“王奶奶要说的，她不肯放你出来。”

我说：“妈妈说，春天来了，要我到外边松散松散，我妈妈从来都不管我的。”后边这句话我故意说得又老练又大方，几几乎地像个大人的口吻了。

金枝姐默默地看了我一下，说：“你能总跟我一块儿玩吗？”

我急急地说：“我总跟你一块儿玩，我长大了也跟你玩。”我说得很急像起誓似的。

金枝姐红了脸，在我脸上深深地看视了一下，便说：“谁问你那怪话，我们去挖茼蒿菜去罢！他们都在那里了。”她拉着我的手就往前跑。

挖菜的小姑娘们都提着一个柳条筐，手里拿着一个短短的、亮亮的镰刀头，穿着短短的衣服，轻巧的鞋。金枝姐也分给我一个筐，也分给我一把小镰刀。我不大能分出什么是苦舌子，什么是婆婆丁，什么是车轮菜……

“挑那叶儿上带刺的……”金枝姐看我把苦舌子也挖到篮子里来了，就急急地过来帮我的忙：“挑那个叶儿上带刺儿的。”

我就挑那叶儿带刺的，把羊齿草都挖了进来，竭力想挖得又好又快，但是那些田野的孩子们说笑之间，好象眼睛什么都不看似的便把菜挖到篮子里来了。金枝姐便整个儿的帮着我来挖。

她挖的都是细嫩的，白白的，长长的，水盈盈的水根儿，冒着一个红嘴儿。别的女孩都喜欢金枝姐，和她是厮熟的，但是今天因为我这陌生的小客人插了进来，她们都有点拘束，但是又怕金枝姐说她们生分了，所以还时常找机会来和她说话，但又怕说多了，或者是说走嘴了，显得今天又过分的巴结了，所以她们虽然作出和每天都一样的模样，但是举止行动可就差多了，她们都知道我是谁。我虽然岁数很小，但是他们都一口同音的叫我“四先生。”

金枝姐把菜分配在两个篮子里，每个篮子至少也不比他们的少。金枝姐有点儿累了，鼻尖儿上露出一星星的汗珠，她伸出手来拢了拢鬓角上散下来的头发，我看着她的水鬓那儿

的散发，茸茸的，好象贴在我的脸上似的，使我看见一汪清水似的，感到凉爽。我又看着她带着微汗的尖俏的鼻头，好象要和我说话一样。我心里想，能够和金枝姐永远在一起玩该多好，这样的天，这样的好姐姐。我看着远天的云，听听耳边的风，春天好象招呼着我在向前跑。

游丝一丈两丈长地在空中飞，虽然是那样细，但远远就如一匹白绫子似的一样耀眼。草地上的羊群云彩似地在地山坡上转动。喜鹊畅快的发出丰艳的少妇被膈肢样的笑声，家雀急急忙忙地飞。池子里有人影走过来，林子里有花无声地落下去！像半夜的流星似的，没有人看见。白色的鹭鸶在湖水里飞起，白纸片似地在半空中里飘着，桃林里火爆爆地开得圆盆了，金花菜到处开。

金枝姐姐回过头来，看见我痴痴的样子，便笑着说：

“咱们回家吧！”

“不！”我不愿意。

“你不是累了吗？”金枝姐姐怕我累。

我几乎生气了，我正想在这儿多玩的时候，让我回家，我怔怔地看着她，说：“我一天都不回家呢！”

她看着说：

“妈妈要问呢！”

我说：“她知道我出来的。”

“奶奶喜欢吃野菜吗？”金枝姐问我。

“妈妈顶喜欢吃这个。”我告诉她。

“你呢？”金枝姐又问。

“我也顶喜欢吃，我回家就让他们泼井里的凉水泊起，怕

凉了吃着更新鲜。”我越说越高兴。

前边有女孩子招呼金枝姐：“上林子里去呀，拧柳树狗儿去呀！金枝姐，金枝姐，你挖得还不够吗？你还要帮着几个人挖呀。”

如同得了救命符似的，我拉了金枝姐的手就向林子里跑。茼蒿菜的水根跌落在地上，我们的脚便踏在上面跑过去。

树林里真美呀，什么都是湛湛新的，初生的柳叶儿像刚剥开的豆瓣似的挂在梢枝上，毛毛狗茸都都的像紫荆花样缀满了枝梢。羊群金绒似地长着，谁知道是什么样野花星星点点地开着。而且杈枝擎住了天幕，绿色的黄澄澄的柳线穿成森林奇异的帐子，软绵绵地挂垂在这边儿那边儿。看不见天上的云丝风影，看不见上边还有什么星星月亮。气泡花的蔓子像用黄腊抽成的细线，每抽一节，便带出一对小叶儿来，刚伸出的蔓儿都扭着头儿在寻找，扭了一个劲儿再拉出一截来，找到中意的便缠绕上去，很怕随时失了去。青草的气息葱地飘起来，比什么花香都更香，画眉在叫着，声音里透出一种伶俐的气息，仿佛也带着香味一样，我像浸在牛奶的河流里面向下流，又像被关闭在象牙的小球里面，受着奇异的颠簸和滚动。挨着我的都是软滑的，冰凉的，细致得让人发抖……森林的最深的地方闪出魅惑的银色的光芒，仿佛那儿有一道矿泉像水银闪耀地奔流出去……

忽然间，我一眼看见溪涧的石崖上有一朵黄色的小花，像黄色的水仙花，又像是金色的兰花……如同我在深夜沉睡的当儿，突然惊醒了，看见沉沉的黝黑里闪动着一双火的眼睛。

我着了魔似地跳起来，我像对自己说，又像是对金枝姐说：“我要那朵花！”

我不顾一切地向那朵黄色的花奔去，我就要跳过那山涧。金枝姐一把拉住我的衣裳。

“我给你去摘，你要掉下那山涧的……”

我还是够着去摘，在那山涧上面的山崖上，有一朵小小的野花，像一只火的眼睛在招看着我……我非去不可。

金枝姐用她埋怨的美丽的眼波稳定住了我，睨着我，像讲道理似的跟我说：“五奶奶不知道你出来的，你要有什么差池，五奶奶要问起我来呢？你等着，我给你摘去，我一定会给你摘下来的。”

“反正我要的是那一朵，要是摘不着可不行。”

她本来探着腰去给我摘花儿的，听了这话，便转过身来对我说：“要是摘掉了呢？”

我用力咬着下嘴唇说：“我恨你一辈子！”这是我心里真正的意思。但是我竭力抑制我的感情，我想把话说得像开玩笑。而且我说到‘恨’字，我自己就有点儿苦丝丝的痛苦，我的金枝姐呀，我从来不想到我会恨你的……我怎能够呢……我的小小的胸膛扑扑的跳着，为了我用了这个痛苦的字，我的心剧烈的抨击着，我的眼睛仿佛湿润了，我默默的祷祝，金枝姐一定会摘取了那朵火的花，再等一刻儿，那盏小灯便要在我的眼前发亮了，在我的胸上发亮了，在我的心上发亮了……多么莹澈的小花呀，一团有生命的火焰，懂得爱慕的电花……那花穿过了我心房的每个纤维，使我的每滴血液都渗和了香味，使我每次呼吸都随着她而震颤，她的每个闪光都

在我心里唤起一片透明的可喜的爱悦。

金枝姐姐伸出手臂,把细嫩的腰肢像弯一条小柳条似的,探过那带着经年的苔滑的石崖。她的白手臂衬在绿色的苔衣上,发出灿烂的光彩。那银色的光像一条银鱼似的,去啄取那游浮在古远的山涧上的金色的花朵,那银色光芒就要和那金色的光芒和在一起了,她的手轻微的采摘了我心上的花朵,她仔细碰了她,怕碰落了一星儿花粉,她那精巧的象牙手指,很细腻地作完了她的工作,那黄色的小花生在她的尖尖的手指上,仿佛是绽开在珍珠上的火苗,她的脸上浮出一种夸耀的笑,她那温柔的笑纹上说明她采到花,就是最大的快乐。她就是为了采得了这朵小花送给我,才笑得心都放光了。我看她的脸上发着一层光辉,和那花儿上的光辉一样,花光和她的脸,在互相映照着。她的脸和那花又是两团跳跃着热情的火球。忽然青苔上一滑,金枝姐的腰肢轻轻的一扭,那黄色的火花就在她的手上熄灭了。

山涧上碧绿的水折叠的绫子似的流去,乳黄色的悬崖草,金线缕子样的垂在石缝里,涧水滚落到一个没有底儿的深渊,一个神奇的绿色的古镜子里去……在那上溅出白色的水花,一秒一秒的消灭,一粒一粒的破碎。那孤零的没有援救的黄色的花朵,便跌到那里去了,我一定听见了她发出一种声音,一种奇异的凄惨的转侧着的声音,要不然我的没有长成的肌肉不会那样痉挛……那仲夏夜滚落的不知道名字的流星呵,在她落上去的轨迹上,画出一道刺心的火花,每一粒火花都宣告说,她是灭亡了,她的最后的灵魂的每个闪光都撕成片片跌落在空中……那一朵黄花跌落在水中“哧”的一声熄灭

了，绿色的绫绸，仿佛焦糊了一下，皱折了一下，哗哗地滚落下去。什么都完了。

我的心里还在说：

“我要那一朵黄花！”

金枝姐的悲哀是说不出的，我真知道她现在死去的心，都有这一个她无法补救的遗憾，使她陷在痛苦的泥淖里。

但我的嘴还止不住地说：

“我要那一朵小黄花！”

我心里虽然知道我这种声音，会使她痛苦，但是我还是抑止不住的要说。我是多么恨她呀，是她把我的花儿失掉了，假如是我自己去摘，我会摘下的，而且我不会失去了它，因为我任着自己跌落在水里，我也要保护那花。当然，金枝姐也是这样的，但是，是她把我的一朵花，我要的那一朵花儿失去了，她用一只精巧的乳白色奶油凝结成的灵巧的沁着香味的手，失去了我的花，我看见那花就像我在梦中看见了我的命运之星一样，但是，我的星陨落了。

金枝姐知道她自己的罪戾，她温柔地对我说：

“不要紧，我再给你找那个更好的给你，一定比这个更好，好兰柱，听我的，我一定，我们找不到，我们就不回家，春天的花该有多少呀，我们想不到的还有很多呢，在那另外的山涧上一定还有更好的。”

我的心里说：

“我就要那一朵花……”过了一会儿，我就像受了委屈似的，我哭泣起来。因为我心里只有这一句话，但是我嘴里又不好说，因为我一说出来，我会刺痛了金枝姐的心，但是假

若我不说，我又忍不住自己心中的没有办法消去的苦恼，我的感情被强压下，但是这种怨怒的感情无论如何压抑也不下去，就迸做泪水流出来了。我一哭出就感到羞愧，因为我自己知道金枝姐姐在心里已经哭过了，我这样哭起来，正是我把我自己的苦恼，加重在她的身上，我只顾任着自己的感情去流了。

金枝姐拍着我的头，我看她脸上出着汗，她把我拥在她的怀里，我看见她的嘴唇在翳动，她抚摩着我，我觉出她的眼里忍着一泡泪水，她低低地喃喃地对我说一些安慰我的话，我听见她心房的跳声，她竭力装出一个大人的样子来抚摩着我，我摸出她的手是冷的，她的细小的身子有些怕冷似的战栗，我有些恐惧，因为恐惧哭得更凶了。

金枝姐把脸贴在我的脸上，她的脸像生病似的热烫，馥郁的热气传在我的脸上，我觉着有一种安慰，我才仰起脸儿抱歉似的看着她……

她觉察出我有点好转了，便重新鼓起勇气来说：“我们去找去”她拉着我的手，风吹样的向林子里走去，开始是无目的地走，我们谁也看不见眼前是什么东西。就是有一朵莲花那样大的黄花，摆在我们两边，我们也是看不见。

我们走得很远了，我们用疲劳把心情镇定下来了，我们才开始去找寻那小涧上的黄花，失去的黄花再生的影子。

我们走了好多地方，金枝姐常常回过她那美丽的脸来向我笑，而且对我讲森林里一切的秘密，就像她是这森林中的女王似的，她知道这林子里的一切。她用她的美丽和温柔，鼓舞我忘却那可怖的过去，那带走了我灵魂的过去。

终于我们在一座更绿的山涧上找到了那朵花。

为了要完成那并未完全失去的幸福，那朵花在我们的脑子里已经刻画得清清楚楚了，我们知道她有多么纤巧，我们知道她有多么袅娜，我们知道她站着的山涧该有多么绿，但是我们还得找寻她呀，因为我们不知道她就在这儿，在眼前的山涧上。

金枝姐看见那花，回转头向着我笑了。这回我们没有急急的采，我们并在一起，站在这边，细细地向那边看着。

后来我们两个决定共同去采这朵再生的花。

我们两个把手同时伸出去采摘它，我们的手同时的触摸了那朵花，我们两个的眼睛互相羞怯的一看，我们便一同采下那朵花儿来了。

既然我心里还是想着“那一朵”花儿，但是我为了安慰金枝姐，我也从心里笑了。

金枝姐仔细地着我的笑，同时又细细地揣摩一下我到底是真笑了，金枝姐才鼓起了热情来问我：

“现在你还恨我吗？”

我听了这话，又勾起了方才的伤心，我看着手中的花，又想起了方才失去的那朵，我就又想哭起来了，但是我没有，我刚强地说：

“好姐姐，我从来不恨你！”

我的话没有说完，金枝姐就呜咽地哭了。她哭得很伤心，使我不知道怎样的来哄她。我用各种好话来说她，我叫她各种好听的，凡是我平常不肯向任何人讲的好听的名字我都叫她了。她停止了哭泣，掐住了我的手，眼睛无言地看着我。我

真后悔方才我不应该那样虐待她，我为什么那样任性，我心里有什么，为什么一定就要说出来……妈妈平日里说我怪僻，我还嘴硬，现在我才知道我的小小的年纪已经做下了无限的罪恶。在这一刻我是多么爱恋我的金枝姐呀……我甚至可以说：

“金枝姐，我什么都不要，我只要你，回头我看见了妈妈，我就向妈妈说，我们永远在一起，我们不会分离。”但是我把不定这话会得罪了她，因为我方才那样固执要找寻的那朵花。我现在又把她几乎用生命换来的送给我的礼物，这样轻轻松松地看待，我一定又得罪了她，我不敢说出口，我再也不敢冒犯她，因为我知道我已经欺负她够苦的了。

金枝姐从悲哀转为快活了，她高兴地说：

“我们终于找到一朵更好的了。”

但是我不爱听这句话，这句话不能安慰我，这句安慰我的话，使我会感到加倍的痛苦。因为我一直到现在心眼所属的还是那一朵，我的那一朵便是“最好的”了，世界上再没有比她“再好的”了！这是我从生下就有的怪癖。但是我不能讲出口，我只爱悦地看着金枝姐重新光艳了的脸笑着。

金枝姐爱抚的碰了我一下，说：

“妈妈等着你呢，我们回家吧！”

我们向回家的路上走去。金枝姐还有几分不快活，我想她是记起了那朵黄花，我就装着我是把她忘得干干净净的，我逗着她快活地走回家。

在路上我盘算定了，我一进屋就要把金枝姐给我挖的茼蒿菜献给妈妈，然后再把这花给我妈妈看，但是我是不会给

她的。我留着她给我自己，我把她放在我的小屋，我让湘灵一天给她换一次水，使她永远的不凋零……然后我向妈妈说，让金枝姐搬到家里来住，陪着我在一块儿玩……我想得这样完美，我想我都不告诉她，因为那样说了，她一定以为我瞎说，是故意的讨她的喜欢的，但是我又忍不住了，终于热切地拉着她的手对她说了这许许多多，因为我看她还有点儿不高兴，我想哄着她多高兴一点儿。我每说一件好事，金枝姐都使劲地掐我的手，而且从心里流出来微笑……她附下身来问我：“你到家，对妈说什么？”我说：“我和金枝姐去采茼蒿菜，才好玩儿呢，明天我还跟金枝姐去。”“妈妈要问谁是金枝姐呢？”“我就说，我领给你看。”“妈妈要不喜欢呢！”“妈妈怎能不喜欢？”

快到家了，她把我的衣服整理了一下，然后把一篮子娇绿的茼蒿菜递到我的手里，然后俯下身来，她的头发热烘烘的蓬松在我的脸上，她要和我说什么，但是没有说，仿佛要和我贴脸，也终于没有贴，便把嘴唇在我拿着黄花的小手里，作了一个嘴，便说：“我看着你进去！”我心里想，我妈妈明天就会把你接进家里住，我想到这里我就站住了，痴痴地笑……但是我看她转过脸去好象又哭了，我着急地想跑过去问她怎的了。但是，让看门的一眼把我看见，强盗似地跑过来就抱着我满脸胡楂子乱亲嘴：“哎呀！我的老天爷，我的小祖宗，你到哪儿去了，害得五奶奶撒下了人马去找……快跟我到上房去。”便七死八活地抱着我就往上房跑，就如妈妈悬了赏格来征求我，他把我送到那儿就会拿到一笔大钱一样。

进了二门子，我就看见了一辆红驼呢绿轴穗的小轿车，我

问老门信说：

“谁的车？”

“谁的车，谁家能有恁好的车 墨黑骡子景泰蓝的全套挂，清一色雪里站，脖颈一梗，像仙鹤似的点脚飞，不是你们家的姑奶奶谁配坐！”

“谁来啦？”

“姑奶奶。”

我一听见姑姑来了，我就挣扎着要下地，下了地我好跑，一来可以免得让门信的酒气熏着，二来可以很快的去见到我的姑姑。我下地就跑。

门信像放跑了他的金鹰似的，一边追着我，一边在后边喊：“你的菜篮子，不要啦，你还不要你的刚冒芽的水盈盈的头刀菜吗？又白又嫩，多稀罕人！”

我一连喊着：“不要了，不要了！”奔过花墙子就跑到上崖去了。

“妈妈，姑姑呢！”我大叫大嚷。

湘灵出来接我，便说：

“快别大嚷大叫的了，奶奶正在生气呢。”

“姑姑来了，别拦我，放开我。”

“我领你去。”

一见着姑姑我真开心，我便随手把那朵黄花，交给湘灵，但我一看，不是湘灵，我也交给了随便谁。让她替我看管，替我换水，我就急急忙忙的跑到姑姑旁边，去问长问短。

上房完全不同了，来了姑姑一个人，就像来了好多人一样，丫环使女都忙得团团转，屋里好像比从前热得多。我一

看见了姑姑，立刻把方才的事都丢到谁知道什么地方去了。我一下子扑到姑姑的怀里，问她为什么早不来。

跟妈连忙上来说：

“四先生，快去洗手去吧，这一双泥手，把姑姑的衣裳都弄脏了，快跟我来，先换了衣服，然后再跟姑奶奶亲热。”说着便拉着我去，找湘灵去，找衣服去。

跟妈一边给我换衣服，一边数落着我：

“你出去这半天，把奶奶想得什么似的，你为什么不说一声，奶奶撒下人马到处都找遍了，哪里有个影儿来。这年头儿，马蹄儿乱的年头，要是有个一差二错，可怎么办，你一年小二年大的啦，以后可听点儿说吧，别人的心都为你使碎了，你连看见都没看见！”

我只急着换衣服，哪里听进去她的话，穿了衣服，洗了脸，三步两步就往外跑，一出门槛正和妈妈撞了个满怀。

妈妈看见了我，便喝住我，我只好在地中心垂手站立。

“那里跑，你这匹野马，要不给你拴上了笼套，天下也会大乱了的！”

“妈妈，姑姑来了。”我缠住了妈妈撒起娇来。

“你不要以为我会轻飘飘的放你过去的，过后我还要和你算账的，一会儿你就知道我的厉害。”

我一点都不信服妈妈的说法，我说：“一个春天，才放我出去一次，我找姑姑去讲理去。”

“你出去一百次也可以，可是咱们家没有这样出去的规矩，你爹把你们交给我，在我手里出了差错，我可是担不起的！”

“爹哪回回来不是带着我骑马在甸子上跑！”

“他陪着你上天我也不管，我可陪不起。现在我有事，等我空闲了，我才让你知道点我手里的厉害。”她在箱子里翻出一些单据贴子，拿着匆匆的便走了。走到外屋听她和下人说：

“告诉大管事的，把派出去的人都叫回来，把大门上了。炭升好了吗？”

我才听不进去妈妈的话，我连想都不想，一溜烟跑到姑姑那儿，和我姑姑厮缠在一起。

姑姑问我做些什么。我说我画了很多画。她让我拿来给她看，我从画匣子里捡出来，她最喜欢我临摹的耶世宁的香妃像。我的心又都跑到姑姑身上，方才和金枝姐说的什么话，作的什么事，我都忘得谁知道跑到哪儿去了。我说姑姑，我给你也画一张像好不好。

姑姑说好的，要是画完了，她用金镜框去装起来，我说不好，我本来想说用柳枝儿的，用柳枝作镜框该多好，光滑娇绿，还带着一种清香的苦味。但是我想姑姑一定嫌她贫气，我就没有说。我说要用一滴一滴的水银用丝线串成珠子，远远地看见，还像在颤动似的，姑姑赞我想得美。我自己也觉着想得美，差不多一时被那幻想带走了，姑姑和我说话，我几乎没有听见。提到柳枝我就想起森林的事，但是在眼前一晃，就又压下去了。

姑姑说：“过几天跟我去吧，到我那儿去，我陪着你到林子里去撒野，好不好？”

“和姑姑站在一起，不到林子里去玩也好。”我按着我们家说话的习惯这样说。

“跟我去吧，离开妈妈了呀行吗？”姑姑逗着问。

“姑姑比妈妈好。”我还得学着会说话。

“你今天跟我睡好不好？”姑姑笑着问。

“好，我愿意，”我很认真地回答。

姑姑和妈妈感情最好，像亲姊妹似的，姑姑一来，妈妈便不管日里夜里，和姑姑有说有笑。妈妈捡着她喜欢的什么给她吃，差不多有时都要亲手给她做，姑姑也过来帮忙。一边做一边笑。妈妈有什么新鲜的衣料，或者打了什么新奇的首饰，都翻出来给姑姑看。或者什么灵验的女人的药，也要分给她吃，什么真西藏红花，或者用家制的鹿茸配百补养荣丸，都是事先就用棠梨木的匣子分出来，包好了，用棉花塞好，预备走时好带着。她们每回都有小玩意儿互相赠送，或者她的一只带弹簧的小镜子或者妈妈的一只辟邪小古钱，或者爸爸带回的法国的香面子，放在衣服里不会发蛀生霉。或者几个奇异的钮扣，或者一个绣花的针插。

我姑姑嫁给马秧子马家，她家是很有钱的，是亮鬃桥首户，她家又有世袭的功名，又是最大的土地的领主和几家联号的财东，凡是“宝”字号的生意，都是她家开的，但是，姑姑对姑夫不满意，所以常常回娘家来，而且回来总是一个人回来，姑姑在娘家顶得脸的，但她看不上姑夫。我姑夫是个浪荡子，但是非常崇拜我姑姑。可是姑姑不愿打理他。我姑姑出嫁是经我爷爷许配的，出门的时候，单是鞋就做了三百双。枕头顶子挂满墙。因为姑姑和我爸爸感情也好，陪嫁的地就有五十垧，爹爹说是送给将来的外甥女买花戴的。我从小就姑姑好，不是姑姑做的兜肚我不穿。

我母亲在外面吩咐了一阵子，便像个小姑娘似地回来陪姑姑说话：

“我也风起来了，好象又是做姑娘时候了一样，嘴也闭不住了。做事也没个谱了，反正他也没有在家，依着我们捉妖吧……我让他们生火锅子，我们一边打扇子一边吃辣子。”

姑姑说：“哥哥要回来，一定说我把嫂嫂教坏了。把季节都给改了。”

妈妈稚气地说：“我们再过一个体己年，刚过去的是大家伙儿过的年，那个我们不稀罕，冷齿寒天的过的秃尾巴年，现在春暖花开我们过自己的年。”

姑姑笑吟吟地取笑着说：“嫂嫂，你比我上回来要年青了，哥哥一定待你更好了。”

妈妈说：“可别来惹我，惹出了眼泪你是擦不净的。反正我也老了，一个年也是过，两个年也是过不是。”然后又正经地说：“还不是因为你回来我才年青了吗？”过了一会儿才又说：“我真是常常想，咱们女人为什么一定要出嫁呢，明知道男人没有一个好的，还得送上门去上当，让他们挑肥拣瘦，说短道长的得弄够了，人也老了，罪也遭够了，把一群孩子向你怀里一推，管孩子去吧，你生下来的，你去管。从丫环一升而为老妈子，外表上看看真是一品夫人了，谁知道心里吃进去多少秘心苦。本来他生的这龙子龙孙我也管不起，我也不过是怕孩子们长大了埋怨我糊涂罢了，他们身上整整齐齐的，没有缺胳膊缺腿的就算我对得起他们。我虽然做事不到，但是他们的心我没有少操。现在那几个念书去了，他们怎样，我也管不了，路远山遥，我怎能使上心，也不过是半夜醒来

想想，心里难过一阵子就罢了。就是这一个小，越是我心爱的，我越指望他成人。我真担心，他长大会恨我，他又是最小的，现在家里又没有男人，天天和女人们跟前混，我这个儿子将来长大一定不会快活，我想怎能把他放在一个粗粗拉拉的野地方去，帮着人家捡木头，放牛羊，变成个两棒子掀不动，一棒子打不倒的该多好。我任着他们将来苦点累点，心里倒快活，就算我做母亲的对得住他。我这辈子就是虽说饿不着冻不着，但心里总是一个团儿似的，就拿我说罢，我就埋怨爹妈一辈子，我嫁到你们这深宅大院的，我可真不快活呢！”

姑姑笑着说：“你别在这个儿勾引我，你不是做样儿给我看吗？你要成心形容我，我就走。”

母亲连忙说：“到底是曹家的人，惹不得，还没有说他们爷们什么呢，你这儿就给报仇了，我不过一年到头可下子看见了亲人了，倾筐倒簋的说得点儿吧了。而且，你也不总是形容我，好像享了多大福不是吗，谁知道也不过是半斤八两就是……”

姑姑故意俏皮地说：“谁不知道哥哥待嫂嫂好，你就是怕我伤心，故意这么说就是，我是听不进去的。”

妈妈说：“真是亲生的兄妹呀！幸而我还没有在你跟前说他什么，要是背地里讲了他什么三长四短，你还不一五一十的告诉了他才怪。”

姑姑说：“好嫂嫂，别讲这些歪话了，我把兰柱带去，行不行？”

妈妈说：“快带去吧，你少在家呆一天，我少操一天心。”

姑姑说：“可是一言为定，别到时候舍不得。”

妈妈说：“我不会留他的，今天一天你问他，他到哪里去了。今天你是看见的，弄得鸡飞狗咬，瓦都翻个了。他回来还像没事儿一样，你上哪儿说理去，他们爷们儿什么都是对的，这个从小就是这样的，长大了比他爸爸还要豪哪！”

姑姑把我搂在她的怀里，我心里虽然想起金枝姐，但看见姑姑艳丽照人的脸，又听妈妈乱七八糟的事，心里都飞到这上边来了，哪里还记起金枝姐。姑姑一边和妈妈说着话，一边逗弄着我玩。我简直心花怒放，什么都忘掉了。

“如今日子也越过越紧，外边支着一个空架子，里边只有开支，没有进项，如今我倒成了败家子儿了，在我手里往外送的不知有多少，可是拿回来的一个小钱也没有。方才不是又付了两笔，都是阎王爷追命的钱，迟一个时辰也怕错投了胎的，一五一十的拿去了，天天活着，就是为了这个。”

正说着话儿，外边饭开上来了，跟妈们过来请示，妈妈请姑姑饭房吃饭。母亲真正的给姑姑生了锅子，但是鹿肉，狗肉，野猪肉都没有，银鱼冰蟹都是干了的，野雉肉只好用鸡肉来替代，羊肉是现杀的，还够肥，白磨是早就泡上了的，味道下来了，酸菜是在瓶底子里搜索出来的……母亲说：“这个就叫做锅子罢了，我们不过是借题目做文章，锅子是个障眼法，我们捉妖是真的。关起大门来，谁来也不管，我们捉闹一天，姑姑这天也够燥的，我们都穿短衣服来吃饭，湘灵过来给姑姑宽衣。”姑姑穿着短袖的蛋青色的绸衫子，手腕子上一副弹簧绞丝的赤金镯子。左手还多带着一个鹦哥绿的翡翠单镯。手指上仅仅有一颗七星抱月的钻戒子。右耳唇上只嵌

着一个米粒大的绿玉小耳扣子，左耳上单一个鸡心形小小的红宝金抓的耳坠子。

妈妈穿了长袖的月白色纺绸衫子，左胳膊上一个山葡萄蔓子镶银单手镯，手指上带着父亲送给她的光面白金戒子。正在和姑姑闹酒。

姑姑索性把那金镯子的弹簧按开，从浑圆的胳膊上褪下来。把它交给湘灵收了。便和妈妈说：“你想灌醉我呢！我喝不了多少的，你这样一边用火烤着一边让风吹着，回头我要伤了风，我要找你的。”

妈妈说：“好，我们不吃酒，我们吃菜，总而言之，我们怎样闹恁有理。你要真的伤风了，我也喜欢的，你可以多住几天，我天天侍候着，你也不会遭罪的。明天咱们找赛柳霜唱大鼓，我们要尽量闹他一下子，活了这么大，几个春天是我们自己的！”

姑姑故意放下筷子说：“必是哥哥来信了，说明天就要回来吧？”

妈妈说：“咱们理他呢，我都七老八十的啦，我管那些，我们不过是过个体己年罢了。就好像咱们又回到作姑娘的时代了，我常想，那时候该多好。姊妹们有说有笑，白天在一起，你打我，我碰你的，看什么都有意思，看什么都好笑好玩。白天你描个花样，我绣着荷包，晚上出门像扯拉拉狗儿似的，排成大队。睡觉时滚成一个团，你争我，我争你的……后来一出嫁了，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替人家生儿育女了，自己落得牵牵扯扯，什么心思都没有了。看什么也都没有滋味，脑子里七事八事，上上下下，就算白活一场，我就说，什么

兴家立业，贤母良妻，都是胡说，一句话活受罪，还不如死了好。我不是三杯酒盖了脸，混嘴胡说，实在是真话。反正我也是老嫂子了，你不会挑我，我有话不和你说了，我和谁说去！”

姑姑笑吟吟地说：“嫂嫂说的都是我心里话，我不过就是不想说就是。我自己就说，要不是怕失了体统，我真想痛痛快快地好好哭一通呢。嫂嫂……”姑姑斟满了酒，和母亲吃了一杯，我拿起了酒壶，又给她斟上，也给母亲斟上。

锅子头起锅都是挑出来，给别人吃的，到后来汤煮浓了，妈妈和姑姑才开始吃，姑姑不能多吃，怕晚上睡觉不好过，但是这一顿饭，添汤扇火的差不多吃了三个钟头，一直吃到天黑了。

妈妈说怕姑姑劳乏了，今天早睡觉，她本想和姑姑一道睡，但怕止不住说话，明天起来大家都没有精神。让我来和姑姑睡。

饭撤下去了，妈妈和姑姑在小倒厦饮茶，谈着马家的许多事，妈妈安慰着姑姑，看着下人都不在了，姑姑就簌簌的落下泪来。妈妈向她抱歉，劝她多住几天，但姑姑说，明天一定得回去，后来姑姑觉得有点头痛，妈妈说：“一定是炭烟子熏着了。”便传下话来问谁上的炭。姑姑说：“你可不要因为我治下人的罪，她们上的炭，我都看见了，都是着好了的炭核儿……我大概因为方才心急了一阵子，身上受不住了。你给我一点什么吃，解解就好了。”妈妈立刻就自己去剥山楂，亲手去熬红果酸酪，熬好了再去系到井底下去冰起来。姑姑说：“等你这酸酪作好了，我的头也疼炸了。我反正也不厉害，

我去先躺一躺，兰柱，你陪着我。”

妈妈说：“我知道我这一忙忽，你的病就好，我只怕不够热闹，这叫借题发挥。兰柱，快陪着姑姑去躺一阵子去，你也去休息一下儿。”

姑姑在我们家都有特定的枕被，专是给她来才盖的，但是有时为了表示亲密，都是盖母亲的。这种多半是只盖过一次，而又拆洗得三新的被子。今天姑姑盖的就是雪青色的全绣桃李花开的薄棉被，是妈妈去年春天和姑姑一起睡的时候，盖过一次的，听了母亲的话，使唤人就去携衾抱衾，浇汤换水，擎灯添香……忙个不了。

我的被子是湘灵铺的，铺在姑姑的旁边。她们收拾好，便请姑姑过去。姑姑对我母亲讲了几句笑话，便走了。母亲说一会红果酪熬好了亲手送过来。我说我来替妈妈拿。妈妈说：“不用你那样孝顺了，你只要不气你姑姑，就算你本分了。”

姑姑因为身上发烧，所以脸上显得桃花似的。白里透红。她穿的短袖的衣服，白白的膀臂都露在外面，头发松松的挽着，黑碧的头发映着白的臂子……显得她身上好象都是刚刚用水冲过了似的。姑姑衣领的纽绊都没有结，散开来半露着里面的红抹胸。头上搭了一条浸湿的白绢子。斜躺在一只穿纱靠枕上，眼睛似睁非睁，情态似笑非笑的和我们说闲话。湘灵正给姑姑打排子扣，是姑姑托她打的。她把纯丝的绳儿先散串了，然后再用珠线紧了，一层一层的紧，打得又紧局又边式，花稍又多。

姑姑说：“也难为你，正事还做不完，还还外债给我打这个花结子，你少出几个花样就算了。”

湘灵说：“心里也空空的，没有什么新奇样儿，总归都是几色普通的，姑奶奶要不喜欢，将来我再另外新打。”

姑姑说：“这就够新鲜了，拿回去我都不敢说是你打的，要是她们知道了是你，又是这个来求，那个来要，怕你一辈子都答对不完。”

湘灵说：“姑奶奶就是宠着我们罢了，就是有人来要，做几个也是我们应该得分的。”

姑姑说：“平日里还不够你瞧的，这一家的大大小小的事儿，我心里也有个数儿，七岔八岔儿的，那块儿不得眼到手到，我就常说：五嫂要没有你，真不知道该操多少心呢，她的那些人，我不怕她们听了生我的气，那一个不是做面子活，一眼看不见，就不是他们了，使你夹在里边，深了不是，浅了不是，我心里不是明镜儿似的。”

湘灵说：“都是姑奶奶体恤我们，我也是笨手笨脚的，奶奶看我们忠厚老实，才看得过一点儿就是。”

姑姑说：“我就喜欢你这张懂人情会说话的小嘴，你跟我去几天吧，你到我那儿做做客人，把你们太太累几天，看她拿东拿西，她才知道你平日里的心血呢。”

正说着母亲用着福漆小托盘端着一盘冷冰冰红艳艳的蜜饯山酪红走了进来，听见姑姑的话就说：“好哇，我这样血奔心似的侍候着你，你背后还打量着闪落我，好，我这一个中用的人，你也要拔烟核儿选了去，不说看我可怜见的，给我找个帮手，还在背后打量闪我的台。”

姑姑笑着推我：“快给你儿子娶媳妇，你就有了帮手了，谁再敢到你跟前去打量你的人。”

湘灵看见母亲进来，连忙起来，把盘子接在手里，从橱子另外取出来三只半陶空的小蓝花碗，把红果酪小心的分盛在里面。姑姑靠起点儿来，一口一口地吃，红果的红染在她的嘴唇上边显得更红。如同流出鲜红的血来一样。

姑姑说：“我从来也没有打过你的算盘，这是头遭儿，偏你耳朵就那么尖，一五一十地听进去，好嫂嫂，下回再也不敢了。”

母亲说：“你不过是看我过不去，成心捉弄、捉弄我就是，等我下次到你家去，挑选你的那些伶牙俐口的小东西，都给你拐带过来，看你贪嘴。”

姑姑说：“她们穿成串儿来换一个湘灵我也干。”

湘灵坐着有些不好意思，寻个话缝儿出去了。

妈妈看姑姑吃了一点儿，便说：

“那一半给你留着，系在井里冰着，你要吃只管问她们要，我不逗你说话了，看你劳神。我怕你停了食，弄了这个红果，支吾着你好晚睡点儿，湘灵！”

姑姑说：“你先去吧，我也没有精神了，你还有很多事儿要料理呢？”

湘灵给母亲过来打帘子，母亲一只脚跨在门槛上，笑着要说什么又没有说，就走了，在外屋对湘灵吩咐了半天，才去了。去了一会，又转回来，对姑姑问：“好妹妹，你热退没有？我真担心，捉妖没有捉成，把你倒捉成病了。”

姑姑说：“好嫂嫂，我没有病，你别管我吧，我正和四先生说话儿，你还有好多事儿要办呢，你明天来陪我也不迟。”

妈妈今天一直不大理我的，现在才看我说：“不要闹姑姑，

姑姑有点儿不舒服呢。而且，你要好好休息呀，跑到什么地方去了，累了一天……我就来了。”

湘灵进来说大管事请母亲过去，母亲匆匆去了。

姑姑就和我讲话，问我白天到哪去了。

我说和金枝姐去采茼蒿菜去了。姑姑问谁是金枝姐，我说我也不知道，我只是见过她三次，都是在旷野里。姑姑问茼蒿菜在哪儿呢，我说在门馆那儿呢，一定被他们吃了，姑姑派人去问，回说果然没有了。姑姑问金枝姐好不好，我说好，我明天要问妈妈，让她接到她家里来住，好一块儿玩。姑姑又问野外好不好，我说野外比什么地方都好，一根小草，一朵小花，都有个意思。姑姑问怎么说是一根小草一朵小花都有个意思呢。我就讲我们采小花的事给她听，又告诉她为了金枝把那枝小花弄掉了，我和她闹别扭。姑姑说这孩子，你的心眼太像女孩子了，你这样要变没有出息了，将来我不喜欢你。天下的花多了，你没有见过的，没闻过的，还不知道有成千成万，你那一朵算什么，你把心眼儿放大一点吧。应该说这一朵算不了什么，还有比这个再好的呢，这才算有出息，不能说就这一朵是最好。我听了登时就不高兴起来。我想了一想，我说我不陪她睡了，我要搬回去。姑姑生起气来，立刻噘着我说：“我说的都是好话，你不给我面子也罢了，你连我也厌恶了，我一定要治治你的坏脾气的。”姑姑知道我最怕呵痒，她按我在炕上，就隔肢我起来，我一笑，全身便没有力量了。我滚着闹着喊着叫着……我还嘴硬，姑姑就还隔肢我……闹得湘灵都过来看了……姑姑便说：“湘灵，你过来，帮着我治他，我没有看过这样不争气的孩子的。”

湘灵就笑着向姑姑讨饶，又说怕姑姑累着，一边就拉着。姑姑才放开我说：“你等我明天告诉你爸爸，叫他好好打你一顿的。”

我说：“我爸爸从来都不打我一下。”

姑姑说：“他不打你，我也打得你的，湘灵，你快给他搬开，我不要他。”

湘灵就劝姑姑，又向我使眼色。但是我不愿意，我还爬在炕上，一点儿力气都没有。

姑姑的怒气还没有消。姑姑说：

“明天你不用跟我去，我也不是你的姑姑。”

我一听不要我明天去，我又登时闹起来，又撕她又扯她。姑姑又过来隔肢我，湘灵就过来拉着，我们三个人在炕上滚成一个团，湘灵替我赔不是。可是姑姑还说：

“从今天起，我不喜欢你了。”

湘灵趁着姑姑看不见的时候，就用手指狠狠地在我的额角上一指，向我递眼色，意思说，你就心里不改，你嘴里说点儿软心话儿也好，她来我们家，无论如何是个客人……

呆了半天，我才向姑姑赔不是。我还是连撒娇带歪缠的，姑姑的确是真恼了，但因为心里真是喜欢我，用眼狠狠的瞪了我半天，才说：

“我没有看见过这样死心眼不讲理的人。”

我心里一点也不服气，还是我那朵小花是最好，但是我怕姑姑更气了，我不敢再说了。

姑姑还装做不理我，我一则为我自己伤心，二则为了这样好看的姑姑，为什么这样不明理，我一悲哀，眼睛就有点

儿湿润了。姑姑看我要哭了，怕委屈着我，才把我偎在她胸脯上，说：“跟你说着玩话儿，你要听说何苦呢？姑姑不是喜欢你吗？不是希望你长大成人吗？不是想开导你豁亮大度，不做个妇人女子吗？别着急，姑姑还是喜欢你的，明天姑姑还是把你接了去，给你好的吃，给你好的住……”

我在姑姑怀里，有几分睡意朦胧了，但是听到这里，我就挣扎着起来。

“把金枝姐也接去住！”我当头就是一句，没头没脑的。

我看见姑姑和湘灵都愣了一愣，我才知道又说了错话，连忙笑着拿过去了，又低着头睡了下去。姑姑以为我还在撒娇，故意逗笑她，便说：“你就这样睡吧，等你睡着了我再放倒他……湘灵你先去吧，他让我隔肢累了。”

湘灵说：“姑姑抱不动他吧！”

姑姑说：“你去吧，他就睡了。”

朦朦胧胧间湘灵走了，我的湿润的脸贴在姑姑滚烫的胸脯上就睡着了。

我在姑姑家里一直住了一个月，我真玩得身体都一片一片的飞了，谁知道是怎回事。我和那些女孩子们什么奇怪的事都淘出来了，我才回家。

一到家门，门馆看见我，让空车进门，从车上就把我抱下来。我一闻到他嘴里喷出来的酒气，我的记性真好，我就记起挖茼蒿菜那回事儿来，呀，已经有一个月了……我不由分说的往上屋跑，我碰见妈妈请完了安，我就说：

“妈妈接金枝姐到咱家来，就派人去接去。”

妈妈以为是姑姑家里的丫环名字，便说：

“为什么不让她跟你的车一道儿来呢？”

我说：“我说的是金枝姐，不是运枝姐。”

妈妈问：“谁是金枝姐，我怎么不知道呢？”

我说：“和我挖茼蒿菜的那个。”

妈妈说：“谁和你挖茼蒿菜了，什么时候，我怎一点儿也不晓得！”

妈妈正和送我来的妈子说话，问她家的公婆的好，长辈们的安。便温和的对我说：

“我怎不晓得呢？你要接你自己派人去接吧，车马都是现成的，接回来再给我来说，你去吧！”

我惊得目瞪口呆，我的金枝姐住在那里，姓什么，她的爹是做什么的，她的邻居是谁，我统统不知道。我见到人面，我从不问这个。

姓王也好，姓李也和，跟我好的我亲热，不跟我好的，我就疏远。可是我的金枝姐，我到哪儿去找你去呀！我就呆在地中心，一动也不动。母亲一点也不理会这些，还陪着来人说话。问姑奶奶几时还来。

湘灵看见了我，便用眼睛叫我，我才记起跟她出去。

湘灵看见我出来，便一边取笑我，一边正经打听我什么金枝姐。

我就告诉她那次给我挖野菜的金枝姐，她就问我怎样认识她的。我告诉她，有一次和父亲出去骑马，父亲的马把她惊了，我下来扶了她的。我们就认识了。

湘灵又问：“后来她怎样又碰见你的？”

我说：“我向大门外边一看是她，我就跟出去了。”

湘灵也为难了：“我怎么办呢？”后来她忽然想起了，去问门信，门信一定知道她是谁。湘灵取笑着埋怨我：“那样好的一个姐姐，为什么当时不问清了呢？”

我自己便慌慌张张的去问门信。

老门信先是跟我瞎扯，开我的玩笑，后来看我急了，才说：“不就是那个常在门口儿，调你出去的那位水葱似的小姑娘吗？你跟她那么好，你还不知道她的履历。我不知是那么一回子事呀，我要知道，我会给你留下，生鸡下蛋儿的拉，你早托我作媒多好，她常常问你回来没有，昨天她还来过呢呀！”

“你快说，到底她在哪儿呢，我要见她。”我讨厌门信的啰哩啰嗦。

门信说：“你坐火车也蹬不上了。”

我愣住了。

门信说：“她，上北荒去了。”

我更愣住了：“上什么北荒。”

门信说：“北荒就是皇帝不放鹰兔子不拉屎的地方。”

我问他：“远不远？”

门信说：“不远，不远，好哇，孙猴子折一辈子筋斗都没有折到，你猜猜看有多远？”

我问他：“我能去吗？”

门信说：“那得问上房的意思了，咱怎敢插嘴！”

我说：“我要去，能找到金枝姐吗？”

门信说：“她爸爸是谁你知道吗？她姓什么你知道吗？她去哪儿落户你知道吗？”

门信的话，问得我闭口无言，我一句也答不出来。

门信看把我问倒了，更得意了。“北荒好大了，十八万方里，水是红的，像耳马尿似的，女人一吃经脉就不来，那个小姑娘这回去准是‘交带’了，你不用想她会回来了。”

我听到这里伤心极了，我呜呜啾啾地就哭起来了。我自己自恨我太糊涂，为什么种种的事儿，我连问都没有问过她，至少我应该问她姓什么，住在哪里，爹是谁，爹是做什么的……至少我也应该问她这些呀……。至少我也应该问她才是呀！但是我没有问，我真该死。而且就是不问，为什么第二天我就跟着姑姑去了，把她忘记了，我本来是喜新厌旧的，我为什么呢，为什么这一个月里我会把她忘得干干净净的……我是多么有罪呀！我越想越伤心，就更大哭起来了，这个谁也不能解开，因为谁也不知道金枝姐姐的底细，母亲听得湘灵和她讲了，便来把我领回去，安慰我说：

“我托人给你打听她的下落去。”

母亲就派出人去问，找邻近小户人家的女孩去问，有认识金枝姐姐的没有……

母亲一边就教训我：“没有像你这样的孩子，淘出花儿来了，你怎就只全做这些不近人情的事儿呢？说给人家听，人家都不会相信的，咱们这样的门庭，出了你这样的怪孩子，才是奇事，我刚强了一辈子，将来一定要留话柄给人家看的，人家不说你没出息混账，人家要说你祖上没德，惯坏了儿女。我对你们总算情尽义至，只要你们顺过眼儿去，有话不要让我说出口来，也就罢了，如今可好，越是娇惯，越不上线。送你来的人还没有走呢，你又闹得天翻地覆的，这事儿传到老亲少故的耳朵里，把别人的大牙，都要笑掉了。要笑话咱们

一点儿家教也没有，我为了你不知暗地里掉了多少眼泪，你怎一点儿也不替我争气，将来你要托着金碗要饭都找不着大门呀，我想起你来，死了也不能瞑目！”

打听的人回来说：老门馆没有扯谎，的确是上北荒了。她爸爸是什么的，到底是问不清，好象亲戚故旧这儿都没有，也许原来不是城边上的人，从别处流过来的。

母亲听了说：“知道了！”但是也并不开心，她心里倒非常愿意找到那小姑娘，第一，可以使我如愿以偿，第二，她可以在那小姑娘身上品验一下我的真实性格。

母亲还在那儿说我：

“你是模样儿聪明，底子儿混，随你们曹家的那个根种。你如今也不小了，我从来不愿你作什么神童、才子，我就愿意你做一个斩钢截铁的男儿汉。你的妈妈委屈了一辈子，受了人家一辈子的欺负，只希望你长大成名，替我出了这口气，也不算我枉生了你一场。现在看来，我也不过是一种痴情妄想罢了，我现在真看透了，那些个我都不求，我只希望你能少丢几回人就算了。”

我只急着追着湘灵问：“你给我侍候的那朵黄花呢！”因为我虽然不能看见金枝姐姐，但是，我想起了她送给我的小花，我能够保存这花的一片一叶，我也算心满意足了。

湘灵睁圆了眼睛问：

“什么黄花？”

“不是那天我交给你手，让你给我换水侍弄的吗？”

“那一天？”湘灵似乎一点都不知道。

“挖茼蒿菜那一天。”我更急了。

她想了半天想不起来。后来湘灵举出好些事情，说明她

确实没有从我手里拿到什么黄花，我才也朦胧地记得了，那天我看错了人，胡乱塞在谁的手里，至今也想不出来了……我的最大的纪念，金枝姐姐唯一送给我的纪念品，为了她，我们找遍了山崖……金枝姐姐甚至连死的都会有过……但是，我是这样的凄惨呀，我统统都失去了，我失去了……再也不能回来的一切……再也不能更好的一切……我是多么糊涂，我看见了眼前的姑姑；就忘了心上的金枝姐，我是多么混蛋呀！什么东西引诱我疯狂了似的玩耍呀，一个月我都没有想起过她来，我的心总以为世界是不动的，金枝姐就像放在一个秘密的银匣子里似的，什么时候去打开就可以打开的，等我看完了红红绿绿的玻璃匣子，再去打开那银匣子也不迟……但是太迟了，什么都嫌太迟了……我的心充满了忧郁，充满了悸痛，充满了悲哀……为什么我那样有关系的事，我处理得这样草率，而且，为什么我那样认真的事，那么容易就忘记，为什么那么密切的事，我又突然的看得那么冷淡，在我的灵魂深处一定有一种魔鬼，它在那儿支配着我，使我不能自主，为什么我忘记了她，连她送给我的小花也忘记？那小花是因为我喜欢的，她才喜欢，等她真的喜欢了，把她看做她的生命了，我又随随便便的丢开？为什么我在可能把握一切的时候，仿佛故意似的，我失去了机会，等她真的失去，我又要死要活的从头追悔？为什么我永远站在快乐与悲哀的岔口上？为什么总是在最重要时刻，我总是被不重要的事引逗了去？为什么我总是徘徊瞻顾，为什么我看得总对做得总错？为什么我在见解上一点也不妥协，我在行动上总是自动投降！为什么我这样不争气？为什么我这样不像我自己，我为什么这样偏颇，说往东就整个儿往东去，说往西就整个儿

往西，把东边完全忘记了！我为什么这么激动？我为什么这样一注子一注子的流出我的感情？我为什么这样深沉的痴情，又这样愚昧的顽劣？我都不能了解，那时我还不能了解我自己……为什么我这样痛苦？为什么我这样凄凉？……

湘灵随时随地想用她的伶俐和体贴来战胜我的颓唐的小小的心，但是我对眼前的一切都已经厌倦和烦恶，我只盼望爹早早回来，爹回来好带着我骑马在原野上疯狂的奔驰。

1942年9月5日夜鸡鸣时草完

骆宾基

北望园的春天

—

离开桂林的前一礼拜，我是搬到丽君路的北望园去住的。

我们所租的建干路上的楼房，全部退了租，所有的朋友，都到重庆去了。那时候，我还有些琐碎事情要办，譬如等昆明的汇款，等广告社的开幕，那是朋友临走留下的一个事业，临时交付给我协助的。还有，我必需找关系弄车子……就这样我计算计算，至少在桂林还有一个礼拜的居留。若是继续住下去，我得继续缴满一个月的全部洋楼的房租，我一个人得看守着这一座有二十八个房间的空楼。只要在桂林住过两三个礼拜的人，都能知道，一个没有邻居的房子，是多么容易失盗的。你想，一个人白天夜晚老是守着二十八个空房间，那是怎样可怕的寂寞呀！没有人谈天，没有笑声，没有叹息，没有走动的影子，没有光辉的面色，一个无声无色的小世界呀！你想，若是这个大世界有那么一天也没有声音，没有闪动的色彩了，那么你也没有喜悦，没有痛苦，没有可悲哀的，也没有可憎恶的，那你一个人孤孤单单的享受这寂寞，还有生活下去的意义吗？

就这样我搬到北望园那所茅草房子里来了。屋子潮湿又有什么关系呢？阴暗又有什么关系呢！我是借住的，我的床头、床尾、床对面，共有四个门，这里作为进进出出的走道。作为餐厅，然而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住一个礼拜我就离开这里了。

实在说，北望园是丽君路上一所比较讲究的建筑，不过我们这所茅草房子是不足谈的。这简直是下人房、车房，若是在乡下无疑的是马厩、牛棚。因为里进一座西式的洋房是太标致了。北望园实际上是属于这所西式洋房所有的，谁进来，也不会注意这所茅草房子，虽然它靠近竹篱笆门口，而

且茅草房的墙壁和红瓦屋顶的墙壁之间，只有三尺宽一条走道的距离，可是只这三尺宽的距离，人们说起北望园来，就不把这所茅草房子包括在内。都是说：“北望园的建筑图样可真好。”“北望园的院落可真讲究。”也有人提到那所茅草房，就是说：“怎么不把它拆掉了！”

北望园的院落确乎讲究的，有砖砌的宽走道，走道两旁有流水沟。

那所红瓦屋顶的洋房的正门朝南，那所茅草房子的正门也朝南。只是房基前后错落开，茅草房子距离那条走道有五尺远，那条走道从竹篱笆院门，直通到红瓦洋房的走廊。廊口还有几级土敏土的台阶。

红瓦洋房的墙壁是涂成云灰色的，四面都有玻璃窗，整洁，闪光。

茅草房子的墙壁是泥土的，四面也有窗，不过是纸糊的。白天仿佛是瞎子的眼睛，晚上有灯，仿佛是醉汉的眼睛。

红瓦洋房的走廊每天扫两次，终日保持着纤尘不染的洁净，而茅草房子的门口，日常有三、五块石头排着，而且窗下拉着绳子晒尿布，地下还有鸡粪。

那些鸡雏是林美娜养的，尿布也是林美娜晒的。

林美娜是梅溪的太太，天天忙着家务，不是下厨房，就是抱孩子，洗尿布，可是还有给那些小鸡雏沿着篱笆掘蚯蚓的闲情逸趣。梅溪是一个有名的画家，最近忙着筹备展览会，只要天晴就到城里去。这所茅草房子，就只有孩子的声音，和小鸡雏来往奔跑的啾鸣声。再就是林美娜用鼻子低吟的歌声，那时多半她在低着头，剪孩子的春衣。茅草房子另外还有两

个住客，一个是在电影院画广告的，经常不在家，他的名字叫叶蕪，取秋枫的意思。除了画广告，他还给制烟厂设计牌子的图案什么的。另外一个名叫赵人杰，年龄比叶蕪大，面貌又比梅溪苍老、枯槁。二十七岁的人，看来倒有三十四、五。整月不刮胡子，身着一件冬大衣，又旧又破，五年也没洗过一次似的。脸色永远是阴沉的，我没有见到他有一次微笑，我想他的微笑一定很珍贵的。从前我到北望园来的时候，常在路口碰到他，手里提着一块鸡蛋大的牛肉，仿佛去喂雀的，拴牛肉的草梗又细又长。我常想：为什么那么小的一块肉，用那么长的绳吊着呢！他也是画家，主要的收入，是美术学院的月薪。自然白天是去上课的。

天晴日暖的时候，北望园就确乎属于红瓦屋的住客们的了。他们都在走廊的高台上晒太阳、吃茶、谈天。搬出漆木沙发，有座毡的靠椅，孩子坐的四轮车。我的朋友杨村农夫妇也就在这个时候出现。他是国内有名的政论家，担任着某大报的星期论文的撰述，人却又不象你所想象的政论家，倒象一个俄国风的好心肠的地主，在杜斯退以夫斯基笔下所写的：身体粗胖，常叹息回到国内没有啤酒吃。脸色发红，血力很旺，脸上经常露着由于消化和营养良好的笑容；但说起话来又常常气喘。

太太婚前是个当地极获人望的教育家，严肃而又有礼貌。北望园的邻居们对她总是十分恭敬里带着八分畏惧的。她叫胡玲君。日常穿着一身蓝布的长袖旗袍，和邻居碰面，总是用一个中学校长对待教员的姿态打招呼，就是说眼睛望着你作出并不讨厌你的笑容。但一走过来，你就会想，怎么杨村

农会爱上这样一个女人呀！

胡玲君也养着几个小鸡，喂食的时候就站在门口大声唤着：“鸡！鸡！鸡鸡！”不是喂食的时候就大声驱赶着：“嗤——嗤——”把鸡雏全赶到走廊台下那一小块空地上去。

有时候，两三个女佣人坐在走廊上缝衣服，那多半是红瓦洋屋的住客全都进城了。这所北望园也就顿然寂寞了。那么除去她们低声的交谈，就只有小鸡的啾鸣声了，也只有在这时你才注意到它们在春天是怎样的欢悦，怎样的在日光下展着翅子连飞带跑的追逐它们的姊妹。

林美娜所养的小鸡雏是幸福的，林美娜一走出门口，它们就啾鸣着奔跑过来，围着她的脚跟跑，她停下，它们也就停下来。它们是很想林美娜给它们掘蚯蚓吃的。

胡玲君所养的小鸡雏，也是很幸福的。北望园的住客，都躲避着它们走路，房主人有时在走廊的高台下边踌躇，喂它们食米，可是发现林美娜的鸡雏跑来，总驱赶开去。因为林美娜的鸡雏，额上没有染红点，是极易辨识的。

那房主人是个歌手的商人，很少说话，特别对茅草房子的住客。尤其是林美娜窗下所晒的尿布，他是看不过眼的；至于胡玲君的孩子尿布，都是晒在西壁厨房侧面的，在正院里望不见。

若是落雨天呢，红瓦洋房的走廊的檐底下，水滴就淋漓作响，汇合着流入接雨槽里去，再顺着接雨槽的斜度，流入输雨筒。从那里流到地上，流到水沟里；再在茅草房子门口洋溢开来。那时候，茅草房子的门口前的几块石头，就显出它们的存在价值了。到茅草房子的人，都得踏着那些石头，一

步一步的，最后跳进门里去。

二

我有些事情，每天必定进城，早餐是在杨村农家吃的。他们有共用的餐所，临近走廊门口就摆着餐桌。饭后，铺着白台布，作为会客喝茶的地方。贴壁的小茶几摆着白瓷的花瓶，那花瓶上有朵红的牡丹花，花瓶是细长的，插着美人蕉——还没有开花的几片卷成筒形的叶子。两天换一遍，日常保持着绿的新鲜的生命。两壁又有油画，嵌着黑边的玻璃框，悬在上面。

在餐桌上，我是必定和胡玲君碰一次面的。她有礼貌的向我笑笑，我也表示了对她诚心的尊敬。用餐时我们是彼此没有声息的，只是杨村农喝汤的时候，嘴唇作出吸气的响声，而且羹匙常碰着碗，叮当的响。他们夫妻彼此也很少交谈的。

餐后，胡玲君忙着晒衣服。那时候，她向杨村农说了一句话：“高一点嘛！没听见怎么的，什么事也不会作。”这是指着晒衣绳说的。那时杨村农站在走廊檐下，老远向我笑着说：“你看，我怎么知道是吊的高一点，还是吊的低一点呢！”笑的很天真，你一看，就知道他的脾气是这样的好，而且知道这样笑的中年人，一次至少是能吃五瓶啤酒的。

三

晚上北望园里的气息是沉寂的。我回来，就觉得没处落脚。杨村农夫妇睡的挺早，梅溪又回来的挺晚。只有到赵人杰房间里去坐会子。我的书桌子是摆在他的房间里的，他也

欢迎我和他共用一盏植物油灯。

赵人杰是一个过度谦虚的人。当我和他商量的时候，他的嘴唇第一次露出笑。那笑容是出自他的善良的诚意的。可是闪在苍白的脸上，显得可怕，尤其是他那牙齿上的光泽，使人有点恐怖，仿佛笑的是死人，实际上死人的牙齿又是没有光泽的。

当我向里搬桌子的时候，他是那么匆忙的收拾锅子和碗盏，我也不知道他是不是吃完了晚饭。就那么匆匆的收藏起来。仿佛怕我望见他吃的是些什么。收拾碗盏的时候，他用背挡着我的视线，同时嘴里说：“你一个人搬不进来吧！”我听见筷子落地的声音，我望见他弯腰去拾，拾起一只，第二只又从桌上掉下来。我想：他一定吃的很坏。

起初的几天，他是常常这样掩护他的餐具的，那天晚上扫地时，他也一样的用背遮着我的眼。床底下是那么多可怕的肮脏的东西，一团儿一团儿撕零碎的报纸，都是吐痰用的，手卷的纸烟头，饭粒，还有菜梗鼠粪，若是六月天，这屋子的苍蝇一定会成群的嗡鸣。他扫地时，还背着我说：“秦先生，你抽烟自己卷。”他那局促的声音，说明他是怎样的困惑，仿佛感觉到我在背后观望他的眼光。他那挪移我注意的匠心，是多么可怜呀！

他的身体，不健康，象一个有胃病的人。我们的谈话一沾到他的生活，他就叹息一声，不说什么了。譬如我说：“这里太潮湿，不能长住人的，尤其是你的身体……”他就不说什么了。只低着头，叹息一声。譬如我说：“艺术学院的月薪怎么这样少，一百二十块钱，怎么生活呀！”他就不说什么了。

脸色也阴沉下来，只低着头叹息。再不就抚弄他的手指。

然而一谈到绘画，赵人杰的气色也活跃了，苍白的脸上也新鲜了。

我们谈到罗丹的雕塑，洛基朗盖弥的艺术生活，赵人杰的脸色也就越来越是光辉，他的生命在这些谈话里复活了。眉目间也闪出青春的闪光。他对绘画有许多意见。他说：“我有个画稿，在脑子里酝酿很久了，可是总没有心情来画。”他说：“整天忙着烧饭，上课，哪有时间呢！”他说：“我是不象中国一般画家那种作风的！”他说：“中国画家不是没有天才的，全给在形式上追求的倾向损害了！”又说：“一个真正的艺术家哪有不在内容的发掘上追求的呢！”他不满意中国所流行的木刻字的作品，在这上他说：“秦先生读过克兰兑斯的《十九世纪文艺主潮》吗！我觉得克兰兑斯有一句话说得很对。他说：‘什么是浪漫主义呢？一句话，譬如他们听到别人说话，他们不注重那语言的意义；而注意语言的声音是不是优美。’现在的中国画家呢！不注意作品里的人物，而注意整个画面的背景和情调。现在中国的诗人呢！不注意诗的内容，诗的语言，而注意卖弄小智慧的美句子。现在中国的小说家呢！不注意人物的思想，人物的灵魂，而注意语句的简练，有的注意语句的俏皮，故事的曲折。”

接下去他就说他的画稿，在这之前，他卷了一支烟点着，又问过我：“秦先生说不是吗？”我说：“赵先生的话很对！”

“那是从前在我们这条街口见到的。”他说，“现在可惜你看不见她了，她去年就死掉了。我在这条街上住了三年，搬过五、六次家，可是每回经过这条街口就看见那个摆糖果摊

的老婆子，坐在矮脚凳子上，看守着她的糖果摊。这记得再清楚不过了。她的脸上全是一条条深的皱纹，线条挺细致，若是她的两颊丰满，就是个慈祥的面型了，可是削瘦，又发黄，我想她是有什么病的，可是她的表情上，又一点不带病容，我觉得她的心地很善良。从她的面部也看不出她忧郁、痛苦，因为她是那么穷呀！一方木盘上只平排着二十多块糖，即使有时在她那方木盘上发现一两个橘子，那也是过时的，变色的，发霉的了。照理，她的脸部表情该含有生活的忧苦，然而她给人的印象反而是那么出奇的平静，仿佛她的脑子里什么感触都没有，不管是一个漂亮的香港派的少妇从她眼前经过，还是一个褴褛的儿童在她的糖果摊前发呆，这些都仿佛不在她的感觉世界里存在似的。从她的眼睛所含蓄的意义上看，全世界仿佛是死寂的，全世界只有她一个人，只有她那方盘上的二十几块糖果。若是夏天，那么她的世界扩展了，那就是说在她的世界里出现了苍蝇，她用纸扎的驱蝇具时时赶着它们，可是也并不过分注意它们。因为整日蹲在夏天的树荫凉底下，极容易打瞌睡的，她也不例外。只有在她瞌睡时，我才从她的面部看出来，她是幸福的。我每天必定从她那糖果摊前走几趟，没有一次看见她有交易。有时，看见几个穷苦人家的孩子，蹲在她眼前，环成一圈，望着她，也许是观望方盘上的糖果，可是总没有碰见他们买块糖的时候。那老婆子呢，可是天天在她那营业地方出现，这又仿佛是她每天确也有些交易。有时只她独自一个人，把左角上的红色糖移到右首去，把右角落的两块绿色糖，挪到左首去。改变一下排列是煞费她的匠心的。只是二十几块呀！她在排列上消耗着

脑力，而且极有兴趣。这就是她的全部的生活意义了。”他结尾说，“秦先生！你说这不是一幅很好的油画吗？”

“是很好的一幅油画呀！”我说。

他叹息了一口气，在这叹息里又表示出他放弃了他所说的全部话的价值：“可是谁知道哪一天，才能实现呀！也许我等不到成功那一天的。”

“为什么说这样的话呢！”我说。

他低头，抚弄着自己的手指，若有深思似的沉默着，也许他没有听见我说的是什么。他的脸色是怕人的苍白，我想说：——首先你该注意，建立起自己的生活来。譬如春末了还穿着冬大衣，实在该换换了；譬如胡须吧，也该刮一刮，就是没有钱吧，也该借把刮脸刀用用。生活得不好，营养又不好，就是有任何伟大的抱负，不能实现不也是空的！还有许许多多的话，可是我没有说出口来。因为我们终究是初交的谈话，虽然他是那么谦虚。

那天晚上，我们谈的很久。我被他带入他自己所有的精神世界里去，久久不能入睡。我的眼前似乎现出那个摆糖果摊的孤寂的老妪。可是在这幅画像的出现当中，又常常闪出赵人杰的冬大衣，我想：春末了……

茅草屋子所有的住客都熄灯睡了，穿堂幽黑，只有从赵人杰门口流入的一块长方形灯光，映着我床头的竹栏发亮。

那天晚上，赵人杰的房门开到天亮，我说过几次，他无论如何不肯关，因为我这个客人睡在他的门外呀！

临睡前，他问过我两遍：“秦先生你觉得那幅画稿的印象还深刻吗？”“秦先生你不觉得她的生活是多么寂寞吗？”这两

句问话，相隔有十五分钟。

“寂寞。”最后这一次的说话，我的字音就含糊了。我不知道是不是呓语。仿佛神智还清醒，似乎还听见门外的划火点灯声，以及继之而来的剧烈的咳嗽。

四

在北望园住的时候，早晨我都是醒两三次的。第一次往往在天明不久，纸窗还发白。那时候，梅溪的孩子熊星就咿呀自语地在我床上追逐小鸡了。及至我望他，他就现出乖相，讨好的静静望着我。小手指含在嘴唇里，两个乌黑的眼睛有点畏怯，怕我申斥他似的；怕我怪他惊扰我睡眠似的。那时候，我的神智还不清楚，可是嘴角露着微笑，仿佛他也向我微笑，仿佛我还望得见他的笑容，就又睡了。

第二次，我一定是给杨村农大声说话吵醒的。那时候，窗子多半是闪着阳光，檐荫发白，阳光发黄。若是落雨天，自然窗户是埋在雾气里的，屋子也格外幽暗。

有一次是例外的，我觉得有人在我身上盖毯子，我的肩都给埋在毯子里了。当时我合着眼睛，就知道是林美娜的举止。听见转背时的衣履声，我就悄悄睁开眼睛，果然林美娜站在地当中，背向我，蹲在那里向熊星小声说：“伯伯睡觉呢！”

杨村农每次进来，总是大声说：“老兄，还不起来呀！海燕叫你秦伯伯起来，说他懒，说他，说他不害羞！”他是那么钟爱他的女孩子。那女孩子刚过周岁，可是见了人两只小脚就跳跃，两只眼睛就瞅着你，要你抱。

有时杨村农也到赵人杰房子里来看我。仿佛这屋子里只

有我，仿佛赵人杰并不存在。赵人杰可是不同，完全对待一个贵宾那样对待他，殷勤的象个老仆人。问他：“杨先生起来很早呀！”招呼他坐。杨村农就用鼻音回答他：“吆！”若是没听清楚，让他再说一遍，也是用鼻音的：“嗯！”这声音就比前一种高一点儿。

我们谈话，就是不可笑，赵人杰也望着他微笑，那笑容，确是像一个良善的老仆，笑的是毫无意义呀！那时，该作饭了他也不离开，他是主人呀！主人是不该离开客人的。

每天早餐后，我约杨村农进城的时候，当着胡玲君他的态度就严谨了，同时他说话的声音也喃喃不清了。他不说去，也不说不去。他总是向我申述他进城有某些事情要办，他说着“老孔”或是“老李”，这些人我又都不认识。他每次说完，就向胡玲君暗窥一眼，暗窥她的气色似的，暗窥她的反应似的。

我们一走出北望园的竹篱笆院门，杨村农的神气就活跃了，微笑的也就可爱了。仿佛一个被囚十二小时的赌犯，离开警察局，世界上的一切，都在他眼睛里闪光了，话也多了。说他学生时代在这样天气，怎样偷偷溜出课室去钓鱼，说他在这样天气，怎样在课室里打盹。说也说不完，至于“老孔”什么的，就完全不提了。

我们常常到 HE 厅去吃茶。一坐就坐到天黑。也不知谈了些什么，而且谈的很兴奋。印象最深的，是杨村农注意妇女穿戴、举止的兴趣。这多半是坐了很久，找不到话谈的时候。不管进来一个什么样的妇女，他总品评几句。不是说：“这个少妇的胳膊的肌肉多润呀！”就是说：“那个少女的皮肤很白

呀！可惜衣裳不入时。”不是说：“你看，那个香港风度的太太，微笑的多么高贵，只是嘴唇在笑，不露齿。”就是说：“你看那个穿白披肩的太太，衣服是多么讲究，全体的轮廓都表现出来了，可惜不会配颜色，白披肩哪能配花旗袍呢？你看，这个举动把她的美全给损害了，一个贵妇人哪能用手在脸上抓痒呢！”

有时我们也在这上热烈的辩论，有时我只唔唔的应付。

可是我们一走出门，就没有话谈了。我们都沉默着，北望园的距离在这时就显得又长又远。

也只有在这时候，我想起了在重庆的太太，三年没见的孩子。在桂林这几天的日子使我厌倦了。我想：必须赶快离开桂林，这是些什么日子呀！

杨村农一直是沉默着，等离北望园几步路的工夫，他就喃喃地说：“回来的太晚了，回来的太晚了。”

五

夜间我回来不管怎样迟，林美娜总是没睡，总是林美娜给我开门。她睡的是那么迟，等候着她的丈夫？不是在灯下缝衣服，就是给熊星织帽子。她是一天忙到晚。

赵人杰呢，就在他的房间里看书，我一进去，他总不安的让开位子，说是自己要睡觉了。我说我不用灯的，他就笑着说：“秦先生客气。”我说真的要睡觉了，他说：“秦先生太客气了。”我说我从来不会客气的，他说：“哪里！哪里！”赵人杰就是这样过度谦虚的人，这又是怎样的固执呀！

林美娜对我的招待就又不同。我在那时候走进她的房间，

她向我微笑，从那微笑里，我知道熊星是睡熟了。而我的举止也就谨慎小心，轻轻的，怕惊醒孩子。她是常常这样微笑的，那微笑轻柔得仿佛早晨原野边陲的一片有阳光的云影，它的出现完全和你的存在是没有关系的，然而你觉得亲切、柔和、美。她的说话声调也充满了温柔，她的眼睛望你时也充满了温柔，然而你会觉得这种温柔，不是属于她自己的，不是属于一个普通的少妇的，而是属于你朋友的太太的。

她很爱她的丈夫，然而若是在她丈夫面前，即使她沉默着编织什么，你也会觉得她是体贴你的，注意你的茶杯是不是空了，注意你是不是在找火点烟。在这时候，你就会感觉到她的微笑，体贴不是对着你，对着一个有身份的客人，而是对待她丈夫的朋友的。

林美娜对她的丈夫，反而没有这种温柔的微笑的，然而你却觉出她对他是怎样的深爱。尽管她的口吻平淡，你从那平淡中会觉得她是怎样的顺从，顺从得完全失去了她自己的特质。你从那顺从中，就觉得对你的微笑就没有一点价值了。你会羡慕梅溪：——他是多么幸福呀！

白天梅溪在家的時候，林美娜的生活是有意义的，她笑的是那么幸福。这笑是在他从熊星身旁经过的那瞬间出现的。梅溪就站在穿堂中央，弯着腰，双手扶膝注视着熊星，两眼放出金色的火焰。熊星就在门口，遥远的望着他。他刚从爸爸的臂膀里逃开，现在想：是不是在向爸爸的那边跑去呢？是不是有把握能一下子抱住爸爸的两条腿呢？

梅溪的神气也表示着他是怎样注意熊星的意思，在想：是不是他就要朝他扑来呢？他若是躲得快，孩子是不是跌倒呢？

在那时梅溪忘记了自身以外的世界，望见我在身旁，就笑笑，又正面去注视熊星。他笑的是那么匆促，不及看清楚我，怕放松了对熊星一刻的注意而使孩子跌倒。熊星扑到他跟前，他就畅快的叫着：“呵哟！呵哟！又给宝宝捉到了，再来一遍，去，再来一遍！”说话时，他还可能望我一笑，那时他的笑就有声了，笑的很天真、幸福。在这时候，林美娜不是在厨房里烧饭，就是在窗底下洗衣服。

梅溪进城去了，林美娜的生活还是有意义的，她陪着熊星谈天。熊星指着那只小鸡欺侮它的姊妹，咿呀作语，林美娜就说：“那只小鸡是坏蛋——呵——”熊星若是用手背擦眼睛，林美娜就说：“我们睡觉去——呵——”熊星真睡了觉，而衣裳又没得洗的了，作饭还不是时候，林美娜的眼睛就寂寞了。她要作点什么呢！总该有点事呀！没有一点事在手边，在眼前，她是一刻也过不了的。就提着铲子，沿着竹篱去给小鸡雏们掘蚯蚓了。她又找到了生活的意义，她的眼睛又充满了光辉。那么些小鸡雏全围集在她脚旁边。

北望园的整个院落都是阳光的世界了，女佣人在走廊底下打盹，房主人睡午觉。娇媚的春天呀！就只有那个对人温柔体贴的少妇，蹲在壁荫凉下边，掘蚯蚓。

有时我就走过去：“很多吗？”

“不多。”她向我微笑，这微笑比较在她丈夫面前就减色了，距离远了，而且是属于一个少妇的了。

此外，她穿的衣服，总是三两天掉换一件。掉换了，你也不觉得。她那衣料是上等的，但穿在她身上你也觉不出特别显眼。虽然那衣料的色彩鲜明，样式也合适，但全不像一

般少妇的穿著，使你一看就知道是刚从服装店拿回来的那种整洁性。只在她蹲着的时候，你从她背后找不出一道皱纹，你才觉得她的衣服式样，优美、鲜明、标致。

六

在我接到昆明汇款的那两天，赵人杰的气色格外阴沉了。烧饭的时间也早晚不定，碰到我只苦笑一下，就匆匆走过去了。有时候，黄昏才回来，腋下挟着两三块木柴，点着油灯下厨房。林美娜望他的眼光，就具有怜悯性，抱着熊星到厨房里去说：“木柴不够，用这边的好了。”赵人杰总是谦虚的笑笑，说是：“够了，够了。”林美娜回来就叹息着。我知道，赵人杰这两天是连买盐钱都得借的。在都市里生活，还有三五块木柴三五块木柴零买的穷人吗？

我说：“你别烧饭了，我们到 GB 吃酒去。”他笑着辞谢。我无论如何让他陪我。我说：“我快走了，来吧！一块儿去吃一杯吧！”到底他坚持不下去了，离开厨房还说：“我还是不去吧！”他是这样的谦虚，谦虚得使人不愉快。

我就挪开话题：“我们找杨村农一块儿去。”

赵人杰还是在原来的话题上犹疑，说是：“太晚了，我还是不去吧！”

我就说：“杨村农若是换了睡衣，那么就不会出门了。”就敲起窗来。

他还是喃喃着：“真是……秦先生太客气……”

杨村农本来是个谈笑自若的好心肠的绅士，可是一见赵人杰，神气立刻就不同了。又高贵又尊严，仿佛我们身旁带

着一个从仆，若是一个体面的绅士在从仆面前不矜持，那象是什么话呢！若是绅士们当前从仆又谈又笑，毫无顾忌，那象是什么世界呢？杨村农的眉目间，时时戒备着，时时怕赵人杰说出可怕的侵犯他的尊严的话来。杨村农越是提防，赵人杰越是萎缩的窥睨他。在路上从旁窥睨他，在GB餐室，从碗边上窥睨他。他的眼光是不安的、困惑的，一个穷人和绅士同餐是多么刻薄的刑罚呀！他就象一个在众目灼视之下的刺猬那样萎缩，那样可怜。

我说：“赵先生，我们吃酒，你不要吃，就尽管吃饭好了。”

“好。”他说；可是一个米粒一个米粒地向嘴里送。五分钟就停停筷子，十分钟就夹一口菜，而且只夹一小片白菜。明明他是饿了，可是他还陪着我们吃酒。他的命运就似乎决定是为了别人而生活的。

我说：“赵先生。有肝尖，有肥肠，有鱼片，你是吃嘛！”

他说：“我是吃呀！”

我说：“你不要客气，这些菜我们是吃不完的，你尽管吃呀！”

他说：“我是吃嘛！秦先生太客气了。”

他依然是夹着白菜叶，或是小块的笋片，他尽力避讳着鱼肉，只一片小块笋，他就满足了。

杨村农在他低着眼睛的时候，就望着他皱眉，嘴唇的一点滴不易见的笑容，对他是怎样蔑视呀！实在赵人杰的那件破旧的冬大衣，在我们之间是太不调合了，太褴褛了。他那十分钟夹一小块竹笋的吃法，太不体面了。他自己也觉到他是怎样褴褛可怜，微笑的也就更困惑，眼光更畏怯。尤其是

餐室的灯光那么亮，把他那冬季大衣的破绽全给暴露出来了，他的手臂就越发不向直里伸，可是腋下那块破口的布片依然遮掩不住，依然清楚的动荡着，象屋檐底下晒的尿布，又使人联想到他腋下是挟着一块木柴。他在 GB 餐室里是一直无声无息的。

杨村农却大声打着饱嗝儿。用牙签剔牙齿，还作出嗤嗤的声音。完全是个良善绅士的气派，完全是个胃口消化健旺的人的姿态。满面闪着红光，除了胃口加重三十斤的感觉，他对身外任何什么也没有感受的兴趣了。虽然剔牙齿时，他还左右环顾着。恐怕这瞬间就是他的生活中最幸福的时候了。完全不象在北望园的走廊下的政论家了，完全不象在胡玲君身旁向我喃喃说着进城理由那时候的政论家了。

这天晚上又是林美娜给我们开的门。在门外杨村农又喃喃的自责：“回来的太晚了，回来的太晚了。”

红瓦屋顶的洋房的玻璃窗，全是黑的。在那屋子里的住客是幸福的早早睡觉了。

茅草房子的纸窗闪着灯辉。街头上很寂静。若是有一辆人力车走过，我床侧的纸窗就闪过一片红光，篱笆影子的骨骼就清楚地在纸窗上出现。人力车多半是空座的，走出街口，还清楚的听见铃铛声，那声音使人感到寂寞。是夜深了。

那天晚上，我听见北望园夜深时候第一次的声音：“玲君，玲君！”“开开门，玲君！”声音是低微的，足有三十分钟，北望园的院子才沉寂。

那天晚上，赵人杰屋里充满了纸烟的烟雾，门口正面的墙壁上映着一个硕大的黑影子。赵人杰在那里坐着冥想什么

呢?他是坐在床上望着前方吧,望着他眼睛前面的空气吧,望着辽远的什么吧?是走入他自己所独有的绘画世界里去了呢?是在灰白的气息里望见那个摆糖果摊的老妪的寂寞的面影了呢?

“赵先生!”我说,“你还不睡吗?”

“唔!”他受惊的说,“没有!”

“别想了,睡吧!”我说,“这样下去,你的身体要坏了。”

“唔!我睡不着……”他走出来。站在我的床侧。

“别想了,睡吧!”我说。我握住他的手。

“唔!”他不知所云的依然站在那里。

“你想什么呢?”

“没有想什么。”他说。

他依然站在那里。

“睡去吧!”我放开他的手。

“唔!”

他反而坐在我的床边上了。一句话也不说。背向我,面对着门口的灯光。

“你想什么呀,说说不好吗?”

“唔,没想什么!”他说。沉默了一会儿又说:“若是我那腹稿没有画出来以前就死了,我的生活不是全部没有意义了吗?”他仿佛是自语。

“为什么你老是想这些呢?你该想怎么把生活布置一下,你看你春天还穿着这件大衣……”

“是的。”他那声音表示他是在苦笑,“是该换换了。”

“广告社给了我四百块钱,让我找人塑个半身模特儿,你

拿去好吗？当作材料费。”

“不用。”他站起来说，“我这两天就发薪水了。”

“发薪水又有什么关系呢！有笔额外收入不更好吗？”

“这太不好意思了，我可以用黄泥塑的，也不用什么材料！”

“为什么不好意思呢！”我说，“找别人作不是一样要钱吗？”

“我有钱，就要发薪水了……”

“这也没有关系呀！为什么拘于一些小节呢？”

他笑着说：“我并没有拘于小节呀！”就站起来说，“很晚了，你睡吧！”在这上他又是有着异样的过度的自尊的。

七

从那天以后，杨村农日常穿着居家的便服了。中国式的宽阔的裤筒，给风吹得像船帆一样。西装坎肩也不结扣。抱着海燕在走廊上望小鸡。我约他进城，他那眼光也不拘谨了，就是在胡玲君面前，他也是现着好心肠的绅士的笑容。说是：“你去吧！”有时我走出篱笆门，回头还望见杨村农从胡玲君背后，目送我的眼光，那眼光充满了无限的羡慕，仿佛囚犯望着铁窗外的春燕，呢喃的飞入云霄一样。我当时想：可怜的丈夫！胡玲君尽自在哪儿大声唤鸡，她却没有注意小鸡群以外的什么。

赵人杰的早饭延迟到午间才动手烧。这天他在我床前来往经过了七次，这是从前没曾有过的现象。等我走到街口了，赵人杰终于从我身后追赶上来，他的脸色又阴沉，又苍白。急

促地说：“秦先生！借给我五块钱……我今天晚上就还。”说话的眼光是那么严重，一个到乡长面前请求缓役的中签壮丁，是会有这种神态的。你知道，如今的五块钱还当什么用呢！五年前可以包一个月的月膳，三年以前还能买二、三十个鸡蛋，可是现在呢？现在只可以吃杯红茶。然而赵人杰是坚持着，只借五块就够了，说他买点盐，最后他又说一遍：“晚上五点钟，我一定还给你。”这一点点钱，可见在他是怎样的严重，在他是认为有关自己的威信的。

我说：“那又何必还呢？我不会等着这五块法币买烟抽的。若是不够，你再来拿……”

晚上是怎样的情形呢？晚上，我回到北望园来了。差不多有六点钟。广告社开幕的晚筵，是有五瓶茅台酒饕客的。同时我接到金城江发来的电报，催我即日动身，那里有辆与我们剧团有关系的车子等我。我决定一两天就起程。我回来时，很愉快。

北望园的两所房子都有灯光，只是杨村农的玻璃窗是乌黑的。

林美娜在灯下削着梅溪的画笔。梅溪还是没回来，她也就照例作出熊星睡熟了的微笑。我就小声说：“梅溪的展览会筹备的怎样了？”

“他整天是那么忙，也没有说过。”

“可惜我看不到了，我一两天就离开桂林了。”

“是吗？”她说。她的嘴唇微笑。仿佛受到我那愉快面容的感染。

“是的。”我说。

“我们在这儿住了一年了。从香港回来，再就没有动。”她又微笑着说。

“将来有机会，到重庆去吧！”

她无声无息的微笑一下。她是那么容易微笑，又那么不容易说句话。我坐了一会儿，就到赵人杰这边来。

赵人杰和我说什么呢？第一句话就和我说：“等会子，我出去一趟。美术学院还没送钱来。”

我说：“我不想问你要那五块钱呀！”

他笑着说：“等会子我一定给你。”

我说：“你知道我一两天就离开桂林了。”

“真的吗？”

“真的。”

“真是……我们刚认识就又分手了，哪年才能见呢？”

“有机会，到重庆去吧！”

“我想回北方去呢！”他笑着说。

“回北方去作什么？”

“在桂林又作什么呢？”

我笑笑。

他也笑笑。

“好吧！”最后他说，“我出去一趟。”

赵人杰深夜才回来，他的脸色阴沉、苍白。他在我床侧站着。我说：“坐一会儿吧！”

他说：“秦先生没睡吗？”他说，“我没有弄到钱，不过明天晚上一定还你。你不觉得……”

我说：“为什么你把五块钱看得这样严重呀！你若要用，

我还有呀！”

他不说什么，沉默着坐了很久。我不管说什么，他最多唔唔一声，他是一点也没注意我的话。坐在那儿给我的感觉，仿佛他的身体有两万吨那么重。

我说：“去睡吧！”

“唔！”他那黑影子离开床的时候，一声叹息回荡在寂静的屋子里。

八

北望园也有愉快的日子，那就是杨村农陪着胡玲君进城去看过电影的日子，那就是赵人杰收到薪水的日子。

那时候，就有愉快的光辉闪耀在胡玲君的嘴唇上，那时候，她的头发上就会出现一条蓝色的丝带子。她的年龄也就显得小几岁了，而且她对客人的姿态也就稍微亲切一点。

这天晚上，就是正当她愉快的时候。她在没有听清楚我的话的工夫，她会用眼睛望着我问：“什么？”作出那种少女的天真，作出不懂事的孩子问：“家雀怎么会飞呢？”那种稚气的神气。只有在这时候，才显出她的年龄是过时了。若是一朵花，那么这朵花已经是开过一礼拜了，有一场风，花瓣就会片片坠落，而且那些花瓣是没有水分的了，只是还没有枯萎。她是完全不适合用这种口吻了，也许退回十年，她那种稚气的眼光会诱人微笑。

赵人杰在我们谈天的时候来了。他是使人吃惊的年青了。他刚走出理发馆来。他微笑的是那么幸福，几乎是一个陌生人了。他有礼貌的向我们点头，他是第一次到杨村农的房间

里来的。他说：“找你没有找到。”那瞬间，杨村农是用一种惊讶的眼望着他的，不过只一会儿工夫，杨村农就恢复了原有的兴趣，向空中抛着海燕，嘴里发出憨厚长者的笑声。仿佛他知道赵人杰没有别的意外发展，猜到他是领到一点可怜的薪水。胡玲君同样，在惊疑之后露出那种眼光，似乎说：“又领到一百二十块钱的月薪了。”赵人杰坐在我旁边，依然微笑着，可是我感觉到他带来的是怎样的空气，那种空气使我们一时找不到谈话的资料了。绅士们坐在一起，找不到话可谈，那该是怎样不好受的心情呀！正象在热烈攀谈的绅士们，发现旁边站着个乞求者，不管怎样装作看不见，然而心里还是有一种负担。

赵人杰没有一句话要说，只是望着人微笑。我就说：“我们回去吧！你还有什么事吗？”

“没有。”他说。

我们就走出来。他立刻急切的向我说：“我拿到这个月的薪水了，这里……还给你那五块。真对不住你。”

实在说，我之所以到杨村农那里谈天，是有意躲避赵人杰的，我怕他今晚上拿不到钱，那么我在他面前是会使他精神上感觉很大的负担。我怕接触他的眼光，若是他拿不到钱回来，他该怎样不安呀！他对我说过两遍：“今晚一定还你。”总之这一切算是过去了。

院子里的空气有点潮湿，四月的夜空乌黑的，一点点星光也没有，老远有一两声蛙鸣。我想：蛙声这样叫，一定要有场风雨。

赵人杰这天买了三块钱的花生米，仿佛招待一顿盛餐那

样几次的让我：“吃呀！吃呀！”

他这晚上是过分的愉快。他说：“你就要到重庆去了，我们还能见面吗？你看，我们才认识一礼拜，可是我觉得我们是认识很久了似的。”他说，“我是要把我的作品拿出来，拿到世界上来。可是我的生活牵制我，你不知道，我前两天是怎么过的，我卖了两本珍贵的意大利版的油画集子。”

“为什么不向我借呢？”

“不好意思的。”他说，“现在是没有问题了，月中我可以接到一个朋友的汇款。我打算下半年回北方去，我还有个叔父，在乡下住。他有三十多亩田，过的挺舒服。我想回去，就住在他那儿，前几年他来信催我回去，我没答应。若不，我是没有画出画来的那一年的，我的身体又不好，我想回去过一年再出来。而且对都市生活，我也厌倦了。”

“你叔父还健在吗？”

“我想还健在。他是没有娶过老婆的，晚年，吃酒吃得很凶，一天醉到晚。不过他挺喜欢我。我从小是孤儿，完全是我叔父带大的。”

一个人愉快的时候，话总没有完。从他所向往的家乡，又谈到北方的麦季，谈到夜晚挟着凉席子，躺在打麦场歇凉的风味。

“你们那里几月割麦子？”他问。

“七、八月。”

“那么你们那里晚。”他说，“我们那里是六月，一过端午节麦子就秀齐穗了。你到了晚上听吧，望坡的人在月亮底下常常高声的呼啸，那是他发觉有偷麦子的动静了。我们那儿

的习惯，没出嫁的闺女都是在这时候去找私积蓄的，她们每年都能弄一两斗。这不算是丢脸的事情。她们的娘就给她们放出去，两斗麦子，到年底本利就有两斗半了，就这样从八、九岁到出嫁的年龄，一个闺女至少有了一套说得过去的嫁装了。好手，一个麦季，就能偷个三、四斗，不管有钱财主的闺女，还是穷的讨饭户家的，都是一黑天就三、五结队的到村外的麦子地去了。男孩子们可不作兴，捉住了，打得头破血流，还得罚钱。所以不大离儿，看坡的听见老远有脚步声，就高声的呼啸，也不去追赶。只要不是饥荒年月，是没有男孩子偷麦子的事情发生的。看坡的也就不去追逐，不过呼啸声是可怕的。那呼啸声在夜晚从野外传到村子里来，说不出的一种灾害感呀！我小时候，听见这种声音就害怕，就象是感到土匪要攻村子而村子的人大声疾呼着，召集人抵抗一样。现在我又觉着，这声音是富有诗性的，可惜我不懂音乐，若是音乐家或许有更美的感受吧！”

“我们那里不兴这个，不过你说的那种声音，我可以想象到的。我们那里也有看地的，叫作望青的人，他们都带着枪，他们听到什么动静，只是朝空打一下空枪，可是偷庄稼的人听见就要跑了，一跑嘛，望青的人就循声追去了，他们放枪原来就是试探偷庄稼人的方向的。他们都是猎手，那本是打猎的法子，可是他们用到对付人上了，又一样的灵验。人在某时是聪明的，在又一个时候又愚蠢的和野鸡差不多了。”

我们谈的又投机又兴奋。在我们之间，没有一丝的距离。我们彼此感觉到忘情的愉快。话一中止，我们就听见院子里的草叶飘舞的声音，竹篱摇晃着，天气是变了。足征我听见

那一两声蛙鸣的断定不虚。我想若是明天落场雨，又得延搁一天。

我们分手的时候，屋子里的气息也骤然阴冷了。远处传来树木的摇撼声，显出风势来的大。不久，我们的房子里也旋起风来，从窗户和墙壁之间，从屋檐墙缝之间，风声呜呜作响。地中央的风，也就回旋起来，越来越大。赵人杰房间的纸窗颤动鸣叫。壁画击打着土壁，劈劈剥剥。

“赵先生，”我说，“关上你的房门吧！”

“不用关……”

“外边起风了。”

“恐怕你明天走不成了。”

“关上门好。整夜开着作什么。”

“早晨你进出方便呀！”

“还是关上好，若是下雨，早晨我不一定比你起来的早。”我说。

“不用关吧！你真客气。”

“赵先生！”我说，“不关门，一定要受凉。关上门，风就不会来往在我们这两间屋子里转了。若是我们的身体一有病，什么也糟了。”

“你真客气。”

“赵先生！”我平心静气的说，“我并不是客气呀！你知道你是招待客人呀！我是客人，你要招待得使我舒服，你就要听我的话呀！就是有成见，你还得牺牲呢！不是吗！”

“太客气了，太客气了。”他笑着。意思是：我不是小孩

子呀！你别绕着弯骗我了。

“你关上门吧！”

“客气。”他说。

“怎么这是客气呢！我们还要客气吗？我是说真话呀！”

“嘿嘿。”他笑着。我们现在的距离又是这么远。

就这样我伤风了。又在北望园住了两天。整天躺在床上，头晕，发烧又咳嗽。感谢上帝，林美娜待我很好，就是在她忙着给小鸡雏在竹篱下掘蚯蚓的时候，就是在她忙着洗衣裳的时候，她也没忽视了我，哪次醒来她都及时的赶到我床前，问我要不要喝水。

今天是七月一日了。桂林北望园的夏天该是怎样的呢 林美娜还是在掘蚯蚓吗？若是那些鸡雏壮大了，那么她在熊星睡着的下半天作些什么呢？她是从来不读书的，也不翻杂志，那么她的生活不是会有一段空白吗？她会在这段空白的时间感到空虚吧！正如杨村农，他若不是每天有着进城去一趟的小欲望，他若不是每天回北望园有着自谴太晚的忧虑，那么他的生活就会空虚的，一个人连点小的忧虑都没有，那是怎样可怕的虚无啊！至于赵人杰是有独自的世界的，祝福他现在已脱去冬大衣。

实在说北望园的男女住客在无忧无虑的时候也不会寂寞，还会坐在走廊下打盹呀。红瓦屋子的客厅里，由于花瓶里那株美人蕉的花朵，给他们幸福的点缀也一定不小。也许还有株秋海棠呢！我怀念北望园，怀念北望园的深夜……赵

人杰一定还是冥坐在他那阴暗的屋子里遐想……现在北望园的深夜应该有一片蛙鸣了……

1943年，松竹屋

(原载 1943 年 9 月 15 日《文学创作》第二卷
第四期，选自 1946 年 1 月星群出版公司
初版《北望园的春天》)

一九四四年的事件

现在我们的生活是正常了，可以说进步了，科学化了，至少已经开始接近幸福了。

然而那时候可不同。那时候我们中国正进行着伟大的战争，自然我这里所说的是跨着四十年代和五十年代的战争。那时候，我正在桂林附近的一个三等县份当承审员。我很年轻，法学院一毕业，就找到这个位置了，从一九三八年接事，到一九四四年调差，差不多我整整在那三等县份住了七年。

那时候中国的人们都是在穷困和疾病里生活，过着挣扎一天是一天的苦难日子，谁也不知道这一个月以后的生活怎

样，谁也不敢想，一个月以后是不是还能活下去，物价一天比一天高。我还记得一九四四年刚开始，中国农民银行挂牌的黄金标价是一万二千元法币一两，可是一个礼拜的工夫，就涨到二万四千。你想想，我们中国人民怎样生活吧！尤其是那些靠着月薪养家的中下级公务人员和那些没有固定收入的自由职业者、教员以及普通的市民们。不用说，一般的家庭纠纷，产业诉讼和债务案件就特别多，尤其是盗匪和刑事犯，监狱差不多都挤不下了，好在每天有病死的老囚犯，每天也有一些解到师管区去的。总之，人们在那些贫困的日子，脾气、信用和道德，同样的一天一天坏下来了。一个礼拜吃不到二两牛肉，你想谁的脸色还会有正常日子的笑容呢！

一九四四年的那件案子没发生以前，我就和那个犯人认识，而且我们还做过三个月的邻居。他是一个读书人，名叫袁大德。实在他的生性正直，是一个又心软又气粗的好人。见了外人总是没有一点意义的笑笑，连他自己也知道那种笑是多么不值钱似的，可是在家庭里，他又施展他的暴虐了。若是一天不和他老婆吵嘴，邻居们就一定会担心他是病倒了。可见他的脾气是怎样的坏了。他的体质也非常衰弱，自然他的脸色灰白，由于营养不良，由于工作的过度紧张，那时候就听说夜夜出盗汗，三年的书记生活，在他身体和精神上的损伤，是很显著的。才三十多岁，可是那种衰老和憔悴，使每个见到他的人都会在心里可怜地想：不会再活一年的人了，真可惜呀！将来扔下一个还年轻的老婆和两个孩子，可怎么过呢！

他住的屋子就在我的背后，从我的楼窗口向外望，越过

一道竹篱笆，就看见他的那个三尺见方的狭小院子了。总共住着八九家人家的大杂院，他们租的那间房子正对着我的后窗。他的老婆经常在院心里走来走去，不是晒衣服，就是提着水桶去到临近的小河里打水。

那时候袁大德还在政务人员训练班当书记，一天从公路上来回走四趟，中午必定回来吃一顿饭，离着他做事的那个有木牌子的机关，至少有三里路。他是贪图房租的便宜，才住在这郊外的。除了加到八百元的米贴，那时候他只能拿到一百二十元的月薪，加到一块儿刚刚能买八十斤糙米，连他老婆给人洗洗衣服，补补袜子什么的，归根结蒂，还是刚够吃。你想，他的脸色怎么还有光润呢？有的夜晚，我只要在走廊上站一站，就望见他在窗子里，伏案抄写文件的佝偻的影子了。他的体质怎么会好呢！堆积在他身上的文件是那么多，只要在公路上碰见他，就看见他腋下挟着一大包文稿。后来根据他老婆的口供，就知道，那个时候，他的精神已经涣散了，常常抄错句子，常常在他抄的文件上发现底稿上没有的字。而且越堆积越多，有的竟拖延到三个月还没有抄好。你想，他们的日子怎样会过的愉快呢！按照他老婆的口供说：一个礼拜他们总共说不到十句温和的话，除非是她病了，或者是孩子身上发热了！

他们是一九三七年结婚的，就是中国抗战开始的那一年。据她说，袁大德的老家是河北省的保定府，祖上还出过一任道台，可以说是出身书香门第，写得一笔端正的小楷。从前在原籍那个县份的某个乡村小学里作文牍，而她呢，是那个学校的女工。战争爆发，他们才随着教员们逃到南方。那时

候，她已经怀了孕，孩子的父亲可不是袁大德，虽然他的出亡完全出于迷恋她。到底他们结婚了，一上来，他就在一个杂牌部队里当上士文书。他们生活的很好，孩子生下来就夭折了。那时候内地的物价也低，上等白米才卖六元法币一石，再有十元菜钱，他们可以天天吃到肉了。然而，从他到大后方的政府机关当书记起，他的脾气就越变越坏了。

出事的时候，他们已经有了两个男孩子啦！大的叫立冬，六岁；小的一个才三岁，叫阳春。审问家属的时候，我也见到过，并没有和我在楼上的走廊上所看见的两样，褴褛、肮脏，立冬赤着脚，还是那条大人穿得不能再穿的破布制服裤子，裤腿挽到膝盖上；小的一个赤脚拖着一双大人穿的鞋。两个孩子都有皮肤病，眼睛都是又黑又大，脸色苍白得怕人。浑身都发着一股强烈的酸菜气味。袁大德夫妻吵嘴，就十有九次是从两个孩子上惹起来的。那往往是发生在他们团聚一起吃饭的那会子工夫，除了这会子工夫，他们两口子白天就很少有碰面的机会。晚上，书记一个人占用着油盏灯，老婆早就带着孩子睡了，又累，又怕书记嫌恶孩子吵，灯光又给她丈夫一个人占着，不早点睡又能做什么呢！

每次围在餐桌旁之前，袁大德照例是收拾碗筷的，实在他的心很直，他不是不知道他老婆的操作，又打水又洗衣裳，那种过分劳碌和过分辛苦的。起先两口子，完全是沉默的，若是他老婆还有一碗酸菜汤没有烧好，袁大德也就站在里屋门口、她的背后等着。可是立冬或是阳春一在他面前出现，袁大德就会怒眉怒目地说：“滚！给我滚！别在这里碍手碍脚的气人！”这话几乎是每天说三五十遍的，而且每遍都仿佛他是

第一次说似的。孩子们立刻就像受惊的老鼠一样躲开了。袁大德还会望着孩子出没的方向,尽自说着:“我一见你就讨厌,你不看看你们那副尊容……”

这之后,各人就着餐位坐下了,在立冬和阳春就座的时候,书记还火性欲发地望着他们,仿佛担心他们爬不上小凳子而打坏了小手里的碗似的。我们不难想象他老婆在他那种眼色下,是怎样替孩子担心了。用他老婆的话来说:“那会子他的两个眼睛,就像两团烈火,就像不怀善意的饥狼一样。”就是不去注意他,可是他还找茬儿呀!一会儿,他就向立冬望望,一会儿又向阳春望望。你想那两个孩子怎么会安心呢!怎么会不胆怯地也向他偷着窥呢!父子们的眼光就这样三次五次的接触,就这样你望望我,我望望你,袁大德就大声问了:“你瞪着眼睛看我做什么?啊!我没有打扁你的脑袋呀!你不看看你那副尊容,那两溜鼻涕!真恶心——滚到一边去呀。”

那时候他老婆就再也忍不住了,只轻轻说这么一句:“你一吃饭就找茬儿——立冬过来,我给你擦擦!”“谁找茬儿!”袁书记就会严重地问:“他瞪着眼睛望我做什么?我还没有摔死他就不错!”照例袁书记的老婆在这会子要流泪,要小声嘟哝着离开饭桌。袁大德呢!照例吃自己的饭,他已经看惯女人的眼泪和鼻涕了,偶尔还故意不示弱,再向立冬抛一句:“滚!都给我滚!”直到大的孩子连那个小的也带引哭了,这才掷下筷子,找他的制帽,临走也许还在立冬的耳朵上用力拧一下,骂一句:“死去吧!不死活着做什么!讨债鬼!”袁书记老婆一天所最担心的一次苦难就算过去了。吵嘴总归吵

嘴，那时候两口子还没有交手打过架。

出事的前八九天，袁书记两口子破例地撕掠到一块儿了。那天是礼拜，我正在台子前吃午茶，就听见袁书记老婆那并不响亮的声音说：“你打死我吧！你打死我吧！你这个丧良心的，你这个牲口！”她喘吁的声音比话声还真切。我就匆匆走过去俯在后窗上向外看了。只见袁书记脸色苍白地站在门口里边，眼睛像疯子似的，两手叉腰，牢牢地站在那儿，仿佛他老婆披散着头发正在向他怀里撞，口里还似乎咬着一个类似发针的东西。那会子，只看见袁书记的两臂一挥，他老婆就倒退开去，就听见那个阴沉的屋子里爆发了一阵响声。听声音，是碗橱锅盆之类的东西飞了一地，而且还有玻璃之类的东西发出的破碎动静。果然，就在那一瞬间就有一个油瓶滚到袁书记的脚前边了。那会子，他的脸色也现出意外的惊愕，而且拾起那个油瓶看了看，等到他的脸上现出他明白这是怎么一会儿事的工夫，他就突然抛下那个破瓶子，消失了两秒钟工夫，那阴沉的屋子里就发出女人所有的一种喊叫：“哎呀……我的妈呀！你，你杀了我吧！……杀了我吧！”又一会儿，就变成袁书记老婆的嘹亮的哭声了……遭受痛打之后的哭声，夹着一些这样的字眼说：“你没有好心……我再也活不下去了……没有天性……不爱骨肉的畜生……”很久了，既不见袁书记走出来，又听不见他的声音，连他那两个可怜孩子的哭声也没有，也许小兄弟俩，那会子吓得躲在阴湿的墙角上不敢喘气了吧！我就离开窗子了。

那天晚上我熄灯的时候才发现，我后院的邻居屋子里没有灯光，这恐怕是袁书记三年来第一次的早寝。后来我就知

道了，确实他是早早就寝了，出乎我意外的是他们全家连晚饭都没有吃。而且大半夜袁书记又给他老婆痛楚的呻吟声吵醒了，原来她怀了八个月的身孕，流产啦！袁书记已经误伤了她的胎。她在昏迷状态中，什么也不清楚，她流了过多的血，等到眼睛能看清楚灯光的那会子，袁书记已经在地当中正给两个孩子煮粥，爷儿三个的脸上现着从来没有的一种平静气色，面对火炉蹲着。小的那个阳春，还坐在他爸爸的双膝上，悬腿游荡着，定书记是从来没有过的那么用一只胳膊围抱着他呀！可以从他摆荡的两只小腿上，看出那个三岁的孩子是怎样的感到幸福了，不时指着炉火咿咿唔唔地说：“爸爸！火……火……”袁书记就用手把将要掉到炉口外的木柴向里塞塞。那时候鸡叫了。她说不准是头一遍鸡叫呢，还是天就要亮了？只觉得又冷又口渴，从门口里不住吹来冷风，而且木柴潮湿，满屋子全是烟了，她忍不住咳嗽起来。袁书记立刻走到床下来了，问她：“身子觉得好一些吧？”她什么也没说，把脸背过去。她宁肯忍着渴，也不要他倒杯水，一个字也不对他说。她那会子立誓要把他当作死掉的人了。她听见袁书记重又蹲到炉子前边去的声音，不一会儿又走到她床下，沉默地站了一会儿又走开去，到底又在她床头上坐下了。他说：“一个小女孩子。”她连听见没听见都不表示。不久，他又自语似的喃喃着说：“我已经挪到河沟旁边的墓地去了。”又过了一会子，他忽然呜咽地啜泣起来了，他向她激动地哀诉着：“都是我不好，阳春他娘，不要怨恨吧！阳春他娘？谁叫咱们的日子穷，咱们太穷了。若是在咱们老家，咱们不是会过的挺好吗？阳春他娘……”他一口一声阳春他娘那么叫着，

并且像女人一样的擤鼻涕。他说：“谁叫我没有本事，谁叫我当初念书着，我若是像人家，当初会做个小生意什么的，不是不会这样受穷了。”他说：“是国家亏着咱们呀！”他说：“阳春他娘，若是你当初嫁给旁人，就是嫁给一个种庄稼的，也会享几天福呀！不是命不好吗！”这些话，她过后都记得清清楚楚的，可是当时她是那么激恼，她根本就不愿意再听见他的声音，我说过她已经把他当作死掉的人了，她心里老是想大声说：“离开我，我不愿意听，去你的吧！”可是她说不出来，因为她当时是那么疲倦，发一个字音的力气都没有呀！他已经伤透她的心了，她一生不想饶恕他的，她活一天就要在心里怨恨他一天，就是临死还剩一口气，她也不会宽恕他的。

最后袁书记叹了一口气，那是男人擦干了的眼泪所有的叹息。就诉说他那天在办事机关里受了侮辱，然而他只说：“他们侮辱我，他们并没有拿我当人看。”又说：“就是一只狗也不能踢来踢去的呀？就是狗也要叫一声呀！”可是他没有说出他究竟受了什么委屈和虐待，并没说出为什么不当着踢他的人面前叫，而回到家来乱咬人。总之，袁书记老婆一点反应也没有，仿佛他是面对着一团没有实体的黑影讲话，我说过，她实在太疲倦了，连发音的力气也失去了。虽然她心底里是明明白白的，她丈夫每一句话也听得极清楚。

袁书记尽自说着，仿佛他是说给自己听。他说要回北方去，不管怎么样，他们再在这里活不下去了。当立冬提醒他，呼唤着爸爸，说是粥已经煮熟了的时候，他才离开床头，并且从来没有的那么慈爱，给立冬舀粥，并且叮嘱他小心烫了

手，又给阳春用嘴吹着粥，说道，“冷冷再喝”。那两个孩子是饿了十二小时以上了。照袁书记老婆的话说：“那天晚上真是从来没有的那么体贴孩子呀！就像变了另外一个人，就像倒退回三年似的。”我们不难想象到他的脸色是怎样阴沉，而他心地又是怎样的慈爱。这天晚上，是他把两个孩子抱上床去的，他给他们脱掉衣裳，并且给他们盖上被。除了阳春是不理解什么，那个立冬可表示了他的惊疑，他不时地睁大了吃惊的眼睛从被子里偷偷外窥，偷望着他的父亲。他不知道他还能作出什么可惊的事来，袁书记的姿态完全变了呀！这些慈爱的举止是那么使他觉得陌生。袁书记老婆是处在过度的疲倦状态当中，袁书记临上床还问过她要不要喝碗粥。她的口是渴的，可是她没作声，连向他望也没望。她听见袁书记凄凉的叹息，仿佛说：“好话我说过许多，你还生气，又有什么法子呢！”他熄了灯。她听见他上床的声音，他倒下去睡了，可是她没有听见打鼾声。那时候外面有起早赶路的乡人的谈话声，和远方农舍的狗叫。她想天也许快亮了。就在那会子，袁书记突然向她自语似地说：“我今天上午去办公，在路上碰见一个穿西装的人，外衣口袋里露出一叠关金票。”

“想这个做什么？那又不是你的。”袁书记老婆，那个五分钟之前还私下发誓不把他当活人看，而且一辈子不宽恕他的女人，这时候就这么轻意地说话了。过后，她说，仿佛那会子说这话的是另外一个人。

袁书记当时说：“不想什么，我不过说说就是啦！睡吧！你也够累的了。”又过了一会子，他说，“天快要明啦——你不要喝粥？”实在，他是睡不着呀！

“凉了吧？”

“不凉，我看看去。”袁书记就起来了。他又喃喃着向她诉说：“碗都打破了，铁锅也裂了纹，粥还是向隔壁邻居借的沙锅煮的。”又宽慰着说，“打破，打破了吧！反正也用了一二年的老家具了。”

那天从半夜一直到天亮，袁书记没有睡。早晨他出门的时候，还吹熄了灯，还给孩子煮上早粥，还怕惊醒孩子轻手轻脚掩上门，这一切都是那么仔细、体贴、周到。可是中午回来，就又完全不同了，那双眼睛又完全恢复他从前的怕人的火焰了。所不同的是他没有打骂孩子，仿佛两个孩子根本就不存在似的，他的脸色是严肃的，时时有沉思的情态显露出来。他仍旧自己动手烧饭，仍旧把粥送到他老婆的床头上；晚上也仍旧把孩子们一个个抱到床上，替他们脱衣裳。然而他可一句话也不说了，一声叹息也不发了。一直等到那第七天头上，就是出事的前一天晚上，他的脸上才偶尔现出一点活气，她还记得他临睡前向立冬问过一句话。那是一句玩笑，他说：“爸爸把你送到北方去吧！好不好？”

“不好。”

“怎样不好呢！在这里你天天受气，到你二叔那里去吧！听说你二叔在咱们老家带兵打日本呢，那里天天还有肉吃，怎么不好呢！”这就是他最后一次谈话。袁书记老婆一点也没有想到，他心里打算着进行的罪过呀！第二天，鸡叫三遍，他就出去拦路抢劫路遇的那个整年在四乡奔跑的猪贩子了。

按照他的口供来说，他头一天晚上就把政务人员训练班那个唯一的守卫兵的驳壳枪骗到手了。他顺着公路走出二十

里去，而且放过了两个单身汉子。他不敢在近城二十里以内下手，怕碰见能认出他面目来的人，而且在他出事的地方——那个路旁有密林子的坟地，又放走了一个穿着外套的体面绅士。那是确实的，他放走的是一个税务官，那个税务官是在握有那个地方行政和兵役权的乡长家里赌了一夜牌。据他说，当时他身上还揣着约莫三万多的法币，事后，他是三遍五遍地庆幸性地逢着人便诉说，他是怎么从乡长家里出来的，他是怎么路过那个有密林子的墓地，而且怎样望见了一个穿着褴褛的灰土布大衣的人，又怎样老远向他注意，怎样大胆地向他审视，走过去还回头望了望他；若是他不机警，他相信那天一定先遭了抢劫，而且袁书记也不会被捕。实际上，他说的完全是一片夸耀自己的鬼话，正像一般人遇见失盗的邻居，多半要说两句他怎样听见可疑的门声或是狗吠而表示他的机警超人一样的。袁书记是蹲在一块墓碑背后的，他既没穿着灰布大衣，那个税务官也没有回头望过。他是有意放过他去的，他怕沾惹城市的人。实际上，他真的大胆一点，或者更残忍一点，在这第一个人身上，他也或许会成功了。照他的说法：“这完全是天意呀！上天的责罚。”他单单遇见那个愚蠢的猪贩子。

这个猪贩子确实够蠢的了，肥阔的额，肥阔的肩，肥阔的背，肥阔的嘴唇，他的脂肪过多了呀！不是贪睡的人，是不会这么肥的；不是惰性十足的人，也不会那么蠢的。他是刚从家里出来，去到邻村看两口出卖的母猪。他一露面，袁书记就打量好了。据那个猪贩子说，他当时从碑后跳出来那股猛劲儿确实吓了他一跳。说到这，他还要在堂上打袁书记

的耳光。可见他不是说谎，那一惊是相当的不得了。

“你站住。检查。”当时袁书记大声说。

猪贩子一看见枪口，和那副苍白的脸色就立刻知道要出事了。就是再愚蠢一点的人，也有他的某一部分的灵性的。他就站住了。他说：“我是去买猪的，我身上也没有钱。”

袁书记匆忙地就去解他的粗布扎腰带。那会子，他还四下巡望着，他是那么匆忙，当时竟把他的粗布扎腰带塞进裤袋里去。那个猪贩子一说到这，就又要动手，并且嘟嘟不休地向他问：“你娘的，你要我的扎腰巾做什么？”我想，那时候，袁书记是在精神混乱的状态里了。要不，他绝不会把他的破腰巾也塞进裤袋里去的。

“什么我也没有。”那个猪贩子当时喃喃地向他说。可是一翻到里衣口袋的工夫，那个猪贩子就说：“我自己拿！……就是这一千四百块法币。”

袁书记就说着：“拿来，给我。”一边就动手迅捷地抢过去了。实际上，他另一手上有枪，他尽可不必用另外那手去夺的。那个猪贩子说，在那工夫，他就想把袁书记的枪夺过来了。我想，这也是那个猪贩子事后的吹牛。

袁书记抢到手连看也没有看，匆促地塞到另一个裤袋里去，他是那么惶惑，他没有对那个猪贩子说：“你给我向回路走。”甚至他连阻止他站在那里不许动都没有，他反而仓促地尽管走自己的了。而那个猪贩子呢，竟在他身后跟随着，像我们在街市上所见的追随着路人讨钱的乞丐一样，不住声地喃喃着：“还给我吧！先生，还给我吧……那是我借来的，我家里还等着这个钱吃饭呢！”这不，怎么说他愚蠢呢！愚蠢就

在这里，若是他不愚蠢，他只要有一分聪明的话，那么袁书记也不会给他捉住了。只有愚蠢才有愚蠢的福气，要不，他们怎么会吃的挺肥呢！就这样跟随着喃喃不休，说是他一家五口人，一个老母亲和三个死了娘的孩子都靠他做小生意养抚，说是：“给还我吧！先生！”说是他借的高利贷，若是他拿去了，他们全家只有死，不饿死也得跳井。袁书记每当他喃喃两句，就停下，大声说：“去！”并且举着枪就像举着杀人的斧子一样向他作势威胁。可是他一背身，那个猪贩子就又随着他喃喃不休了，说是：“还我吧！先生！”到底袁书记站住了。我想，这不是由于那个猪贩子的谎话打动了他的天良，而是他苦于不能摆脱那喃喃不休的追随。他把一千四百元法币拿出来了。

“一共多少？”

“一千四百元，先生。”那个猪贩子说。

“哪！这是四百元，拿去吧！”

那个猪贩子接到手，停下了。可是袁书记刚走出五步，他又突然想起那一千元，又追上来了，这次更进一步和袁书记贴着肩喃喃不休了，而且伸脚阻碍着袁书记的路。他哀求着：“先生，可怜可怜我吧，再给我五百元就行了。先生……先生。”

“去！”袁书记第七次停下来，两眼发着凶狠的光，大声说：“去！你再罗嗦我就打你啦！”

“先生，我就要五百元，先生……”

“我给你已经不少了。去！”

“先生，再可怜可怜我吧！就给我四百元。”

“你是要找着挨打，是不是？”

“先生，你老人家再可怜可怜我吧！”

“你再罗嗦，我可要打你了呀！”袁书记说着，又走起来。

“先生……”那个猪贩子又追随着开始喃喃了。

“去！”袁书记第八次站下来，大声说。

“先生……就五百元嘛！先生……”

“你要找死是不是？”

“哪里……哪里……先生，可怜可怜我！”

就在这时候，一个庄稼人从这里路过，老远就注意到这两个人的争执了。据这个见证人说，当初还以为他们俩是在那进行债务性的纠缠呢！这个庄稼人还挑着两筐白菜，他是赶城里的早市的。一到跟前，他就站在袁书记的旁边了，他还向他问：“先生，什么事呢？”

“这位先生拿了我一千四百元法币去。”那个猪贩子大声抢着说，“我家里八口人等着这笔钱买米……”

“他妈的，我不是还给你四百元吗？”袁书记喃喃地说。

那个庄稼人立刻从他们的苍白脸色上明白这是一桩什么事了，他的脸色也苍白了。事后，他说，若是当时他拔腿跑，那么一定要在后背中一枪的。于是他不得不装作坦然的样子说：“给了你四百元就可以了，这位先生已经够好的啦！”

“我就有四百元能做什么？”那个猪贩子说，“我的全家不一样得饿死……若是他老人家再还给我五百元，我可以做点小生意……”

“我已经给他四百元。”袁书记提着枪说，“我若是一个钱不给他，不是一样吗？”

“好啦！好啦！”那个庄稼人的苍白脸上现着笑说，“反正

先生也一定不是怎么有钱的，大家都是穷人，再给他五百元吧！他也够可怜的了。”那时候他向那个猪贩子挤了挤眼。

“不给。”袁书记说，“去！”

当他那瞬间发现那个猪贩子消失而吃惊的工夫，他的腰就给两条有力的胳膊抱住了。同时他的握枪的手臂给秤锤猛力地打了一下，然而那柄枪没有从他手里跳出去。等到他完全被那个乡下人用他所塞到裤袋里的腰巾捆住以后，他手里的枪可仍然是夺不下来。他扼的是那么紧，竟至于他自己的手指和枪柄结在一起，就是他自己也没有方法能松开它，那只手掌儿全和他脱离了关系一样。一路上，他遭受了那个猪贩子凶暴的打击，及至我见到的时候，已经满面血痕了。他那身旧的灰布制服，已经给撕碎了，肩头露着肉和半只胳膊，膝盖上露着肉和半边枯瘦的大腿，而且一只布鞋丢掉了，那只赤光的脚背上有给石头擦伤的地方。他是那么狼狈不堪，一头垂首将死的野兽似的。不管怎样的狼狈，他那一双迟钝的眼睛，却仍然闪耀着顽强不驯的火焰，那双眼睛中另有一些愤怒、仇恨、困惑、懊丧，以及疲惫种种的杂质。县政府里的一个岗警，像一只公鸡似的，在人丛中奔来奔去，驱赶着那些围绕着那个犯人的村民们，而且在吆喝当中，不时向那个犯人侮蔑的用枪柄戳击一下：“他妈的，天生的懦弱种，就凭你这副尊容，也要吃英雄饭！”转过头又说：“喂！你们看什么？有什么好看的，都出去，出去！”而那个猪贩子，在我路过这所院子的时候，还在那里向他高声叫骂，一边向那些围观者诉说：“他就从那公路旁的松树林子里跳出来……”一边就又用脚踢着他的俘虏，骂道：“你瞎了眼睛啦！碰见了我。

你他妈的吓坏我啦！”我当时没认清楚那抢劫犯是我的邻居，若不，我一定会当时就禁止那个猪贩子蛮性的踢打了。我没有准备进行预审的程序，因为积累的等待宣判的刑事和民事的诉讼太多了。我说过，实在我那时并不比我那个可怜的邻居的书记工作清闲的，当我第二次走过那个院子，准备出庭另一件谋杀案的时候，我发现法警还没有把犯人收押到拘留所里去，反而有人争吵了。我这时才认出是袁书记的老婆，衣衫和她丈夫一样褴褛，一只手里还提着阳春所穿的两只大人鞋，散着头发，在那儿弯着身子，用肩膀抗拒着岗警，原来那个傲然自得的岗警，不让她和她的丈夫谈话，而且用枪柄作势威胁着驱逐她。我当时并没有吃惊，还当是她丈夫犯了普通的奸情、窃盗或是斗殴伤人之类案情的，就允许她和她丈夫谈几句话。我还没有离开那里，就知道这是不平常的案子了。她是那么惶惑的一望见袁书记就狂声颠语地说：“天呀！你是疯了呀！真的你是……”

那个面色苍白而血迹满额的犯人就温和地说：“不要紧，阳春他娘，你别怕，怕什么？我是一片好心，还退给他四百块……我不会有死罪的，几天就出去了……”

一直到现在还记得当时他那种温和的声音，他那时的善良天性所有的坦然的眼光。这是怎样深刻的折磨着我灵魂的声音呀！直到现在我还在觉着这是我一生中的罪恶，是的，我在他身上照某点宗教的意义上说，是负着罪名的。我只审问了两次，没有宣判就移交给补我缺的一个法学院刚毕业的青年了。我在那件案子发生前一天，就接到了调差的命令，可是我若当时主持判决，也不是不可以的，谁想到那位刚执

“法典”和“真理”的先生，会那么“正义”，把他转解到握有“战时紧急治安法令”的军事裁判机关里去呢！若是我能在那个县份多逗留一天，我不管怎样忙，不管当地官绅们的饯别宴是怎么丰富，我也会抽空关照我那继职者一声。

当我知道袁书记转解到军事裁判机关的时候，我还没到差，我还在桂林。凭良心说，我当天赶回去了，我和有过三次面缘的那位握有“战时紧急治安法令”的军法官争论了一个下午零半个黑夜。他始终是温和的、有礼貌的、亲切的，款待我最好的酒和超等红茶，始终是把问题拉到旁的地方去，始终对于我所辩护的那件案子笑着这么说：“你知道，先生，正因为战时这种生活过不下去的人多，我们才要杀一儆百呢！我们是为国家维持社会治安的呀！”我想，他私下里还会以为我的出力，是受了被告的贿赂。从那以后，我就辞职了。

——现在可大不同了，我们是个科学化的现代国家了，——我们这位年老的隐者幸福的叹息了。之后很有礼貌的起身向设宴的主人告退，走出门口，还听见他的幸福的叹息，并向主人说：我们这一代也受够了苦难，到底是要结果的日子降临了。接着是手杖触着台阶石的声音，可知院子里是多么寂静。这是个月白风清的四月夜晚呢！